
古龙作品集
七杀手系列·
大人物
古龙
珠海出版社

江湖一怪侠

——代《古龙作品集》序

罗立群

古龙，原名熊耀华，生于 1936 年，卒于 1985 年 9 月 21 日，终年 49 岁。古龙从小身世飘零，性格孤独沉郁。他 14 岁时，从香港到台湾读书，18 岁时，因父母离异，生活陷入困境，靠朋友接济和半工半读就读于台湾淡江大学外文系。毕业后，他曾在台北美军顾问团任过职，后开始写武侠小说。

古龙一生“仗剑江湖载酒行”，他嗜酒如命，经常用喝酒来打发日子，借酒来麻醉自己，以忘掉自己心底的哀愁和寂寞。他为人豪爽，生性洒脱，爱交朋友，待人真挚、诚恳，善于理解别人，很得朋友的心。古龙很“好色”，是性情中人，他不能一日无女人，而女人也乐意与他交往。据古龙好友丁情说：“古大侠虽然不能缺少女伴，可是他常常会为了朋友，面舍弃他心爱的女人。他总认为女人可以再找，朋友知己却是难寻，怎么可以舍朋友而重女人呢？这是古大侠对于女人和朋友的态度，也是很多女人‘恨’他的原因。”由于酗酒和好色，古龙自中年以后，健康状况日趋下降，曾数度病危住院，但他出院后依然故我。他的好友、著名武侠小说家倪匡说，长期的病痛使得古龙已经看淡了人生。过度的酒色，致使古龙病情迅速恶化，终因肝硬化引起食道静脉瘤大出血而去世。古龙的身世、性情和行为，直接影响了他的武侠小说创作，了解了这些，有助于我们理解古龙的作品。

古龙步入“武坛”，是为生活所逼，用古龙自己的话来说，“为了等钱吃饭而写稿，虽然不是作家共同的悲哀，却是我的悲哀，我也相信有这种悲哀的人大概还不止我一个。”他自第一部武侠小说《苍穹神剑》起，接二连三地推出新作，共创作数十部武侠小说，有许多被香港、台湾拍成电影、电视连续剧，成为港台影视界争相拍摄的热门题材。古龙的小说更是风靡大陆、港台及海外。

古龙对武侠小说创作有他自己的看法和理解。首先，他认为当代武侠小说不应再走传统武侠小说的老路，而是“要新，要变”。他说：”武侠小说的确己落入了固定的形式，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怎么样写，才能算正宗的武侠小说？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只要你能吸引读者，使读者被你的人物的故事所感动，你就算成功。”对于武侠小说应该如何变，如何新，古龙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说：“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写魔头，己应该开始写人，活生生的人，有血有肉的人！武侠小说中的主角应该有人的优点，也应该有人的缺点，更应该有人的感情。”“武侠小说的情节若已无法改变，为什么不能改变一下，写人类的情感，人性的冲突，由情感的冲突中制造高潮和动作。”他还认为：“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人性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写武侠小说的目的，是“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还能对这世上的人和事看得更深些、更远些”。基于这种认识，他更指出：“武侠小说写的虽然是古代的事，也未尝不可注入作者自己的新观念。”“武侠小说中的动作的描写，应该是简单，短而有力的，虎虎有生气的，不落俗套的。小说中动作的描写，应该先制造冲突，事件的冲突，尽量将各种冲突堆构成一个高潮。若你再制造气氛，紧张的气氛，肃杀的气氛，

用气氛来烘托动作的刺激。武侠小说毕竟不是国术指导，武侠小说也不是教你如何去打人杀人的！血和暴力虽然永远有它的吸引力，但是太多的血和暴力，就会令人反胃了。”古龙的这些观点，散见于他的各个小说前面的“序”中，这些观点和看法，丰富了武侠小说的创作理论，对阅读和理解他的武侠小说是大有帮助的。

古龙曾在《大旗英雄传》序言中把自己的小说创作分为三个阶段：

“早期我写的是《苍穹神剑》《剑毒梅香》《孤星传》《湘妃剑》《飘香剑雨》《失魂引》《游侠录》《剑客行》《月异星邪》《残多缺玉》等等。

“中期写的是《武林外史》《大旗英雄传》（即《铁血大旗》）《情人箭》（即《怒剑》）《浣花洗剑录》（即《江海英雄》），还有最早一两篇写楚留香这个人的《铁血传奇》。

“然后，我才写《多情剑客无情剑》，再写《楚留香》，写《陆小凤》，写《流星·蝴蝶·剑》，写《七种武器》，写《欢乐英雄》。而一部在我一生中使我觉得最痛苦、受挫折最大的便是《天涯·明月·刀》。”

第一阶段的创作是古龙初入江湖的“闯荡”时期，此时的作品从结构、情节、人物乃到语言都没有摆脱传统武侠小说的束缚，但从小说的情节布局来看，已可以看出古龙具有巨大的潜在力和丰富的想象力，并具备了一定的文学素养。

从写《武林外史》开始，古龙进入了武侠小说创作的探索阶段。这一时期他力图打破传统，有所创新，从《武林外史》到《铁血大旗》，再到《绝代双骄》，可以看出古龙不断探索的艰难“足迹”。

古龙后期的作品面貌一新，小说的意境深沉、幽远，富有诗意和哲理，小说语言洒脱不俗，人物塑造很有深度，小说的情节更是“奇”、“险”兼备，鬼神莫测，形成了他自己的风格。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原因是古龙初涉“江湖”时，乃为生活困境所逼，写小说是为了赚钱，学学别人自然方便。到了后期，困顿摆脱，责任感加强，对创作武侠小说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见解，加上屡屡试笔，多年历练，语言、技巧也渐趋成熟，终于走出了古龙自己的路，亮出了古龙独特的“武功”。从此，“江湖”上多了一位“怪侠”。

以作品内容而论，梁羽生、金庸的武侠小说注重历史环境表现，依附历史，从此生发开去，演述出一连串虚构的故事。但从摄用历史材料来看，两人又有明显差别；梁羽生是虚构人物和事件，置入历史背景中，以此来强化历史氛围；金庸则直接取来历史人物和事件敷衍成武侠小说，其历史人物、事件，金庸写来煞有介事，常能以假乱真。两者都对历史进行了再认识、再评价，从作品含有的历史厚度而论，金庸比梁羽生更高一层，其写作技巧也高明得多。古龙的小说则根本抛开历史背景，不受任何拘束，而凭感性笔触，直探现实人生。古龙的小说不是注重于对历史的反思、回顾，而是着重在对现实人生的感受，现代人的情感、观念，使古龙武侠小说意境开阔、深沉。

就小说人物的主流倾向而言，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人物道德色彩浓烈，正邪严格区分，人物的社会内涵丰富，但人物性格单一，有概念化、公式化的缺陷，金庸武侠小说人物性格复杂，具有一种反传统精神，小说人物亦正亦邪，危步于道德的悬索之上而能不失其坠，具有“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的复杂，矛盾性格，而人物思想性格的复杂、矛盾又是奠基在生活本身的复杂、矛盾之上，这样，人性的发掘就有了深刻而广泛的气会意义。古龙

小说最注重的是人性的体验，他常用细腻的笔触去描写人物微妙而复杂的情感，常用生与死、幸福与痛苦这样尖锐对立的矛盾来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和高贵独立的人格，以此来揭示生命的意义和人生的真谛。在古龙小说中，多写变态人格，追求外化怪异人物性格的刻画，其作品主人公大多怪诞、神秘、孤僻、行事固执，自尊心强，又是性情中人，多情种子。这种情况可能与古龙的身世、心境、经历有关。

谈到小说情节，古龙武侠小说也和梁羽生、金庸小说有明显不同，三位大家都善于编织故事，他们的小说情节都十分曲折，构置巧妙，悬念层出不穷，伏线引出千里，环环相扣，此呼彼应。梁羽生武侠小说情节前工后拙，开篇十分吸引人，以后的情节则渐趋平淡，显得有点才气不足。金庸武侠小说恰恰相反，往往开局平平，随着情节的展开，人物纷纷涌现，情节盘根错节，主于巍峨，枝叶繁茂，宏大缜密的构思，诡异莫测的布局，奇迹联翩，回环波动，摄魂夺魄，回肠荡气。金庸的才思如同一炉火，小说情节犹如炉火上的一壶水，火越烧越旺，水越来越滚。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又不相同。他的小说从头至尾都跳动着最强的音符，情节奇中有奇，巧中含巧，偶然中有着必然，事事不可料，事事又得宜，计中套计。真中套假，假中存真，真真假假，变幻莫测。小说情节的发展根本无法预料，谅险频出，令人喘不过气来，而全书的缜密无隙又让人口服心折。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营构的确堪称一绝。

至于小说武功描写，梁、金、古三大家也有各自的风格。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武功”，虚幻中写实性很强，一招一式，清清楚楚，细腻而又逼真，紧张激烈，夸节有致。梁羽生的“武功”也具备道德倾向性，有正派武功，也有邪派武功；正派武功力道柔和，象征着善良、仁慈，既利于攻敌防卫，又有益于修心养性，而邪派武功则非常霸道，歹毒残忍，意味着邪恶，如修罗阴煞功、雷神掌、毒掌等。正派式功循序渐进，发展缓慢，但根基扎实，邪派武功进展神速，却夜易走火入魔，贻害终身。凡此种种，造成了梁羽生“武功”的既精彩又单调。比起梁羽生来，金庸的“武功”更令人神往。金庸将武功描写与中华民族的文学艺术和传统文化精神融合在一起，琴棋书画，九宫八卦，医道，用毒，皆可化为绝世神功，并将中国传统的儒、释、道精神作为“武功”的最高境界。金庸还着力描写人物练功的艰难历程和坚韧性格，并有声有色、恰如其分地描述出主人公因祸得福、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必然寓于偶然之中的哲理意境，使金庸“武功”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金庸“武功”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诙谐有趣，在激烈的打斗中插入笑料，令人捧腹。古龙的“武功”风格与众不同，他是以“怪招”取胜的，他的“武功”重精神不重招式，如《边城刀声》中写叶飞的“飞刀”绝技，“天上地下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飞刀’在哪里，也没有人知道刀是怎么发出来的。刀未出手前,谁也想象不到它的速度和力量……刀一定在它应该在的地方！……天上地下，你绝对找不到任何人能代替它。若不能了解他那种伟大的精神，就绝不能发出那种足以惊天动地的及！飞刀！飞刀还未在手，可是刀的精神已在！那并不是杀气，但却比杀气更令人胆怯。”这里所写的“飞刀”，已不是一种纯粹的武功，而是一种高尚人格，伟大的精神，即叶飞老师李寻欢那种“仁慈、博爱”的精神，它表明的是“正义必定战胜邪恶”！古龙的“武功”又强调“攻心为上”，举凡人物的性情、情绪、脾气、衣饰，环境，乃至肌肉的颤动、松紧等，都会对武功的发挥产生影响，而高手决战是不容有

丝毫错误的，“他们的心情，他们的神态，他们站着的姿势，都是绝对完美的。”在这种情境中，“武功”已不需套路，一招之间，生死立判。古龙的“武功”还表现出一种境界——禅的境界。它以彻心见性为宗旨，对敌手的体察靠的是忘我和物我合一的境界，因为只有忘我才能消除认识的局限性，才能迅速而准确地体察敌手武功的弱点，这种忘我境界是一种经过长期训练后所达到的随心所欲的自如状态，在这种忘我状态中，战斗者已成为“无意识的人”，心中已不存在作为观察者的“我”，有的只是手中的武器和对面的敌人；在这种状态中，身剑合一，战斗者可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武功的威力，一击之下，毁灭敌手。正因为古龙“武功”有这些“怪招”，所以他“武功”的风格别具特色：无招无式，简短有力，重在精神，一击见效。

古龙小说在语言、技巧上，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独家风格。梁羽生小说的语言文采飞扬，字里行间透出浓郁的书卷气，故事中又常常用诗词歌赋、民歌俗语点缀其间，以创造优美的意境、气氛，烘托人物的内心世界。他的小说技法以传统继承为主，多用章回小说的形式铺张故事，叙事中有着明显的说书人的口气，表现出民族风格和民族气派。金庸才如大海，浩瀚奔腾，文笔俊爽、潇洒、诙谐逗趣而又富于变化，他的小说既有诗情画意，柔绮委婉的情境，又如西方小说直探人生、命运的真谛。他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大胆地吸收西方小说的创作技巧，中西结合，使小说结构既精巧、繁复，又谨严、完整。古龙小说的语言句式短，句法多变，简洁、俐落、洒脱。文章随意挥洒，虎虎有生气，叙事力避平铺直叙，行文多跳跃抖动，情节惊险蹊跷而又不违情悖理，辟境造意，刻意求新。如果说梁羽生是惨守典雅，不失武林大家风度的话，那么金庸就是博采百家，融合中西技法，既典雅古朴、慷慨多气，又诙谐幽默、妙语解颐，挥洒肆纵，多样统一地开创了一代武林新风，是“武坛”的绝顶人物！至于古龙，则是大胆恣肆，不守成规，逞才摛藻，笑傲“江湖”，力求新颖变化而又意蕴深邃的武林怪杰。

在国内，乃至港台，署名古龙出版的武侠小说有 100 多部，这些作品有的是古龙写了一半，由别人续写完成的，如《圆月弯刀》、《剑毒梅香》等，有的完全是别人所作，而以古龙名义发表的，如《铁树艳情》等。造成这种情况，乃因古龙成名之后，著作风行一时。出版商见有利可图，纷纷登门求稿，由于供不应求，便请别人代笔，于是伪作流行世上，真假参半，优劣并存。

这部《古龙作品集》的编排工作，是在中国武侠文学学会的指导下完成的，会长宁宗一先生及学会其他同仁亲自审读了全部原稿，删除了大量的伪劣之作，遴选出了全部精品，保证了作品的质量。台湾著名武侠小说家于东楼先生侠心热肠，为解决版权，提供资料，多方奔走，鼎力相助，令人感佩。

这部《古龙作品集》共分十卷出版，第一、二、三、四卷是古龙中、后期所创作的不成系列的精华作品，五卷为“小李飞刀”系列，六卷为“陆小凤传奇”系列，七卷为“楚留香传奇”系列，八卷为“七种武器”系列和“绝代双骄”，九、十两卷为古龙早期作品。全部十卷共分 59 册。为了便于学者的研究和读者了解创作背景、宗旨，每种作品前均保留作者的“原序”，并有一篇导读性的“序文”，作品后附“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红丝巾

一

这少年手里握着柄刀，刀柄上的丝巾在风中飞扬。

红丝巾，红得象刚升起的太阳。

刀锋在烈日下闪着光，少年在烈日下流着汗，汗已湿透了他那身黑绸子的衣裳。

他已被包围，包围他的人虽然只有四个，但他却知道这四个人的可怕，他已有好几次想抛下刀，想放弃抵抗，放弃一切。

他没有这样做。

因为他不能辱没了这柄刀上系着的红丝巾，不能辱没这红丝巾所象征的那个人。

系上这红丝巾，就表示你决心要奋斗到底，死也不能在任何人面前示弱！

这红丝巾的本身仿佛就能带给人一种不屈不挠的勇气！

他挥刀，狂呼，冲过去。

鲜红的丝巾飞舞，比刀光更夺目。

他立刻就听到刀锋砍人对方这人骨头里的声音。

这人倒下去，眼球凸出，还在直勾勾地瞪着这块鲜血的丝巾。

他并不是死在这柄刀下，也不是死在这少年的手下的。

要他命的就是这块红丝巾，因为他早已被这块红丝巾所象征的那种勇气震散了魂魄：

二

这少女斜倚着柴扉，眼波比天上星光更温柔。

她拉着他的手，她舍不得放他走。

他腕上系着的丝巾在晚风中轻拂。

红丝巾，红得象情人的心。

夜已深，他的确应该走了，早就应该走了。

他没有走。

因为他不能辱没了手腕上系着的这块红丝巾，你只要系上这红丝巾，就不能让任何少女失望。

这红丝巾不但象征着勇气，也象征着热情。火一般的热情。

他终于凑过去，在她耳旁低语。

他们的蜜语比春风更动人。

可是她的眼波却还是在痴痴的凝注着他腕上的红丝巾。

他的热情忽然消失，因为他忽然发现她爱的也许并不是他这个人，而是他腕上的这块红丝巾。

当她拉着他的手，她心里想着的也许并不是他，而是这红丝巾象征的那个人。

也不知有多少少女的心中、梦中都有那个人。

那个人叫秦歌。

三

他洗过澡，挽好发髻，将指甲修剪得干干净净，然后才穿上那身新做成的黑绸衣裳，小小心心的在腰上系起一条红丝巾。

他不喜欢穿黑绸衣服，也不喜欢鲜红的丝巾。

可是他不能不这么样做。

因为他若不这么样做，就表示他没有勇气，没有热情。

自从虎丘一战后，江南的染坊中就不能不将各色各样的丝巾都染成红的，因为所有的少年都要在身上系一块红丝巾。

一个少年身上若没有系着块红丝巾，简直就不敢走出门去。

有的人纵已不再少年，若想学少年、学时髦，也会在身上系块红丝巾，表示自己并不太老，并没有落伍。

风流的少年将红丝巾系在腕上、腰上；勇敢的少年将红丝巾系在刀上、剑上；市井中的少年甚至将红丝巾系在头上。

但却从来没有人将红丝巾系在脖子上。

没有人敢！

因为秦歌是将红丝巾系在脖子上的。

你若也敢将红丝巾系在脖子上，秦歌就算不在乎，别的人也会将你这条红丝巾砍断，连着脖子一齐砍断！

你可以学他，可以崇拜他，却绝不能有丝毫冒犯他。他若喜欢一个人站在桥上静赏月色，你要赏月色也只能站在桥下。

秦歌就是秦歌，永远没有第二个。以后没有，将来也不会有！

自从虎丘一战后，秦歌就成了江南每个少男心目中的英雄，每个少女心目中的偶像。

四

秦歌当然是田思思心目中的大人物！

一百零八刀

一

田思思斜倚在一张铺着金丝毡的湘妃竹榻上，窗外浓荫如盖。

风中带着荷花的清香。她手里捧着只碧玉碗，碗里是冰镇过的莲子汤。

冰是用八百里快马从关外运来的，“锦绣山庄”中虽也有窖藏的冰雪，但田思思却喜欢关外运来的冰。

没有别的理由，只因为她认为关外来的冰更冷些。

她若认为月亮是方的，也没有人反对。

只要田大小姐喜欢，她无论要做什么事都没有人敢反对。

这不仅因为她是世袭镇远侯，“中原孟尝”田自石田二爷的独生女儿，也因为她实在是个甜丝丝的人儿。不但人长得甜，说话也甜，笑起来更甜，甜得令任何人都不愿，也不忍拒绝她任何的要求。

大家唯一的遗憾是，能见到这位甜人儿的机会太少了。

只有在每年元宵、田二爷大放花灯时，她才会在人前露一露面，除此之外，她终年都藏在深闺中，足不出户，谁也休想一睹她的颜色。

田二爷号称“中原孟尝”，当然不是个小气的人，纵然挥手千金也不会皱一皱眉，但却绝不肯让任何人有接近他女儿的机会。

他将他的女儿看得比世上所有的珠宝加起来都珍贵千百倍。

二

莲子汤已不再凉沁人心，田思思只轻轻啄过一口，就随手递给了她的丫环田心。

田心不但是她的贴身丫环，也是她最好的朋友，唯一的朋友。

若没有田心，她更不知道要多么寂寞。

现在田心就坐在她面前一张个板凳上，低着头在绣花。金炉中燃着的龙液香已渐渐冷了，风吹竹叶，宛如思春的少女在低诉。

田思思忽然夺过她使女手中的绣花针，带着三分娇嗔道：“你别总是沉着头绣花好不好？又没有人等着你的绣花枕头做嫁妆。”

田心笑了，用一只白生生的小手轻捶着自己的腰，道：“不绣花干什么？”

田思思道：“陪我聊天。”

田心噘起嘴，道：“整天不停的聊，还有什么好聊的？”

田思思眼波流动，道：“说个故事给我听。”

“锦绣山庄”终年都有客人，许许多多从四面八方来的客人，田心从他们嘴里听到许许多多又可怕、又好听的故事，然后再回来说给她的小姐听。

田心道：“这几天来的客人都是笨蛋，连故事都不会说，只晓得拼命往嘴里灌酒，就好象生怕喝少了不够本似的。”

田思思的眸子在发光，却故意装得很冷漠的样子，淡淡地道：“那么你就将虎丘那一战的故事再说一遍好了。”

田心道：“那故事我已忘了。”

田思思道：“忘了？那故事你已说了七八遍，怎么会忽然忘了？”

田心的嘴噘得更高，板着脸道：“那故事我既已说了七八遍，你也不会

忘了的。既然没有忘，为什么还要听？”
　　田思思脸红了起来，跳起来要用针去扎这坏丫头的嘴。
　　田心娇笑着，闪避着，喘着气告饶道：“好小姐，你要听，我就说，只要小姐你高兴，我再说一百遍都没关系。”
　　田思思这才饶了她，瞪着眼道：“快说，不然小心我扎破你这张小嘛嘴。”
　　田心在板凳上坐直，又故意咳嗽了几声，才慢吞春他说道：“虎丘一成就是秦歌秦少侠成名的一战，七十年来，江湖中从未有任何战役比这一战更轰动，也从未有任何战役比这一战流的血更多。”
　　这故事她的确已说过很多次，说起来熟得就好像老学究在背三字经，就算睡着了，都能说得一字不漏。
　　但田思思却象是第一次听到这故事似的，眸子里的光更亮。
　　田心道：“那天是五月初五端午节，每年这一天，江南七虎都要在虎丘山上聚会，这七条老虎都不是好老虎，不但吃人，而且不吐骨头。”
　　田思思道：“这么样说来，别人一定全都很怕他们了？”
　　田心道：“当然怕，而且怕得厉害，所以大家虽然都很想做打虎的英雄，都知道这一天他们在虎丘，却从来没有人敢去找他们的。直到五年前的那一天……”
　　田思思道：“那天怎么样？”
　　这故事她当然也早听熟了，当然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插嘴问一句。才好让田心接着说下去。
　　田心道：“那天七只老虎上山的时候，半路遇到个很漂亮的女孩子，这七只老虎一看到漂亮女孩子就好像饿狗看到了肉骨头，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把这女孩子抢上山去。”
　　田思思道：“他们不知道这女孩子是谁吗？”
　　田心道：“那时他们当然不知道这女孩子是秦歌的心上人，就算知道，他们也不怕，他们谁都不怕，因为从来就没有人敢去惹他们。”
　　田思思道：“但这次他们却遇见了一个。”
　　田心道：“那时秦歌还没有出名，谁也想不到他有那么大的胆子。他说要上山去打老虎的时候，别人都以为他吹牛，谁知他竟真的去了。”
　　田思思道：“他一个人去的？”
　　田心道：“当然是一个人，他单枪匹马上了虎丘，找到那七只老虎，虽然将其中两只老虎刺伤，但自己也被老虎刺了一百零八刀。”
　　田思思道：“一百零八刀？”
　　田心道：“不多不少，正是一百零八刀，因为，这是老虎的规矩，他们活捉一个人后，绝不肯痛痛快快一刀杀死，一定要刺一百零八刀，让他慢慢的死。”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世上只怕很少有人能挨得了一百零八刀的。”
　　田心道：“非但很少，简直没有人能挨得了，但我们的秦歌却硬是咬着牙挨了下来，因为他不想死，他还想报仇。”
　　田思思道：“他还敢报仇？”
　　田心道：“他不但身子象是铁打的，胆子也像是铁打的，大家都以为他这次侥幸逃了活命之后，一定会谈虎色变了。”
　　她也叹了口气，才接着道：“谁知第二年他又到了虎丘，又找到了这七只老虎。这次，他重伤了其中的四个。”

田思思道：“他自己呢？”

田心叹道：“他自己又挨了一百零八刀，这次老虎的出手当然更重，但他还是挨了下去，据后来看到他的人说，他挨过这一百零八刀后，身上已没有一块完整的地方，流的血已足够将虎丘山上的石头全部染红。”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那些老虎为什么不索性杀了他？”

田心道：“因为那是他们的规矩，他们若要刺这个人一百零八刀，就不能少刺一刀，而且第一百零八刀一定要和第一刀同样轻重，他们从来也没有想到一个人挨过一百零八刀后还能活着，还有胆子敢去找他们报仇。”

田思思道：“但秦歌却挨了二百一十六刀。”

田心道：“他挨了三百二十四刀。”

田思思道：“为什么？”

田心道：“因为第三年他又去了，又挨了一百零八刀。只不过这次他已伤了七只老虎中的五只。”

田思思道：“遇见这样的人，他们难道一点也不害怕？为什么还敢让他活着？”

田心道：“因为那时他们自己也已骑虎难下，因为那时这件事已经轰动了江湖，已经有很多人专程赶到虎丘山看热闹。”

田思思道：“所以他们绝不能刺到第一百零七刀时就让秦歌死了，刺到第一百零八刀时，也绝不能比第一刀重。”

田心道：“不错，像他们这种人，无论如何也不能在江湖中人面前丢自己的脸，否则还有谁会象以前那么样怕他们？”

田思思道：“但他们其中既已有五人受了伤，别人为什么不索性将他们除去了呢？”

田心道：“因为大家全部知道秦歌受了多么大的罪，忍受了多么大的痛苦，大家谁都不忍令他功亏一篑，都希望能看到他亲手杀了这七只老虎，而且大家都已知道这第三百二十四刀，已经是最后一刀。”

她眸子里也发出了光，接着道：“所以当这最后一刀刺下去，秦歌还没有死的时候，每个人都不禁发出了欢呼。”

田思思道：“那七只老虎自己难道不知道这已是最后一刀？”

田心道：“他们自己心里当然也有数，所以第三年他们已找了不少帮手上山，这也是别的人没有向他们出手的原因。”

田思思道：“第四年呢？”

田心道：“第四年他们找的帮手更多，但就连他们自己的朋友，都不禁对秦歌生出了佩服之心，秦歌向他们出手的时候，竟没有一个人帮他们的忙。等秦歌将最后一只老虎杀了时，虎丘山上欢声雷动，据说十里外部能听到。”

田思思目光凝注着炉中袅娜四散的香烟，她仿佛已看到一个脖子上系着红丝巾的黑衣少年，自烟中慢慢的出现，微笑着接受群众的欢呼喝彩。

田心道：“直到那时，秦歌脸上才第一次露出笑容，他笑得那样骄傲，又那么沉痛，因为那时他那心上人已经死了，已看不到这光荣的一天。”

她轻轻叹息了一声，道：“自从那一天之后，‘铁人’秦歌的名字就响遍了江湖！”

田思思也轻轻叹息了一声，道：“他真是了不起的大人物。”

田心道：“像他这么勇敢，这么多情的人，天下的确很唯找得出第二个。”

田思思忽然跳起来，抓住她的手，道：“所以我非嫁给他不可。”

她脸上带着红晕，看来又坚决，又兴奋，又美丽。

田心却“噗哧”一声笑了，道：“你又想嫁给他？你到底想嫁给多少人？”

她扳着指头，又道：“最早你说一定要嫁给岳环山，然后又说一定要嫁给柳风骨，现在又想嫁给秦歌了，你到底想嫁给谁呢？”

田思思道：“谁最好，我就嫁给谁。”

她眼波流动，红着脸道：“以你看，这三个人谁最好？”

田心笑道：“我可不知道，这三个人虽然全都是了不起的大人物，我却连一个都没有见过。”

她想了想，自己的脸也红了，轻轻的接着道：“我只知道秦歌既多情又勇敢；柳风骨却是天下第一位有智慧的人，无论什么困难，他都有法子解决，而且总令人心服口服；一个女孩子能嫁给他，这一辈子也不算白活了。”

田思思道：“岳环山呢？嫁给他难道就不好？”

田心咬着嘴唇道：“他不行，据说他的年纪已不比老爷小。”

田思思也咬起了嘴唇，道：“老有什么关系？只要他最好，就算已经有七十岁，我还是要嫁给他。”

田心忍住笑道：“他若已经有了老婆呢？”

田思思道：“有了老婆也没关系，我情愿做他的小老婆。”

田心终于又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道：“他们三个若都一样好呢？你难道就同时嫁给他们三个？”

田思思像是忽然听不见她说话了，痴痴的发了半天怔，忽又拉起她的手，悄悄道：“你偷偷溜出去，替我买几身男人穿的衣服来，好不好？”

田心也发怔了，道：“小姐，你要男人穿的衣服干什么？”

田思思又出了半天神，才轻轻道：“梁山伯和祝英台的故事你听过没有？”

田心笑道：“那本‘银字儿’也是我偷偷拿给你看的，我怎么会没听说过？”

田思思道：“听说一个女孩子要出门，就得扮成男人才不会被人欺负。”

田心瞪大了眼睛，吃惊道，“小姐你想出门？”

田思思点点头，咬着嘴唇道：“我要自己去看看，他们三个人究竟是谁好？”

田心再也笑不出来了，吃惊道：“小姐你一定是在开玩笑。

田思思道：“谁跟你开玩笑？快点去替我把衣服找来。”

田心非但笑不出，简直快哭出来了，合起双手，苦着脸道：“好小姐，你饶了我吧，老爷若知道，不打断我的腿才怪。”

田思思也瞪起眼，道：“你若不去，我现在就打断你两条腿。”

她眼珠子一转，突又笑了，轻轻拧了拧田心的小脸，吃吃的笑着道：“何况，你年纪也已不小，难道就不想到外面去找个好丈夫吗？”

田心也顾不得害臊，跳起来拉住她小姐，道：“你肯带我一齐去？”

田思思笑道：“当然，我怎么舍得甩下你一个人冷冷清清的呆在家里呢？”

田心已被吓白了的小脸又渐渐苹果般发红，眸子里又渐渐发了光。瞧着窗外痴痴的出了神。

田思思柔声道：“外面的世界是那么美丽，那么辽阔，尤其是江南。现在更是万紫千红、繁花如锦的时候。一个人活着若不到江南去开开眼界，他

这一辈子才真是白活了。”

田心就像是做梦似的，走到窗口，她的神魂似已飞越到江南，那温柔的流水旁，温柔的柳条下，正有个温柔而多情的少年在等着她。

十五六岁的小姑娘，有哪个不喜欢做梦呢？

田思思道：“快去吧，只要你不说，我不说，老爷绝不会知道的，等我们带了个称心如意的女婿回来，他老人家一定喜欢得很。”

田心心里就算千肯万肯，嘴里还是不能不拒绝，拼命摇着头道：“不行，我还是不敢。”

田思思立刻板起了脸，道：“好，小鬼，你若真敢不听话，我就把你许配给马房的王大光。”

用“大光”来形容王大光这个人的脸虽不合适，形容他的头却真是再好也没有。

他的头看来就像是个剥光了的鸡蛋，连一根毛都没有。

只可惜他的脸却太不光了，每边脸上都至少有两三百颗黑麻子，比风干了的桔子皮还麻得厉害。

一想到这个人，田心就要吐，想到要嫁给这么样一个人，她的腿都软了，几乎当场跪了下来。

田思思悠然道：“我说过的话就算数，去不去都看你了。”

田心立刻道：“去，去，去，现在就去。却不知小姐你是想做个雄纠纠、气昂昂的花木兰呢，还是做个文质彬彬、风流潇洒的祝英台？”

三

天青色的轻绸衫，天青色的文士巾，田思思穿在身上，对着妆台前的铜镜顾影自怜，自己也实在对自己觉得很满意。

她想板起脸，做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来，却忍不住笑了，嫣然道：“小嘛嘴，你看我现在像不像是个翩翩浊世的佳公子？”

田心也笑了，抿着嘴笑道：“果然是文质彬彬、风流潇洒，就是潘安再世见了你，也只有乖乖的再躺回棺材里去。”

田思思忽然皱起了眉，道：“现在我只担心一件事。”

田心道：“什么事？”

田思思道：“像这样的男人走到外面去，一定会被许多小姑娘看上的，我还没找到丈夫，却有一大堆小姑娘追在后面要嫁给我，那怎么办呢？”

田心也皱起了眉，正色道：“这倒真是个大问题，我若然不知道你也是个女的，就非嫁给你不可。”

田思思道：“好，我就要你。”

她忽然转过身，张开手，龇着牙道：“来，小宝贝，先让我抱着亲一亲。”

田心吓得尖叫起来，掉头就跑。

田思思追上去，一把揽住她的腰，道：“你又不愿了是不是？不愿也不行。”

田心喘着气，道：“就算要亲，也没有像你这样子的。”

田思思道：“这样子有什么不对？”

田心道：“这样子太穷凶极恶了，胆小的女孩子不被你活活吓死才怪。”

田思思自己也忍不住“噗哧”笑了，道：“那要什么样子才对呢？”

田心道：“要温柔些、体贴些，先拉住人家的手，说些情深款款的甜言蜜语，打动人家的心，让人家自动投怀送抱。”

田思思道：“说些什么呢？”

田心道：“譬如说，你说你一直很孤独、很寂寞罗，从来没有见过像她这么样的女孩子罗，自从见到她之后，你才忽然觉得人生变得有意思起来，若没有她，你一定再也活不下去。”

她话还未说完，田思思已笑弯了腰，道：“这些话肉麻死了，男人怎么说得出口？”

田心道：“这你就不懂了，小姑娘就喜欢听肉麻的话，越肉麻越好。”

田思思吃吃笑道：“想不到你倒还蛮有经验，这种话一定听人说过不少次了。”

田心脸红了，噘起嘴，道：“人家说正经的，你却拿人家开玩笑，”

田思思道：“好，我也问你句正经的。”

田心道：“问什么？”

田思思眨着眼，道：“我问你，你这小噘嘴到底被人家亲过没有？”

田心已扑到床上，一头钻进了被窝，还用两只手蒙住耳朵，道：“不要听，不要听，这种羞死人的话真亏你怎么说得出来的。”

田思思的脸也有些红红的，幽幽道：“别人像我这样的年纪，这种事做都不知做过多少次了，我说说有什么关系？”

田心道：“听你说话，别人真很难相信你会是个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黄花闺女。”

她叹了口气，摇着头又道：“这只能怪老爷不好，为什么还没有替你成亲呢？若早有了婆家，你也不会整天的想这些糊涂心思了。”

田思思一甩手，扭过头，板起脸道：“小鬼，说话越来越没规矩。”

看到小姐真的有点像发脾气的样子，田心就软了，姗姗地走过来，陪着笑道：“刚刚我才听到个消息，小姐你想不想听？”

田思思道：“不想听。”

田心叹了口气，道：“其实那倒真是个大消息，但小姐既然不想听，我也不敢说。”

田思思咬着嘴唇，憋了半天气，还是憋不住，恨恨道：“什么不敢说？你的胆子呢？”

田心道：“做丫头的人怎么能有胆子。”

看到俏丫头真的有点受了委屈的样子，做小姐的心也软了，转过身，一把抱住了田心，道：“你不说，好，我就真的亲你，亲亲你的小噘嘴。”

田心早已笑得连气都透不过来，道：“好小姐，求求你放手吧，我说……我说……”

她好容易才喘过一口气，这才悄悄道：“听说老爷已经有意思把你许配给杨三爷的小公子。”

田思思立刻紧张了起来，道：“哪个杨三爷？”

田心道：“当然是大名府的那位杨三爷。”

田思思怔了半晌，忽然道：“快收拾衣服，我们今天晚上就走。”

田心道：“急什么？”

田思思道：“听说杨三爷那个儿子是个怪物，从小就在和尚庙里，连庙里的老和尚都说他是天上的怪物投胎的，这种人我怎么受得了？”

她忽又道：“ 还是我未收拾衣服，你去雇辆大车，在后花园的小门外等着。 ”

田心道：“ 雇车干什么？骑马不快些吗？ ”

田思思道：“ 我们至少有六七口箱子要带走，不雇车怎么行？ ”

田心瞪大眼睛，道：“ 六七口箱子？小姐你究竟想带些什么？ ”

田思思道：“ 要带的东西太多了，譬如说，妆盒、洗脸盆、镜子，这几样东西就得装一口箱子。我们虽然扮成男人，但总不能不梳头洗脸吧。 ”

她眼珠子一转，又道：“ 还有被褥、枕头，也得装一口箱子，你知道我从不用别人东西的——对了，你还是先去把我吃饭用的那些碟子碗筷用软巾包起来；还有这香炉、棋盘，也得包起来。 ”

田心听得连眼睛都直了，道：“ 小姐，你是在办嫁妆么？婆家还没有找到，就先办嫁妆，不嫌太早了点吗？ ”

金丝雀和一群猫

一

田思思道：“ 不带这些东西，你难道要我用那些臭男人盖过的被睡觉？用那些臭男人用过的碗吃饭？ ”

田心忍住笑道：“ 就算小姐不愿用别人的东西，我们在路上也可以买新的。 ”

田思思道：“ 买来的也脏。 ”

田心道：“ 这些东西难道不是买来的吗？ ”

田思思噘起嘴，道：“ 我不管，这些东西我非带走不可，一样都不少，否则…… ”

田心叹了口气，替她接了下去，道：“ 否则就把我许配给王大光，是吗？ ”

她眼珠子一转，忽又吃吃地笑道：“ 有个人总说别人是小噘嘴，其实她自己的小嘴比我噘得还高。 ”

她说要的东西，就非要不可，你就算说出天大的理由来，她也会当你放屁。

她可以在一眨眼间跟你翻脸发脾气，但你再眨眨眼，他说不定已将发脾气的事忘了，说不定会拉着你的手赔不是。这就是田大小姐的小姐脾气。

所以我们的田大小姐就带着她的洗脸盆、妆盒、镜子、被褥、枕头、香炉、棋盆……还有几十样你想都想不到的东西，踏上了她的征途。

这是她生平第一次出门。

她的目的地是江南。

因为她心目中三个大人物都在江南。

但江南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地方呢？离她的家究竟有多远？

这一路上会经过些什么样的地方？会遇见些什么样的人？

这些人是好人？还是恶人？会对她们怎么样？

她们是不是会遇到一些意外危险？是不是真能到达江南？

就算她们能到江南，是不是真能找到她心目中那三个大人物？

他们又会怎么样对她？

这些事田大小姐全部不管，就好像只要一坐上车，闭起眼，等张开眼来时，就已平安到了江南，那三位大人物正排着队在等她。

她以为江南就像她们家的后花园一样安全，她以为江湖中人就像她们家的人一样，对她百依百顺、服服贴贴。

像这么样的一个女孩子踏入了江湖，你说危险不危险？

她若真能平平安安到达江南，那才真的是怪事一件。

她在这一路上遇到的事，简直令人连做梦也想不到，你若一件件去说，也许要说个两三年。

二

繁星，明月，晚风温暖而干燥。

中原标准的好天气。

车窗开着，道旁的树木飞一般往后倒退，马车奔得很急。

田思思就像是一只已被关了十几年，刚飞出笼子的金丝雀，飞得离笼子越远越好，越快越好。

风从窗外吹进来，吹在她身上，她兴奋得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从窗子里探出头，看到天上一轮冰盘般的明月，她立刻兴奋得叫了起来，就像是平生第一次看到月亮一样，不停地叫着道：“你看，你看这月亮美不美？”

田心道：“美，美极了。”

田思思道，“江南的月亮一定比这里的更美，说不定还圆得多。”

田心眨着眼，道：“江南的月亮难道和这里的不是同一个？”

田思思叹了口气，摇着头道：“你这人简直一点诗意都没有。”

田心疑注着窗外的夜色，缓缓道：“我倒不想写诗，我只想写部书。”

田思思道：“写书？什么样的书？”

田心道：“就像西游记弹词那样的闲书，连书名我都已想出来了。”

田思思笑道：“想不到我们的小噘嘴还是女才子，你想的是什么书名，快告诉我。”

田心道：“大小姐南游记。”

田思思道：“大小姐南游记？你……你难道是想写我？”

田心道：“不错，大小姐就是你，南游记就是写我们这一路上发生的事。”

她的脸已因兴奋而发红，接着道：“我想，我们这一路上一定会遇见很多很多有趣的人，发生很多很多有趣的事，我若全都写下来，让别人看看我们的遭遇，那一定更有趣。”

田思思的兴趣也被引起来了，拍手道：“好主意，只要你真能写，写得好，这本书将来说不定比《西游记》还出名。”

她忽又正色道：“可是绝不能用我们的真名字，免得爹爹看了生气。”

田心眼珠子转动着道：“那么我用什么名字呢……西游记写的是唐僧，我总不能把小姐你写成尼姑呀。”

田思思脆声道：“我若是唐僧，你就是孙悟空，我若是尼姑，你就是母猴子。”

她吃吃地笑着，又道：“猴子的嘴岂非也都是噘着的。”

田心的嘴果然又噘起来了，道，“孙猴子倒没关系，但唐僧却得小心些。”

田思思道，“小心什么？”

田心道：“小心被人吃了你这身唐僧肉。”

田思思跳起未要去拧她的嘴，忽又坐下来，皱起眉，道：“糟了，糟极了。”

田心也紧张起来，道：“什么事？”

田思思涨红了脸，附在她耳旁，悄俏道：“我刚才多喝了碗茶，现在涨得要命。”

田心又好笑，又不好意思笑，咬着嘴唇道：“这怎么办呢？总不能在车上……”

田思思道：“我还是忘了件大事，我们应该带个马桶出来的。”

田心实在忍不住，已笑弯了腰。

田思思恨恨道：“这有什么好笑的，你难道就从来不急。”

田心当然也有急的时候，当然也知道那种滋味多要命。

她也不忍再笑了，悄悄道：“路上反正没有人，又黑，不如叫车夫停下来，就在路旁树林子里……”

田思思"啪"的轻轻给了她一巴掌，道："小鬼，万一有人闯过来……"
田心道："那没关系，我替你把风。"
田思思拼命摇头："不行，一千一万个不行，说什么都不行。"
田心叹了口气，道："不行那就没法子了，只好憋着点吧。"
田思思已憋得满脸通红。
这种事你不去想还好，越想越急，越想越要命。
田思思忽然大叫，道："赶车的你停一停。"
田心掩口笑道："原来我们的大小姐也有改变主意的时候。"
田思思狠狠瞪了她一眼，忽又道："我正好也有话要吩咐赶车的。"
田心道："什么话？"
田思思摇着头，喃喃道："到底是小孩子，做事总没有大人仔细。"
车一停下，她急着跳了下去，大声道："赶车的，你过来，我有话说。"
赶车的慢吞吞跳下车，慢吞吞地走过来，一副呆头呆脑的样子。
田思思觉得很满意，她这次行动很秘蜜，当然希望赶车的越呆越好，呆子很少会发现别人的秘密。
但她还是不太放心，还是要问个清楚。因为她的确是个很有脑筋，而且考虑很周密的人。
所以她就问道："你认不认得我们？知不知道我们是谁？"
赶车的直着眼摇头道："不认得，不知道。"
田思思道："你知不知道我们刚刚是从什么地方走过来的？"
赶车的道："俺又不是呆子，怎么会不知道。"
田思思已有点紧张，道："你知道？"
赶车的道："当然是从门里面走出来的。"
田思思暗中松了口气，道："你知不知道那是谁家的门？"
赶车的道："不知道。"
田思思道："你知不知道我们要到什么地方去？"
赶车的道："不知道。"
田思思眼珠子一转，忽又问道："你看我们是男的，还是女的？"
赶车的笑了，露出一口黄板牙，道："两位若是女的，俺岂非也变成母的了。"
田思思也笑了，觉得更满意，道："我们想到附近走走，你在这里等着，不能走开。"
赶车的笑道："两位车钱还没有付，杀了俺，俺也不走。"
田思思点点头道："对，走了就没车钱，不走就有赏。"
赶车的从腰带上抽出旱烟，索性坐在地上，抽起烟来。
田思思这才觉得完全放心，一放心，立刻就又想到那件事了。
一想到那件事，就片刻再也忍耐不得，拉着田心就往树林里钻。
树林里并不太暗，但的确连个鬼影子都没有。
田心悄声道："就在这里吧，没有人看车，我们不能走得太远。"
田思思道："不行，这里不行，那赶车的是个呆子，用不着担心他。"
每个人都认为越暗的地方越安全，这也是人们心理上的弱点。
田思思找了个最暗的地方，悄悄道："你留意看着，一有人来就叫。"
田心不说话，吃吃地笑。
日思思瞪眼道："小鬼，笑什么！没有见过人小便吗？"

田心笑道：“我不是笑这个，只不过在想，这里虽不会有人来，但万一有条蛇……”

田思思跳起来，脸都吓自了，跳过去想找个东西塞她的嘴。

田心告饶，田思思不依，两人又叫又笑又吵又闹，树林外的车辆马嘶声，她们一点也没听到。

等她们吵完了，走出树林，那赶车的“呆子”早已连人带车都走得连影子都瞧不见了。

田思思怔住。

田心也怔住。

两个人你看着我，我看着你，怔了很久，田心才长长叹了口气，道：“我们把人家当做呆子，却不知人家也把我们当呆子，我们是真呆，人家却是假呆。”

田思思咬着牙，气得连话都说不出了。

田心道：“现在我们该怎么办呢？”

田思思道：“无论怎么办，我绝不会回家。”

她忽又问道：“你有没有把我的首饰带出来？”

田心点点头。

田思思跺着脚道：“我们刚才若将那个小包袱带下车来就好了。”

田心忽然从背后拿出了个包袱，道：“你看这是什么？”

田思思立刻高兴得跳了起来，道：“我早就知道你这小嘛嘴是个鬼灵精。”

田心却又叹了口气，喃喃道：“到底是小孩子，做事总不如大人仔细。”

路上并不黑，有星有月。

两个人逍遥自在的走着，就好象在闲逛似的，方才满肚子的怒气，现在好像早就忘了。

田思思笑道：“东西丢了，反倒轻松愉快。”

田心眨着眼，道：“你不怕盖那些臭男人盖过的被了？”

田思思道：“怕什么，最多买床新的就是，我那床被反正也是买来的。”

田心忍不住笑道：“我们这位大小姐虽然脾气有点怪，总算还想得开，只不过又有点健忘而已。自己说过的话，自己一转头就忘了。”

田思思瞪了她一眼，忽又皱眉道：“有件事我一直觉得很奇怪。”

田心道：“什么事？”

田思思道：“那赶车的没拿车钱，怎么肯走呢？”

田心又怔住，怔了半天，才点着头道：“是呀，这点我怎么没想到呢？”

田思思忽又“啪”的轻轻给了她一巴掌，道：“小呆子，他当然知道我们车上的东西很值钱，就算买辆车也足足有余。”

田心道：“哎呀，小姐你真是个天才，居然连这么复杂的问题都想得通，我真佩服你。”

大小姐毕竟是大小姐。

大小姐的想法有时不但要人啼笑皆非，而且还得流鼻涕。

三

天亮了。

鸡在叫，她们的肚子也在叫。

田思思喃喃道：“ 奇怪，一个人的肚子为什么会‘ 咕咕 ’的响呢？ ”
田心道：“ 肚子饿了就会响。 ”
田思思道：“ 为什么肚子饿了就会响？ ”
田心没法子回答了，大小姐问的话，常常都叫人没法子回答。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 想不到一个人肚子饿了会这么难受。 ”
田心道：“ 你从来没饿过？ ”
田思思道：“ 有几次我中饭不想吃，到了下午，就得已经快饿疯了。现在我才知道，那时候根本算是饿。 ”
田心笑道：“ 你不是说，一个人活在世上，什么样的滋味都要尝尝吗？ ”
田思思道：“ 但饿的滋味我已经尝够了，现在我只想吃一块四四方 方、红里透亮、用文火炖得烂烂的红烧肉。 ”
田心道：“ 那么你只好回家吃吧。 ”
田思思道：“ 外面连红炔肉都没得买？ ”
田心道：“ 至少现在没有，这时候饭馆都还没有开门。 ”
她想了想，又道：“ 听说有种茶馆是早上就开门的,也有吃的东西卖，这种茶馆大多数开在菜市附近。 ”
田思思拍手笑道：“ 好极了，我早就想到菜市去瞧瞧了；还有茶馆，听说江湖中有很多事，都是在茶馆里发生的。 ”
田心道：“ 不错，那种地方什么样的人都有，尤其是骗子更多。 ”
田思思笑了，道：“ 只要我们稍微提防些，有谁能骗得到我们？我们不去骗人家，已经算不错的了。 ”
这城里当然有菜市，菜市旁当然有茶馆，茶馆里当然有各色各样的人，流氓和骗子当然不少。
大肉面是用海碗装的，寸把宽的刀削面，汤里带着厚厚的一层油，一块肉足足有五六两。
在这种地方吃东西，讲究的是经济实惠，味道好不好，根本就没有人计较。
这种面平日大小姐连筷子都不会去碰的，但今天她一口气就吃了大半碗，连那块肉都报销得干干净净。
田心瞅着她，忍不住笑道：“ 这碗和筷子都是臭男人吃过的，你怎么也敢用？ ”
田思思怔了怔，失笑道：“ 我忘了，原来一个人肚子饿了时，什么事都会忘的。 ”
田思思摸了摸脸，悄悄地说道：“ 我脸上是不是很脏？ ”
田心道：“ 一点也不脏呀。 ”
田思思道：“ 那么这些人为什么老是穷瞪着我？ ”
田心笑道：“ 也许他们是想替女儿找女婿吧。 ”
她手里始终紧紧抓住那包袱，就连吃面的时候手都不肯松开。
田思思忽然道：“ 松开手，把包袱放在桌上。 ”
田心道：“ 为什么？ ”
田思思道：“ 出门在外，千万要记住‘ 财不可露眼 ’，你这样紧紧的抓着，别人一看就知道包袱里是很值钱的东西，少不了就要来打主意了。你若装得满不在乎的样子，别人才不会注意。 ”
田心抿嘴吃吃笑道：“ 想不到小姐居然还是老江湖。 ”

田思思瞪眼道：“ 谁是小姐？ ”
田心道：“ 是少爷。 ”
她刚把包袱放在桌上，就看见一个人走过来，向他们拱了拱手，道：“ 两位早。 ”
这人外相并不高明，甚至有点獐头鼠目，一看就知道不是什么好东西。
田思思本不想理他的，但为了要表现“ 老江湖 ”的风度，也站起来拱了拱手，道：“ 早。 ”
这人就居然坐了下来，笑道：“ 看样子两位是第一次到这里来的吧？ ”
田思思淡淡道：“ 已经来过好几次了，城里什么地方我都熟得很。 ”
这人道：“ 兄台既然也是外面跑跑的，想必认得城里的赵老大赵大哥。 ”
听他的口气，这位赵大哥在城里显然是个响当当的人物，若不认得这种人，就不是老江湖了。
田思思道：“ 谈不上很熟，只不过同桌吃了几次饭而已。 ”
这人立刻笑道：“ 这么样说来，大家就都是一家人了。在下铁胳膊，也是赵老大的小兄弟。 ”
他忽然压低语声，道：“ 既然是一家人，有句话我就不能不说。 ”
田思思道：“ 只管说。 ”
铁胳膊道：“ 这地方杂得很，什么样的坏人都有，两位这包袱里若有值钱的东西，还是小心些好。 ”
田心刚想伸手去抓包袱，田思思就瞪了她一眼，淡淡道：“ 这包袱里也不过只是几件换洗的衣裳而已，用不着小心。 ”
铁胳膊笑了笑，慢慢地站起来，道：“ 在下是一番好意，两位…… ”
他忽然一把抢过包袱，掉头就跑。
田思思冷笑，看这人腿上的功夫，就算让他先跑五十尺，她照样一纵身就能将他抓回来。
大小姐并不是那种弱不禁风的女人，有一次在锦绣庄的武场里，她三五招就将京城一位很有名的镖头打得躺下了。
据那位镖头说，田小姐的武功，在江湖中已可算是一等一的身手，就连江南最有名的女侠“ 玉兰花 ”都未必比得上。
只可惜这次大小姐还没机会露一手，铁胳膊还没有跑出门，就被一条威风凛凛、脸上带着条刀疤的大汉挡住，并伸手就给了他个大耳光，厉声道：“ 没出息的东西，还不把东西给人家送回去。 ”
铁胳膊非但不敢还手，连哼都不敢哼，手抚着脸，垂着头，乖乖的就把包袱送了回来。
那大汉也走过来，抱拳道：“ 俺姓赵，这是俺的小兄弟，这两天穷疯了，所以才做出这种丢人的事。两位要打要罚，但凭尊便。 ”
田思思觉得这人不但很够江湖义气，而且气派也不错，展颜笑道：“ 多谢朋友相助，东西既然没有丢，也就算了，兄台何必再捉。 ”
那大汉这才瞪了铁胳膊一眼，道：“ 既然如此，还不快谢谢这位公子的高义。 ”
田思思忽又道：“ 兄台既然姓赵，莫非就是城里的赵大哥？ ”
大汉道：“ 不敢当。 ”
田思思道：“ 久仰大名，快请坐下。 ”
赵老大挥挥手，道：“ 这桌上的帐俺候了。 ”

田思思道：“ 那怎么行，这次一定由我作东。 ”

她抓过包袱，想掏银子付帐，掏出来的却是只镶满了珍珠的珠花蝴蝶——这包袱里根本就没有银子。

赵老大的眼睛立刻发直，突也压低声音，道：“ 这种东西不能拿来付帐的，兄弟你若是等着银子用，大哥我可以带你去换，价钱保证公道。 ”

他拍了拍胸脯，又道：“ 不是俺吹牛，城里的人绝没有一个敢要赵老大的朋友吃亏的。 ”

田思思迟疑着，正想说“ 好 ”，忽然又看到一个长衫佩剑的中年人走过来，瞪着这赵老大，沉着脸，道：“ 刀疤老六，是不是又想打着我的字号在外面招摇憧骗了？ ”

这赵老大立刻站起来，躬身陪笑道：“ 小的不敢，赵大爷你好…… ”

话未说完，已一溜烟逃得踪影不见。

田思思看得眼睛发直，还没有弄懂这是怎么回事儿，这长衫佩剑的中年人已向他们拱拱手，道：“ 在下姓赵，草字劳达，蒙城里的朋友抬爱，称我一声老大，其实我是万万当不起的。 ”

田思思这才明白了，原来这人才是真的赵老大，刚才那人是冒牌的。

赵老大又道：“ 刀疤老六是城里有名的骗子，时常假冒我的名在外面行骗，两位方才只怕险些就要上了他的当了。 ”

田思思的脸红了红，道：“ 但方才在下的包袱被人抢去，的确是他夺回来的。 ”

赵老大笑了，道：“ 那铁胳膊本是和他串通好了的，故意演出这出戏，好教两位信任他，他才好向两位下手行骗。 ”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 其实无论谁都可看出，两位目中神光充足，身手必定不弱，凭铁胳膊那点本事，怎么逃得出两位手掌？ ”

田思思暗中叹了口气，这才叫：不经一事，不长一智。

但她心里又不禁觉得很高兴，忍不住道：“ 你真能看得出我会武功？ ”

赵老大笑道：“ 非但会武功，而且还必定是位高手，所以在下存心想结交两位这样的朋友，否则也未必会管这个闲事。 ”

田思思心里觉得愉快极了，想不到自己一出门就能结交这样的江湖好汉，立刻拱手道：“ 请，请坐，请坐下来说话。 ”

赵老大道：“ 这里太乱，不是说话之地，两位若不弃，就请到舍下一叙如何？ ”

赵老大的家并不大，只不过占了一个大杂院里的两间小房子，房里的除设也很简单，和他的衣着显得有点不称。

田思思非但不觉得奇怪，还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

像赵老大这样的江湖好汉，就算有了银子，也是大把的拿出去结交朋友，当然绝不会留下来给自己享受。

像这样的人，当然不会有家眷。

赵老大道：“ 两位若是没什么重要的事，千万要在这里待两天，待我将城里的好朋友全部带来给两位引见引见。 ”

田思思大喜道：“ 好极了，小弟这次出门，就为的是想交朋友。 ”

田心忍不住插口道：“ 只不过这样岂非太麻烦赵大爷了吗？ ”

田思思瞪了她一眼，道：“ 在赵大哥这样的人面前，咱们若太客气，反而显得不够朋友了。 ”

赵老大抚掌笑道：“对了，兄台果然是个豪爽的男儿，要这样才不愧是我的好兄弟。”

“豪爽男儿”、“好兄弟”，这两句话当真将田思思说得心花怒放。

若连赵老大这样的人都看不出她是女扮男装，还有谁看得出？

她忍不住暗暗佩服自己，像天生就是出来闯江湖的材料，第一次扮男人就扮得如此惟妙惟肖。

赵老大又道：“兄弟，你若有什么需要，只管对大哥说。对了，我还得去拿点银子来，给兄弟你带在身上，若有什么使用也方便些。”

田思思道：“不必了，我这里还有些首饰……”

她的脸红了红，立刻又接着道：“是我妹妹的首饰，还可以换点银子。”

赵老大正色道：“兄弟你这就不对了，刚说过不客气，怎么又客气起来。我这就去兑银子，带买酒，回来和兄弟痛饮一场。”

他不等田思思说话，就走了出去，忽又回转头，从怀里摸出一个钥匙，打开床边一个柜子，道：“这么贵重的东西带在身上总不方便，就锁在这柜子里吧，咱们虽不怕别人打主意，能小心些总是小心些好。”

他事事都想得这么周到，把包袱锁在柜子里后，还把钥匙交给田心，又笑道：“这位小管家做事很仔细，钥匙就交给他保管吧。”

田思思反倒觉得有点不好意思，田心却已赶紧将钥匙收了下来。等赵老大一出门，田心就忍不住悄俏道：“我看这赵老大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也不知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田思思笑道：“你这小鬼疑心病倒真不小，人家将自己的屋子让给我们，又去拿银子给我们用，这样的好人哪里去找？”

田心道：“但我们的包袱……”

田思思道：“包袱就锁在这柜子里，钥匙就在你身上，你还不放心吗？”

田心噘起嘴，不说话了。

田思思也不理她，负手走了出去，才发现这院子里一共住着十来户人家，竹竿上晒满了各色各样的衣服，没有一件是新的。

住在这里的人，环境显然都不太好。

现在还没到正午，有几个人正在院子那边练石锁，翻跟头，其中还有两个梳着辫子的大姑娘。

田思思知道这些人一定是走江湖、练把式卖艺的。

那边有个瞎了眼的老头子，正在拉胡琴，一个大姑娘垂头站在旁边，偷偷的在手里玩着几颗相思豆。

老头子当然是卖艺的。

大姑娘手里在玩相思豆，莫非也已动了春心？这几颗相思豆莫非是她的情人偷偷送给她的？

田思思不禁笑了。

大姑娘眼睛一瞟，向她翻了个白眼，又垂下头，把相思豆藏入怀里。

“这大姑娘莫非看上了我？不愿我知道她有情人，所以才将相思豆藏起来？”

田思思立刻不敢往那边看了。她虽然觉得有趣，却不想惹这种麻烦。

院子里有几个流着鼻涕的小孩子，正在用泥土堆城墙。

一个大肚子的少妇正在起火，眼睛都被烟呛红了，不停的流泪。看她的肚子，至少已有八九个月的孕，孩子随时都可能生下来。

她婆婆还在旁边唠叨，说她懒，却又摸出块手帕去替她擦脸。
田思思心里充满了温暖。
她觉得这才是真真实实的人生，她从未如此接近过人生。
她忽然对那大肚子的少妇很羡慕——她虽然没有珠宝，没有首饰。没有从京城里带来的花粉，没有五钱银子一尺的缎子衣裙；但她有她自己的生活，有爱，她生命中已有了新的生命。
“一个人若总是呆在后花园里，看云来云去，花开花落，她纵然有最好的享受，但和一只被养在笼子里的金丝雀又有什么分别呢？”
田思思叹了口气，只恨自己为什么不早有勇气逃出笼子。
她决心要把握住这机会，好好的享受人生。
火已燃着，炉子上已烧了锅饭。
琴声己停止，那拉琴的老人正在抽着旱烟，大姑娘正在为他轻轻捶背。
田心忽然走出来，悄悄道：“赵老大怎么会到现在还没有回来？”
田思思道：“也许他手头并不方便，还得到处去张罗银子。”
田心道：“我只怕他溜了。”
田思思瞪眼道：“人家又没有骗走我们一文钱，为什么要溜？”
田心又噘起嘴，扭头走回屋子去。
锅里的饭渐渐熟了，饭香将一个黝黑的小伙子引了进来。
他满身都是汗，显然刚做过一上午的苦工。
那大肚子少妇立刻迎上去，替他擦汗。小伙子轻轻拍了拍她肚子，在她耳旁悄悄说了句话，少妇给了他一个白眼，小两口子都笑了起米。
两条狗在院子里抢屎吃。
玩得满身是泥的孩子们，都已被母亲喊了回去打屁股。
赵老大还没有回来。
田思思也觉得有些不耐烦了。
田心忽然从屋子里冲出。
看她的样子，就像被火烧着了尾巴似的，不停地跺脚道：“糟了，糟了……”
田思思皱眉道：“什么事大惊小怪的，难道你也急了吗？这里有茅房呀。”
田心道：“不是……不是……我们的包袱……”
田思思道：“包袱不是锁在柜子里吗?”
田心拼命摇头，道：“没有，柜子里是空的，什么都没有。”
田思思道：“胡说，我明明亲手将包袱放进去的。”
田心道：“现在却不见了，我刚才不放心，打开柜子一看才知道田思思也急了，冲进屋子，柜子果然是空的。
包袱到哪里去了？难道它自己能长出翅膀从锁着的柜子里飞出去？
田心喘着气，道：“这柜子只有三面，墙上有个洞，赵老大一定从外面的洞里将包袱偷了出去，我早就看出他不是个好东西。”
田思思跺了跺脚，冲出去。
别的人都已回屋吃饭，只有那几个练石锁的小伙子还在院子里，从井里打水洗脸。
田思思冲过去，道：“赵老大呢？你们知不知道他在哪里？
小伙子面面相觑，道：“赵老大是谁？我们不认得他。”
田思思道：“就是住在那边屋里的人，是你们的邻居，你们怎么会不认

得了”

优雅的王大娘

一

小伙子道：“那两间屋子已空了半个月，今天早上才有人搬进来，只付了半个月的房钱，我们怎么会认得他是老几？”

田思思又怔住。田心也怔住。

突听一人道：“刚才好像有人在问赵大哥，是哪一位？”

这人刚从外面走过来，手里提着条鞭子，好像是个车把式。

田思思立刻迎上去道：“是我在问，你认得他？”

这人点点头，道：“当然认得，城里的人，只要是在外面跑跑的，谁不认得赵老大？”

田思思大喜道：“你能不能带我们去找他？”

这人上上下下打量了她两眼，道：“你们是……”

田思思道：“我们都是他的好朋友。”

这人立刻笑道：“既然是赵大哥的朋友，还有什么话说，快请上我的牢，我拉你们去。”

马车在一栋很破旧的屋子前停下，那车把式道：“赵大哥正陪一位从县城里来的兄弟喝酒，在屋里，我还有事，不陪你们了。”

田思思连“谢”字都来不及说，就冲了进去。她生怕又让赵老大溜了。

这位大小姐从来也没有如此生气过，发誓只要一见着赵老大，至少也得给他十六八个耳括子。

屋子里果然有两个人在喝酒，一个脸色又黄又瘦，像是得了大病还没好；另一个却是条精神抖擞、满面虬髯的彪形大汉。

田思思大声道：“赵老大在哪里？快点叫他出来见我。”

那满面病容的人斜着眼瞟了瞟她，道：“你找赵老大干什么？”

田思思道：“当然有事，很要紧的事。”

这人拿起酒杯，喝了口酒，冷冷道：“有什么事就跟我说吧，我就是赵老大。”

田思思愕然道：“你是赵老大？我找的不是你。”

那虬髯大汉笑了，道：“赵老大只有这一个，附近八百里内找不出第二位来。”

田思思的脸一下子就变白了，难道那长衫佩剑的“赵老大”，也是个冒牌的假货？

那满面病容的人又喝了口酒，淡淡道：“看样子这位朋友必定是遇见‘钱一套’了。前两个月我就听说他常冒我的名在外面招摇撞骗，我早就应给他个教训，只可借一直没找着他。”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钱一套是谁？”

赵老大道：“你遇见的是不是一个穿着缎子长衫、腰里佩着剑，打扮得很气派，差不多有四十多岁年纪的人？”

田思思道：“一点也不错。”

虬髯大汉笑道：“那就是钱一套，他全部家当就只有这么样一套穿出来充壳子骗人的衣服，所以叫做钱一套。”

赵老大道：“他衣裳虽只有一套，骗人的花样却不只一套，我看这位朋

友想必一定是受了他的骗了。”

田思思咬着牙，道：“这姓钱的可不知道两位能不能帮我找到他？”

赵老大道：“这人很狡猾，而且这两天一定躲起来避风头去了，要找他，也得过两天。”

他忽然笑了笑，又道：“你们带的行李是不是已全被他骗光了？”

田思思脸红了，勉强点了点头。

赵老大道：“你们是第一次到这里来？”

田思思只好又点了点头。

赵老大道：“那全都没关系，我可以先替你们安排个住的地方，让你们安心的等着，六七天之内，我一定负责替你们把钱一套找出来。”

田思思红着脸，道：“那……那怎么好意思？”

赵老大概然道：“没什么不好意思的，常言道：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你们肯来找我，已经是给我面子了。”

这人长得虽然象是个病鬼，却的确是个很够义气的江湖好汉。

田思思又是惭愧，又是感激，索性也做出很大方的样子，道：“既然如此，小弟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虬髯大汉忽又上上下下瞧了她两眼，带着笑道：“我看不如就把她们俩请到王大娘那里去住吧，那里都是女人，也方便些。”

田思思怔了征，道：“全是女人？那怎么行，我们……我们……”

虬髯大汉笑道：“你们难道不是女人？”

田思思脸更红，回头去看田心。

田心做了个无可奈何的表情，田思思只好叹了口气，苦笑道：“想不到你们的眼力这么好。”

虬髯大汉道：“倒不是我们的眼力好……”

他笑了笑，一句话保留了几分。

田思思却追问道：“不是你们的眼力好是什么，难道我们扮得不像？”

赵老大也忍不住笑了笑，道：“像两位这样子女扮男装，若还有人看不出你们是女的，那人想必一定是个瞎子。”

田思思征了半晌，道：“这么说来，难道那姓钱的也已看出来了？”

赵老大淡淡道：“钱一套不是瞎子。”

田思思又怔了半晓，忽然将头上戴的文士巾重重往地上一摔，冷笑道：“女人就女人，我迟早总要那姓钱的知道，女人也不是好欺负的。”

于是我们的田大小姐又恢复了女人的面目。

所以她的麻烦就越来越多了。

二

王大娘也是个女人。

女人有很多种，王大娘也许是其中最特别的一种。

她特别得简直要你做梦都想不到。

王大娘的家在一条很安静的巷子里，两边高墙遮住了日色，一枝红杏斜斜的探出墙外。

已过了正午，朱红的大门还是关得很紧，门里听不到人声。

只看这扇门，无论谁都可以看出王大娘的气派必定不小。

田思思似乎觉得有点喜出望外，忍不住问道：“你想王大娘真的会肯让我们住在这里？”

赵老大点点头，道：“你放心，王大娘不但是我的老朋友，也是我的好朋友。”

田思思道：“她……她是个怎么样的人？”

赵老大道：“她为人当然不错，只不过脾气有点古怪。”

田思思道：“怎么样古怪？”

赵老大道：“只要你肯听她的话，她什么事都可以答应你，你住在这里，一定比住在自己家里还舒服。但你着想在她面前捣乱，就一定会后悔莫及。”

他说话时神情很慎重，仿佛要吓吓田思思。

田思思反而笑了，道：“这种脾气其实也不能算古怪，我也不喜欢别人在我面前捣乱的。”

赵老大笑道：“这样最好，看样子你们一定会合得来的。”

他走过去敲门，又道：“我先进去说一声，你们在外面等着。”

居然叫田大小姐在门口等着，这简直是个侮辱。

田心以为大小姐定会发脾气的，谁知她居然忍耐下去了。她出门只不过一天还不到，就似乎已改变了不少。

碳了半天门，里面才有回应。

一人带着满肚子不耐烦，在门里应道：“七早八早的，到这里来干什么，难道连天黑都等不及吗。”

赵老大居然陪着笑道：“是我，赵老大。”

门这才开了一线。

一个蓬头散发的小姑娘，探出半个头，刚瞪起眼，还没开口，赵老大就凑了过去，在她耳畔悄悄说了两句话。

这小姑娘眼珠子一转，上上下下打量了田思思几眼，这才点点头，道：“好，你进来吧，脚步放轻点，姑娘们都还没起来。你若吵醒了她们，小心王大娘剥你的皮。”

等他们走进去，田思思就忍不住向田心笑道：“看来这里的小姑娘们比你还懒，太阳已经晒到脚后跟了，她们居然还没有起来。”

虬髯大汉不但眼尖，耳朵也尖，立刻笑道：“由此可见王大娘对他们多体贴，你们能住到这里来，可真是福气。”

田心眨着眼，忽然抢着道：“住在这里的，不知都是王大娘的什么人？”

虬髯大汉摸了摸胡子，道：“大部分都是王大娘的干女儿——王大娘的干女儿无论走到哪里，都不会有人敢欺负她的。”

田思思笑道：“我倒不想做她的干女儿，只不过这样的朋友我倒想交一交。”

虬髯大汉道：“是，是。王大娘也最喜欢交朋友，简直就跟田白石田二爷一样，是位女孟尝。”

田思思和田心对望了一眼，两个人抿嘴一笑，都不说话了。

这时赵老大已兴高采烈地走了出来，满面喜色道：“王大娘已答应了，就请两位进去相见。”

一个长身玉立的中年美妇人站在门口，脸上虽也带着笑容，但一双凤眼看来还是很有威严，仔细盯了田思思几眼，道：“就是这两位小妹妹？”

赵老大道：“就是她们。”

中年美妇点了点头，道：“看来倒还标致秀气，想必也是好人家的女儿，大娘绝不会看不中的。”

赵老大笑道：“若是那些邋里邋遢的野丫头，我也不敢往这里带。”

中年美妇道：“好，我带她们进去，这里没你的事了，你放心回去吧。”

赵老大笑得更愉快，打躬道：“是，我当然放心，放心得很。”

田思思愕然道：“你不陪我们进去？”

赵老大笑道：“我已跟王大娘说过，你只管在这里放心呆着，一有消息，我会来通知你们。”

他和那虬髯大汉打了个招呼，再也不说第二句话，田思思还想再问清楚些，他们却已走远了。

那中年美妇正向她招手，田思思想了想，终于拉着田心走进去。

门立刻关起，好像一走进这门就再难出去。

中年美妇却笑得更温柔，道：“你们初到这里，也许会有点觉得不习惯，但呆得久了，就会越来越喜欢这地方的。”

田心又抢着道：“我们恐怕不会呆太久，最多也不过五六天而已。”

中年美妇好像根本没听见她在说什么，又道：“这里一共有二十多位姑娘，大家都像是姐妹一样。我姓梅，大家都叫我梅姐，你们无论有什么大大小小的事，都可以来找我。”

田心又想抢着说话，田思思却瞪了她一眼，自己抢着笑道：“这地方很好，也很安静，我们一定会喜欢这地方的，用不着梅姐你操心。”

这地方的确美丽而安静，走过前面一重院子，穿过回廊，就是个很大的花园，万紫千红，乌语花香，比起“锦绣山庄”的花园也毫不逊色。

花园里有很多栋小小的楼台，红栏绿瓦，珠帘半卷，有几个娇慵的少女正站在窗前，手挽着发髻，懒懒的朝着满园花香发呆。

这些少女都很美丽，穿的衣裳都很华贵，只不过每个人看起来都很疲倦，仿佛终日睡眠不足的样子。

三两只蝴蝶在花丛中飞来飞去。一只大花猫蜷曲在屋角晒太阳，檐下的鸟笼里，有一双金丝雀正在蜜语啁啾。

她们走进这花园，人也不关心，猫也不关心，蝴蝶也不关心，金丝雀也不关心，在这花园里，仿佛谁也不关心别人。

田思思不禁想起了自己在家里的生活，忍不住又道：“这地方什么 都好，只不过好像太安静了些。”

梅姐道：“你喜欢热闹？”

田思思道：“太安静了，就会胡思乱想，我不喜欢胡思乱想。”

梅姐笑道：“那更好，这里现在虽然安静，但一到晚上就热闹了起来。无论你喜欢安静也好，喜欢热闹也好，在这里都不会觉得日子难过的。”

田思思往楼上瞟了一眼，道：“这些姑娘们好像都不是喜欢热闹的人。”

梅姐道：“她们都是夜猫子，现在虽然没精打彩，但一到晚上，立即就会变得生龙活虎一样，有时闹得简直叫人吃不消。”

田思思也笑了，道：“我不怕闹，有时我也很会闹，闹得人头大如斗，你不信可以问问她。”

田心噘着嘴，道：“问我干什么？我反正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知道。”

梅姐淡淡笑道：“这位小妹妹好像不太喜欢这地方。我可以保证，以后她也一定会慢慢喜欢的。”

她的笑脸虽然温暖如春风，但一双眼睛却冷厉如秋霜。

田心本来还想说话，无意间触及了她的目光，心里立刻升起了一股寒意，竟连话都说不出了。

她们走过小桥。

小桥旁，山石后，一座小楼里，忽然传来了一阵悲呼：“我受不了，实在受不了……我不想活了，你们让我死吧。”

一个披头散发、满面泪痕的女孩子，尖叫着从小楼中冲出来，身上穿的水红袍子，已有些地方被撕破。

没有人理她，站在窗口的那些姑娘们甚至连看都没有往这边看一眼。

只有梅姐走过去，轻轻揽住她的腰，在她耳畔轻轻说了两句话。

这女孩子本来又叫又跳，但忽然间就乖得像只小猫似的，垂着头，慢慢地走回了她的巢。

梅姐的笑脸还是那样的温柔，就好像根本没有什么事发生过。

田思思却忍不住问道：“那位姑娘怎么样了？”

梅姐叹了口气，道：“她还没有到这里来以前，就受过很大的刺激，所以时常都会发疯病，我们也见惯了。”

若不是已看惯了，怎会没有人关心呢？

田思思又问道，“却不知她以前受过什么样的刺激呢？”

梅姐道：“我们都不太清楚，也不忍问她，免得触及她的心病，只不过听说她以前好像是被一个男孩子骗了，而且骗得很渗。”

田思思恨恨道：“男人真不是好东西。”

梅姐点点头，柔声道：“男人中好的确实很少，你只要记着这句话，以后就不会吃亏了。”

她们已转过假山，走入一片花林。

花事虽已阑珊，但却比刚开时更芬芳鲜艳。

繁花深处，露出了一角红楼。

梅姐道：“工大姐就住在这里，现在也许刚起来，我去告诉她，你们来了。”

她分开花枝走过去，风姿是那么优雅，看来好像是花中仙子。

田思思目送着她，轻轻叹息了一声，道：“以后我到了她这种年纪时，若能也像她这么美，我就心满意足了。”

田心用力咬着嘴唇，忽然道：“小姐，我们走好不好？”

田思思愕然道：“走？到哪里去？”

田心道：“随便到哪里去都行，只要不呆在这里就好。”

田思思道：“为什么？”

田心道：“我也不知道……我只不过总觉得这地方好像有点不大对。”

田思思道：“什么地方不对？”

田心道：“每个地方都不对，每个人部好像有点不正常，过的日子也不正常，我实在猜不透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地方？”

田思思却笑了，摇着头道：“你这小鬼的疑心病倒真不小，就算有人骗过我们，我们也不能把每个人都当做骗子呀。”

她遥望着那一角红楼，慢慢的接着又道：“何况，我真想看看那位王大娘，我想她一定是个很不平凡的女人。”

三

无论谁见到王大娘，都不会将她当做骗子的。

若有人说梅姐是个很优雅、很出色的女人，那么这人若看到王大娘的时候，只怕反而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

因为世上也许根本就没有一句适当的话能形容她的风度和气质。

那绝不是“优雅”所能形容的。

若勉强要找出一种比较接近的形容，那就是：

完美。

完美得无懈可击。

田思思进来的时候，她正在享受她的早点。

女人吃东西的时候大都不愿被人看到，因为无论谁吃东西的时候都不会太好看。

因为一个人在吃东西的时候，若有人在旁看着，他一定会变得很不自然。

但王大娘却是例外。

她无论在做什么事的时候，每一个动作都完美得无懈可击。

她吃得并不少，因为她懂得一个人若要保持青春和活力，就得从丰富的食物中摄取营养，正如一朵花着想开得好，就得有充足的阳光和水。

她吃得虽不少，却丝毫没有影响到她的身材。

她身上每一段线条都是完美的。

她的脸、她的眼珠、鼻子、嘴，甚至连她的微笑，都完美得像是神话——或许也只有神话中才会有她这样的女人。

田思思从第一眼看到她，就已完全被她吸引。

她显然也很欣赏田思思，所以看到日思思的时候，她笑得更温暖亲切。

她凝注着田思思，柔声道：“你过来，坐在我旁边，让我仔细看看你。”

她的目光和微笑中都带着种令人顺从的魔力，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永远都无法向她反抗。

田思思走过去，在她身旁一张空着的椅子上坐下。

王大娘的目光始终没有离开过她，慢馒的将面前半碗吃剩下的燕窝汤推到她面前，柔声道：“这燕窝汤还是热的，你吃点。”

田大小姐从未用过别人的东西，若要她吃别人剩下来的东西，那简直更不可思议。

但现在她却将这碗吃剩下的燕窝汤捧起来，垂着头，慢慢地啜着。

田心吃惊地瞧着她，几乎已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王大娘的笑容更亲切，嫣然道：“你不嫌我脏？”

田思思摇摇头。

王大娘柔声道：“只要你不嫌我脏，我的东西你都可以用，我的衣服你都可以穿，无论我有什么，你都可以分一半。”

田思思垂首道：“谢谢。”

别的人若在她面前说这种话，她大小姐的脾气一定早已发作，但现在她心中却只有感激，感动得几乎连眼圈都红了。

王大娘忽又笑了笑，道：“你看，我连你的名字都不知道，我已经把你当做好朋友了。”

田思思道：“我姓田，叫思思。”

她这次出来，本来决心不对人说真名实姓的，免得被她爹爹查出她的行踪；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在工大娘面前，她竟不忍说半句假话。

王大娘嫣然道：“田思思……不但人甜，名字也甜，真是个甜丝丝的小妹妹。”

田思思的脸红了。

王大娘道：“小妹妹，你今年多大了呀？”

田思思道：“十八。”

王大娘笑道：“十八的姑娘一朵花，但世上又有什么花能比得上你呢？”

她忽然问道：“你看我今年多大了？”

田思思嗫嚅着，道：“我看不出。”

王大娘道：“你随便猜猜看。”

田思思又瞟了她一眼。

她的脸美如春花，比春花更鲜艳。

田思思道：“二十……二十二？二十三？”

王大娘银铃般娇笑，道：“原来你说话也这么甜，我当然也有过二十三岁的时候，只可惜已是二十年前的事了。”

田思思立刻吃惊地瞪大了眼睛，道：“真的？……我不相信。”

王大娘道：“我怎么会骗你？怎么会舍得骗你？”

她轻轻叹息着，接着道：“今年我已经四十三了，至少已可以做你的老大姐，你愿不愿意？”

田思思点点头，她愿意。

她非但愿意做她的妹妹，甚至愿意做她的女儿。

她忽又摇摇头，道：“可是我无论如何也不相信你已四十三岁，我想没有人会相信。”

王大娘悠悠道：“也许别人不相信，但我自己却没法子不相信。我也许可以骗过你，骗过世上所有的人，却没法子骗得过自己。”

田思思垂下头，也不禁轻轻叹息。

她第一次感觉到年华易去的悲哀，第一次觉得青春应当珍惜。

她觉得自己和王大娘的距离仿佛又近了一层。

王大娘道：“那位小妹妹呢？是你的什么人？”

田思思道：“她从小就跟我在一起长大的，就好像是我的亲妹妹一样。”

王大娘笑道：“但现在我却要把你从她身旁抢走了……小妹妹，你生不生气？”

田心噘着嘴，居然默然了。

田思思瞪了她一眼，又笑道：“她真的还是个小孩子，真的还不懂事。”

王大娘叹道：“有时不懂事反而好，现在我若还能做个不懂事的孩子，我愿意用所有的一切去交换。”

她忽又笑了笑，道：“今天我们应该开心才对，不该说这些话……你说对不对？”

田思思正想回答，忽然发现王大娘问这句话的时候眼睛并没有看看她。

就在同时，她已听到身后有个人，冷冷地道：“不对。”

他的回答简短而尖锐，就像是一柄匕首。

他的声音更锋利，仿佛能割破人们的耳膜，剖开人们的心。

田思思忍不住回头。

她这才发现屋角中原来还坐着一个人。

一个不像是人的人。

他坐在那里的时候，就好像是一张桌子、一张椅子、一件家具；既不动，也不说话，无论谁都不会注意到他。

但你只要看他一眼，就永远无法忘记。

田思思看了他一眼，就不想再看第二眼。

她看到他的时候，就好像看到一把虽生了锈，却还是可以杀人的刀；就好像看到一块千年未溶，已变成黑色的玄冰。

她不看他的时候，心里只要想到他，就好像想到一场可怕的噩梦；就好像又遇到那种只有在噩梦中才会出现的鬼魂。

无论谁都想不到这种人会坐在王大娘这种人的屋子里。

但他的的确确是坐在这里。

无论谁都想不到这人也会开口说话。

但他的的确确是开口说话了。

他说："不对！"

王大娘反而笑了，道："不对？为什么不对？"

这人冷冷道："因为你若真的开心，无论说什么话都还是一样开心的。"

王大娘笑得更甜，道："有道理，葛先生说的话好像永远有道理。"

葛先生道："不对。"

王大娘道："不对？为什么又不对呢？"

葛先生道："我说的话是有道理，不是'好像'有道理。"

王大娘的笑声如银铃，道："小妹妹，你们看这位葛先生是不是很有趣？"

田思思的嘴闭着，田心的嘴噘得更高。

她们实在无法承认这位葛先生有趣。

你也许可以用任何名词来形容这个人，但却绝不能说他"有趣"。

王大娘的意见却不同。

她笑着又道："你们刚看到这个人的时候，也许会觉得他很可怕；但只要跟他相处得长久，就会渐渐发觉他是个很有意思的人。"

田思思心里有句话没有说出来：

她本来想问："像这么样的人，谁能跟他相处得久呢？"

若要她和这种人在一起，她连一天都活不下去。

窗外的日色已偏西，但在王大娘说来，这一天才刚开始。

田思思觉得今天的运气不错。

她终于脱离了钱一套那些一心只想吃她骗她的恶徒，终于遇到了赵老大和王大娘这样的好人。

那些人就像是一群猫，贪婪的猫。

王大娘却像是只凤凰。

现在金丝雀也飞上了云端，那些恶猫就再也休想伤着她了。

田思思忽然觉得很疲倦，到这时她才想起已有很久没有睡过，她眼睛不由自主看到王大娘那张柔软而宽大的床上……

王大娘的真面目

一

天已黑了。
屋里燃着灯，灯光从粉红色的纱罩中照出来，温柔得如同月光。
燃灯的人却已不在了，屋子里静悄悄的，田思思只听到自己的心在轻轻的跳着，跳得很均匀。
她觉得全身软绵绵的，连动都懒得动，可是口太渴，她不禁又想起了家里那用冰镇得凉凉的莲子汤。
田心呢？
这小鬼又不知疯到哪里去了？
田思思轻轻叹了口气，悄悄下床，刚才脱下的鞋子已不见了。
她找着了双绣金的发展。
展很轻，走起路来“ 踢达踢达 ”的响，就好像雨滴在竹叶上一样。
她很欣赏这种声音，走走，停停，停下来看看自己脚，脚上穿的白袜已赃了，她脱下来，一双纤秀的脚雪白。
“ 展上足如霜，不着鸦头袜。 ”
想起这句凤流诗人的名句，她自己忍不住吃吃地笑了。
若是有了音乐，她真想跳一曲小杜最欣赏的“ 柘枝舞 ”。
推开窗，窗外的晚风中果然有缥缈的乐声。
花园里明灯点点，照得花色更鲜艳。
“ 这里晚上果然很热闹，王大娘一定是个很好客的主人。 ”
田思思真想走出去，看看那些客人，去分享他们的欢乐。
“ 若是秦歌他们也自江南来了，也到这里来做客人，那多好！ ”
想到那强健而多情的少年，想到那飞扬的红丝巾，田思思脸上忽然泛起了一阵红晕，红得就像是那丝巾。
在这温柔的夏夜中，有哪个少女不善怀春。
她没有听到王大娘的脚步声。
她听到王大娘亲密的语声时，王大娘已经到了她身旁。
王大娘的手轻轻的搭在她的肩上，带着笑道：“ 你竟想得出神，在想什么？ ”
田思思嫣然道：“ 我在想，田心那小鬼怎么连人都瞧不见了。 ”
她从来没有说过谎。
她从来没有想到自己会说谎，而且根本连想都没有想，谎话就自然而然的从嘴里溜了出来，自然得就如同泉水流下山坡一样。
她当然还不懂得说谎本是女人天生的本领，女人从会说话的时候起，就懂得用谎话来保护自己。
说谎最初的动机只不过是保护自己，一个人要说过很多次谎之后，才懂得如何用谎话来欺骗别人。
王大娘拉起她的手，走到那张小小的圆桌旁坐下，柔声道：“ 你睡得好吗？ ”
田思思笑道：“ 我睡得简直就像是刚出世的小孩子一样。 ”
王大娘也笑了，道：“ 睡得好，就一定饿，你想吃什么？ ”

田思思摇摇头道：“ 我什么都不想吃，我只想…… ”
她眼波流动，慢慢的接着道：“ 今天来的客人好像不少。 ”
王大娘道：“ 也不多，还不到二十个。 ”
田思思道：“ 每天你都有这么多客人？ ”
王大娘又笑了，道：“ 若没有这么多客人，我怎么活得下去？ ”
田思思惊奇的张大了眼，道：“ 这么说来，难道来的客人都要送礼？ ”
王大娘眨眨眼，道：“ 他们要送，我也不能拒绝，你说是不是？ ”
田思思道：“ 他们都是哪里来的呢？ ”
王大娘道：“ 哪里来的都有…… ”
她忽又眨眨眼，接着道：“ 今天还来了位特别有名的客人。 ”
田思思的眼睛亮了，道：“ 是谁？是不是秦歌？是不是柳风骨？ ”
王大娘道：“ 你认得他们？ ”
田思思垂下头，咬着嘴唇道：“ 不认得，只不过很想见见他们，听说他们都是很了不起的大人物。 ”
王大娘吃吃地笑着，轻轻拧了拧她的脸，道：“ 无论多了不起的大人物，看到你这么美的女孩子时，都会变成呆子的。你只要记着我这句话，以后一定享福一辈子。 ”
田思思喜欢拧田心的小脸，却很不喜欢别人拧她的脸。
从来没有人敢拧她的脸。
但现在她并没有生气，反而觉得有种很温暖舒服的感觉。
王大娘的纤指柔滑如玉。
有人在敲门。
敲门的也都是很美丽的小姑娘，送来了几样很精致的酒菜。
王大娘道：“ 我们就在这里吃晚饭好不好？我们两个可以静静地吃，没有别人来打扰我们。 ”
田思思眼珠子转动，道：“ 我们为什么不出去跟那些客人一起吃呢？ ”
王大娘道：“ 你不怕那些人讨厌？ ”
田思思又垂下头，咬着嘴唇道：“ 我认识的人不多，我总听人说，朋友越多越好。 ”
王大娘又笑了，道：“ 你是不是想多认识几个人，好挑个中意的郎君？ ”
她娇笑着，又去拧田思思的脸。
田思思的脸好烫。
王大娘忽然将自己的脸贴上去，媚笑着道，“ 我这里每天都有朋友来，你无论要认识多少个都可以。但今天晚上，你却是我的。 ”
她的脸又柔滑，又清凉。
田思思虽然觉得她的动作并不大好，却又不忍推开她。
“ 反正大家都是女人，有什么关系呢？ ”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她的心忽然跳得快了些。
从来没有人贴过她的脸，从未没有人跟她如此亲密过。
田心也没有。
田思思忽然道：“ 田心呢？怎么到现在还看不见她的人？ ”
王大娘道：“ 她还在睡。 ”
她笑了笑，道：“ 除了你之外，从来没有别人睡在我屋子里，更没有人敢睡在我床上。 ”

田思思心里更温暖，更感激。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她的脸也更烫了。

王大娘道：“你是不是很热？我替你把这件长衫脱了吧。”

田思思道：“不……不热，真的不热。”

王大娘道：“不热也得脱，否则别人看见你穿着这身男人的衣服，还以为有个野男人在我房里哩，那怎么得了。”

她的嘴在说话，她的手已去解田思思的衣钮。

她的手就像是一条蛇，滑过了田思思的腰，滑过了胸膛……

田思思不能不动了。

她觉得很痒。

她喘息着，娇笑着，伸手去推，道：“你不能脱，我里面没有穿什么衣服。”

王大娘笑得很奇怪，道：“那有什么关系？你难道还怕我？”

田思思道：“我不是怕，只不过……”

她的手忽然也推上了王大娘的胸膛。

她的笑容忽然凝结，脸色忽然改变，就好像摸着条毒蛇。

她跳起来，全身发抖，瞪着王大娘，颤声道：“你……你究竟是女的？还是男的？”

王大娘悠然道：“你看呢？”

田思思道：“你……你……你……”

她说不出。

因为她分不出王大娘究竟是男？还是女？

无论谁看到王大娘，都绝不会将她当成男人。

连白痴都不会将她看成男人。

但是她的胸膛……

她的胸膛平坦得就像是一面镜子。

王大娘带着笑，道：“你看不出？”

田思思道：“我……我……我……”

王大娘笑得更奇怪，道：“你看不出也没关系，反正明天早上你就会知道了。”

田思思一步步往后退，吃吃道：“我不想知道，我要走了。”

她忽然扭转头，想冲出去。

但后面没有门。

她再冲回来，王大娘已挡住了她的路，道：“现在你怎么能走？”

田思思急了，大声道：“为什么不能走？”我又没有卖给你！”

王大娘悠然道：“谁说你没有卖给我？”

田思思怔了怔，道：“谁说我已经卖给了你。”

王大娘道：“我说的。因为我已付给赵老大七百两银子。”

她又笑了笑，悠然接着道：“你当然不止值七百两银子，可惜他只敢要这么多。其实，他就算要七千两，我也是一样要买的。”

田思思的脸已气白了，道：“你说赵老大把我卖给了你？”

王大娘道：“把你从头到脚都卖给了我。”

田思思气得发抖，道：“他算什么东西？凭什么能把我卖给你？”

王大娘笑道：“他也不凭什么，只不过因为你是个被人卖了都不知道的

小呆子。你一走进这城里，他们就已看上了你。”

田思思道：“他们？”

王大娘道：“他们就是铁胳膊、刀疤老六、钱一套、大胡子和赵老大。”

田思思道：“他们都是串通好了的？”

王大娘道：“一点也不错，主谋的就是你拿他当好人的赵老大，他不但要你的钱，还要你的人。”

她笑着，接着道：“幸好遇见了我，还算运气。只要你乖乖的听话，我绝不会亏待你的，甚至不要你去接客。”

田思思道：“接客？接客是什么意思？”

她已气得要爆炸了，却还在勉强忍耐着，因为她还有很多事不懂。

王大娘吃吃笑道：“真是个小呆子，连接客都不懂。不过我可以慢慢的教你。今天晚上就开始教。”

她慢慢地走过去。

走动的时候，“她”衣服下已有一部分凸出。

田思思苍白的脸又红了，失声道：“你……你是个男人！”

王大娘笑道：“有时是男人，有时也可以变成女人，所以，你能遇着我这样的人，可真是上辈子修来的福气。”

田思思忽然想吐。

想到王大娘的手刚才摸过的地方，她只恨不得将那些地方的肉都割下。

王大娘还在媚笑着，道：“来，我们先喝杯酒，再慢慢的……”

田思思忽然大叫。

她大叫着冲过来，双手齐出。

大小姐有时温柔如金丝雀，有时也会凶得像老虎。

她的一双手平时看来柔若无骨，滑如春葱，但现在却好像变成了一只老虎的爪子，好像一下子就能扼到王大娘的咽喉。

她出手不但凶，而且快，其中还藏着变化。

“锦绣山庄”中的能人高手很多，每个人都说大小姐的武功已可算是一流高手。

从京城来的那位大镖头就是被她这一招打得躺下去的，躺下去之后，很久很久都没有爬起来。

这一招正是田大小姐的得意杰作。

她已恨透了王大娘这妖怪，这一招出手当然比打那位大镖头时更重，王大娘若被打躺下，也许永远也爬不起来了。

二

王大娘没有躺下去。

躺下去的是田大小姐。

她从来没有被人打倒过。

没有被人打倒过的人，很难领略被人打倒是什么滋味。

她首先觉得自己去打人的手反被人抓住，身子立刻就失去重心，忽然有了种飘飘荡荡的感觉。

接着她就听到自己身子被摔在地上时的声音。

然后她就什么感觉都没有了。整个人都好像变成空的。全身的血液都冲

上了脑袋，把脑袋塞得就仿佛是块木头。

等她再有感觉的时候，她就看到王大娘正带着笑在瞧着她，笑得还是那么温柔，那么亲切，柔声问道：“ 疼不疼？ ”

当然疼。

直到这时她才感觉到疼，疼得全身骨节都似将散开，疼得眼前直冒金星，疼得眼泪都几乎忍不住要流了出来。

王大娘摇着头，又笑道：“ 像你这样的武功，也敢出手打人，倒真是妙得很。 ”

田思思道：“ 我武功很糟？ ”

这种时候，她居然问出了这么样一句话来，更是妙不可言。

王大娘仿佛也很吃惊，道，“ 你自己不知道自己武功有多糟？

田思思不知道。

她本来一直认为自己已经可以算是武林中一等一的高手。

现在她才知道了，别人说她高，只不过因为她是田二爷的女儿。

这种感觉就好像忽然从高楼上摔下来，这一跤实在比刚才摔得还重。

她第一次发觉自己并没有想像中那么聪明，那么本事大。

她几乎忍不住要自己给自己几个大耳光。

王大娘带笑瞧着她，悠然道：“ 你在想什么？ ”

田思思咬着牙，不说话。

王大娘道：“ 你知不知道我随时都可以强奸你，你难道不怕？ ”

田思思的身子突然缩了起来，缩起来后还是忍不住发抖。

到现在为止，她还是没有认真去想过这件事有多么可怕，多么严重，因为她对这种事的观念还很模糊。

她甚至还根本不知道恐惧是怎么回事。

但“ 强奸 ”这两个字却像是一把刀，一下子就将她那种模模糊糊的观念划破了，恐惧立刻就像是只剥了壳的鸡蛋般跳出来。

强奸！

这两个字实在太可怕、太尖锐。

她从未没有听到过这两个字，连想都没有想过。

她只觉身上的鸡皮疙瘩一粒粒的冒出来，每粒鸡皮疙瘩都带着一大颗冷汗，全身都烫得像是在发烧。

她忍不住尖叫，道：“ 那七百两银子我还给你，加十倍还给你。 ”

王大娘道：“ 你有吗？ ”

田思思道：“ 现在虽然没有，但只要你放我走，两天内我就送来给你。 ”

王大娘微笑着，摇摇头。

田思思道：“ 你不信？我可以保证，你若知道我是淮的女儿…… ”

王大娘打断了她的话，笑道：“ 我不想知道，也不想要你还钱，更不想你去找人来报仇。 ”

田思思道：“ 我不报仇，绝不，只要你放了我，我感激你一辈子。 ”

王大娘道：“ 我也不要你感激，只要…… ”

她及时顿住了话声，没有再说下去。

但不说有时比说更可怕。

田思思身子已缩成一团，道：“ 你……你……你一定要强奸我？ ”

她做梦也未想到自己居然也会说出这两个字来，说出来后她的脸立刻像

是有火在烧。

王大娘又笑了，道：“我也不想强奸你。”

田思思道：“那……那么你想干什么？”

王大娘道：“我要你心甘情愿的依着我，而且我知道你一定会心甘情愿的依着我的。”

田思思大叫，道：“我绝不会，死也不会。”

王大娘淡淡道：“你以为死很容易？那你就完全错了。”

桌上有只小小的金铃。

她忽然拿起金铃，摇了摇。

清脆的铃声刚响起，就有两个人走了进来。

其实这两个人简直不能算是人，一个像狗熊，一个像猩猩。

王大娘微笑着道：“你看这两个人怎么样？”

田思思闭起眼睛，她连看都不敢看。

王大娘淡淡道：“你若不依我，我就叫这两个人强奸你。”

田思思又大叫。

这次她用尽全身力气，才能叫得出来。

等她叫出来后，立刻晕了过去。

三

一个人能及时晕过去，实在是件很不错的事。

只可惜晕过去的人总会醒的。

田思思这次醒的时候，感觉就没有上次那么舒服愉快了。

她睡的地方已不是那又香、又暖、又软的床，而是又臭、又冷、又硬的石头。

她既没有听到自己的心跳声，也没有听到那轻柔的乐声。

她听到的是一声声比哭还凄惨的呻吟。

角落里蜷伏着一个人，阴森森的灯光照在她身上。

那人穿着的一件粉红袍子已几乎被完全撕碎，露出一块块已被打得又青又肿的皮肉，有很多地方已开始在慢慢的出血。

田思思刚觉得这件袍子看来很眼熟，立刻就想起了那“受过很大刺激”的女孩子，那已被梅姐劝回屋里去的女孩子。

她想站起来，才发觉自己连站都站不起来了，甚至连疼痛都感觉不出，身上似已完全麻木。

她只有挣扎着，爬过去。

那女孩忽然抬起头，瞪着她，一双眼睛里满布了红丝，就像是只已被折磨得疯狂了的野兽。

田思思吃了一惊。

令她吃惊的，倒不是这双眼睛，而是这张脸，她白天看到这女孩子的时候，这张脸看来还是那么美丽、那么清秀，但现在却已完全扭曲、完全变了形，鼻子已被打得移开两寸，眼角和嘴角还在流血，这张脸看来已像是个被摔烂了的西瓜。

田思思想哭，又想吐。

她想忍住，但胃却已收缩如弓，终于还是忍不住吐出。

吐的是酸水、苦水。
这女孩子却只是冷冷地瞧着她，一双眼睛忽然变得说不出的冷漠空洞，不再有痛苦，也没有恐惧。
等她吐完了，这女孩子忽然道：“ 王大娘要我问你一句话。 ”
田思思道：“ 她要你……问我？ ”
这女孩子道：“ 她要我问你，你想不想变成我这样子？ ”
她声音里也完全没有情感，这种声音简直就不像是她发出来的。
任何人也想像不到她会问出这么样一句话。
但的确是她在问。
这句话由她嘴里问出来，实在比王大娘自己问更可怕。
田思思道：“ 你……你怎会变成这样子的？ ”
这女孩子道：“ 因为我不听王大娘的话，你若学我，你也会变得和我一样。 ”
她声音冷漠而平淡，仿佛是在叙说着别人的遭遇。
她的人似已变成了一种说话的机械。
一个人只有在痛苦达到顶点，恐惧已达到极限，只有完全绝望时，才会变成这样子。
田思思看到她，才明白恐惧是怎么回事。
她忽然伏在地上，失声痛哭。
她几乎也已完全绝望。
这女孩子还是冷冷地瞧着她，冷冷道：“ 你是不是已经肯答应了？ ”
田思思用力扯着自己的头发，嘶声道：“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
这女孩子淡淡道：“ 不知道就是答应了，你本该答应的。 ”
她转过脸伏在地上，再也不动，再也不说一句话。
田思思忽然扑过去，扑在她身上，道：“ 你为什么不说话了？ ”
这女孩子道：“ 我的话已说完。 ”田思思道：“ 你为什么不想法子逃走？ ”
这女孩子道：“ 没有法子。 ”
田思思用力去扯她的头发，大声道：“ 一定有法子的，你不能就这样等死。 ”
这女孩子头被拉起，望着田思思，脸上忽然露出一丝奇特的微笑，道：“ 我为什么不能等死？我能死已经比你幸运多了。你迟早总会知道，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连死都死不了。 ”
田思思的手慢慢松开。
她的手已冰冷。
她的手松开，这女孩子就又垂下头去，伏在地上，仿佛再也不愿见到这世上任何一个人，任何一件事。
生命难道真的如此无趣？
田思思咬着牙，站起来。
她发誓一定要活下去，无论怎么样她都要活下去！
她绝不肯死！
墙壁上燃着松枝扎成的火把。
火把已将燃尽，火光阴森。
阴森森的火光映在黑黝黝的墙壁上，墙壁是石块砌成的巨大的石头每块至少有两三百斤。

门呢？
看不见门。
只有个小小的窗子。
窗子离地至少有四五丈，宽不及两尺。
这屋子好高，这窗子好小。
田思思知道自己绝对跳不上去，但她还是决心要试试。
她用尽全力，往上跳。
她跌下，所以她爬。
每块石头间都有条缝，她用力扳着石缝，慢慢的往上爬。
她的手出血。粗糙的石块，边缘锋利如刀。
血从她的手指流出，疼痛钻入她的心。
她又跌下，跌得更重。
但她已不再流泪。
这实在是件很奇妙的事——一个人流血的时候，往往就不再流泪。
她决心再试，试到死为止。
就在这时，她忽然发现有条绳索自窗户上垂下来。
有人在救她！
是谁在救她？为什么救她？
她连想都没有去想，因为她已没有时间想。
她用力推那女孩子，要她看这条绳索。
这女孩子抬头看了一眼，淡淡道：“我不想走，我宁可死。”
只看了一眼，只说了这么样一句话。
田思思跺了跺脚，用力抓住绳索，往上爬。
她苗条的身子恰巧能钻出窗户。
窗外没有人，绳索绑在窗户对面的一棵树上。
风吹树叶飕飕的响，树上没有人，灯光也很遥远。
田思思爬过去，沿着树干滑下。
四面同样黑暗，从哪条路才能逃出去呢？
她不知道，也无法选择。
面对着她的是片花林，她也不知道是什么花，只觉花的气息很芬芳。所以她钻了进去。
她很快就听到风中传来的乐声，然后就看到了前面的灯光。
温柔的灯光从窗户里照出来，雪白的窗纸，雕花的窗。乐声比灯光更温柔，乐声中还穿插着一阵银铃般的笑声。
是后退？还是从这屋子后绕过去？
田思思躲在一棵树后面，正不知该选择哪条路，乐声忽然停止，两个人慢慢从屋子里走了出来。
看到这两个人，田思思的呼吸也停止。
左面的一个风姿绰约，笑语如花，正是王大娘。
右面的一个人长身玉立，风神潇洒，赫然竟是仗义疏财、挥金结客的“中原孟尝”田白石田二爷。
王大娘说的那特别有名的客人，原来就是他。
田思思做梦也没有想到竟会在这种时候，这种地方看到他爹爹。
她欢喜得几乎忍不住叫了出来。

她没有叫。因为这时又有两个人跟在她爹爹身后走出了屋子。

这两人一老一少。

老的一个又矮又胖，圆圆的脸，头发很少，胡子也很少，腰上悬着柄很长的剑，几乎要比他的腿长一倍，使他的样子看来很可笑。

年轻的一个看来甚至比老的这个还矮，还胖，所以样子就更可笑。年纪轻轻的就发胖总是比较可笑的。他不是太好吃，就是太懒；不是太懒，就是太笨；不是睡得太多，就是想得太少。也许他这几样加起来都有一点。

田思思认得这老的一个就是她爹爹的好朋友，大名府的杨三爷。

这年轻的一个呢？

难道这就是杨三爷的宝贝儿子杨凡？

“ 难道爹爹竟要我嫁给他？ ”

田思思脸都气红了，她宁可嫁给王大光，也不嫁给这条猎。

她决心不去见她爹爹。

我这样子跑出去，岂非要笑死人吗？

她宁可在任何人面前丢人，也不能在这条猎面前丢人的。

王大娘正带着笑，道：“ 这么晚了，田二爷何必走呢？不如就在这里歇下吧。 ”

田二爷道：“ 不行，我有急事，要去找个人。 ”

王大娘道：“ 却不知田二爷找的是准？我也许能帮个忙……这皇来来往往的人最多，眼皮子都很杂。 ”

田二爷笑笑，道；“ 这人你一定找不到的，她绝不会到这种地方来。 ”

他忽然长长叹了口气，接着道：“ 其实我也不知道要到哪里才能找到她，但我走遍天涯海角，也非找到她不可。 ”

他要找的，当然是他最宠爱的独生女儿。

田思思喉头忽然被塞住。

到现在她才知道，世上只有她爹爹是真的关心她，真的爱她。

这一点已足够，别的事她已全不放在心上。

她正想冲出去，不顾一切冲出去，冲入她爹爹的怀里。

只要她能冲人她爹爹的怀里，所有的事情就立刻全都可以解决。她爹爹一定会替她报复，替她出这口气的。

只可惜她没有机会冲出去。

就在这时，忽然有双手从她后面伸过来，掩住了她的嘴。这双手好粗、好大，好大的力气。

田思思的嘴被这双手掩住，非但叫不出，简直连气都喘不出。

这人当然有两只手，他另一只手搂住田思思，田思思连动都不能动。她只能用脚往后踢，踢着这人的腿，就像踢在石头上。

她踢得越重，脚越疼。

这人就像拎小鸡似的，将她整个人提了起来，往后退。

田思思只有眼睁睁地瞧着，距离她爹爹越来越远，终于连看都看不见了——也许永远都看不见了。

她眼泪流下时，这人已转身奔出。他的步子好大，每跨一步至少有四五尺，眨眼之间已奔出花林。

林外也暗得很。这人脚步不停，沿着墙角往前奔，三转两转，忽然奔进了一间石头屋子。

这石头屋子也很高、很大，里面只有一张床、一张桌子、一张椅子。

床大得吓人，桌椅也大得吓人。椅子几乎已比普通的桌子大，桌子几乎已比普通的床大。

这人反手带起门，就将田思思放在床上。

田思思这才看到了他的脸。

她几乎立刻又要晕过去。

粉红色的刀

一

这人简直不是人，是个猩猩——就是王大娘要找来强奸她的那个猩猩。
他的脸虽还有人形，但满脸都长着毛，毛虽然不太长，但每根都有好几寸长，不笑时还好些，一笑，满脸的毛都动了起来。
那模样你就算在做恶梦的时候都不会看到。
他现在正在笑，望着田思思笑。
田思思连骨髓都冷透了，用尽全力跳起来，一拳打过去，打他的鼻子。
她听说猩猩身上最软的部分就是鼻子。
她打不着。
这人只挥了挥手，就像是赶蚊子似的，田思思已被打倒。
她情愿被打死，却偏偏还是好好的活着。
她活着，就得看着这人；虽然不想看，不敢看，却不能不看。
这人还在笑，忽然道：“你不必怕我，我是来救你的。”
他说的居然是人话，只不过声音并不太像人发出来的。
田思思咬着牙，道：“你……你来救我？”
这人又笑了笑，从怀中摸了样东西出来。
他摸出的竟是圈绳子，竟然就是将田思思从窗户里吊出来的那根绳子。
田思思吃了惊，道：“那条绳子，就是你放下去的？”
这人点点头，道：“除了我还有谁？”
田思思更吃惊道：“你为什么要救我？”
这人道：“因为你很可爱，我很喜欢你。”
田思思的身子立刻又缩了起来，缩成一团。
她看到这人一只毛茸茸的手又伸了过来，像是想摸她的脸。
她立刻用尽全力大叫，道：“滚！滚开些！只要你碰一碰我，我就死！”
这人的手居然缩了回去，道：“你怕我？为什么怕我？”
他那只藏在长毛中的眼睛里，居然露出了种痛苦之色。
这使他看来忽然像是个人了。
但田思思却更怕，怕得想呕吐。
这人越对她好，越令她作呕。她简直恨不得死了算了。
这人又道：“我长得虽丑，却并不是坏人，而且真的对你没有恶意，只不过想……”
田思思嘶声道：“想怎么样？”
这人垂下头，嗫嚅着道：“也不想怎么样，只要能看见你，我就很高兴了。”
他本来若是只可怕的野兽，此刻却变成了只可怜的畜牲。
田思思瞪着他。
她已经不再觉得这人可怕，只觉得呕心，呕心得要命。
她忽然眨眨眼，道：“你叫什么名字？”
她问出这句话，显然已将他当做个人了。
这人目中立刻露出狂喜之色，道：“奇奇，我叫奇奇。”
“奇奇”，这算什么名字？

任何人都不会取这么样一个名字。
田思思试探着，问道：“ 你究竟是不是人？ ”
她问出这句话，自己也觉得很紧张，不知道这人是不是会被激怒？
奇奇目中果然立刻充满愤怒之意，但过了半晌，又垂下头，黯然道：“ 我当然是人，和你一样的是个人，我变成今天这种样子，也是被王大娘害的。 ”
一个人若肯乖乖的回答这种话，就绝不会是个很危险的人。
田思思更有把握，又问道：“ 她怎么样害你的？ ”
奇奇巨大的手掌紧握，骨节“ 格格 ”作响，过了很久，才嘎声道：“ 血，毒药，血……她每天给我喝加了毒药的血，他一心要把我变成只野兽。好替她去吓人！ ”
他抬头，望着田思思，目中又充满乞怜之意，道：“ 但我的确还是个人……她可以改变我的外貌，却变不了我的心。 ”
田思思道：“ 你恨不恨她？ ”
奇奇没有回答，也用不着回答。
他的手握得更紧，就好像手里在捏王大娘的脖子。
田思思道：“ 你既然恨她，为什么不想个法子杀了她？
奇奇身子忽然萎缩，连紧握的拳头都在发抖。
田思思冷笑道：“ 原来你怕她。 ”
奇奇咬着牙，道：“ 她不是人……她才真是个野兽。 ”
田思思道：“ 你既然这么怕她，为什么敢救我？ ”
奇奇道：“ 因为……因为我喜欢你。 ”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 你若真的对我好，就该替我去杀了她。 ”
奇奇摇头，拼命摇头。
田思思道：“ 就算你不敢去杀她，至少，也该放我走。 ”
奇奇又摇头，道：“ 不行，你一个人无论如何都休想逃得了。 ”
田思思冷笑，道：“ 你就算是个人，也是个没出息的人，这么样的人，谁都不会喜欢的。 ”
奇奇涨红了脸，忽然抬头，大声道：“ 但我可以帮你逃出去。 ”
田思思道：“ 真的？ ”
奇奇道：“ 我虽是个人，但不像别的人那样，会说假话。 ”
田思思道：“ 可是我也不能一个人走。 ”
奇奇道：“ 为什么？ ”
田思思道：“ 我还有个妹妹，我不能够抛下她在这里。 ”
她忽又眨眨眼，道：“ 你若能将她也救出来，她说不定也会对你很好的。 ”
奇奇目中又露出狂喜之色，道：“ 她是个怎么样的人？ ”
田思思道：“ 她是个很好看的女孩子，嘴很小，时常都噘得很高，她的名字叫田心。 ”
奇奇道：“ 好，我去找她……我一定可以救她出来的。 ”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他已走到门口，忽又回过头，望着田思思，吃吃道：“ 你……你会不会走？ ”
田思思道：“ 不会的，我等你。 ”
奇奇忽然冲回来，跪在她面前，吻了吻她的脚，才带着满心狂喜冲了出去。
他一冲出去，田思思整个人就都软了下来。望着自己被他吻过的那只脚，

只恨不得将这只脚割掉。

连她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刚才怎么能说得出那些话来的。

她自己现在想想都要吐。

突听一人冷冷笑道：“ 想不到田大小姐千挑万选，竟选上了这么样一个人，倒真是别具慧眼，眼光倒真不错。 ”

田思思抬起头，才发现葛先生不知何时已坐在窗台上。

他动也不动的坐在那里，本身就像是也变成窗子的一部分。

好像窗子还没有做好的时候，他就坐在那里。

田思思脸已涨红了，大声道：“ 你说什么？ ”

葛先生淡淡道：“ 我说他很喜欢你，你好像也对他不错，你们倒真是天生的一对。 ”

桌上有个很大的茶壶。

田思思忽然跳起来，拿起这只茶壶，用力向他摔了过去。

葛先生好像根本没有看到，等茶壶飞到面前，才轻轻吹了口气。

这茶壶就忽然掉转头，慢慢的飞了回来，平平稳稳的落在桌子上，恰巧落在刚才同样的地方。

田思思眼睛都看直了。

“ 这人难道会魔法？ ”

若说这也算武功，她非但没有看过，连听都没有听过。

葛先生面上还是毫无表情，道：“ 我这人一向喜欢成人之美，你们既是无生的一对，我一定会麦要工人娘将你许配给他。 ”

他淡淡的接着道：“ 你总该知道，王大娘一向很听我的话。 ”

田思思忍不住大叫，道：“ 你不能这么样做！ ”

葛先生冷冷道：“ 我偏要这么做，你有什么法子阻止我？ ”

田思思刚站起来，又“ 扑 ”地跌倒，全身又开始不停地发抖。

她知道像葛先生这种人只要能说得出，就一定做得到。

她忽然一头往墙上撞了过去。墙是石头砌成的，若是撞在上面，非但会撞得头破血流，一个头只怕要撞成两三个。

她宁可撞死算了。

二

她没有撞死。

等她撞上去的时候，这石块砌成的墙竟忽然变成软绵绵的。

她仰面倒下，才发现这一头竟然撞在葛先生的肚子上。

葛先生贴着墙站在那里，本身就好像又变成了这墙的一部分。

这墙还没有砌好的时候，他好像就已站在那里。

他动也不动的站着，脸上还是全无表情，道：“ 你就算不愿意，也用不着死呀。 ”

田思思咬着牙，泪已又将流下。葛先生道：“ 你若真的不愿嫁给他，那我倒有个法子。 ”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 什么法子？ ”

葛先生道：“ 杀了他！ ”

田思思怔了怔，道：“ 杀了他？ ”

葛先生道：“谁也不能勉强将你嫁给个死人的，是不是？”
田思思道：“我……我能杀他？”
葛先生道：“你当然能，因为他喜欢你，所以你就能杀他。”
他说的话确实很有意思。
你只有在爱上一个女人的时候，她才能伤害你。
大多数女人都只能伤害真正爱她的男人。
田思思垂下头，望着自己的手。
她手旁突然多了柄刀。
出了鞘的刀。
刀的颜色很奇特，竟是粉红色的，就像是少女的面颊。
葛先生道：“这是把很好的刀，不但可以吹毛断发，而且见血封喉。”
他慢慢的接着道：“每把好刀都有个名字，这把刀的名字叫女人。”
刀的名字叫“女人”，这的确是个很奇怪的名字。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它为什么叫女人？”
葛先生道：“因为它快得像女人的嘴，毒得像女人的心，用这把刀去杀一个喜欢你的男人，再好也没有的了。”
田思思伸出手，想去拿这把刀，又缩了回来。
葛先生道：“他现在已经快回来了，是嫁给他，还是杀了他，都随便你，我绝不勉强……”
说到后面一句话，他声音似已很遥远。
田思思抬起头，才发现这魔鬼般的人已不知到哪里去了。
他的确像魔鬼。
因为他只诱惑，不勉强。
对女人说来，诱惑永远比勉强更不可抗拒。
田思思再伸出手，又缩回。
直到门外响起了脚步声，她才一把握起了这柄刀，藏在背后。
奇奇已冲了进来。
他一个人回来的，看到田思思，目中立刻又涌起狂喜之色，欢呼着走过来，道：“你果然没有走，果然在等我。”
田思思避开了他的目光，道：“田心呢？”
奇奇道：“我找不到她，因为……”
田思思没有让他说完这句话。
她手里的刀已刺入了他的胸膛，刺人了他的心。
奇奇怔住，突然狂怒，狂怒出手，扼住了田思思咽喉，大吼道：“你为什么要杀我？……我做错了什么？”
田思思不能回答，也不能动。
只要奇奇的手稍微一用力，她脖子就会像稻草般折断。
她已吓呆了。
她知道奇奇这次绝不会放过她，无论谁都不会放过她！
谁知奇奇的手却慢慢的松开了。
他目中的愤怒之色也慢慢消失，只剩下悲哀和痛苦，绝望的痛苦。
他凝视着田思思，喃喃道：“你的确应该杀我的，我不怪你……我不怪你……”
“我不怪你。”他反反复复的说着这四个字，声音渐渐微弱，脸渐渐扭

曲，一双眼睛，也渐渐变成了死灰色。
他慢慢地倒了下去。
他倒下去的时候，眼睛还是在凝注着田思思，挣扎着，一字字道：
“我没有找到你的朋友，因为她已经逃走了……但我的确去找过，我绝没有骗你。”
说完了这句话，他才死。
他死得很平静。因为他并没有欺骗别人，也没有做对不起人的事，他死得问心无愧。
田思思呆呆的站在那里，忽然发现全身衣裳都已湿透。
“我不怪你……我没有骗你……”
他的确没有。
但她却骗了他、利用了他，而且杀了他！
他做错了什么呢？
“当”的，刀落下，落在地上。
泪呢？
为什么还未落下？是不是因为已无泪可流？
突听一人道：“你知不知道，刚才他随时都能杀你的？”
葛先生不知何时又来了。
田思思没有去看他，茫然道：“我知道。”
葛先生道：“他没有杀你，因为他真的爱你，你能杀他，也因为他真的爱你。”
他的声音仿佛很遥远，慢慢的接着道：“他爱你，这就是他唯一做错了的事。”
他真的错了吗？
一个人若是爱上了自己不该爱的人，的确是件可怕的错误。
这错误简直不可饶恕！
但田思思的眼泪却忽然流下。
她永远也想不到自己会为这种人流泪，可是她的眼泪的确已流下。
然后她忽然又听到梅姐那种温柔而体贴的声音，柔声道：“回去吧，客人都已走了，王大娘正在等着你，快回去吧。”
听到了“王大娘”这名字，田思思就像是忽然被人抽了一鞭子。
她身子立刻往后缩，颤声道：“我不回去。”
梅姐的笑也还是那么温柔亲切，道：“不回去怎么行呢？你难道还要我抱着你回去？”
田思思道：“求求你，让我走吧……”
梅姐道：“你走不了的，既已来到这里，无论谁都走不了的。”
葛先生忽然道：“你若真的想走，那我倒也有个法子。”
田思思狂喜，问道：“什么法子？”
她知道葛先生的法子一定很有效。
葛先生道：“只要你答应我一件事我就让你走。”
田思思道：“答应你什么？”
葛先生道：“答应嫁给我。”
梅姐吃吃的笑了起来，道：“葛先生一定是在开玩笑。”
葛先生淡淡道：“你真的认为我是在开玩笑？”

梅姐笑得已有些勉强，道：“ 就算葛先生答应，我也不能答应的。 ”
葛先生道：“ 那么我就只好杀了你。 ”
梅姐还在笑，笑得更勉强，道：“ 可是王大娘…… ”
再听到“ 王大娘 ”这名字，田思思忽然咬了咬牙，大声道：“ 我答应你！ ”
这四个字刚说完，梅姐已倒了下去。她还在笑。
她笑的时候眼角和颊上都起了皱纹。
鲜血就沿着她的脸上的皱纹慢慢流下。
她那温柔亲切的笑脸，忽然变得比恶鬼还可怕。
田思思牙齿打颤，慢慢地回过头。
葛先生又不见了。
她再也顾不得别的，再也没去瞧第二眼，就夺门冲了出去。
前面是个墙角。
墙角处居然有道小门。
门居然是开着的。
田思思冲了出去。
她什么也不看，什么也不想，只是不停地向前奔跑着。

三

夜已很深。
四面一片黑暗。
她本来就什么都看不到。
但她只要停下来，黑暗中仿佛立刻就出现了葛先生那阴森森、冷冰冰、全无表情的脸。
所以她只有不停地奔跑，既不辨路途，也辨不出方向。
她不停地奔跑，直到倒下去为止。

她终于倒了下去。
她倒下去的地方，仿佛有块石碑。她刚倒下去，就听到一个人冷冷淡淡的声音，道：“ 你来了吗？我正在等着你。 ”
这显然是葛先生的声音。
葛先生不知何时已坐在石碑上，本身仿佛就是这石碑的一部分。
这石碑还没有竖起的时候，他好像已坐在这里。
他动也不动的坐着，面上还是全无表情。
这不是幻影，这的的确确就是葛先生。
田思思几乎吓疯了，失声道：“ 你等我？为什么等我？ ”
葛先生道：“ 我有句话要问你。 ”田思思道：“ 什……什么话？ ”
葛先生道：“ 你打算什么时候嫁给我？ ”
田思思大叫，道：“ 谁说我要嫁给你？ ”
葛先生道：“ 你自己说的，你已经答应了我。 ”
田思思道：“ 我没有说，我没有答应…… ”
她大叫着，又狂奔了出去。
恐惧又激发了她身子里最后一份潜力。
她一口气奔出去，奔出去很远很远，才敢回头。

身后一片黑暗，葛先生居然没有追来。

田思思透了口气，忽然觉得再也支持不住，又倒了下去。

这次她倒下去的地方，是个斜坡。

她身不由己，从斜坡上滚下，滚入了一个不很深的洞穴。

是兔窟？

是狐穴？

还是蛇窝？

田思思已完全不管了，无论是狐，还是蛇？都没有葛先生那么可怕。

他这个人简直比狐狸还狡猾，比毒蛇还可怕。

田思思全心全意的析祷上苍，只要葛先生不再出现，无论叫她做什么，她都心甘情愿，绝无怨言。

她的祈祷仿佛很有效。

过了很久很久，葛先生都没有出现。

星已渐疏。

长夜已将尽，这一天总算已将过去。

田思思长长吐出一口气，忽然间觉得全身都似已虚脱。

她忍不住问自己道：“这一天，我究竟做了些什么事情？”

这一天，就仿佛比她以前活过的十八年加起来还要长。

这一天她骗过人，也被人骗过。

她甚至杀了个人。

骗她的人，都是她信任的，她信任的人每个都在骗她。

唯一没有骗过她的，唯一对她好的人，却被她杀死了！她这才懂得一个人内心的善恶，是绝不能以外表去判断的。

“我做的究竟是什么事？”

“我究竟还能算是个怎么样的人？”

田思思只觉心在绞痛，整个人都在绞痛，就仿佛有根看不见的鞭子，正在不停地袖打着她。

“难道这就是人生？难道这才是人生？”

“难道一个人非得这么样活着不可？”

她怀疑，她不懂。

她不懂生命中本身就有许许多多不公平的事，不公平的苦难。

你能接受，才能真正算是个人。

人活着，就得忍受。

忍受的另一种意思就是奋斗！

继继不断的忍受，也就是继继不断的奋斗，否则你活得就全无意思。

因为生命本就是在苦难中成长的！

星更疏，东方似已有了曙色。

田思思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已成长了许多。

无论她做过什么，无论她是对？是错？她总算已体验到生命的真谛。

她就算做错了，也值得原谅，因为她做的事本不是自己愿意做的。

她这一天总算没有白活。

她的确已成长了许多，已不再是个孩子。

她已是个女人，的的确确是个女人，这世界上永远不能缺少的女人！

她活了十八年，直到今天，才真真实实感觉到自身的存在。

这世上的欢乐和痛苦，都有她自己的一份。
无论是欢乐，还是痛苦，她都要去接受，非接受不可！

大小姐与猪八戒

一

东方已出现曙色。

田思思眼睛朦朦胧胧的，用力想睁开，却又慢慢的阖起。

她实在太累，太疲倦。

虽然她知道自己绝不能够在这里睡着，却又无法支持。

朦朦胧胧中，她仿佛听到有人在呼唤：“ 大小姐，田大小姐…… ”

是谁在呼唤？

这声音仿佛很熟悉。

田思思睁开眼睛。呼声更近。她站起来探出头去。

四个人正一排向这边走来。一个是铁胳膊，一个是刀疤老六，一个是钱一套，一个是赵老大。

看到这四个人，田思思的火气就上来了。

若不是这四个王八蛋，她又怎会落到现在这地步。

但他们为什么又来找她呢？难道还觉得没有骗够，还想再骗一次？

田思思跳出来，手叉着腰，瞪着他们。她也许怕王大娘，怕葛先生，但是这四个骗子，田大小姐倒还真没有放在眼里。

她毕竟是田二爷的女儿，毕竟打倒过京城来的大镖头。

她武功也许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高，但毕竟还是有两下子的。

这四人看到她，居然还不逃，反而陪着笑，一排走了过来。

田思思瞪眼道：“ 你们想来干什么？ ”

钱一套的笑脸看来还是很自然，陪着笑道：“ 在下等正是来找田大小姐的。 ”

田思思冷笑道：“ 你们还敢来找我？胆子倒真不小哇。 ”

钱一套忽然跪下，道：“ 小人不知道大小姐的来头，多有冒犯，还望大小姐恕罪。 ”

他一跪，另外三个人也立刻全都跪了下来。

赵老大将两个包袱放在地上，道：“ 这一包是大小姐的首饰，这一包是七百两银子，但望大小姐既往不咎，将包袱收下来，小人们就感激不尽了。 ”

这些人居然会良心发现，居然肯如此委曲求全。

田思思反倒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了。

不好意思中，又不免有点得意，板着脸道：“ 你们都已知道错了吗？ ”

四个人同时陪着笑，道：“ 小人们知错，小人们该死…… ”

田思思的心早已软了，正想叫他们起来，四个大男人像这样跪在她面前，毕竟也不大好看。

谁知这四个人刚说到“ 死 ”字，额角忽然多了个洞。

鲜血立刻从洞里流出来，沿着他们笑起来的皱纹缓缓流下。

四个人眼睛发直，面容僵硬，既没有呼喊，也没有挣扎。

八只眼睛直直地看着田思思，然后忽然就一起仰面倒下。

田思思又吓呆了。

她根本没有看出这四人额上的洞是怎么来的，只看到四张笑脸忽然间就变成了四张鬼脸。

是谁杀了他们？用的是什么手段？
田思思又想起梅姐死时的情况，手脚立刻冰冰冷冷。
葛先生！
田思思大叫，回头。
后面没有人，一株白杨正在破晓的寒凤中不停的颤抖。
她再回转头，葛先生赫然正站在四具死尸后面，冷冷地瞧着她，身上的一件葛布衫在夜色中看来就像是孝子的麻衣。
他脸上还是冷冷淡淡的，全无表情，他身子还是笔笔直直的站着，动也不动。
他本身就像是个死人。
这四个人还没有死的时候，他好像就已站在这里了。
田思思魂都吓飞了，失声问道：“ 你……你来干什么？ ”
葛先生淡淡道：“ 我来问你一句话。 ”
田思思道：“ 问什么？ ”
葛先生道：“ 你打算什么时候嫁给我？ ”
同样的问话，同样的回答，几乎连声调语气部完全没有改变。
田思思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怎会问出这么愚蠢的话来。
她迷迷糊糊的就问出来了。
因为她实在太怕，实在太紧张，自己已根本无法控制自己。
葛先生道：“ 这四个人是我叫他们来的。 ”
田思思拼命点头，道：“ 我……我知道。 ”
葛先生道：“ 东西他们既然还给了你，你为什么不要？ ”
田思思还是在拼命点着头，道：“ 我不要，我什么都不要。 ”
她一面点头，一面说不要，那模样实在又可怜，又可笑。
葛先生目中既没有怜悯之色，更没有笑意，淡淡道：“ 你不要，我要。 ”
他拾起包袱，又慢慢地接着道：“ 这就算你嫁妆的一部分吧。 ”
田思思又大叫，道：“ 你无论要什么，我都给你……我还有很多很多比这些更值钱的首饰，我全部给你，只求你莫要迫我嫁给你。 ”
葛先生只是冷冷地道：“ 你一定要嫁给我，你答应过我的。 ”
田思思不由自主抬头看了他一眼。
她从没有正面看过他。
她不看也许还好些，这一看，全身都好像跌入冰窖里。
他脸上没有笑容，更没有血。
但他的脸却比那四个死人流着血的笑脸还可怕。
田思思大叫道：“ 我没有答应你……我真的没有答应你…… ”
她大叫转身，飞奔而出。
她本来以为自己连一步路都走不动了，但这时却仿佛忽然又从魔鬼那里借来了力气，一口气又奔出了很远很远。
身后的风声不停的在响。
她回过头，偷偷瞟了一眼。
风在吹，没有人。
葛先生这次居然还是没有追来。
他好像并不急着追，好像已算准田思思反正是跑不了的。
无论他有没有追来，无论他在哪里，他的影子正像恶鬼般缠住了田思思。

田思思又倒下。
这次她就倒在大路旁。
乳白色的晨雾正烟一般袅袅自路上升起，四散。
烟雾飘绕中，远处隐隐传来了辚辚的车轮声，轻轻的马嘶声。
还有个人在低低地哼着小调。
田思思精神一振，挣扎着爬起，就看到一辆乌篷大车破雾而来。
赶车的是个白发苍苍的老头子。
田思思更放心了。
老头子好像总比年轻人靠得住些。
田思思招着手，道：“老爷子，能不能行个方便，载我一程？我一定会重重谢你的。”
老头子打了个呼哨，勒住缰绳，上上下下地打量了田思思几眼，才慢吞吞地问道：“却不知姑娘要到哪里去？”
到哪里去？
这句话可真把田大小姐问住了。
回家吗？
这样子怎么能回家？就算爹爹不骂，别的人岂非也要笑掉大牙。
才出来一天，就变成了这副样子，非但将东西全都丢得干干净净。连人都丢了一大个。
“田心这小鬼不知道是不是真的逃了，她本事倒比我大些。”
去找田心吗？
到哪里去找呢？她会逃到哪里去？
若不回家，也不找田心，只有去江南。
她出来本就是为了要到江南去的。
但她只走了还不到两百里路，就已经变成这样子，现在已囊空如洗，就凭她孤孤单单的一个人，就能到得了江南？
田思思怔在路边，眼泪几乎又要掉下来了。
老头子又上上下下打量了她一遍，忽然道：“姑娘你莫非遇着了强盗吗？”
田思思点点头，她遇到的人也不知比强盗可怕多少倍。
老头子叹了口气，摇着头道：“一个大姑娘家，本不该单身在外面走的，这年头人心已大变了，什么样的坏人都有……唉。”
他又叹了口气，才接着道：“上车来吧，我好歹送你回家去。”
田思思垂着头，呐呐道：“我的家远得很。”
老头子道：“远得很，有多远？”
田思思道：“在江南。”
老头子怔了怔，苦笑道：“江南，那可就没法子啰，怎么办呢？”
田思思眨眨眼，道：“却不知老爷子你本来要到哪里去？”
老头子满是皱纹的脸上忽然露出了笑意，道：“我有个亲戚，今日办喜事，我是赶去喝喜酒的，所以根本没打算载客。”
田思思沉吟着，道：“我看这样吧，无论老爷子你要到哪里去，我都先跟着走一程再说，老爷子要去的地方到了，我就下车。”
她只想离开这见鬼的地方，离得越远越好。
老头子想了想，慨然道：“好，就这么办，姑娘既是落难的人，这趟车

钱我非但不要，到了地头我还可以送姑娘点盘缠。”

田思思已感激得说不出话未。

这世界上毕竟还是有好人的，她毕竟还是遇到了一个。

车子走了很久，摇摇荡荡的，老头子还在低低地哼着小调。

田思思朦朦胧胧的，已经快睡着了，她梦中仿佛又回到很小很小的时候，还躺在摇篮里，她的奶妈正在摇着摇篮，哼着催眠曲。

这梦多美，多甜。

只可惜无论多甜多美的梦，也总有惊醒的时候。

田思思忽然被一阵爆竹声惊醒，才发觉马车早已停下。

老头子正在车门外瞧着她，看到她张开眼，才笑着道：“我亲戚家已到了，姑娘下车吧。”

田思思揉揉眼睛，从车门往外看过去。

外面是栋不算大小的砖头屋子，前面一大片晒场，四面都是麦田，麦子长得正好，在阳光下一片金黄灿烂。

几只鸡在晒场上又叫又跳，显然是被刚才的爆竹声吓着了。

屋子里里外外部贴着大红的双喜字，无论老的小的，每个人身上都穿着新衣服，都透着一股喜气。

田思思心里却忽然泛起一阵辛酸之意，她忽然觉得每个人都好像比她愉快得多，幸福得多。

尤其是那新娘子，今天一定更是喜欢得心花都开了。

“我呢？我到什么时候才会有这一天？”

田思思咬了咬嘴唇，跳下车，垂首道：“多谢老爷子，盘缠我是一定不敢要了，老爷子送我一程，我……我已经感激不尽。”

说到后来，她的声音已哽咽，几乎连话都已说不下去了。

老头子瞧着她，脸上露出同情之色，道：“姑娘你想到哪里去呢？”

田思思头垂得低，道：“我……我有地方去，老爷子你不必替我担心。”

老头子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看这样吧，姑娘著没有什么急事，不如就在这里喝杯喜酒再走。”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旁边就有人接着道：“是呀，姑娘既已到了这里，不喝杯喜酒，就是看不起我们乡下人了。”

又有人笑道：“何况我们正愁着客人太少，连两桌都坐不满，姑娘若是肯赏光，那真是再好也没有了，快请进来吧。”

田思思这才发现屋子里已有很多人迎了出来，有两个头上戴着金管，腕上金绸子“叮叮当当”在响的妇人，已过来拉住了田思思的手。

还有几个梳着辮子的孩子，从后面推着，乡下人的热心肠和好客，已在这几个人脸上完全表现了出来。

田思思心里忽然涌起一阵温暖之意，嘴里虽还在说着：“那怎么好意思呢？”人已跟着他们走进了屋子。

外面又是“乒乒乓乓”的一阵爆竹声响起。

一对龙凤花烛燃得正好，火焰活活泼泼的，就像是孩子们的笑脸。

两张四四方方的八仙桌上，已摆满了一大碗一大碗的鸡鸭鱼肉，丰盛的食物正象征着人们的欢乐与富足。

生命中毕竟也有许许多多愉快的事，一个人纵然遇着些不幸，遇着些苦难，也值得去忍受的。只要他能忍受，就一定会得到报偿。

田思思忽然觉得开心了起来，那些不幸的遭遇，仿佛已离她很远。

她被推上了左边一张桌子主客的座位，那老头子就坐在她身旁。

这张桌子只坐了五个人，她这才发现来喝喜酒的客人果然不多，除了她之外，彼此好像都是很熟的亲戚朋友。

每个人都在用好奇的眼光打量着她，她又不免觉得有些不安，忍不住悄悄向老头子道：“我连一点礼都没有送，怎么好意思呢？”

老头子笑笑，道：“用不着，你用不着送礼。”

田思思道：“为什么我用不着送礼？”

老头子又笑笑，道：“这喜事本是临时决定的，大家都没有准备礼物。”

田思思道：“临时决定的？我听说乡下人成亲大多都准备很久，为什么……”

老头子打断她的话，道：“普通人家成亲当然要准备很久，但这门亲事却不同。”

田思思道：“有什么不同？”

老头子沉吟着，道：“因为新郎官和新娘子都有点特别。”

田思思越听越觉得有趣，忍不住又问道：“有什么特别？他们究竟是老爷子你的什么人？”

老头子笑道：“新郎官就炔出来了，你马上可以看到他。”

田思思道：“新郎官很快就会出来，那么，新娘子呢？”

老头子笑得好像有点神秘，道：“新娘子已经在这屋子里了。”

田思思道：“在这屋里？在哪里？”

她眼珠子四下转动，只见屋里除了她和这老头子外，只不过还有六七个人。

刚才拉她进来的那两个妇人，就坐在她对面，望着她嘻嘻地笑，笑得连脸上的粉都快掉下来。

这两人脸上擦的粉足足有五两。

“越丑的人，粉擦得越多，看来这句话倒真是没有说错。”

田思思暗暗好笑，她越看越觉得这两人丑，丑得要命。

比较年轻的一个比老的更丑。

田思思悄悄道：“难道对面的那位就是新娘子？”

老头子摇摇头，也悄俏笑道：“哪有这么丑的新娘子？”

田思思暗暗替新郎官松了口气，无论谁娶着这么样一位新娘子，准是上辈子缺了大德。

在她印象中，新娘子总是漂亮的，至少总该比别人漂亮些。

但这屋子里最漂亮的一个就是这妇人了，另外一个长得虽顺眼些，但看年纪至少已是好几个孩子的妈。

田思思心里嘀咕，嘴里又忍不住道：“新娘子总不会是她吧？”

老头子笑道：“她已经可以做新娘子的祖奶奶了，怎么会是她。”

田思思道：“若不是她们，是谁呢？”

她虽然不敢瞪着眼睛四下去找，但眼角早已偷偷的四面打量过一遍，这屋里除了这两个妇人外，好像全都是男的。

她更奇怪，又道：“新娘子究竟在哪里，我怎么瞧不见？”

老头子笑道：“到时候她一定会让你看见的，现在连新郎官都不急，你急什么？”

田思思脸红了红，憋了半天，还是憋不住，又问道："新娘子漂不漂亮？"
老头子笑得更神秘，道："当然漂亮，而且是这屋里最漂亮的一个。"
他眼睛又在上上下下地打量着田思思。
田思思脸更红了，刚垂下头，就看到一双穿着新粉底官靴的脚从里面走出来，靴子上面，是一件大红色的状元抱。
新郎官终于出来了。
这新郎官又是怎么样的人呢？是丑？还是俊？是年轻人？还是老头子？
田思思抬头去看看，又觉得有点不好意思。
她到底还是个没出嫁的大姑娘，而且和这家人又不熟。
谁知新郎官的脚却向她走了过来，而且就停留在她面前。
田思思刚觉得奇怪，忽然听到屋子里的人，都在拍手。
有的还笑着道："这两位倒真是郎才女貌，天成佳偶。"
又有人笑道："新娘子长得又漂亮，又有福气，将来一定多福多寿多男子。"
她忍不住悄悄拉了拉那老头子的衣角，悄俏道："新娘子呢？"
老头子笑了笑，道："新娘子就是你。"
"新娘子就是我？"
田思思笑了，她觉得这老头子真会开玩笑，但刚笑出来，忽然又觉得有点不对，这玩笑开得好像未免太过火了些。
屋子里的人还在拍着手，笑着道："新娘子还不快站起来拜天地，新郎官已经急着要入洞房了。"
新郎官的一双脚就像是钉在地上似的，动也不动。
田思思终于忍不住抬头瞧了一眼。
只瞧了一眼，她整个人就忽然僵硬，僵硬得像是块木头。
她的魂已又被吓飞了。
新郎官穿着大红的状元袍，全新的粉底靴，头上戴的是载着花翎的乌纱帽，装束打扮，都和别的新郎官没什么两样。
可是他的一张脸——天下绝对找不到第二张和他一样的脸来。
这简直不像是人的脸。阴森森、冷冰冰的一张脸，全没有半点表情，死鱼般的一双眼睛里，也全没有半点表情。
他就这样动也不动的直站着，眨也不眨地瞧着田思思。
田思思还没有出生的时候，他好像就已经站在这里了！
葛先生！
田思思只觉得自己的身子正慢慢的从凳子上往下滑，连坐都已坐不住，牙齿也在"咯咯"地打着战。
她觉得自己就活像是条送上门去被人宰的猎。
人家什么都准备好了，连带洞房龙凤花烛，连客人带新郎官全都准备好了，就等着她自己送上钩。
她想哭，哭不出；想叫，也叫不出。
葛先生静静地瞧着她，缓缓道："我已问过你三次，打算什么时候成亲，你既然不能决定，就只好由我来决定了。"
田思思道："我……我不……"
声音在喉咙里打滚，却偏偏说不出来。
葛先生道："我们这次成亲不但名正言顺，而且是明媒正娶。"

那老头子道：“ 不错，我就是大媒。 ”
那两个妇人吃吃笑道：“ 我们是喜娘。 ”
葛先生道：“ 在座的都是证人，这样的亲事无论谁都没有话说。 ”
田思思整个人都像是已瘫了下来，连逃都没有力气逃。
就算能逃，又有什么用呢？
她反正是逃不出葛先生手掌心的。
“ 但我难道就这样被他送入洞房吗？ ”
“ 扑咯 ” 一声，她的人从凳子上跌下，跌在地上。
突听一人道：“ 这宗亲事别人虽没话说，我却有话说。 ”
说话的是个矮矮胖胖的年轻人，圆圆的脸，一双眼睛却又细又长，额角又高又宽，两条眉毛间更几乎要比别人宽一倍。
他的嘴很大，头更大，看起来简直有点奇形怪状。
但是他的神情却很从容镇定，甚至可以说有点潇洒的样子。正一个人坐在右边那张桌上，左手拿着杯，右手拿着酒壶。
酒杯很大。
但他却一口一杯，喝得比倒得更快，也不知已喝了多少杯了。
奇怪的是，别人刚才谁也没有看到屋子里有这么样一个人。
谁也没有看到这人是什么时候走进屋子、什么时候坐下来的。
骤然看到屋子里多了这么样一个人，大家都吃了一惊。
只有葛先生面上还是全无表情，淡淡道：“ 这亲事你有话说？ ”
这少年叹了口气，道：“ 我本来不想说的，只可惜非说不可。 ”
葛先生又淡淡道：“ 说什么？ ”
这少年道：“ 这亲事的确样样俱全，只是有一样不对。 ”
葛先生道：“ 哪一样不对了？ ”
这少年道：“ 新娘子若是她的话，新郎官就不该是你。 ”
葛先生道：“ 不该是我，应该是谁？ ”
这少年用酒壶的嘴指了指自己的鼻子，笑道：“ 是我。 ”

二

“ 新郎官应该是他？他是谁？ ”
田思思本来已经瘫在地上，听到这句话，才抬起头来。
这矮矮胖胖的少年也正在瞧着她。
田思思本来不认得这个人的，却又偏偏觉得有点面熟。
这少年已慢慢的接着道：“ 我姓杨，叫杨凡。木易杨，平凡的凡。 ”
他看来的确是个平平凡凡的人，只不过比别的年轻人长得胖些。
除了胖之外，他好像就没什么比别人强的地方。
但“ 杨凡 ”这名字却又让田思思吓了一跳。
她忽然想起这人了。
昨天晚上她躲在花林里，看到跟在她爹爹后面的那个小胖子就是他。
他就是大名府杨三爷的儿子，就是田思思常听人说的那个怪物。
据说他十天里难得有一天清醒的时候，清醒时他在和尚庙里，醉的时候就住在妓院里。
他什么地方都呆得住，象一个怪物。

她更想不到这怪物居然会在这里出现。

葛先生显然也将这人当做个怪物，仔仔细细盯了他很久，忽然笑了。

这是田思思第一次看到他笑。

她从来想像不出他笑的时候是什么样子的，她甚至以为他根本就不会笑。

但现在她的确看到他在笑。

那张阴森森、冷冰冰的脸上突然有了笑容，看来真有说不出的诡异可怕。

据说他就是在家里呆不住，据说从他会走路的时候开始，杨三爷就难得见到他的人。

据说他什么样奇奇怪怪的事都做过，就是没做过一件正经事。

田思思始终想不到她爹爹为什么要把她许配给这人，禁不住打了个寒噤，就好像看到一个死人的脸上突然有了笑容一样。

只听他带着笑，道：“原来你也是个想来做新郎官的。”

杨凡淡淡道：“我倒不是想来做新郎官，只不过是非来不可。”

葛先生道：“非来不可？难道有人在后面用刀逼着你？”

杨凡叹了口气，道：“一个人总不能眼看着自己的老婆做别人的新娘子吧？”

葛先生道：“她是你的老婆？”

杨凡道：“虽然现在还不是，却也差不多了。”

葛先生冷冷道：“我只知道她亲口答应过，要嫁给我。”

杨凡道：“就算她真的答应了你，也没有用。”

葛先生道：“没有用？”

杨凡道：“一点用也没有，因为她爹爹早已将她许配给了我，不但有父母之命，而且有媒的之言，那才真的是名正言顺，无论谁都没有话说。”

葛先生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若要你不娶她，看来只有一个法子了。”

杨凡道：“一个法子也没有。”

葛先生道：“有的，死人不能娶老婆？”

杨凡笑了。

这也是田思思第一次看到他笑。

他的脸看来本有点特别，有点奇形怪状，尤其是那双又细又长的眼睛里，好像有种说不出的慑人光芒，使得这矮矮胖胖、平平凡凡的人，看起来有点不平凡的派头，也使人不敢对他很轻视。

就因为这个缘故，所以屋子里才没有人动手把他赶出去。

但他一笑起来，就变了，变得很和气，很有人缘，连他那张圆圆胖胖的脸看起来都像是变得好看得多。

就算本来对他很讨厌的人看到他的笑，也会觉得这人并没有那么讨厌了，甚至忍不住想去跟他亲近亲近。

田思思忽然想要他快跑，跑得越快越好，跑得越远越好。

她忽然不愿看到这人死在葛先生手上。

因为她知道葛先生的武功很可怕，这小胖子笑起来这么可爱，她不愿看到鲜血从他的笑纹中流下来，将他的笑脸染成鬼脸。

最可怕的是，她自己亲眼看到五个人死在葛先生手上，五个人都是突然间就死了，额角上突然就多了个洞，但葛先生究竟用什么法子将这五个人杀了的，她却连一点影子也看不出来。

这小胖子的额角特别高，葛先生下手自然更方便，田思思几乎已可想像到血从他额上流下来的情况。
幸好葛先生还没有出手，还是动也不动地直挺挺站着。
杨凡又倒了一杯腐，刚喝下去，突然将酒杯往自己额上一放。
接着，就听到酒杯“叮”的一响。
葛先生脸色立刻变了。
杨凡缓缓地将酒杯放下来，很仔细地看了几眼，慢慢地摇了摇头。长长地叹了口气，喃喃道：“好歹毒的暗器，好厉害。”
田思思实已看糊涂了。
难道葛先生连手都不动，就能无影无踪的将暗器发出来？
难道这小胖子一抬手就能将他的暗器用一只小酒杯接住？
葛先生的暗器一刹那就能致人的死命，一下子就能将人的脑袋打出洞来，这次为什么连一只小酒怀都打不破？
田思思想不通，也不相信这小胖子会有这么大的本事。
但葛先生的脸色为什么变得如此难看呢？
只听杨凡叹息着道：“用这种暗器伤人，至少要损阳寿十年的，若换了我，就绝不会用它。”
葛先生沉默了很久，忽然道：“你以前见过这种暗器没有？”
杨凡摇摇头，道：“这是我平生第一次。”
葛先生道：“你也是第一个能接得住我这种暗器的人。”
杨凡道：“有了第一个，就会有第二个；有了第二个，就会有第三个；所以这种暗器也没有什么了不起，我看你不用也罢。”
葛先生又沉默了很久，忽又问道：“宋十娘是你的什么人？”
宋十娘是天下第一暗器名家，不但接暗器，打暗器都是天下第一，制造暗器也是天下第一。
在江湖人心目中，宋十娘自然是个一等一的大人物，这名字连田思思都时常听人说起。
若非因为她是女人，田思思免不了也要将她列在自己的名单上，要想法子去看看她是不是自己的对象。
杨凡却又摇了播头，道：“这名字也是我平生第一次听到。”
葛先生道：“你从未听到过这名字，也从未见过这种暗器？”
杨凡道：“答对了。”
葛先生道：“但你却将这种暗器接住了。”
杨凡笑了笑，道：“若没有接住，我头上岂非早已多了个大洞。”
葛先生瞪着他，突然长长地叹了口气，道：“你能不能告诉我，你怎么能接住它的？”
杨凡道：“不能。”
葛先生道：“你能不能把这暗器还给我？”
杨凡道：“不能。”
他忽然笑了笑，悠然接着道：“但你若要爬出去，我倒不反对。”
葛先生没有再说第二句话。
他爬了出去。
田思思看呆了。
无论谁看到葛先生，都会觉得他比石头还硬，比冰还冷，他这人简直就

不像是个活人。

他的脸就像是永远也不会有任何表情。

但他一见到这小胖子，各种表情都有了，不但笑了，而且还几乎哭了出来，不但脸色惨变，而且居然还爬了出去。

这小胖子可真有两下子。

但田思思左看右看，也看不出他凭哪点有这么大的本事。

他看来好像并不比白痴聪明多少。

田思思看不出，别人也看不出。

每个人的眼睛都瞪得跟鸡蛋一样，嘴张大得好像可以同时塞进两个鸡蛋。

杨凡又倒了杯酒，忽然笑道：“你们坐下来呀，能坐下的时候何必站着呢？何况酒菜都是现成的，不吃白不吃，何必客气？”

本来他无论说什么，别人也许都会拿他当放屁，但现在无论他说什么，立刻都变成命令。

他说完了这句话，屋子里立刻就再没有一个站着的人。

田思思本来是坐着的，忽然站了起来，大步走了出去。

杨凡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悠然道：“葛先生一定还没有走远，现在去找他还来得及。”

田思思的脚立刻就好像被钉子钉在地上了，转过头，狠狠地瞪着这小胖子。

杨凡还是连看都不看她一眼，举杯笑道：“我最不喜欢一个人喝酒，你们为什么不陪我喝几杯？”

他只抬了抬头，一杯酒就立刻点滴无存。

田思思忽然转过身，走到他面前，大声道：“酒鬼，你为什么不用壶喝呢？”

杨凡淡淡道：“我的嘴太大，这酒壶的壶嘴却太小。”

他有意无意间瞟了田思思的小嘴一眼，忽又笑了，接着道：“一大一小，要配也配不上的。”

田思思的脸飞红，恨恨道：“你少得意，就算你帮了我的忙，也没什么了不起。”

杨凡道：“你承认我帮了你的忙？”

田思思道：“哼。”杨凡道：“那么你为什么不谢谢我呢？”田思思道：“那是你自己愿意的，我为什么要谢谢你？”杨凡道：“不错不错，很对很对，我本来就是吃饱饭没事做了。”田思思咬着嘴唇，忽又大声道：“无论怎么样，你也休想要我嫁给你！”杨凡道：“你真的不嫁？”田思思道：“不嫁。”杨凡道：“决心不嫁？”田思思道：“不嫁。”杨凡道：“你会不会改变主意？”田思思的声音更大，道：“说不嫁就不嫁，死也不嫁。”杨凡忽然站起来，恭恭敬敬地向她作了个揖，道：“多谢多谢，感激不尽。”田思思怔了怔，道：“你谢我干什么？”杨凡道：“我不但要谢你，而且还要谢天谢地。”田思思道：“你有什么毛病？”杨凡道：“我别的毛病倒也没有，只不过有点疑心病。”田思思道：“疑心什么？”杨凡道：“我总疑心你要嫁给我，所以一直怕得要命。”田思思大叫了起来，道：“我要嫁给你？你晕了头了。”杨凡笑道：“但现在我的头既不晕，也不怕了，只要你不嫁给我，别的事都可以商量。”田思思冷冷道：“我跟你没什么好商量的。”

杨凡含笑道："田老伯若是一定要迫着将你嫁给我呢？"田思思想了想，道："我就不回去。"杨凡道："你迟早总要回去的。'田思思又想了想，才道："我等嫁了人后再回家去。"杨凡抚掌笑道："好主意，简直妙极了。"他忽然又皱了皱眉，问道："但你准备嫁给什么人呢？"田思思道："那你管不着。"

杨凡叹了口气，道："我不是要管，只不过是担心你嫁不出去。"

田思思又叫了起来，道："我会嫁不出去？你以为我没有人要了？你以为我是丑八怪？"

杨凡苦笑道："你当然不丑，但你这种大小姐脾气，谁受得了呢？"

日思思恨恨道："那也用不着你担心，自然会有人受得了的。"

杨凡道："受得了你的人，你未必受得了他，譬如说，那位葛先生……"

一听到葛先生这名字，田思思的脸就发白。

杨凡悠然接着道："其实他也未必是真想娶你，也许是另有用心？"

田思思忍不住，追问道："另有用心？他有什么用心？"

杨凡摇摇头，道："我也不知道他有什么用心，只怕他目的达到后就把你甩了，那时你再回头来嫁我，我岂非更惨。"

田思思脸又气得通红，怒道："你放心，我就算当尼姑去，也不会嫁给你。"

杨凡还是在摇头，道："我不放心，天下事本就难说得很，什么事都可能发生的。"

田思思气极了，冷笑道："你以为你是什么人，美男子吗？你凭哪点以为我会嫁给你？"

杨凡淡淡道："我是美男子也好，是猪八戒也好，那全都没关系，我只不过想等你真的嫁了人之后，才能放心。"

田思思道："好，我一定尽快嫁人，嫁了人后一定尽快通知你。"

她简直已经快气疯了。

不放心的人本来应该是她，谁知道猪八戒反而先拿起架子来了。

她再看这人一眼都觉得生气，说完了这句话，扭头就走。

谁知杨凡又道："等一等。"

田思思道："等什么？难道你还不放心？"

杨凡道："我的确还有点不放心，万一你还未出嫁前，就已死了呢？"

田思思道："我死活跟你有什么关系？"

杨凡正色道："当然有关系，现在你名份上已是我们杨家的人，你若有了麻烦，我就得替你去解决，你若有个三长两短，我还得替你去报仇，那麻烦岂非多了？我这人一向最怕麻烦，你叫我怎么能放心？"

田思思连肺都快要气炸了，冷笑着道："我死不了的。"

杨凡道："那倒不一定，像你这种大小姐脾气，就算被人卖了都不知道，何况……"

他又叹了口气，接着道："你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嫁得了人，田老伯却随时随刻都可能将你抓回去，那么样一未，你岂非又要嫁定我了？"

田思思叫了起来，道："你要怎么样才能放心，你说吧。"

杨凡道："我倒的确有个法子。"

田思思道："什么法子？"

杨凡道："你想嫁给谁，我就把你送到那人家里去，等你嫁了之后，就

和我没关系了，那样，我才放心。”

田思思冷笑，道：“想不到你这人做事倒还蛮周到的。”

杨凡道：“过奖过奖，其实我这人本来一向很马虎，但遇着这种事却不能不分外小心了，娶错了老婆可不是好玩的。”

田思思不停地冷笑，她实在已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杨凡道：“所以你无论想嫁给谁，都只管说出来，我一定能把你送到。”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我想嫁给秦歌。”

杨凡又皱了皱眉，道：“情哥？谁是你的情哥哥，我怎么知道。”

田思思真恨不得给他几个耳括子，大声道：“我说的是秦歌，秦朝的秦，唱歌的歌，难道你连这人的名字都没听说过？”

杨凡摇摇头，道：“没听过。”

日思思冷笑道：“土包子，除了吃饭外，你还懂得什么？”

杨凡道：“我还会喝酒。”

他真的喝了杯酒，才接着道：“好，秦歌就秦歌，我一定替你找到他，但他是不是肯娶你，我就不敢担保了。”

田思思道：“那是我自己的事，我当然有我的法子。”

杨凡道：“我虽然可以陪你去找他，但我们还得约法三章。”

田思思道：“约法三章？”

杨凡道：“第一，我们先得约好，我绝不娶你，你也绝不嫁我。”

田思思道：“好极了。”

杨凡道：“第二，我们虽然走一条路，但你走你的，我走我的，无论你做什么事，我都绝不会勉强你，你也不能勉强我。”

田思思道：“好极了。”

杨凡道：“第三，你只要看到中意的人，随时都可以嫁；我看到中意的人，也随时可以娶。我们谁也不干涉谁的私生活。”

田思思道：“好极了。”

她已气得发昏，除了“好极了”这三个字外，她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

这些条件本该由她提出来的，谁知这猪八戒又抢先了一步。

屋子里的人不知何时已全都溜得干干净净。

杨凡一口气喝了三杯酒，才笑着道：“无论如何，我总沾了你的光，才能喝到这喜酒，我倒也该谢谢你才是。”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你怎么找到这里来的？我爹爹呢？”

杨凡笑了笑，道：“有些事我不想告诉你，你也不能勉强我。”

田思思咬着牙，恨恨道：“说不定你也和这家人一样，早就和葛先生串通好了的。”

杨凡点点头，道：“说不定，这世上本就没有绝对一定的事。”

田思思四下瞧了一眼，又忍不住问道：“他们的人呢？”

杨凡道：“走了。”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放他们走？”

杨凡道：“连葛先生我都放走了，为什么不放他们走？”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要将葛先生放走？”

杨凡道：“他只不过要娶你而已，这件事虽然做得愚蠢，却不能算什么坏事；何况，他总算还请我喝了酒呢。”

田思思道：“可是他还杀了人。”

杨凡淡淡道：“ 你难道没杀过人？有很多人本就该死的。 ”

田思思脸又红了，大声道：“ 好，反正我迟早总有法子找他算帐的。 ”

她憋了半天气，忽又道：“ 他那暗器你能不能给我瞧瞧？ ”

杨凡道：“ 不能。 ”

田思思道：“ 为什么不能？ ”

杨凡道：“ 不能就是不能，我们已约好，谁也不勉强谁的。 ”

田思思跺了跺脚，道：“ 好，不勉强就不勉强，走吧。 ”

杨凡道：“ 你急什么？ ”

田思思道：“ 我急什么？当然是急着嫁人。 ”

杨凡又倒了杯酒，悠然道：“ 你急，我不急，你要走，就先走；我们反正各走各的，我反正不会让你被人卖了就是。 ”

田思思忽然抓起酒壶，摔得粉碎，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杨凡叹了口气，喃喃道：“ 幸好那边还有壶酒没被她看见…… ”

田思思忽又冲了回来，“ 当 ”的，那边一壶酒也被她摔得粉碎。

她的气这才算出了一点，转过头，却看到杨凡已捧起酒坛子，正在那里开怀畅饮，一面还笑着道：“ 酒壶你尽管摔，酒坛子却是我的，这坛口配我的嘴大小倒正合适。 ”

三

田思思一路走，一路气，一路骂。

“ 死胖子，酒鬼，猪八戒…… ”

骂着骂着，她忽又笑了。

田心打算要写的那本《大小姐南游记》里，本已有了一个唐僧，一个孙悟空，现在再加上个猪八戒，角色就几乎全了。

这本书若真的写出来，一定更精采，田心若知道，一定也会笑得连嘴都撅不起来。

“ 但这小噘嘴究竟逃到哪里去了呢？ ”

笑着笑着，田大小姐又不禁叹了口气，只不过这叹息声听来倒并不十分伤感——无论如何，知道有个人在后面保护着你，总是蛮不错的。

猪八戒看来虽愚蠢，那几钉耙打下来时也蛮唬人的。

若没有猪八戒，唐僧也未必就能上得西天。猪八戒真的愚蠢吗？在猪眼中，世上最愚蠢的动物也许就是人。

上西天的路途

一

正午。
日正当中。
你若坐在树荫下，坐在海滩旁，坐在水阁中，凉风习习，吹在你身上，你手里端着杯用冰镇得凉透了的酸梅汤。
这种时候你心里当然充满了欢愉，觉得世界是如此美好，阳光是如此灿烂、如此辉煌。
但若你一个人走在烈日下，走到被烈日晒得火烫的石子路上，那滋昧可就不太好受了。
田思思气消下去的时候，才感觉到自己有多累、多热、多渴、多脏。
她觉得自己简直就好像在噩梦里，简直连气都喘不过来。
道路笔直的伸展向前方，仿佛永无尽头，一粒粒石子在烈日下闪闪发着光，烫得就好像是一个个煮熟了的鸡蛋。
前面的树萌下有个卖凉酒热菜的摊子，几个人坐在树下，左手端着酒碗，右手挥着马连坡大草帽，一面还在喃喃的埋怨着酒太淡。
但在日思思眼中，这几个人简直已经快活得像神仙一样了。
“ 人在福中不知福。 ”
到现在田思思才懂得这句话的意思。
若在两天前，这种酒菜在她眼中看来只配喂狗，但现在，若有人送碗这种酒给她喝，她说不定会感激得连眼泪都流下来。
她真想过去喝两碗，她的嘴唇快干得裂开了。
但酒是要钱买的。
田大小姐虽然没出过门，这种道理总算还明白。
现在她身上连一个铜板都没有。
田大小姐无论要什么东西，只要张张嘴就会有人送来的。
她这一辈子从来也不知道“ 钱 ”是样多么可贵的东西。
“ 那猪八戒身上一定有钱，不知道肯不肯借一点给我？ ”
想到问人借钱，她的脸已经红了，若要真的问人去借，只怕杀了她。她也没法子开口的。
树荫下的人都直着眼睛在瞧她。
她低下头，咬咬牙，大步走了过去。
“ 那猪八戒怎么还没有赶上来？莫非又已喝得烂醉如泥？ ”
她只恨自己刚才为什么不在那里吃点喝点再走，“ 不吃自不吃 ”，她第一次觉得杨凡说的话多多少少还有点道理。
身后有车辚马嘶，她回过头，就看见一辆乌篷车远远的走了过来，一个人懒洋洋的靠在前面的车座上，懒洋洋的提着缰绳，一双又细又长的眼睛似睁非睁，似闭非闭，嘴角还带着懒洋洋的一抹微笑。
这酒鬼居然还没有喝醉，居然赶来了。看他这种舒服的样子，和田思思一比，简直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
田思思恨得牙痒痒的。
“ 这辆马车刚才明明就停在门口，我为什么就不会坐上去，我明明是先

出门的，为什么反让这猪八戒捡了便宜？”

现在她只能希望这猪八戒会招呼她一声，请她坐上车。

杨凡偏偏不理她，就好像根本没看到她这个人似的，马车走走停停，却又偏偏不离开她前后左右。

不看到他这副死样子还好，看到了更叫人生气。

田思思忍不住大声道：“ 喂。 ”

杨凡眼睛张了张，又闭上。

田思思只好走过去，叫道：“ 喂，你这人难道是聋子？ ”

杨凡眼睛这才张得大了些，懒洋洋道：“ 你在跟谁说话？ ”

田思思道：“ 当然是跟你说话，难道我还会跟这匹马说话吗？ ”

杨凡淡淡道：“ 我既不姓喂，又不叫喂，我怎么知道你是在跟我说话？ ”

田思思咬了咬牙，道：“ 喂，姓杨的。 ”

杨凡眼睛闭上。

田思思火了，又叫道：“ 我叫姓杨的，你难道不姓杨？ ”

杨凡道：“ 姓杨的人很多，我怎么知道你在叫哪一个？ ”

田思思怒道：“ 难道这里还有第二个姓杨的？难道这匹马也姓杨？ ”

杨凡道：“ 也许姓杨，也许姓田，你为什么不问它自己去？ ”

他打了呵欠，淡淡接着道：“ 你若要跟我说话，就得叫我杨大哥。 ”

日思思火更大，瞪着眼，道：“ 凭什么我要叫你杨大哥？ ”

杨凡道：“ 第一，因为我姓杨，第二，因为我年纪比你大，第三，因为我是男人。你总不能叫我杨大姐吧。 ”

他懒洋洋的笑了笑，接着道：“ 你若要叫我杨大叔，我倒有点不敢当。 ”

田思思道：“ 死猪，猪八戒。 ”

杨凡悠然道：“ 只有猪才会找猪说话，我看你并不太像猪嘛。 ”

田思思咬了咬牙，扭头就走，发誓不理他了，突听呼哨一声，杨凡突然拉了拉韁绳，马车就从她身旁冲了出去。

前面的路还是好像永远也走不完的，太阳还是那么大。若真的这么样走下去，就算能挺得住，也得送掉半条命。

田思思一着急，大声道：“ 杨大头，等一等。 ”

她故意将“ 大 ”字声音说得很高，“ 头 ”字声音说得含糊不清，听起来就好像在叫杨大哥。

杨凡果然勒住了缰绳，回头笑道：“ 田小妹，有什么事呀？ ”

田思思“ 噗哧 ”笑了，她好不容易才总算占了个便宜，当然笑得特别甜，特别开心。

天下有哪个女孩子不喜欢占人的便宜？

田思思眨着眼笑道：“ 你这辆车子既然没人坐，不知道可不可以顺便载我一程？ ”

杨凡笑了笑道：“ 当然可以。 ”

田思思道：“ 你既然已答应了我，就不能再赶我下来呀。 ”

杨凡道：“ 当然。 ”

他的嘴还没有闭上，田思思已跳-上马车，突又从车窗里探出头来。吃吃笑道：“ 你刚才也许没有听清楚，我不是叫你做杨大哥，是叫你杨大头；你的头简直比别人三个头加起来还大两倍。 ”

她存心想气气这大鬼头。

谁知杨凡一点也不生气，反而笑道：“头大表示聪明了，我早就知道我聪明，用不着你来提醒。”

田思思噘起嘴，“砰”的关上车门。

杨凡哈哈大笑，扬鞭打马，车马前行，又笑着道：“大头大头，下雨不愁，人家有伞，我有大头……大头的好处多着哩，你以后慢慢就会知道的。”

有的人好像天生就运气，所以永远都活得很开心。

杨凡就是这种人，无论谁想要这种人生气，都很不容易。

二

正午一过，路上来来往往的人就多了起来，有的坐车，有的骑马，有的年老，有的年轻……

日思思忽然看到一个年轻的骑士身上，飘扬着一条鲜红的丝巾。

红丝巾系在他的手臂上。

这人当然不是秦歌，但想必一定是从江南来的。

“不知他认不认得秦歌？知不知道秦歌的消息？”

田思思头伏在车窗上，痴痴地瞧着，痴痴地想着。

她希望自己能一心一意的去想秦歌，把别的事全部忘记。

可是她不能。

她饿得要命，饿得连觉都睡不着。

一个人肚子里若是空空的，心里又怎么会有柔情蜜意？

田思思忍不住又探出头去，大声道：“你知不知道前面是什么地方？”

杨凡道：“不知道，反正离江南还远得很。”

田思思道：“我想找个地方停下来，我……我有点饿了。”

杨凡道：“你想吃东西？”

田思思咽了口口水，道：“吃不吃都无所谓……吃点也好。”

杨凡道：“既然无所谓，又何必吃呢？”

他叹了口气，喃喃道：“到底是女人本事大，整天不吃饭都无所谓，若换了我，只怕早就饿疯了。”

田思思突然叫了起来，道：“我也饿疯了。”

杨凡笑道：“那么就吃吧，只不过吃东西要钱的，你有钱没有？”

田思思道：“我……我……”

杨凡悠然道：“没有钱去吃东西，叫吃白食，吃白食的人要挨板子的；寸把厚的板子打在屁股上，那滋味比饿还不好受。”

田思思红着脸，咬着嘴唇，过了很久才鼓足勇气，道：“你……你有钱没有？”

杨凡道：“有一点，只不过我有钱是我的，你可不是我老婆，总不能要我养你吧！”

田思思道：“谁要你养我？”

杨凡道：“你既不要我养你，又没有钱，难道想一路饿到江南吗？”

田思思怔了半晌，呐呐道：“我……我可以想法子去赚钱。”

杨凡道：“那就好极了，你想怎么样去赚钱呢？”

田思思又怔住。

她这辈子从来也没有赚过一文钱，更不知道要怎么才能赚钱。

过了半晌，她才试探着问道：“你的钱是从哪里来的？”
杨凡道：“当然是赚来的。”
田思思道：“怎么赚来的？”
杨凡道：“赚钱的法子有很多种，卖艺、教拳、保镖、护院、打猎、采药、当伙计、做生意，什么事我都干过。”
他笑了笑，接着道：“一个人若想不挨饿，就得有自力更生的本事，只要是正正当当的赚钱，无论干什么都不丢人的。却不知你会干什么？”
日思思说不出话来了。
她什么都不会，她会的事没有一样是能赚钱的。
杨凡悠然道：“有些人只会花钱，不会赚钱，这种人就算饿死，也没有人会可怜的。”
田思思怒道：“谁要你可怜？”
杨凡道：“好，有骨气。但有骨气的人挨起饿来也一样难受，你能饿倒几时呢？”
田思思咬着牙，几乎快哭出来了。
杨凡道：“我倒替你想出了个赚钱的法子。”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什么法子？”
杨凡道：“你来替我赶车，一个时辰我给你一钱银子。”
田思思道：“一钱银子？”
杨凡道：“一钱银子你还嫌少吗？你若替别人赶车，最多只有五分。”
田思思道：“好，一钱就一钱。可是……可是……”
杨凡道：“可是怎么样？”
田思思红着脸，道：“我从来没有赶过车。”
杨凡笑道：“那没关系，只要是人，就能赶车，一个人若连马都指挥不了，这人岂非是一个驴子。”
田思思终于赚到了她平生第一次凭自己本事赚来的钱。
这一钱银子可真不是好赚的。
赶了一个时辰的车后，她腰也酸了，背也疼了，两条手臂几乎已麻本，拉缰的手也已磨得几乎出血。
从杨凡手里接过这一钱银子的时候，她眼泪几乎又将流出来。
那倒并不是难受的泪，而是欢喜的泪。
她第一次享受到劳力获得代价的欢愉！
杨凡瞧着她，眼睛里也发着光，微笑道：“现在你已有了钱，可以去吃东西了。”
田思思挺起胸，大声道：“我自己会去吃，用不着你教我。”
她手里紧紧握着这一钱银子，只觉这小小的一块碎银子比她所有的珠宝首饰都珍贵。
她知道世上再也没有任何人能从她手上将这一钱银子骗走。

三

这市镇并不大。
田思思找了家最近的饭铺走了进去，挺起了胸膛走进去。
虽然手里只有一钱银子，但她却觉得自己像是百万富翁，觉得自己从没

有如此富有过。
店里的伙计虽然在用狐疑的眼色打量着，还是替她倒了碗茶来，道：“姑娘要吃点什么？”
田思思先一口气将这碗茶喝下去，才吐出口气，道：“你们这里有没有香菇？”
无论在什么时候，无论在什么地方，香菇都是有钱人才吃得起的。
伙计上上下下打量着她，道：“香菇当然有，而且是从老远的地方运来的，只不过贵得很。”
田思思将手里的银子往桌上一放，道：“没关系，你先用香菇和火腿给我炖只鸡来。”
她决心要好好吃一顿。
店伙用眼角瞟着那一小块银子，冷冷道：“香菇火腿炖鸡要五钱银子，姑娘真的要？”
田思思怔住了。
怔了半天，慢慢的伸出手，悄悄的将桌上的银子盖住。
她脑子里根本就没有价值的概念，根本就不知道一钱银子是多少钱。
现在她知道了。
店伙道：“我们这里有一钱银子一客的客饭，一菜一汤，白饭尽管吃饱。”
一钱银子原来只能吃一客“客饭”。
做一个时辰苦工的代价原来就只这么多。
田思思忍住泪，道：“好，客饭就客饭。”
只听一人道：“给我炖一碗香菇火腿鸡，再配三四个炒菜，外加两斤花雕。”
杨凡不知何时也已进来了，而且就坐在她旁边一张桌上。
田思思咬着嘴唇，不理他，不听他说的话，也不去看他。
饭来了，她就低着头吃。
但旁边火腿炖鸡的香味却总是要往她鼻子里钻。
一个人总不能闭着嘴呼吸吧。
田思思恨恨道：“已经胖得像猪了，还要穷吃，难道想赶着过年时被人宰吗？”
杨凡还是不生气，悠然笑道：“我本事比你大，比你会赚钱，所以我吃得比你好，这本是天公地道的事，谁也不能生气。”
这市镇虽不大，这饭铺却不小，而且还有雅座。
雅座里忽然走出个满脸脂粉的女人，一扭一扭地走到柜台，把手一伸，道：“牛大爷要我到柜台来取十两银子。”
掌柜的笑笑道：“我知道，牛大爷已吩咐过了，今天来的姑娘，只要坐一坐，就有十两银子赏钱。”
他取出锭十两重的银子递过去，笑道：“姑娘们赚钱可真方便。”
这女人接过银子，一扭一扭地走出去，忽又口头来嫣然一笑道：“你若觉得我们赚钱方便，为什么不要你的老婆和女儿也来赚呢？”
掌柜的脸色变了，就好像嘴里忽然被人塞进了个臭皮蛋。
田思思正在听着，杨凡忽然道：“你是不是也觉得她赚钱比你方便？”
赶一个时辰车，只有一钱银子，坐一坐就有十两银子。
看来这的确有点不公平。

杨凡又道："她们赚钱看来的确很方便，因为他们出卖的是青春和廉耻，无论谁只要肯出卖这些，赚钱都很方便的，只不过……"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这种钱赚得虽很方便，却痛苦，只有用自己劳力和本事赚来的钱，花起来才问心无愧。"

田思思忍不住点了点头，忽然觉得他说的话很有道理。

她第一次觉得这猪八戒并不像她想得那么愚蠢。

"也许头大的人确实想得比别人多些。"要

排场十足的张好儿

她忽然觉得他就算吃得比别人多些，也可以值得原谅了。

在饭铺的伙计心目中，来吃饭的客人大致可以分成两种。

像田思思这样，只吃客饭的，当然是最低的一种。这种人非但不必特别招呼，连笑脸部不必给她。

像杨凡这样一个人来，又点菜，又喝酒的，等级当然高多了。

因为喝酒多了，出手一定大方些，小帐就一定不会太少。

何况一个人点了四五样菜，一定吃不完，吃剩下的菜伙计就可以留着吃夜宵，若是还剩点酒下来，那就再好也没有了。

在店伙眼中，这两种人本来就好像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动物，但今天来的这两个人却好像有点奇怪。

这两人本来明明是认得的，却偏偏要分开两张桌子坐。

他们明明在跟对方说话，但眼睛谁也不去看谁，两个人说话的时候都像是自言自语。

“ 说不定他们是一对刚吵了嘴的小夫妻。 ”

店伙决定对女客巴结些，他眼光若是不错，今天说不定会大有收获，因为和丈夫吵了架的女人往往都有机可乘，何况这女人看来并不聪明。

做一个小镇上饭铺里的伙计，乐趣虽然不多，但有时却往往会有很意外的收获。

他刚想走过去，突听銮铃声响，两匹青骡在门外停下，两个人偏身下鞍昂着头走进来，却是两个小孩子。

这两匹骡子看来简直比马还神气，全身上下油光水滑，看不到一丝杂色，再配上新的鞍、发亮的蹬、鲜红的疆绳。

这两个孩子看来也比大人还神气，两人都只有十三四岁，梳着冲天小辫，穿着绣花小服，一双大眼睛滴溜溜直转，不笑的时候脸上也带着两个酒窝。

左面的一个手里提着马鞭，指着店伙的鼻子，瞪着眼道：“ 你们这里可就是镇上最大的饭铺吗？ ”

店伙陪着笑，还没有开口，掌柜的抢着道：“ 镇上最大的饭铺就是小店了，两位无论想吃些什么，小店多多少少都有点准备。 ”

这孩子皱了皱眉，回头向另一个孩子道，“ 我早就知道这是个穷地方，连家像样的饭铺都不会有。 ”

另一个孩子眼睛已在田思思脸上打了好几转，随口道：“ 既然没有更好的，那就只有将就着点吧。 ”

提马鞭的孩子抢着道：“ 这么脏的地方，姑娘怎么吃得下东西去？ ”

另一个孩子道：“ 你吩咐他们，特别做得干净些，也就是了。 ”

掌柜的又抢着道：“ 是是是，我一定会要厨房里特别留意，碗筷全用新的。 ”

提马鞭的孩子道：“ 你们这里最好的酒席多少钱一桌？ ”

掌柜的道：“ 最好的燕翅席要五两银子…… ”

他话还未说完，这孩子又皱起了眉，道 :“ 五两银子一桌的席怎么能吃？你当我们是什么人？没上过饭馆的乡下人吗？ ”

掌柜的陪笑道：“ 只要客官吩咐，十两银子、二十两银子的席我们这里也都做过。 ”

这孩子勉强点了点头，道：“好吧，二十两一桌的，你替我们准备两桌。”

他随手摸锭银子，“当”的抛在柜台上，道：“这是订钱，我们一会儿就来。”

他也盯了田思思两眼，才拉着另一个孩子走出去，两人咬着耳朵说了几句话，忽然一起笑了。又笑着回头盯了盯田思思，才一跃上鞍。

两匹骡子一撒腿就走出了老远。

只听一人道：“好俊的骡子，我入关以来，倒真还没见过。”

这人满脸大胡子，敞着衣襟，手里还端着酒杯，刚从雅座里走出来，一脸土霸王的模样。

另一个立刻陪笑道：“若连牛大爷都说好，这骡子想必是不错的了。”

这人脸色发青，眼睛发红，看年纪还不到四十岁，就已弯腰驼背，若不是先天失调，就一定是酒色过度。

旁边还有两个人，一个高高瘦瘦的身材，腰畔佩着乌鞘剑，长得倒还不错，只不过两眼上翻，嘴角带着冷笑，就好像真的认为天下没有比他再英俊的人了。

最后走出来的一人年纪最大，满嘴黄板牙已掉了一大半，脸上的皱纹连熨斗都熨不平，但身上却穿着件水绿色的长衫，手里还摇着柄指金折扇，刚走出门，就“噗”的一口浓痰吐在地上，色迷迷的眼睛已向田思思瞟了过去。

田思思直想吐。

这几个人没有一个不令她想吐的，和这几个人比起来，那大鬼头看来还真比较顺眼得多了。

牛大爷刚喝完了手里端着的一杯酒，又道：“看这两个孩子，他们的姑娘想必有点来头。”

那病鬼又立刻陪笑道：“无论她有多大的来头，既然来到这里，就该先来拜访拜访牛大爷才是。”

牛大爷摇摇头，正色道：“子秀，你怎么能说这种狂话，也不怕美公和季公子见笑吗？要知道江湖中能人很多，像我这号的人物根本算不了什么。”

这色迷迷的老头子原来叫“美公”，摇着折扇笑道：“这是牛兄太谦了，关外牛魔王的名头若还算不了什么，我欧阳美的名头岂非更一文不值了吗？”

牛大爷虽然还想作出不以为然的样子，却已忍不住笑了出来，道：“兄弟在关外虽薄有名头，但入关之后，就变成个乡下人了。所以才只敢呆在这种地方，不敢往大地方走，怎比得上美公？”

欧阳美笑道：“牛兄莫忘了，我们正是从大地方赶来拜访牛兄的，只要人杰，地也就灵了。”

于是牛大爷哈哈大笑，田思思却更要吐，但想想“牛魔王”这名字，却又不禁暗暗好笑。

大小姐这一次南游，遇着的妖魔鬼怪还真不少，田心那一部南游记若真能写出来，想必精采得很。

牛大爷笑完了，又道：“美公见多识广，不知是否已看出了这两个孩子的来历？”

欧阳美摇着折扇，沉吟着道：“看他们的气派，不是高官显宦的子弟，就是武林世家的后代，就算说他们是王族贵胄，我也不会奇怪的。”

牛大爷点点头，道：“到底是美公有见地，以我愚见，这两个孩子的姑

娘说不定就是京里哪一位王族的家眷，乘着好天回乡探亲去的。”
那位季公子一直手握着剑柄，两眼上翻，此刻忽然冷笑道：“两位这次只怕都看错了。”
欧阳美皱了皱眉，勉强笑道：“听季公子的口气，莫非知道她的来历？”
季公子道：“嗯。”
牛大爷道：“她是什么人？”
季公子冷冷道：“她也不算是什么人，只不过是个婊子。”
牛大爷怔了怔，道：“婊子？”
季公子道：“婊子是干什么的，牛兄莫非还不知道吗？”
牛大爷笑道：“但婊子怎会有这么大的气派？季公子只怕也看错了。”
季公子道：“我绝不会看错，她不但是个婊子，而且还是个很特别的婊子。”
牛大爷的兴趣更浓，道：“哪点特别？”
季公子道：别的婊子是被人挑的，她这婊子却要挑人，不但人不对她绝不肯上床，钱不对也不行，地方不对也不行。”
牛大爷失笑道：“她难道长着花吗？”
季公子道，抛非但没有花，连根草都没有。”
牛大爷哈哈大笑，笑得连杯里剩下的一点酒部泼了出来。
欧阳美一面笑，一面用眼角瞟看田思思。
田思思觉得莫名其妙，这些话她根本连一句都不懂，她决定以后一定要问那大头鬼，“婊子”究竟是干什么的。
牛大爷又笑道：“她既然是个白虎星，想必也不是什么好货色，凭什么架子要比别人大？”
季公子道：“这因为男人都是贱骨头，她架子越大，男人越想跟她上床。”
牛大爷点着头笑道：“她这倒是真摸透男人的心了，连我的心都好像已有点被打动，等等说不定也得去试试。”
欧阳美忽然柑掌道：“我想起来了。”
牛大爷道：“美公想起了什么？”
欧阳美道：“季公子说的，莫非是张好儿？”
季公子道：“正是她！”
牛大爷笑道：“张好儿，她哪点好？好在哪里？”
欧阳美道：“听说这张好儿不但是江湖第一名妓，而且还是个侠妓，非但床上的功夫高人一等，手底下的功夫也不弱。”
牛大爷斜着眼，笑道：“如此说来，美公想必也动心了，却不知这张好儿今天晚上挑中的是谁？”
两人相视大笑，笑得却已有勉强。
一沾上“钱”和“女人”，很多好朋友都会变成冤家。
何况他们根本就不是什么好朋友。
牛大爷的眼角又斜到季公子脸上，道：“季公子既然连她那地方有草没草都知道，莫非已跟她有一手？”
季公子嘿嘿地笑。
无论谁看到他这种笑，都会忍不住想往他脸上打一拳。
他冷笑着道：“奇怪的是，张好儿怎会光雇到这种地方来，难道她知道这里有牛兄这么样个好户头？”

牛大爷的笑也好像变成了冷笑，道：“我已准备出她五百两，想必总该够了吧？”

季公子还是嘿嘿的笑，索性连话都不说了。

那“子秀”已有很久没开口，此刻忍不住陪笑道：“她那地方就算是金子打的，五百两银子也足够买下来了，我这就去替牛大爷准备洞房去。”

只要有马屁可拍，这种人是绝不会错过机会的。

牛大爷却又摇摇头，淡淡道：“慢着，就算她肯卖，我还未必肯买哩。五百两银子毕竟不是偷来的。”

有种人的马屁好像专门会拍到马腿上。

欧阳美大笑道：“你只管去准备，只要有新娘子，还怕找不着新郎？”

田思思实在忍不住了，等这三人一定回雅座，就悄悄问道：“婊子是干什么的？难道就是新娘子？”

杨凡忍住笑，道：“有时候是的。”

田思思道：“是谁的新娘子？”

杨凡道：“很多人的。”

田思思道：“一个人怎么能做很多人的新娘子？”

杨凡上上下下看了她两眼，道：“你真的不懂？”

田思思噘起嘴，道：“我要是懂，为什么问你？”

杨凡叹了口气，道：“她当然可以做很多人的新娘子，因为她一天换一个新郎。”

开饭铺的人，大多遵守一个原则：有钱的就是大爷。

无论你是婊子也好，是孙子也好，只要你能吃得起二十两银子一桌的酒席，他们就会像伺候祖宗似的伺候你。

店里上上下下的人已全部忙了起来，摆碗筷的摆碗筷，擦凳子的擦凳子。

碗筷果然都是全新的，比田思思用的那副碗筷至少强五倍，连桌布都换上了做喜事用的红布。

田思思的脸比桌布还红，她总算明白婊子是干什么的了。

那些人刚才说的话，到现在她才听懂。

她只希望自己还是没有听懂，只恨杨凡为什么要解释得如此清楚。

“这猪八戒想必也不是个好东西，说不定也做过别人的一夜新郎。”

这猪八戒是不是好人，其实跟她一点关系也没有，但也不知道为了什么，一想到这里，她忽然就生起气来，嘴噘得简直可以挂个酒瓶子。

“这张好儿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呢？究竟好在什么地方？”

她不免觉得好奇。

千呼万唤始出来，姗姗来迟了的张好儿总算还是来了。

一辆四匹马拉着的车，已在门外停下。

刚走回雅座的几个人，立刻又冲了出来。

掌柜的和伙计早都已弯着腰，恭恭敬敬的等在门口，腰虽然弯得很低，眼角却又忍不住偷偷往上瞟。

最规矩的男人遇到最不规矩的女人时，也会忍不住要去偷偷瞧两眼的。

过了很久，车门才打开，又过了很久，车门里才露出一双脚来。

一双纤纤瘦瘦的脚，穿着双软缎子的绣花鞋，居然没带袜子。

看到这双脚，男人的三魂六魄已经飞走了一大半。

脚刚沾着地，又缩回。

立刻有人在车门前铺起了一条鲜红的地毯，跟着马车来的，除了那两个孩子外，好像还有七八个人。

但这些人是男是女？长得是什么样子？谁也没有看见。

每个人的眼睛都已盯在这双脚上。

脚总算下了地。

这双脚旁，还有两双脚。

两个花不溜丢的小姑娘，扶着张好儿走下了马车。慢慢地走了进来。

她一手捂着胸，一手轻轻扶着小姑娘的肩，两条柳叶眉轻轻地皱着，樱桃小嘴里带着一声声娇喘。

“张好儿果然好得很。”

她究竟好在哪里呢？谁也不太清楚，只知道她这样的一定是好的，没有理由不好，非好不可。

她的确很漂亮，风姿也的确很优美。

但田思思左看右看，越看越觉得她不像是个真人。

她的脸虽漂亮，却像是画上去的。她风姿虽优美，却像是在演戏。

她扮的也许是西施，但田思思却觉得她像东施。

布袋戏里面的东施。

她这人简直就像是个假人。

奇怪的是，屋子里的男人眼却都已看得发直，就连猪八戒那双又细又长的眼睛，都好像也变得有点色迷迷的。

田思思真想把他这双眼睛挖出来。

张好儿走起路来也很特别，就好像生怕踩死蚂蚁似的，足足走了两三盏茶工夫，才从门口走到掌柜的为她摆好的座位前。

等她坐下，每个人都忍不住长长吐出口气，提着的心才放了下来。

张好儿的眼睛却好像是长在头顶上的，根本没有向这些人瞧过一眼。

她刚坐下，四热荤就已端上了桌子。

这桌酒席原来只有她一个人吃。

可是她只不过用筷子将菜拨了拨，就又将筷子放下，就好像发现菜里面有只绿头苍蝇似的。

每样菜都原封不动的端下去，好像每样菜都有只苍蝇。

到最后她只吃了小半碗稀饭，几根酱菜。

酱菜还是她自己带来的。

“既然不吃，为什么要叫这么大一桌菜呢？”

“我们姑娘叫菜只不过是叫来看看的。”

这就是派头。

男人们简直快疯了。

女人喜欢有派头的男人，男人又何尝不喜欢有派头的女人？

“能跟派头这么大的女人好一好，这辈子也算没有白活了。”

牛大爷只觉得心里痒痒的，忍不住大步走了过去，用最有豪气的姿态抱了抱拳，笑道：“可是张姑娘？”

张好儿连眼皮都没有抬，淡淡道：“我是姓张。”

牛大爷道：“我姓牛。”张好儿道：“原来是牛大爷，请坐。”她说话也像是假的——就像是在唱歌。牛大爷的三魂七魄已全都飞得干干净净，正想坐下去。张好儿忽又道：“牛大爷，你认得我吗？”牛大爷怔了怔，笑道：

“今日才有缘相见，总算还不迟。张好儿道：“这么说来，你并不认得我。”牛大爷只好点点头。张好儿道：“我好像也不认得你。”牛大爷只好又点点头。

张好儿道：“你既不认得我，我也不认得你，你怎么能坐下来呢？”牛大爷的脸已发红，勉强笑道：“是你自己叫我坐下来的。”张好儿淡淡地道：“那只不过是句客气话而已，何况……”她忽然笑了笑，道：“我若叫牛大爷跪下来，牛大爷也会跪下来吗？”牛大爷的脸红得像茄子，脾气却偏偏发不出来。派头这么大的女人居然对你笑了笑，你怎么还能发脾气？看到牛大爷真的像是条牛般怔在那里，欧阳美的眼睛已亮了，把手里的折扇摇了摇，人也跟着摇了摇，摇摇晃晃地走过来，全身的骨头好像已变得没有四两重。牛大爷瞪着他，要看看他说什么。他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掏出一大锭黄澄澄的金子，摆在桌上。欧阳美活了五六十年，总算不是白活的。

他已懂得在这种女人面前，根本就不必说话。他已懂得用金子来说话。金子有时也能说话的，而且比世上所有的花言巧语都更能打动女人的心，尤其在这种女人面前也只有金子说的话她才听得懂。他用手指在金子上轻轻弹了弹，张好儿的眼波果然瞟了过来。欧阳美笑了，对自己的选择很得意。

他选的果然是最正确的一种法子。

”谁知张好儿只瞧了他一眼，就又昂起了头。欧阳美笑道：“这锭金子说的活，张姑娘难道没有听见吗？”

张好儿道：“它在说什么？”

欧阳美摇着折扇，笑道：“它在说，只要张姑娘点点头，它就是张姑娘的了。”

张好儿眨眨眼，道：“它真的在说话？我怎么没听见呢？”

欧阳美怔了怔，又笑道：“也许它说话的声音还嫌太轻了些。

世上若还有比一锭金子说的话声音更大的，那就是两锭金子。

欧阳美又掏了锭金子放在桌上，用手指弹了弹，笑道：“现在张姑娘总该听见了吧？”

张好儿道：“没有。”

欧阳美的眉也皱了起来，咬咬牙，又掏出了两锭金子。

金子既然已经掏了出来，就不如索性表现得大方些了。

欧阳美的确笑得大方得很，悠然道：“现在张姑娘想必已听见了吧？”

张好儿道：“没有。”

她回答得简单而干脆。

欧阳美的表情就好像被针刺了一下，失声道：“还没有听见？四锭金子说的话连聋子都该听见了。”

张好儿忽然摆了摆手，站在她身后的小姑娘也拿了四锭金子出来，摆在桌子上。

这四锭金子比欧阳美的四锭还大得多。

张好儿道：“你是不是聋于？”

欧阳美摇摇头。

他还弄不懂张好儿这话是什么意思。

张好儿淡淡道：“你既然不是聋子，为什么这四锭金子说的话你也没有听见呢？”

欧阳美道：“它在说什么？”

张好儿道：“ 它在说，只要你快滚，滚远些，它就是你的了。 ”
欧阳美的表情看来已不像是被一根针刺着了。
他表情看来就像是五百根针一齐刺在他脸上，还有三百根针刺在他屁股上。
牛大爷忽然大笑，笑得弯下了腰。
就连田思思也不禁暗暗好笑，她觉得这张好儿非但有两下子，而且的确是个很有趣的人。
女人若看到女人在折磨男人时，总会觉得很有趣的。但是看到别的女人被男人折磨时，她自己也会气得要命。
男人就不同了。
男人看到男人被女人折磨，非但不会同情他，替他生气，心里反而会有种秘密的满足，甚至还会觉得很开心。
”
牛大爷现在就开心极了。
比起欧阳美来，张好儿总算还是对他很客气，说不定早已对他很有意思，只怪他自己用了错法子而已。
幸好现在补救不算太迟。
“ 只要有钱，还怕压不死这种女人？ ”
牛大爷的大爷派头又摆了出来，挺起胸膛，干咳了两声，道：“ 像张姑娘这样的人，自然不会将区区几锭金子看在眼里。 ”
他拍了拍胸膛，接着又道：“ 无论张姑娘要多少，只管开口就是，只要张姑娘肯点头，无论要多少都没关系。 ”
这番话说出来，他自己也觉得豪气如云。
张好儿的眼睛果然向他瞟了过来，上上下下地瞧着他。
牛大爷的骨头被她看酥了，只恨自己刚才为什么不早摆出大爷的派头来，让这女人知道牛大爷不但舍得花钱，而且花得起。
张好儿忽然问道：“ 你要我点头，究竟是想干什么呢？ ”
这女人倒还真会装蒜。
牛大爷大笑了，乜斜着眼，笑道：“ 我想干什么，你难道还不明白？ ”
张好儿道：“ 你想要我陪你睡觉是不是？ ”
牛大爷大笑道：“ 张姑娘说话真爽快。 ”
张好儿忽然向外面招招手，说道：“ 把金花儿牵过来。 ”
金花儿是条母狗，又肥又壮的母狗。
张好儿柔声道：“ 无论牛大爷要多少，只管开口就是，只要牛大爷肯陪我这金花儿睡一觉，无论要多少都没关系， ”
欧阳美忽然大笑，笑得比牛大爷刚才还开心。
牛大爷脸上青一阵红一阵，连青筋都一根根突起。
季公子一直背负着双手，在旁边冷冷的瞧着，这时才施施然走出来，淡淡道：“ 其实两位也不必生气，张姑娘既然看到我在这里，自然是要等我。 ”
他摆出最潇洒的架子，向张好儿招了招手，道：“ 你还等什么，要未就来吧。 ”

寂寞的大小姐

张好儿忽然不说话了。

每个人都以为她要说出很难听的话来时，她却忽然不说话了。

因为她知道，无论说多难听的话，也没有像不说话凶。

这简直可以气得人半死，气得人发疯。

季公子不但脸已发红，连脖子都好像比平时粗了两倍，刚才摆了半天的“ 公子 ”派头，现在已完全无影无踪。

最气人的是，张好儿虽然不说话，他却已知道张好儿要说什么。

更气人的是，他也知道别人都知道。

张好儿看看金花儿，又看看他，脸上带着满意的表情，就好像拿他们当做天生的一对儿。

季公子终于忍不住跳了起来，怒道：“ 你还有什么话说？你说？ ”

张好儿偏不说。

金花儿却“ 汪 ”的一声，向他窜了过去，还在他面前不停地摇尾巴。

季公子大怒道：“ 畜牲，滚开些。 ”

金花儿“ 汪汪汪 ”地叫。

季公子一脚踢了过去，喝道：“ 滚！ ”

金花儿：“ 汪！ ”

牛大爷忍不住大笑，道：“ 这人总算找到说话的对象了。 ”

又有个人悠然道：“ 看他们聊得倒蛮投机的。 ”

季公子连眼睛都气红了，连说话的这个人是谁都没看到，“ 呛 ”的一声，剑已出手，一剑刺了出去。

忽然间一双筷子飞来，打在他手背上。

他的剑落下去时，金花儿已一口咬住了他的手，重重咬了一口。

季公子的人已好像刚从水里捞起来一样，全身都已被冷汗湿透。

他已看出这双筷子是从哪里飞来的。

金花儿衔起筷子，摇着尾巴送了回去。它好像也知道这双筷子是谁的。

每个人都知道，但却都几乎不能相信。

季公子的剑并不馒，谁也想不到张好儿的出手居然比这有名的剑客还炔。

张好儿只是皱了皱眉头，她身后已有个小姑娘伸手将筷子接了过去，道：“ 这双筷子已不能用了。 ”

张好儿终于说话了。她轻轻拍着金花儿的头，柔声道：“ 小乖乖，别生气，我不是嫌你的嘴脏，是嫌那个人的手脏。 ”

这也许就是张好儿比别的女人值钱的地方。

她不但懂得在什么时候说什么样的话，也懂得对什么人说什么样的话。

最重要的是，她还懂得在什么时候不说话。

田思思已觉得这个人实在有趣极了。

她一直不停的在笑，回到房里，还是忍不住要笑。

房间是杨凡替她租的，虽然不太好，也不太大，总算是间屋子。

田思思本来一直在担心，晚上不知睡到什么地方去，她已发现自己不但吃饭成问题，连睡觉都成问题。

谁知杨凡好像忽然又发了慈悲，居然替她在客栈里租了房间，而且还很

关照她，要她早点儿睡觉。

“ 这猪八戒毕竟还不算是太坏的人。 ”

田思思咬着嘴唇，一个人偷偷的直笑，仿佛又想到了件很有趣的事，笑得弯下了腰。

“ 把田心嫁给他倒不错，一个小嘛嘴，一个大脑袋，倒也是天生的一对。”

至于她自己，当然不能嫁给这种人的。

像田大小姐这样的人，当然要秦歌那样的大人物才能配得上。

想到秦歌，想到那飞扬的红丝中，她的脸又觉得有点发红、发热。

屋子里静悄悄的，连一丝风都没有。

这见了鬼的六月天，简直可以闷得死人。

田思思真恨不得将身上的衣服全都脱光，又实在没这么大的胆子。

想睡觉，又睡不着。

她躺下去，又爬起来。

“ 地上一定很凉，赤着脚走走也不错。 ”

她脱下鞋子，又脱下袜子，看着自己的脚，又忘了要站起来走走。

她好像已看得有点痴了。

女人看着自己的脚时，常常都会胡思乱想的，尤其是那些脚好看的女人。

脚好像总是跟某种神秘的事有某种神秘的联系。

田思思的脚很好看，至少她自己一向很欣赏。

但别人是不是也会很欣赏呢？

她不知道。很少人能看到她的脚，她当然不会让别人有这种机会，但有时心里却又偷偷的想让人家看上一看。

忽然有只蚊子从床底下飞出来，叮她的脚。

至少这只蚊子也很欣赏她的脚。

所以她没有打死这只蚊子，只挥了挥手将蚊子赶走算了。

蚊子已在她脚底心叮了一口，她忽然觉得很痒，想去抓。脚心是抓不得的，越抓越痒。不抓也不行。

死蚊子，为什么别的地方不咬，偏偏咬在这地方。

她想去打死这死蚊子的时候，蚊子早已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她咬着嘴唇，穿起袜子。

还是痒，好像一直痒到心里去了。

她又咬着嘴唇，脱下袜子，闭起眼睛，用力一抓，才长长吐出口气，忽然发现身上的衣服不知什么时候已湿透。

这时候能跳到冷水去有多好！

田思思用一只手捏着被蚊子咬过的脚，用另一只脚跳到窗口，用另一只手轻轻地推开窗子。

窗外有树、有墙、有人影、有飞来飞去的苍蝇、追来追去的猫和狗……几乎什么东西部有，就只没有水。

她唯一能找到的冷水，在桌上的杯子里。

她一口喝了下去。

外面传来更鼓，二更。

她吓了一跳，几乎将杯子都吞了下去。

二更，只不过才二更，她还以为天已经快亮了；谁知道这又长、又闷、又热的夏夜只不过刚刚开始。

屋子里忽然变得更热了，这漫漫的长夜怎么挨得过去？
有个人聊聊，也许就好得多了。
她忽然希望杨凡过来陪她聊聊，可是那大头鬼一吃饱就溜回房去，关起了门，现在说不定已睡得跟死猪一样。
吃饱了就睡，不像猪像什么？
“我就偏偏不让他睡，偏偏要吵醒他。”
田大小姐想要做的事，若有人能叫她不做，那简直是奇迹。
奇迹很少出现的。
悄悄推开门，外面居然没有人。
这种鬼天气，连院子里都没有风，有人居然能关起门来睡觉，真是本事。
杨凡的房就在对面，门还关得很紧，窗子里却有灯光透出。
“居然连灯都来不及吹熄，就睡着了，也不怕半夜里失火，把你烤了烧成猪吗？”
田思思又好气，又好笑，悄悄穿过院子。
地上好凉。
她忽然发现自己非但忘记穿鞋，连袜子都还提在手里。
看着自己的脚，怔了半天，她嘴角忽然露出一丝微笑。
笑得就像是个刚吃了三斤糖的小狐狸，甜甜的，却有点不怀好意。
将袜子揉成一团，塞在衣服里，就这样赤着脚走过去。
为什么赤着脚就不能见人？谁生下来时是穿着鞋子的？
田大小姐想要做的事，当然都有很好的解释。
门关得很严密，连一条缝都没有。
她想敲门，又缩回手。
“我若敲门，他一定不会理我的，猪八戒只要一睡着，连天塌下来都不会理。”
田思思眼珠子转了转。
“我为什么不能就这样闯进去吓他一跳？”
想到杨凡也有被人吓一跳的时候，她连什么都不想了。
她立刻就撞开门冲了进去——客栈不是钱库，门自然不会做得很结实。
她只希望杨凡的心结实点，莫要被活活吓死。
杨凡没有被吓死，他简直连一点吃惊的样子都没有，还是动也不动的坐在那里，就像是张木头做的椅子。
他的确是张椅子，因为还有一个人坐在他身上。
一个很好看的人。
一个女人。
张好儿也没有被吓一跳。
她笑得还是很甜，样子还是很斯文，别的女人就算坐在客厅里的椅子上，样子也不会有她这么斯文。
她非但坐在杨凡身上，还勾住了杨凡的脖子。
唯一被吓了一跳的人，就是田思思自己。
她张大了嘴，瞪大了眼，那表情就好像刚吞下一个整鸡蛋。
张好儿春水般的眼波在她身上一溜，嫣然道：“你们认得的？”
杨凡笑了笑，点点头。
张好儿道：“她是谁呀？”

杨凡道：“来，我替你们介绍介绍，这位是张姑娘，这是跟我刚刚订了亲，还没有娶过门的老婆。”

他将一个坐在他腿上的妓女介绍给他未来的妻子，居然还是大马金刀，四千八稳的坐着，竟完全没有一点惭愧抱歉的样子，也完全没有半点要将张好儿推开的意思。

田思思若真有嫁给他的打算，不被他活活气死才怪。就算没有嫁给他的打算，也几乎被他气得半死。

这大头鬼实在太不给她面子了。

更气人的是，张好儿居然也连一点站起来的意思都没有。

她只是朝田思思眨了眨眼，道：“你真是未来的杨夫人？”

最气人的是，田思思想不承认都不行，气得连话都说不出。

不说话就是默认。

张好儿笑了，吃吃地笑道：“我本来还以为是个女采花盗哩，三更半夜的闯进门。想不到原来真是未来的杨夫人，失礼失礼，请坐请坐。”

她拍了拍杨凡的腿，又笑道：“要不要我把这位子让给你？”

田思思忽然一点也不觉得这人有趣了，只恨不得给她几个耳括子。

但看到杨凡那种得意的样子，她忽又发觉自己绝不能生气。

“我越生气，他们越得意。”

田大小姐毕竟是聪明人，一想到这里，脸上立刻露出了笑容。

笑容虽不太自然，但总算是笑容。

张好儿的眼波好像又变成了把蘸了糖水的刷子，在她身上刷来刷去。

田思思索性装得更大方些，居然真找了张椅子坐了下来，微笑着道：“你们用不着管我，也用不着拘束，我反正坐坐就要走的。”

张好儿笑道：“你真大方，天下的女人若都像你这么大方，男人一定会变得长命些。”

她居然得寸进尺，又勾住了杨凡的脖子，媚笑着说道：“你将来能娶到这么样的一位贤惠夫人，可真是运气。”

田思思也学着她的样子，歪着头媚笑道：“其实你也用不着太夸奖我，我若真有嫁给他的意思，现在早已把你的头发都扯光了。”

张好儿眨眨眼，道：“你不打算嫁给他？”

田思思笑道：“就算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我也不会嫁给他。”

她忽又叹了口气，喃喃道：“我只奇怪一件事，怎么会有女人看上这么样一个猪八戒的。”

她好像在自言自语，声音说得很小，却又刚好能让别人听得见。

张好儿笑道：“这就叫：萝卜青菜，各有所爱。”

她也叹了口气，喃喃道：“有些小丫头连男人都没见过几个，根本还分不出哪个人好，哪个人坏，就想批评男人了，这才是怪事。”

她也像在自言自语，声音却也刚好说得能让别人听见。

田思思眨眨眼，笑道：“你见过很多男人吗？”

张好儿道：“也不算大多，但千儿八百个，总是有的。”

田思思故意作出很吃惊的样子，道：“那可真是不少了，看来已经够资格称得上是男人专家了。”

她嫣然笑着道：“据我听说，天下只有做一种事的女人，才能见到这么多男人，却不知张姑娘是干哪一行的呢？”

这句话说出，她自己也很得意！

“这下子看你怎么回答我，看你还能不能神气得起来？”

无论如何，张好儿子的这一行，总不是什么光荣的职业。

张好儿却还是笑得很甜，媚笑道：“说来也见笑得很，我只不过是个小小的慈善家。”

慈善家这名词在当时还不普遍，不像现在有很多人都自称慈善家。

田思思怔了怔，道：“慈善家是干什么的？”

张好儿道：“慈善家也有很多种，我是专门救济男人的那种。”

田思思又笑了，道：“那倒很有意思，却不知你救济男人些什么呢？”

张好儿道：“若不是我，有很多男人这一辈子都休想碰到真正的女人，所以我就尽量安慰他们，尽量让他们开心。”

她媚笑道：“你知道，一个男人若没有真正的女人安慰，是很可怜的，真正的女人偏偏又没有几个。”

这人倒是真懂得往自己脸上贴金。

田思思眼珠子一转，笑道：“若不是你，只怕有很多男人的钱也没地方花出去。”

张好儿道：“是呀，我可不喜欢男人变成守财奴，所以尽量让他们学得慷慨些。”

她看着田思思，又笑道：“你喜欢男人都是守财奴吗？”

两人话里都带有刺，好像恨不得一下就将对方活活刺死。

但两个人脸上却还是笑迷迷的。

杨凡看看张好儿，又看看田思思，脸上带着满意的表情，好像觉得欣赏极了。

“这猪八戒就好像刚吃了人参果的样子。”

田思思真想不出什么话来气他。

张好儿忽又叹了口气，喃喃道：“时候不早了，是该回去睡觉的时候了。”

她嘴里虽这么说，自己却一点也没有回去睡觉的意思。

田思思当然明白她是想要谁回去睡觉。

“你要我走，我偏偏不走，看你们又能够把我怎么样？”

其实她究竟是为了什么不走，她自己也未必知道。

她心里虽然有点酸溜溜的，但你就算杀了她，她也不会承认。

张好儿说了一句话，得不到反应，只好再说第二句了。

她故意看了看窗子，道：“现在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大概不早了吧。”

田思思眨眨眼，道：“张姑娘要回去了吗？”

张好儿笑道：“反正也没什么事，多聊聊也没关系，你呢？”

田思思嫣然道：“我也没事，也不急。”

两人好像都打定了主意：“你不走，我也不走。”

但话说到这里，好像已没有什么话好说了，只有干耗着。

杨凡忽然轻轻推开张好儿，笑道：“你们在这里聊聊，我出去逛逛，两个女人中多了个大男人，反而变得没什么好聊的了。”

他居然真的站起来，施施然走了出去。

“你们不走，我走。”

对付女人，的确再也没有更好的法子。

“想不到这猪八戒还是个大滑头。”

田思思恨得牙痒痒的，想走，又不好意思现在跟着走。
不走，又实在和张好儿没话说。
天气好像更闷了，闷得令人连气都透不过来。
张好儿忽然道：“ 田姑娘这次出来，打算到什么地方去呀？ ”
田思思道：“ 江南。 ”11e

安排

一

张好儿道:“江南可实在是个好地方,却不知田姑娘是想去随便逛逛呢?还是去找人?”

田思思道:“去找人。”

现在杨凡已走了,她已没有心情摆出笑脸来应付张好儿。

张好儿却还是在笑,嫣然道:“江南我也有很多熟人,差不多有点名气的人,我都认得。”

这句话倒真打动田思思了。

田思思道:“你认得很多人,认不认得秦歌?”

张好儿笑道:“出来走走的人,不认得秦歌的只怕很少。”

田思思眼睛立刻亮了,道:“听说他这人也是整天到处乱跑的,很不容易找得到。”

张好儿道:“你到江南去,就是为了找他?”

田思思道:“嗯。”

张好儿笑道:“那你幸亏遇到了我,否则就要白跑一趟了。”

田思思道:“为什么?”

张好儿道:“他不在江南,已经到了中原。”

田思思道:“你……你知道他在哪里?”

张好儿点点头,道:“我前天还见过他。”

看她说得轻描淡写的样子,好像常常跟秦歌见面似的。

田思思又是羡慕,又是妒忌,咬着嘴唇,道:“他就在附近?”

张好儿道:“不远。”

田思思沉吟了半晌,终于忍不住嗫嚅着道:“你能不能告诉我他在哪里?”

张好儿道:“不能。”

田思思怔住了,怔了半晌,站起来就往外走。

张好儿忽又笑了笑,悠然道:“但我却可以带你去找他。”

田思思立刻停下脚,开心得几乎要叫了起来,道:真的?你不骗我?”

张好儿笑道:“我为什么要骗你。”

田思思忽然又觉得她是个好人了。

田大小姐心里想到什么,要她不说出来实在很困难,她转身冲到张好儿面前,拉起张好儿的手,嫣然道:“你真是个好人。”

张好儿笑道:“我也一直都看你顺眼得很。”

田思思道:“你……你什么时候能带我去找他?”

张好儿道:“随时都可以,只怕——有人不肯让你去。”

田思思道:“谁不肯让我去?”

张好儿指了指门外,悄悄道:“猪八戒。”

田思思也笑了,又噘起嘴,道:“他凭什么不肯让我去?他根本没资格管我的事。”

张好儿道:“你真的不怕?”

田恩思冷笑道:“怕什么,谁怕那大头鬼?”

张好儿道：“ 你现在若敢走，我现在就带你去，明天你也许就能见到秦歌了。 ”

田思思大喜道：“ 那么我们现在就走，谁不敢走谁是小狗。 ”

张好儿贬贬眼，笑道：“ 那么我们就从窗子里溜走，让那大鬼头回来找不到我们干着急，你说好不好？ ”

田思思笑道：“ 好极了。 ”

能让杨凡生气着急的事，她都觉得好极了。

二

于是田大小阻又开始了她新的历程。

路上不但比屋里凉快，也比院子里凉快得多。

凤从街头吹过来，吹到街尾。

田思思深深吸了口气，忽然觉得脚心冰冷，才发觉自己还是赤着脚。

那猪八戒居然从头到尾都没有看到过她的脚。

田思思暗中咬了咬牙，道：“ 我……我回去一趟好不好？ ”

张好儿道：“ 还回去干什么？ ”

她笑了笑，又道：“ 你用不着担心他真的会着急，跟着我的那些人都知道我会到哪里去，明天也一定会告诉他的。 ”

田思思呀起嘴，冷笑道：“ 他急死我也不管，我只不过是想回去穿鞋子。”

张好儿道：“ 我那里有鞋子，各式各样的鞋子我都有。 ”

田思思笑道：“ 可是……我难道就这样走去吗？ ”

张好儿道：“ 我知道有个地方，再晚些都还能雇到车。 ”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 你真能干，好像什么事都知道。 ”

张好儿也叹了口气，道：“ 那也是没法子的事，一个女人在外面混，若不想法子照顾自己，是会被男人欺负的。 ”

田思思道：“ 男人都不是好东西。 ”

张好儿笑道：“ 好的实在不多。 ”

田思思忽又问道：“ 但你怎么知道我姓田？难道是那大头鬼告诉你的？ ”

张好儿道：“ 嗯。 ”

田思思道：“ 他还跟你说了些什么？ ”

张好儿道：“ 男人在背后说的话，你最好还是不听。 ”

田思思道：“ 我听听有什么关系？反正他无论说什么，我都当他放屁。 ”

张好儿沉吟着，道：“ 其实他没说什么，只不过说你小姐脾气太大了些，若不好好管教，以后就更不得了。 ”

田思思叫了起来，道：“ 见他的大头鬼，他管教我？他凭什么？ ”

张好儿道：“ 他还说你迟早会嫁给他的，所以他才不能不管教你。 ”

田思思恨恨道：“ 你别听他放屁，你想想，我会不会嫁给那种人？ ”

田思思瞟了她一眼，忽又答道：“ 但你却好像对他不错。 ”

张好儿笑了笑，道：“ 我对很多男人都不错。 ”

田思思道：“ 但对他总好像有点特别，是不是？ ”

张好儿道：“ 那只因我跟他已经是老朋友了。 ”

田思思道：“ 你已认得他很久。 ”

张好儿道：“ 嗯。 ”

过了半晌，她又笑了笑，道："你千万不要以为他是个老实人，他看来虽老实，其实花样比谁都多，他说的话简直连一个字都不能相信。"

田思思淡淡道："我早就说过，他无论说什么，我都当他放屁。"

她嘴里虽这么说，心里却好像有点不舒服，她自己骂他是一回事，别人骂他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无论如何，这大头鬼总算帮过我忙的。"

田大小姐可不是忘恩负义的人，她已经下了决心，以后只要有机会，她一定要好好的报答他一次。

她心里好像已出现了一幅图画："那猪八戒正被人打得满地乱爬，田小姐忽然骑着匹白马出现了，手里挥着鞭子将那些妖魔鬼怪全部用鞭子抽走。"

下面的一幅图画就是："猪八戒跪在田大小姐的白马前，求田大小姐嫁给他，田大小姐只冷笑一声，反手抽了他一鞭子，打马而去；有个脖子上系着红丝中的英俊少年，正痴痴的站在满天夕阳下等着她。"

想到这里，田大小姐脸上不禁露出可爱的微笑。

"也许我不该抽得太重，只轻轻在他那大头上敲一下，也就是了。"

这时街上真的响起了马蹄声。

张好儿笑道："看来我们的运气真不差，用不着去找，马车已经自己送上门来了。"

有些人运气好像天生就很好。

来的这辆马车不但是空的，而且是辆很漂亮、很舒服的新车子。

赶车的也是个很和气的年轻人，而且头上还系着条红丝巾。

鲜红的丝巾在晚风中飞扬。

田思思已看得有些痴了。

看到这飞扬的红丝巾，就仿佛已看到了秦歌。

赶车的却已被她看得有点不好意思，搭讪着笑道："姑娘还不上车？"

田思思的脸红了红，忍不住道："看你也系着条红丝巾，是不是也很佩服秦歌？"

赶车的笑道："当然佩服，江湖中的人谁不佩服秦大侠。"

田思思道："你见过他？"

赶车的叹了口气，道："像我们这种低三下四的人，哪有这么好的运气？"

田思思道："你很想见他？"

赶车的道："只要能见到秦大侠一面，要我三天不吃饭都愿意。"

田思思笑了。

听到别人赞美秦歌，简直比听到别人赞美她自己还高兴。

她抿嘴一笑，道："我明天就要和他见面了，他是我的……我的好朋友。"

她并没有觉得自己在说谎，因为她心目中，秦歌非但已是她的好朋友，而且简直已经是她的情人，是她未来的丈夫。

赶车的目中立刻充满了羡慕之意，叹息着道："姑娘可真是好福气……"

田思思的身子轻飘飘的，就像是已要飞了起来。

她也觉得自己实在是好福气，选来选去，总算没有选错。

秦歌真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

三

车马停下。
车马停下时，东方已现出曙色。
田思思正在做梦，一个又温馨、又甜蜜的梦。
梦中当然不能缺少秦歌。
她实在不愿从梦境中醒来，但张好儿却在摇她的肩。
田思思揉揉眼睛，从车窗里望出去。
一道朱红色的大门在曙色中发光，两个巨大的石狮子蹲踞在门前。
田思思眨了眨眼，问道：“到了吗？这里是什么地方？”
张好儿道：“这就是寒舍。”
田思思笑了。
“寒舍”这种名词从张好儿这种人嘴里说出来，她觉得很滑稽、很有趣。
也许现在无论什么事她都会觉得很有趣。
张好儿道：“你笑什么？”
田思思笑道：“我在笑你太客气，假如这种地方也算是‘寒舍’，要什么样的屋子才不是寒舍呢？”
张好儿也笑了，笑得很开心。
听到别人称赞自己的家，总是件很开心的事。
田思思却已有点脸红，她忽然发觉自己也学会了虚伪客气。’
其实无论什么人看到这种地方都会忍不住赞美几句的。
朱门上的铜环亮如黄金，高墙内有宽阔的庭院，雕花的廊柱，窗子上糊着雪白的粉纹纸，却被覆院的浓荫映成淡淡的碧绿色。
院子里花香浮动，鸟语调嗽，堂前正有双燕子在衔泥做窝。
田思思道：“这屋子是你自己的？”
张好儿道：“嗯。”
田思思道：“是你自己买下来的？”
张好儿道：“前两年刚买的，以前的主人是位孝廉，听说很有学问，却是个书呆子，所以我价钱买得很便宜。”
田思思叹了口气，又笑道：“看来做‘慈善家’这一行真不错，至少总比读书中举好得多。”
张好儿的脸好像有点发红，扭过头去轻轻咳嗽。
田思思也知道自己说错话了，讪讪地笑着，道：“秦歌今天会到这里来？”
张好儿道：“我先带你到后面去歇着，他就算不来，我也能把他找来。”
后园比前院更美。
小楼上红栏绿瓦，从外面看过去宛如图画，从里面看出来也是幅图画。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这地方好美。”
张好儿道：“天气太热的时候，我总懒得出去，就在这里歇夏。”
田思思道：“你倒真会享福。”
其实她住的地方也绝不比这里差，却偏偏有福不会享，偏要到外面来受罪。
张好儿笑道：“你若喜欢这地方，我就让给你，你以后跟秦歌成亲的时候，就可以将这里当洞房。”
田思思眼圈好像突然发红，忍不住拉起她的手，道：“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
张好儿柔声道：“我早就说过，一看你就觉得顺眼，这就叫缘份。”

她拍了拍田思思的手，又笑道：“现在你应该先好好洗个澡，再好好睡一觉；秦歌来的时候，我自然会叫醒你，你可要打扮得漂亮些呀。”

田思思低下头，看着自己身上又脏又破的衣服，看着那双赤脚，忍不住轻轻叹了口气。

张好儿笑道：“你的身材跟我差不多，我这就去找几件漂亮的衣服，叫小兰送过来。”

田思思道：“小兰？”

张好儿道：“小兰是我新买的丫头，倒很聪明伶俐，你若喜欢，我也可以送你。”

田思思看着她，心里真是说不出的感激。

无论于哪一行的都有好人，她总算遇着了一个真正的好人。

墙上挂着幅图画。

白云缥缈间，露出一角朱檐，仿佛是仙家楼阁。

仙山下流水低回，绿草如茵，一双少年男女互相依偎着，坐在流水畔，绿草上，仿佛已忘却今夕何夕？今世何世？

画上题着一行诗：

“只羡鸳鸯不羡仙。”

好美的图画，好美的意境。

“假如将来有一天，我跟秦歌也能像这样子，我也绝不会想做神仙。”

田思恩正痴痴地看着，痴痴地想着，外面忽然有人在轻轻敲门。

门是虚掩着的。

田思思道：“是小兰吗？……进来。”

一个穿着红衣服的俏丫环，捧着一大叠鲜艳的衣服走了进来，低着头道：“小兰听姑娘的吩咐。”

她大大的眼睛，小小的嘴，不生气时嘴也好像是噘着的。

田思思几乎忍不住大声叫了出来。

田心！

这俏丫头赫然竟是田心。

田思思冲过去抱住她，将她捧着的一叠衣服都撞翻在地上。

“死丫头，死小鬼，你怎么也跑到这里来了？什么时候来的？”

这丫头瞪大了眼睛，好像显得很吃惊，吃吃道：“我来了两年。”

田思思笑骂道：“小鬼，还想骗我？难道以为我已认不出你了吗？”

这丫头眨眨眼，道：“姑娘以前见过我？”

田思思道：“你以前难道没见过我？”

这丫头道：“没有。”

田思思怔了怔，道：“你已不认得我？”

这丫头道：“不认得。”

田思思也开始有点吃惊了，揉揉眼睛，道：“你……你难道不是田心？”

这丫头道：“我叫小兰，大小的小，兰花的兰。”

看她一本正经的样子，并不像说谎，也不像是开玩笑。

田思思道：“你……你莫非被鬼迷住了？”

小兰看着她，就好像看着个神经病人似的，再也不想跟他说话了，垂头道：“姑娘若是没什么别的吩咐，我这就下去替姑娘准备水洗澡。”

她不等话说完，就一缕烟似的跑了下去。

田思思怔住了。

“ 她难道真的不是田心？ ”

“ 若不是田心，又怎会长得跟田心一模一样，甚至连那小噘嘴都活脱脱像是一模子里刻出来的。 ”

“ 天下真有长得这么像的人？ ”

田思思不信，却又不能不信。

两个很雄壮的老妈子，抬着一个很好看的澡盆走进来。

盆里的水清澈而芬芳，而且还是热的。

小兰手里捧着盒荳寇澡豆，还有条洁白的丝巾，跟在后面，道：“ 要不要我侍候姑娘洗澡？ ”

田思思瞪着她，摇摇头，忽又大声道：“ 你真的不是田心？ ”

小兰吓了一跳，用力摇摇头，就好像见了鬼似的，又溜了。

田思思叹了口气，苦笑着喃喃道：“ 我才是真的见了鬼了……天下真有这么巧的事？…… ”

她心里虽充满了怀疑，但那盆热水的诱惑却更大。

没有任何一个三天没洗澡的女人，还能抗拒这种诱惑的。

田思思叹了口气，慢慢地解开了衣钮。

对面有个很大的圆镜，映出了她苗条动人的身材。

她的身材也许没有张好儿那么丰满成熟，但她的皮肤却更光滑，肌肉却更坚实，而且带着种处女独有的温柔弹性。

她的腿笔直，足踝纤巧，线条优美。

她的身子还没有被男人拥抱过。

她在等，等一个值得她等的男人，无论要等多久她都愿意。

秦歌也许就是这男人。

她脸上泛起一阵红晕，好像已变得比盆里的水还热些。

贴身的衣服已被汗湿透，她优柔的曲线已完全在镜中现出。

她慢慢地解开衣襟，整个人忽然僵住！

屋里有张床，大而舒服。

床上高悬着锦帐。

锦帐上挂着粉红色的流苏。

田思思忽然从镜子里看到，锦帐上有两个小洞。

小洞里还在发着光。

眼睛里的光。

有个人正躲在帐子里偷看着她！

田思思又惊又怒，气得全身都麻木了。

她用力咬着嘴唇，拼命压制着自己，慢慢地解开第一粒衣钮，又慢慢地开始解第二粒。

突然间，她转身窜过去，用力将帐子一拉。

帐子被拉倒，赫然有个人躲在帐后。

一个动也不动的人。

偷看大姑娘洗澡的人，若是突然被人发现，总难免要大吃一惊。

但这人非但动也不动，脸上也完全没有丝毫吃惊之色。

这难道不是人，只不过是个用灰石雕成的人像？

四

四田思思知道他是个人。

非但知道他是个人，而且还认得他。

“葛先生！”

那恶鬼般的葛先生，阴魂不散，居然又在这里出现了！

田思思吓得连嗓子都已发哑，连叫都叫不出来，连动都不能动。

葛先生也没有动。

他非但脚没有动，手没有动，连眼珠都没有动。

一双恶鬼般的眼珠，直勾勾地瞪着田思思，眼睛里也全无表情。

但没有表情比任何表情都可怕。

田思思好不容易才能抬起脚，转身往外面跑。

跑到门口，葛先生还是没有动。

他为什么不追？

难道他已知道田思思跑不了？

田思思躲到门后，悄悄的往里面看了看，忽然发现葛先生一双死灰色的眼睛，还是直勾勾地瞪在她原来站着的地方。

“这人莫非突然中了邪？”

田思思虽然不敢相信她有这么好的运气，心里虽然还是怕，但是这恶魔若是真的中了邪，岂非正是她报复的机会？

这诱惑更大，更不可抗拒。

田思思咬着嘴唇，一步一步，慢慢地往里走。

葛先生还是不动，眼睛还是直勾勾地瞪着原来的地方。

田思思慢慢的弯下腰，从澡盆上的小凳子上拿起盒澡豆。

盒子很硬，好像是银子做的。

无论谁头上被这么硬的盒子敲一下，都难免会疼得跳起来。

田思思用尽全身力气，将盒子摔了出去。

“咚”的，盒子打在葛先生头上。

葛先生还是没有动，连眼珠子都没有动，好像一点感觉都发育。

但他的头却已被打破了。

一个人的头若被打破，若还一点感觉都没有，那么他就不算是死人，也差不多了。

田思思索性将那小凳子也摔了过去。

这次葛先生被打得更惨，头上的小洞已变成大洞，血已往外流。

但他还是动也不动。

田思思松了口气，突然窜过去，“啪”的，给了他一个大耳光。

他还是不动。

田思思笑了，狠狠的笑道：“姓葛的，想不到你也有今天。”

田大小姐并不是个很凶狠的人，心既不黑，手也不辣。

但她对葛先生实在是恨极了，从心里一直恨到骨头里。

她一把揪住葛先生的头发，将他整个人提了起来，反手又是一顿耳光，“劈劈啪啪”，先来了十六八个大耳光，气还是没有出。

洗澡水还是热的，热得在冒气。

一个人的头若被按在这么热的洗澡水里，那滋味一定不好受。

田思思就将葛先生的头按了进去。
水里没有冒泡。
难道他已连气都没有了？已是个死人？
田思思手已有点发软，将他的头提了起来。
他眼睛还在直勾勾的瞪着，还是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田思思有点发慌了，大声道：“喂，你听见我说话吗？……你死了没有？”
突听一人格格笑道：“他没有死，却已听不见你说话了。”
笑声如银铃。
其实很少有人能真的笑得这么好听，大多数人的笑声最多只不过像铜铃，有时甚至像是个破了的铜铃。
田思思用不着回头，就知道是张好儿来了。
笑声也是干“慈善家”这一行最重要的条件之一。
张好儿自然是这一行中的大人物，所以她不但笑得好听，也很好看田思思恨恨道：“你认得这人？”
张好儿摇摇头，冷笑道：“这种人还不够资格来认得我。”
田思思冷笑道：“那么，他怎会做了这里的入幕之宾？”
张好儿眨眨眼，道：“你真不知道他怎么来的？”
田思思道：“我驾然不知道。”
张好儿道：“我也不知道。”
她忽又笑了笑，道：“但我却知道他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
田思思道：“快说。”
张好儿道：“你难道看不出他被人点住了穴道？”
田思思这才发现葛先生果然是被人点了穴道的样子，而且被点的穴道绝不止一个地方。
但葛先生武功并不弱，她一向都很清楚，若说有人能在他不知不觉中点住他七八处穴道，这种事简直令人难以相信。
田思思忍不住道：“是你点了他的穴？”
张好儿笑道：“怎么会是我？我哪里有这么大的本事？”
田思思道：“不是你是谁？”
张好儿悠然道：“你猜猜看，若是猜不出，我再告诉你。”
田思思道：“我猜不出。”
她嘴里说“猜不出”的时候，心里已猜出了，忽然跳了起来，道：“难道是秦歌？”
张好儿笑道：“猜对了。”
田思思张大了嘴，瞪大了眼睛，好像随时都要晕过去。
过了很久，她才能长长吐出口气，道：“他……他已经来了？”
张好儿道：“已经来了半天。”
她又解释着道：“他来的时候，看到有个人鬼鬼祟祟的窜到这小楼上来，就在暗中跟着，这人在帐子上挖洞的时候，他就点了他的穴道。”
帐子后果然有个小窗子，他们想必就是从这窗子里掠进来的。
张好儿笑道：“奇怪的是，帐子后面出了那么多事，你居然一点都不知道——你那时难道在做梦？”
田思思的确在做梦。一个不能对别人说出来的梦。
她红着脸，低下头，道：“他人呢？”

张好儿道：“他点住这人的穴道后，才去找我……”

田思思忽然打断了她的话，咬着嘴唇道：“那时他为什么不告诉我一声，也免得我被这人……被这人……”

“偷看”这两个字，她实在说不出来。

张好儿道：“他虽然不是君子，但看到女孩子在脱衣服时，还是不好意思出来见面的。”

田思思的脸在发烫，低着头道：“他……他刚才也看见了？”

张好儿道：“帐子上若有两个洞，就算是君子，也会忍不住要偷看两眼的。”

田思思不但脸在发热，心好像也在发热，嗫嚅着道：“他说了我什么？”

张好儿笑道：“他说你不但人长得漂亮，腿也长得漂亮。”

田思思道：“真的？”

张好儿叹了口气，道：“为什么不是真的？我若是男人，我也会这么说的。”

田思思头垂得更低，虽然不好意思笑，却又忍不住在偷偷地笑。

对一个少女说来，天下绝没有再比被自己意中人称赞更美妙的事了。

张好儿道：“我只问你，你现在想不想见他？”

田思思道：“他在哪里？”

张好儿道：“就在搂下，我已经带他来了。”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田思思已要转身往外面走。

张好儿一把拉住了她，朝她身上努了努嘴，笑道：“你这样子就想去见人？”

田思思红着脸笑了。

张好儿道：“你就算已急得不想洗澡，但洗洗脚总来得及吧。”

水还是热的。

葛先生已被塞到床底下。

张好儿道“暂时就请他在这里趴一下，等等再想法子收拾他。”

田思思用最快的速度洗好脚，但穿衣服的时候就慢了。

衣服有好几件，每件都很漂亮。

田思思挑来选去，忍不住要向张好儿求教了。

男人喜欢的是什么，张好儿自然知道得比大多数女人都清楚。

田思思道：“你看我该穿哪件呢？”

张好儿上上下下瞧了她几眼，笑道：“依我看，你不穿衣服的时候最好看。”

她的确很了解男人，你说对不对？

五

田思思下楼的时候，心一直在不停地跳。

秦歌长得究竟是什么样子？有没有她想象中那么英俊潇洒？

田思思只知道他身上一定有很多刀疤。

但男人身上有刀疤，非但不难看，反而会显得更有英雄气概。

“无论如何，她总算能够跟她心目中的大人物见面了。”

田思思闭着眼睛，迈下最后一步梯子，再睁开眼。

她就看到了秦歌！
秦歌几乎和她想象中一模一样——简直就是少女们梦中所想的那种男人。
他身材比普通人略微高一点，却不算太高。
他的肩很宽，腰很细，看来健壮而精悍，尤其是在穿着一身黑衣服的时候。
他的眼睛大而亮，充满了热情。
一条鲜红的丝巾，松松地系在脖子上。
田思思忽然发现，红丝巾系在脖子上，的确比系在任何地方都好看。
秦歌看着她的时候，目中带着种温柔的笑意，无论谁看到他这双眼睛，都不会再注意他脸上的刀疤了。
他看到田思思的时候，就站了起来，不但目中带着笑意，脸上也露出了温和潇洒的微笑。
他显然很喜欢看到田思思，而且毫不掩饰地表示了出来。
田思思的心跳得更厉害。
她本来应该大大方方走过去的，但却忽然在楼梯口怔住。
她忽然发觉自己忘了一件事。
从一开始听到秦歌这名字的时候，就有了许许多多种幻想。
她当然想到过自己见到秦歌时是什么情况，也幻想过自己倒在他怀里时，是多么温馨，多么甜蜜。
她甚至幻想过他们以后在一起生活的日子，她会陪他喝酒、下棋、骑马，陪他闯荡江湖，她要好好照顾他，每天早上，她都会为他在脖子上系着一条干净的红丝巾，然后再替他煮一顿可口的早餐。
她什么都想到过，也不知想了多少遍。
但她却忘了一件事。
她忘了去想一见到他时，应该说些什么话。
在幻想中，她一见到秦歌时，就已倒在他怀里。
现在她当然不能这么样做，当然知道自己应该先陪他聊聊天，却又偏偏想不出应该说些什么？
秦歌好像也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温柔地笑着，道：“ 请坐。 ”
田思思低着头，走过去坐下来，坐下来时还是想不出该说什么。
这本是她花了无数代价才换来的机会，她至少应该表现得大方些、聪明些，但到了这种节骨眼上，她却偏偏忽然变得像是个舌头短下三寸的呆鸟。
她简直恨不得把自己的舌头割下来，拿去给别人修理修理。
张好儿偏偏也不说话，只是扶着楼梯远远的站在那里，看着他们微笑。
幸好这时那俏丫头小兰已捧了两盏茶进来，送到他们身旁的茶几上。
她也垂着头，走到田思恩面前时，仿佛轻轻说了两个字。
但田思思晕晕乎乎的，根本没听见她在说什么。
小兰只好走了。
她走的时候嘴噘得好高，像是又着急，又生气。
张好儿终于盈盈走了过来：“ 这里难道是个葫芦店吗？ ”
秦歌怔了怔，道：“ 葫芦店？ ”
张好儿吃吃笑道：“ 若不是葫芦店，怎会有这么大的两个闭嘴葫芦。 ”
秦歌笑了，抬头看了看窗外，道：“ 今天天气好像不错。 ”

张好儿道：“ 哈哈哈。 ”
秦歌道：“ 哈哈哈是什么意思？ ”
张好儿道：“ 一点意思也没有，就好像你说的那句话一样，说了等于没说。 ”
秦歌又笑了笑，道：“ 你要我说什么？ ”
张好儿眨眩眼，道：“ 你至少应该问问她，贵姓呀？大名呀？府上在哪里呀？……这些话难道也要我来教你？ ”
秦歌轻轻咳嗽了两声，道：“ 姑娘贵姓？ ”
田思思道：“ 我姓田，叫田思思。 ”
张好儿皱着眉，道：“ 这是有人在说话，还是蚊子叫？ ”
田思思也笑了，屋子里的气氛这才轻松了一点。
秦歌刚想说什么，那俏丫头小兰忽又垂头走了进来，走到田思思面前，捧起几上的茶，也不知怎的，手忽然一抖，一碗茶全部泼在田思思身上。
小兰赶紧去擦，手忙脚乱的在田思思身上乱擦。
田思思觉得她的手好像乘机往自己怀里摸了摸，她看来并不像这么笨手笨脚的人，田思思刚觉得有点奇怪，张好儿已沉下脸，道：“ 你跑来跑去的干什么？ ”
小兰的脸色有点发白，垂首道：“ 我……我怕田姑娘的茶凉了，想替她换一盅。 ”
张好儿沉着脸道：“ 谁叫你多事的，出去，不叫你就别进来。 ”
小兰道：“ 是。 ”
她又低着头走了出去，临走的时候，好像还往田思思身上瞟了一眼，眼色仿佛有点奇怪。
难道她有什么秘密话要告诉田思思？
田思思完全没有想到这一点，她看着身上的湿衣服，已急得要命，哪里还有功夫去想别的。
何况，这丫头假如真的有话要说，刚才送衣服去的时候，就已经应该说出来了，完全没有理由要等到这种时候再说。
田思思咬着嘴唇，忽然道：“ 我……我想去换件衣服。 ”
秦歌立刻道：“ 姑娘请。 ”
他站了起来，微笑着道：“ 在下也该告辞了，姑娘一路劳顿，还是休息一会儿的好。 ”
他居然就这么样一走了之。
等他一出门，张好儿就急得直跺脚，道：“ 我好不容易才安排了这机会让你们见面，你怎么竟让煮熟了的鸭子飞了？ ”
田思思涨红了脸，道：“ 我……我也不知道为了什么，一看见他，我就说不出话来。 ”
张好儿道：“ 这样子你还想锁住他？人家看见你这种呆头呆脑的样子，早就想打退堂鼓了，否则又怎么会走？ ”
田思思道：“ 下次……下次我就会好些的。 ”
张好儿冷笑，道，“ 下次？下次的机会只怕已不多了。 ”
田思思拉起她的手，央求着，道：“ 君子有成人之美，你就好人做到底吧。 ”
张好儿用眼角瞟着她，“ 噗哧 ”一笑，道：“ 我问你，你对他印象怎么

样？你可得老实说。”

田思思脸又红了，道：“我对他印象当然……当然很好。”

张好儿道：“怎么样好法？”

田思思道：“他虽然那么有名，但却一点也不骄傲，一点也不粗鲁，而且对我很有礼貌。”

她眼波朦胧，就像做梦似的。

张好儿盯着她，道：“还有呢？”

田思思轻轻叹了口气，道：“别的我也说不出了，总之他是个很好的人，我并没有看错。”

张好儿道：“你愿意嫁给他？”

田思思咬着嘴唇，不说话。

张好儿道：“这可不是我的事，你若不肯说老实话，我可不管了。”

田思思急了，红着脸道：“不说话的意思你难道还不懂？”

张好儿又“噗哧”一声笑了，摇着头道：“你们这些小姑娘呀，真是一天比一天会作怪了。”

她又正色接着道：“既然你想嫁给他，就应该好好把握住机会。”

田思思终于点了点头。

张好儿道：“现在机会已不多了，我最多也不过只能留住他一两天。”

田思思道：“一两天？只有一两天的工夫，怎么够？”

张好儿道：“两天已经有二十四个时辰，二十四个时辰已经可以做很多事，假如换了我，两个时辰就已足够。”

田思思道：“可是我真不知道应该做些什么？”

张好儿轻轻拧了拧她的脸，笑道：“傻丫头，有些事用不着别人教你也应该知道的，难道你还要我送你们进洞房吗？”她银铃般娇笑着走了出去，笑声越来越远。

门还开着。风吹在湿衣服上，凉飕飕的。

田思思痴痴的想着，随手拉了拉衣襟，忽然有个纸卷从怀里掉出来，可是她根本没有注意。

“有些事用不着别人教的。”田思思只觉自己的脸又在发烫，咬着嘴唇，慢慢地走上楼。

六

楼下很静，一个人也没有。

那俏丫头小兰又低着头走进来，想是准备来收拾屋子。

她看到地上的纸卷，脸色忽然变了，立刻赶过去捡起来。

纸卷还是卷得好好的，显然根本没有拆开来过。

她嘶着嘴，轻轻跺着脚，好像准备冲上楼去。

就在这时，楼上忽然发出了一声惊呼。

末底下的葛先生忽然不见了。

田思思本来几乎已完全忘了他这个人，一看到秦歌，她简直连自己是谁都忘了。

等她坐到床上，才想起床底下还有个鬼。

鬼就是鬼，你永远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来，更不知道他什么时候走，他若

缠住了你，你就永远不得安宁。

田思思的惊呼声就好像真的遇着鬼一样。

葛先生这人也的确比鬼还可怕。

直到张好儿赶来的时候，她还在发抖，忽然紧紧抱住张好儿，失声痛哭起来，嗄声道："那人已走了。"

张好儿轻轻拍着她，柔声道："走了就走了，你不用怕，有我在这里，你什么都用不着害怕。"

田思思道："可是我知道他一定还会再来的，他既然知道我在这里。就绝不会轻易放过我。"

张好儿道："他究竟是什么人？为什么要这样缠着你？"

田思思流着泪道："我也不知道他为什么一定要缠着我？我既不欠他的，也没有得罪他，我……根本和他一点关系都没有。"

张好儿道："但是你却很怕他。"

田思思颤声道："我的确怕他，他根本不是人……"

只听一人道："无论他是人是鬼，你都用不着怕他。他若敢再来，我就要他回不去。"

秦歌也赶来了。

他的声音温柔而镇定，不但充满了自信，也可以给别人信心。

张好儿冷笑道："他这次本来就应该回不去的。若是我点了他的穴道，他连动都动不了。"

秦歌淡淡地笑了笑，道："这的确要怪我出手太轻，因为那时我还不知道他是什么人。"

张好儿道："偷偷溜到别人闺房里，在别人帐子上挖洞，难道还会有什么好人？"

秦歌道："可是我……"

张好儿根本不让他说话，又道："不管你怎么说，这件事你反正有责任，我这小妹妹以后假如出了什么事，我就唯你是问。"

秦歌叹了口气，苦笑着喃喃道："看来我以后还是少管点闲事的好。"

张好儿道："但你现在已经管了，所以，就要管到底。"

秦歌道："你要我怎么管？"

张好儿道："你自己应该知道。"

秦歌沉吟着，道："你是不是要我在这里保护田姑娘？"

张好儿这才展颜一笑，嫣然道："你总算变得聪明些了。"

田思思躲在张好儿怀里，也忍不住要笑。

她本来还觉得张好儿有点不讲理，现在才明白了她的意思。

她这么样做，就是为了要安排机会，让他们多接近接近。

张好儿又道："我不但要你保护她，还要你日日夜夜的保护她，一直到你抓到那人为止。"

秦歌道："那人若永远不再露面呢？"

张好儿眨眨眼，道："那么你就得保护她一辈子。"

这句话实在说得太露骨，就算真是个呆子，也不会听不出她的意思。

不但田思思脸红了，秦歌的脸好像也有点发红。

但是他并没有拒绝，连一点拒绝的表示都没有。

田思思又欢喜，又难为情，索性躲在张好儿怀里不出来。

张好儿却偏偏要把她拉出来，轻拭着她的泪痕，笑道：“现在你总算放心了吧，有他这种人保护你，你还怕什么……你还不肯笑一笑？”

田思思想笑，又不好意思；虽不好意思，却还是忍不住笑了出来。

张好儿拍手道：“笑了笑了，果然笑了！”

田思思悄悄拧了她一把，悄悄道：“死讨厌。”

张好儿忽然转过身，道：“你们在这里聊聊，我失陪了。”

她嘴里说着话，人已往外走。

田思思赶紧拉住了她，着急道：“你真的要走？”

张好儿道：“既然有人讨厌我，我还在这里干什么？”

田思思急得涨红了脸，道：“你……你不能走。”

张好儿笑道：“为什么不能走？他可以保护你一辈子，我可没这能耐，我还要去找个人来保护我哩。”

她忽然甩脱田思思的手，一缕烟跑下了楼。

田思思傻了。

她忽然变得站也不是，坐也不是，一双手也不知该往什么地方放才好，只觉得自己的一颗心在“噗通噗通”地跳。

秦歌好像正微笑着在看她。

她却不敢看过去，但闭着眼睛也不行，睁开眼睛又不知该往哪里看才好，只有垂着头，看着自己一双春葱般的手。

秦歌好像也在看着她的手。她又想将手藏起来，但东藏也不对，西藏也不对，简直恨不得把这双手割下来，找块布包住。只可惜现在真的要割也来不及了。秦歌的手已伸过来，将她的手轻轻握住。田思思的心跳得更厉害，好像已经快跳出了腔子，全身的血都已冲上了头，只觉得秦歌好像在她耳边说着话，声音又温柔，又好听。但说的究竟是什么，她却根本没有听清楚，连一个字也没听清楚。秦歌好像根本不是在说话，是在唱歌。歌声又那么遥远，就仿佛她孩子时在梦中听到的一样。她痴痴迷迷的听着，似已醉了。也不知过了多久，她才发觉秦歌的手已轻轻揽住了她的腰。她的身子似已在秦歌的怀里，已可感觉到他那灼热的呼吸。他的呼吸也变得急促了起来，嘴里还在含含糊糊地说着话。田思思更听不清他在说什么，只觉得他的手越抱越紧……他好像忽然变成有三只手了。田思思的身子已开始发抖，想推开他，却偏偏连一点力气也没有，只觉得整个人仿佛在腾云驾雾似的。然后她才发现身子已被秦歌抱了起来，而且正在往床那边走。她就算什么事都不太懂，现在也知道情况有点不妙了。但这岂非正是她一直在梦中盼望的吗？“不，不是这样子的，这样子不对。”究竟是什么地方不对，她也并不太清楚。她只觉得现在一定要推开他，一定要拒绝。但拒绝好像已来不及了。

在她感觉中，时间好像已停顿，秦歌应该还站在原来的地方。

但她也不知怎么回事，她忽然发觉自己已在床上了。床很软。温暖而柔软，人躺在床上，就仿佛躺在云堆里。她非但没有力气拒绝，也没有时间拒绝了。男女间的事有时实在很微妙，你若没有在适当的时候拒绝，以后就会忽然发现根本没有拒绝的机会了。

因为你已将对方的勇气和信心都培养了出来。

你就算拒绝，也已没有用。

秦歌的声音更甜，更温柔。

男人只有在这种时候，声音才会如此甜蜜温柔。

这种时候，就是他已知道对方已渐渐无法拒绝的时候。

这也是男人最开心，女人最紧张的时候。

田思思紧张得全身都似已僵硬。

就在这时，外面忽然有人在敲门。

只听小兰的声音在门外道：“田姑娘、秦少爷，你们要不要吃点心，我刚炖好了燕窝粥。”

秦歌从床上跳起来，冲过去，拉开门大声道：“谁要吃这见鬼的点心，走！快走！走远点！”

他声音凶巴巴的，一点也不温柔了。

小兰噘着嘴，悻悻地下了楼。

秦歌正想关上门，谁知他自己也已被人用力推了出去。

田思思不知何时也已下床，用尽全身力气，将他推出了门。

“砰”的，门关上。

田思思的身子倒在门上，喘着气，全身衣裳都已湿透。

秦歌当然很吃惊，用力敲门，道：“你这是干什么？为什么把我推出来？快开门。”

田思思咬着牙，不理他。

秦歌敲了半天门，自己也觉得没趣了，喃喃道：“奇怪，这人难道有什么毛病？”

这本是她梦中盼望着的事，梦中思念着的人，但等到这件事真的实现，这个人真的已在身旁时，她反而将这人推了出去。

听到秦歌下楼的声音，她虽然松了口气，但心里空空的，又仿佛失去了什么。

“他这一走，以后恐怕就不会再来了。”

田思思的脸虽已变得苍自，眼圈儿却红了起来，简直恨不得立刻就大哭一场。

但就在这时，楼梯上又有脚步声响起。

“莫非他又回来了？”

田思思的心又开始“噗通噗通”的在跳。虽然用力紧紧抵住了门，却又巴望着他能一脚将门踢开。

她想的究竟是什么，连她自己也不知道。

“快开门，是我。”

这是张好儿的声音。

田思思虽又松了口气，却又好像觉得有点失望。

门开了。

张好儿气冲冲的走了进来，一屁股坐到椅子上，铁青着脸，瞪着她，忽然大声道：“你究竟是怎么回事？是不是有毛病？”

田思思摇摇头，又点点头，坐下去，又站起来。

看到她这种失魂落魄的样子，张好儿的火气才平了些，叹着气道：“我好容易才替你安排了这么个好机会，你怎么反而将别人赶走了？”

田思思脸又红了，低着头道：“我……我怕。”

张好儿道：“怕？有什么好怕的？他又不会吃了你。”

说到这里，她自己也忍不住“噗哧”一笑，柔声道：“你现在又不是小孩子了，还怕什么？这种事本就是每个人都要经过的，除非你一辈子不想嫁

人。”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可是……可是他那种急吼吼的样子，教人怎么能不怕呢！”

张好儿笑道：“噢……原来你并不是真的怕，只不过觉得他太急了些。”

她走过来轻抚着田思思的头发，柔声道：“这也难怪你，你究竟还是个大姑娘，但等你到了我这样的年纪，你就会知道，男人越急，就越表示他喜欢你。”

田思思道：“他若真的喜欢我，那就应该对我尊重些。”

张好儿又“噗哧”一声笑了，道：“傻丫头，这种事怎么能说他不尊重你呢？你们若是在大庭广众前，他这么样做就不对了；但只有你们两个人在房里的时候，你就该顺着他一点。”

她眨着眼笑了笑，悄悄道：“以后你就会知道，你只要在这件事上顺着他一点，别的事他就会完全听你的；女人想要男人听话，说来说去也只有这一招。”

田思思脸涨得通红，这种话她以前非但没听过，简直连想都不敢想。

张好儿道：“现在我只问你一句话，你究竟是不是真的对他有意思？”

田思思嗫嚅着道：“他呢？”

张好儿道：“你用不着管他，我只问你，愿意不愿意？”

田思思鼓足勇气，红着脸道：“我若愿意，又怎么样呢？”

张好儿道：“只要你点点头，我就作主，让你们今天晚上就成亲。”

田思思吓了一跳，道：“这么快？”

张好儿道：“他明后天就要回江南了，你着想跟他回去，就得赶快嫁给他；两人有了名份，一路上行走也方便些。”

田思思道：“可是……可是我还得慢慢的想一想。”

张好儿道：“还想什么？他是英雄，你也是个侠女，做起事来就应该痛痛快快的；再想下去，煮熟的鸭子只怕就要飞了。”

她正色接着道：“这是你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你若不好好把握住，以后再想找这么样一个男人，满街打锣都休想找得到。”

田思思道：“可是……可是你也不能够这么样逼我呀。”

张好儿叹了口气，道：“现在你说我逼你，以后等别人叫你‘秦夫人’的时候，你就会感激我了。要知道‘秦夫人’这衔头可不是随随便便就能得到的，天下也不知有多少个女孩子早就等着想要抢到手呢。”

田思思闭上了眼睛。

她仿佛已看到自己和秦歌并肩奔驰回到了江南，仿佛已看到一大群、一大群的人迎在他们马前欢呼。

“秦夫人果然长得真美，和秦大侠果然是天生的良缘佳偶，也只有这么样的美人才配得上秦大侠这样的英雄。”

其中自然还有个脑袋特别大的人，正躲在人群里偷偷地看着她，目光中又是羡慕，又是妒忌。

那时她就会带着微笑对他说：“你不是说我一定嫁不出去吗？现在你总该知道自己错了吧。”

她甚至好像已看到这大头鬼后悔得快要哭出来的表情。

只听张好儿悠然道：“我看，你还是赶快决定吧，否则‘秦夫人’这衔头只怕就要被别人抢走了。”

田思思忽然大声道：“只有我才配做秦夫人，谁也休想抢走！”

七

嫁衣是红的。

田思思的脸更红。

她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的脸，自己都忍不住要对自己赞美几句。

张好儿就在她身旁，看着喜娘替她梳妆。

开过脸之后的田大小姐，看来的确更娇艳了。

张好儿叹了口气，喃喃道：“真是个天生的美人胎子，秦歌真不知是哪辈子修来的福气。”

她微笑着，又道：“但他倒也总算配得过你了，田大爷若知道自己有了这么样一个好女婿，也一定会很满意的。”

田思思心里甜甜的。

这本是她梦寐以求的事，现在总算心愿已偿，你叫她怎么能不开心呢？

“只可惜田心不在这里，否则她一定也欢喜得连嘴都撅不起来了。”

想到田心，就不禁想到小兰。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你那丫头小兰呢？”

张好儿道：“这半天都没有看到她，又不知疯到哪里去了。”

田思思道：“以前我也有个丫头，叫田心，长得跟她像极了。”

张好儿道：“哦？真有那么像？”

田思思笑道：“说来你也不信，这两个人简直就像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

张好儿笑道：“既然如此，我索性就把她送给你作嫁妆吧。”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那丫头田心不在这里。”

张好儿道：“她到哪里去了？”

田思思黯然道：“谁知道。自从那天在王大娘家里失散了之后，我就没有再见过她的人。只望她莫要有什么意外才好。”

张好儿眨眨眼，笑道：“田心既然不在，我去找小兰来陪你也一样。”

她忽然转身走下了楼。

一走出门她的脸色就沉了下来，匆匆向对面的花丛里走了过去。

花丛间竟有条人影，好像一直都躲在那里，连动都没有动。

张好儿走了过去，忽然道：“小兰呢？”

这人道：“我已叫人去看着她了。”

张好儿沉声道：“你最好自己去对付她，千万不能让她跟田思思见面，更不能让她们说话。”

这人笑了笑，道：“你若不喜欢听她说话，我就叫她以后永远都不能再说话。”

喜娘的年纪虽不大，但却显然很有经验。

她们很快就替田思思化好了妆，并换上了新娘的嫁衣。

脂粉虽可令女人们变得年轻美丽，但无论多珍贵的脂粉，也比不上她自己脸上那种又羞涩、又甜蜜的微笑。

所以世上绝没有难看的新娘子，何况田思思本来就很漂亮。

前厅隐隐有欢乐的笑声传来，其中当然还夹杂着划拳行令声、劝酒碰杯

声，这些声音的本身就仿佛带着种喜气。

这喜事虽办得匆忙，但赶来喝喜酒的贺客显然是还有不少。

张好儿看来的确是个交游广阔的人。

屋子里什么都有，就是没有茶水。

因为新娘子在拜堂前是不能够喝水的，一个满头凤冠霞披的新娘子，若是急着要上厕所，那才真的是笑话。

张好儿当然不愿意这喜事变成个笑话。

所以她不但将每件事都安排得很好，而且也想得周到。

所以每件事都进行得很顺利，绝没有丝毫差错。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田思思心里却总觉得有点不太对。

是什么地方不对呢？她不知道。

她一心想嫁给秦歌，现在总算已如愿了。

秦歌不但又英俊、又潇洒，而且比她想象中还要温柔体贴些。

“一个女孩子若能嫁给这种男人，还有什么不满足的？”

等他们回到江南后，一定更不知有多少赏心乐事在等着他们。

他们还年轻，正不妨及时行乐，好好的享受人生。一切都太美满、太理想了，还有什么地方不对的呢？

“也许每个少女在变成妇人之前，心里都会觉得有点不安吧。”

田思思轻叹了口气，那些令人不快的事，她决心不再去想。

“爹爹着知道我嫁给了秦歌，也一定会很开心，一定不会怪我的。”

“秦歌至少比那大头鬼强得多了。”

想到那大头鬼，田思思心里好像有种奇怪的滋味。

“无论如何，我至少总该请他来喝杯喜酒的，他若知道我今天就已成亲，脸上的表情一定好看得很。”

但田思思也知道以后只怕永远也看不到他了。

她忽然对那大头鬼有点怀念起来……

一个女孩子在她成亲前心里想的是什么？

对男人说来，这只怕永远都是个秘密，永远都不会有人能完全猜出来。

八

爆竹声虽不悦耳，但却总是象征着一种不同凡响的喜气。

爆竹声响过后，新人们就开始要拜堂了。

“一拜天地……”

喜官的声音总是那么嘹亮。

喜娘们扶着田思思，用手肘轻轻示意要她拜下去。

田思思知道这一拜下去，她就不再是“田大小姐”了。

这一拜下去，田大小姐就变成了秦夫人。

喜娘们好像已等得有点着急，忍不住在她耳旁轻轻道：“快拜呀。”

田思思只听得到她们的声音，却看不见她们的人。

她头上蒙着块红巾，什么都看不见。

“结亲本来是件光明正大的事，新娘子为什么不能光明正大的见人呢？”

田思思心里突然升起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

她忽然想起了那天在乡下人家里发生的事，忽然想到了穿着大红状元袍，戴着花翎乌纱帽，打扮成新郎官模样的葛先生。

“新娘子就是你！”

但新郎官是谁呢？会不会又变成了葛先生？

田思思只觉得鼻子痒痒的，已开始流着冷汗。

“新娘子为什么还不拜下去？”

贺客已经有人窃窃私议，已有人在暗暗着急。

喜娘们更急，已忍不住要将田思思往下推。

田思思的身子却硬得像木头，忽然大声道：“等一等。”

新娘子居然开口说话了。

贺客们又惊又笑，喜娘们更已吓得面无人色。

她们做了二三十年的喜娘，倒还没听过新娘子还要等一等的。

幸好张好儿赶了过来，悄俏道：“已经到了这时候，还要等什么呀？”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我要看看他。”

张好儿道：“看谁？”

日思思道：“他。”

张好儿终于明白她说的“他”是谁了，又急又气，又忍不住笑道：“你现在急什么。等进了洞房，随便你要看多久都行。”

不是好事

一

田思思道：“ 我现在就要看他。 ”

张好儿已急得快要跳脚了，道：“ 为什么现在一定要看呢？ ”

田思思道：“ 我……我若不看清楚嫁的人是谁，怎么能放心嫁给他。 ”

她说的话好像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张好儿又好气，又好笑，道：“ 你难道还怕嫁错人了？ ”

田思思道：“ 嗯。 ”

张好儿终于忍不住，跺了跺脚，叹道：“ 新娘子既然要看新郎官，别人又有什么法子不让她看呢？ ”

新娘子要看新郎官，本来也好像是天经地义的事。

大家全部笑了。

听到这种事还有人能不笑的，那才真是怪事。田思思眼前忽然一亮，蒙在她头上的红巾终于被掀起来。

新郎官当然就站在她对面，一双发亮的眼中虽带着惊诧之意，但英俊的脸上还是带着很温柔体贴的笑意。

没有错，新郎官还是秦歌。

田思思吐出口气，脸又涨得通红，她也觉得自己的疑心病未免太大了些。

张好儿斜眼膘着她，似笑非笑的，悠悠道：“ 你看够了吗？ ”

田思思红着脸垂下头。

张好儿道：“ 现在可以拜了吧． ”

田思思的脸更红，头垂得更低。

一块红巾又从上面盖下来，盖住了她的头。

外面又响起一连串爆竹声。

喜官清了清嗓子，又大声吆喝了起来。

“ 一拜天地…… ”

田思思终于要拜了下去。

这次她若真的拜了下去，就大错而特错了。

只可惜她偏偏不知道错在哪里。

谁知道错在哪里？

二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

男婚女嫁不但是喜事，也是好事。

为什么这次喜事就不是好事呢？

厅前排着红喜帐，一对大红龙凤花烛燃得正亮。

烛火映着张好儿的脸。

她脸上红红的，也漂亮得像是个新娘子。

看到新人总算要拜堂了，她才松了口气。

就在这时，角落的小门里忽然很快的闯了个人出来，燕子般掠到新娘和新郎的中间，手里居然还托着茶盘，带着甜笑道：“ 小姐，请用茶。 ”

这种时候居然还有人送茶来给新娘子喝，简直叫人有点啼笑皆非。

可是这声音却熟极了，田思思又忍不住将蒙在脸上的红巾掀起一角，就看到一个小姑娘在对着她笑，大大的眼睛，小小的嘴。

连田思思也分不清这小姑娘是田心？还是小兰？

张好儿的脸色已变得很难看，一双又妩媚、又迷人的眼睛，现在却刀一般在瞪着这小姑娘，像是恨不得一脚把她踢出去，活活踢死。

但在这种大喜的日子，当着这么多贺喜的宾客，当然不能踢人。所以张好儿只能咬着牙，恨恨道：“谁叫你到这里来的？还不滚出去！”

这小姑娘却笑嘻嘻地摇了摇头，道：“我不能出去。”

张好儿怒道：“为什么？”

小姑娘道：“因为有一位秦公子叫我一定要留在这里。”

张好儿道：“秦公子？哪个秦公子？”

小姑娘道：“我也不认得他，只知道他姓秦，叫秦歌。”

张好儿脸色又变了，厉声道：“你疯了，秦歌明明就在这里。”

小姑娘道：“我没有疯，的确还有位秦公子，不是这一位。”

新郎官的脸色也变了，抢道：“那人在哪里？”

这小姑娘还没有说话，就听到有个人笑道：“就在这里。”

笑声中，龙凤花烛的烛光忽然被拉得长长的，好像要熄灭的样子。

烛光再亮起的时候，花烛前就突然多了个人。

一个头很大的人，有双又细又长的眼睛。

杨凡。

田思思几乎要叫了出来。

她实在想不到这大头鬼怎会找到这里来，更想不到他还会来捣乱。

张好儿看到他却似乎有点顾忌，样子也不像刚才那么凶了，居然还勉强笑了笑，道：“原来是你？你为什么要来破坏别人的好事？”

杨凡淡淡笑道：“因为这不是好事。”

新郎官秦歌的脸已涨得通红，抢着道：“谁说不是好事？”

杨凡道：“我说的。”

秦歌道：“你是什么东西？”

杨凡道：“我跟你一样不是东西。”

田思思本来想说什么的，现在却不说了，因为她想不到这大头鬼居然敢在秦歌面前如此无礼。

奇怪的是，她非但没有生气，反而觉得很有趣。

秦歌却生气极了，怒道：“你知道我是谁？”

杨凡道：“不知道。”

秦歌大声道：“我就是秦歌。”

杨凡道：“那就奇怪了。”

秦歌道：“有什么好奇怪的？”

杨凡道：“因为我也是秦歌。”

张好儿勉强笑道：“你开什么玩笑，还是快坐过去喝喜酒吧，我陪你。”

杨凡板起脸道：“谁说我在开玩笑，他既然可以叫秦歌，我为什么不能叫秦歌？”

他忽然问那小姑娘，道：“你叫什么名字？”

小姑娘笑道：“ 秦歌。 ”
杨凡道：“ 对了，这人若可以叫秦歌，人人都可以叫秦歌了。 ”
秦歌的脸通红，张好儿的脸苍自，两个人偷偷交换了个眼色。
突然间，一股轻烟从秦歌的衣袖里喷出，冲着杨凡脸上喷了过去。
小姑娘已捏起鼻子，退出了七八尺。
杨凡却没有动，好像连一点感觉都没有，只是轻轻吹了口气。
那股烟就突然改变了方向，反而向秦歌的脸上吹了过去。
秦歌忽然开始打喷嚏，接连打了五六个喷嚏，眼泪鼻涕一齐流了下来。
然后他就软软地倒在地上，像是变成了一滩烂泥。
杨凡向小姑娘笑了笑，道：“ 你知不知道这是个什么东西？ ”
小姑娘道：“ 迷香。 ”
杨凡道：“ 你知不知道哪种人才用迷香？ ”
小姑娘恨恨地道：“ 只有那种下五门的小贼才用迷香。 ”
杨凡笑道：“ 想不到你居然很懂事。 ”
小姑娘道：“ 但是，秦歌并不能算是下五门的小贼呀。 ”
杨凡道：“ 他的确不是。 ”
小姑娘眨眨眼睛，道：“ 那么这人想必就一定不是秦歌了。 ”
杨凡道：“ 谁说他是秦歌，谁就是土狗。 ”
小姑娘道：“ 他若不是秦歌是谁呢？ ”
杨凡道：“ 是个下五门的小贼。 ”
小姑娘道：“ 下五门的小贼很多。 ”
杨凡道：“ 他就是其中最下流的一个小贼，连他用的迷药也是第九等的迷香，除了他自己之外，谁都迷不倒。 ”
小姑娘道：“ 无论多下流的人，至少总也有个名字的。 ”
杨凡道：“ 下流人的名字也下流。 ”
小姑娘道：“ 他叫什么？ ”
杨凡道：“ 他的名字就刺在胸口上，你想不想看看？ ”
小姑娘道：“ 会不会看脏我的眼睛？ ”
杨凡笑道：“ 只要你少看几眼就不会了。 ”
他突然撕开了那件很漂亮的新郎衣服，露出了这人的胸膛。
这人胸膛上刺着一只花花的蝴蝶。
小姑娘道：“ 莫非这人就叫做花蝴蝶？ ”
杨凡点点头叹道：“ 不错，古往今来，叫花蝴蝶的人就没有一个好东西。”
小姑娘嫣然道：“ 想不到你懂得的事居然比我还多些。 ”
杨凡笑道：“ 因为我的头比你大，装的东西自然多些。 ”
张好儿一直在旁边听着，脸色越听越白。
田思思也一直在旁边听着，一张脸却越听越红，突然冲过来，在这花蝴蝶的腰眼上重重踢了一脚。
她恨极了，恨得要发疯。
“ 想不到田大小姐，居然险些做了下五门小贼的老婆。 ”
田思思咬着牙，瞪着张好儿，道：“ 你……你跟我有什么仇？为什么要这样子害我？ ”
她气得连眼泪都快掉下来了。
张好儿苦笑道：“ 真对不起你，但我也是上了这人的当。 ”

她居然也走过去踢了一脚，恨恨道：“ 你这畜生，你害得我好苦。 ”
田思思道：“ 你……你真的也不知道？ ”
张好儿叹了口气，道：“ 我为什么要害你？我跟你又没有仇。 ”
杨凡忽然也长长叹了口气，道：“ 我真佩服你。 ”
张好儿怔了怔，道：“ 佩服我什么？ ”
杨凡道：“ 你真会做戏。 ”
小姑娘眨着眼，道：“ 她是不是还以为自己能骗得过你？ ”
杨凡又笑了笑，淡淡道：“ 她应该知道自己骗不了我的。 ”
小姑娘道：“ 天下难道就没有一个人能够骗得了你吗？ ”
杨凡道：“ 也许只有一个人能骗得了我。 ”
小姑娘道：“ 谁？ ”
杨凡道：“ 我自己。 ”
厅上当然还有别的人，一个个都似已怔住。
他们本是来喝喜酒的，看样子现在喜酒已喝不成了，但却看到一出好戏。
田思思忽然一个耳光往张好儿脸上打了过去。
张好儿居然没有动，苍白的脸上立刻就被打红了。
小姑娘拍手笑道：“ 打得好，再打重些。 ”
杨凡微笑道：“ 这种人脸皮比城墙还厚，你打得再重，她也不会疼的。 ”
小姑娘道：“ 那么，我们该拿她怎么样呢？ ”
杨凡道：“ 不怎么样。 ”
小姑娘皱皱眉，道：“ 不怎么样？难道就这样放过了她？ ”
杨凡道：“ 嗯。 ”
小姑娘道：“ 那岂非太便宜了她？ ”
杨凡淡淡道：“ 像她这种人，天生本就要骗人的，不骗人才是怪事，所以…… ”
小姑娘道：“ 所以怎么样？ ”
杨凡道：“ 所以你遇到这种人，就要加意提防，最好走远些，否则你就算上了当也是活该。 ”
田思思跳了起来，道：“ 你是不是说我活该？ ”
杨凡道：“ 是。 ”
田思思瞪着他，简直快气死。
杨凡道：“ 她有没有强迫你？有没有勉强你？还是你自己愿意跟着她来的？ ”
田思思气得说不出话，也的确无话可说。
张好儿的确一点也没有勉强她。
杨凡淡淡道：“ 一个人自己做事若太不小心，最好就不要怪别人、埋怨别人。 ”
他的声音平淡而稳定，慢慢的接着道：“ 无论谁都应该学会先责备自己，然后才能责备别人；否则就表示他只不过还是个没有长大的小孩子。 ”
田思思突然扭头冲了过去。
杨凡看了那小姑娘一眼，小姑娘笑了笑，也跟了出去。
张好儿却在看着扬凡，终于轻轻叹息了一声，道：“ 原来这件事你早就知道了。 ”
杨凡道：“ 只知道一点点，还不太清楚。 ”

张好儿道：“ 但却已够了。 ”
杨凡道：“ 足够了。 ”
张好儿叹道：“ 你准备怎样对付我呢？ ”
杨凡道：“ 你说我应该怎么样？ ”
张好儿垂下头，道：“ 我并不是主谋。 ”
杨凡道：“ 我知道你不是。 ”
张好儿道：“ 葛先生呢？ ”
杨凡道：“ 你最好先管好自己的事，然后再来管别人的。 ”
张好儿咬着嘴唇，道：“ 我若答应你，以后绝不再骗人，你信不信？ ”
杨凡道：“ 我信。 ”
张好儿忍不住展颜一笑，嫣然道：“ 你真是个好人，也真是个怪人。 ”
其实杨凡并不奇怪，一点也不奇怪。
他只不过是个很平凡的人。
唯一跟别人不大一样的是，他不但相信别人，也相信自己。
他做事总喜欢用他自己的法子，但那也是很普通的法子。
公平，但如并不严峻。
他无论对任何人都绝不会太过分，但也绝不会放得太松。
他喜欢儒家的中庸和恕道，喜欢用平凡宽厚的态度来面对人生。

三

夜凉如水。
田思思冲到院子里，冲到一棵树下，眼泪突然掉了下来。
这眼泪的的确确是被气出来的。
“ 猪八戒，大头鬼……我真是活活遇见了个大头鬼。 ”
但若没有遇见这大头鬼，她现在岂非已做了下五门小贼的老婆？
“ 一个人，最好先学会责备自己，然后再去责备别人。 ”
等田思思比较冷静了些的时候，又不能不承认他说的活也有些道理。
突然有一只手伸过来，手里端着碗茶。
“ 小姐，喝口茶消消气吧。 ”
那小姑娘又来了，笑得还是那么甜，那么俏皮。
田思思忍不住了，问道：“ 你究竟是小兰？还是田心？ ”
小姑娘眨了眨眼，笑道：“ 好像我就算烧成了灰，小姐都能认出我来的嘛！ ”
田思思眼睛亮了，道：“ 你是田心。 ”
田心笑得更甜，道：“ 谁说我不是田心，谁就是土……土…… ”
田思思已拧住了她的脸，笑骂道：“ 小鬼，刚认得那大头鬼，就连他说话的腔调都学会了，以后可怎么得了？ ”
田心笑道：“ 什么不得了，最多也只不过跟着小姐去替他叠被铺床罢了。”
“ 若与你家小姐同鸳帐，怎舍得要你叠被铺床？ ”
年轻的女孩子们，又有谁没有偷偷的在棉被里看过红娘呢？
田思思却沉下了脸，恨恨道：“ 你放心，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我也不会嫁给他！ ”她不让田心再说，又问道：“ 你早就知道那秦歌是冒牌的了？ ”田心点点头。田思思咬着牙，道：“ 死丫头，你既然知道，为什么不早告诉

我？”

男人喜欢到的地方

一

田心叹了口气，道：“ 我没有机会说。 ”
田思思道：“ 你第一次送衣服给我的时候，为什么不说？ ”
田心道：“ 那时我知道葛先生就在屋里，所以小姐问我是不是田心，我也不敢承认。 ”
提起“ 葛先生 ”这名字，田思思就好像忍不住要打寒噤。
田心道：“ 后来我故意将茶泼在小姐身上，为的就是要乘机将一张纸条子塞到小姐的怀里去，谁知你却将它丢到地上了。 ”
田思思叹道：“ 那时我又怎么想得到。 ”
她苦笑着又道：“ 直到现在为止，我还是想不到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子害我？ ”
田心抿着嘴笑道：“ 其实人家也没有害你，只不过要娶你做老婆而已。 ”
田思思皱眉道：“ 为什么他们要花这么多心机，究竟谁是主谋的人？ ”
田心道：“ 葛先生。 ”
田思思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寒噤，道：“ 他早就跟张好儿串通了？ ”
田心道：“ 到现在你还不明白？ ”
田思思道：“ 他根本就没有被那冒牌的秦歌点住穴道。 ”
田心道：“ 那当然是他们故意在你面前做的戏，好教你更相信那秦歌是真的。 ”
她叹了口气，又接着道：“ 其实就算有十个花蝴蝶，葛先生也只要用两个手指就能把他们全部捏死。 ”
田思思也叹道：“ 那人的确很可怕。 ”
田心道：“ 据我所知，他武功比我们以前见过的人都可怕得多。 ”
她忽又笑了笑，道：“ 但他只要一见杨公子，就好像老鼠见到了猫。 ”
田思思又沉下了脸，冷冷道：“ 你怎么知道？ ”
田心道：“ 若非杨公子及时来救我，现在我只怕已见不着小姐了。 ”
田思思道：“ 那人要杀你？ ”
田心点点头，道：“ 他们想必已发现了我跟小姐你的关系。 ”
田思思道：“ 可是，你怎么会到这里来的呢？ ”
田心答道：“ 王大娘送我来的，她把我卖给了张好儿。 ”
田思思道：“ 那天你没有逃走？ ”
田心摇摇头，叹气道：“ 我怎么能逃得出她的手掌心？ ”
田思思“ 噗哧 ”一笑，道：“ 王大娘又不是如来佛，你怎么连她的手掌心都逃不出？你这位孙悟空岂非一向都很神通广大吗？ ”
这句话说完，她还是笑个不停。
田心噘起嘴，道：“ 有什么事这么好笑？ ”
田思思勉强忍住笑，道：“ 你有没有看出来，那大头鬼很像一个人？ ”
田心怔了怔道：“ 像谁？是不是我们认得的人？ ”
田思思道：“ 按理说，你应该认得才对，因为你们本都是从天上下凡来的，一个是天篷元帅，一个是齐天大圣。 ”
田心终于明白了，失笑道：“ 你说他像猪八戒？ ”

田思思拍着手，笑道：“你看他像不像？……不像才怪。”

田心却摇了摇头，道：“我倒看不出他有哪点像。”

田思思道：“他又能吃，又能睡，一看到漂亮的女人，眼睛立刻就眯成了一条线，那种色迷迷的样子，活脱脱就像是猪八戒进了高家庄。”

田心叹了口气，道：“但若没有他这个猪八戒，唐三藏和孙悟空这次只怕就难免要上吊了。”

田思思板起了脸，道：“你为什么总是要帮着他说话？”

田心道：“因为我佩服他。”

田思思眨了眨眼，忽又笑道：“既然如此，我就把你嫁给他好不好？”

田心道：“好。”

她答应得倒真痛快，连想都没有想。

田思思反倒怔住了，道：“你说好？”

田心道：“有什么不好？”

田思思道：“但他的头比真的大头鬼还大三倍，你难道看不出来？”

田心道：“头大有什么不好？头大的人一定比别人聪明。”

田思思道：“他的腰比水桶还粗。”

田心道：“可是他的心却比针还细，无论什么事都想得那么周到。”

田思思道：“你不觉得他是个丑八怪？”

田心道：“一个男人只要聪明能干，就算真的丑一点也没关系，何况他根本就不丑。”

田思思叫了起来，道：“他还不丑？要怎么样的人才算丑？”

田心道：“以我看，那花蝴蝶就比他丑得多，连一点男人气概都没有。”

她闭着眼，就像做梦似的，接着道：“你若仔细看看，就会发觉他全身上下每个地方都长得很顺眼，尤其是笑起来的时候迷人极了。”

田思思瞪着眼，恨恨道：“好，你既然这么喜欢他，我不如就把你嫁给他算了。”

田心叹了口气，道：“只可惜他绝不会喜欢我，他喜欢的人是……”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只听一人道：“我喜欢的人就是我自己。”

杨凡忽然笑嘻嘻站到她面前来了，微笑着道：“每个人最喜欢的人都一定是他自己，这就叫：人不为己，天诛地灭。”

田心红着脸，垂下头，不敢再开口。

杨凡打了个呵欠，道：“我们走吧。”

田思思瞪着眼道：“走？就这样走？”

杨凡道：“不这样走还能怎样走？”

田思思道：“张好儿呢？”

杨凡道：“在屋里。”

田思思道：“你难道真的就这样放过了她？”

杨凡道：“你要我怎么样？杀了她？打她三百下屁股？”

田思思咬着牙，道：“你……你……你至少应该替找出口气！”

杨凡道：“你有什么气好出的？她打过你没有？”

田思思道：“没有。”

杨凡道：“骂过你没有？”

田思思道：“也没有。”

杨凡道：“你跟她到这里来之后，她要你做了些什么事？”

田思思道：“她要我洗澡，要我换衣服，然后……然后……”

杨凡道：“然后请你吃了顿饭，介绍了一个并不算难看的男人给你，对不对？”

田思思道：“对是对的，只不过……”

杨凡道：“只不过怎么呢？还是要出气？”

田思思道：“当然。”

杨凡道：“你要怎么样出气呢？是不是也叫她洗个澡，换件衣服，然后再请她吃饭，介绍个漂漂亮亮的小伙子给她？”

田思思跳了起来，跺脚道：“你究竟是帮着我？还是帮着她？”

杨凡笑了笑，道：“我什么人都不帮，只帮讲理的人。”

田思思道：“你认为我不讲理？她呢？她为什么要骗我？为什么要我嫁给那个人？”

杨凡淡淡道：“那也许只因为你长得太漂亮，所以才有人一心想娶称做老婆；你若长得跟我一样，跪下来求别人娶你，人家也不要。”

田思思气极了，大叫道：“谁说我长得漂亮，我一点也不漂亮，你难道看不出他们一定有阴谋？”

杨凡笑道：“你几时也变得这么谦虚起来了？难得难得……”

他又打了个呵欠，道：“我要走了，你跟不跟我走都随便你。”

田思思大声道：“当然随便我，你凭什么管我？”

杨凡已施施然走了出去，悠然道：“你若见到葛先生，其实也用不着太害怕，他最多也不过想娶你做老婆而已，绝不会吃了你的。”

他话还没有说完，田思思已追了上去，喘着气道：“葛先生还在这里？”

杨凡淡淡道：“我怎么知道他是不是还在这里？他在哪里跟我又有什么关系？”

田思思道：“你刚才还见过他？”

杨凡道：“不错。”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不抓住他？”

杨凡道：“你也见过他很多次，你又为什么不抓住他？”

田思思道：“因为我抓不住他。”

杨凡道：“我也一样。”

田思思道：“你也一样？难道你武功也不如他？”

杨凡叹了口气，道：“其实我本事并没有你想得那么大，你何必将我看得太高？”

田思思道：“那他为什么一见到你就跑？”

杨凡想了想，道：“也许只因为我是个正人君子，邪不胜正，这句话你总该知道的。”

二

庵子里很静。

淡淡的星光照着青石板铺的路，风中带着木樨花的香味。

杨凡在前面走，田思思只有在后面跟着。

这大头鬼虽然可恨，至少总比葛先生好些。

田心走在他们旁边，一双大眼睛老是不停的在他们身上溜来溜去。

田思思忽然道：“ 你问问他，究竟想到哪里去。 ”
田心眨眨眼，道：“ 你为什么自己不去问？ ”
田思思狠狠瞪了她一眼，还没开口。
田心忽又道：“ 张好儿虽然满嘴不说真话，但有件事倒不是骗你的。 ”
田思思道：“ 什么事？ ”
田心道：“ 秦歌的确已到了这里，好几天之前我就听他们说过了。 ”
田思恩眼睛亮了起来，道：“ 你有没有听说他在哪里？ ”
田心摇摇头，杨凡忽然回过头来笑笑，道：“ 他若真的已到了这里，我们知道有个地方一定能找到他。 ”
田思思苦笑道：“ 什么地方？ ”
杨凡淡淡道：“ 一个单身的男人喜欢到什么地方去，你也应该懂得的。 ”

三

男人喜欢到些什么地方呢？
有趣的地方。
那地方不一定要有美丽的风景，很堂皇的房子，只要有好滴、好菜、好看的女人、公平的赌博，十个男人中就至少有九个喜欢去。
无论是不是单身的男人都一样。
这地方风景并不美，简直根本连一点风景也没有。
这地方只不过是城墙角下的一条死衙堂。
这房子也一点不堂皇。
事实上，这房子十年前就已该拆掉了，看来好像随随便便的一阵风就能将它吹垮。
两扇油漆剥落的大门，也是紧紧关着的，门口还堆着垃圾。
田思思还没有走到大门口，就闻到一股臭气，忍不住皱眉道：“ 你带我到这里来干什么？ ”
杨凡道：“ 你不是要找秦歌吗？ ”
田思思道：“ 他难道会到这种鬼地方来？ ”
杨凡笑了笑道：“ 他非但一定会来，而且来了就舍不得走。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杨凡笑道：“ 你慢慢就会知道为什么的。 ”
田思思忽然停下脚步，道：“ 这地方是不是也有很多……很多像张好儿那样的慈善家。 ”
杨凡摇摇头，道：“ 到这地方来的人，并不是来找慈善家的。 ”
田思思道：“ 来干什么？ ”
杨凡道：“ 到这地方来的人，都喜欢自己做慈善家。 ”
田思思眨眨眼，道：“ 我不懂你的意思。 ”
杨凡道：“ 我的意思就是，这些人喜欢将自己的银子送出去救济别人，而且送得很快。 ”
田思思忽然道：“ 有多快？ ”
杨凡道：“ 你若将自己的银子送出去，绝对找不到别的地方能比这里送得更快的了。 ”
田思思恍然道：“ 我明白了，这地方一定是个很大的赌场。 ”

杨凡笑道：“ 不错，到底还是你比较聪明些。 ”

田思思又噘起了嘴，冷冷地道：“ 看这破破烂烂的屋子，到这里来的人也一定不会有什么大手面。 ”

杨凡道：“ 你又不懂了，真正喜欢赌钱的人，只要有得赌，别的事全部不讲究，你就算叫他倒在阴沟里赌也没关系。 ”

田思思道：“ 既然什么都可以赌，他们为什么一定要到这里来？ ”

杨凡道：“ 因为这地方秘密。 ”

田思思道：“ 为什么要如此秘密？ ”

杨凡道：“ 原因很多。 ”

田思思道：“ 你说出来听听。 ”

杨凡道：“ 有些人怕老婆，不敢赌；有些人身分特别，不能赌；还有些人银子来路不明，若是赌得太大，怕引起别人的疑心。 ”

他笑了笑道：“ 可是在这里，随便你怎么赌都没关系，既没有人敢到这里来抓你，更没有人查问你银子的来历。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杨凡道：“ 因为这里的主人是金大胡子。 ”

田思思道：“ 金大胡子又是谁？ ”

杨凡道：“ 是个别人惹不起的人。 ”

田思思道：“ 秦歌既没有老婆可怕，也没有见不得人的原因，为什么也要到这里来赌呢？ ”

杨凡道：“ 因为这地方赌得大，赌得过瘾，不是大手面的人，连大门都进不去。 ”

田思思用眼睛瞟着他，道，“ 你呢？……你进不进得去？ ” 杨凡笑了笑道：“ 我若进不去，又怎么会带你来呢！ ” 田思思道：“ 想不到你非但是个酒鬼，而且还是个赌鬼。 ” 杨凡微笑道：“ 其实你早就应该想到的。 ” 大门上还有个小门。杨凡敲了敲小门上的铜环，小门就开了。门里刚好露出一个人的脸。一张凶巴巴的脸，看着人的时候总带着三分杀气。这人不但样子长得凶，声音也很凶，瞪着杨凡道：“ 你来干什么？ ” 杨凡道：“ 你不认识我？ ” 这人道：“ 谁认得你？ ” 杨凡笑了笑，道：“ 金大胡子认得我。 ” 他忽然拿出样东西塞到门洞里去，又道：“ 你拿去给他看看，他就知道我是谁了。 ” 这人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砰 ” 的将门重重的关上。田思思忍不住地问道：“ 金大胡子真认得你？ ” 杨凡微笑道：“ 我不是慈善家，我不会骗你。 ” 田思思道：“ 你怎么认得这种人？ ” 杨凡淡淡道：“ 因为我是个赌鬼，又是个酒鬼。 ”

奏歌，秦歌

一

田思思瞟了他一眼，忽又问道：“秦先生会不会来这里？”
杨凡道：“我怎么知道？”
田思思道：“你一定知道。我总觉得你早就认识他了，他也早就认得你。”
杨凡叹了口气，喃喃道，“女人为什么总有许许多多奇奇怪怪的想法呢？”
门忽然开了。
这次开的不是小门，是大门。
那个样子很凶的人，忽然变成了个很客气的人，陪着笑躬身道：“请，请进。”
他旁边还有个衣裳穿得很华丽的彪形大汉，浓眉大眼，满脸横肉，胡子刮得干干净净，一看见杨凡就迎了上来，大笑道：“今天是哪阵风把你吹来的？”
杨凡道：“一阵邪风。”
华衣大汉怔了怔道：“邪风？”
杨凡叹道：“若不是邪风，怎么会把我吹到这里来呢？”
华衣大汉笑道：“你已有好几个月没有送钱来了，也不怕银子发霉吗？”

二

屋子虽然很大，看来还是烟雾腾腾的，到处都挤满了人。
各式各样的人，大多数都很紧张，有几个不紧张的，也只不过是在故作镇定而已，其实连小衣都只怕已被汗水湿透。
真正不紧张的只是一个，就是带杨凡进来的那华衣大汉。
因为只有他知道这屋子里谁是赢家。
他自己。
他拍着杨凡的肩，笑道：“你随便玩玩，等这阵子忙过了，我再来陪你喝酒。”
等他走远了，田思思忽然冷笑道：“看来你跟金大胡子也并没有什么交情。”
杨凡道：“哦？”
田思思道：“若是有交情的朋友，他一定会亲自出来迎接的。”
杨凡笑了笑，道：“你以为刚才带我们进来的那人是谁？”
田思思道：“他总不会是金大胡子吧。”
杨凡道：“他不是金大胡子是谁？”
田思思失声道：“什么？他就是金大胡子？他连一根胡子都没有。”
杨凡道：“胡子是可以刮掉的。”
田思思奇道：“他既然是金大胡子，为什么要刮胡子？”
杨凡笑道：“因为他最近娶了个老婆。”
田思思道：“娶老婆和刮胡子有什么关系？”
杨凡道：“非但有关系，而且关系很大。”

田思思眨了眨眼，道：“ 难道是他老婆叫他把胡子刮掉的？ ”
杨凡道：“ 你这次总算变得聪明了些。 ”
田思思也忍不住笑了，道：“ 想不到他这样的人也会怕老婆。 ”
杨凡道：“ 各种人都会怕老婆，怕老婆这事是完全不分种族、不分阶级的。 ”
田思思笑道，“ 这么说来，怕老婆至少是件很公平的事。 ”
杨凡又叹了口气，道：“ 像这样公平的事的确不多——幸好还不多。 ”
屋子里既有各式各样的人，就有各式各样的赌——骰子、牌九、单双、大小……五花八门，应有尽有。
墙上贴着张告示：
“ 赌注限额：最高一千两，最低十两。 ”
田思思东张西望地看了半天，才叹了口气，道：“ 秦歌不在这里。 ”
杨凡道：“ 我保证他一定会未这里的。 ”
田思思道：“ 你不骗我？ ”
杨凡道：“ 我为什么要骗你？ ”
田思思想了想，的确想不出杨凡骗她的理由，又问道：“ 他什么时候会来？ ”
杨凡道：“ 那就难说了，反正我们一直等到他来为止。 ”
田思思道：“ 这地方若是打烊了呢？ ”
杨凡道：“ 这地方从不打烊。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杨凡道：“ 因为谁也不知道自己的赌瘾什么时候会发作，所以这地方十二个时辰中随时都会有人来。 ”
田思思瞟了他一眼，笑道：“ 现在你赌瘾发作了没有？ ”
杨凡苦笑道：“ 既已到了这里，想不发作也不行。 ”
突然听田思思道：“ 你们看，那边那个女人。 ”
赌场里有女人并不稀奇，但这女人实在太年轻、太漂亮。
她正在赌牌九，而且正在推庄。
她穿的本来是件很华贵、很漂亮的衣裳，现在衣襟已敞开了，袖口已挽了起来，露出了雪白的酥胸和一双嫩藕般的手臂。
她正在赔钱。
这一把她拿的是“ 蹩十 ”，通赔。
眼见着她面前堆得高高的一堆银子，霎时间赔得干干净净。
旁边一个满脸麻子的大汉正斜眼看着她，带着不怀好意的微笑，悠 然道：“ 少奶奶，我看你还是让别人来推几手吧。 ”
这位少奶奶已输得满脸通红，大声道：“ 不行，我还要翻本。 ”
大麻子道：“ 要翻本只怕也得等到明天了，今天你连戴来的首饰都押了出去，我们这里的规矩又不兴作赌赊帐。 ”
少奶奶咬着唇，发了半天怔，忽然道：“ 我还有样东西可以押。 ”
大麻子道：“ 什么东西？ ”
少奶奶挺起了胸，道：“ 我这个人。 ”
大麻子脸上每颗麻子都亮了起来，似笑非笑地打量着她，道：“ 你想押多少？ ”
大麻子眼睛盯着她敞开的衣襟，道：“ 三千两行不行？ ”

少奶奶一拍桌子，道：“ 好，银子拿来，我押给你了。 ”

田思思看得眼睛发直，忍不住叹息着道：“ 不知道这是谁家的少奶奶，输得这么惨。 ”

旁边忽然有人冷笑道：“ 她是个屁少奶奶，规规矩矩的少奶奶怎么会一个人到这种地方来。 ”

这人一张马脸，全身黑衣，装束打扮和那看门的人完全一样，想必也是金大胡子的手下。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 到这里来的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呢？ ”

这人道：“ 一个人到这里来赌的女人，不是卖的，就是人家的姨太太。 ”

他指了指那位少奶奶，又道：“ 她就是大同府王百万的第十三房姨太太，平时倒还规矩，只要一赌起来，立刻就现了原形。 ”

田思思冷笑道：“ 男人一赌起来，还不是一样的要现原形？ ”

这人笑了笑，道：“ 只可惜男人就算要卖，也卖不出去。 ”

他笑嘻嘻地走了，临走的时候还瞟了田思思两眼。

田思思气得脸发白，恨恨地道：“ 为什么女人总好像天生要比男人倒霉些，为什么男人能赌女人就不能？ ”

杨凡淡淡道：“ 因为女人天生就不是男人。 ”

田思思瞪眼道：“ 这是什么话？ ”

杨凡笑道：“ 这是句很简单的话，只可惜世上偏偏有些女人听不懂。 ”

杨凡也开始赌了。

他赌的是牌九。

这里的赌注是十两银子，无论是输是赢，他都是十两，连一两部不肯多押下去。

旁边看着他的人，嘴里星没有说什么，目光中却露出不屑之意。

无论别人用什么样的眼光看他，杨凡还是一点也不在乎。

田大小姐却已受不了。

她既然坐在杨凡旁边，杨凡丢人，岂非就等于她丢人？

她忍不住悄悄道：“ 你能不能多押一点？ ”

杨凡道：“ 不能。 ”

田思思道：“ 为什么不能？ ”

杨凡笑笑道：“ 因为我既不想输得太快，也不想赢人家的。 ”

田思思恨恨道：“ 你这样子算什么赌鬼？ ”

杨凡道：“ 我并没有说我是赌鬼，是你说的。 ”

田思思瞪了他一眼，自己也忍不住笑了，嫣然道：“ 你就算是赌鬼，也只能算第八流的赌鬼。 ”

杨凡没有说话，又将赌注押了下去。

还是十两，不多也不少。

田思思叹道：“ 看来这里赌注的限额若是一文钱，你一定不会押两文。 ”

杨凡笑道：“ 你又说对了一次。 ”

忽然间，屋子里爆出了一片欢呼声：“ 秦大侠来了……秦大少一来，场面就一定热闹了…… ”

无论是秦大侠也好，秦大少也好，田思恩知道他们说的就是秦歌。

秦歌果然来了。

田思思只觉得嘴里发干，手脚发冷，紧张得连气都透不过来。

她虽然睁大了眼睛，却还是没法看清楚秦歌的人。
她实在太紧胀，紧张得连眼睛都有点发花。
幸好她总算还是看到了一条红丝巾。
红得像刚升起的太阳。
秦歌的确是个红人，无论到什么地方都是红的。
他一来，屋子里所有的人几乎全部围了上去。
田思思连那条红丝巾也都看不见了，急得简直要跳脚。
杨凡却还是稳如泰山般坐在那里，全神贯注在他的赌注上。
十两，不多也不少。
田思思真恨不得把十两破银子塞到他嘴里去。
“像秦歌这样的大人物来了，这猪八戒居然连看都没有看一眼，在他眼中看来，秦歌好像连这十两银子都比不上。”
田思思恨得牙痒痒的，只好去问田心，道：“你看见了他没有？”
田心眨眨眼，道：“他？我怎么知道你说的‘他’是谁？”
田思思跺脚道：“当然是秦歌，除秦歌还有谁？”
田心笑道：“看倒是看见了，只不过……”
田思思不等他说完，就抢着问道：“他长得究竟是什么样子？”
田心悠然道：“什么样子？还不是个人的样子吗？好像也并没有比别人多长两只眼睛一条腿。”
田思思又急又气，又恨不得把那十两银子塞到这小嘛嘴里去。
幸好这时她总算已听到了秦歌的声音！
声音又响亮又豪爽，听起来正是个男子汉的声音！
“要赌就要赌得痛快，否则，就不如回家去抱老婆了。”
大家一起大笑。
“对，秦大侠真是个痛快的人。”
“押单双最痛快，秦大侠你来推庄好不好？”
秦歌的声音还是那么痛快：“好，推庄就推庄，只不过我有个条件。”
“秦大侠只管说。”
“我可不管金大胡子订的那些穷规矩，要押我的庄，至少就得一百两，多多益善，越多越好，我赌钱一向是越大越风流。”
人群总算散开了些。
田思患总算看到了秦歌，总算看到了她心目中的大人物。
她最先看到的，自然还是那条鲜红的丝巾。
红得就和她现在的脸色一样。
红丝巾松松的系在脖子上。
脖子很粗，但长在秦歌身上，看来就好像一点也不觉得粗了。
大人物并不一定长得英俊漂亮，但却一定有种与众不同的气派。
秦歌的气派的确不小，随手一掏，就是厚厚的一大叠银票，随随便便就摔在桌子上。
“押，尽管押。”
于是大家就押，几百两的也有，几千两的也有。
到这里来的人，身上的银子好像不是偷来的，就是抢来的。
又是一阵欢呼。
庄家赔出的多，吃进的少。

一赔就是好几千两，霎时，万把两银子就不姓秦了。
秦歌却还是面不改色，眼睛还是的的有光，他长得就算不太英俊漂亮，就凭这种气派，已足够让女人一队队的拜倒在他黑缎子的裤脚下。
田思思简直已看得痴了，忍不住轻轻叹了口气，道：“ 他真是条男子汉，真是个大英雄。 ”
田心忽然笑了笑，道：“ 你从哪点看出来的？ ”
田思思道：“ 只看他赌钱的样子，就已足够了。 ”
田心道：“ 一个人赌钱赌得凶，并不能证明他就是男子汉，就是英雄。 ”
她又笑了笑，道：“ 也许只能证明一件事。 ”
田思思道：“ 什么事？ ”
田心悠然道：“ 只能证明他是个赌鬼，第一流的赌鬼。 ”
田思思气得再也不想睬她。
杨凡呢？还是全神贯注在他的赌注上。
还是十两。
田思思忍不住推了他一下，悄悄道：“ 你认不认得秦歌？ ”
杨凡道：“ 不认得。 ”
田思思冷笑道：“ 亏你还算是在江湖中混的，连他这样的大人物都不认得。 ”
杨凡笑笑，道：“ 因为我天生就不是大人物，而且一看到大人物就紧张。”
田思思恨恨道：“ 你为什么不想法子去认得他？ ”
杨凡道：“ 我为什么要想法子去认得他？ ”
田思思道：“ 因为……因为我想认得他。 ”
杨凡道：“ 那是你的事，我早就说过，只能带你找到他，别的事我都不管。 ”
田思思道：“ 可是……可是你至少应该给我一个机会。 ”
杨凡道：“ 什么样的机会？ ”
田思思道：“ 你若也到那边桌上去赌，说不定就认得他了。 ”
杨凡道：“ 我不能去。 ”
田思思道：“ 为什么不能去？ ”
杨凡道：“ 那边的赌注太大。 ”
田思思忍不住跺了跺脚，道：“ 你为什么不回家抱老婆去？ ”
杨凡淡淡道：“ 因为我没有老婆。 ”
他的回答永远都这么简单，谁也不能说他没道理，但却可以活活把人气死。
田思思生了半天闷气，抬起头，恰巧又看到了那大麻子。
她眼珠子一转，忽又问道：“ 那个大麻子你认不认得？ ”
杨凡笑笑道：“ 这人我倒认得，因为他也不是什么大人物。 ”
田思思道：“ 他是干什么的？ ”
杨凡道：“ 据说他就是这赌场的吸血虫。 ”
田思思皱眉道：“ 吸血虫？ ”
杨凡道：“ 他专门等输光了的人拿东西到他那里去押，一天就要三分利，本来值三百两的，他最多只押一百五。 ”
田思思眼珠子又一转，忽然笑了，嫣然道：“ 你好人索性做到底，帮我个忙好不好？ ”

杨凡道：“帮什么忙？”
田思思道：“把我押给那个麻子。”
杨凡上上下下看了她两眼，道：“你有毛病？’
田思思笑道：“没有，一点毛病也没有。”
杨凡道：“你也想去押几把？”
田思思道：“不想，我又不是赌鬼。”
杨凡道：“你说没有毛病，又不是赌鬼，却要我把你押给那大麻子。”
他叹了口气，苦笑道：“女人为什么总要做一些奇奇怪怪的事呢？”
田思思道：“你也不用管我是为了什么，只要你帮我这个忙，我以后绝对不再麻烦你了。”
杨凡想了想，道：“你真的是最后一次了？”
田思思道：“绝对最后一次。”
杨凡长叹道：“好吧，长痛不如短痛，我就认命了吧。”
他终于向那大麻子招了招手，大声道：“赵刚，你能不能过来一下？”
赵大麻子看了看他，又看了看身旁的田思思，终于施施然走了过来，似笑非笑的，悠然道：“怎么？十两十两的押，也会输光吗？”
杨凡道：“一钱一钱的押，迟早也会输光的。”
赵大麻子道：“你想押什么？”
杨凡指了指田思思，道：“你看她可以值多少两银子？”
赵大麻子上上下下打量了田思思几眼，脸上的麻子又发出了光，道：“你想押多少？”
杨凡道：“像这么样又漂亮、又年轻的小姑娘，至少也值三千两。”
赵大麻子又盯了田思思几眼，喃喃道：“看来倒还像是原封货……好吧，我就给你三千两，但你可得保证她不能溜了。”
杨凡道：“你难道还怕别人赖帐？”
赵大麻子仰面大笑，道：“谁敢赖我赵某人的帐，我倒真佩服他。”
他终于数过了三千两银票，还没有交到杨凡手上……
田思思忽然大叫了起来：“救命，救命呀！”
她叫的声音比人踩住了鸡脖子还可怕。
杨凡却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好像早已算准了有这种事发生的。
只有赵大麻子吓了一跳，除了他之外，别的人好像根本没有听见。
最气人的是，秦歌也没有听见。
男人在赌钱的时候，耳朵里除了骰子的声音外，很少还能听到别的声音。
田思思咬了咬牙，索性冲到秦歌旁边去，大叫道：“救命，救命呀。”
她简直已经在对着秦歌的耳朵叫了。
秦歌这才听见了，却好像还是没有听得十分清楚，回头看了她一眼，皱眉道：“什么事？”
田思思指着杨凡，道：“他……他……他要把我卖给别人。”
秦歌也上上下下打量了她几眼，皱眉道：“他是你什么人？”

大英雄本色

一

田思思低着头，好像随时都要哭出来的样子，道：“ 他根本也不是我的什么人，我只不过是跟他到这里来玩的，谁知道他……他…… ”

秦歌忽然重重一拍桌子，怒道：“ 这是什么话，天下难道就没有王法了吗？ ”

他大步走到杨凡面前，瞪眼道：“ 你凭什么要把这位小姑娘卖给别人！ ”

杨凡叹道：“ 因为我是个赌鬼，而且输急了。 ”

这理由简直该打屁股三百板。

谁知秦歌却好像很同情的样子，道：“ 这倒也难怪你。你想要多少银子翻本？ ”

杨凡忽然笑了笑，道：“ 既然秦大侠已出头，我一两银子也不要了。 ”

他站起来，拍了拍衣服，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田思思看他就这样走了，心里反而有点难受起来。

“ 无论如何，这大头鬼并不能算是个坏人，我以后一定要找个机会报答报答他才是。 ”

她忽然又想起了田心。

“ 他既然没老婆，田心又蛮喜欢他的，我为什么不索性真的将田心许配给他呢？ ”

只可惜这时田心也不见了。

田心是什么时候走的，往哪里走的？田思思居然一点也不知道。

在刚才那一瞬间，她眼里好像已只有杨凡一个人，心里也只有杨凡一个人，别的人和别的事，她完全部没有注意。

这是怎么回事呢？

田大小姐自己也不知道，就算知道也不会承认。

她轻轻叹了口气，回过头，才发现秦歌还站在她旁边，似笑非笑地看着她。

她吃了那么多苦，费了那么多事，好容易才总算认得了这位了不起的大人物，但刚才她居然连他都忘了。

这大人物在她心里的地位难道还没那猪八戒重要？

秦歌还在盯着她，仿佛在等着她说话，一双眼睛当然很明亮，很有慑人之力，只不过还有几根红丝而已。

“ 像他这样多采多姿的人，当然不大有时间睡觉的。 ”

田思思终于嫣然一笑，道：“ 多谢秦大侠救了我，否则我……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

秦歌道：“ 你认得我？ ”

田思思瞟着他脖子上的红丝巾抿嘴笑道：“ 江湖中的人谁不认得秦大侠呢？ ”

秦歌道：“ 你知道我一定会救你？ ”

田思思道：“ 秦大侠见义勇为，也是江翊中人人都知道的。 ”

秦歌缓缓的道：“ 就因为你知道我一定会救你，所以才要刚才那个人把你卖给赵大麻子，是不是？ ”

田思思怔住了。

她再也想不到秦歌居然能看破她的心事，更想不到他会当面说出来。

“你……你怎么会知道的？”

这句话一问出来，她就已后悔了。因为这句话已等于告诉秦歌，她刚才做的那些事完全是在演戏。

秦歌大笑，道：“我怎么会不知道？你以为这法子很妙，对我说来却一点也不稀奇了；因为至少有七八个女孩子在我面前用过同样的法子。”

田思思的脸已红到耳根，真恨不得挖个地洞把自己藏进去。

秦歌忽又道：“但你却有一点跟那些女孩子不同的地方：”

田思思咬着嘴唇，鼓足勇气，问道：“哪……哪一点？”

秦歌微笑着，道：“你比那些女孩子长得漂亮些，笑起来也比她们甜些。笑得甜的女人，将来的运气都不会太坏，所以……”

他忽然拉起田思思，道：“走，陪我去赌两手，看你能不能带点好运气给我。”

所以田大小姐真的认得秦歌了，而且至少已对这个人有了一点了解。

她已发觉秦歌是个敢说敢做的人，他若要拉你的手时，无论有多少双眼睛在瞧着，他都照样要拉。

他若要说一句话的时候，无论有多少双耳朵在听着，他也都照说不误；至于这句话是不是会让别人脸红，他更完全不管不顾。

“假如是那大头鬼，也许就不会当着这么多人面前，把我的秘密揭穿了，他至少会替我留点面子。”

田大小姐本已下了决心，以后绝不再想那大头鬼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她无论看到什么人，都忍不住要拿这人跟他比一比。

“无论如何，秦歌至少比他坦白得多。”

田大小姐终于为自己下了个结论。

但这结论是否正确呢？

这连她自己都不知道——就算知道，也绝不会承认的。

等到田大小姐肯承认自己错误时，太阳一定已经在西边出了。

二

亲密的朋友不一定是好朋友。

譬如说：“酒”和“赌”，这一对朋友就很亲密，亲密得很少有人能把他们分开，但这对朋友实在糟透了。

所以赌鬼通常也是酒鬼。

有的人一喝了酒，就想赌，有的人一开始赌，就想喝酒。

结果呢？

结果是：“越输越喝，越喝越输，不醉不休，输光为止。”

所以赌场里一定有酒，而且通常是免费的酒，随便你爱喝多少，就喝多少。

你可以尽量的喝，那意思就是你也可以尽量输。

秦歌正在尽量的喝酒。

你若还不肯承认他是个豪气如云的人，看到他喝酒时也不能不承认了。

他喝起酒来就好像跟酒是天生的冤家对头似的，只要一看见杯子里有

酒，就非把它一口灌到肚子里去不可，既不问酒有多少，更不问杯子大小。
“男人就要这样子喝酒，这才是英雄本色。”
但田心若在这里，一定就会说：
“这也并不能证明他是个英雄，只不过证明了他是个酒鬼而已。”
从那小吸嘴里说出来的话，好话实在太少。
“这死丫头到哪里去了呢？难道会跟着那大头鬼跑了？”
田思思咬着嘴唇，决定连她都不再想，决心全神贯注在秦歌身上。
然后她立刻就发现秦歌已输光。
输光了的人样子通常都不大好看，秦歌居然还是面不改色。
那胡子刮得干干净净的金大胡子，不知何时又出现了，正站在他身旁，脸上带着同情之色，道：“秦大侠今天手风好像不太顺，输得可真不少。”
秦歌大笑，道：“我赌钱本来就准备输的，只要赌得痛快，输个万儿八千又何妨？”
金大胡子一挑大拇指，大声道：“好：这才是男子汉大丈夫的气概。不但赌得漂亮，输也输得漂亮。”
他挥了挥手，又道：“再去拿五万两银子来，让秦大侠翻本。”
秦歌大笑道：“我早知道你也是个漂亮人，用不着等我开口的。”
金大胡子脸上忽然露出了为难之色，沉吟着道：“只不过我们这里的规矩，秦大侠想必也知道的。”
秦歌道：“你要抵押？”
金大胡子笑道：“朋友是朋友，规矩是规矩，秦大侠豪气如云，当然绝不会要朋友为难的。”
秦歌又大笑，道：“你用不着拿话来绕我，你就算把成堆的元宝堆在我面前，我姓秦的也不会平白拿你一锭。”
他拍了拍胸膛，又道：“你看我全身上下有什么值五万两银子的，只管开口就是！”
金大胡子展颜道：“真的？”
秦歌沉下了脸，道：“什么真的假的？只要你能开口，我就能让你如愿！”
金大胡子目光闪动，忽然压低声音道：“秦大侠可曾看见那边角落里的三个人？”
他用不着指明，别人也知道他说的谁。
因为这三个人的确很特别。
这三个人一个是道士，一个是和尚，还有一个是穷秀才。
赌场里本就是三教九流什么人都有的，有的和尚道士到这里来，也不算稀奇。
稀奇的是，这三个人并不是来赌的，根本就没有下注。
和尚手里拿着一串佛珠，嘴里念念有词，像是念经。
道士闭着眼，双手合十，居然在那里打坐。
穷秀才左手端着杯酒，右手捧着本书，正看得摇头晃脑，津津有味。
和尚念经，道士打坐，秀才看书，本也是天经地义的事，但到赌场里来做这种事，那就不但稀奇，而且简直稀奇得离了谱。
三个人一人占据了一张赌桌，别的人就算想赌也没法子坐下去。
连田思思都已看出这三个人是成心来找麻烦的。
她觉得这三人用的法子不但特别，而且有趣。

秦歌皱了皱眉，问道：“你是不是要我把他们赶出去？”

金大胡子道：“正有此意。”

秦歌道：“你自己为什么不过去动手？”

金大胡子叹了口气，苦笑道：“因为他们并没有破坏这里的规矩。”

他苦笑接道：“这里并没有规定每个人一进来就非下注不可，你能说不准秀才看书、道上打坐、和尚念经吗？”

田思思几乎忍不住笑了出来。

虽然每个人都知道他们是在成心找麻烦，却又偏偏不能说他们做错了事。

秦歌道：“他们是什么时候来的？”

金大胡子道：“好几天以前就来了，但有时来，有时走，谁也不知道他们什么时候会出现。”

秦歌道：“你为何要放他们进来？”

金大胡子又叹了口气，道：“问题就在这里，谁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进来的。”

秦歌的眼睛亮了起来，沉声道：“如此说来，这三人倒有几下子。”

金大胡子道：“看来的确有点扎手，所以秦大侠若不愿惹这麻烦，在下也不勉强。”

秦歌冷笑道：“我天生就是喜欢惹麻烦的人。”

金大胡子展颜笑道：“所以，这五万两银子已在等着秦大侠回来翻本。”

秦歌大笑，将面前所有的酒全部一饮而尽，大步走了过去。

秦歌做事的确很干脆，说做就做，绝不拖泥带水。

但为了五万两银子，就替赌场做保嫖，岂非有失大侠身分？

田思思一直在旁看着，心里也难免觉得有点儿失望。

“但大侠应该做什么呢？”

“见义勇为、扶弱锄强、主持正义、排难解纷……这些事非但连一文钱都赚不到，有时，还要贴上几文。”

“大侠一样也是人，一样要吃饭、要花钱，花得比别人还要多些，若是只做贴钱的事，岂非一个个都要活活饿死？”

不速之客

“ 大侠既不是会生金蛋的鹅，天上也没有大元宝掉下来给他们，难道你要他们去拉车赶驴？那岂非也一样丢人？ ”

想来想去，田思思又觉得他这样做并没有什么不对了。

只要田大小姐觉得对的事，她总想法子为自己解释的。

只要田大小姐喜欢的人，就是好人。

道士还在打坐，和尚还在念经，秀才还捧着书，在那里看得出神。

秦歌慢慢地走了过去。

他故意走得很慢，很从容，这倒并不是因为他已喝了五六斤酒下肚，生怕自己的脚走不稳；只不过他无论在做什么事的时候，都希望能先引起别人的注意。

他很欣赏别人看着他时，那种带着三分敬畏、七分羡慕的眼色。

这一点他的确做得很成功。

每个人都在注意着他，大厅里突然变得很静，连掷骰子的声音都已停止。

秦歌脸上的微笑更洒脱，慢漫地走到那秀才面前，悠然道：“ 秀才你看的是什么书？ ”

秀才没有听见。

在江湖中人心目中，秀才的意思就是穷酸，这秀才也不例外。他身上穿着的一件蓝衫已洗得发自，一张脸也又黄又瘦，显得营养很不良的样子。

现在他正看得眉飞色舞，突然重重的一拍桌子，大声笑道：“ 好一个张子房，好一个朱亥，这一椎虽然不中，亦足以惊天地而泣鬼神……痛快呀痛快，当浮仰一白。 ”

话未说完，他已端起面前的酒杯，一饮而尽。

秦歌忍不住问道：“ 这张子房是谁？朱亥又是谁？莫非也是使椎的武林高手？ ”

秀才这才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那眼色就像是在看着一只骆驼突然走到面前来了一样，连半点敬畏的意思都没有。

他上上下下地看了好几眼，才皱着眉道：“ 张子房就是张良，张留侯，足下难道连这人的名字都没有听说过？ ”

秦歌笑道：“ 没听说过，我只知道当今武林中，使椎的第一高手是蓝大先生，他也是我的好朋友。 ”

他居然还是笑得很洒脱，又道：“ 你说的那位张良，若也是条好汉，下次我有机会见到他时，倒不妨向他讨教个一招半式。 ”

秀才听完了他的话，就好像被人打了一巴掌，连鼻子都歪到旁边去了，赶快倒了杯酒喝下去，才长长地叹了口气，喃喃道：“ 孺子不可教也。朽木不可雕也，足下还是走远点，莫让我沾着足下这一身俗气。 ”

秦歌沉下了脸，道：“ 你要我走？ ”

秀才道：“ 正有此意。 ”

秦歌道：“ 你可知道我是来干什么的？ ”

秀才道：“ 人心隔肚皮，知人知面不知心，你心里在想什么，我怎会知道？ ”

秦歌道：“ 好，我告诉你，我是来要你走的。 ”

秀才好像很吃惊道：“ 要我走？为什么要我走？ ”

秦歌道，“ 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

秀才道：“ 是个赌场。 ”

秦歌道：“ 你既然知道，根本就不该来。 ”

秀才道：“ 这地方连妓女都能来，秀才为什么就不能来？ ”

秦歌道：“ 你来干什么？ ”

秀才道：“ 当然来读书，秀才一日不读书，就觉得满身俗气。 ”

他瞪着秦歇道：“ 秀才能不能读书？ ”

秦歌道：“ 能。 ”

秀才道 :“ 秀才既然能来，秀才既然也能读书，你为什么要赶秀才走呢？这是你有理？还是我有理？ ” 秦歌道：“ 是你。 ” 秀才道：“ 既然是我有理，你就该走远些。 ” 秦歌道：“ 我不走，你走！ ” 秀才道：“ 为什么？ ” 秦歌道 :“ 因为我从来不跟秀才讲理。 ” 秀才突然跳了起来，道 :“ 你真不讲理？ ” 秦歌道：“ 不讲。 ” 秀才挽了挽袖子，道：“ 你想打架？ ” 秦歌笑了，道：“ 这次你总算说对了。 ” 秀才瞪着他，道：“ 你不跟秀才讲理，秀才为什么要跟你打架？ ” 他慢慢地放下袖子，道：“ 我看你还是快走吧，你着不定，我就…… ” 秦歌道：“ 就怎么样？ ” 秀才道：“ 就走。你不走我就走，……你是不是真的不走？ ” 秦歌道：“ 真的！ ” 秀才道：“ 好，你真的不走，我就真走了。 ” 他倒是真的说走就走，一点也不假。秦歌大笑，将这秀才的一壶酒也喝了下去，才走到那道士面前，道：‘ 那秀才也是道士你的朋友？ ” 道士合十道：“ 红花绿叶青莲藕，三教本来是一家，芸芸众生，谁不是贫道之友？ ” 秦歌道：“ 秀才既然能到这里，道士当然也能。 ” 道士道：“ 正是如此。 ” 秦歌道：“ 秀才既然能在这里读书，道士当然也能在这里打坐。 ” 道士笑道：“ 施主果然是个明自人。 ” 秦歌道：“ 我还明白一样事。 ” 道士道：“ 请教。 ” 秦歌道：“ 秀才既然走了，道士就也该跟着走。 ” 道士想了想，道：“ 道士若走了，和尚就也该跟着走。 ” 秦歌也笑了，道：“ 道士也是明自人。 ” 道士道 :“ 却不知这和尚是不是个明白人？ ” 和尚道 :“ 不是。 ” 道士道：“ 你难道是个糊涂和尚。 ” 和尚道：“ 我不入地狱，谁人地狱？和尚不糊涂，谁糊涂？ ” 道士道：“ 和尚若真的想入地狱，那倒容易，这里离地狱本就不远。 ” 和尚微笑道：“ 既然如此，就请道兄带路。 ” 道士也微笑道：“ 在大师面前，贫道怎敢争先？ ” 和尚道：“ 道兄请。 ” 道士道：“ 大师请。 ” 和尚看了秦歌一眼，道：“ 这位施主呢？是否有意随贫僧一行？ ” 道士合十笑道：“ 大师与贫道先走，这位施主想必很快就会来的！ ” 和尚道：“ 既然如此，贫憎只有在地狱中相候了……阿弥陀佛。 ” 道士道：“ 无量寿佛。 ” 和尚道：“ 善哉善哉。 ” 两人双手合十，口宣佛号，向秦歌恭身一礼，微笑着走了出去。走到门口，和尚突又回头向秦歌一笑，道：“ 但望施主莫忘了今日之约。 ” 道士道 :“ 他不会忘的。 ” 和尚道 :“ 道长怎知他人心意？ ” 道士微笑道：“ 往地狱去的路总是好走些的。 ” 和尚微笑道：“ 不错，下去总比上去容易得多。 ” 道士道：“ 也快得多。 ” 两人同时仰面大笑了三声，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秦歌也想笑，但却不知为了什么居然好像有点笑不出了。别的人也笑得并不十分自然，因为每个人都有点失望。每个人都认为这和尚、道士和秀才绝不会是省油的灯，每个人都在等着看他们和秦歌的好戏，谁知他们居然全部乖乖的走了，而且说走就走，绝不啰嗦。有人在窃窃私议：“ 这三个人究竟来干什么的？ ” 他们当然不会是真的到这里来念经打坐的。

“ 若是来找麻烦的，为什么就这样乖乖的走了？ ”

当然是因为他们看到秦歌脖子上的红丝巾。
“ 若不是秦大侠的盛名镇住了他们，他们怎么会如此老实？ ”
秦歌真了不起。
“ 找秀才讲理的人是呆子，找秦大侠打架的人不是呆子，是白痴。 ”
田思思心里本来也有点疙瘩，听到这些话忽然开心了起来。别人称赞秦歌的时候，她简直比秦歌还开心。
她正在奇怪秦歌看来为什么没有很开心的样子，秦歌已忽然大笑了起来，好像直到现在才发觉这件事很滑稽，又好像他肚子里的酒已开始发生作用。
他一直的笑个不停，已渐渐笑得不像是个“ 大侠 ”的样子了，田思思忍不住走过去，悄悄拉了拉他的衣角，悄悄道：“ 喂，别人都在看你。 ”
秦歌大笑着点头，不停地点着头，道：“ 我知道别人都在看我。 ”
田思思道：“ 你可不可以笑得小声一点？ ”
秦歌道：“ 不可以。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秦歌道：“ 因为我觉得好笑极了，所以非笑不可。 ”
田思思道：“ 什么事这样好笑？ ”
秦歌道：“ 和尚…… ”
田思思道：“ 和尚怎么样？ ”
秦歌道：“ 他说他要在地狱里等我。 ”
田思思道：“ 这句话有哪点好笑？ ”
秦歌道：“ 只有一点。 ”
田思思道：“ 哪一点？ ”
秦歌道：“ 他居然不知道我就是从地狱中逃出来的。 ”他故意压低声音，装出很神秘的样子，悄俏道：“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从那里逃出来？ ”
田思思只有摇摇头。
秦歌道：“ 因为那里有和尚。 ”
这句活没说完，他又不停地大笑了起来。
田思思看着他，心里忽然又有点怀疑：“ 这人是不是真的秦歌？ ”
她已弄错过一次，这次绝不能再弄错了。只可惜她也不知道真正的秦歌是什么样子。
幸好这时金大胡子已走了过来，手里还棒着一大叠银票。好厚的一叠银票。
金大胡子笑道：“ 这里是一点点小意思，请秦大侠收下。 ”
秦歌道：“ 好。 ”
他的确是个很直爽的人，一点也不客气。
金大胡子道：“ 除此之外，我们对秦大侠还有一点小小的敬意。 ”
秦歌道：“ 你还要送我什么？ ”
金大胡子道：“ 一个机会。 ”
秦歌道：“ 什么机会？ ”
金大胡子道：“ 让秦大侠一次就翻本的机会。 ”
秦歌大笑道：“ 好，这样才痛快。 ”
金大胡子也在笑，笑得就像是被人拔光了胡子的猫头鹰。他微笑着道：“ 却不知秦大侠想赌什么？ ”

秦歌道：“ 随便赌什么都一样。 ”

金大胡子抚掌道：“ 不错，随便赌什么，该赢的人都是会赢的。 ”

他微笑着，又道：“ 该输的人赌什么都赢不了。 ”

所以秦歌又输了，他该输。

因为据说赌神爷最讨厌酒鬼，所以无论谁只要一喝醉，该赢的也变成要输了，而且输得精光，输得很快。

“ 一次就翻本的机会 ”，这句话的意思通常就是说：“ 一次就输光的机会。 ”

你只要到赌场里去，随时都会有这种机会的。

大家都围在旁边看，大家都在为他叹息——无论是真是假，叹息总是叹息。

“ 四五六 ”遇上“ 豹子 ”的机会毕竟不多。

又有人在窃窃私议：“ 这种事只怕也只有秦大侠这种人才会遇见。 ”

这是什么话？

“ 不错，这也得要有运气。 ”

输光了居然还能算是运气？这简直不像话了。

“ 秦大侠这次虽然输了，但在别的事上运气一定会特别好。赌运本就不是正运，赌运不好的人，正运总是特别好。 ”

嗯，这句话好像忽然变得有点道理了，至少秦歌自己觉得很有道理，因为他已又灌了四五斤酒下肚。

一个人股子里若已装了十来斤酒，天下就不会再有什么没道理的事了。

同样的，一个人肚子里的酒若装得很满，口袋就一定已变得很空。

大家还围在桌子旁，看着碗里的三只骰子。

三个六。金大胡子居然随随便便就掷出了三个六，这种人你想不佩服他都不行。

秦歌忽然发觉金大胡子比他更像个“ 大侠 ”了。

在赌场里本只有赢钱的才是英雄。

所以秦歌从人丛里走了出去。

他摇摇晃晃地走着，忽然撞在一个人身上。

一个和尚。

秦歌皱了皱眉，喃喃道：“ 今天我为什么老是遇见和尚？……这就难怪我输了。 ”

那和尚却在微笑着，道：“ 施主今天遇见了几个和尚？ ”

秦歌道：“ 连你两个。 ”

和尚笑道：“ 连我也只有一个。 ”

秦歌抬起头仔细看了他几眼，忽然发现这和尚还是刚才那和尚，圆圆的脸，笑起来像个弥陀佛。

英雄与醉酒鬼

一

不但和尚在这里，那道士和秀才也回来了。
秦歌眨了眨眼，道：“ 我怎么会在这里的？ ”
和尚道：“ 你本来就在这里。 ”
秦歌四面看了看，头也四面转了转。
他眼睛也不会动了，眼睛要往左面看的时候，头也得跟着往左面转。
和尚笑道：“ 这里还不是地狱，只不过距离地狱不远了。 ”
赌场和地狱有时实在差不了多少。
秦歌揉揉眼睛，道：“ 你们刚才不是已经走了吗？ ”
和尚点点头，道：“ 既然能来，也就能走。 ”
秦歌道：“ 你们现在为什么又来了？ ”
和尚道：“ 既然能走，也就能来。 ”
秦歌想了想，喃喃道 :“ 有道理。和尚说的话，为什么总好像很有道理。 ”
和尚道：“ 因为和尚是和尚。 ”
秦歌又想了想，忽然大笑，道：“ 有道理，这次还是你们有道理。 ”
和尚道：“ 你知道我们刚才为什么要走？ ”
秦歌摇摇头。
和尚道：“ 为了要让你赚五万两银子。 ”
秦歌大笑，道：“ 我早就说过，你是个明白人。 ”
和尚道：“ 你知不知道现在我们为什么要来？ ”
秦歌道：“ 为了要让我再赚五万两银子？ ”
和尚道：“ 不对。 ”
秦歌道：“ 你们一走，我就赚五万两银子；我一输光，你们再回来，那又有什么不好？ ”
和尚道：“ 只有一样不好。 ”
秦歌道：“ 哪样不好？ ”
和尚道：“ 你输得太快。 ”
秦歌又大笑，道：“ 所以这次你们不肯定了？ ”
和尚道：“ 不肯。 ”
秦歌忽然瞪起了眼睛大声道：“ 你们真的不走？ ”
和尚道：“ 和尚不说谎。 ”
秦歌道：“ 好，你们真的不走，我就真的走。 ”
他大笑着走了出去。
走到门口，忽又回头，道：“ 我先走一步，到哪里去等你？ ”
和尚向上面指了指，道：“ 到那里去！ ”
秦歌笑道：“ 你看我现在还上得去吗？ ”
和尚笑了。
下面的人要上去的确不容易。
就算你已上去，一个不小心，还是会掉下来的。
掉下来时就快得多了。

二

秦歌的身子一直往下沉，就好像真的要沉到地底下去。

幸好还有田思思在旁边扶着他。

像秦歌这样的人物，走出赌场里，居然没有一个人送他出来。

田思思很替他不平，也很替他生气。

就算秦歌并没什么了不起，至少总是他们的大主顾，而且又输了那么多，金大胡子总该照顾他才是。

事实上，她刚才就曾经气冲冲的去责问过金人胡子：“你难道看不出他已经喝醉了？”

金大胡子笑笑，道：“这里的酒本就是免费的。”

田思思道：“你既然知道他已经喝醉了，为什么还让他一个人走？”

金大胡子道：“这里不是监狱，无论谁要走，我们都没法子拦住的。”

田思思道：“你至少应该照顾照顾他。”

金大胡子道：“你要我怎么照顾他？”

田思思道：“至少应该找个地方，让他歇着，总不能让他醉倒在路上。”

金大胡子冷冷道：“这里也不是客栈。”

田思思道：“但你却是他的朋友。”

金大胡子道：“开赌场的人没有朋友。”

田思思道：“你难道不想他下次再来。”

金大胡子道：“只要他有了钱，下次还是照样来。这次就算他是爬着出去的，下次还是照样会来。”

他又笑笑，淡淡的接着道：“他到这里来，也并不是为了要交朋友。”

田思思道：“你对他也不能例外？”

金大胡子道：“为什么要例外？”

田思思道：“他总算是个成名的英雄。”

金大胡子冷冷道：“这里既没有朋友，也没有英雄。”

这就是金大胡子最后的答复。

在他们眼中，世上只有两种人：一种是赢家，一种是输家。

输家是永远不值得同情的。

世上也许只有一种人比输家的情况更糟——一个已喝得烂醉如泥的输家。

秦歌还没有完全烂醉如泥，至少现在还没有。

他总算发觉旁边有个人在扶着他了，但还是过了很久之后，他才看出是什么人在旁边扶着他。

他眯着眼睛看了很久才看出来，忽然笑道：“原来你也喝醉了。”

田思思道：“我一口酒也没喝，怎么会醉？”

秦歌道：“你若没有喝醉，为什么要我扶着你？”

田思思叹道：“不是你在扶我，是我在扶你。”

秦歌又吃吃地笑了起来，指着田思思的鼻子，道：“你还说没有醉？你的鼻子都喝得歪到耳朵上去了，一个鼻子已变成了两个。”

田思思简直恨不得一下子把他丢到阴沟里去，咬着牙道：“你能不能站直一点？”

秦歌道：“不能。”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秦歌往下面指了指，道：“ 因为我要下去。 ”
他又压低声音，装出很神秘的样子，道：“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下去？ ”
田思思恨恨道：“ 是不是因为那里已没有和尚？ ”
秦歌大笑道：“ 一点也不错，和尚已经到赌场念经去了。 ”
他笑得弯下腰，笑得连气都喘不过来。
田思思看着他，又好气，又好笑，真不知该把他送到哪里去才好。
秦歌这人忽然冲了出去，冲到墙角，不停地呕吐了起来。
他吐得真不少，田思思却还希望他多吐些。
“ 喝醉酒的人吐出来之后，也许就会变得清醒一点了。 ”
她这么想，因为她自己还没有真正醉过。
真正喝醉的人，无论怎么样都不会变得清醒的，吐过了之后酒意上涌，反而醉得更厉害。
秦歌吐过了之后，立刻就躺了下去，不到一眨眼功夫，已经鼾声如雷。
田思思真的急了，大声道：“ 喂，快起来，你怎么能睡在这里？ ”
秦歌听不见。
田思思只有用力去摇他，摇了半天，秦歌才总算眯开了眼睛。
他眼睛只有平时三分之一那么大，舌头却比平时大了三倍。
田思思着急道：“ 你睡在这里，被别人看见像什么样子？莫忘了你是个大男人，大英雄。 ”
秦歌吃吃笑道：“ 英雄……英雄值多少钱一斤？能不能拿到赌场里去卖？ ”
他又压低声音，悄悄道：“ 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好不好？ ”
田思思只有苦笑，道：“ 你说。 ”
秦歌道：“ 我什么都想做，就是不想做英雄，那滋味实在不好受。 ”
这句话刚说完，立刻又鼾声大作。
田思思完全没法子了。
这人摇也摇不醒，抱也抱不动。
一个人喝醉了之后，就好像会变得比平时重得多。
田思思真想把他丢在这里不管了，只可惜她不是心肠这么硬的人，何况，秦歌又是她心日中的英雄、大人物。
有很多女孩子只要一听见秦歌的名字，就兴奋得好像随时都会晕过去。
她们若看到秦歌现在这种样子，心里会有什么感觉呢？
她们当然看不到，所以她们都比田思思幸运得多。
田思思叹了口气，又看到了秦歌脖子上那条鲜红的丝巾。
红丝巾象征着侠义、勇敢和热情。
红丝巾，红得就像是刚升起的太阳。
但现在这条红丝巾已变得像什么了呢？
像抹布。
一块刚抹过七八张桌子的抹布，上面又是汗，又是酒，又是一些刚从秦歌胃里吐出来的东西。
江湖中那些多情的少女，现在若看到他脖子上这条红丝巾，心里又会有什么感觉呢？
田思思连想都不敢想。

“ 无论如何，他只不过是喝醉罢了。每个人都可能有喝醉的时候，那并不是什么不可原谅的罪恶。 ”

田思思又轻轻地叹息了一声，蹲下去，用自己的丝巾擦了擦秦歌的脸。

她自己的丝巾当然也是红的，红得就像是情人的热血。

可是她自己的血，已渐渐开始没有今天上午那么热了。

这倒并不是说她已对秦歌觉得失望，而是因为她的肚子。

她可以确定自己现在就算想吐，也没有东西吐得出来。

一个空着肚子的人，在这种有风的晚上，站在一条黑黝黝的小巷子里，陪着一个鼾声如雷的醉鬼。

你叫她的血怎么热得起来？

三

天亮了。

天好像忽然就亮了，当田思思看到对面墙上那一抹淡淡的晨光时，才发觉自己刚才居然睡了一觉。

她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怎么会睡觉的。

秦歌还躺在阴沟的旁边，鼾声总算已小了些。

田思思从墙角里站了起来，脖子又酸又痛，她勉强将脖子转动了两下，忽然又发觉了一样奇怪的事。

她身上竟多了条毯子。

昨天晚上她身上绝没有这条毯子，因为那时她正觉得很冷、很饿，正坐在这墙角里发愁，不知道这一夜应该怎么样度过。

她又想到那大头鬼，现在正吃得饱饱的，躺在床上，旁边说不定还有个像张好儿那样的女人。

这就是她最后想到的一件事。

然后她就忽然睡着了。

“ 那条毯子是哪里来的呢？ ”

毯子就好像馅饼一样，是绝不会从天上掉下来的。

难道秦歌会在半夜里忽然醒过来，找了条毯子来替她盖上？

秦歌还睡在他躺下去的地方，简直连姿势都没有改变过。

田思思咬着嘴唇，发了半天怔。

想来想去，会替她盖上这条毯子的，只有一个人。

可是她不相信那个人会这么样做。

她宁可不信。

秦歌站着的时候，站得很直、很挺，但睡相却实在不高明。

他睡在那里的样子，就好像是个虾米。

幸好这里是个死巷子，只有几家人的后门在这巷子里。

昨天晚上，她糊里糊涂的，也不知怎会走到这巷子里来，现在她才开始觉得很幸运。

若有人看到田大小姐睡在这巷子里，那才丢人丢到家了。

但现在天已大亮，那几家的后门里，随时都可能有人走出来。

田思思下定决心，这次无论如何也要将秦歌摇醒。

她摇得真用力。

秦歌忽然叫了起来，终于睁开了眼睛，捧着头怪叫道：“ 你干什么？我的头都快被你摇得裂开了。 ”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 裂开来最好，正好乘机把你脑袋洗一洗。 ”

秦歌这才看清了她是谁，忽然笑道 ：“ 原来是你，你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

田思思恨恨道：“ 因为我遇见了个醉鬼。 ”

她本来决心要尽量对秦歌温柔些，体贴些，不但要让秦歌觉得她现在是个很漂亮的女人，将来也一定会是个好太太。

可是她大小姐的脾气一发作，早已将这些事全都忘得干干净净。

秦歌的手捧着脑袋，还在那里不停地叹着气。

田思思看着他那愁眉苦脸的样子，忍不住道：“ 你很难受？ ”

秦歌苦着脸道：“ 难受极了，简直比生了大病还难受。 ”

田思思道：“ 你怎么会这么难受的？ ”

秦歌道：“ 只要头一天晚上喝醉了酒，第二天就一定会难受。 ”

田思思道：“ 你既然知道，为什么还要拼命的喝酒呢？ ”

秦歌正色道：“ 男人喝酒，就得有男人的样子。 ”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 那样子喝酒就能表示你是个英雄？那只不过表示你是个酒鬼而已。 ”

秦歌道：“ 英雄也好，酒鬼也好，总之都是男人，总比娘娘腔好得多。 ”

田思思道：“ 娘娘腔的人，至少不会像你现在这么难受。 ”

秦歌摇了摇头，道 ：“ 我们男人的事，你们女人最好还是不要问得大多。”

他终于站起来，拍了拍田思思的肩，道：“ 走，我请你喝酒去。 ”

田思思张大了眼睛，道：“ 你还要喝酒？ ”

秦歌道：“ 当然要喝。 ”

田思思道：“ 你不怕难受？ ”

秦歌道：“ 难不难受是一回事，喝不喝酒又是另外一回事。这道理你们女人不会懂的。 ”

他笑了笑，又道 ：“ 何况，我现在喝的叫还魂酒，一喝下去就不难受了。 ”

田思思道：“ 喝多了明天岂非还是一样难受？ ”

秦歌笑道：“ 明天的事谁管得了那么多，何况，明天就算难受，还可以再喝。 ”

田思思叹了口气，喃喃道：“ 我现在才知道酒鬼是怎么来的了。 ”

秦歌根本不听她在说什么，抹了抹身上的汗渍，拉了拉脖子上的丝巾，站直了身子，挺起了胸，才往巷子外面走。

一个人躺在阴沟旁是一回事，走到外面去，就得挺起胸。

就算全身都难受得要命，脸上也绝不能露出半点难受的样子来。

现在他看来虽不见得容光焕发，但至少也有了英雄气概，那条鲜红的丝巾也已被拉得很平，又开始在风中飘扬。

田思思也不能不承认，他这条丝巾的料子，实在不错。

秦歌正在巷口等着她，等她走过去，才微笑着道：“ 你看我现在的样子怎么样？ ”

田思思也不禁嫣然笑道：“ 最少已不像是条醉猫了。 ”

她忍不住又问道：“ 你想到哪里喝酒去？ ”

秦歌道：“ 当然是这地方最大的茶馆。 ”

田思思道：“ 茶馆？ ”

秦歌道：“ 现在这时候，只有茶馆已开门。 ”
田思思道：“ 茶馆里也有酒卖？ ”
秦歌含笑道：“ 茶馆里除了茶之外，几乎什么都有的。 ”
田思思又不禁嫣然一笑，但立刻又皱起眉，道：“ 你身上还有没有银子？ ”
秦歌道：“ 没有。 ”
他回答得倒干脆。
田思思的眉却皱得更紧，道：“ 没有银子用什么去买酒？ ”
秦歌笑道：“ 我喝酒还用得着拿银子买吗？ ”
田思思道：“ 不用银子用什么？ ”
秦歌挺起胸，道：“ 我只要一进去，就会有很多人抢着要请我喝酒的。 ”
田思思道：“ 你好意思要别人请？ ”
秦歌道：“ 有什么不好意思的？他们能请得到我，是他们的光彩；我喝了他们的酒，是给他们面子。 ”
他笑了笑，又道：“ 做一个成名的英雄，也并不是完全没有好处的。 ”
田思思也笑了。
她忽然发现这人虽不如她想象中那么伟大，却比她想象中坦白得多。
他毕竟还年轻。
他固然有很多缺点，但也有可爱的一面。
他是个英雄，但也是个人。
一个活生生的、有血有肉的男人。
田思思笑道：“ 人家若看见你昨天晚上醉得那副样子，一定就不会请你了。 ”
秦歌道：“ 那样子是人家看不到的，我只让别人看到我赌钱时的豪爽，喝酒时的豪爽；等到我喝醉了，输光了，那种惨兮兮的样子我就绝不会让别人看见。 ”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 你是不是也听说过我挨了好几百刀的事？ ”
田思思点点头，笑道：“ 我听了至少也有好几百次了。 ”
秦歌道：“ 你有没有听说过，我挨了刀之后，在地上爬着出去，半夜里醒来还疼得满地打滚，哭着叫救命的事？ ”
田思思道：“ 没有。 ”
秦歌微笑道：“ 这就对了，你现在总该明白我的意思了吧？ ”
田思思的确已明白。
江湖中人们能看到的、听到的，只不过是他光辉灿烂的那一面。
却忘了光明的背后，必定也有阴暗的一面。
不但秦歌如此，古往今来，那些大英雄、大豪杰们，只怕也很少会有例外。
这正如人们只看得见大将的光荣和威风，却忘了战场上那万人的枯骨。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 想不到你懂得的事真也不少。 ”
秦歌道：“ 一个人在江湖中混了那么多年，多多少少总会学到一点事的。 ”
田思思眨了眨眼，道：“ 你知道我昨天晚上将你看成了什么样一个人？ ”
秦歌摇摇头。
田思思笑着道：“ 我将你看成是一个莽汉，一个乡巴佬。 ”
秦歌奇道：“ 乡巴佬？ ”
田思思道：“ 因为你居然连张子房是什么人都不知道。 ”

秦歌忽然也眨眨眼，道：“ 你以为我真不知道？ ”

做大英雄的滋味

一

田思思道：“你知道？”

秦歌道：“张子房就是张良，是汉初三杰之一，史书上说他虽然长得温文如处子，但却心雄万丈，就凭博浪沙那一椎，已足名传千古。”

田思思吃惊地瞪大了眼睛，失声说道：“你真的知道？”

秦歌笑道：“一点也不假。”

田思思道：“那你昨天晚上为什么要那样说呢？”

秦歌道：“我是故意的。”

田思思道：“故意的？为什么要故意的装傻？”

秦歌道：“因为我知道大家都崇拜我，就因为我是那么样一个人，什么都不懂，只懂得拼命的打架，拼命的赌钱，拼命的喝酒。”

田思思道：“别人为什么要崇拜这种人？”

秦歌道：“因为他们自己做不到。”

他微笑着，接道：“无论做什么事，要能拼命都不容易。”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我明白，因为我看见过你难受的样子。”

秦歌道：“一点也不错，要拼命，就得要先准备吃苦。”

田思思道：“但你为什么不做一个又拼命、又聪明的英雄呢？那样子别人岂非更佩服？”

秦歌道：“那样子别人就不佩服了。”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那样子的人很多，至少也不止我一个。”

田思思道：“你若也是那样的人，别人就不觉得稀奇了，对不对？”

秦歌笑道：“一点也不错，就因为稀奇，所以我今天才会有这么大的名气，才会成为那些少年人心目中的偶像。”

他自己好像也有些感慨，所以忍不住叹了口气，道：“我若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别人就一定会对我觉得很失望。”

田思思道：“所以你喝醉了之后就会承认，做英雄的滋味并不好受。”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道：“但英雄也有很多种，你为什么偏偏要做这一种呢？”

秦歌道：“因为别人早已将我看成是这一种的人，现在已没法子改变了。”

田思思道：“你自己想不想改变呢？”

秦歌道：“不想。”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我自己也渐渐习惯了，有时甚至连我自己都认为那么样做是真的。”

田思思道：“其实呢？”

秦歌叹道：“其实是真还是假，连我自己也有点分不清了。”

田思思沉默了很久，忽又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不懂。”

秦歌道：“你不必懂，因为这就是人生。”

田思思沉思了很久，才慢慢地点了点头，叹道：“我没有看见你的时候，做梦也想不到你竟是个这么样的人。”

秦歌道：“ 你以为我是个怎么样的人？ ”

田思思眼珠子转动，道：“ 你想呢？ ”

秦歌笑道：“ 我想你一定会将我当做一个很了不起的大人物，所以我一定要请你喝酒。 ”

二

秦歌也许并不是什么真正的大人物，不是神，但在江湖中人心目中，他却的确是个很受欢迎的英雄。

无论走到哪里，都有人欢迎他、崇拜他，为他欢呼。

现在田思思也喝了酒。

现在他们正走在一条很幽静的小路上，两旁的墙很高，树枝白墙里伸出来，为他们挡住了夏日正午酷热的骄阳。

田思思忽然笑道：“ 想不到真有那么多人抢着要请你喝酒。 ”

秦歌的眼睛已变得很亮，因为他已有酒意，却没有醉。

他看着高墙里的树枝，缓缓道：“ 你可知道他们为什么那样欢迎我？ ”

田思思道：“ 因为你是个英雄？ ”

秦歌笑了笑，道：“ 那当然也是原因之一，但却并不重要。 ”

田思思道：“ 重要的是什么？ ”

秦歌道：“ 重要的是，他们知道我对他们没有威胁。因为我只不过是个很粗鲁、很冲动，但却不太懂事的莽汉，和他们一点利害关系也没有。 ”

他笑得有点凄凉，接着道：“ 他们喜欢我，欢迎我，有时就好像戏迷们喜欢一个成名的戏子一样，绝不会和他们本身的利益发生冲突。 ”

田思思笑道：“ 你未免把自己看得太低了。 ”

秦歌道：“ 我并没有看低自己，我也有我成功的地方，据我所知，古往今来，江湖中的成名英雄们，像我这么样受欢迎的并不多。 ”

田思思问道：“ 你难道认为就没有人是真心崇拜你？ ”

秦歌苦笑道：“ 当然也有，但那只不过是些还没有完全长大的孩子，譬如说…… ”

田思思道：“ 譬如说我？ ”

秦歌笑道：“ 我说的是以前，现在的你当然已不同了。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秦歌道：“ 因为，你已看见了许多别人所看不见的事。 ”

田思思沉思着，缓缓道：“ 不错，我的确已看出你一些别人看不见的缺点。但我所看到你的一些优点，也是别人看不到的。 ”

秦歌道：“ 哦？ ”

田思思道：“ 你固然有很多毛病，但也有很多可爱的地方。 ”

秦歌笑道：“ 我真的有？ ”

田思思道：“ 真的，你甚至比大多数的人都可爱得多。 ”

她笑了，又道：“ 但像你这样的男人，只能做个好朋友，绝不会是好丈夫。 ”

秦歌道：“ 你以前难道想嫁给我？ ”

田思思垂下头，红着脸笑道：“ 的确有这意思。 ”

秦歌道：“ 现在呢？你是不是已经对我很失望？ ”

田思思道："绝不是，只不过……"
秦歌道："只不过已觉得不大满意了。"
田思思道："也不是。"
秦歌道："那是什么呢？"
田思思轻轻地叹息了一声，道："也许只因为我以前将你看得太高，现在却已对你了解得更深刻。"
秦歌道："就因为你已了解我，所以才不肯嫁给我？女孩子为什么总是喜欢嫁给她们不了解的人呢？"
田思思没有回答，她不知该怎么回答。
她并没有对秦歌觉得失望，因为秦歌的确是个大英雄。
一种她所无法了解的英雄。
但无论哪种英雄都是人，不是神，——甚至连神都不是完全没有缺点的，何况人呢？
现在她只不过觉得自己已没法子再嫁给秦歌了，因为她所看到的秦歌并不是她幻想中的那位秦歌。
她并不是失望，只不过觉得有点惆怅。
一个成人的惆怅。
她忽然发觉自己好像又长大了很多。
秦歌还在凝视着她。
她轻轻拉起了秦歌的手，勉强笑着道："我虽然不能嫁给你，但却可以永远做你一个很好的朋友。"
秦歌没有说话——想说，却没有说出来。
思思咬着嘴唇，轻轻道："你……你是不是很失望？"
秦歌凝视着她，忽然大笑，道："我怎么会失望，天下的女人都可以娶做老婆，但能像你这么样了解我的朋友，世上又有几个？"
田思思眼波流动，忽又叹息了一声，道："可是你为什么要让我如此了解你呢？"
秦歌的目光也在闪动着，微笑道："也许只因为我的运气不好。"
田思思眨眨眼，嫣然道："也许只因为你的运气不错。"
秦歌又大笑，道："将来能娶到你的那个男人，运气才真的不错。"
田思思低下头，忽然不说话了。
也不知为了什么，她居然又想起了那大脑袋。
他在哪里？
是不是和田心在一起？
过了很久，她才抬起头，道："这条路我以前好像走过。"
秦歌点点头。
田思思道："再往前面走，好像就是金大胡子那赌场了。"
秦歌又点点头。
田思思皱眉道："你难道还想到那里去？"
秦歌笑了，道："我想再去看看那和尚，你难道不觉得他很奇怪？"
田思思道："奇怪倒真的有点奇怪，只不过你恐怕并不是真的想去找他。"
秦歌道："哦？"
田思思抿嘴笑道："恐怕你只不过又手痒了吧。"
秦歌眨了眨眼，道："我就算想去赌，用什么去赌呢？用我的手指头？"

田思思笑道：“ 就算没钱赌，去看看别人赌也是好的。 ”

秦歌笑道：“ 这次你错了。 ”

田思思道：“ 那你想去干什么？真的想去看看那和尚？ ”

秦歌笑得很神秘，缓缓道：“ 不错，因为我发现这个和尚比别的和尚有趣得多。 ”

和尚不应该有趣的。和尚有趣，别人就无趣了。

赌场和庙

和尚在庙里念经。赌鬼在赌场里赌钱。

这件事不管有没有价值，至少总是很正常的。

但和尚若在赌场里念经，赌鬼若在庙里赌钱，那就非但很不正常，而且很荒唐、很奇怪。

奇怪的事总有些奇怪的原因。

奇怪的事也总会引出其他一些奇怪的事来。

一

“你为什么总是说赌场距离地狱最近。”

“因为常常到赌场里去的人，很容易就会沉沦到地狱里去。”

“赌场真的这么可怕？”

“的确可怕，你家里若有人是赌鬼，你就会知道那有多么可怕了。”

“哦？”

“一家之主若是个赌鬼，这家人过的日子简直就好像在地狱里一样。”

“我听说一个人若是沉迷于赌，有时甚至会连老婆儿子一齐输掉的。”

“有时连他自己的命都一起输掉。”

“唉，那的确可怕。”

“假如说世上最接近地狱的地方是赌场，那么最接近西方极乐世界的，应该是什么地方呢？”

“庙？”

“不错，可是你有没有想到过，赌场和庙也有一点相同的地方？”

“没有，这两种地方简直连一点关系都没有。”

“你有没有注意到，赌场和庙通常都在比较荒僻隐秘的地方？”

“我现在才想到，但还是想不通。”

“哪点想不通？”

“我已知道赌场为什么设在比较荒僻的地方，但是庙为什么也如此呢？到庙里去烧香的人，既不丢人，也不犯法。”

“因为庙盖得越远、越荒僻，就越有神秘感。”

“神秘感？”

“神秘感通常也就是最能引起人们好奇和崇拜的原因。”

“不错，人们通常总会对一些他们不能了解的东西觉得畏惧。”

“因为畏惧，就不能不崇拜。”

“而且人们通常也总喜欢到一些比较远的地方去烧香，因为那样子才能显得出他的虔诚。”

“你差不多全说对了，只差一点。”

“还差一点？”

“烧香的人走了很远的路之后，就一定会很饿，很饿的时候吃东西，总觉得滋味特别好些。”

“所以人们总觉得庙里的菜特别好吃。”

“你总算明白了，素斋往往也正是吸引人们到庙里去的最大原因之一。”

“我就知道有很多人到庙里去烧香时的心情，就和到郊外去踏青一

样。”

“所以聪明的和尚都一定要将庙盖在很远很僻的地方。”

“我现在也觉得你的话很有道理了，但和尚听见一定会气死。”

“和尚气不死的。”

“为什么？”

“酒色财气四大皆空，这句话你难道也已忘记？”

“不错，既然气也是空，和尚当然气不死的。”

“气死的就不是真和尚。”

“所以气死也没关系。”

“一点关系也没有。”

二

偏僻的巷子。

巷子的尽头，就是金大胡子的赌场。

秦歌和田思思已走进这条巷子。

这时乌云忽然掩住了月色，乌云里隐隐有雷声如滚鼓。

狂风卷动，天色阴暗。

田思思看了看天色，道：“好像马上就有场暴雨要来了。”秦歌道：“下雨的天气，正是赌钱的天气。”

田思思道：“你既然知道赌很可怕，为什么偏偏还要赌？”秦歌笑了笑，道：“因为我既不是个好人，也不聪明。”

田思思嫣然道：“你只不过是个英雄。”

秦歌叹道：“聪明的好人通常都不会做英雄。”

他突然闭上嘴，因为他忽然发现那赌场的院子里有一团团、一片片、一丝丝黑色的云雾被狂风卷起，漫天飞舞。

说那是云雾，又不像云雾，在这种阴冥的天色里，看来真有点说不出的诡秘恐怖。

田思思动容道：“那是什么？”

秦歌摇摇头，加快了脚步走过去。

赌场破旧的大门在风中摇晃着，不停的“砰砰”作响。

门居然开着的，而且没有人看门。

这门禁森严的赌场怎么忽然变得门户开放了？

黑雾还在院子里飞卷。

秦歌窜过去，捞起了一把。

田思思刚好跟进来，立刻问道：“究竟是什么？”

秦歌没有回答，却将手里的东西交给了田思思。

这东西软软的、轻轻的，仿佛是柔丝，又不是。

田思思失声道：“是头发。”

秦歌沉着脸，道：“是头发。”

田思思道：“哪里来的这么多头发？”

满院子的头发在狂风中飞舞，看来的确有说不出的诡秘恐怖。

秦歌沉吟着，说道：“不知道那和尚是不是还在里面？”

田思思道：“为什么一定要找那和尚？”

秦歌道：“ 因为你问的话，也许只有他一个人能解释。 ”
他推开门走进去。
他怔住了。
田思思跟着走进去。
田思思也怔住。
无论谁走进去一看，都要怔住。
和尚还在屋子里。
不是一个和尚，是一屋子和尚！
若是在庙里，你无论看到多少和尚都不会奇怪，更不会怔住。
但这里是赌场。
赌桌没有了，赌具没有了，赌客也没有了。
现在这赌场里只有和尚。
几十个大大小小、老老少少的和尚，眼观鼻，鼻观心，双手合十，盘膝坐在地上，一眼看去，除了一颗颗光头外就再也没有别的。
每个头都剃得很光，光得发亮。
田思思忽然明白了院子里那些头发是哪里来的。
但她却还是不明白这些人为什么忽然都剃光了头做和尚。
屋子里很静。
没有骰子声，没有洗牌声，没有吆喝声，也没有念经声。
和尚虽是和尚，但却不念经。
是不是因为他们还没有学会念经？
秦歌正在找昨天那个会念经的和尚。
他慢漫地走过去，一个个地找，忽然在一个和尚面前停下了脚步。
田思思看到他面上吃惊的表情，立刻也跟了过去——他看到这和尚时的表情，简直就好像忽然看到了个活鬼一样。
这和尚还是眼观鼻，鼻观心，端端正正地盘膝坐着，非但头剃得很光，胡子也刮得很光。
这和尚的脸好熟。
田思思看了半天，突然失声而呼：“ 金大胡子！ ”
这和尚赫然竟是金大胡子。
他旁边还有个和尚，一张脸就像是被雨点打过的沙滩。 ’
“ 赵大麻子！ ”
这放印子钱的恶棍怎么也会做了和尚？
秦歌瞪着金大胡子，上上下下地看了很久，才拍了拍他的肩，道：“ 你是不是有病？ ”
金大胡子这才抬头看了他一眼，合十道：“ 施主在跟谁说话？ ”
秦歌道：“ 跟你，金大胡子。 ”
金大胡子道：“ 阿弥陀佛，金大胡子已死了，施主怎能跟他说话？ ”
秦歌道：“ 你不是金大胡子？ ”
金大胡子道：“ 小僧明光。 ”
秦歌又瞪着他看了半天，道：“ 金大胡子怎么会忽然死了？ ”
金大胡子道：“ 该死的就死。 ”
秦歌道：“ 不该死的呢？ ”
金大胡子道：“ 不该死的迟早也得死。 ”

他一直端端正正地盘膝而坐，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现在看见他的人，谁也不会相信他昨天还是个赌场的大老板。

他现在看来简直就像个修为严谨的高僧。

田思思眼珠子转动，忽然道：“金大胡子既已死了，他的新婚夫人呢？”

一个人新婚时就开始怕老婆，而且怕得连胡子都肯刮光，那往往只有一种原因。

因为他爱他的老婆，爱得要命。

爱得要命，通常也就会怕得要命。

田思思这一着，实在打在金大胡子最要命的地方上了。

金大胡子虽然还在勉强控制着自己，但头上汗已流了下来。

田思思偷偷的向秦歌打了个眼色，道：“你想他的新婚夫人会到什么地方去了？”

秦歌笑了笑，悠然道：“他的人既已死了，老婆自然改嫁了！”

田思思道：“改嫁？这么快？”

秦歌道：“该改嫁的，迟早总要改嫁的。”

田思思道：“嫁给谁呢？”

秦歌道：“也许是个道士，也许是个秀才，红花绿叶青莲藕，本来就是一家人。”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金大胡子突然狂吼一声，向他扑了过来。

能做赌场的老板，手底下当然有两下子。

只见他十指箕张如鹰爪，生像是恨不得一下子就掐断秦歌的脖子。

秦歌脖子刚往后面一缩，半空中忽然有根敲木鱼的棒槌飞了过来，“卜”的，在金大胡子的光头上重重敲了一下。

这一下敲得真不轻。

金大胡子脑袋虽未开花，却也被敲得头昏眼花，连站都站不住了，连退了好几步，“卜”的，又坐到了那蒲团上。

“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一个和尚口宣佛号，慢慢地走了过来，手里捧着个木鱼，却没有棒槌。

会念经的和尚终于出现了。

他慢慢地走到金大胡子面前，叹息着道：“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这一关都勘不破，怎能出家做和尚？”

金大胡子全身发抖，嘶声道：“我本来就不想做和尚，是你逼着我……”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卜”的，头上又被重重的敲了一下。

这和尚的手好像比棒槌还硬。

金大胡子竟被他一根手指敲得爬到地上去了。光头上立刻凸起了一大块。

这和尚道：“是谁逼你做和尚的？”

金大胡子道：“没……没有人。”

和尚道：“你想不想做和尚？”

金大胡子道：“想……想……”

和尚双手合十，道：“阿弥陀佛，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善哉善哉，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

他居然又开始念经了。

金大胡子却爬在地上，放声大哭了起来。

田思思看得怔住了，怔了半天，才回过头向秦歌苦笑道：“这和尚真的会念经。”

秦歌道：“不但会念经，还会敲人脑袋。”

田思思道：“敲得比念经还好。”

秦歌道：“这次他念经虽没有选错地方，但却敲错了脑袋。”

田思思道：“他本该敲谁的脑袋？”

秦歌道：“他自己的。”

和尚忽然不念经了，回过头来看了他一眼，摇着头叹道：“原来又是你。”

秦歌道：“又是我。”

和尚道：“你怎么又来？”

秦歌道：“既然能走，为什么不能来？”

和尚道：“既已走了，就不该来的。”

秦歌道：“谁说的？”

和尚道：“和尚说的。”

秦歌道：“和尚凭什么说？”

和尚道：“和尚会‘一指禅’，会敲人脑袋。”

秦歌叹了口气，道：“看来这和尚好像要赶我走的样子。”

和尚道：“昨天你赶和尚走，今天和尚赶你走，岂非也很公道。”

秦歌道：“我若走了，有没有人会给和尚五万两银子？”

和尚道：“没有。”

秦歌道：“那么我就不走。”

和尚沉下了脸，道：“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秦歌道：“好像是个赌场，又好像是个庙。”

和尚道：“昨天是赌场，今天是庙。”

秦歌笑了笑，道：“连妓女都可以到庙里烧香，我为什么不能来？”

鬼屋

和尚道：“你来干什么？”
秦歌道：“当然来赌钱，赌鬼一天不赌钱，全身都发痒。”
和尚道：“庙里不是赌钱的地方。”
秦歌道：“和尚既然能到赌场里念经，赌鬼为什么不能到庙里赌钱？”
和尚瞪着他，忽然笑了，道：“这里都是和尚，谁跟你赌？”
秦歌道：“和尚。”
和尚道：“和尚不赌。”
秦歌道：“我佛如来也赌，和尚为什么不赌？”
和尚皱眉道：“我佛如来也赌？跟谁赌？”
秦歌道：“齐天大圣孙悟空。”
和尚道：“赌什么？”
秦歌道：“赌孙悟空翻不出他的手掌心。”
和尚又笑道：“就算你有理，和尚也没钱赌。”
秦歌道：“和尚会化缘，怎么会没有钱？”
和尚道：“到哪里化缘？”
秦歌道：“据我所知这些和尚昨天还都是施主。”
和尚道：“哦？”
秦歌道：“尤其是金大胡子，他既已做了和尚，财即是空，他那万贯家财自然已全都施给和尚了。”
他笑了笑，道：“听说和尚化缘有时比强盗抢钱还凶得多。”
和尚瞪着他，圆圆的脸忽然变得很阴沉，冷冷道：“你会抢钱？”
秦歌道：“不会。”
和尚道：“会化缘？”
秦歌道：“也不会。”
和尚道：“你用什么来赌？”
秦歌道：“用我的人。”
和尚道：“人怎么能赌？”
秦歌道：“我若输了，就跟你做和尚；你若输了，这庙就归我，和尚也归我。”
和尚道，“你想怎么赌？”
秦歌道：“你既然会敲脑袋，我们不如就赌敲脑袋吧。”
和尚道：“敲谁的脑袋？”
秦歌道：“你敲我的，我敲你的，谁先敲着谁的，谁就是赢家。”
和尚冷冷道：“脑袋不是木鱼，会敲破的。”
秦歌道：“你知不知道哪种脑袋最容易敲破？”
和尚大笑。
笑声中，他的人忽然不见了。
地上铺着一块块石板，石板突然裂开，和尚就掉了下去。
然后石板就立刻合起。
这里本是个秘密的赌场，赌场里有翻板地道，本不是件奇怪的事。
只有田思思才会觉得很吃惊，怔了半晌，忽然笑道：“看来他不想跟你赌。”

秦歌微笑道：“他也知道最容易敲破的一种脑袋，就是光脑袋。”田思思道：“你真想敲破他的脑袋？”

秦歌道：“只想敲破一点点。”

田思思道：“为什么？看未他并不是什么坏人。”

秦歌道：“但他不该逼着别人做和尚。”

田思思道：“天下开赌场的人若都做了和尚，这世界岂非太平得多？”

秦歌道：“这些和尚本来难道全是开赌场的？”

田思思道：“说不定是他们自己愿意……”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一屋子和尚忽然全都叫了起来：“我们不愿做和尚！”

“好好的人，谁愿意做和尚？”

“我家有老有少，一大家人，日子过得也不错，为什么要做和尚？”

金大胡子叫得声音最响，居然跪了下来，道：“我们都是被逼的，还求秦大侠替我们主持个公道。”

秦歌叹了口气，道：“我本来还以为你是条好汉子，怎么被人一逼就做了和尚？”

金大胡子道：“因为我们若不做和尚，他就要我们的命！”

秦歌道：“你们二三十个人，难道还怕他一个和尚不成？”

金大胡子惨然道：“只因那和尚实在太凶、太厉害，何况还有秀才和道士帮着他！”

秦歌道：“你们加起来也不是他们的对手？”

金大胡子叹道：“若非如此，我们怎会全都做了和尚？”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你们做了和尚，对他是不是有好处？”

金大胡子道：“当然有好处。”

田思思道：“什么好处？”

金大胡子苦着脸道：“他说做和尚要四大皆空，所以我们做了和尚，家财也就全都变成他的了。”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这么样说来，连我都想敲破他的脑袋了。”

秦歌道：“不是敲破一点点，是敲个大洞。”

金大胡子摸着自己的脑袋，道：“可是他们三个人武功全都不弱，尤其是那和尚，实在太厉害。”

秦歌冷笑道：“比他更厉害的人我也见过不少。”

金大胡子展颜道：“那当然，只要秦大侠肯替我们作主，我们就有了生路。”

秦歌用脚踩了踩地上的石板，道：“这下面是什么地方？”

金大胡子道：“我也不太清楚。”

秦歌道：“你是这赌场的大老板，怎么会连你都不清楚？”

金大胡子苦笑道：“这屋子本来并不是我的。”

秦歌道：“是谁的？”

金大胡子道：“不知道。”

秦歌皱眉道：“你知道什么？”

金大胡子道：“我只知道这屋子的主人多年前就死了，全家人都死得干干净净。”

秦歌道：“后来就没有人搬进来过？”

金大胡子道：“有是有，只不过无论谁搬进未，不出三天就又要搬走。”

秦歌道：“ 为什么？ ”

金大胡子道：“ 因为这屋子闹鬼。 ”

田思思失声道：“ 闹鬼？ ”

金大胡子道：“ 这屋子本是家很有名的凶宅，谁都不敢问津，所以我们很便宜就买了下来。 ”

田思思道：“ 这里是不是真的有鬼呢？ ”

金大胡子道：“ 有时我们的确觉得很多地方不对，但仗着人多胆大，所以倒也不在乎。 ”

田思思道：“ 是些什么地方不对？ ”

金大胡子沉吟着道：“ 有时地下会忽然发出些奇奇怪怪的声音来；有时明明放在桌上的东西，忽然间就不见了。 ”

田思思看了秦歌一眼。

秦歌道：“ 现在你们打算怎么办呢？ ”

金大胡子道：“ 只要能不做和尚，叫我们干什么都愿意。 ”

秦歌想了想，道：“ 好，你们先走吧，等我弄清楚这里的事再说。 ”

金大胡子脸上露出为难恐惧之色，道：“ 那和尚不会放我们走的。 ”

秦歌冷笑道：“ 你用不着害怕，他若知道，有我挡着。 ”

金大胡子展颜道：“ 就算天大的事，有秦大侠出面，我们也就放心了。 ”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满屋子的和尚都已抢着往外逃，有的夺门，有的跳窗户，眨眼间就全都走得精光。

没有人出来追。那和尚、道士和秀才全都没有露面。田思思笑道：“ 看来你的威风真不小，吓得他们连头都不敢伸出来了。 ” 秦歌没有笑。

田思思又道：“ 你想那和尚溜到哪里去了？ ” 秦歌道：“ 我只望他莫要真的被鬼捉了去。 ” 他又沉声道：“ 我看你不如也快走吧。 ” 田思思瞪大了眼睛，道：“ 你为什么要我走？ ” 秦歌勉强笑了笑道：“ 这地方说不定真的有鬼。 ” 田思思的脸色虽也有些变了，还是摇着头道：“ 我不走。 ” 秦歌道：“ 为什么？ ”

田思思道：“ 莫忘了我是你的朋友。 ” 秦歌道：“ 可是…… ”

田思思也不让他说话，抢着又道：“ 既然我是你的朋友，就不能撇下你一个人在这里对付他们三个，就算你真的下地狱，我也只好跟着。 ” 她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秦歌的人真的忽然就掉了下去。

“ 砰 ” 的，翻开的石板又已合起。

田思思真的吃了一惊，用力去踢地上的石板。

随便她怎么用力也踢不开。石板很厚，一块块石板严密合缝，谁也看不出机关在哪里。暴雨还没有来，狂风吹着窗户。

窗户在响，门也在响。

田思思忍不住失声惊呼，道：“ 秦歌，你在哪里？你听不听得见我说话？ ”

没有回应。

田思思咬着嘴唇，一步步往后退，忽然转身往外冲了出去。

外面好大的风。

田思思刚冲出门，就又有一阵狂风卷起，卷起了漫天发丝。

千千万万根头发突然一齐向她卷了过来，卷上了她的脸，缠住了她的脖子。

轻轻的、软软的、冷冷的，就好像是千千万万只鬼手摸着她的脸，扼住

她的咽喉。
　　她呼吸已几乎停顿，凌空一个翻身，退回了门里去，“砰”的，用力关上门，用身子抵住。
　　过了很久，她这口气才透出来。
　　风还在外面吹。
　　空荡荡的屋子里，只有她一个人。
　　她忽然发现这间屋子好大。
　　屋子越大，越令她觉得自己渺小孤单。
　　她掌心已全是冷汗，用力扯下了身上、脸上、脖上的头发。
　　头发却又粘在她手上，缠住了她的手——轻轻的、软软的、冷冷的……
　　她仿佛想吐，却又吐不出。
　　“砰”的，一扇窗户被吹开，接着又是霹雳一响，黄豆般大的雨点跟着打了进来。
　　她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寒噤，壮起胆子，大声道：“屋子里还有没有人？……这里的人，难道全都死光了吗？”
　　还是没有人回应。
　　她自己又忍不住打了个寒噤。
　　“这家人本就早已全都死光了，莫非全都变成了鬼吗？”
　　可是那道士和秀才呢？
　　对面还有扇门，门是关着的。他们会不会藏在里面？
　　田思思咬了咬牙，用最快的速度冲过去，仿佛生怕后面有鬼在追她。
　　幸好那扇门没有从里面拴上。
　　田思思冲了进去。
　　里面是间布置得很精雅的小客厅，看来令人觉得温暖而舒服。
　　田思思刚松了口气，突然间，“砰”的，门已从她身后关上。
　　她一惊，转身去推门，已推不开了。
　　这扇门赫然已从外面锁住！
　　是谁锁的门？
　　外面刚才明明连一个人都没有的。
　　田思思只觉身上的鸡皮疙瘩一颗颗冒了起来，冷汗已湿透衣裳。
　　她一步步的后退，退到桌子旁，才发现桌上有三碗茶、一卷书、一串佛珠、一柄拂尘。
　　书是太史公作的史记，也就是秀才念的那本。
　　茶还是温的。
　　在田思思和秦歌还没有来到这里之前，那和尚、道士、秀才显然在这里喝茶。
　　现在他们的人呢？
　　田思思冷笑了一声，道：“我知道你们在哪里，你们休想吓得了我！”
　　其实她什么都不知道，只不过是自己在壮自己的胆子。
　　她说这句话，就表示她已被吓住。
　　天色阴冥，屋子里更暗，连书上的字都已有点看不清楚。
　　田思思站在那里发了半天怔，才四面打量这屋子。
　　这屋子的确布置得很精雅，另外还有扇门，门上挂着湘妃竹帘。
　　竹帘是垂下来的。

这扇门对面的墙上，挂着幅很大的山水画，烟雨朦朦，意境仿佛很高，显然也是名家的手笔。

这幅画两旁，当然还有副对联。

田思思还没有看清这对联上写的什么，突然听到身后响起了一阵很奇怪的声音，听来就仿佛是竹帘卷动的声音。

她一惊转身，又不禁失声而呼。

本来垂在那里的竹帘，此刻竟慢馒地向上面卷了起来。

竹帘后面的门是半掩着的。

门里门外都没有人，就好像有只看不见的鬼手，在上面慢慢地卷着竹帘。

田思思的胆子就算再大，也不禁毛骨悚然，用尽全身力气，才能大叫道：“什么人？出来！”没有人出来。

根本就连人影都没有。

田思思紧握双拳，咬紧牙关，一步步走了过去。

她一面定，冷汗一面从脸上往下流。

她走得很慢，因为腿已发软，但总算还是慢慢地走进了这扇门。

门后面是间密室，连窗户都没有，所以光线更暗。

黑黝黝的屋子里，什么都没有，只有一个人盘膝坐在地上。

一个和尚。

这和尚圆圆的脸，垂眉敛目，面前还摆着个木鱼，赫然正是刚才掉到地下去的那个会念经的和尚。

田思思长长吐出口气，无论如何，她还算看到个活人了。

但和尚既然已在这里，秦歌呢？

田思思忍不住道：“喂，你怎么会到了这里？秦歌呢？”

和尚不响，也不动。

田思思大声道：“喂，你怎么不说话？”

和尚还是不言不语，连眼睛都懒得张开，像是忽然变成了个聋子。

田思思冷笑道：“你用不着装聋作哑，你再不开口，我也要敲破你的脑袋了。”

和尚偏偏要装聋作哑。

田思思怒道：“你以为我不敢？”

田大小姐的脾气一发作，天下还有什么她不敢做的事？

她一下子就窜了过去，真的在这和尚的光头上敲了一敲。

和尚身子摇了摇，慢慢地倒了下去。

田思思不由自主伸手拉住了他的衣襟，大声道：“你干什么，想装死吗？”

和尚不会装死。

和尚真的已死了！

和尚的脸本来又红又亮，现已变成了死灰色的。

死灰色的脸上，正有一缕鲜血慢慢地流下，从他宽阔的额角上流下来，流过眉眼，沿着鼻子流到嘴角。

田思思身子一震，立刻手脚冰冷，不由自主又一步步后退。

她一退，和尚就向前倒下，脸扑在地上。

田思思这才发现他头顶上有个小洞，鲜血正是从这洞里流出来的。

“这个洞难道是我敲出来的？”

绝不是。

她下手并不重，何况这和尚全身僵木，显然已死了很久。是谁杀了这和尚的？

难道是秦歌？他的人呢？

田思思站在那里，几乎连动都不能动了。

她一定进这赌场的人门，就好像跌入了噩梦里。

从那时开始，她所遇见的每件事都奇怪得无法解释，神秘得不可思议。

除了在噩梦里之外，还有什么地方会发生这种事？

这噩梦会不会醒？

田思思咬了咬牙，决心抛开一切，先冲出这鬼屋再说。

她已无法冲出去。

这屋子唯一的一扇门，不知何时又已被人从外面锁上。

随便她怎么用力也推不开，用脚一踢，连脚趾都几乎踢断。

这扇门并不是铁门，但这见鬼的木头却简直比铁还坚硬，她就算手里有把刀，也未必能将门砍裂。

四面的墙更厚。

她忽然间觉得自己就像是一只落入了猎人陷阱的野兽，不但愤怒。恐惧，而且还有种说不出的悲哀。

最悲哀的是，她连制造这陷阱的猎人是谁都没有看见。

这噩梦就像是永远都不会醒了。

田思思只恨不能大哭一场，只可恨连哭都已哭不出。

密室中更暗、更闷，她简直已连气都透不过来。

和尚头上的血已渐渐凝结。

也许只有他才知道这所有的秘密，也许连他都不知道。谁知道呢？田思思用力咬着牙，只要能知道是怎么回事，她死也甘心！听不见风声，也听不见雨声。这里仿佛本就是个坟墓，是为了要埋葬她而准备的坟墓。还是为了要埋葬这和尚的？无论如何，现在她和这和尚都在这坟墓里。她永远也想不到自己竟和一个和尚埋在同一个大坟墓里。现在她已连鬼都不怕了，就算真的有个鬼来，她也很欢迎。想到鬼，她就不禁想到了那大头鬼。“ 他在哪里？是不是坯在暗中一直跟着我？ ”“ 那毯子是不是他替我盖上的？ ”“ 他知不知道以后永远再也看不见我了？ ”“ 他若知道，是不是会很伤心？ ”

少女的心

想到这里，她不禁又觉得自己很无聊。

几千几万个人都可以想，为什么偏偏去想他！

“我在这里想他，他还不知道在哪里想谁呢！”

于是她就开始想她的父亲，想田心，这些本来是她最亲近的人，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想到这些人时，好像总不如想“他”，想得那么多、那么深。

“这也许只因为最近我总是跟他在一起。”

就连她自己也不能不承认，他的确是个很难被忘记的人。

也许天下所有的怪物都是这样子的。

田思思叹了口气，觉得自己的心乱极了。

在这一刻间，她的确想起了很多事，想起了很多奇奇怪怪的问题。

她想东想西，什么都想，就是没有去想一件事——怎样离开这屋子？

一个少女的心，实在妙得很。

她们有时悲哀、有时欢喜、有时痛苦、有时愤怒，但却很少会发觉到真正的恐惧。

恐惧本是人类最原始、最深切的一种感情。

但是在少女们的心目中，恐惧都好像并不是一种很真实的情感。

因为她们根本就没有认真去想过这种事。

何苦去问一个少女，在临敌前想的是些什么？她的回答一定是你永远也想不到的。

有个很聪明的人，曾经问过很多少女一个并不很聪明的问题：

“你觉得什么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事？”

他得到很多种不同的回答。

“被自己所爱的人抛弃最可怕。”

“洗澡时发现有人偷看最可怕。”

“老鼠最可怕——尤其老鼠钻进被窝时更可怕。”

“和一个讨厌鬼在一起吃饭最可怕。”

“半夜里一个人走黑路最可怕。”肥肉最可怕。”

还有些回答简直是那聪明人连想都没有想到过的，简直令人哭笑不得。

但却从来没有一个女孩子的回答是：

“死最可怕。”

屋子里越来越热，越来越闷。

田思思忽然想到了一碗用冰镇过的莲子汤。

一想到这件事，她就觉得没法子忍耐下去。

她简直要发疯。

幸好，就在这时她忽然听到一种很奇怪的声音。

声音是从地下发出来的。

她还没有分辨出那是什么声音，忽然发现地上的石板在向上翻。

她跳起来，退到墙角。

地上已裂开了个大洞，一个人从洞里慢慢地伸出头来——

秦歌！

田思思又惊又喜，忍不住叫了起来。

秦歌看到她，也吃了一惊，看到伏在地上的和尚更吃惊，也忍不住失声

道：“你怎么真的将他脑袋敲破了？”

田思思也叫道：“我正想问你，你就算非要敲破他的脑袋，也不必要他的命。”

秦歌道：“谁敲破了他脑袋，我根本连他在哪里都不知道。”

田思思道：“你也不知道，谁知道？”

秦歌道：“你！你岂非一直都跟他在一起的？”

田思思又叫了起来，道：“谁一直跟他在一起，他掉下去后，你岂非 也掉了下去？”

秦歌道：“可是我掉下去后连他的影子都没有看见。”

田思思怔了怔，道：“你看见了什么？”

秦歌道：“什么都没有看见，下面什么都没有，就算有，我也看不见。”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下面连灯都没有，黑墨墨的，我可不是蝙蝠，怎么能看见东西。”

田思思道：“你怎么找到这里来的呢？”

秦歌道：“因为下面有条石阶，我摸索了半天，才摸到这里，一走上石阶，石板就翻了起来，我还以为是你在上面救我的哩！”

田思思苦笑道：“我可没有那么大的本事。”

秦歌道：“你又怎么会到这里来的呢？这和尚……”

田思思打断了他的话，抢着道：“你不要瞎疑心，我来的时候，他已经是这样子了。”

秦歌皱眉道：“是谁杀了他？”

田思思道：“鬼才知道。”

听到“鬼”字，秦歌脸上的颜色也不禁变了变，苦笑道：“看来这地方好像真有鬼，我真奇怪，你为什么一直呆在这里？”

田思思道：“你以为我不想走？”

秦歌道：“我以为你在等我。”

田思思的脸好像有点发红，道：“我怎么知道你会从这里钻出来。”

秦歌道：“你既然不是在等我，为什么还不走？”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因为我走不了。”

秦歌道：“为什么？”

田思思道：“这一走进这屋子，门就从外面关起来了。”

秦歌动怒道：“谁关的门？”

田思思道：“鬼才知道。”

这次说到“鬼”字，她自己的脸色也不禁变了变——死虽然好像并不十分可怕，鬼总是令人可怕的。

秦歌道：“你……你推不开这扇门？”

田思思道：“从外面锁起来了，我怎么推得开？”

秦歌道：“也许你没有用力。”

田思思撅起嘴，道：“你以为我真的那么没用？你为什么不自己去试试！”

秦歌当然要去试！

他刚伸出手轻轻一推，门就开了。

田思思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怔了半晌，忍不住大叫道：“这扇门刚才明明是从外面锁上的，一点也不假。”

门既已开了，她已经可以出去，这本是件很开心的事。

但是她却很生气。

会不会被关死在这里是一回事，是不是被冤枉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田大小姐宁死也不愿被人冤枉。

秦歌叹了口气，道：“就算这扇门刚才是从外面锁住的，现在我们总可以出去了吧！”

田大小姐道：“我不走。”

秦歌也怔了怔，道：“为什么不走？”

田思思恨恨道：“你冤枉我，你以为我骗你。”

秦歌眨眨眼，道：“谁说你骗我？你为什么要骗我？”

田思思道：“你嘴里虽这么说，心里一定还是以为我骗你。”

秦歌笑笑，柔声道：“我从来没有以为你骗过我，你说的话我从来没有不信的。”

田思思道：“可是这扇门……”

秦歌道：“这扇门刚才当然是从外面锁住的，那个人既然能偷偷摸摸的把门锁上，自然也能偷偷摸摸的把门打开。”

田思思这才展颜一笑，但立刻又皱起眉，道：“但那个人是谁？为什么鬼鬼祟祟的做这种事呢？”

秦歌道：“我们只要找到那个人，就一定能问出来的。”

田思思道：“对，我们一定要找到那个人，一定要问个清楚。”

这次她不等秦歌要她走，就已先冲了出去。

外面的屋子就凉快得多了。

桌上那三碗茶，还好好的放在那里。

茶当然已凉透。

田思思现在还需要一碗很凉很凉的茶。

若是在几天前，她一定会将这三碗茶先喝下去再说，但现在她总算已学乖了，已考虑到这茶里是不是有毒？

她看不出茶里是不是有毒，但老江湖总应该可以看得出来的。

秦歌正是老江湖。

她正想叫秦歌来看看，才发现秦歌还站在那里发愣着。

田思思道：“喂，你在发什么愣，在想什么？”

秦歌抬起头，看着她，忽然笑了笑，道：“我正在想，这扇门若是真的开不开，倒也蛮有趣的。”

田思思道：“有趣，那有什么趣？”

秦歌微笑道：“门若是真的开不开，我们岂非就要被关在里面，关一辈子。”

田思思的脸又红了，红着脸道：“原来你也不是个好东西。”

秦歌道：“男人有几个真是好东西？”

田思思忽又抬起头，道：“你知不知道我本来是想嫁给你的？”

秦歌道：“知道。”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但现在我们就算被人关在一间房子里，关一辈子，我肯定也不会嫁给你。”

秦歌道：“为什么？”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因为你虽然很好，但却不是我心里想嫁的那种

人。”

秦歌眨眨眼，道：“你心里想嫁的是哪种人？”

田思思怔了半晌，把嘴一抿，道：“等我找到时，我一定先告诉你。”

秦歌叹了口气，道：“你说这些话，也不怕我听了难过？”

田思思道：“我就知道你不会难受，因为你心里想娶的，也一定不是我这种女人。”

秦歌大笑，道：“既然如此，看来我们只能做个好朋友了。”

田思思嫣然道：“永远是好朋友。”

她忽然觉得很轻松，因为她已将心里想说的话说了出来。

秦歌笑道：“既然如此，我也不想跟你关在一间屋子里了，还是请出去吧！”

田思思道：“对，出去找那个人。”

她突又想到这屋子的门刚才也已被人从外面锁了起来，刚才她也没有推开。

但这次她不敢再叫秦歌去试了。

她自己去试。

门果然没有锁上，她伸手轻轻一推就开了。

“那人既然能将门锁上，就也能打开。”

这倒并没有今田思思觉得很吃惊，很意外。

令她吃惊的是，门一推开，外面就传来一阵阵奇怪的声音。

是什么声音？

是一种她做梦也没有想到，会在这里听见的声音。

三

门刚推开一线，门外就有各式各样、乱七八糟的声音传进来，有骰子声、洗牌声、呼卢喝雉声、赢钱的笑声、输钱的叹息声。

这里本是个赌场，有这种声音本是天经地义的事。

但赌场刚才岂非已不在了？这里岂非已变成了个和尚庙？何况连那些和尚都已走得干干净净。

这里本是个空屋子，哪里来的这种声音？

田思思几乎忍不住惊得大叫起来，用力推开门。

门一推开，她就真的忍不住大叫起来。

谁说外面是和尚庙？谁说外面是空屋子？

外面明明是个赌场，灯火辉煌，各式各样的人在兴高采烈地赌钱。

各式各样的人都有，就只没有和尚。

连一个和尚都没有。

刚才奇迹般消失了的赌场，现在又奇迹般出现了。

你说这是怎么回事？这种事谁能解释？

似真似幻

一

赌场里灯火辉煌，每张赌桌旁都挤满了人。

华灯初上，本就是赌场最热闹的时候。

天下所有的赌场都一样。

但田思思看见这情况，却比她刚见满屋子的和尚还吃惊十倍。

她怔了很久，才回头。

秦歌站在后面，张大了嘴，瞪大了眼睛，脸上的表情也好像刚被人在肚子上踢了一脚似的。

田思思用舌头舐了舐发干的嘴唇，吃吃道：“你看见了什么？”

秦歌道：“一……家赌场。”

田思思道：“你真的看见了？”

秦歌苦笑，道：“谁知道是不是真的？——鬼才知道。”

田思思还想说话，忽然看见一个人笑嘻嘻的向他们走了过来。

一个穿得很讲究的人，手里端着个鼻烟壶，身材高大，满脸大胡子。看他走路的样子，就知道这人的下盘功夫不弱。

田思思不等他走过来，就先迎了上去，道：“这赌场开了多久了？”

这人好像觉得她这问题问得很妙，上上下下看了她几眼，才笑道：“这赌场开张的那一天，姑娘只怕还是个小孩子。”

田思思勉强忍住心里的惊惧，道：“赌场一开张，你就在这里？”

这人又笑了笑道：“这赌场里的第一位客人，就是我请进来的。”

田思思道：“你一直都在这里？”

这人道：“除了睡觉的时候都在。”

田思思道：“今天下午呢？”

这人道：“下午我本来通常都要睡个午觉的，但今天恰巧来了几位老朋友，所以我只有在这里陪着。”

田思思用力紧握双手，忽然回过头，道：“你……你……你听见他说的话没有？”

秦歌的脸色也已发白，一个箭步窜过来，厉声道：“你最好说老实话！”

这人面上露出吃惊之色，道：“我为什么要不说老实话？”

田思思接着道：“你究竟是什么人？”

这人道：“我姓金……”

田思思道：“姓金？金大胡子是你的什么人？”

这人摸了摸脸上的络腮大胡子，笑道：“在下就正是金大胡子。”

田思思实在忍不住了，大叫道：“你不是金大胡子，绝不是！”

这人显得更吃惊，道：“我不是金大胡子是谁？”

田思思道：“我不管你是谁，反正你绝不是金大胡子！”

这时旁边有人围了过来。

田思思也没有看清楚那都是什么人，只看见一张张笑嘻嘻的脸，笑得又难看，又奇怪。

这人也在笑，忽然道：“姑娘怎知道我不是金大胡子？”

田思思道：“因为我认得金大胡子，他没有胡子，连一根胡子都没有。”

这人突然放声大笑起来，指着田思思大笑道：“ 这位姑娘说金大胡子没有胡子。 ”

所有的人全都放声大笑起来，就好像听到了个天大的笑话。

“ 金大胡子怎么会没有胡子？ ”

“ 他若没有胡子，怎么会叫金大胡子？ ”

笑声又难听，又刺耳。

田思思简直快要急疯了，气疯了，用尽全身力气，大声叫道：“ 金大胡子非但没有胡子，而且已经做了和尚。 ”

这句话说出未，大家笑得更厉害，笑得弯下腰喘不过气来。

金大胡子若是会去做和尚，天下的人只怕全都要去做和尚了。

“ 这位姑娘若不是弄错了人，就一定中了暑，脑袋发晕！ ”

田思思跳了起来，道 :“ 我一点也不晕，也没有弄错人，我亲眼看见的。 ”

那大胡子忍住笑道：“ 看见了什么？ ”

田思思道：“ 看见金大胡子做了和尚。 ”

有人抢着道：“ 他好好的为什么要去做和尚？ ”

田思思道：“ 因为有人逼他。 ”

大胡子道：“ 谁在逼他？ ”

田思思道：“ 一个……一个和尚。 ”

笑声越来越大、越刺耳，她只觉自己的头真的晕了起来。

这一天中，她遇见的这些奇奇怪怪的事，究竟是真是假，连她自己也分不清了。

突听一人道：“ 你是说一个和尚？ ”

这声音缓慢沉着，并没有高声喊叫，但在这哄然大笑中，每个人却都能够听得清清楚楚，就好像这人是在自己耳朵边说话一样。

就算不大懂武功的人，也知道说话的这个人必定是内力深厚。

本来围在一起的人，立刻都纷纷散开，不约而同向这声音传来的方向看了过去，才发现说话的这个人竟然也是个和尚。

这和尚干枯矮小，面黄肌瘦，看来好像是大病初愈，坐在那里也比别人矮了一个头。

但无论谁一眼看过去，都绝不会对他存丝毫轻视之心。

这并不是因为他一双眸子分外锐利，也不是因为还有两个相貌威严、态度沉着的中年和尚站在他身后；既不是因为这些和尚穿的僧袍质料都很华贵，更不是因为他的手数着的那串金光耀眼的念珠。

到底是为了什么，谁也弄不清楚，只不过无论谁一眼看到他，心里就会不由自主生出一种敬重之意。

就连田思思也不例外。

她虽然从来没有见过这和尚，也不知道这和尚是谁，但却觉得他必定是位得道的高僧。

高僧本如名士，无论在什么地方都一样受人注意。

奇怪的是，刚才谁也没有看见他们，这屋子本来连一个和尚都没有。

谁也没有看见这三个和尚是从哪里来的。

田思思眨眨眼，道：“ 你刚才是在问我？ ”

老和尚点点头，道：“ 女施主刚才是否说起过一个和尚？ ”

田思思道：“ 是的。 ”
老和尚道：“ 那是个什么样的和尚？ ”
田思思沉吟着，道：“ 那和尚圆圆的脸，看起来好像还有个酒窝。 ”
老和尚道：“ 他有多大年龄？ ”
田思思道：“ 年纪倒并不大，但说起话来却老气横秋。 ”
老和尚道：“ 是不是还有位道士跟他在一起？ ”
田思思道：“ 不但有个道士，还有个秀才。 ”
老和尚道：“ 他们现在在哪里？ ”
田思思道：“ 秀才和道士我没看见，只知道那和尚…… ”
她长长吐出一口气，接着道：“ 那和尚已死了！ ”
老和尚枯瘦的老脸上一点表情都没有，但突然间，“ 砰 ”的一声，他坐着的一张红木椅子竟已片片碎裂！
这老和尚却还是稳如泰山般悬空坐在那里，一动也不动。
每个人都不禁暗中倒抽了一口凉气，再也没有人笑得出来了。
过了很久，才听得这老和尚一字字道：“ 他死在哪里的？ ”
田思思往后面的那扇门里指了指。
她手指刚指出，老和尚身后的两个中年僧人已横空掠起。
只听衣袂带风之声“ 啦啦 ”作响，数十人身上的衣襟都被劲风带起，有的人甚至连帽子都已被吹走。
田思思忍不住偷偷瞟了秦歌一眼。
秦歌的脸色也很沉重，脖子上的红丝巾似已湿透。
再见那两个中年僧人已从门里走出来，架着那和尚的尸体。
两人虽在尽力克制着自己，但目中却已充满了愤怒之色。
老和尚只看了一眼，就垂下眼帘，双手合十，低宣佛号。等他再张开眼来，田思思突然觉得好像有道电光在眼前一闪。
老和尚忽然已到了她面前，一字字道：“ 女施主尊姓？ ”
田思思轻轻的咳嗽了两声，道：“ 我姓田，叫田思思。 ”
老和尚静静地看了她两眼，目光突然转到秦歌身上，道：“ 这位施主呢？ ”
秦歌道：“ 在下秦歌。 ”
老和尚道：“ 是不是三户亡秦那个秦？慷慨悲歌那个歌？ ”
秦歌道：“ 正是。 ”
老和尚轻轻地点了点头，满带病容的脸上突然一根根青筋盘蛇般暴起。
但他的声音还是沉着得很，一字字道：“ 好，好武功，好身手，果然是名不虚传。 ”
田思思忍不住又叫了起来，道：“ 这和尚不是他杀的，你莫要弄错了人。 ”
老和尚道：“ 不是他杀的，是你？ ”
田思思道：“ 怎么会是我，我进去的时候，他早已死了。 ”
老和尚道：“ 进到哪里去？ ”
田思思道：“ 就是里面那屋子。 ”
老和尚道：“ 那时秦施主已在屋子里？ ”
田思思道：“ 不在，他是后来才去的，刚进去没多久。 ”
那大胡子突然道：“ 那里是在下的私室，别无通路，秦大侠若是刚进去的，在下等为什么没有瞧见？ ”
田思思道：“ 他不是从这里进去的。 ”

老和尚道：“这位施主刚才已说得明白，那屋子别无通路。”

田思思道：“他……他是地下钻出来的。”

她自己也觉得这句话很难令人相信，所以立刻又解释道：“今天下午我们来的时候，这和尚还没有死，还在跟我们说话的时候，突然掉到地道下去了。”

老和尚道：“然后呢？”

田思思道：“然后秦歌也掉了下去。那屋子里已没有别的人，一屋子的和尚都已走了，所以我就进去找他们，才发现这和尚已死在里面，我想退出来的时候，门已从外面锁着。”

她一口气说到这里，才发现每个人都瞪大了眼睛看着她。

每个人都好像想笑，又笑不出。

只有那老和尚目中全无笑意，沉声道：“姑娘是今天下午来的？”

田思思道：“那时刚过午时没多久，距离现在最多只有一个半时辰。”

老和尚道：“那时这屋子里有人？”

田思思道：“有人。”

老和尚道：“是不是这些人？”

田思思道：“不是。是一屋子和尚，金大胡子也在其中。”

那大胡子忍不住笑了笑，插嘴道：“在下从未做过和尚，人人都可证明。”

老和尚道：“有没有人能够为女孩子证明？那一屋子和尚呢？”

田思思道：“都……都已走了。”

老和尚道：“到哪里去了？”

田思思道：“不知道。”

老和尚道：“他们走后，这里还有别的人吗？”

田思思道：“没有，一个也没有！”

这句话没说完，她已发现有人在忍不住偷偷笑。

等这句话说完，已有人忍不住笑出声来。

老和尚目光闪动，四面看了一眼，道：“各位今天下午都在哪里？”

几十人纷纷抢道：“就在这里！”

老和尚道：“各位是几时来的？”

有人道：“就是下午来的。”

也有人道：“昨天晚上就来了。”

老和尚道：“各位有没有离开过？”

大家又抢道：“没有，绝对没有。”

赌徒们赌得正高兴的时候，就算用鞭子来赶，也赶不走的。

田思思气得简直要发疯，大叫道：“他们在胡说！今天下午，这屋子里明明没有人——这些人连一个都不在这里。”

老和尚看着她冷冷道：“这里七八十位施主都在胡说，只有你没有胡说。”

田思思道：“我为什么要胡说？”

老和尚道：“你可知道死的和尚是谁？”

田思思道：“不知道。”

老和尚目中已充满悲愤之意，道：“他法号上无下名，正是老僧的师弟。”

那大胡子突然失声道：“莫非就是空门第一侠僧，人称‘多事和尚’的少林无名大师？”

老和尚点头道：“既然是僧，又何必侠？既然无名，又何必多事？他不

入地狱，谁入地狱？”

大胡子动容道：“那么，大师你……”

老和尚道：“老僧无色，来自少林。”

这名字说出来，突然没有人说话，也没有人笑了。

无论是不是武林中人，对少林寺的两大护法高僧的名字，总是知道的。

田思思一直很怒，一直很气，一直在暴跳如雷。

但现在也静了下来。

因为她突然觉得有一种冷入骨髓的寒意，就好像在寒夜中突然一脚踏入已将结冰的水里。

这是赌场也好，是庙也好，金大胡子也好，没胡子也好，那都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

但若杀了少林寺的弟子，杀了江湖中最得人望的侠僧，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

田思思直到这时，才发现这奇奇怪怪的事完全是一件早已计划好的阴谋。

这阴谋非但可怕，而且真的能要命。

她和秦歌显然已被套入这要命的阴谋里，要想脱身，只怕很不容易。

她第一次真正了解到，被人冤枉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

每个人都在盯着她，眼色却已和刚才完全不同了。

刚才大家最多不过将她当做个疯疯癫癫的女孩子，说些疯疯癫癫的谎话，还觉得可笑，但现在看着她的时候，简直就好像在看着个死人似的。

“我为什么要说谎？”

“你当然要说谎，无论谁杀了无名大师，都绝不会承认的。”

田思思嘶声道：“我跟你们无怨无仇，你们为什么要害我？”

大胡子冷冷地睨着她，脚下一步步往后退。

别的人也跟着往后退，就好像她身上带着什么瘟疫，生怕自己会被她沾上。

田思思冲出去，揪住一个人的衣襟，道：“我知道你是个老实人，你为什么不告诉他们，你今天下午根本不在这里，这里根本连一个人都没有！”

她一生从未求过别人，但此刻目中却充满了恳求之色。

这人脸虽已发白，却还是一口咬定，冷冷道：“今天下午我若不在这里，怎么会输了五百两银子？”

田思思眼睛红了，忍不住反手一个耳光掴了过去。

这人摸了摸脸，既不生气，也不计较。

谁也不会跟死人计较的。

那和尚可真沉得住气，在这种时候，他居然闭起眼睛，数着念珠，居然像是在替无名和尚的亡魂念起经来。

他当然不必着急。

两人本就跑不了的。

田思恩又冲过去，大声道：“好，我再问你一句话，我跟他无怨无仇，连他的名字都不知道，有什么理由要杀他？”

无色大师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据说他已入了山流。”

山流？

田思思道：“他入了山流，所以我就要杀他？”

无色大师叹道：“ 要杀他的，只怕还不止你们；一入山流，已无异舍身入地狱。 ”

田思思又跳了起来，大声道：“ 这才是你的鬼，我连山流是什么玩意都不知道。 ”

无色大师沉下了脸，道：“ 老僧面前，谁也不敢如此无礼。 ”

田思思道：“ 是你无理，还是我无理？我就算想杀他，只怕也没有那么大本事。 ”

秦歌一直站在那里，好像在发怔，此刻突然叹了口气，道：“ 没有用的。 ”

田思思道：“ 什么没有用？ ”

秦歌道：“ 你无论说什么都没有用。 ”

田思思道：“ 可是我…… ”

秦歌道：“ 你虽然没有杀他的本事，我却有。 ”

田思思道：“ 可是你并没有杀他。 ”

秦歌道：“ 除了你之外，谁能证明我没有杀他？ ”

田思思怔住了。

秦歌突然仰面狂笑，道：“ 秦歌身上的刀创剑伤，大大小小不下五百处，又岂在乎多中这一次暗箭。 ”

无色大师沉声道：“ 老僧也久闻秦施主你是一条硬汉…… ”

秦歌大笑道：“ 不错，好汉做事好汉当，你若一定要说我杀了他，就算我杀了他又何妨。 ”

无色大师道：“ 好，既然如此，就请施主跟老僧回少林走一趟。 ”

秦歌道：“ 走就走，莫说少林寺，就算刀山油锅，我姓秦的也一样跟你去。 ”

田思思突然拉住他衣袖，道：“ 你……你跟他回少林寺干什么？ ”

秦歌笑了笑道：“ 随便他们想干什么都行。 ”

田思思咬着牙道：“ 他们是想要你的命。 ”

秦歌道：“ 我这条命本就是捡回来的。 ”

田思思道：“ 你捡回这条命并不容易，怎么就能这样不明不白的被人带走？ ”

那相貌威严的中年僧人突然插口道：“ 姑娘莫要忘了，杀人者死，这不但是天理，而且也是国法。 ”

田思思道：“ 莫忘了你是出家人，怎么能口口声声要死要活，佛门中人不能妄开杀戒，这句话你师傅难道没有教过你？ ”

中年僧人冷冷道：“ 小姑娘好厉害的嘴。 ”

田思思道：“ 这只怪大和尚的眼睛太不利，连好人坏人都分不清。 ”

中年僧人沉下了脸，厉声道：“ 出家人的刀虽不利，但…… ”

无色大师突然叱道：“ 住口！你修行了多年，怎么也入了口舌障？ ”

中年僧人双手合十，躬身而退道：“ 弟子知罪。 ”

到了这时，每个人心里都有了两个结论。

少林寺果然是戒律森严，但也不容任何人轻犯。

秦歌果然是条硬汉。

但这件事的结论是什么呢？到现在还没有人知道。

无色大师沉声道：“ 正因为老僧不愿妄开杀戒，所以此番才要将秦施主带回去。 ”

田思思道：“带回去干什么？”

无色大师道：“以门规处治。”

田思思道：“他也不是少林派的弟子，你怎么能以门规处治他？”

无色大师道：“他杀的是本门弟子，本门就有权以门规处治他。”

田思思道：“谁见他杀了你们少林寺的和尚？”

无色大师道：“事实俱在，何必人见。”

日思思冷冷道：“什么叫事实俱在？有谁看见他杀了多事和尚，有谁能证明是他下手？”

无色大师遭：“那时只有你们才有下手机会。”

田思思道：“为什么？”

无色大师道：“那时只有你们跟他在一起。”

田思思道：“那时你在哪里？”

无色大师道：“还在路途之上。”

田思思道：“你既然还在路上，怎么知道这里的事？怎么知道那屋子里没有别人进去过？”

无色大师面上已不禁现出怒容，道：“小姑娘怎能强词夺理？”

田思思冷冷地道：“是老和尚强词夺理，不是小姑娘。”

无色大师怒道：“好个尖嘴利舌的小妇人，老僧的口舌虽不利，但降魔的手段仍在。”

他似已忘了这些话还是他刚才禁止他那徒弟说出来的。

那中年僧人眼观鼻、鼻观心，连看都不敢往他这边看。

田思思冷笑道：“原来只许老和尚妄动嗔心，小和尚就不能……”

无色大师厉声道：“住口！若有人再敢无理，就莫怪老僧手下无情了。”

田思思道：“你想动武？好！”

她转身拍了拍秦歌的肩，道：“他想动武，你听见了没有？”

秦歌道：“听见了。”

田思思道：“你怕不怕？”

秦歌笑道：“我本就只会动手，不会动口。”

田思思拍手笑道：“这就对了，硬汉是宁可被人打破脑袋，也不能受人冤枉的，否则就不能算硬汉，只能算豆腐。”

秦歌道：“我听你的。”话还未说完，秦歌已飞出，一拳向离他最近的那中年僧人迎面打了过去。他出手可真快。那中年僧人倒也不是弱者，沉腰坐马，左手往上一格，右拳已自下面的空门中反击而出。

少林寺本以拳法扬名天下，这一着连消带打，还是少林“伏虎罗汉拳”中的妙着。

谁知秦歌竟然不避不闪，硬碰硬的挨了他这一拳。

“砰”的一声，那中年僧人的拳头已打在他的肚子上。

看的人一声惊呼，谁也想不到威名赫赫的秦歌竟这么容易的就被人打着。

更令人想不到的是，看的人虽然惊呼出声，挨打的人却一点事也没有。

那中年僧人一拳打在他肚子上，就好像打上一块大石头，刚怔了怔……

无色大师叱道：“小心。”

叱声还没有完，这中年僧人的拳头已被秦歌扣住。

接着，秦歌的拳头也打在他肚子上。

这中年僧人可就挨不起了，踉跄后退，双手掩住肚子，黄豆般大的冷汗一粒粒往外冒，再也直不起腰来。

田思思这才松了口气笑道：“你这是什么功夫？”

秦歌道：“这就叫挨打的功夫。”

田思思道：“挨打也算功夫？”

秦歌道：“这你就不懂了，未学打人，先学挨打，我的功夫就在这挨’字上，不但能挨拳头，还能够挨刀。”

他的确能挨刀，谁也不能不承认这一点。

他至少已挨过四百七十二刀。

田思思笑道：“不错，你打他一拳，他也打了你一拳，本来没输赢的，只可惜他没有你这么样能挨打。”

秦歌笑道：“这道理你总算明白了。”

无色大师铁青着脸，慢慢地走了过来，冷笑道：“好，老僧倒要看看，你有多能挨？”

秦歌道：“你也想试试？”

无色大师道：“请！”

秦歌道：“好！”

他拳头立刻飞去，用的还是和刚才一样的招式。

无色大师沉腰坐马，左手往上一格，右手已跟着反击而出。

这一招也和那中年僧人刚才使的一模一样。

可是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

无色大师的身材和拳头虽都比中年僧人小得多，但这一招神充气足，劲力内蕴，就算是块大木头，也要被打得稀烂。

谁知秦歌这一次竟不挨打了。

他身子突然跃起，凌空一个翻身，已从无色大师头顶上掠过，并指如剑急点无色大师脑后的“玉枕穴”。

这一招不但险绝、妙绝，而且出手又准又快，已和刚才那种硬拼硬打的招式完全是另一回事。

无色大师低叱道：“好！”

叱声中，大仰身，铁板桥，“叮叮当”一串响，铁念珠套向秦歌手腕。

秦歌双腿往后一踢，身子就突然移开三尺，足尖在一个人肩上一点，跟着就冲天飞起。

谁知无色大师的铁念珠也跟着脱手飞出，风声急厉，如金刃破风。

秦歌的退势再急，总也不如铁念珠的去势急。

就算他真的能挨，但被这铁念珠打在身上——无论打在什么地方，都不会很好受的。

田思思又已不禁惊呼出声，谁知就在这时，突听“砰“的一声，屋顶上突然裂开了个大洞。

一只手从洞里伸出来，一下子就把那串念珠抄走。

无色大师怒喝道：“谁？”

屋顶上有人长笑道：“一个要敲和尚脑袋的人，尤其是多事的和尚。”

田思思大声叫道：“莫让他走，也许他就是杀无名和尚的人。”

用不着她叫，无色大师一撩衣衫，孤鹤冲天，旱地拔葱式，人已如一只飞鹤自屋顶的大洞里穿了出去。

就在这同一刹那，屋顶上又飞下十儿点寒星，“ 叮！叮！叮！ ”一连串急响，屋子里所有的灯光都已全被击灭。

黑暗中人群大乱。

幸好田思思早已认准了秦歌落下来的地方，立刻冲了过去，低声道 :“ 你在哪里？ ”

一只手伸过来，握住了她的手。

田思思道：“ 我们犯不着跟他们打这场糊涂官司，走吧。 ”

秦歌的声音道：“ 现在就走，岂非被人认定了是凶手？ ”

田思思道：“ 你不走别人更认定你是凶手。 ”

秦歌叹了口气，道：“ 好，走就走。 ”

门是开着的。

门外有星光射入。

田思思拉着秦歌冲了过去，突见一个人迎面挡在门口，手里提着柄快刀，满脸大胡子，厉声喝道：“ 这两人想溜，快来挡住！ ”

喝声中，一刀向秦歌砍了过来。

秦歌冷笑，突然冲过去，迎着刀光冲过去。

他什么都怕，就是不怕刀。

多快的刀都不怕。

那大胡子反而慌了，一刀还未砍下，手里的刀已被秦歌劈面夺走。

高手

一

只见刀光一闪。
刀光就贴着大胡子的面前飞过。
大胡子发觉脸上一凉，吓得心胆皆丧，不由自主伸手一摸，下巴上好像是光溜溜的。
再见眼前黑丝飞舞，原来是他的胡子。
他脸上的大胡子已被人一刀剃得精光。
好快的刀，好妙的刀。
大胡子的腿都软了，一跤坐在地上。
只听田思思的笑声于门外传来，吃吃地笑着道：“我早就说过，金大胡子是没有胡子的。”
秦歌大笑道：“连一根胡子都没有。”

二

现在胡子总算没有问题了。
但和尚呢？
和尚究竟是谁杀的？”
是不是从屋顶上伸出手来的那个人？
他为什么要杀和尚，为什么要救秦歌？
他又是谁呢？
看来这些问题并不是很快就会解决的，要解决也很不容易。
星光满天。
田思思停下来，喘着气。
这里总算再也看不见和尚，看不见胡子了。
田思思看着秦歌的脸，忽然笑道：“幸好你没有留胡子，你运气真不错。”
秦歌苦笑道：“我运气还不错？”
田思思道：“你若留了胡子，我一定把它一根根地拔下来。”
她忽又皱起眉，道：“你认不认得那大胡子？”
秦歌道：“非但不认得，连见都没有见过。”
田思思道：“我也没见过，我见过的人里面，胡子最多的，也没有他一半那么多。”
秦歌看了看手里的刀，忍不住笑道：“幸好这把刀很快，否则还真不容易一下子把他的胡子剃下来。”
田思思也笑了，道：“想不到你刀法也很不错。”
秦歌道：“一个人若挨了四百七十二刀，刀法怎么样也错不了的。”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但那老和尚也实在厉害，看起来就像是个皮猴子似的，想不到竟那么难对付。”
秦歌道：“少林寺上上下下，几千个和尚，连一个好对付的也没有，何况他还是那几千个和尚里面，最难对付的一个。”
田思思道：“他真的是少林第一高手？”

秦歌道：“ 就算不是第一，也差不远。 ”
田思思叹道：“ 这就难怪连你都不是他对手了。 ”
秦歌瞪眼道：“ 谁说我不是他的对手？ ”
田思思撇了撇嘴，道：“ 我只知道若不是有人救你，你已经…… ”
秦歌抢着道：“ 那不能算数。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秦歌道：“ 因为他用了兵刃，我却是空手的，先就已吃了亏。 ”
田思思道：“ 他用的只不过是串念珠而已。 ”
秦歌道：“ 那念珠就是他的兵器，出家人走在外面，总不好意思拿刀带剑的；尤其是他这种身分地位的和尚，所以只有用这种不像兵器的兵器。 ”
田思思眨眨眼，道：“ 他若也空手呢？你就能击败他？ ”
秦歌笑了笑，道：“ 至少总差不多。 ”
田思思道：“ 少林派是武林正宗，几百年来，还没有一派的名声能盖过他的，你的武功既然和少林的第一高手差不多，岂非已天下无敌？ ”
秦歌道：“ 嘿嘿！哈哈！ ”
田思思道：“ 嘿嘿哈哈是什么意思？ ”
秦歌笑道：“ 就是我并不是天下无敌的意思。 ”
田思思也笑了，道：“ 你总算很老实。 ”
秦歌叹口气道：“ 大侠不能不老实。 ”
田思思道：“ 依你自己看，世上有几个人武功比你高？ ”
秦歌想了想，道：“ 不太多。 ”
田思思道：“ 不多是什么意思？ ”
秦歌道：“ 不多也就是也不少的意思。 ”
田思思道：“ 究竟有几个？ ”
秦歌想了想，道：“ 听说东海碧螺岛，翡翠城的城主，剑法之快，天下无双。 ”
田思思道：“ 他算不算天下第一？ ”
秦歌道：“ 不算。 ”
田思思道：“ 谁能算天下第一？ ”
秦歌道：“ 小李飞刀。 ”
说出这四个字时，甚至连他脸上都不禁显出景仰敬重之色。
无论谁提起“ 小李飞刀 ”这名字时，都不能不佩服的。
不佩服的人早已全都“ 再见 ”了。
田思思也不禁为之动容，道：“ 你说的是不是李寻欢李探花？ ”
秦歌叹道：“ 除了他还有谁？ ”
田思思问道：“ 听说他躲隐已久，现在难道还在人世？ ”
秦歌道：“ 当然还在，这种人永远都在的。 ”
他说得不错。
有种人好像永远都不会死的，因为他们已永远活在人们心里。
田思思道：“ 我们不算那些已躲隐的人，只算现在还在江湖上走动的。 ”
秦歌道：“ 那就不太多了。 ”
他想了想，又接着道：“ 少林掌门无根，内力之深厚，无人可测。 ”
田思思道：“ 你跟他交过手了？ ”
秦歌道：“ 没有，我不敢。 ”

田思思嫣然道：“ 好，算他一个。 ”
秦歌道：“ 还有武当的飞道人，巴山剑客顾道人，大漠神龙……这些人我也最好莫要跟他们交手。 ”
田思思笑道：“ 只有这几个？ ”
秦歌道：“ 除此之外，至少还有一个。 ”
田思思道：“ 谁？ ”
秦歌道：“ 刚才救我的人。 ”
田思思道：“ 那人你连看都没有看见，怎么知道他武功高低？ ”
秦歌道：“ 他在屋顶上，能一伸手就穿过屋顶，而且刚好接住无色的念珠，就凭这一手我就已比不上。 ”
田思思也不能不承认，点头道：“ 这一手实在很了不起。 ”
秦歌道：“ 还有一手。 ”
田思思道：“ 是不是打灭灯光的那一手？ ”
秦歌道：“ 不错，那样的暗器功夫，简直已无人能及。 ”
田思思道：“ 你想，无名和尚是不是他杀的？ ”
秦歌道：“ 我只知道，那和尚不是我杀的。 ”
田思思道：“ 那些人跟我们无怨无仇，连面都没见过，为什么要冤枉我们呢？ ”
秦歌冷冷道：“ 他们用的也许是嫁祸江东之计。 ”
日思思皱了皱眉，道：“ 嫁祸江东之计？ ”
秦歌道：“ 这句话的意思你不懂？ ”
田思思道：“ 我当然懂，你是说他们想要无名和尚死，却又怕少林派的人来复仇，所以才想出这法子来嫁祸给你。 ”
秦歌道：“ 差不多就是这么回事。 ”
田思思道：“ 但‘ 他们 ’究竟是些什么人呢？为什么一定要无名和尚死？ ”
秦歌道：“ 你知不知道少林派这三个字的意思？ ”
田思思道：“ 我知道！ ”
她应该知道。
数百年来，“ 少林派 ”这三个字在江湖人心目中，就等于是“ 武林正宗 ”的意思。
所以只要是正常的人，谁也不愿意去冒犯他们的。
秦歌道：“ 你知不知道无名和尚在少林寺中的地位？ ”
田思思道：“ 他地位好像不低。 ”
秦歌叹了口气，道：“ 何止不低而已？ ”
田思思道：“ 听说少林寺中地位最高的，除了掌门方丈之外，就是两大护法。 ”
秦歌道：“ 严格说来，不是两大护法，而是四大护法。 ”
田思思道：“ 究竟是两大，还是四大？ ”
秦歌道：“ 最正确的说法是两大两小。 ”
田思思笑了，道：“ 想不到做和尚也像做官一样，还要分那么多阶级。 ”
秦歌道：“ 人本来就应该有阶级。 ”
田思思道：“ 但我却认为每个人都应该是同样平等的，否则就不公平。 ”
秦歌道：“ 好，我问你，一个人若是又笨又懒，一天到晚除了吃饭睡觉外，什么事都不做，他会变成个什么样的人？ ”

田思思道：“要饭的。”
秦歌道：“还有另外一个人，又勤俭，又聪明，又肯上进，他是不是也会做要饭的？”
田思思道：“当然不会。”
秦歌道：“为什么有人做要饭的？有人活得很舒服呢？”
田思思道：“因为有的人笨，有的人聪明，勤快，有的人懒。”
秦歌道：“这样子是不是很公平？”
田思思释然道：“很公平。”
秦歌道：“人，是不是应该有阶级？”
田思思道：“是。”
秦歌道：“每个人站着的地方，本来都是平等的，只看你肯不肯往上爬，你若站在那里乘风凉，看着别人爬得满头大汗，等别人爬上去之后，再说这世界上不平等、不公平，那才是真正的不公平。”
他慢慢的接着道：“假如每个人都能明白这道理，世上就不会有那么多仇恨和痛苦存在。”
田思思凝视着他，忽然轻轻叹了口气，道：“我忽然发现你讲话越来越像一个人了。”
秦歌道：“像谁？”
田思思摇了摇头，叹息着，道：“你不会认得他的，他……”
她咬住嘴唇，没有再说下去，但却在心里问自己：“那大头鬼为什么连人影都不见了，我以后还会不会见到他？”
秦歌忽又道：“我们刚才说到哪里了？”
田思思红着脸笑了笑道：“我们在说少林寺的护法，有两大两小。”
秦歌道：“两大护法的意思，就是说这两人年纪都已不小，而且修为甚深，所以不到万不得已时，绝不过问人间事。”
田思思道：“两小护法呢？”
秦歌道：“这两位护法的年纪通常都还在壮年，少林寺中真正管事的人就是他们，所以这两人非但一定极精明公平，武功也一定很高。”
田思思道：“这么样说来，原来两小护法也一定不小。”
秦歌点点头，道：“那无名和尚本来就是少林寺的护法，也就是当今掌门方丈的小师弟。”
田思思道：“看起来他倒不像有这么大来头的。”
秦歌道：“数百年来，敢杀少林护法的，只有一种人。”
田思思道：“哪种人？”
秦歌道：“疯人。”
田思思失笑道：“你难道认为那些人都疯了？”
秦歌道：“疯人却有两种。”
田思思道：“哪两种？”
秦歌道：“一种是自己要发疯，一种是被别人逼疯的。”
田思思眼珠转动着，道：“你认为他们是被无名和尚逼疯的。”
秦歌道：“一定不会错。”
田思思道：“无名和尚为什么要逼他们？”
秦歌道：“因为这和尚喜欢多事。”
田思思道：“他既然是少林寺的护法，为什么要多事？”

谁是高手

一

秦歌道：“ 我只说他本来是少林寺的护法。 ”
田思思道：“ 本来是，现在可不是了？ ”
秦歌道：“ 六七年前就已不是。 ”
田思思道：“ 是不是被人家赶了出来？ ”
秦歌道：“ 也不是，是他自己要走的。 ”
田思思道：“ 好不容易爬到那么高的地位，为什么要走呢？ ”
秦歌道：“ 因为少林寺太冷，他的心却太热。 ”
田思思道：“ 出家人是不是不能太热心？ ”
秦歌道：“ 所以他宁可下地狱。 ”
田思思也叹了口气，道：“ 我现在才总算明白了这句话的意思。 ”
秦歌道：“ 哦？ ”
田思思道：“ 有种人下地狱并不是被赶下去的，而是他自己愿意下去救别人。 ”
秦歌笑道：“ 你能明白这句话，就已经长大了很多。 ”
田思思噘起嘴，道：“ 我本来就已是个大人了。 ”
秦歌道：“ 你本来只不过是位大小姐，现在才能算是个大人。 ”
田思思没有再说什么。
因为她自己也已经发现，这几天来，她实在已长大了很多——甚至好像比以前那十几年长得还多些。
她已懂得“ 大小姐 ”和“ 大人 ”之间的距离。
这距离本是一位大小姐永远不会懂的。
过了很久，她忽然又问道：“ 刚才那和尚说了句很奇怪的话，不知道你听懂了没有？ ”
秦歌道：“ 老和尚说的话，十句里总有七八句是奇奇怪怪的。 ”
田思思道：“ 但那句话特别不一样。 ”
秦歌道：“ 哪句？ ”
田思思说道：“ 其实，也不能算是一句，只是两个字。 ”
秦歌道：“ 两个字？ ”
田思思道：“ 山流。 ”
一听到这两个字，秦歌的表情果然变得有点不同了。
田思思道：“ 那老和尚说无名和尚应该下地狱，因为他已入了山流，你听见了没有？ ”
秦歌点点头。
田思思道：“ 山流是什么意思？ ”
秦歌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 山流是一群人。 ”
田思思道：“ 一群人？ ”
秦歌道：“ 一群朋友，他们的兴趣相同，所以就结合在一起，用‘ 山流 ’这两个字做他们的代号。 ”
田思思道：“ 他们的兴趣是什么？ ”
秦歌道：“ 下地狱。 ”

田思思道：“下地狱救人？”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道：“在他们看来，赌场也是地狱，他们要救那些已沉沦在里面的人，所以，才要把赌场改成和尚庙？”

秦歌道：“和尚庙至少不是地狱，也没有可以烧死人的毒火。”

田思思道：“但他这么样做，开赌场的人却一定会恨他入骨。”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道：“所以那些人才想要他的命。”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道：“江湖中的事，我也听过很多，怎么从来也没有听起过‘山流’这两个字？”

秦歌道：“因为那本来就是很秘密的组织。”

田思思道：“他们做的又不是见不得人的事，为什么要那么秘密？”

秦歌道：“做了好事后，还不愿别人知道，才是真正的做好事。”

田思思道：“但是真正要做好事，也不太容易。”

秦歌道：“的确不容易。”

田思思道：“要做好事，就要得罪很多坏人。”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道：“坏人都不好对付的。”

秦歌笑道：“所以他们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冒很大的危险，一不小心就会像无名和尚那样，不明不白的死在别人手上。”

田思思道：“但他们还是去做，明知道有危险也不管？”

秦歌道：“无论多困难，多危险，他们都全不在乎，连死也不在乎。”

田思思叹了口气，眼睛都亮了起来，道：“不知道我以后有没有机会认得他们。”

秦歌道：“机会只怕很少。”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他们既不求名，也不求利，别人甚至连他们是些什么人都不知道，怎么去认得他们。”

田思思道：“你也不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

秦歌道：“到现在为止，我只知道一个无名和尚，若非他已经死了，无色只怕还不会暴露他的身分。”

田思思道：“除了他之外，至少还有个秀才，有个道士。”

秦歌点点头，道：“他们当然可能是山流的人，但也可能不是，除非他们自己说出来，谁也不能确定。”

田思思沉吟着，道：“这群人里面既然有和尚、有道士、有秀才，就也可能有各种奇奇怪怪的人。”

秦歌道：“不错，听说山流之中，分子之复杂，天下没有一家帮派能比得上。”

田思思道：“这些人是怎么会组织起来的呢？”

秦歌道：“因为一种兴趣，一种信仰。”

田思思道：“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

秦歌道：“除此之外，当然还有一个能组织他们的人。”

田思思道：“这一人一定很了不起。”

秦歌道：“一定。”

田思思眼睛里又发出了光，道：“我以后一定要想法子认得他。”

秦歌道：“你没有法子。”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根本没有人知道他是谁。”

田思思眼波流动，说道：“所以，任何人都可能是他。”

秦歌道：“不错。”

田思思盯着他，道：“你也可能就是他。”

秦歌笑了，道：“我若是他，一定告诉你。”

田思思道：“真的？”

秦歌笑道：“莫忘了我们是好朋友。”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只可惜你不是。”

秦歌说道：“我也不是山流中的人，因为我不够资格。”

田思思道：“为什么不够资格？”

秦歌道：“要入山流，就得完全牺牲自己，就得要有下地狱的精神，赴汤蹈火也万死不辞！”

田思思道：“你呢？”

秦歌叹道：“我不行，我太喜欢享受。”

田思思嫣然道：“而且你也太有名，无论走到哪里去，都有人注意你。”

秦歌苦笑道：“这正是我最大的毛病。”

田思思叹道：“他们选你做替死鬼，想必也正是为了你有名，既然无论什么地方都有人认得你，你就算想跑，也跑不了。”

秦歌长叹道：“人怕出名猪怕壮，这句话真他妈的对极了。”

田思思道：“现在非但少林派的人要找你，山流的人也一定要找你。”

秦歌道：“山流的人比少林派还可怕。”田思思道：“你这么样一走，他们更认定你是凶手了。”秦歌只有苦笑。田思思看着他，又忍不住长长叹息了一声，垂下头道：“我现在才知道我做错了一件事。”秦歌道：“什么事做错了？”田思思道：“刚才我不该叫你跑的。”秦歌道：“的确不该。”田思思咬着嘴唇，说道：“但你为什么要跟着我走呢？”秦歌笑了笑，说道：“也许我并不是为了你而走的呢？”田思思道：“不是为了我，是为了谁？”秦歌道：“刚才救我的那个人。”田思思道：“你知道他是谁？”秦歌点点头，道：“除了他之外，天下所有的人加起来，也未必能拉我走。”田思思道：“为什么？”秦歌说道：“因为我心里真正佩服的只有他一个人。”田思思张大了眼睛，道：“想不到你居然也有佩服的人。”秦歌道：“像他那样的人，你想不佩服都不行。”田思思道：“他是个怎么样的人？”秦歌道：“一个叫你不能不佩服的人。”田思思道：“他究竟是谁？”秦歌笑了笑，笑得好像很神秘。田思思目光闪动，道：“是不是柳风骨？”秦歌不开腔。田思思道：“是不是岳环山？”秦歌还是不开腔。田思思道：“为什么不开腔？”秦歌笑了，道：“你认不认得他们？”田思思道：“现在还不认得。”秦歌道：“我也不认得。”

田思思好像很意外，道：“你怎么连他们都不认得？”

秦歌微笑道：“因为我很走运。”

田思思瞪了他半天，忽然撇了撇嘴，冷笑道：“现在我总算已知道你佩服的人是个怎么样的人。”

秦歌道：“ 哦？ ”

田思思道：“ 他一定是个不如你的人，所以你才会佩服他。 ”

她不让秦歌开口，反抢着说道：“ 男人在女人面前称赞另一个男人时，那人一定是个不如他的人，就好像…… ”

秦歌抢着道：“ 就好像女人在男人面前称赞另一个女人时，那女人一定比她丑，是不是？ ”

田思思忍不住笑道：“ 一点也不错。 ”

秦歌笑道：“ 你这就叫以小女人之心，度大男子之腹。 ”

田思思叫了起来，道：“ 男人有什么了不起？ ”

秦歌道：“ 男人也没什么了不起，只不过他若肯在女人面前称赞另一个男人时，那人一定很了不起。 ”

男人有很多事都和女人不同——这道理无论男人也好，女人也好，只要是个人，都知道的。

这其间分别并不太大，却很妙。

你若是男人，最好懂得一件事：

若有别的男人在你前面称赞你，不是已将你佩服得五体投地，就是将你看成是个一文不值的呆子，而且通常却另有目的。

但他若在你背后称赞你，就是真的称赞了。

女人却不同。

你若是女人，也最好明白一件事：

若有别的女人在你面前称赞你也好，在你背后称赞你也好，通常却只有一种意思——那意思就是她根本看不起你。

她若在你背后骂你，你反而应该觉得高兴才是。

还有一件事很妙。

当一个男人和女人单独相处时，问话的通常是女人。

这种情况男人并不喜欢，却应该觉得高兴。

因为女人若肯不停地问一个男人各种奇奇怪怪的问题，无论她问得多愚蠢，都表示她至少并不讨厌你。

她问的问题越愚蠢，就表示她越喜欢你。

但她若连一句话都不问你，你反而在不停地问她，那就糟了。

因为那只表示你很喜欢她，她对你却没有太大的兴趣。

也许连一点兴趣都没有——一个女人如果连问你话的兴趣都没有了，那她对你还会有什么别的兴趣呢？

这情况几乎从没有例外的。

现在也不例外。

田思思是女人，她并不讨厌秦歌。

所以她还在问：

“ 你佩服的那个人究竟是谁？ ”

这问题本来很简单，很容易回答。

妙的是秦歌偏偏不肯说出来。

三

男人和女人有很多地方不同，城市和乡村也有很多地方不同。

在很多喜欢流浪的男人的心目中，“ 城市 ” 最大的好处就是：无论到了多晚，你都可以找到个吃东西的地方。
那地方当然不会很好。
就正如一个可以在三更半夜找到的女人，也绝不会是好女人一样。
但 “ 有 ” 总比 “ 没有 ” 好，好得多了。

四

就算在最繁荣的城市里，也会有很多空地，为了一些莫名其妙的原因，被人空置在那里。
这些地本来当然是准备用来盖房子、做生意的，谁也弄不清后来为什么没有盖起，生意为什么没有做成。
到后来人们甚至连这块地的主人是谁，都渐渐弄不清了。
大家只知道那里有块没有人管的空地，无论谁都可以到那里去放牛，去养猪，去打架，去杀人——甚至去撒尿。
只有脑筋动得特别快的人，才会想到利用这空地去赚钱。
用别人买来的地方去赚钱，当然比较轻松愉快，却也不是件容易事。
因为你不但脑筋动得比别人快，拳头也得比别人硬些。
这摊子就在一块很大的空地上。
田思思问过秦歌：“ 你要带我到哪里吃东西去？ ”
秦歌道：“ 到七个半去。 ”
田思思道：“ 七个半是什么意思？ ”
秦歌道：“ 七个半就是七文半钱，七个大半钱。 ”
田思思道：“ 那地方就叫七个半？ ”
秦歌点点头，笑道：“ 那地方的老板也就叫做七个半。 ”
田思思道：“ 这人怎么会有个这么奇怪的名字？ ”
秦歌道：“ 因为别人剃头要十五文钱，他却只要七文半。 ”
田思思道：“ 为什么呢？ ”
秦歌道：“ 因为他是个秃子。 ”
田思思也笑了。
秦歌道：“ 这人在市井中本来已很有名，后来又在那里摆了个牛肉摊子，无论牛肉面也好，猪脚面也好，都只卖七个半大钱一碗，到后来生意做出了名，人当然就更有名，这里出来混混的人，不知道七个半的人只怕很少。 ”
田思思道：“ 那里的生意很好？ ”
秦歌道：“ 好极了。 ”
这摊子的生意的确好极了。
田思思从未在三更半夜里，看到这么多人，也从未在一个地方，看到这么多种不同的人。
几十张桌子都已坐满了人，各式各样不同的人。
有人是骑马来的，有人是坐车来的，所以空他的旁边，还停着很多车马。
各式各样不同的车马。有的车马上，居然还有穿得很整齐、很光鲜的车夫在等着。
田思思实在想不通，这些人既然养得起这么漂亮的车马，为什么还到这种破摊子上来，吃七个半大钱的牛肉面？

一大片空地上，只有最前面吊着几个灯笼。

灯笼已被油烟熏黑，根本就不太亮，地方却太大，灯光照不到的地方，还是黑黝黝的，连人的面目都分辨不出。

灯光照不到的地方，远比灯光能照到的地方多。

田思思和秦歌在旁边等了半天，才总算在灯光照不到的地方找到张空桌子。

居然没有人注意到秦歌。

又等了半天，才有个阴阳怪气的伙计过来，把杯筷往桌上一放。

“要不要酒？”

“要。”

“多少？”

“五斤。”

问完了这两句话，这伙计掉头就走，甚至连看都没有看他们一眼。

田思思征住，忍不住道：“这伙计好大的架子。”

秦歌笑笑道：“我们是来吃东西的，不是来看人的。”

田思思道：“但他没有问你要吃什么？”

秦歌道：“他用不着问。”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这里只有四样东西，到这里的人差不多每样叫一碟。”

田思思皱眉道：“哪四样？”

秦歌道：“牛肉面、卤牛肉、猪脚面和红烧猪脚。”

田思思又怔住了，道：“就只这四样？”

秦歌笑道：“就这四样也已经足够了，不吃牛肉的人，可以吃猪脚，不吃猪脚的人，可以吃牛肉。”

田思思叹了口气，苦笑道：“能想出这四样东西来的，倒真是个天才。”

也许就因为这个地方只有这四样东西，所以人们才觉得新鲜。

秦歌道：“我知道他绝不是个天才。”

田思思道：“哦？”

秦歌道：“就因为他不是天才，所以才会发财。”

田思思又笑了。

她也不能不承认这话有道理。

但究竟是什么道理，她却不太清楚。

世上岂非本就有点莫名其妙的道理，本就没有人能弄得清楚。

没有摆桌子的地方，更暗。

田思思抬起头，忽然发现有好几条人影在黑暗中，游魂般地荡来荡去。既看不清他们的衣着，更辨不出他们的面目，只看得到一双双发亮的眼睛，就好像是在等着捉兔子的猎人一样。

那种目光实在有点不怀好意。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那些是什么人？”

秦歌道：“做生意的人。”

田思思道：“到这里来做生意，做什么生意？”

秦歌道：“见不得人的生意。”

田思思想了半天才点了点头，却也不知道是真懂，还是假懂。

黑暗中不但有男人，还有女人。

这些女人在等着做什么生意？——这点她至少总算已懂得了。

然后她回过头，去看那比较亮的一边。

她看到各种人，有贫有富，有贵有贱。

差不多每个人都在喝酒——这就是他们唯一的相同之处；除此之外，他们就完全是从绝不相同的世界来的。

然后她看到刚才那伙计托着个木盘走了过来。

面和肉都是热的。

只要是热的，就不会太难吃。

田思思吃了几口，就放下筷子，看着秦歌道：“你说这地方很出名？”

秦歌道：“嗯。”

田思思道：“就是卖这两种面出名的？”

秦歌道：“嗯。”

田思思四面看了一眼，忽然叹了口气，道：“我看这些人一定都有病。”

秦歌道：“哪些人？”

田思思道：“这些特地到这里来吃东西的人！”

秦歌将面碗里的牛肉一扫而光，才长长吐出口气，道：“他们没有病。”

田思思道：“这个人呢？”

她说的是她眼睛正在盯着的一个人。

这人坐在灯光比较亮的地方，穿着件看来就很柔软、很舒服的淡青长衫，不但质料很高贵，剪裁得也很合身。

他年纪并不太大，但神情间却自然带着种威严，就算坐在这种破桌子烂板凳上，也令人不敢轻视。

田思思道：“这个人一定很有地位。”

秦歌道：“而且地位还不低。”

田思思道：“像他这种人，家中一定不会没有丫头佣人。”

秦歌道：“非但有，而且还不少。”

田思思道：“他若想吃什么，一定会有人替他准备的。”

秦歌道：“随时都有。”

田思思道：“那么，他若没有病，为什么要一个人半夜三更的到这种地方来吃东西呢？”

秦歌慢慢地喝了杯酒，又慢慢地放下了酒杯，目光凝视着远方的黑暗，过了很久，才低低地叹息了一声，道：“你知不知道什么叫寂寞？”

田思思道：“当然知道，我以前常常都会觉得很寂寞。”

秦歌道：“那时你在想些什么？”

田思思道：“我想东想西，想出来到处逛逛，想找人聊聊天。”

秦歌忽然笑了，道：“你以为那就是寂寞？”

田思思道：“那不是寂寞是什么？”

秦歌道：“那不过是你觉得无聊而已，真正的寂寞，不是那样子的。”

他笑了笑，笑得很凄凉，缓缓接着道：“真正的寂寞是什么样子？也许没有人能说得出，因为那时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

田思思在听着。

秦歌道：“你若经历过很多事，忽然发觉听有的事都已成了过去；你若得到过很多东西，忽然发觉那也全是一场空；到了夜深人静时，只剩下你一个人……”

他语声更轻、更慢，慢慢地接着道：“到了那时，你才会懂得什么叫寂寞。”

田思思眨了眨眼，道：“你懂得？”

秦歌好像没有听到她在说什么，又痴痴地怔了半天，才接着道：“那时你也许什么都没有想，只是一个人坐在那里发怔，只觉得心里空荡荡的，找不到着落，有时甚至会想大叫，想发疯……”

田思思道：“那时你该去想些有趣的事。”

秦歌道：“人类最大的痛苦，也许就是永远无法控制自己的思想，你若拼命想去回忆过去那些有趣的事，但想到的却偏偏总是那些辛酸和痛苦，那时你心里就会觉得好像有根针在刺着。”

田思思笑道：“真像有根针在刺着？那不过是文人们的形容而 已……”

秦歌又喝了杯酒，道：“以前我也不信一个人的心真会痛，也以为那只不过是文人们的形容过甚，但后来我才知道，就算是最懂得修辞用字的文人，也无法形容你那时的感觉。”

他笑得更凄凉，接着道：“你若有过那种感觉，才会懂得那些人为什么要三更半夜的，一个人跑到这破烂摊子上来喝酒了。”

田思思沉默了半晌，道：“就算他怕寂寞，也不必一个人到这里来呀。”

秦歌道：“不必？”

田思思道：“他为什么不去找朋友？”

秦歌道：“不错，你痛苦的时候可以去找朋友陪你；陪你十天，陪你半个月，但你总不能要朋友们陪你一辈子。”

田思思道：“为什么？”

秦歌道：“因为你的朋友一定也有他自己的问题要解决，有他自己的家人要安慰，绝不可能永远的陪着你。”

他又笑了笑，道：“何况你也不会真的愿意要你的朋友永远来分担你的痛苦。”

田思思道：“你至少可以花钱雇些人来陪你。”

秦歌道：“那种人绝不是你的朋友，你若真正寂寞，也绝不是那种人可以解除的。”

田思思眼珠子转了转，说道：“我知道另外还有种人。”

秦歌道：“哪种人？”

田思思道：“像张好儿那种人，她那地方至少比这里舒服多了。”

她又向那青衫人瞟了一眼，道：“像他那样的人，应该有力量到那里去的。”

秦歌道：“不错，他可以去。但那种地方若去得多了，有时也会觉得很厌倦，厌倦得要命。”

田思思道：“所以，他宁可一个人跑到这里来喝闷酒？”

秦歌道：“这里不止他一个人。”

田思思道：“但这里的人虽多却没有他的朋友，也没有人了解他的痛苦，他岂非还是等于一个人一样？”

秦歌道：“那完全不同。”

田思思道：“有什么不同？”

秦歌道：“因为在这里他可以感觉到别人存在，可以感觉到自己还是活着的，甚至还会看到一些比他更痛苦的人……”

日思思道："一个人若看到别人比他更痛苦，他自己的痛苦就会减轻吗？"

秦歌道："有时的确是的。"

田思思道："为什么？人为什么要如此自私？"

秦歌苦笑道："因为人本来就是自私的。"

田思思道："我就不自私，我只希望天下每个人都快乐。"

秦歌长长叹息了一声，道："等到你长大些时，就会懂得这种想法是绝不可能实现的！"

田思思道："人为什么不能快乐？"

秦歌道："因为你若想得到快乐，你往往要付出痛苦的代价。你若得到了一些事，就往往会同时失去另外一些事……"

田思思道："人为什么要这样想呢？为什么不换一种想法？"

她眼睛里闪着光，又道："你在痛苦时，若想到你也会有过快乐；失去了些东西时，若想到你已得到了另外一些东西，你岂非就会快乐得多？"

秦歌凝视着她，笑了，举杯一饮而尽，道："因为世上还有你这么样想的人，所以这世界还是可爱的。"

到这里来的人，当然并不完全部因为寂寞。

秦歌道："还有人是因为白天见不得人，所以晚上到这里来活动活动，也有些人是因为觉得这地方不错才来的。"

田思思道："真有人觉得这地方不错？"

秦歌道："当然有，我就觉得这地方不错。"

田思思道："你觉得这地方有哪点好？"

秦歌道："这地方并不好，牛肉跟猪脚也并不好，但却有种特别的味道。"

田思思嫣然道："什么味道？臭味吗？"

秦歌道："你若天天到大饭馆、大酒楼去，也会觉得没意思的，偶尔到这里来几次，就会觉得很新鲜、很好玩。"

田思思道："是不是因为这地方特别适合心情不好的人？"

秦歌道："也不是，那就好像……"

他笑了笑，接着道："就好像你若每天守着自己的老婆，偶尔去找找别的女人，就算那女人比你老婆丑得多，你也会觉得有种新鲜的刺激。"

田思思故意板起了脸，道："你怎么好意思在一个女孩子面前说这种话？"

秦歌含笑道："因为我知道你不会嫁给我的，一个男人若将一个女人当做朋友，往往就会忘记她是个女人了。"

田思思又笑了。

她笑得很甜，很愉快。

可是也不知为了什么，她心里忽然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惆怅，说不出的空虚，仿佛找不到着落似的。

秦歌本是她心目中的男人，但现在她也好像已渐渐忘记他是个男人了。

因为他已是她的朋友。

她真正需要的，并不是一个朋友，而是一个可以永远陪伴她、安慰她，可以让她躺在怀里的男人。

以后她是不是可以找到这种男人？

她不知道。

这种男人究竟应该是什么样子的？

她也不知道。

也许她只有永远不停地去找，也许她永远找不到。

也许她虽已找到，却轻易放过了。

人们岂非总是会轻易放过一些他最需要的东西？直等他已失去了之后，才知道这种东西对他有多么重要。

“ 无论如何，那大头鬼总不是我要找的。 ”

田思思咬咬牙。

“ 他就算永远不来看我，我也没什么，就算死了，我也不放在心上。 ”

她在心里一遍又一遍的告诉自己，好像要强迫自己承认这件事。

但她也不能不承认，只有跟杨凡在一起的时候，她心里才没有这种空虚惶恐的感觉。

她也许会气得要命，也许会恨得要命，但却绝不会寂寞。

秦歌正在看着她，忽然道：“ 你在想什么？ ”

田思思忽然端起酒杯，一口喝了下去，勉强笑道：“ 我在想，不知道那个人会不会来。 ”

秦歌道：“ 谁？ ”

田思思道：“ 你最佩服的那个人。 ”

秦歌微笑着，笑得好像很神秘，道：“ 那个人现在已经来了。 ”

田思思道：“ 在哪里？ ”

秦歌道：“ 你回头看看。 ”

神偷·跛子·美妇人

一

田思思立刻回过头。
一回头她就看到了杨凡。
杨凡还是老样子，大大的头，圆圆的脸，好似很胖很笨的样子。
但田思思现在居然一点也不觉得他难看了。
她只觉得心里忽然涌起了一阵温暖之意，非但温暖，而且愉快。
那种感觉就好像一个人忽又寻回了他所失去的最心爱的东西一样。
她几乎忍不住要叫起来，跳起来。
但她却扭回了头，而且板起了脸。
因为杨凡好像并没有看见她，也没有注意她。
杨凡正在跟别的人说话。
在他心中，全世界的人好像都比她重要得多。
田思思忽然一点也不空虚了，因为她已装了一肚子气，气得要命。
秦歌微笑道：“现在你总该知道他是谁了吧？”
田思思冷笑道：“我只知道你活见了大头鬼。”
她忍不住问道：“你最佩服的人真是他？”
秦歌点点头。
田思思道：“刚才救你的人也是他？”
秦歌微笑道：“而且，昨天晚上怕你着凉的人也是他。”
田思思涨红了脸，道：“原来你看见了。”
秦歌道：“我只好装作没看见。”
田思思瞪着他，恨恨地道：“你们是不是早就认得的？”
秦歌道：“我若不认得他，就不会佩服他了。”
他微笑着，又道：“一个真正值得你佩服的人，总是要等你已认得他很久之后，才会让你知道他是怎么样一个人的。”
杨凡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一个人呢？
田思思本来知道得很清楚：
他是名门之子，也是杨三爷千万家财的唯一继承人，本来命中注定就要享福一辈子的。
可是他偏偏不喜欢享福。
很小的时候，他就出去流浪，出去闯自己的天下。
他拜过很多名师学武，本来是他师傅的人，后来却大部拿他当朋友。
吃喝嫖赌他都可以算专家。有一次据说曾经在大同的妓院里连醉过十七天，喝的酒足够淹死好几个人。
但有时他也会将自己一个人关在和尚庙里，也不知他为了想休息休息，还是在忏悔自己的罪恶。
他的头很大，脸皮也不薄。
除了吃喝嫖赌外，他整天都好像没什么别的正经事做。
这就是杨凡——田思思所知道的杨凡。
她知道的可真不少。
但现在她却忽然发现，她认得他越久，反而越不了解他了。

这是不是因为她看得还不够清楚？

田思思瞪大了眼睛，看着杨凡。

他还站在那里跟别人说话。说话的声音很低，好像很神秘的样子。

他做事好像总有点神秘的味道。

跟他说话的这个人，本来是五六个人坐在那里的；也不知什么时候，别的人都走了，只剩下他一个人还坐在那里吃面。他肚子真不小，面前的空碗已堆了六七个。

杨凡走过来的时候，他还在那里啃猪脚，看见杨凡，就立刻站起来，说话的态度好像很恭敬。

除了田思思之外，每个人对杨凡，好像都很恭敬。

但他们在那里究竟说什么呢？为什么唠唠叨叨一直说个没完？

田思思忽然叫了起来，大声道：“杨凡，你能不能先过来一下子？”

杨凡这才回头看了她一眼，好像还皱了皱眉。

跟他说话的那个人却陪着笑点了点头，又轻轻说了两句话，就一拐一拐地走了。

田思思这才发现他是个跛子——一个又穷又瘦的跛子。

这人一定好几天没吃饭了，所以捉住机会，就拼命拿牛肉面往肚子里塞。

田思思撇了撇嘴，冷笑道：“我真不懂，他跟这种人有什么话好说的。”

这句话没说完，杨凡已走了过来，淡淡道：“你认得那个人？”

田思思道：“谁认得他？”

杨凡道：“你既然不认得他，又怎么知道他是哪种人？”

田思思道：“他是哪种人，有什么了不起？”

杨凡道：“他没有什么了不起，只不过他着想跟我说话，就算说三天三夜，我也会陪着他的。”

田思思的火更大了，道：“他说的话真那么好听？”

杨凡道：“不好听，但却值得听。”

他悠悠地接着道：“值得听的话，通常都不会很好听。”

田思思冷笑道：“有什么值得听的？是不是告诉你什么地方可以找得到女人？”

秦歌忽然笑了。

田思思回头瞪了他一眼，道：“你笑什么？”

秦歌笑道：“我在笑你们。”

田思思道：“笑我们？我们是谁？”

秦歌道：“就是你跟他。”

他微笑着，又道：“你们不见面的时候，彼此都好像想念得很，一见面，却又吵个不停……”

田思思板起了脸，大声道：“告诉你，我是我，他是他，八棍子也打不到一起去。”

她虽然板起了脸，但脸色已红了。

杨凡忽然笑了笑，道：“八棍子也打不到一起去，九棍子呢？”

田思思狠狠道：“九棍子就打死你，打死你这大头鬼。”

话还没有说完，她自己也忍不住“噗哧”一笑，脸却更红得厉害。

你若真将一个女孩子，和一个八棍子也打不到一起去的男人拉到一起，她的脸色绝不会发红，只会发白。

她更不会笑。
田大小姐第一次觉得这地方也有可取之处，至少灯火还不错。
她实在不愿意被这大头鬼看出她的脸红得有多么厉害。
那阴阳怪气的伙计，偏偏又在这时走了过来。
看见杨凡，他居然像是变了个人，脸上居然有了很亲切的笑容，而且还居然恭恭敬敬地弯了弯腰，陪着笑道：“今天想来点什么？”
杨凡道：“你看着办吧。”
伙计道：“还是老样子好不好？”
杨凡道：“行。”
伙计道：“要不要来点酒？”
杨凡道：“今天晚上我还有点事。”
伙计道：“那就少来点，斤把酒绝误不了事的。”
他又弯了弯腰，才带着笑走了。
田思思又冷笑道：“这里一共只有两样东西，吃来吃去都是那两样，有什么好问的？”
杨凡眨眨眼睛，道：“也许他只不过想听我说话。”
田思思道：“听你说话？有什么好听的？”
杨凡悠然道：“有很多人都说我的声音很好听，你难道没注意到？”
田思思立刻弯下腰，捧住肚子，作出好像要吐的样子来。
秦歌忽然又笑了。
田思思瞪眼道：“你又笑什么？”
秦歌道：“我忽然想起了一句话，这句话不但有趣，而且有理。”
田思思道：“什么话？”
秦歌道：“一个女人若在你面前装模作样，就表示她已经很喜欢你。”
田思思又叫了起来，道：“狗屁，这种狗屁话是谁说的？”
秦歌道：“杨凡。”
他笑着又道：“当然是杨凡，除了杨凡外，还有谁说得出这种话来。”
田思思眨了眨眼，板着脸道，“还有一个人。”
秦歌道：“谁？”
田思思道：“猪八戒。”

二

这次东西送来得更快，除了牛肉猪脚外，居然还有各式各样的卤菜。
只要你能想出来的卤菜，几乎全部有了。
田思思瞪着那伙计，道：“这里岂非只有牛肉跟猪脚。”
伙计道：“还有面。”
田思思道：“没别的了？”
伙计道：“没有。”
田思思几乎又要叫了，大声道：“这些东西是哪里来的？”
伙计道：“从锅里捞出来的。”
田思思道：“刚才你为什么不送来？”
伙计道：“因为你不是杨大哥。”
他不等田思思再问，扭头就走。

这人若是个女的，身上若没有这么多油，田大小姐早已一把拉住了他，而且还一定会好好教训他一顿。

只可惜他是个大男人，衣服上的油拧出来，足够炒七八十样菜。

所以田思思只有坐在那里干生气，气得发怔。

这大头鬼究竟有什么地方能使别人对他这么好？她实在不明白。

田思思怔了半晌，又忍不住道：“ 刚才那人叫你什么？杨大哥？ ”

杨凡道：“ 好像是的。 ”

田思思道：“ 他为什么要叫你杨大哥？ ”

杨凡道：“ 他为什么不能叫我杨大哥？ ”

田思思道：“ 难道他是你兄弟？ ”

杨凡道：“ 行不行？ ”

田思思冷笑道：“ 当然行。看来只要是个人，就可以做你的朋友，跟你称兄道弟。 ”

秦歌笑道：“ 但却一定要是个人，这点才是最重要的，因为有些人根本就不是人。 ”

田思思瞪了他一眼，道：“ 你也是他兄弟？ ”

秦歌道：“ 行不行？ ”

田思思冷笑道：“ 当然行。你连说话的腔调都已变得跟他一模一样了，若非头再小了些，做他的儿子都行。 ”

秦歌道：“ 还有个人说话的腔调也快变得跟他一样了。 ”

田思思道：“ 谁？ ”

秦歌道：“ 你。 ”

世上的确有种人，一举一动都好像带着种莫名其妙的特别味道，就好像伤风一样，很容易就会传染给别人。

你只要常常跟他在一起，想不被他传染上都不行。

田思思忽然发觉自己的确有点变了，她以前说话的确不是这样子的。

一个女孩子是不是应该这么样说话呢？

她还没有想下去，忽然发现前面的黑暗中，有五六条人影走过去。

走在最前面的一个人一拐一拐的，是个跛子。

田思思又忍不住问道：“ 这跛子也是你兄弟？ ”

杨凡道：“ 他不叫跛子，从来也没人叫他跛子。 ”

田思思道：“ 别人都叫他什么？ ”

杨凡道：“ 吴半城。 ”

田思思道：“ 他名字就叫吴半城？ ”

杨凡道：“ 他名字叫吴不可，但别人却都叫他吴半城。 ”

田思思道：“ 为什么？ ”

杨凡道：“ 因为这城里本来几乎有一半地都是他们家的。 ”

田思思道：“ 现在呢？ ”

杨凡道：“ 现在只剩下了这一块地。 ”

田思思怔了怔，道：“ 这块地是他的？ ”

杨凡道：“ 不错。 ”

田思思道：“ 他已经穷成这样子，为什么不将这块地收回去自己做生意？ ”

杨凡道：“ 因为他生怕收回了这块地后，一到了晚上就没地方可去。 ”

田思思道：“ 所以他宁可穷死，宁可看着别人在这块地上发财？ ”
杨凡道：“ 他并不穷。 ”
田思思道：“ 还不穷？要怎么样才算穷？ ”
杨凡道：“ 他虽然将半城的地全都卖了，却换来了半城朋友，所以他还是吴半城。 ”
秦歌道：“ 所以他还是比别人都富有得多。 ”
在某些人看来，有朋友的人确实比有钱的人更富有、更快乐。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 这么样说来，他倒真是个怪人。 ”
杨凡道：“ 就因为他是个怪人，所以我才常常会从他嘴里听到些奇怪的消息。 ”
田思思眼睛亮了，道：“ 今天是不是又听到了些奇怪的消息？ ”
杨凡道：“ 朋友多的人，消息当然也多。 ”
田思思道：“ 你听到的是什么消息？ ”
杨凡道：“ 他告诉我，城外有座庙。 ”
田思思道：“ 你觉得这消息很奇怪？只有一辈子没看过庙的人，才会觉得这消息奇怪，可是连个猪都至少看到过庙的！ ”
杨凡也不理她，接着道：“ 他还告诉我，庙里有三个老和尚。 ”
田思思更失望，道：“ 原来这个猪非但没见过庙，连和尚都没见过。 ”
杨凡道：“ 他又告诉我，今天这座庙里忽然多了几十个和尚，而且不是老和尚，是新和尚。 ”
田思思的眼睛又亮了，几乎要跳起来，道：“ 这座庙在哪里？ ”
杨凡淡淡道：“ 这消息既然并不奇怪，你又何必问？ ”
田思思嫣然道：“ 谁说这消息不奇怪谁就是猪。 ”
她忽然觉得兴奋极了。
庙里忽然多出来的几十个和尚，当然就是他们下午在赌场里看到的和尚。
其中当然有一个就是金大胡子。
只要能找到这些和尚，他们就可以证明今天下午发生的事不是在做梦，也不是胡说八道。
只要能证明这件事，就可以证明多事和尚不是秦歌杀的。
揭穿这阴谋的关键，就在那座庙里！
就连秦歌也忍不住问道：“ 这座庙在哪里？ ”
杨凡道：“ 在北门外。 ”
秦歌道：“ 这里岂非已靠近北门？ ”
杨凡道：“ 很近。 ”
田思思跳了起来，抢着道：“ 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还不快去，还等什么？ ”
杨凡道：“ 等一个人。 ”
田思思道：“ 等谁？ ”
杨凡道：“ 一个值得等的人。 ”
田思思道：“ 我们现在若还不快点赶去，万一那些和尚又溜了呢？ ”
杨凡道：“ 他们若要溜，我也没法子。 ”
田思思道：“ 我们为什么不快点赶去，为什么一定要等那个人？ ”
杨凡道：“ 因为我非等不可。 ”

田思思道：“ 他就有这么重要？ ”

杨凡道：“ 嗯。 ”

田思思坐下来，噘着嘴生了半天气，又忍不住问道：“ 他是不是又有什么很重要的消息要告诉你？ ”

杨凡道：“ 嗯。 ”

田思思道：“ 究竟是什么消息？ ”

这次杨凡连“ 嗯 ”都懒得“ 嗯 ”了，慢慢地喝了杯酒，拈起个鸭肫嚼着。

秦歌忽然笑道：“ 我看你近来酒量不行了。 ”

杨凡笑了笑，道：“ 的确是少了些了，但还是一样可以灌得你满地乱爬，胡说八道。 ”

秦歌大笑，道：“ 少吹牛，几时找个机会，我非跟你拼一下子不可。 ”

杨凡道：“ 你记不记得我们上次在香涛馆，约好一人一坛竹叶青…… ”

在这种时候，这两人居然聊起天来了。

田思思又急又气，满肚子恼火，忽然一拍桌子，大声道：“ 你们既然是早就认得的，为什么一直不肯告诉我？ ”

杨凡道：“ 为什么一定要告诉你？ ”

秦歌笑道：“ 我们认得的人太多了，假如一个一个都要告诉你，三天三夜也说不完。 ”

男人真不是好东西，昨天他们还装作好像不认得的样子，现在居然联合起阵线来对付她了。

最恼火的是，他们说的话，偏偏总是叫她驳不倒、答不出。

田思思忽然想起了田心。

这丫头一向能说会道，有她在旁边帮着说话，也许就不会被人如此欺负。

可是这丫头偏偏又连人影都看不见了。

田思思忽又一拍桌子，大声道：“ 我的人呢？快还给我。 ”

杨凡道：“ 你在说什么？ ”

田思思道：“ 你拐跑了我的丫头，还敢在我面前装傻？ ”

杨凡皱了皱眉，道：“ 我几时拐走她的？ ”

田思思道：“ 昨天，你从那赌场出去的时候，她岂非也跟着你走了？ ”

杨凡道：“ 你随随便便就让她一个人走了？ ”

田思思：“ 我本来就管不住她。 ”杨凡没有说话，脸色却好像变得很难看。田思思也发现他神色不像是在开玩笑了，急着又问道：“ 你难道没有看见她？ ”杨凡摇摇头。田思思道：“ 你……你也不知道她在哪里？ ”杨凡又摇摇头。田思思突然手脚冰冷，叹声道：“ 难道她又被……又被那些人架走了？ ”一提起葛先生，她就手脚冰凉。想到田心可能又落在这不是人的恶魔手里，她连心都冷透。过了很久，她才挣扎着站起来。杨凡道：“ 你要走？ ”田思思点点头。杨凡道：“ 到哪里去？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 去找那死丫头。 ”杨凡道：“ 到哪里去找？ ”田思思道：“ 我……我先去找张好儿，再去找王大娘。 ”杨凡道：“ 就算她真在那里，你又能怎么样？ ”田思思怔住。田心若在那里，葛先生也可能在那里。她一看见葛先生，连腿都软了，还能怎么样？杨凡道：“ 我看你最好还是先坐下来等着…… ”田思思大声道：“ 你究竟想等到什么时候？ ”杨凡道：“ 等到人来的时候。 ”田思思道：“ 他若不来呢？ ”杨凡道：“ 就一直等下去。 ”田思思恨恨道：“ 那人难道是你老子，你对他就这么服贴？ ”只听身后一人淡淡道：“ 我不是他老子，最多

也只不过能做他老娘而已。”

这声音嘶哑而低沉，但却带着一种说不出的诱惑力，甚至连女人听到她的声音，都会觉得非常好听。

田思思回过头，就看见了一个女人。

她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

三

灯光照到这里，已清冷如星光。

她就这样懒懒散散地站在星光般的灯光下。

她脸上并没有带着什么表情，连一点表情都没有，既没有说话，也没有动，连指尖都没有动。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田思思一眼看过去，只觉得她身上每一处都好像在动，每一处都好像在说话。

尤其是那双眼睛，朦朦胧胧的，半合半张，永远都像是没睡醒的样子。

但这双眼睛看着你的时候，你立刻会觉得她仿佛正在向你低诉着人生的寂寞和凄苦，低诉着一种缠绵入骨的情意。

无论你是什么样的人，都没法子不同情她。

但等你想要去接近她时，她忽然又会变得很遥远，很遥远……

就仿佛远在天涯。

田思思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

但她却知道，像这样的女人，正是男人们梦寐以求，求之不得的。

张好儿的风姿也很美。

但和这女人一比，张好儿就变得简直像是个土头土脑的乡下小姑娘。

“原来杨凡等的就是她。”

酒与醉

田思思咬了咬牙，但却也不能不承认，她的确是个值得等的女人。

也值得看。

杨凡和秦歌的眼睛，就一直都在盯着她。

她懒懒散散地坐了下来，拿过杨凡面前的酒杯。

秦歌立刻抢着为她倒酒。

她举杯一饮而尽，喝得甚至比秦歌还快。

女人本不该这么样喝酒的。

可是她这样子喝酒，别人非但不会觉得她粗野，反而会觉得有种说不出的醉人风情，令人不饮自醉。

她一连喝了五六杯，才抬起头向田思思嫣然一笑。

连笑容都是懒懒散散的，只有久已对人生厌倦的人，才会笑得如此懒散，又如此冷艳。

田思思抬起头，看看天上的星星。

看过她的眼睛再看星星，星光已失色。

她又在喝第七杯酒。

田思思咬着嘴唇，忍不住道：“这里有个人一直在等你。”

她的回答又是那懒懒散散的一笑。

田思思故意不去看她，冷冷道：“你们有什么重要的话，最好快说，我们也有很重要的事等着要做。”

杨凡忽然笑了笑，道：“王三娘的酒还没有喝够时，一向懒得说话的。”

看样子他倒很了解她。

田思思嘴唇已咬疼了，板着脸道：“她要等到什么时候才喝够？”

王三娘忽然淡淡一笑，道：“醉了时才够。”

田思思道：“醉了还能说话？”

王三娘手里拿着酒杯，目光凝注着远方，悠悠道：“我说的本就是醉话。”

田思思道：“想不到醉话也有人听。”

杨凡又笑了笑，道：“芸芸众生，又有谁说的不是醉话？”

王三娘忽又一笑，轻轻拍了拍杨凡的肩，嫣然道：“你很好，近来我已很少看见你这样的男人了。难怪有人要为你吃醋了！”

田思思虽然勉强在忍耐着，却还是忍不住道：“谁在吃醋？”

王三娘没有回答，却将一张脸迎向灯光，道：“你看见我脸上的皱纹了吗？”

灯光凄清。

田思思虽未看清她脸上的皱纹，却忽然发现她的确已显得很憔悴、很疲倦。

王三娘道：“灯下出美人，女人在灯光下看来，总是显得年轻些的。”

田思思道：“哦？”

王三娘淡淡笑道：“像我这种年纪的女人，有时还难免会忍不住要吃醋，何况你这样的小姑娘呢？”

田思思又板起脸，道：“你在说醉话？”

王三娘轻轻叹息了声，道：“醉话往往是真话，只可惜世人偏偏不喜欢听真话。”

杨凡道：“我喜欢听。”

王三娘眼波流动，飘过他的脸，道：“你听到的话本不假。”

杨凡脸色仿佛变了变，道：“你已知道不假？”

王三娘慢慢地点了点头，不再说话。

杨凡也不再说话，只是直着眼睛在发怔，怔了很久，才长长吐出口气，道：“多谢。”

王三娘道：“你以后总有机会谢我的，现在……”

她忽又抬起头来向田思思一笑，道：“你们还是快走吧，莫让这位小妹妹等得着急……男人若然要女孩子等，就不是好男人。”

田思思道：“女人若要男人等呢？”

王三娘道：“那没关系，只不过……”

田思思道：“只不过怎样？”

王三娘目光又凝注着远方，悠悠道：“只不过你最好记住，男人都没什么耐性，无论你多值得他等，他都不会等得太久的。”

田思思沉默了下来。

她似已咀嚼出她话里有一种说不出的辛酸滋味。

杨凡道：“我们走了，你呢？”

王三娘道：“我留在这里，还想喝几杯。”

秦歌抢着道：“我陪你。”

王三娘道：“为什么要陪我？”

秦歌也叹息了一声，道：“因为我知道一个人喝酒的滋味。”

那滋味并不好受。

王三娘却笑了笑，淡淡地道：“无论是什么样的滋味，习惯了也就无所谓了，你不必陪我，你走吧。”她又举起了酒杯。

忽然间，她就似已变得完全孤独。也许无论有多少人在她身边，她都是孤独的。杨凡也没有再说话，慢慢地站起来，向前面黑暗挥了挥手。黑暗中立刻闪出了一条人影。谁也没有看清他是从哪里来的，他本身就像是黑暗的精灵。那人影还站在那里，仿佛又溶入黑暗中。他向杨凡弯腰一礼后，就等在那里。杨凡回头看看王三娘，道：“三娘，我再敬你一杯就走。”王三娘悠悠道：“只望这不是最后一杯。”杨凡道：“当然不是。”王三娘举杯饮尽。

田思思忍不住道：“我们现在就走？”

杨凡点点头。

田思思道：“不等你说完话？”

杨凡道：“话已说完了。”

田思思道：“只有那一句？”

杨凡仿佛在沉思，过了很久，才缓缓道：“有时候只要一句话，就已胜过千言万语！”

他慢慢地走入黑暗里。

黑暗中那人影忽然凌空一个翻身，忽然就像幽灵般消失。

杨凡已跟了过去。

秦歌和田思思只有立刻过去追。

追了很远，田思思还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

王三娘却没有回头。

田思思只能看到她纤秀苗条的背影，她的背似已有些弯曲，就仿佛肩上压着副很沉重的担子。
那是人生的担子。
她的背影看来，竟是如此孤独，如此疲倦，如此寂寞。
杨凡在前面等着。
更前面的黑暗中，依稀可以分辨有一条人影，也在那里等着。
田思思终于赶了上来，轻轻喘息着，道："你拼命追赶那个人干什么？"
杨凡道："因为他是带路的。"
田思思道："是那跛子要他带我们到那庙里去的？"
杨凡道："不是跛子，是吴半城。"
田思思道："看来你交友的确很广，居然认得这种人。"
杨凡道："你知道他是哪种人？"
田思思摇摇头，道："我只知道他轻功真不错。"
杨凡道："还有呢？"
田思思道："还有什么？没有了。"
杨凡笑了笑，忽然向前面那人影招了招手。
那人影立刻就轻烟般向他们掠了过来。
杨凡也已掠起，两人身形凌空交错，杨凡好像说了句话。
说话的声音很低，田思思也听不见他说的是什么。
就在这时，那人影已从她身旁掠过，轻快得就像一阵风。
杨凡也回来了，正带着笑在等她。
田思思皱了皱眉，忍不住问道："你们究竟在搞什么名堂？"
杨凡微笑道："我只不过想要你看看，他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
田思思道："那么你就该叫他站到我面前来，让我看清楚些，现在我连他的脸是黑是白都没有看清楚。"
杨凡道："他的脸没什么可看的，你应该看他别的地方。"
田思思道："什么地方？"
杨凡道："譬如说，他的手。"
田思思道："他的手又有什么好看的？难道他手上多长了几根手指头？"
杨凡道："手指头倒并不多，只不过多长了几只手而已。"
他看着田思思，忽又笑了笑，道："你身上掉了什么东西没有？"
田思思看了看自己，道："没有。"
杨凡道："真没有？"
田思思叹了口气，苦笑道："我身上根本已没有什么东西可掉的。"
杨凡道："头上呢？"
田思思道："头上更没……"
她这句活没说完，就已怔住，因为她忽然发觉本来束起的头发，现在已披散了下来。
系住头发的那根带子，竟已不见了。
难道那人刚才从她身旁一掠而过时，就已将她头发上的带子解了下来？
她又不是死人，怎么会连一点感觉都没有？
杨凡微笑道："现在你总该明白他是个什么样的人了吧？"
田思思噘起了嘴，道："我想不到你的朋友里，居然还有三只手。"
杨凡淡淡道："何止三只手，他有十三只手。"

田思思冷冷道：“ 就算有十三只手，也只不过是个小偷。 ”
杨凡道：“ 这样的小偷你见过几个？ ”
田思思道：“ 一个也没见过——幸好没见过。 ”
那人影又在前面等着他们了，还是静静地站在那里，就好像从来也没移动过。
田思思眨了眨眼，忍不住又道：“ 你能不能叫他再过来一下，我想看看他。 ”
杨凡悠然道：“ 既然只不过是个小偷，又有什么好看的。 ”
田思思道：“ 我……我想看看他究竟有几只手？ ”
杨凡道：“ 他的手你连一只也看不见。 ”
田思思又呀起嘴，道：“ 那么，我看看他的脸行不行？ ”
杨凡道：“ 不行。 ”
田思思道：“ 为什么不行？ ”
杨凡道：“ 没有人看见过他的脸。 ”
田思思道：“ 你呢？ ”
杨凡道：“ 我看过。 ”
田思思道：“ 为什么你能看，别人就不能看？ ”
杨凡道：“ 因为我是他的朋友。 ”
田思思瞪着他，恨恨道：“ 除了小偷和跛子外，你还有没有像样一点的朋友？ ”
杨凡道：“ 没有了。 ”
田思思忍不住笑道：“ 龙交龙，凤交凤，老鼠交的朋友会打洞，这句话我倒也听说过的，但你居然连一个像样的朋友都没有，我倒也没想到。 ”
杨凡道：“ 我还有个更妙的朋友，别人知道，说不定会笑掉大牙的。 ”
田思思道：“ 这人妙在哪里？ ”
杨凡道：“ 她什么地方都妙极了，最妙的是，除了闯祸外，别的事她连一样都不会做。 ”
田思思忍不住笑道：“ 这人又是谁呢？ ”
杨凡道：“ 你。 ”
田大小姐简直连肚子都快气破了。
还没认得杨凡的时候，她从来也不明白，一个人怎么会被别人活活气死。
现在她总算明自了。
这大头鬼就好像天生是为了要来气死她。
最气人的是，除了对她之外，对别的人全都很友善、很客气。
更气人的是，无论她说什么，他都连一点也不会生气。
你说她还能有什么法子？
一个男人若真能把一个女孩子气得半死，他就算不太聪明，也已经很了不起。
只可惜这样的事并不多。
大多数男人都常常会被女孩子气得半死。
所以大多数女孩子都认为：男人才是天生应该受气的。

梵音寺

一

山坡，密林。
这座庙就在山坡上的密林里。
梵音寺。
夜色凄迷，但依稀还是可以分辨出这三个金漆已剥落的大字。
“十三只手”到了这里，人影一闪，就不见了。
虽然夜已很深，但佛殿上的长明灯还是亮着的。
暗淡的灯光却根本照不到高墙外，远远望过去，只见一片昏黄氤氲，也不知道是烟？是云？还是雾？
田思思黑暗中叹了口气，每次到了这种地方，她心里就觉得很不舒服。
她只觉得庙好像总是和死人、棺材、符咒、鬼魂……这些令人很不愉快的事连在一起的。
在庙里你绝对听不到欢乐的笑声，只能听到一些单调呆板的梵音木鱼，一些宛如怨妇低位般的经文咒语，和一些宛如咒语经文般的哭泣。
她喜欢听人笑，不喜欢听人哭。
幸好现在什么声音也没有。
不幸的是，没有声音，往往就是最可怕的声音。
杨凡的脸色也很凝重。
田思思本来以为他一定会要她和秦歌在外面等一等，让他先进去看看。
她当然一定会反对。
现在无论杨凡说什么，她都一定反对。
谁知杨凡什么都没有说，就这样光明堂皇的走了过去。
田思思反而沉不住气了，忍不住道：“这座庙并不是什么很秘密的地方。”
杨凡回头看了看她，等她说下去。
田思思道：“那些人的关系却很大。”
杨凡道：“哪些人？”
田思思瞪了他一眼，道：“当然是金大胡子那些人，已经做了和尚的那些人。”
杨凡道：“哦？”
田思思道：“他们既然敢将这些人送到庙里来，当然就会防备着我们找到这里来。”
杨凡道：“嗯。”
田思思道：“他们当然不能让我们找到这些人，所以……”
杨凡道：“所以怎么样？”
田思思道：“所以我认为这座庙里一定不简单，一定有埋伏。”
杨凡道：“有埋伏又怎样？”
田思思道：“既然有埋伏，我们就不能这样子闯进去。”
杨凡道：“那我们不如回去吧。”
田思思道：“既已到了这里，怎么能回去！”
杨凡道：“既不能进去，又不能回去，你说该怎么办呢？”
田思思道：“我们先让一个人进去看看里面的情况，其余两个人留在外

面接应。”

这主意本是她决心要反对的，现在她自己反而说了出来。

杨凡居然连一点反对的意思都没有，只淡淡地问道：“你的意思要谁先进去看看？”

这种话他居然好意思问得出来。

若是换了别的男人，在女人面前当然会自告奋勇抢着要去的。

田思思咬着嘴唇，回头看了看秦歌。

秦歌居然也连一点反应都没有。

他本来很像个人的，但跟这大头鬼在一起之后，连他也变得不太像人了。

田思思恨恨道：“你说呢？你的意思是谁应该先进去看看？”

杨凡淡淡道：“这主意是你提出来的，当然是应该你去。”

这猪八戒居然好意思叫女人去闯头阵，叫女人去冒险！田思思简直快要气疯了，恨恨跺了跺脚，道：“好，我去就我去！”

杨凡悠然道：“你进去后，就算遇着什么三长两短，我们还可以想法子去救你，我们若遇着危险，你就没法子救我们了。”

他做出这种见不得亲戚朋友的事，居然还能说得振振有词。

田思思连听都懒得听了，扭头就走。

这两个男人实在没出息，简直不是人，田大小姐实在连看都懒得再看他们一眼。

她头也不回地走了过去，穿过石径，走到这座庙的大门口，走上石阶。

她突然停了下来。

大门是关着的，但却关得不紧。

一缕缕淡黄色的烟雾，正缥缥缈缈的从门缝里飘出来。

庙里既然还有香火，就应该有人。

既然还有人，为什么连一点声音都没有？

难道他们已看到田思思走过来，所以静静的在那里等着？

难道他们都已被人杀了灭口，都已变成死人？

田大小姐本来是一肚子火的，现在却连一点火气都没有了，只觉得手脚冰冷，很想拉住一个男人的手。

尤其是杨凡的手。

他的手好像永远都很温暖、很稳定，也很干净，正是女孩子最喜欢拉的那种手。

只可惜这大头鬼现在连鬼影子都看不见了。

秦歌也不见了。

田思思因过头，看了半天，也看不到他们。

她的手更冷，手心湿湿的，好像已有了冷汗，几乎忍不住要大声叫出来。

可是田大小姐当然不能做这种事，她宁死也不愿在这猪八戒面前丢人。

在石阶上站了半天，田大小姐总算壮起了胆子，伸手去推门。

门是关着的，但却没有拴上。

田思思轻轻一推，门就开了，发出了“吱吱”的一声响。

好难听的声音，听得人连牙齿都酸了。

田思思咬着牙，走上最后一级石阶，先将头探进去看了看。

她什么也看不见。

院子里弥漫着一片淡黄色的烟雾，却也不知是烟，还是雾。

幸好佛殿里还隐隐有灯光照出来，灯光虽不亮，至少总比没有光好。
田思思长长吸进了一口气，一步步，慢慢地走了进去。
她只希望莫要一只脚踩在一个死人身上。

二

院子里没有死人。
也没有活人。
穿过院子，佛殿里的灯光就显得亮了些。
佛殿里也没有人，无论死活都没有，只有殿前的炉鼎中正在散发着淡黄色的烟雾。
金大胡子那些人呢？
难道他们早已料到田大小姐会找到这里来，所以先溜开了。
日思思用力咬着牙，一步步走了过去，走得更慢。
她是怕看见活人呢？还是怕看见死人呢？
她自己也不清楚。
佛殿里的塑像都是那阴阳怪气、半死不活的样子，尤其在这种凄迷的烟雾里，看来更令人觉得可怕。
田思思忽又想起了葛先生。
葛先生正是这种阴阳怪气、半死不活的样子。
这些塑像中，会不会有一个就是他装成的？只等着田思思走过的时候，就会突然复活，突然飘来，扼住她的咽喉，逼着她嫁给他？
想到这里，田思思两条腿都软了，好像已连站都站不住。
看到旁边好像有张方方的桌子，她就坐了下来。
这种时候她本来绝对不会坐下来的，就算坐下，也坐不住。
无论怎么说，这里都绝不是个可以让人安心坐得下来的地方。
可是她的腿实在已发软，软得就像面条似的，想不坐都不行。
一阵风从外面吹进来，吹得佛殿里的烟雾缥缈四散，那些阴阳怪气、半死不活的泥像，在飘散的烟雾中看来，就像是忽然全部变成了活的，正在那里张牙舞爪，等着择人而噬。
田思思只觉得额头上正一粒粒的往外冒着冷汗。
“ 那死大头，居然真的让我一个人进来，他自己居然直到现在还人影不见。 ”
田思思越想越气，越想越恨，就在这时，忽又发现了一件可怕的事。
她坐着的凳子竟好像在动，往上面动，就好像下面有个人将这凳子往上面抬似的。
她忍不住低下头看了看。
不看还好些，这一看，田大小姐全身的毛发都竖了起来。
她坐的并不是凳子，而是口棺材。
棺材也并不太可怕，可怕的是，这棺材的盖子正慢慢地掀起。
忽然间，一只手从棺村里伸出来，一把拉住了田思思的手。
手冷得像冰。
田思思全身都软了。
她本来是想冲出去的，但身子往前一冲，人就已倒下，几乎吓得晕了过

去。

若是真的晕过去，也许还好些。

只可惜她偏偏清醒得很，不但什么都看见，而且什么都听得见。

棺村里不但有只手伸了出来，还有笑声传出来。

阴森森的冷笑，听起来简直就像是鬼哭。

田思思忽然用尽全身力气，大声道：“ 什么人躲在棺材里？我知道你是个人，你扮鬼也没有用的。

她真能确定这只手是活人的手吗？

意想不到的事

活人的手怎会这么冷？

棺材里忽然连笑声都没有了，只有她自己的叫声还在空荡荡的大殿里飘荡着。

那种声音听来也像是鬼哭。

田思思用尽平生力气，想甩脱这只手。

但这只手却像是已粘住了她的手，她无论怎么用力也甩不脱。

她喘息着，全身的衣服已被冷汗湿透。

这只手究竟是谁的手？他既伸出了手，为什么还不肯露面？

难道他根本就没有头，也没有身子，只有这一只冰冷的鬼手？

田思思正想再试一试，能不能把这只手从棺材里拉出来。

谁知她力气还没有使出来，这只手已使出了力气。

一股可怕的力量将她的人一拉，她简直连一点挣扎反抗的法子都没有。

忽然间，她整个人已被这只手拉到棺材里去。

这下子无论谁都要被吓晕的。

只可惜她偏偏还是很清醒的，清醒得可怕。

棺材里并非只有一只手，还有个人，有头，也有身子。

身子硬梆梆的，除了僵尸外，连吊死鬼的身子也许都没有这么硬。

田思思一进了棺材，整个人就横在这硬梆梆的身子上。

然后棺材的盖子就“砰”的落了下来。

灯光没有了，烟雾也没有了，剩下的只有一片黑暗，绝望的黑暗。

田思思的神智虽然还清醒着，但整个人却已连动都不能动。

她全身都已僵硬，甚至比这僵尸更冷、更硬。

这僵尸的手忽然抱住了她，紧紧地抱住了她，抱得她连气都透不过来。

她想叫，但喉咙却像是已被塞住。

她已吓得要发疯，恨不得立刻死了算了。

只可惜死有时也不容易。

一连串冰冷的泪珠，已顺着她的脸流了下来。

还有谁经历过如此悲惨，如此可怕的遭遇，这种事为什么偏偏总是让她遇着。

这种事简直就像是个噩梦——永远不会醒的噩梦。

若是能放声痛哭，也许还好些，怎奈现在她竟连哭都哭不出，只能无声地流着泪。

这僵尸却又阴森森地笑了。

一阵阵热气随着他的笑声，喷在田思思茸朵上。

这僵尸居然还有热气。

田思思喉头僵硬的肌肉忽然放松，立刻用尽全身力气大叫了起来。

直等她叫得声嘶力竭时，这僵尸才阴恻恻地笑道：“你再叫也没有用的，这里绝没有人听见，连鬼都听不见。”

这声音又低沉，又单调，很少有人听见过如此可怕的声音。

但田思思却听见过。

她呼吸立刻停顿。

这并不是僵尸，是个人。

但世上所有的僵尸加起来，也没有这个人可怕。

葛先生。

她本来想说出这三个字来的，但喉咙里却只能发出一连串“咯、咯、咯”的声音。

葛先生大笑，道：“现在你总该已猜出我是什么人了吧，你还怕什么？”

田思思不是怕。

她的感觉已不是“怕”这个字所能形容。

葛先生的手在她身上滑动，慢慢的接着道：“莫忘了你答应嫁给我的，我就是你的老公，你跟你老公睡在一起，还有什么好怕的？”

他的手就像一条蛇，不停地滑来滑去。

他冰冷僵硬的身子，似乎也已活动起来。

田思思突又大叫，道：“放开我……放开我……”

葛先生道：“放开你！你想我会不会放开你？”

田思思道：“你想怎样？”

她说的声音忽然又变得很清楚。

一个人恐惧到了极点时，全身反而会莫名其妙的放松。

这是为什么呢？谁也不懂，因为这种遭遇本身就很少有人经历过。

葛先生悠然道：“我想怎么样？我只想跟你睡在一起，活着的时候既然不能睡在一张床上，只好等死了睡在一个棺材里。”

田思思道：“那么你为什么还不快杀了我？”

葛先生道：“你真的想死？”

田思思咬紧牙，道：“只要我死了，就随便你怎么样对付我都没关系。”

葛先生道：“只可惜我现在还不想死。”

田思思道：“你……你要等到什么时候？”

葛先生道：“你猜呢？”

他的手已蛇一般滑入了田思思的衣服。

两个人挤在一口棺材里，田思思就算还有挣扎躲避的力气，也根本就没有地方躲。

她用力咬着嘴唇，已咬得出血。

痛苦使得她更清醒，她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你真心想要我？”

葛先生道：“我为你流了多少心血，你也总该明白的。”

田思思道：“你若真心的想要我，就不应该用这种法子。”

葛先生道：“我应该用什么法子？”

田思思道：“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这句话你总该听说过的。”

葛先生道：“你的意思是要我去向田二爷求亲？”

田思思道，“不错。”葛先生道：“他答应了呢？你是不是马上就肯嫁给我？”田思思道：“当然。”葛先生忽又笑了，道：“这就容易了。”田思思道：“容易？”葛先生笑道：“当然容易，我现在马上去求亲。”他居然答应得如此干脆，田思思又不禁怔住。她实在想不通他凭什么觉得这件事很容易？凭什么如此有把握？就在这时，她忽然觉得这口棺材在慢慢地往下沉。她忍不住又问道：“你想带我到哪里去？十八层地狱？”葛先生格格笑道：“那地方有什么不好，至少总比天上暖和些，而且吹不到风，也淋不到雨。”田思思道：“但我爹爹绝不会在那里，无论是死是活，都绝不会在那里！”葛先生冷冷道：“你还没有下去过，怎知道田二爷不在那里？”棺材

还在往下沉，田思思的心也跟着沉下去！“ 难道我爹爹也落入了这恶鬼的手里，所以他才会如此有把握？ ” 绝不会的。她只有想尽法子来安慰自己 :“ 我爹爹可不是这么容易对付的人，绝不是！ ” 想到田二爷一生辉煌的事迹，田大小姐才稍微安心了些。就在这时，棺材已停了下来。然后棺材的盖子忽又掀起，一线暗淡的灯光就随着照进了棺材。于是田思思又看到了葛先生的脸。他脸上还是那种阴阳怪气，半死不活的样子，连一点表情都没有。就算真是个半死人的脸，也不会像这么样难看，这么样可怕。一看到这张脸，田思思就不由自主闭起眼睛。葛先生道：“ 你为什么不睁开眼睛来看看？ ” 田思思道：“ 看……看什么？ ” 葛先生道：“ 看看田二爷是不是在这里？ ” 他的手居然放松了。

田思思用尽全身力气跳起来，突又怔住，就像是一下子跳入了可以冷得死人的冰水里。

她一跳起来，就看到了田二爷。

若不是自己亲眼看到，她死也不会相信田二爷真的在这里。

这里是个四四方方的屋子，没有门，也没有窗户，就像是口特别大的棺材。

灯光也不知是从哪里照出来的，惨碧色的灯光，也正如地狱中的鬼火。

前面居然还有几张椅子。

一个清瘦的老人就坐在中间的一张椅子上，手里捧着个碧绿的旱烟袋。

他背后站着个女人，正在为他轻轻地敲着背。

还有个女人居然坐在他腿上，正在吹着纸煤，为他点烟。

田思思全身冰冷。

她当然认得这个人就是田二爷，也认得这管翡翠烟袋。

她小时也曾坐在田二爷腿上，为他点过。

无论谁在这种情况下，看到自己亲生的父亲，都会立刻扑过去的。

但田思思却只是站在棺材旁发抖。

因为她认得这两个女人。

站在背后为田二爷捶背的，竟是王大娘，坐在大腿上的，竟是张好儿。

这不要脸的女人好像总喜欢坐在男人的腿上。

田思思不但全身发抖，连眼泪都已气得流了满脸。

田二爷看到她，却显得很开心，微笑着道：“ 很好，你总算来了。 ”

这就是一个做父亲的人，看到自己亲生女儿时说的话。

田思思满目流泪，颤声道：“ 你……你知道我会来的。 ”

田二爷点了点头。

王大娘已咯咯地笑着道：“ 你来得正好，我们刚才还在说你。 ”

日思思咬着牙，道：“ 说我什么？ ”

王大娘笑道：“ 我刚才正在替葛先生向田二爷求亲呢。 ”

田思思道：“ 他……他怎么说？ ”

王大娘道：“ 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你们两人可正是郎才女貌，天生的一对儿，你想他会怎么说呢？ ”

张好儿回眸一笑，嫣然道：“ 田二爷当然答应了，你们小两口就快点过来谢谢我们这两位大媒吧。 ”

田思思瞪着眼睛，看着她的父亲，既不说话，也不动。

她整个人就像是忽然已麻木。

葛先生不知何时，已站到她身旁，用手揽住了她的腰。
田思思眼睛发直，脸上忽然变得全无表情，冷冷道：“快把你的臭手拿开。”
葛先生微笑道：“现在父母之命已有了，媒妁之言也有了，你还怕什么羞？”
田思思也不理会他，眼睛还在瞪着田二爷，忽然大声道：“你究竟是什么人？”
王大娘娇笑道：“你看你，怎么连自己亲生爹爹都不认得了？”
田思思忽然冲过去，嘶声道：“你究竟是谁？为什么要扮成我爹爹的样子？我爹爹呢？”
她身子刚冲出，已被葛先生拦腰抱起。
王大娘眼波流动，道：“你知道他不是田二爷？你怎么看出来的？”
田思思拼命挣扎着大叫，道：“我爹爹究竟在哪里，带我去找他！”
王大娘沉下了脸，冷冷道：“告诉你，从今以后，这个人就是田二爷，就是你爹爹，世上也只有这一个田二爷，绝没有第二个。”
田思思的身子突然软瘫，终于忍不住放声痛哭了起来。
王大娘本来在替“田二爷”捶背，此刻忽然一个耳光掴在他脸上，冷冷道：“已教过你多少遍，你怎么还是被她看出来了？”
这人哭丧着脸，道：“我……我也不知道。”
王大娘又是一耳光掴过去，道：“叫你少开口，你为什么偏偏要多嘴？”
这人手捂着脸，道：“我刚才只不过说了一句话呀，我……我怎么知道……”
他忽然从椅子上滑了下去，跪倒在地上。
王大娘冷笑着从椅子后面走出来，目中已露出了一股杀气。
葛先生忽然道：“留着他，这人以后还有用。”
王大娘冷笑着，突然一脚将这人踢得在地上直滚，厉声道：“不成才的东西，还不快给我滚到后面去……快！”
张好儿轻轻叹了口气，道：“我早就知道他扮不像的，就算他的脸跟田二爷有几分像，但田二爷那种派头，他怎么装得出来？”
王大娘用眼角瞟着她，似笑非笑地悠悠道：“他当然骗不过你，但别人又不像你，都跟田二爷有一手。”
张好儿也正在似笑非笑地瞟着她，道：“你是不是在吃醋？”
王大娘又笑了，道：“我吃的哪门子干醋，难道你现在还敢陪他去睡觉？”
田思思突又跳起来，咬着牙，道：“我爸爸现在究竟在哪里？你们就算不敢带我去见他，至少也应该告诉我他在哪里？”
王大娘轻轻叹了口气，道：“我们是真有点不敢带你去见他。”
田思思脸色更苍白，道：“为什么？”
王大娘道：“我问你的话，你还没有说，我凭什么要告诉你？”
田思思道：“你问我什么？”
王大娘道：“你是怎么看出那个人不是田二爷的？”
田思思冷笑道：“你难道看不出来？”
王大娘道：“他当然没有田二爷那种气派，举动也没法子学得跟田二爷一模一样，可是他坐在这里连动都没有动，这里的灯光又这么暗，你怎么会一下子就看出来的？”
田思思迟疑着，终于大声道：“告诉你，我爹爹已经有好几个月没抽烟

了，他近来身子不好，根本就不能抽烟。”
王大娘跟葛先生对望了一眼，两个人同时都点了点头。
田思思道：“我问你们的话呢？”
葛先生道：“你问什么？”
田思思道：“我爹爹……”
葛先生忽然打断了她的话，道：“你若看到你爹爹，也容易得很，只要你嫁给我，我当然会带你回门去拜见老丈人。”
田思思咬着牙，恨恨道：“我劝你还是赶快死了这条心。”
葛先生悠然道：“我这人就是不死心。”
田思思突又大叫，道：“不管你死心不死心，反正我死也不嫁给你，就算我爹爹真的答应，我也宁可去死。”
葛先生道：“为什么呢？”
王大娘道：“是呀，你这是为什么呢？他年纪不大，既没有老婆，人品也不差，武功更是一等一的身手，又有哪点配不上你？”
田思思大叫道：“他凭哪点能配得上我，他根本就不是人！”
张好儿眨眼，忽然笑道：“我明白了，你一定是嫌他长得太丑。”
田思思道：“哼。”
王大娘走过来，拍了拍葛先生的肩，笑道：“你若是变得俊些，她也许就会嫁给你了。”
张好儿笑道：“是呀，十七八岁的小姑娘，有哪个不爱俏的。”
葛先生道：“你们要我变得俏些？”
张好儿道：“越俏越好。”
葛先生忽又笑了笑，道：“那也容易。”
他身子突然转了过去，过了半天，才又慢慢地转了回来。
张好儿拍手笑道：“果然变得俏多了，这样的男人，连我都喜欢。”
王大娘吃吃笑道：“看来田姑娘若还不肯嫁，她就要抢着嫁了。”
张好儿道：“一点也不错。”
田思思本来死也不肯去看这人一眼的，现在却忍不住抬起头。
她只看了一眼，又怔住。
葛先生果然已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一个成熟、英俊、潇洒的中年人，带着种中年男人特有的魅力。
那正是最能令少女们动心的魅力。
田思思几乎又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王大娘看着她，微笑道：“你难道从未听过易容术这件事？”
田思思听过。
但葛先生的脸上虽然没有表情，看来却不像是易容改扮过的样子。
这也许只不过因为田思思根本就没有仔细看过这个人。
她根本就不敢多看这个人一眼。
但他明明是一个好模好样的人，为什么偏偏要扮成那种不是人的样子呢？
是不是因为他不敢暴露自己的真实身分，所以不敢以真面目见人？
他真实的身分又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田思思更怀疑，但却已不再像以前那么恐惧。
葛先生现在的样子，无论谁看见都不会觉得恐惧的，他不但相貌英俊潇

洒，笑容更温柔可亲。

他看着田思思，微笑着道：“ 我现在总该已配得上你了吧？ ”

张好儿笑道：“ 像你这样子，就算真的是天女下凡，你也配得上了。 ”

田思思的心好像已有些动了，但忽又用力摇头，大声道：“ 不行！ ”

张好儿道：“ 为什么还不行？ ”

田思思道：“ 我连他是谁都不知道，怎么能嫁给他呢？ ”

张好儿道：“ 这倒也有理，像田大小姐这种身分，当然要嫁个有头有脸的人。 ”

王大娘笑道：“ 幸好我们这位葛先生也不是没有来历的人，你们两位不但是郎才女貌，而且也正是门当户对。 ”

田思思道：“ 哦？ ”

王大娘道：“ 你若知道他的真实姓名，说不定也会吓一跳的。 ”

田思思道：“ 哦？ ”

王大娘悠然道：“ 柳风骨这名字你听说过没有？ ”

柳风骨？

这人居然是江南第一名侠柳风骨。

田思思真的吓了一跳。

柳风骨也正是她心目中的大人物，她连做梦也想不到，这个卑鄙下流无耻的人，居然就是她心目中的大人物！

杨凡和柳风骨

一

若是换了以前，田大小姐说不定早已叫了起来，跳了起来。

可是现在的田大小姐，已跟以前大不相同了。

这次她居然沉住了气，瞪着这个人道：“ 你真的是柳风骨？ ”

柳凤骨微笑着，道：“ 一点不假。 ”

田思思道：“ 你真的就是那个武功江南第一、机智天下无双的柳风骨？ ”

柳凤骨笑道：“ 柳风骨只此一家，别无分号。 ”

他不但样子变了，连说话的声音都变了，变得又温柔、又有礼，而且居然还很有风趣——至少他自己觉得很风趣。

田思思道：“ 你说你是柳风骨，但我又怎知道你是真是假呢？ ”

柳风骨淡淡一笑，身子突然凌空而起。

眼见他已快撞上屋顶，突然间双臂一张，人已燕子般翩翩向旁边飞了出去。

贴着屋顶飞了出去。

张好儿已娇笑着拍起手来。

王大娘道：“ 这正是轻功中最难练的飞燕七式，也正是柳凤骨的独门功夫。 ”

张好儿笑道：“ 用不着你说，田大小姐又不是不识货的。 ”

田思思当然识货的。

她当然知道这种凌身式的轻功，正是轻功中最高妙的一种。

她忍不住暗中叹了口气，看来这卑鄙下流无耻的人，的确就是她心目中的大人物。

柳风骨已轻飘飘地落在她面前，脸上的笑容还是那么温柔亲切，微笑着道：“ 现在你已相信了吗？ ”

田思思怔了半晌，忽然长长地叹息了一声，道：“ 我相信了，但却更不懂。 ”

柳风骨道：“ 不懂？什么事不懂？ ”

田思思道：“ 像你这样的人，若是光明正大的来求亲，说不定我早就嫁给你了，为什么偏偏要兜这么大的圈子呢？ ”

柳风骨笑道：“ 你现在嫁给我也还不迟。 ”

田思思叹道：“ 现在已大迟了。 ”

柳凤骨道：“ 为什么？ ”

田思思道：“ 因为……因为我已经有了心上人。 ”

柳风骨沉下了脸，冷冷道：“ 只可惜你那心上人是个永远见不得天目的凶手。 ”

田思思眨了眨眼，道：“ 你以为我说是秦歌？ ”

柳风骨道：“ 难道不是？ ”

田思思眼睛里好像在发着光，忽然冷笑，道：“ 你若以为我的心上人是秦歌，所以故意栽赃，说他是杀死多事和尚的凶手，那你就又错了。 ”

柳风骨板着脸，道：“ 若不是秦歌是谁？ ”

田思思咬着嘴唇，道：“ 他虽然长得没有你好看，但却是个很聪明、很

可爱的人！”

柳风骨沉声道：“你说的究竟是谁？”

田思思道：“他姓杨，叫杨凡。”

她故意用眼角偷偷去看柳风骨的表情，谁知柳风骨脸上连一点表情也没有。

田思思又道：“他不但是我自己喜欢的人，而且也是我爹爹认定了的女婿，所以我就算不想嫁给他都不行，除非……”

柳风骨道：“除非怎么样？”

田思思道：“除非他愿意把我让给你。”

柳风骨沉吟着，又道：“只要他肯让给我，你就肯嫁？”

田思思道：“不错。”

柳风骨道：“这次你绝不再反悔？”

田思思道：“绝不反悔。”

她说话的时候，心里已忍不住偷偷地笑。

那大头鬼虽然也有可恨的地方，但却绝不会出卖朋友的。

何况，他表面样子虽然装得很凶，其实心里说不定早已在偷偷地爱着她。

“若知道我在这里，一定会不顾一切赶来救我的。”

他岂非已救过她很多次？

想到这里，田思思心里就忍不住升起了一种温暖甜蜜之意。

忽然间，她想着的已全都是他的好处。

虽然刚才她还在恨他，在生他的气，但现在却已全都忘得干干净净。

柳风骨居然已沉默了下来。

他似乎也已发觉这是件绝不可能的事。

田思思用眼角瞟着他，悠然道：“我说过这次绝不反悔，你为什么不找他来谈谈，说不定他会答应的。”

柳风骨沉默了很久，忽又淡淡地笑了笑，道：“我用不着去找他。”

田思思眨着眼，道：“为什么？难道你已不想要我了？”

柳风骨道：“我想，但却用不着去找他，因为……”

田思思忍不住问道：“因为什么？”

柳风骨笑得很奇怪，一字字道：“因为他本来就已快来了。”

田思思怔了怔，道：“你……你怎么知道？”

柳风骨笑得更神秘。

“难道那大头鬼也已落入了他们的圈套？”

绝不会的！

他的头那么大，怎么会随随便便就上别人的当，何况还有秦歌在他旁边哩。

凭他们两个人的武功和机智，十个柳风骨也未必能对付得了的。

田思思怔了半晌，也忍不住笑了。

现在她只希望柳凤骨没有骗他，只希望杨凡真的很快就会来。

就在这时候，她已看到了一个人，飘飘然从外面走了进来！

杨凡！

杨凡果然来了！

二

你若仔细观察，就会发现世上有很多人的样子随时随刻都会改变的。

一刹那之前，他也许还是个君子，一刹那之后，就忽然变成了个恶棍；一刹那之前，他还在替你端茶倒酒，甚至恨不得跪下来舐你的脚；一刹那之后，他也许板起了脸，一脚把你踢出去。

这种人虽不太多，也不太少。

幸好世上还有种人，你走运的时候看见他，他是那样子，你倒霉的时候看见他，他还是那一副样子。

杨凡就是这种人。

你无论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看见他，他总是那副嘻嘻哈哈、满不在乎的样子。

他的头看起来永远都比别人大，走起路来不慌不忙，好像就算天塌下来，他也不会着急。

这种样子并不能算是种很潇洒的样子，更不能算很可亲。

但此刻在田思思眼中看来，世上简直已没有一个比他更可爱的人了。

“他一定是拼命来救我的！”

只要杨凡一来，天下还有什么不能解决的事？

田思思欢喜得几乎忍不住要跳起来。

奇怪的是，柳风骨看到杨凡，居然连一点吃惊的样子都没有，反而也显得很欢喜。

他居然还向杨凡招了招手，道：“你过来。”

杨凡就过来了。

田思思本来以为他的人一过来，秦歌也立刻就会跟着过来。

谁知杨凡只是静静的站在那里，脸上居然还带着笑容。

田思思心里已开始在嘀咕：“也许他只不过是在等机会，这大头鬼一向很沉得住气的。”

她盯着他的手，只希望这双手一下子就能扼住柳风骨的咽喉。

杨凡却始终没有看她一眼，就好象根本没有看见她这个人。

柳风骨微笑着，道：“你来迟了。”

杨凡也在微笑着，道：“抱歉。”

柳风骨道：“你用不着对我抱歉，这位田姑娘一直在等你，已等得很着急。”

杨凡道：“哦？”

他似乎直到现在才发现田思思在这里，转过头对她笑了笑，淡淡道：“抱歉，我不知道你在这里等我。”

田思思瞪大了眼睛，道：“你不知道？”

杨凡摇摇头。

田思思几乎忍不住要大叫起来，勉强忍耐着，道：“你以为我会在什么地方？”

杨凡淡淡笑道：“无论你在什么地方，好像都跟我没什么关系。”

田思思道：“你……你忘了是谁叫我来的？”

杨凡道：“脚长在你自己的身上，当然是你自己要来的。”

田思思怔在那里，再也说不出话来。

她忽然发现杨凡好像已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

一个从未见过的陌生人。
“这个杨凡难道也是别人冒名顶替的？”
绝不会！
别人的头绝不会有这么大，笑起来也绝不会像这样讨厌。
柳风骨背负着手，在旁边看着，显得又愉快、又得意。直到这时，才微笑着道：“田姑娘想要我找你来谈谈。”
杨凡道：“谈什么？”
柳风骨道：“谈谈她。”
杨凡笑道：“她有什么好谈的？”
柳风骨道：“我想要她嫁给我，但她却说一定要你同意。”
杨凡道：“要我同意？”
他好像觉得这是件很滑稽的事，忽然大笑道：“我可不是她老子，为什么要我先同意？”
柳风骨道：“因为她本来是要嫁给你的。”
杨凡道：“我早就说过的，就算天下的女人都死光了，也不敢要她嫁给我。”
柳风骨道：“她说什么？”
杨凡道：“她说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也不会嫁给我的。”
他忽又转头向田思思一笑，道：“这话是不是你说的？”
田思思咬着牙，全身抖个不停。
她已气得说不出来，也已无话可说。
她只恨不得一下子就将这大头鬼的脑袋像西瓜砸得稀烂。
柳风骨笑道：“你既然这么说，看来我们的婚事已没有问题了。”
杨凡道：“本来就连一点问题都没有。”
柳风骨大笑，道：“好，好极了，到时候我一定请你喝喜酒。”
杨凡笑道：“你想不请我也不行。”
柳风骨大笑着揽住他的肩。到现在为止，田思思就算是个白痴，也已经看出这两人是什么关系了。
但她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你们早就是朋友？”
杨凡道：“不是，我们不是朋友……”
柳风骨微笑着，接下去道：“我们只不过是兄弟，而且是最好的兄弟。”
田思思连嘴唇都已发白，道：“这件事从头到尾都是你们早就计划好的？”
杨凡悠然道：“他刚才已说过，我们是好兄弟。”
田思思瞪着他，突然用尽全身力气，大叫起来，道：“姓杨的，杨凡，你究竟是不是人，你究竟是什么东西？”
杨凡笑道：“杨凡本来就不是东西。”
柳风骨也笑了，道：“你以为他真的姓杨，真的叫杨凡？”
田思思又好像突然挨了一鞭子，连站都站不住了，后退了几步，又‘扑”地坐在棺材上。
她像是个快淹死的人，好容易才抓住一块木头，但忽然又发现抓住的不是木头，是条鳄鱼，吃人的鳄鱼。
现在她整个人都似乎已沉入了水底。
过了很久，她才能说得出话来，哑声道：“你不是杨凡？”

杨凡道：“ 幸好我不是。 ”
田思思道：“ 真的杨凡呢？ ”
杨凡道：“ 在少林寺。 ”
田思思道：“ 在少林寺干什么？ ”
杨凡道：“ 念经，敲木鱼。 ”
田思思道：“ 他……他已经做了和尚？ ”
杨凡笑道：“ 现在他简直已可算是个老和尚了。 ”
田思思慢慢地点了点头，喃喃道：“ 我明白了，我总算明白了…… ”
她真的明白了吗？
也许她的确明白了很多，但另外的一些事，还是她做梦也想不到的。

绝路

一

田思思坐在棺材上只恨不得能早些躲到棺材里去。

她本来以为自己一定会大哭一场的，但现在连眼泪都没有流下来。

难道她已没有眼泪可流？

没有希望，就没有眼泪，只有已完全绝望的人，才懂得无泪可流是件多么痛苦，又多么可怕的事。

可是她看起来反而好像很平静，特别平静。

柳风骨一直在看着她，微笑着道：“你说过这次绝不反悔的。”

田思思茫然点了点头，道：“我说过。”

柳风骨道：“你已答应嫁给我？”

田思思道：“我可以答应你，只不过……我还要先问你一句话。”

柳风骨笑道：“只要你高兴，问一千句也行。”

田思思道：“我只想问你，你为什么一定要我嫁给你？世上的女人不止我一个。”

柳风骨柔声道：“女人虽然多，但田思思却只有一个。”

田思思道：“我要听实话，现在你还怕什么？为什么还不肯说实话？”

柳风骨道：“因为实话不太好听。”

田思思道：“我想听。”

柳风骨沉吟着，忽又笑了笑，道：“你知不知天下最有钱的人是谁？”

田思思道：“你说是谁？”

柳风骨含笑道：“是你，现在世上最有钱的人就是你。”

田思思怔了半晌，缓缓道：“原来你要娶的并不是我这个人，而是我的钱。”

柳凤骨叹了口气，道：“我早已说过，实话绝没有谎话那么动人。”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不索性杀了我，再把钱抢走，那岂非更方便得多？”

柳凤骨道：“那就反而麻烦了。”

田思思道：“怎么会麻烦？”

柳风骨道：“你知不知道田家的财产共有多少？”

田思思道：“不知道。”

柳风骨道：“但我却已调查得很清楚，北六省每一个大城大县里，差不多全部有田家的生意，我若一家家的去抢，抢到我胡子白了也未必能抢光。”

他微笑着又道：“但我若做了田大小姐的夫婿，岂非就顺理成章的变成了田家所有生意的大老板，你若万一不幸死了，田家的生意就顺理成章变成姓柳的。”

田思思又慢慢地点了点头，道：“这法子的确方便得多。”

柳风骨道：“现在你总算明白了。”

田思思道：“其实我早就该明白的。”

柳风骨道：“但你却一直没有想通这道理，因为这道理实在太简单，最妙的是，越简单的道理，人们往往反而越不容易想通。”

田思思道：“我的确还有件事想不通。”

柳凤骨道：“你说。”

田思思道：“你既然想要逼着我嫁给你，为什么又要叫人假冒杨凡来救我？”

柳风骨道：“因为我本来是想要你嫁给他的。”

田思思冷笑道：“你以为我会嫁给他？”

柳风骨道：“有很多女人为了报救命之恩，都嫁给了那个救她的男人。”

田思思道：“所以你才故意制造机会让他救我？”

柳风骨笑道：“这法子虽已被人用过了很多次，但都还是有效。”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不选别人，偏偏选上了这么个猪八戒？”

柳风骨道：“因为他是我的兄弟，他若有了钱，就等于是我的一样。”

田思思道：“你为什么不想法子要我感激你，嫁给你，那岂非更简单？”

柳风骨淡淡道：“像我这样的人，无论做什么事都最好不要自己露面，这道理你现在也许还不懂，但以后就会慢慢明白的。”

田思思冷冷道：“也许我现在已明白。”

柳风骨道：“哦？”

田思思道：“你自己若不露面，做的事就算失败了，也牵涉不到你身上去，所以你永远是江南大侠，谁也没法子找出你的毛病来。”

她忽然冷笑，道：“但我却已找出了你的毛病，你的毛病就是太聪明了些。”

柳风骨微笑道：“你好像也不笨。”

田思思道：“现在你却是露面了。”

柳风骨道：“不错。”

田思思道：“你怎么会改变主意的？”

柳风骨道：“第一，因为我以为你很讨厌我这兄弟，绝不肯嫁给他；第二，因为我现在急着要钱用，已没时间再跟你玩把戏。”

田思思道：“所以你才会对我说实话？”

柳风骨说：“现在我无论怎么说，都已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

田思思道：“现在你究竟想怎么做呢？”

柳风骨道：“我们当然要先回田家庄去成亲，而且还得要田二爷亲自来主办这婚事。”

田思思道：“哪个田二爷？”

柳风骨笑了笑，道：“当然是刚才所见到的那一个。”

田思思道：“然后呢？”

柳风骨道：“等到江湖中人都已承认我是田家姑爷，这个田二爷就可以太太平平的寿终正寝了。”

田思思道：“等到那时，我当然也就会忽然不幸病死。”

柳风骨淡淡道：“红颜多薄命，聪明漂亮的女孩子，往往都不会长命的。”

田思思道：“然后田家的财产，当然就全都变成了姓柳的。”

柳风骨淡淡道：“但田家对我的好处，我还是永远都不会忘记，每当春秋祭日，我一定会到田家的祖坟去流几滴眼泪。”

田思思叹了口气，道：“你想得的确很周到，只可惜你还是忘了一件事。”

柳风骨道：“哦？”

田思思道：“你既然已说了实话，我难道还肯嫁给你？”

柳风骨道：“岂非已答应别人的话，随时都可以当做狗屁。”

柳风骨突然大笑，道：“你以为我真的没有想到这一着？柳风骨机智无

双，算无遗策，这名声又岂是容易得来的。”

田思思道：“你……你就算能逼我嫁给你，也绝对没法子要我在大庭广众间，跟你拜堂成亲的，你做梦也休想！”

柳风骨道：“我从来不喜欢做梦。”

田思思道：“难道你有法子能要我改变主意？”

柳风骨道：“我用不着要你改变主意，只要让你没法说话就行了。”

田思思道：“但腿还是长在我自己身上的，你有什么法子能要我跟你去拜天地？”

柳风骨道：“但我却可以用别人的腿，来代替你的腿，新娘子走路时，岂非总是要别人扶着的？”

田思思一直很紧张，一直很沉得住气。

一个人若已到了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依赖的时候，往往就会变得坚强起来的。

可是她现在眼泪却又忍不住要流了下来。

她用力咬着嘴唇，过了很久，才透出口气道：“我知道你嘴里虽这么说，其实却绝不会真的这么样做。”

柳风骨道：“你不相信我是个说得出就做得到的人？”

田思思道：“但你自己当然也明白，这样做一定会引起别人怀疑，否则你早就做了，又怎会费那么多事，又何必等到现在？”

柳风骨道：“不错，田二爷的朋友很多，以我的身分地位，当然不能让别人怀疑我，所以我一定要先找个可以代替你说话的人。”

田思思道：“没有人能代替我说话。”

柳风骨道：“有的，我保证她替你说的话，无论谁都一定会相信。”

田思思道：“难道你已找到了这么样一个人？”

柳风骨道：“你不信？”

田思思道：“你……你找的是谁？”

这句话其实她已用不着再说，因为这时她已看到张好儿拉着一个人的手，微笑着走了过来。

她永远也想不到这个人会出卖她。

她宁死也不愿相信，但却已不能不相信。

田心。

她终于又见到了田心。

二

田心甜甜地笑着，拉着张好儿的手，就好像她以前拉着田思思时一样。

她看来还是那么伶俐，那么天真。

她脸上甚至连一点羞愧的样子都没有。

田思思本来最喜欢看她笑，最喜欢看她笑的时候噘起小嘴的样子，有时候她也好像很老练、很懂事，担只要一笑起来，就变成了个婴儿。

婴儿总是可爱的。

现在她笑得就正像个婴几。

但田思思却没有看见这种笑，幸好没有看见，否则她也许立刻就会气死。

她的眼睛虽然瞪得很大，但却已什么都看不见。

甚至连柳风骨说话的声音，她听来都已很遥远。
柳风骨正在问田心：“这件事应该怎么做，现在你已经完全明白了吗？”
田心嫣然道：“刚才张姐姐已说了一遍，我连一个字都没有忘记。”
柳风骨道：“她怎么说的？”
田心道：“明天晚上，我就陪老爷和小姐回家去，那时家里的人已经全都睡了。所以我们就可以从后门偷偷溜回屋里去。”
柳风骨道：“为什么要偷偷地溜回去？”
田心道：“因为那时小姐已说不出话，走不动路了，当然不能让别人看到她那样子。”
柳风骨道：“第二天若有人问她，为什么不像以前那样到花园里来玩呢？”
田心道：“我就说小姐怕难为情，所以不好意思出来见人。”
柳风骨道：“为什么怕难为情？”
田心道：“因为大后天，就是小姐大喜的日子，要做新娘子的人，总是怕难为情的！”
柳风骨道：“喜事为什么办得如此匆忙？”
田心道：“因为田二爷病了，急着要冲喜。”
柳凤骨道：“田二爷怎么会忽然病了的？”
田心道：“在路上中了暑，引发了旧疾，所以病得不轻。”
柳风骨道：“就因为他病得不轻，所以才急着要为大小姐办喜事，老人家的想法本就是这样子的。”
田心道：“也就因为他病得不轻，所以不能出房来见客，就算是很熟的朋友来了，也只能请到他的房里去坐坐。”
柳风骨道：“还有呢？”
田心道：“病人当然不能再吹凤，所以他屋子里的窗户都是关着的，而且还得垂下窗帘。”
柳风骨道：“要很厚的窗帘。”
田心道：“病人既不能坐起来，也不能说话，最多只能躺在床上跟朋友打个招呼，何况，喜事既然办得很匆忙，能通知到的朋友根本就不多。”
柳凤骨道：“越少越好，只要有几个能说话的就行了。”
田心道：“客人的名单我已订好，刚才已经交给了张姐姐。”
柳凤骨脸上露出满意之色，道：“然后呢？”
田心道：“然后大喜的日子就到了，张好儿和王阿姨就是喜娘，负责替新娘子打扮起来，再跟我一起扶新娘子去拜堂。”
柳风骨道：“然后呢？”
田心笑道：“然后新娘子就进了洞房，就没有我们的事了。”
柳风骨大笑，道：“然后这件事就算已功德圆满，我就可以准备办你跟我这兄弟的喜事了，那才是真正的喜事。”
田心红着脸垂着头，却又忍不住用眼角偷偷瞟杨凡，目光中充满了柔情蜜意。
难道她真的看上了这大头鬼？
难道她就是为了他，才出卖田思思的？
世上有很多事的确太荒唐、太奇怪，简直就叫人无法思议，无法相信。
每个人都在笑。

他们的确已到了可以笑的时候，无论笑得多大声都没关系。
田思思反正已听不到他们的笑声。
刚才她若似已沉在水底，现在这水简直就似已经结成了冰。
她只觉得自己连骨髓都在发冷。
“杨凡，你好，田心，你好，你们两个人都好。”
她真想大笑一场，笑自己居然会将这两个人当做自己的朋友。
还不止是朋友，这两个人本已是她生命中的一部分。
现在呢？
现在什么都完了，这世界是否存在，对她都已完全不重要。
她忽然发觉自己在这世界上，竟没有一个亲人，没有一个朋友……
也许还有一个！
秦歌！
秦歌绝不会和这些卑鄙下流无耻的人同流合污的，否则他们又何必费那么多心机来陷害他？
可是他的人呢？到哪里去了？是不是正在想法子救她？
这已是田思思最后的一线希望，只要能知道秦歌的消息，她不惜牺牲任何代价。
就在这时，她忽然听到柳风骨在问杨凡：“秦歌呢？你没有带他来？”
杨凡笑了笑，道：“若不是为了要带他来，我怎么会来迟？”
柳风骨也笑了笑，道：“他怎么样？是不是真的很不好对付？”
杨凡道：“一个人若挨了五六百刀，总不会白挨的！”
柳风骨道：“你为什么不将他留给少林寺的和尚？又何必自己多费力气？”
杨凡道：“这人太喜欢多管闲事，留他在外面，我总有点不放心。”
柳风骨笑道：“看来你做事比我还仔细，难怪别人说，头大的人总是想得周到些。”
杨凡又笑了笑，道：“我已经将他交给外面当班的兄弟，现在是不是要带他进来？”
柳风骨道：“好，带他进来。”
于是田思思就又要看到了秦歌。
现在她宁愿牺牲一切，也不愿青到秦歌这样子被别人抬进来。

三

秦歌已被两人抬了进去，一个人抬头，一个人抬脚，就像抬着个死人似的，将他抬了进来。
死人至少还是硬的，至少还有骨头。
但秦歌却似已完全瘫软，软得就像是一滩泥。
别人刚把他扶起来，忽然间，他的人又稀泥般倒在地上。
他喝醉酒时，也有点像这样子。
可是现在他却很清醒，眼睛里绝没有丝毫酒意，只有愤怒和仇恨。
柳风骨叹了口气，道：“你究竟用什么手段对付他的？怎么会把他弄成这样子？”
杨凡淡淡道：“也没有用什么特别的手段，只不过用手指戳了他几下而

已。”

柳风骨皱眉道：“以前他挨得起别人五六百刀，现在怎么会连你的手指头都挨不住了？”

杨凡道：“以前他还是个穷小子，穷人的骨头总是特别硬些的。”

柳风骨道：“现在呢？”

杨凡道：“人一成了名，当然就不同了，无论谁只要过一年像他那种花天酒地的日子，就算是个铁人，身子也会被掏空的。”

张好儿又叹了口气，道：“快搬张椅子来，扶秦大侠坐起来，地上又湿又冷，秦大侠万一若受了风寒，谁负得起责任。”

这两人一搭一档，一吹一唱，满脸都是假慈假悲的样子。

田思思咬着牙，真恨不得冲过去，一人给他们几个大耳光。

椅子虽然很宽大，秦歌却还是坐不稳，好像随时都会滑下来。

柳风骨走过去，微笑着道：“秦兄，我们多年未见，我早就想劝劝秦兄，多保重保重自己的身子，酒色虽迷人，还是不能天天拿来当饭吃的。”

秦歌看着他，突然用力吐了口痰，吐在他脸上。

柳风骨连动都没有动，也没有伸手去擦，脸上甚至还带着微笑。

这肚上真能做到“唾面自干”的人又有几个？

秦歌忽然用尽全身力气大笑，道：“我真佩服你，你他妈的真有涵养，真他妈的不是个人，我只奇怪你妈怎会把你生出来的？”

柳风骨也在看着他，过了半天，才转过头向杨凡一笑，道：“你明自他的意思吗？”

杨凡点点头，道：“他想要你赶快杀了他。”

柳风骨淡淡道：“现在少林寺已认定了他就是谋杀多事和尚的凶手，他无论是死是活，都已完全没什么两样。”

杨凡道；“但你还是不会很快就杀他的。”

柳风骨道：“当然不会，很久以前，我很想知道一件事，除了他之外，就没有人能告诉我，我怎能会让他死得太快？”

杨凡道：“你想知道什么事？”

柳风骨道：“我一直想知道他究竟能挨几刀？”

杨凡道：“你猜呢？”

柳风骨道：“至少一百二十刀。”

杨凡道：“没有人能挨一百二十刀。”

柳风骨忽然反笑了，道：“你赌不赌？”

杨凡道：“怎么赌？”

柳凤骨道：“假如挨到一百十九刀时就死了，我算我输。”

杨凡道：“那也得看你一刀有多重？”

柳风骨道：“就这么重。”

他突然出手，手里已多了把刀，刀已刺入了秦歌的腿。

秦歌连眉头都没有皱一皱，忽笑道：“这一刀未免太轻了，老子就算挨个三五百刀也是毫不在乎。”

柳风骨悠然道：“秦兄若真的想多挨几刀，在下总不会令秦兄失望的。”

田思思忽然大声道：“我跟你赌。”

柳风骨又笑了，道：“你想跟我赌？赌什么？”

田思思咬着牙道：“我赌你绝不敢一刀杀了他。”

柳风骨道：“ 哦？ ”

田思思道：“ 我若输了，我……我就心甘情愿的嫁给你，你就用不着再多费事了。 ”

柳风骨微笑着，道：“ 这赌注倒不大，倒值得考虑考虑。 ”

田心忽然袅袅走过来，嫣然道：“ 我们家小姐心肠最好，生怕看到秦少爷活受罪，所以才故意想出这法子来。既然迟早都要死，能少挨几刀总是好的。 ”

她笑得那么天真，接着又道：“ 小姐的心意，没有人比我知道得更清楚了。 ”

柳风骨道：“ 你还知道什么？ ”

田心笑道：“ 我还知道小姐的心肠虽好，但变起来却快极，有时她想吃冰糖莲子，想得要命，但等你去将冰糖莲子端来时她却碰都不碰，因为她忽然又想吃咸的元宵了。 ”

她眨着眼，又笑道：“ 所以小姐无论说什么，你都最好听着，听过了算，千万不能太认真，尤其不能跟她打赌，因为她若赌输了，简直没一次不赖帐的。 ”

田思思瞪着她，眼睛里好像已冒出火来。

田心忽又转头向她一笑，道：“ 我说的是实话，小姐可不能生气。 ”

田思思忽笑道：“ 你放心，我就算生王八蛋的气，也不会生你的气。 ”

田心垂下头，幽幽道：“ 我知道小姐心里一定很恨我，其实我也有我的苦处。 ”

田思思道：“ 哦？ ”

田心道：“ 我生来就是丫头，你生来就是小姐，我的苦处，你当然下会明白，一个人若做了丫头，就好像变成了块木头，既不能有快乐，也不能有痛苦。 ”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 其实小姐是人，丫头也是人，没有人愿意一辈子做丫头的。 ”

田思思身子发抖，道：“ 我……我几时拿你当做丫头看了？你说！ ”

田心道：“ 无论小姐怎么看，我总是个丫头。 ”

田思思道：“ 所以你就应该害我？ ”

田心又垂下头，道：“ 小姐若在我这种情况下，说不定也会像我这么样做的。 ”

田思思忽然也叹了口气，道：“ 好，我不怪你，可是我还有句话跟你说。 ”

田心道：“ 我在听着。 ”

田思思道：“ 你过来，这句话不能让别人听见。 ”

田心垂着头，慢慢地走了过来。

田思思道：“ 再过来一点，好…… ”

她忽然用尽平生力气，一个耳光掴在田心的脸上。

然后她自己也倒在地上，放声痛哭了起来。

她实在忍耐得太久，她本来还想再忍耐下去，支持下去，可是她整个人都已崩溃。

没有希望，连最后一线希望都已断绝。

一个人若已完全绝望，就算还能昔苦支持下去，为的又是什么呢？

人生若是一条路，她的路现在已走完了。

她已被逼入了绝路。

请君入棺

一

世上真的有绝路？

路岂非就是人走出来的吗？

一个人只要还没有真的躺进棺材，总会有路走的——就算没有路，你也可以自己去走出来。

田思思就倒在棺材旁。

她距离棺材实在已太近了。

二

秘室中忽然静了下来，这倒不是因为他们要专心欣赏田思思的哭声，而是因为他们忽然听到了阵阵很奇怪的脚步声。

脚步声是从上面传下来的，上面就是梵音寺。

梵音寺是个庙，有人在庙里走路，不能算是件很奇怪的事。

奇怪的是，这脚步声实在太沉重。

就算是个十丈高的巨人在上面走路，也不会有这么沉重的脚步声。

每个人都在听着，只听到这脚步声慢慢地走过去，又慢慢地走回来。

柳风骨忽然道：“无色来了。”

王大娘像鬼一样闪了出来，道：“你怎么知道是他来了？”

柳风骨冷冷道：“除了这老和尚外，谁脚下能有如此深厚的内力？”

杨凡道：“米的一共有三个人。”

王大娘道：“三个人？”

柳风骨点点头，道：“还有两个人的脚步声很轻，你们听不出。”

张好儿道：“这老和尚在上面穷兜圈子干什么？”

柳风骨冷笑道：“他这是在向我们示威。”

张好儿动容道：“这么样说，他岂非已知道有人在下面？”

杨凡点点头，道：“但他却还没有找出到下面来的路。”

张好儿道：“可是他迟早总找得出来的是不是？”

王大娘道：“他既然已知道有人在下面，不找到我们，怎么肯走？”

张好儿勉强笑了笑，道：“幸好金大胡子他们已没法子再开口，这件案子已死无对证了。”

王大娘道：“但他若看到我们在下面，还是会起疑心的。”

张好儿道：“那么我们不如就快点走吧。”

杨凡忽然道：“我们不能走！”

张好儿道：“为什么？”

杨凡沉着脸，道，“不能走就是不能走。”

张好儿道：“难道我们就这么样在这里，等着他找来？”

杨凡道：“我们也不必等。”

张好儿道：“既不能走，也不必等，你说该怎么办呢？”

杨凡道：“我上去找他。”

王大娘失声道：“你上去找他？你疯了？”

杨凡沉声道：“他既已找到这里来，说不定就已对这件事起了疑心。不查出个水落石出，他是绝不肯放手的，所以……”
张好儿抢着道：“所以怎么样？”
杨凡道：“所以我们不如一不做，二不休，素性连他也……”
王大娘也抢着问道：“你难道想连他一起也杀了灭口？”
杨凡淡淡道：“我们已杀了一个和尚，和尚又不是杀不得的。”
张好儿道：“问题是，谁去杀他呢？”
杨凡道：“我。”
张好儿瞪大了眼睛，道：“你？你不怕他的罗汉伏虎拳？”
杨凡笑了笑，道：“我又不是老虎，为什么要怕他的伏虎拳？”
张好儿叹了口气，转身看看柳风骨，道：“你说他是不是疯了？”
柳风骨淡淡道：“他没有疯，就算天下的人全都疯了，他也不会疯的。”
上面的脚步声还在响，杨凡已大步走了出去。
张好儿叹了口气，喃喃道：“我只希望他这一去，莫要变成了个死老虎。”
柳风骨忽然笑了笑，悠然道：“就算他死了，我又没有要你陪着他死，你急什么？”
脚步声突然停了下来。
张好儿轻轻吐出口气，道：“现在他已经上去了，那老和尚也看到他了。”
王大娘道：“那老和尚既然不认得他，当然也不知道他是去干什么。”
张好儿道：“所以老和尚现在一定问他，你是什么人？想来干什么？”
王大娘道：“他会不会说，我是来杀你的？”
张好儿道：“绝不会，他又不是猪，怎么会让郑老和尚先有了戒备。”
王大娘点点头，道：“不错，他一定要在那老和尚猝不及防时下手，得手的机会才比较大。”
张好儿道：“就算不能一击得手，至少也抢个先机。”
王大娘道：“所以，他现在一定还在跟那老和尚鬼扯！”
张好儿道：“凭他那张油嘴，一定能把老和尚骗得团团乱转。”
王大娘也笑了，道：“你是不是也被他骗得团团乱转过？”
张好儿道：“你是不是又在吃醋？”
她拉起田心的手，笑道：“现在就算有人要吃醋，也轮不到你了。”
田心一直瞪大了眼睛，在听着——不是在听他们说话，是在听着上面的动静。
对杨凡，她显然比谁都关心。
田思思呢？
她是不是真希望杨凡的大脑袋，被无色大师像西瓜般砸得稀烂？
田心忽然道：“你们听，他们好像已打起来了。”
其实用不着她说，别人也全都听见。
这时上面又响起了很沉重的脚步声，甚至比刚才更沉重。
脚步很快，但却只踏在几个固定的地方。
据说一个真正对罗汉伏虎拳有造诣的少林高僧，在雪地上将这一趟拳打完，最多也只不过在雪地上留下七个脚印。
王大娘道：“看来那老和尚果然是在用罗汉伏虎拳对付他。”
张好儿叹了口气，道：“所以，他并没有能一击得手。”
王大娘叹道：“看来这老和尚果然有两下子，要对付他还真不容易。”

上面的脚步声更急，更沉重，仿佛已用出全力。

张好儿忽又笑了笑，道：“可是他也不是好对付的，否则这老和尚怎么会使这么大的劲。”

忽然间，脚步声很快的连响了七次，就好像巨锤击频鼓。

柳凤骨脸色也很凝重，沉声道：“这一着想必是‘凤雷并作’。”

“凤雷并作”正是伏虎拳中最霸道的一招，而且招中有招，连环变化，变化无穷。

以无色大师的功力火候，使出这一招来，江湖中人能避开的已不多。

但杨凡却显然避开了。

上面并没有他的惊呼声，也没有人倒下。

也不知为了什么，田思思居然也在暗中松了口气——她不是一心希望杨凡快点死的吗？

女孩子的情感，实在真难捉摸。

但男人们的情感难道就有什么不同？

世上本没有人真的能控制自己的感情，就正如没有人能控制天气一样。

张好儿也松了口气，道：“看来这老和尚的‘风雷并作’没有制住他。”

柳风骨沉着脸，道：“他的确避开了。”

张好儿道：“我真想上去看看，他在用什么功夫对付那老和尚？”

柳风骨道：“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攻出一招。”

张好儿道：“难道他只挨打，不还手？”

柳风骨道：“正是这样。”

张好儿道：“这又算哪门子的打法？”

柳风骨道：“这就算最厉害的打法，他只有用这种法子，才能对付无色。”

张好儿道：“你知道他用的是什么法？”

柳风骨点点头，道：“现在他正以八卦游身掌一类轻身功夫诱无色全力抢攻，要等无色的精力消耗完了，他才肯出手。”

张好儿眨眨眼，道：“我明白了，无色不管多么强，毕竟已经是一个老头子，体力总不如年轻人的。”

柳风骨道：“何况罗汉伏虎拳讲究的本是以强欺弱，以刚克柔，所以最消耗真力，能把一百零八招伏虎拳打完，还能开口说后的，已是少见的高手。”

张好儿道：“但他又不是八卦门的徒弟，怎么会游身掌那一类的功夫呢？”

柳凤骨道：“这人会的武功很杂……”

他目中带着若有所思的表情，过了很久，才慢慢地接着道：“他是个很好的帮手，很有用，我既然很需要这种人，又何必去追究他的来历？”

张好儿眼珠子转了转，笑道：“这话你是说给谁听的？”

柳风骨淡淡道：“说给我自己听的。”

王大娘忽然道：“其实我一直都想不通，你怎会跟他有这么好的交情？”

柳风骨冷冷道：“我说过，我很需要他，他也很需要我。”

王大娘道：“他为什么需要你？”

柳风骨道：“据说他在关外做了几件大案子，得罪了很多高手，所以才逃到江南。”

王大娘道：“你调查过？”

柳风骨冷冷道：“你以为我随随便便就会相信一个人？”

王大娘道，“但你还是并没有完全相信他，有很多事你都没有让他知道。”
柳风骨忽又笑了笑，道：“你以为你每件事全都知道？”
他笑得很亲切，也很潇洒。
但王大娘的脸却似已有些发白，连话都说不出了。
张好儿却又笑道：“我也有件事一直都想不通。”
柳风骨道：“哦？”
张好儿吃吃笑道：“他的头那么大，肚子也不小，怎么能施展轻功呢？是不是因为他的骨头太轻了……”
她笑声忽然停顿，柳凤骨忽然道：“这一着是伏虎扬威！”
就在这时，一个人忽然从上面跌了下来，恰巧正跌人了那口棺材。
棺材并不是没有盖子的。
棺材盖虽已掀开，却还是有一半盖在棺材上。
这人居然还是跌入了棺材，因为他的人实在太瘦、太小。
就算棺材盖再盖起来一点，他还是照样能够掉得进去。
他跌进棺材后，就像真的是个死人，连动都不能动了。
这人当然不是杨凡。
他的头太大，肚子也不小，再大一点的棺材，他也很难掉下去。
掉下去的人是无色。
伏虎扬威正是一百零八式罗汉伏虎拳的最后一招！
这一招刚使出，无色就已跌了下来。
他已不能开口说话。
然后杨凡才轻飘飘地落下来。
他只算一个脑袋，至少已有十来斤重，但落在地上时，却轻得好像四两棉花。
难道他真的骨头奇轻？
就算他的骨头真轻，总算连一根都没有少，总算完完整整的回来了。
田思思闭起眼睛。
她永远不想再看到这个人，永远不想！
可是他刚才没有回来的时候，她为什么还仿佛在替他担心呢？
他明明是个卑鄙下流无耻的人，明明在骗她、在害她。
无色大师明明是个正直侠义的高僧。
可是她心里为什么还偏偏希望这一战胜的是他？
田思思闭起眼睛，却还是可以想像到这大头鬼现在的样子。
现在他一定是神气活现、洋洋得意。
现在他不得意谁得意？
连无色大师都已败在他手里。
他们的阴谋计划，现在眼看已大功告成，再也没有一个能阻挠他们的人。
田思思以前也曾听过很多有关阴谋和恶徒的故事，无论多么复杂周密的阴谋，到后来总是要被人揭穿，总是要失败的。
善良正直的一方，迟早总有胜利出头的时候。
但现在，她所亲身遭遇到的情况，竟和她所听到的故事完全不同。
现在恶徒已得胜，阴谋已得逞，好人反而要被打进悲惨黑暗的地狱里。
田思思真恨，不但恨自己，恨这些卑鄙下流无耻的恶徒，也恨这世界。
这世界上难道已没有天理？

杨凡果然是满脸神气活现、洋洋得意的样子。

他有理由得意。

柳风骨已走过来，用力拍着他的肩，笑道：“好兄弟，你真有两下子，这一战打得真漂亮。”

杨凡淡淡道：“其实那也没什么。”

张好儿抢着道：“谁说那也没什么？江湖上能击败少林护法的人，又有几个？”

杨凡微笑道：“其实他功力的确比我深厚得多，我只不过靠了几分运气而已。”

柳风骨笑道：“那绝不是运气，是你的战略运用成功。”

张好儿又抢着道：“你究竟是怎么打倒他的，说给我们听听好不好？”

杨凡道：“少林的罗汉伏虎拳，经过十余代少林高僧的修正、改进，到现在几乎已无懈可击，我也知道他将这趟拳施展开来，我绝对不可能有击倒他的机会，所以……”

王大娘也忍不住问道：“所以你怎么样？”

杨凡道：“所以我只有等，等他将这路拳的一百零八招打完，乘着他变招换气的那一瞬间，用尽全力，给他一下子。”

张好儿笑道：“你果然一下子就将他打倒了。”

柳风骨道：“这一下子说来容易，其实可真不简单，那不但要先想法子避开无色的一百零八招伏虎拳，而且还得算准他换气的时候，算准他的空门在哪里，时间部位都拿捏得连半分都不能错，因为这种机会只要一错过，就永远不会再来的。”

王大娘忽又问道：“那两个小和尚呢？”

杨凡微笑道：“那两个也不是小和尚，也是少林寺中有数的硬手。”

王大娘道：“你当然把他们也一起收拾了。”

杨凡道：“没有。”

王大娘：“没有？你难道……”

杨凡道：“他们已走了。”

王大娘愕然道：“你怎么能让他们走？”

王大娘道：“为什么？”

杨凡笑了笑，道：“因为我要让他们口去，告诉少林寺的门下，多事和尚是死在谁手里的。”

王大娘想了想，嫣然道：“脑袋大的人，想得果然比别人周到些。”

秦歌一直瘫在椅子上，像已奄奄一息，此刻忽然道：“你们如此陷害我，难道就为了怕田思思嫁给我？”

柳风骨道：“我们并不完全是为了这原因。”

秦歌道：“还有什么原因？”

柳风骨道：“多事和尚实在太多事，我久已想除掉他！”

秦歌道：“可是你又怕少林寺的门下来报复？”

柳风骨微笑道：“现在我的确不愿和少林寺正面冲突，再过几年，情况也许就不同了。”

秦歌道：“所以你现在就要找个替死鬼？”

柳凤骨笑道：“其实我跟你也没什么特别难过的地方，只不过当时找不到更好的替死鬼，所以只好找到你了。”

秦歌冷笑道：“ 其实你早就跟我难过得很。 ”

柳风骨道：“ 哦？ ”

秦歌道：“ 因长我突然窜起来，这两年我的名头已渐渐比你响，你早已把我看成眼中钉，迟早要想法子来收拾我的，这就叫一计害双贤，一下子就拔掉了两个眼中钉。 ”

柳风骨悠然道：“ 你既然一定要这么想，我也不必否认。 ”

秦歌道：“ 现在我只问你，多事和尚是谁杀的？ ”

柳风骨道：“ 你猜呢？ ”

秦歌道：“ 你！当然是你！ ”

柳风骨道：“ 你看见了？ ”

秦歌道：“ 我虽然没有看见，但却知道当时多事和尚从翻板上掉下去的时候，你已在下面等着乘他身形还未站稳，就给了他致命的一拳。 ”

柳风骨道：“ 然后呢？ ”

秦歌道：“ 然后你就将他的尸身从地道中送到后面那密室里去。 ” ”

柳风骨道：“ 我为什么要这样做？ ”

秦歌道：“ 因为你要争取时间，你将我们诱到那密室中去，为的就是要乘这一段时间，将外面布置好，等我们出去时，外面又已是个赌场。 ”

柳风骨沉着脸，道：“ 说下去。 ”

秦歌道：“ 同时你故意透露消息给无色大师，要他在那时赶到赌场去。 ”

柳风骨道：“ 我怎么知道他一定及时赶到？ ”

秦歌道：“ 多事和尚不但是无色大师的师弟，而且从小就跟着这位师兄练功，两人的情感就如同父兄手足一样。无色大师若知道这小师弟有了危难，当然会不顾一切赶去的。 ”

柳风骨道：“ 还有呢？ ”

秦歌道：“ 你为了要让无色大师亲眼看到当时的情况，所以一定要将时间算得很准确，而且早已收买了一批人，要他们做赌场中的赌客，好在无色大师面前作伪证。 ”

柳风骨道：“ 然后呢？ ”

秦歌道：“ 被多事和尚强迫剃光了头的那些人，虽然本也是你的心腹手下，但你为了要将这件事做得天衣无缝，死无对证，所以不惜杀了他们灭口！”

柳风骨道：“ 我在哪里杀了他们的？ ”

秦歌道：“ 就在这里。 ”

他缓了口气，接着又道：“ 这梵音寺本是个古寺，远在梁武帝屠僧时寺已落成，寺僧们为了避祸，所以在这里建造了很多地道复壁。 ”

柳风骨冷冷道：“ 再说下去。 ”

秦歌道：“ 在这里杀人不但隐秘，而且有很多地方可以埋葬尸体，要布置埋伏暗卡也很容易，所以你才会用这里做你的狗窝。 ”

他冷笑着，接着道：“ 所以你们这一群公狗母狗，才会约在这里相见，等着吃你们的狗屎。 ”

柳风骨冷冷地看着他，道：“ 还有没有？ ”

秦歌道：“ 没有了，现在狗屎眼看已经快被你们吃到，我还有什么话可说。 ”

柳风骨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 想不到你居然也是聪明人，我们一直低估了你。 ”

秦歌道：“ 多事和尚究竟是不是你杀的？ ”
柳风骨淡淡道：“ 我很少杀人，若非多事和尚这样的高僧，还不配我亲自出手。 ”
他悠然接着道：“ 我杀的一向只不过是名士、高僧、英雄、美人。 ”
秦歌道：“ 我呢？ ”
柳风骨冷笑道：“ 你还不配。 ”
杨凡忽然道：“ 但你也不必着急，我们总会找个合适的人来杀你的。 ”
秦歌冷笑道：“ 我想死了。我情愿死，也不愿再看你们这群饿狗的嘴脸。”
杨凡也不生气，淡淡地笑道：“ 饿狗总比死狗好。 ”
柳风骨忽又道：“ 你会的武功很杂，不知道有没有学过少林派的拳法？ ”
杨凡笑道：“ 练武的人，没练过少林拳法的，只伯还不多。 ”
少林派的确太普遍，只不过练过少林拳的人虽多，能得到其中精髓的，加起来，也许还不到十个。
柳风骨道：“ 你既然练过少林拳，这件事就交给你了。 ”
杨凡道：“ 哪件事。 ”
柳风骨道：“ 最后一件事。 ”
他微笑着，接着道：“ 你只要用少林拳在秦大侠的玄机穴重重一掌，再用秦大侠的刀，刺在无色大师的咽喉里，我自然会找人将他们送到嵩山去。 ”
张好儿抢着道：“ 我明白了，你要叫少林寺的人，以为他们是在决战之下，同归于尽的。 ”
王大娘笑道：“ 这么样一来，秦歌虽然杀了无色大师，但无色大师总算替他师弟报了仇，这段公案从此就结束了。 ”
张好儿道：“ 我们这计划，也就完全大功告成，只等着喝喜酒了。 ”
柳风骨悠然笑道：“ 所以我说这是最后一件事，也是最容易的一件事。 ”
杨凡忽然摇了摇头，道：“ 你们全都错了。 ”
柳风骨皱了皱眉，道：“ 怎么错了？ ”
杨凡道：“ 以我看，这才是最困难的一件事。 ”
张好儿道：“ 为什么困难？现在要杀他们，只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
杨凡淡淡地笑了笑，道：“ 你若认为很容易，你为什么不去杀他们？ ”
张好儿眨了眨眼睛，道：“ 你若不肯动手，我动手也没关系。 ”
她扬起一双春葱般的玉手，吃吃地笑道：“ 你莫以为我这双手只会摸男人的脸，有时候它也会变得很硬很硬的，硬得叫你吃不消！ ”
杨凡道：“ 哦？ ”
张好儿道：“ 你不信？ ”
她忽然从怀里拿出铁护手，戴在她那柔若无骨的玉手上，嫣然道：“ 现在你信不信？你要不要试试？ ”
杨凡笑道：“ 既然已经有入试，我又何必抢人家的生意？ ”
张好儿笑道：“ 你总算不笨。 ”
柳风骨已沉下了脸，忽然道：“ 慢着。 ”
张好儿道：“ 你别瞧不起我，少林派的拳法，我也练过的，不信你就看这一招伏虎扬威。 ”
她忽然窜到秦歌面前，沉腰坐马，“ 呼 ”的一拳冲出！
这一拳果然很有少林拳的架子，也很够力。
可是这一拳并没有打到秦歌的身上。

她的手忽然被秦歌捉住！
看来已软得就像一滩泥般的秦歌，竟忽然间又变得硬了起来。
他的手硬得就像是一道铁匣。
张好儿用尽力量，也挣不脱他的手，突又飞起了一脚。
她的脚也被捉住。
她的脸上已变得惨白无人色。
杨凡这才叹了口气，淡淡道：“ 我说这才是最困难的事，现在你们总该相信了吧。 ”
柳风骨冷冷地看着他，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
田思思也在看着，已看呆了。
她实在弄不清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只听一人厉声道：“ 你杀的是名士高僧、英雄美人，我杀的是妄巨逆子、无耻小人，今日我就要为你这小人开一开杀戒！ ”
无色大师。
忽然间，无色大师竟也从棺材里站了起来。
他身材虽枯瘦矮小，但看起来就像是个十丈高的巨人。
王大娘也已面色惨变，忽然转身，就想往外面冲出去。
秦歌一手提着张好儿的腕子，一手捉着她的手，忽然将她提起来一抡。
张好儿的人就飞了起来，扑到王大娘身上，两个人就一起扑倒在地。
秦歌笑道：“ 这就对了，你们本是好姐妹，谁也不能抛下谁走的。 ”
王大娘挣扎着，转过身，忽然张开嘴，重重地一口咬住了张好儿的耳朵。
张好儿惨呼一声，扼住了她的咽喉。
王大娘曲起腿，用膝盖猛撞张好儿的小肚子。
她们就是这种人。
能够彼此利用的时候，她们就是好姐妹，到了大难临头时，她们就变成了疯狗，你不咬我，我也要咬你。
她们就是这种不是人的人。
柳风骨突然走过去，一把拉起了张好儿，正正反反给了她十几个耳刮子，再拉起王大娘，也给了她十几个耳刮子。
两个人被打得满脸是血，连动都不敢动。
柳风骨这才转过身，淡淡一笑，道：“ 这种女人本就不知羞耻为何物，在下本不该要他们参与大事的，倒让三位见笑了。 ”
到这种时候，他居然还能沉得住气。
秦歌长长叹息了一声，道：“ 看来一个人要做大侠真不容易，不但要心黑手辣，连脸皮也得比别人厚些才行。 ”
杨凡微笑道：“ 但大侠也并不全部像这样子的，像他这样的大侠，世上还没有几个。 ”
柳风骨道：“ 像阁下这样的好朋友，世上只怕也不多。 ”
杨凡笑道：“ 的确不多。 ”
柳风骨也长长叹息了一声，道：“ 现在我才知道，交朋友的确是件不太穿易的事。 ”
杨凡道：“ 有些事其实你本来早就该想到的。 ”
柳风骨道：“ 哦？ ”
杨凡道：“ 你难道还不明白我的意思？ ”

柳风骨道：“我很想明白！”

杨凡道：“你这里防守得很好，里里外外，至少有三十六道暗卡，无论谁只要走近这里周围百丈之内，你立刻就会知道。”

柳风骨道：“你只算错了一点，这里的暗卡一共有四十九道。”

杨凡道：“所以无论谁要来找你算帐，还没有走进这里，你早已远走高飞。”

柳风骨道：“要找到我的确不容易。”

杨凡道：“何况，就算能找到你，也未必能找到你害人的证据，你当然绝不会承认多事和尚是死在你手上的。”

柳风骨道：“所以你只有用这法子，才能将他们带到这里来？”

杨凡道：“我让田思思一个人先进来，为的是要你认为已可以放手对付她，我绝不能让你对这件事起一点点疑心。”

柳风骨道：“所以你连她也一起瞒住？”

杨凡道：“因为她不是个会说谎的人，若已知道这秘密，一定会被你看出破绽的。”

柳风骨轻轻叹息，道：“但若换了我，我就一定不舍得她这样子害怕担心，看来你实在一点也不懂得怜香惜玉。”

杨凡道：“但我却懂得怎么叫一个不老实的人说实话。”

柳风骨道：“哦？”

杨凡道：“我只有用这法子，才能叫你在无色大师面前说实话，因为这件事的确已死无对证，你若不亲口招认，就根本无法子洗清秦歌的罪名。”

柳风骨慢慢地点了点头，道：“你做得很好，的确做得太好了。”

杨凡道：“你是不是也很佩服我？”

柳风骨道：“我一直都很看得起你，一直将你当我的好朋友，想不到你……”

他长长叹息了一声，脸上的表情好像痛苦得要命，好像痛苦得连话都说不下去。

杨凡却又笑笑，道：“你真的一直把我当朋友？”

柳风骨道：“你自己难道不明白？”

杨凡道：“我当然明自，而且太明白了，不明白的是你。”

柳风骨道：“哦？”

杨凡道：“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去找你？”

柳风骨道：“我只知道自从那一天开始，我就跟你交上了朋友，是你要对付我，我从来就没有想到要对付你。”

杨凡道：“所以你还是不明白。”

柳风骨道：“不明白什么？”

杨凡道：“是你先要对付我，所以我才会去找你的。”

柳风骨道：“我几时对付过你？”

杨凡道：“很久以前。”

他不让柳风骨开口，接着又道：“我问你，你一心想田家的财产，为的是什么？”

柳风骨道：“因为我需要钱。”

杨凡道：“你为什么忽然急着要钱？”

柳风骨道：“因为我要做一件大事，做大事总是需要钱的。”

杨凡道：“这件大事是什么事？”

柳风骨目光闪动，沉吟着道：“这件事难道你已经知道了？”

杨凡道：“我只知道江湖中最近又出现一个叫‘七海’的秘密组织。”

柳风骨道：“你还知道什么？”

杨凡道：“我也知道这组织为的是对付‘山流’的，因为这组织的老大，在暗中做了很多见不得人的生意，都被‘山流’破坏了。”

他笑了笑，又道：“我当然也知道这组织的老大就是你。”柳风骨的脸色好像有点变了，瞪着他看了很久，才一字一字道：“这件事和你又有什么关系？”

杨凡道：“不但有关系，而且关系很大。”

柳风骨道：“你……你难道是‘山流’的人？”

秦歌忽然也笑了笑，抢着道：“若没有他，又怎么会有‘山流’？”

柳风骨就好像被人抽了一鞭子，过了很久，才能说得出话来。

他长叹了一声，苦笑着道：“我一直猜不出‘山流’的龙头大哥是谁，一直想找他，想不到这个人每天都跟我见面。”

杨凡微笑道：“你若真的将我当朋友，为什么不要我参加你的组织？”

柳风骨道：“因为……”

杨凡打断了他的话，道：“你若没法子说出口，我可以替你说，那只不过因为你利用我做过这件事之后，就不会让我再活着的？”

他淡淡地接着道：“像‘七海’这样的机密组织，当然不需要一个已经快死的人。”

柳风骨道：“至少我要你做的，并不是坏事，你并没有吃亏。”

杨凡道：“哦？”

柳风骨道：“我要你表演英雄救美人，又要你讨这样的美人做老婆，像这样的好事，有很多人都愿意抢着来做的。”

杨凡道：“但你却绝不会找别人。”

柳风骨道：“不错，就因为我看得起你，拿你当朋友，所以才没有去找别人。”

杨凡道：“不是这原因。”

柳风骨道：“不是？”

杨凡道：“你找我，只不过因为没有人比我长得更像杨凡，你早就想找这么样一个人了。”

柳风骨道：“为什么？”

杨凡道：“因为你想要我冒充杨凡去田家骗婚。”

柳风骨道：“我难道不怕被人揭穿？”

杨凡道：“没有人能揭穿，杨三爷眼已失明，耳已失聪，只因他壮年时结怨不少，生怕仇家找上门去，所以这件事江湖中极少有人知道。”

柳风骨沉吟道：“但前几天还有人看到他的。”

杨凡道：“那只不过是杨三爷自己的替身。”

柳风骨道：“替身？”

杨凡道：“就因为杨三爷不愿江湖中人知道他已残废失明，所以自己找了个替身，每年替他到江湖中来走动两次。”

柳风骨道：“这替身难道也分不清杨凡的真假？”

杨凡道：“他根本也很少能见到杨凡的面。”

柳风骨道：“ 田二爷呢？”

杨凡道：“ 田二爷近几年来，根本就没有见到过杨凡。

柳风骨道：“ 真的杨凡若回来了呢？”

杨凡道：“ 他失踪已有三四年，有人说他已经做了和尚，也有人说他已经死了，你算准了他不会忽然出现的。”

柳风骨道：“ 他的朋友呢？”

杨凡道：“ 他脾气本就有点古怪，本就很少和人接近，接近他的人，脾气大多比他更古怪，你当然也算准这些人不会去喝喜酒的。”

他笑了笑又道：“ 何况，就算杨凡和他的朋友忽然出现，你也一定有法子对付他们，叫他们永远也没法子露面。”

柳风骨沉默着，似已默认。

杨凡又道：“ 这件事本来已计划得很好，谁知事情忽然又有了变化。”

柳风骨道：“ 什么变化？”

杨凡道：“ 变化就发生在田二爷身上。”

柳风骨皱了皱眉头，道：“ 你知道他已经死了？”

杨凡道：“ 我本来有些怀疑，直到今天晚上，才完全证实。”

柳风骨道：“ 怎么证实的？”

杨凡笑了笑道：“ 你莫非已经忘记王大娘还有个比男人更豪爽洒脱的妹妹？”

柳凤骨道：“ 你已见过她？”

杨凡点点头，道：“ 这消息你一直瞒着我，就因为田二爷既已去世，你已用不着我，已准备一脚把我踢开。”

柳风骨看着他，又沉默了很久，才长长地叹了口气，道：“ 如此复杂的事，想不到你居然能知道得这么清楚。”

杨凡道：“ 我的确知道得很清楚。”

柳风骨道：“ 有些事你本来绝不该知道的。”

杨凡道：“ 你想不出我怎么会知道的？”

柳风骨苦笑道：“ 我实在想不出。”

杨凡又笑了笑，道：“ 那只不过因为你还有一件事不明白，这件事才是最大的关键。”

柳风骨道：“ 哪件事？”

杨凡忽然道：“ 杨凡本来就是我，我本来就是杨凡。”

他微笑着接道：“ 你当然绝对想不到，这假杨凡就是真杨凡。”

柳风骨这才真的怔住。

杨凡道：“ 这几年我忽然失踪，既没有做和尚，也没有死，只不过因为‘ 山流”有很多事要做，所以我才一直没有在江湖上露面。”

柳风骨脸色苍白，再也说不出话来。

杨凡回头向秦歌笑了笑，道：“ 这件事实在很复杂，连你也许直到现在才明白。”

秦歌叹了口气，苦笑道：“ 说老实话，我直到现在还是不太明白。”

杨凡道：“ 我岂非已将每个细节都说出来了吗？”

秦歌道：“ 你虽然说出来了，我却没法子记住。”

他看着杨凡的头，忽又笑道：“ 我又没有这么大的脑袋，怎么能记得住这么乱七八糟的头绪？”

杨凡也笑了，道：“ 其实你只要再仔细想一想，就会发觉这件事不但一点也不乱七八糟，而且很合理。 ”

秦歌道：“ 很合理？ ”

杨凡道：“ 这件事的头绪虽多，但结局却只有一种，而且是早已注定了的。 ”

秦歌填：“ 早已注定要有什么样的结局？ ”

杨凡并没有直接回答这句话，却又转头看着柳凤骨道：“ 无论谁都不会无缘无故去买口棺材，是不是？ ”

柳风骨点点头。

他也不能不承认，若没有人死，谁也不会去买口棺材。

杨凡道：“ 你并不知道无色大师和秦歌会到这里来的？ ”

柳风骨道：“ 我不知道。 ”

杨凡道：“ 所以这口棺材，你本来是为我准备的，是不是？ ”

柳风骨道：“ 这口棺材并不坏。 ”

杨凡道：“ 有了死人，就不能没有棺材，有了棺材也不能没有死人。 ”

柳风骨看看秦歌，又看看无色大师，终于慢慢地点了点头，道：“ 你的意思现在我总算已经明白了。 ”

杨凡道：“ 所以现在我也不必再说什么……也许有一句话…… ”

柳风骨道：“ 哪句话？ ”

杨凡道：“ 请君入棺。 ”

大人物

一

“柳风骨已死了多久？”
“九个月。”
“九个月并不长，有时就好像一眨眼就过去了，但这九个月却真长。”
“那只因为你心里还是很闷。”
“我总觉得若不是我太荒唐，爹爹就不会死得这么快的！”
“现在你已经长大了，为什么还会有这种小孩子的想法？”
“你叫我怎么想？”
“你并没有对不起别人，也没有对不起自己，这就已够了。”
“可是我……”
“你应该出去走走，多看看，多听听，你心胸会变得开朗起来的。”
“你要我到哪里去？”
“江南——你岂非早就想到江南去？”

二

江南。
江南春浓。
长堤翠柳，水绿如蓝。
田思思挽着杨凡的手，漫步在长堤上。
秦歌和田心走在他们前面，鲜红的丝中在春风中飞扬。
飞扬着的红丝中，轻拂着田心的脸。
田思思忽然笑了笑，道：“这小鬼终于长大了，我本来几乎以为她永远都长不大的。”
杨凡微笑着，道：“你也长大了，我本来也几乎以为你永远都长不大的。”
只有经过磨难的人，才会真正懂得生命的意义，才会真正长大。
田思思的确长大了。
她看来更沉静，也更美。
杨凡似在沉思着，慢慢地说道：“田心实在是个很忠实的朋友，为了你，她什么事都肯做，若不是她肯冒险，柳风骨也许还不会那么容易上当。”
田思思道：“那次她的确连我都骗过了。”
杨凡道：“我一直觉得，我们应该想个法子谢谢她的。”
田思思道：“你说什么法子呢？”
杨凡看着那飞扬的红丝中，微笑道：“我们不如送她一条红丝巾吧 。”
田思思也笑了，笑得真甜。
只有生活在爱情与幸福中的女人，才能笑得这么甜。
长堤外，红男绿女，成双成对。
春天本来就属于情人们的。
现在正是春天。
田思思看着这些人，只希望每个人都和她同样幸福，同样快乐。忽然间，也不知是谁在呼喊：“岳大侠也来游湖了，就是威震天下的岳环山岳大侠。”

人群立刻向湖岸上冲了过去，成名的英雄本就是人人都想看一看的。
杨凡忽又笑道：“ 你是不是也想去看看？ ”
田思思眨眨眼，道：“ 看谁？ ”
杨凡道：“ 岳环山，他本来岂非也是你心目中的大人物？ ”
田思思道：“ 但现在我却不想看他了！ ”
杨凡道：“ 为什么？ ”
田思思抬起眼，凝视着他，眼波温柔如春水，轻轻道：“ 因为我已找到了一个真正的大人物，在我心里，天下已没有比他更大的大人物。 ”
杨凡故意眨了眨眼，道：“ 这个人是谁？ ”
田思思嫣然一笑，附在他耳旁，轻轻道：“ 就是你，你这个大头鬼。 ”

大都市

一

“ 波波 ”。
汽车来了。
“ 波波 ” 也是个女孩子的名字。
没有人知道她为什么要替自己取这名字，也许是因为她喜欢这两个字的声音，也许因为她这个人本来就像是辆汽车。
有时甚至像是辆没有刹制的汽车。
汽车从她旁边很快的驶过去，“ 波波 ”。
她笑了，她觉得又开心，又有趣。
这城市里的汽车真不少，每辆汽车好像都在叫她的名字，向她表示欢迎。
她今年已十九，在今天晚上之前，她只看见过一辆汽车。
那时她刚从一个山坡上滚下来，“ 波波 ”，一辆汽车刚巧经过这条山路，若不是她闪避得快，几乎就被撞上了。
她还听见一个系着黄丝中的女孩在骂。
这个野丫头大概还不知道汽车会撞死人的。
波波非但没有生气，反而觉得很愉快、很兴奋，因为她总算看见一辆真的汽车了。
她看着那条在风中飞扬着的黄丝中，心里恨不得自己就是那个女孩子。
她发誓，自己迟早有一天也要坐到汽车上，像那个女孩子一样。
只不过假如有人险些被她撞倒的时候，她非但绝不会骂这个人，而且一定会下车把这个人扶起来。
所以她到了这个城市。
她早已听说这是全中国最大的城市，汽车最多，坐汽车的机会当然也比较多。但这还并不是她偷偷从家乡溜出来的最大原因。
最大的原因是，她一定要找到她的父亲。
在他们的家乡里，赵大爷早已是位充满了传奇性的名人。
有人说他在关外当了红胡子的大当家，有人说他在这大城里做了大老板，甚至还有人说他跟外国人在做贩毒的生意。
无论怎么说，赵大爷发了大财，总是绝没有人会否认的。
所以赵大奶奶除了每年接到一张数目不小的汇票外，简直就看不见她丈夫的影子。

波波这一生中，也总共只见到她父亲四五次。
但她还记得她父亲总穿着马褂，叼着雪茄，留着两撇小胡子，是个像貌堂堂，很有威仪的人。
她相信她父亲无论在什么地方，都一定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
大人物总是很容易找得到的。
所以她来了。

二

霓红灯还亮着。
霓红灯的光，为什么会闪得如此美丽，如此令人迷惑？
波波也觉得有趣极了。
她心里在想“这次我来了，无论遇着什么事，我都绝不会后悔的！”
她这句话说得真太早！

三

忽然间，天地间已只剩下繁星在闪烁。
汽车呢？霓红灯呢？
波波忽然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更新奇，更陌生的地方。
她已面对扬子江，就像大海那么浩翰壮丽的扬子江。
她第一次看到了船，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船。
船停泊在码头外，在深夜里，码头永远是阴森而黑暗的。
码头上堆着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麻包和木箱。巨大的铁钩，悬挂在天空中，几乎就像月亮那么亮。
明月也如钩。
“麻袋里装的是什么？可不可以弄破个洞看看？”
世界上有种人，是想到什么，立刻就会去做什么的，谁也没法子阻拦她，连她自己都没法子。
波波就是这种人。
她刚想找件东西把麻袋弄破一个角，就在这时候，她听到了一种奇怪的声音。
那就像是马蹄踏在泥浆上，又像是屠夫在砧板上折肉。
声音是从右面一排木箱后传来的。
她赶过去看，就看到了一样她这辈子连做梦没有想到过的事。
木箱后有二三十个人，都穿着对扎短褂，扎脚长裤，有的手里拿着短刀，还有的手里拿着又粗又长的电筒。
那种奇怪的声音，就是刀刺入肉里，斧头砍在骨头上，电筒敲上头皮时发出来的。
这群人已绝不是人，是野兽，甚至比野兽更凶暴、更残忍。
就算是刀刺入肉里，就算是斧头砍在骨头上，也没有一个人发出声音。
要倒下去，就倒下去还可以拼命，就继续再拼。
他们真的是人？
人为什么要如此残酷。

波波想不通，她已经完全吓呆了。
可是她不忍再看下去，她忽然冲出去，用尽平生力量大吼！
“你们这些王八蛋全给我住手！”
忽然间，高举起的斧头停顿，刚刺出的刀缩回，电筒的光却亮了起来。
七八只大电筒的光，全部照射在波波的身上。
波波被照得连眼睛都张不开了，但胸膛却还是挺着的。
有几只电筒的光，就故意照在她挺起的胸膛上。
她也看不出别人脸上是什么表情，用一只手挡着眼睛上，还是用那种比梅兰芳唱生死恨还尖亮的嗓子，大声道：“这么晚了，你们为什么不回家中睡觉？还在这里拼什么命？”
拿着斧头的，被砍了一斧头的，拿着刀的，挨了几刀的，脑袋上已被打得鼻青脸肿的，全都怔住了。
假如这世界真是个人吃人的世界，他们就正是专吃人的。
他们流血、拼命、动刀子，非但吭都不吭一声，甚至连眉头都不会皱。
但现在他们已皱起了眉。
一个脸上长满青渗渗的须渣大汉，手里紧握着他的斧头，厉声问：“朋友是哪条路上的，为什么来淌这趟浑水。”
波波笑了。
在这种时候，她居然笑了。
“我不是你们的朋友，在这里我连一个朋友都没有，也没有掉下水，只不过刚巧路过而已，你们难道连这点都看不出来？”
别人实在看不出来。
这丫头长得的确不难看，假如在平常时候，他们每个人都很有兴趣。
但现在并不是平常时候，现在是拼命的时候，为了十万现大洋的“货”在拼命。
十万以下的货，“喜鹊”是绝不会动手的。
若在十万以上，就算明知接下这批货的是“老八股”，还是一样要拼命。
“喜鹊”能够窜起来，只因为他们拼命的时候，就是真拼命！
所以他们拼命的时候，就算有人胆子上真的生了毛，也绝不敢来管他们的闲事。
“老八股”的意思，并不是说他们有些老古董，而是说他们的资格老。
事实上“老八股党”正是这城市阴暗的一面中，最可怕的一股势力。
他们的天下，是八个人闯出来的。
八个人渐渐扩张到八十个，八百个……
现在闯天下的八位老英雄已只剩下三位，虽然已在半退休的状况，但这城市大部分不太合法的事业，还是掌握在他们的手里。
他们有八位得意弟子，叫“大八股”，那脸上长满了青渗渗的胡渣子大汉，“青胡子”老六正是其中之一。
他的人就像他的斧头一样，锋利、残酷，专门喜欢砍在别人的关节上。
现在他显然很想一斧头就砍断这小丫头的关节。
“你真是路过的？”
波波在点头。
“从哪里来？往哪里去？”
“从来的地方来，往去的地方去！”波波昂起了头，好像觉得自己这句

话说得很高明。

青胡子老六冷笑：“这么样说来，你也是在江湖上走过两天的人。”

“何止走过两天？”波波的头昂得更高：“就是千山万水，我也一个人走了过来。”

她并没有吹牛。

从她的家乡到这里，的确要走好几天的路，在她看来，那的确已经是千山万水了。

青胡子的脸色也变得严肃了起来，无论谁都知道，一个女孩子若敢一个人出来闯江湖，多多少少总有两下子的。

江湖人对江湖人，总得有些江湖上的礼数。

“却不知姑娘是哪条路上的？”

“水路我走过，旱路我也走过。”

“姑娘莫非是缺少点盘缠？”

波波拍拍身上的七块现大洋：“盘缠我有的是，用不着你操心。”

青胡子整张脸都发了青。

“难道姑娘想一个人吞下这批货？”

“那就得看这是什么货了！”波波又在笑：“老实说，现在我的确有些饿，就算要我一口吞下个鸡蛋，也不成问题。”

这丫头似通非通，软硬不吃，也不知是不是在故意装糊涂。

青胡子老六的眼睛里现出了红丝。

“你究竟是什么人？”

“我叫波波？”

“波波”

“不错，波波，你难道没听见过？”

“没有。”

“汽车你看见过没有？”

“汽车？”

波波用一双手比着，好像在开汽车：“波波，波波，汽车来了，大家闪开点。”

这丫头究竟是怎么回事？是有神经病？还是在故意找他们开心，吃他们豆腐。

波波却笑得很甜：“我就是辆小汽车，我来了，所以你们就得闪开，不许你们再在这里打打杀杀的。”

小汽车。

这丫头居然把自己看成一辆小汽车。

也不知是谁在突然大喝，“跟这种十三点啰嗦什么？先把她废了再说！”

“你们自己打自己难道不够？还想来打我？”波波双手插起了腰，道：“好，看你们谁敢来动手！”

的确没有人过来动手。

谁也不愿意自己去动手，让对方占便宜。

波波更得意了：“既然不敢来动手，为什么还不快滚？”

她实在是个很天真的女孩子，想法更天真。

青胡子老六突然向旁边一个穿白纺绸大褂的年轻人道：“胡老四，你看怎么样？”

胡老四就是“喜鹊帮”的老四胡彪，一张脸青里透白，白里透青，看来虽然有点儿酒色过度的样子，但手里的一把刀却又快、又准、又狠。

“你看怎么样？”胡彪反问。

他很少出主意，就算有主意，也很少说出来。

青胡子老六沉声道：“咱们两家的事先放下，做了这丫头再说！”

胡彪的回答只有一个字：“好！”

一个字也是一句话。

江湖上混的人，说出来的话就像是钉子在墙上，一个钉子一个眼，永无更改。

波波忽然发现所有的人都向她围了过来。

远处也不知从哪里照着来一丝阴森森的灯光，照在这些人脸上。

这些人的脸好像全都变成了青的，连脸上的血都变成了青的。

波波还是用双手插着腰，但心里却多少有了点恐惧：“你们敢怎么样？”

没有人回答。

现在已不是动嘴的时候。

动手！

突然间，一条又瘦又小的青衣汉子已冲了过来，手里的刀用力刺向波波的左胸心口上。

他看来并不像是个很凶的人，但一出手，却像是条山猫。

他手里的刀除了敌人的要害外，从来不会刺到别的地方去。

因为他自己知道，像他这种瘦小的人，想要在江湖中混，就得要特别凶、特别狠。

波波居然一闪身就避开了，而且还乘机踢出一脚，去踢这汉子手里的刀。

她也没有踢到。

但这已经很令人吃惊，“拼命七郎”的刀，并不是很容易躲得开的。

已有人失声而呼！

“想不到这丫头真有两下子！”波波又再昂起了头，冷笑着道：“老实告诉你们，石头乡附近八百里地的第一把好手，就是本姑娘！”

这句话也说得并不能算太吹牛。

她的确是练过的，也的确打过很多想动她歪主意的小伙子，打得他们落荒而逃。

但那并不是因为她真的能打，只不过因为她有个名头响亮的爸爸。还有个好朋友。

别人怕的并不是她，而是她这个朋友和赵大爷的名头。

只可惜这里不是石头乡。

青胡子老六和胡彪对望了一眼，都已掂出了这丫头的份量。

老江湖的眼，本就毒得像毒蛇一样。

胡彪冷笑。

“老七，你一个人上！”

他已看出就凭“拼命七郎”的一把刀，已足够对付这丫头了。

有面子的事，为什么不让自己的兄弟露脸？

“拼命七郎”的脸却连一点表情也没有，冷冷的看着波波。

波波也在冷笑：“你还敢过来？”“拼命七郎”不开口。

他一向只会动刀，不会开口——他并不是个君子。

他的刀突又刺出。
波波又一闪，心里以为还是可以随随便便就将这一刀避开。
谁知一刀竟是虚招。
刀光一闪，本来刺她胸口的一把刀，突然间就已到了她咽喉。
波波连看都没有看清楚，除了挨这一刀，已没有别的路好走。
就在这时候，突然有样东西从黑暗中飞过来，“叮”的，打在刀背上。
刀竟被打断了。
一样东西随着半截钢刀落在地上，竟只不过是把钥匙。

四

“拼命七郎”的刀，是特地托人从北京带回来的，用的是上好的百炼精钢。
他的出手一向很快，据说快得可以刺落正在飞的苍蝇。
但这柄钥匙却更好，而且一下子就打断了这柄百炼精钢的好刀。
“拼命七郎”很少有表情的一张脸，现在也突然变了。
波波的心却还在“叶通叶通”的跳。
左面有一堆木箱子。
木箱子的黑影里，站着一个人，一个全身上下都穿黑的人。
他静静的站在那里，动也没有动。
黑暗中，波波也看不见他的脸，但却忽然觉得这个人很可怕。
这连她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她这一辈子几乎从来就没有怕过任何人。
她当然也不懂有些人天生就带着种可怕的杀气，无论谁看见都会觉得可怕的。
连“拼命七郎”都不由自主后退了两步。
“你是谁？”
黑暗中这个人发出的声音不是回答，是命令：“滚，喜鹊帮的人，全都给我滚！”
突然有人失声而呼：“黑豹。”
“老八股党”的人精神立刻一振。
胡彪的脸色却变了，挥了挥手，立刻有十来个人慢慢的往后退。
刚退了两步，突又一齐向黑暗中那个人大吼着冲了过去。
十来个人，十来把刀。
最快的一把刀，还是“拼命七郎”的刀——一个像他这样的人，身上当然不会只带一柄刀。
黑暗中这个人的一双手却是空的，只不过有一串钥匙。
钥匙在“叮叮当当”的响，这个人却还是动也不动的站在那里。
“老八股党”的弟兄们已准备替他先挡一挡这十来把刀。
青胡子老六却横出了手，挡住了他们，冷笑着道：“先看他行不行？不行咱们再出手。”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已有一个人惨呼着倒下去。
动也不动的站在黑暗中的这个人，忽然间，已像是豹子般跳起。
他还是空着手的。

但他的这双手，就是他杀人的武器。
他的出手狠辣而怪异，明明一拳打向别人胸膛上，却又突然翻身，一脚踢在别人胸膛上。
然后就又是一串骨头碎裂的声音。“ 拼命七郎 ”的刀明明好像已刺在他胸膛上，突然间，手臂已被撑住。
接着，就又是“ 格 ”的一响。
“ 拼命七郎 ”额上已疼出冷汗，刚喘了口气，左手突又抽出柄短刀，咬着牙冲过去。
他打架时真是不要命。
只可惜他的刀还没有刺出，他的人已经被踢出一丈外。
胡彪终于也咬了咬牙，挥手大呼：“ 退！ ”
十来个人还能站着的，已只剩下六七个，六七个人立刻向后退。
青胡子老六扬起斧道：“ 追！ ”
“ 不必追！ ”这个人还站在黑暗里，声音也是冷冰冰的。
青胡子瞪起了眼：“ 为什么不追 ”
“ 二爷要的是货，不是人！ ”
青胡子老六怒声道：“ 你知不知道这件事是谁在管的？ ”
黑衣人道：“ 本来是你。 ”
青胡子老六道：“ 现在呢？ ”
黑衣人的声音更冷：“ 现在我既然已来了，就归我管。 ”
青胡子大怒：“ 你是里面的人，谁说你可以管外面的事？ ”
“ 二爷说的。 ”
青胡子突然说不出话了。
黑衣人冷冰冰的声音中，好像又多了种说不出的轻蔑讥嘲之意：“ 但功劳还是你的，只要你快押着这批货回去，就算你大功一件。 ”
青胡子怔在那里，怔了半天，终于跺了跺脚，大声吩咐：“ 回去，先押这批货回去！ ”

五

风从江上吹过来，冷而潮湿。
月已高了，那巨大的铁钩，却还是低垂在江面上。
月色凄迷。
远处有盏灯，灯光和月光都照不到这神秘的黑衣人的脸。
他静静的站在那里，面对着波波，只有一双眼睛在发着光。
这双发光的眼睛，好像也正在看着波波。
波波忽然感觉到有种无法描叙的压力，压得她连气都透不过来。
过了很久，她总算说出了三个字：“ 谢谢你。 ”
“ 不必。 ”
“ …… ”
波波忽然觉得已没什么话好说了。
她本是个很会说话的女孩子，但这个人的面前，却好像有道高墙。
她只能笑一笑，只能走。
谁知道奇怪的人却突然说出了一句让她觉得很奇怪的话：“ 你不认得我

了？”

波波怔了怔：“我应该认得你的？”

“嗯。”

“你认得我？”

黑衣人的声音中竟有了很奇妙而温暖的感情，甚至仿佛在笑：“你是辆小汽车！”

波波张大了眼睛，看着他，从头看到脚，从脚再看到头。

月更亮，月色已有一线照在他脸上。

他的脸轮廓分明，嘴很大，颧骨很高，不笑的时候，的确很可怕。

但波波以前却看过他的笑，时常都看到他在笑。

她的眼睛突然亮了，比月光更亮。

她突然冲过去，捉住了他的手：“原来是你，你这个傻小子！”

六

江上的风虽然很冷，幸好现在已经是三月，已经是春天了。

何况，一个人的心里若是觉得很温暖，就算是十二月的风，在他感觉中也会觉得像春风一样。

波波心里就是温暖的。

能在遥远而陌生的异乡，遇见一个从小在一起长大的朋友，岂非正是件令人愉快的事。

江水在月光下静静的流动，流动不息。

时光也一样。

你虽然看不见它在动，但它却远比江水动得更快。

波波轻轻的叹息：“日子过得真快，我们好像已经有十年没有见过面了。”

“七年，七年另三个月。”

波波嫣然：“你记得真清楚。”

“我离开石头乡的那一天，正在下雪，我还记得你们来送我。”

他的目光深沉而遥远，好像在看着很远的地方。

那地方有一块形状很奇特的大石头。

两个十七八岁的少年人，和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就是在那块石头下分手的。

波波的睛波仿佛已到了远方。

“我也记得那天正是大年三十晚上。”

“嗯。”

“我要你在我家过了年再走，你偏偏不肯。”

“年不是我过的，是你们过的。”

“为什么？”

他没有回答，他的眼睛却更深沉。

一个贫穷的孤儿，在过年的时候看着别人家的温暖欢乐，心里是什么滋味？

他知道，波波却绝不会知道。

波波在笑，她总是喜欢笑，但这次却笑得特别开心：“你还记不记得，有次你用头去撞那石头，一定要比比是石头硬，还是你的头硬。”

这次他也笑了。
波波又接着道：“ 自从那次之后，别人才开始叫你的傻小子的。 ”
“ 但现在却没有人叫我傻小子了。 ”
“ 现在别人叫你什么？ ”
“ 黑豹！ ”

黑豹

一

黑豹。

每个人都叫他黑豹。

因为每个人都知道，野兽中最矫健、最骠悍、最残忍的就是黑豹！

锅盖移开时，蒸气就像雾一样升了起来。

卖面的唐矮子用两根长竹筷，一下子就挑起了锅里的面，放在已加好佐料的大碗里。

他用这两根长竹筷子时候，简直比外科医生用他们的手术刀还要纯熟。

桌上已摆着切成一丝丝的猪耳朵，切成一片片的卤牛肉，还有毛肚、肫肝、香肠、和卤蛋。

面是用小碗装的，加上咸菜、酱油、芝麻酱，还有两根青菜。

那味道真是香极了。

波波在咽口水，直到现在，她才想起从中午到现在还没有吃过饭。

“这面我至少可以吃五碗。”

黑豹看着她，等她吃下第一个半碗，才问她：“你今天才来的？”

“嗯。”

“一个人来的？”

“嗯。”

波波的嘴还是没有功夫说话，她觉得这个城市里每样东西都比家乡好得多，甚至连面的滋味都不同。

“这叫做什么面？”

“四川担担面？”

“这里怎么会有四川的面？”

“这地方什么都有。”

波波满足的叹了气：“我真高兴我能够到这地方来。”

黑豹的嘴角又露出那种奇特的微笑：“你高兴得也许还太早了些。”

“为什么？”

“这里是个吃人的地方。”

“吃人？什么东西吃人。”

“人吃人。”

波波反而笑了：“我不怕。”她笑得明朗而愉快，还是像七年前一样：“若有人敢吃我，不噎死才怪。”

黑豹没有再说什么，他目光又落入遥远处的无边黑暗中。

波波开始吃第二碗面的时候，他忽然问：“小法官呢？”

波波没有回答，埋着头，吃她的面，吃了两根，忽然放下了筷子，那双春月般明亮的眼睛里，仿佛忽然多了一层秋雾。

雾中仿佛已出现了一个人的影子，高大、明朗、正直、愉快。

小法官。

他当然不是真的法官，别人叫他小法官，也许就因为他的正直。

他叫罗烈。

他就是那年除夕之夜，在石头下送别黑豹的另一个少年。

他们三个人是死党。

两个男孩子对波波，就好像两片厚蚌壳保护着一粒明珠。

“小法官，他……”波波眼睛里的雾更浓：“我也有很久没有看见他了。”

黑豹看着她眼睛里的雾，当然也看出了雾里藏着些什么。

一个女孩子若是对一个男孩子有了爱情，就算全世界的雾也掩饰不住。

“嗯。”

“什么时候走的？”

“也快三年了。”

那时波波已十七岁，十七岁的女孩子，正是爱得最疯狂、最强烈的时候。

黑豹的眼睛更黑，过了很久，才慢慢的说：“他不该走的，他应该陪着你。”

波波垂下头，但忽然又很快的抬了起来，用很坚决的声音说：“可是他一定要走。”

“为什么？”

“因为他不愿意一辈子老死在石头乡，我……我也不愿意。”

波波的眼睛里又发出了光，很快的接着说：“像他那样的人，在别的地方，一定有出路。”

黑豹点点头：“不错，他一向不是傻小子，他绝不会用自己的脑袋去撞石头，因为他知道石头一定比脑袋硬。”

波波笑了。

黑豹也笑了。

波波笑着道：“其实他也并不是个真的傻小子。”

“哦。”

“他总是说你非但一点也不傻，而且比谁都聪明，谁若认为你是傻小子，那个人才是真正的傻小子。”

“你相信他的话？”

“我当然相信。”波波的笑容又明朗起来，道：“你们一起长大，一起练功夫，一起打架，谁也没有他了解你。”

“他的确很了解我，”黑豹同意道，“因为他比我强。”

“但你们打架的时候，他总是打不过你。”

黑豹笑了笑：“可是我们打架的法子，却有一大半是他创出来的。”

他们练的功夫叫“反手道。”

那意思就是说，他们用的招式，全是反的。

在拳法中本来应该用左手，他们偏偏要用右脚。

应该用左腿的时候，他就偏偏要右手。

“你们打架的那种法子，我也学过。”这一点波波一向觉得很得意。

“只要你练得好，那种法子的确是一种有效的法子。”

波波也同意。她刚才就看见了用那种法子来打人的威风。

黑豹微笑着：“只可惜你并没有练好，所以你千万不能再去多管别人的闲事，尤其是在这里，这里的人吃人是绝不会被骨头鲠死的。”

“为什么？”波波噘起了嘴，满脸都是不服气的样子。

“因为他们吃人的时候，就会连骨头也都一起吞下去。”

波波还是不服气，但想起刚才“拼命匕郎”的那柄刀，也只好将嘴里要说的话咽下去。

何况她心里边有一句更重要的话要问。
“我爹爹在哪里？”
“你在问我？”黑豹好像觉得很奇怪。
“我当然是在问你，你已来了七年，难道从来也没有听见他的消息？”
“从来也没有。”
波波第一次皱起了眉，但很快的就又展开。
黑豹当然不会知道他爹爹的消息，他们根本就不是同一阶层的人，当然也不会生活在同一个圈子里。
“你是来找你爹爹的？”
“嗯。”
“那只怕并不容易，”黑豹在替她担心：“这是个很大的地方，人很多。”
“没关系。”波波自己并不担心：“反正我今天才刚到，时间还多得很。”
“你准备住在哪里？”
“现在我还不知道，反正总有地方住的。”这世上好像根本就没有什么能让她担心的事。
黑豹又笑了。
这次他笑的时候，波波才真正看见七年前那个傻小子。
所以她笑得更开心：“反正现在已找到了你，你总有地方让我住的。”

二

这个旅馆并不能算很大，但房间却很干净，雪白的床单，发亮的镜子，还有两张大沙发。
沙发软极了，波波一坐下去就再也不想站起来。
黑豹却好像还是觉得有点抱歉：“时候太晚，我已经只能找到这地方。”
“这地方已经比我家舒服一百倍了。”波波的确觉得很满意，因为她已经发现床比沙发更软。
“你既然喜欢，就可以在这里住下来，高兴住多久，就住多久。”
“这地方是不是很贵？”
“不算贵，才一块钱一天。”
“一块大洋？”波波吓得跳了起来。
黑豹却在微笑：“可是你用不着付一毛钱，这地方的老板是我朋友。”
波波看着他，有点羡慕，也有点为他骄傲：“看起来你现在已变成了个很有办法的人。”
黑豹只笑了笑。
“你刚才说的那位二爷呢？”
“他也许已经可以算是这地方最有办法的人。”
“他姓什么？”
“姓金，有的人叫他金二爷，也有的人叫他金二先生。”
“大爷是谁呢？”波波心里又充满希望——大爷会不会是赵大爷？
“没有大爷，大爷已死了。”
“怎么死的？”波波的希望变成了好奇。
“有人说是病死的，也有人说是被金二爷杀死的。”黑豹的脸又变得冷漠无情：“我说过，这里是个人吃人的世界。”

像波波这么大女孩子，听到这种事，本来应该觉得害怕的。

可是她反而笑了，道，“幸好你还没有被他们吃下去。”

她笑的时候绝不像是辆汽车。

事实上，她全身上下唯一像汽车的地方，就是她的一双眼睛。

她的眼睛有时真亮得像是汽车前的两盏灯。

“你是金二爷的朋友？”她忽然又问。

“不是。”

“是他的什么人？”

“是他的保镖。”

“保镖？”

“保镖的意思就是打手，就是专门替他去打架的人。”

黑豹的眼睛，仿佛露出种很悲伤的表情：“一个人为了要吃饭，什么事都得做的。”

波波忽然跳起来，用力拍他的肩，大声道：“做保镖也好，做打手也好，都没关系，反正你还年轻，将来说不定也会有人叫你黑二爷的。”

黑豹这次没有笑，反而转过身。

窗子外面黑得很，连霓红灯的光都看不见了。

黑暗的世界，黑暗的城市。

黑豹忽然道：“这城市敢跟金二爷作对的，只有一个人。”

“谁？”

“喜鹊。”

“喜鹊？一只鸟？”波波又在笑。

“不是鸟，是个人。”黑豹的表情却很严肃：“是个很奇怪的人。”

“你见过他？”

“没有，从来也没有人见过他，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是谁。”

“为什么呢？”波波的好奇心又被引来了。

“因为他从来也不露面，只是在暗中指挥他的兄弟，专门跟金二爷作对。”

“好像有不少。”黑豹道：“刚才你见过的那批用刀的人，就全都是他的兄弟。”

“那批人也没什么了不起。”波波撇撇嘴：“除了那个瘦小子还肯拼命之外，别的人好像只会挨揍。”

“你错了。”

“哦。”

“他的兄弟里，最阴沉的是胡彪老四，花样最多的是老二小诸葛，功夫最硬的是红旗老么，但最可怕的，还是他自己。”

“想不到你也有佩服别人的时候。”

黑豹的表情更严肃：“我只不过告诉你，下次遇见他们这批人，最好走远些。”

“我才不怕。”波波又昂起了头：“难道他们真能把我吃下去。”

黑豹没有再说什么，他知道现在无论再说什么都没有用的。

他很了解这辆小汽车的毛病。

所以他转过身：“我只想要你明白，现在我已不能像以前那样，天天陪着你。”

“ 我明白。 ” 波波笑着道：“ 你既不是我的保镖，又不是我的丈夫，现在我们又都长大了。 ”

黑豹已走到门口，忽又转身：“ 你最近有没有他的消息？ ”

“ 他 ” 当然就是罗烈。

“ 没有。 ”

“ 你也不知道他在哪里？ ”

波波摇摇头，说道：“ 他走的时候，并没有告诉我他要到哪里去，只不过告诉我，他一定会回来的。 ”

她的声音里并没有悲伤，只有信心。

她信任罗烈，就好像罗烈信任她一样——“ 无论等到什么时候，我都一定会等你回来的。 ”

这是他们的山盟海誓，月下蜜语，她并没有告诉黑豹，也不想告诉任何人。

但是黑豹当然听得出她的意思。

他开门走出去。

三

门还是开着的。

波波躺在床上，心里觉得愉快极了。

她到这城市来才只不过一天，虽然还没有找到她的父亲，却已找到了老朋友。

这已经是个很好的开始。

何况还有明天呢！

说不定明天她就能打听出她父亲的下落，说不定明天她就会得到罗烈的消息，说不定……

“ 又有谁知道明天会发生些什么事。

“ 明天 ” 永远都充满了希望，就因为永远有 “ 明天 ”，所以这世上才有这么多人能活下去。

只可惜今天已快结束了。

现在波波只想先痛痛快快的洗个澡，再舒舒服服的睡一觉。

“ 你若要叫人做事，就按这个铃。 ”

叫人的铃就在门上。

铃一响，就有人来了。

女侍的态度亲切而恭敬，旅馆老板跟黑豹的交情好像真不错。

波波忽然觉得自己好像也变成了个很有办法的人，她实在愉快极了。

浴室就在走廊的尽头，虽然是这层楼公用的，但是现在别的客人都已经睡了，所以波波也用不着等。

女侍放满了一盆水，拴起了窗子，陪着笑：“ 毛巾和肥皂都在那边的小柜子里，赵小姐假如怕衣服弄湿，也可以放到柜子里去。 ”

波波忽然从身上掏出了一块大洋道：“ 这给你做小帐。 ”

她听说过，在大城市里有很多地方都得给小帐，给一块钱她虽有点心痛，但一个人在心情愉快的时候，总是会大方些的。等她脱光了衣服，放进柜子，再跳进浴盆后，她更觉得这一块钱给的一点也不冤枉。

水的温度也刚好。

这城市里简直样样都好极了。

她用脚踢着水。

“波波，汽车来了。” 看着她自己健康苗条的躯体，她自己也觉得这辆汽车实在不错，每样零件都好得很。

事实上，她一向是个发育很好的女孩子，而且发育得很早。

所以她又想到罗烈。

她的脸忽然红了。

罗烈走的那一天，是春天。

他们躺在春夜的星光下，躺在春风中的草地上。

星光灿烂，绿草柔软。甚至仿佛比刚才那张床还要柔软。

罗烈的手就停留在她自己的手现在停留的地方。

他的手虽然粗糙，但他的动作却是温柔的。

她听得出他的心在跳，她自己的心跳得更快。

“我要你，我要你……”

其实她也早已愿意将一切全都交给他，但她却拒绝了。

“我一定是你的，可是现在不行。”

“为什么？……你不喜欢我？”

“就因为我喜欢你，所以我才要你等，等到我们结婚的那一天……”

罗烈没有勉强她，他从来也没有勉强她做过任何的事。

可是现在，她自己反而觉得有点后悔了。

陌生的地方，软绵绵的手，软绵绵的水……

她忽然从水里跳起来。

水太软，也太温暖。

她不敢再泡下去，也不敢再想下去。“躺在床上会不会想呢？”她没有仔细研究，反正那已是以后的事了，现在她只想赶快穿回衣裳。衣裳已放到那小柜子里去。她匆匆擦了擦身子，打开那小柜子的门。她突然怔住。小柜子里一双袜子都没有，她的衣服已全都不见了。就好像变魔术一样，忽然就不见了。衣服是她自己放进柜子的，这浴室里绝没有别人进来过。柜子里的衣服哪里去了呢？她想不通。想不通的事，往往就是可怕的事。波波已能觉到自己背脊上在冒冷汗。她当然不会想到这柜子后面还有复壁暗门，也不会想到大都市中的旅馆，看来无论多华丽干净，也总有它黑暗罪恶的一面。她只觉得恐惧。一个女孩子在赤裸着的时候，胆子绝不会像平时那么大的。幸好门和窗子还都关得很紧，但是浴室距离她的房门还有条很长的走廊，她这样子怎么能走得出去。她想用毛巾裹住身子，毛巾又太短、太小。窗帘子呢？她正想去试试看，但窗外却忽然响起了两个人说话的声音：“一个女孩子洗过澡，忽然发现衣服不见了，那怎么办。”“没关系。”“没关系？”“因为她不是女孩子，是汽车。”“不错，汽车是用不着穿衣服的。”然后就是一阵大笑。笑的声头还不止两个人。波波已退到浴室的角落里，尽量想法子用那条毛巾盖住自己，大声问：“外面是什么人？”“我们也不是人，只不过是一群喜鹊而已。”“喜鹊！”波波的心沉了下去。“喜鹊一向报喜不报忧，我们正是给赵小姐报喜来的。”这声音阴沉而缓慢，竟有点像是那胡彪老四的声音。波波忍不住问：“报什么喜？”“赵小姐的衣服，我们已找到了。”“在哪里？”“就在我们这里。”“快还给我！”波波大叫。“赵小

姐是不是要我们送进去？”“不行！”波波叫的声音更大。“既然不行，就只好请赵小姐出来拿了。”他们当然知道波波是绝不敢自己出去拿的。窗外立刻又响起一阵大笑声。波波咬着牙，只恨不得把这些人就像臭虫般一个个捏死。她现在只想先冲过去撕下窗帘，包起自己的身子再说。但这时她发现窗帘忽然在动，竟像是被风吹动的。窗子既然关着，哪里来的风？门上也有了声音。一柄薄而锋利的刀，慢慢的从门缝里伸了进来，轻轻一挑。“格”的一响，门上的钩子就开了。波波怒吼：“你们敢进来，我就杀了你们！”“用什么杀？用你的嘴？还是用你的……”说话的声音阴沉而淫猥。波波没法子再听下去，只有用尽平生力气大叫。但现在她总算已知道，无论叫的声音多大，都没有用的。她已看见门和窗子突然一起被撞开，三个人一起跳了进来。三个人的手上都有刀，其中一个正是那脸色发青的胡彪。波波反而不叫了，也没有低下头。她反而昂起了头，用一双大眼睛狠狠的瞪着他们。

“你们想怎么样？”

胡彪阴森森的笑着：“老实说，究竟想怎么样，我们直到现在还没有拿定主意。”

他的眼睛在波波身上下不停的搜索，就像是一把溅了油的刷子。

波波想吐。

浴室里的灯光太亮，毛巾又实在太小。

她的皮肤本来是一种健康的古铜色，但在这种灯光下看来，却白得耀眼。她的腿很长，很结实，曲线丰润而柔和。她的腰纤细。

波波一向很为自己的身材骄傲，但现在却恨不得自己是个大水桶。

胡彪眼睛里露出了满意的神色：“你们看这丫头怎么样？”

“是个好丫头。”

“我们是先用用她？还是先做了她？”

“不用是不是太可惜？”

“的确可惜。”

波波几乎已经想冲过去，一巴掌打烂这张脸。

只可惜她的手一定要抓住毛巾，一定要抓紧。

但就在这时候，胡彪已突然一个箭步窜过来，刀光闪动，向她的毛巾上挑了过去。

他的刀也许没有“拼命七郎”那么狠，那么快，但运用得却更熟练。

波波想一脚踢飞这柄刀，可是现在她的腿又怎么能踢得起来？

她毕竟还是个女孩子。

她忽然想哭。

刀锋划过去的时候，另外两个人的眼睛瞪得更大了。

突然间，“叮”的一响。

一样东西斜斜的飞过来，打在胡彪的刀上

一把钥匙！

四

一把发光的黄铜钥匙。

胡彪铁青的脸已扭曲，霍然转身。

窗帘还在动。

三个人的眼睛一齐瞪着窗子，钥匙的确是从窗外打进来的。

但人却从门外冲了进来。

一个皮肤很黑，衣服更黑的人，漆黑的眼睛里，带着种说不出的剽悍残酷之色。

他没有说话，甚至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片刻奇异的沉寂后，浴室里听到的第一种声音，就是骨头断折的声音。

一个人手里的刀刚挥出，手臂已被反擦到背后，“ 咔嚓 ”一响。

另一个人想夺门面逃，但黑豹的脚已反踢出去，踢在他的腰上。

这人就像是一只皮球般，突然被踢起，踢得飞了出去，到门外才发出一声短促的惨呼。

惨呼声过后，又是一阵可怕的沉寂。

黑豹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胡彪。

胡彪额上已冒出冷汗，在灯光下看来，像是一粒粒滚动发亮的珍珠。

波波倚在墙上，整个人都似已虚脱。

自从她看到那把钥匙时，她全身就突然软了，因为她知道她已有了依靠。

现在她看着面前这残忍而冷静的年轻人，心里只觉得有种说不出的安全感。

安全而幸福。

这种感觉就像是一个人突然从恶梦中醒，发现自己心爱的人还在身边一样。

胡彪的表情却像是突然落入一个永远也不会惊醒的恶梦里。

黑豹已慢慢的向他走了过去。

胡彪突然大喊：“ 这件事跟你们‘ 老八股 ’根本全无关系，你为什么又要来管闲事？ ”

黑豹的声音冰冷：“ 我只恨刚才没有杀了你。 ”

“ 这小丫头难道是你的女人？ ”

“ 是的。 ”

简短的回答，毫不犹豫。波波听了，心里忽然又有种无法形容的奇妙感觉。她自己当然知道她并不是他的女人。

他也知道。但他却这么样说了，她听了也并没有生气。

因为她知道这正表示出他对她的那种毫无条件的保护和友情。

她听到胡彪在长长的吸着气，道：“ 我知道你不是肯为女人杀人的那种人。 ”

“ 我不是。 ”黑豹的声音更加冰冷：“ 但这次却例外。 ”

胡彪突然狞笑：“ 你也肯为了这女人死？ ”

就在这一瞬间，黑豹冷静的眼睛里竟似露出了恐惧之色，就像是一只剽悍的豹子，突然发现自己落入陷阱。也就在这一瞬间，屋顶上的天窗突然开了，柜子后的夹壁暗门也开了。

几十条带着钩子的长索，从门外，从窗口，从天窗上，从暗门里飞了出来。

黑豹喉咙里发出一声野兽般的低吼，向着胡彪扑过去。只可惜他已迟了一步。波波的惊呼声中，几十条带着钩子的长索已圈在他身上。

他一用力，钩子立刻钩入他的肉里，绳子也勒得更紧。

胡彪大笑：“ 原来你也有上当的时候！ ”笑声中，他的刀也已出手，直

刺黑豹的琵琶骨。

他还不想让黑豹死得太快、太舒服。

大亨

一

胡彪笑得还太早。

他的出手却太晚了！

就在这一刹那间，黑豹突然发出野兽般的怒吼。

铁钩还嵌在他身上，但绳子却已一寸寸的断了，他的人突然豹子般跃起，双腿连环踢出。

胡彪大惊，闪避。

但真正打过来的，并不是黑豹的两条腿，而是他的手。

一双钢铁般的手。

胡彪的人突然间就飞了起来，竟被这双手凭空抡起，掷出了窗户。

窗外的惨呼不绝，其中还夹杂着一个人的大喝：“这小子不是人，快退！”然后就是一连串脚步奔跑声，断了的和没有断的长索散落满地。

黑豹没有追。

他只是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波波。

这时他的目光已和刚才完全不同，他漆黑的眼睛里，已不再有那种冷酷之色，已充满了一种无法描叙的感情。

那也不知是同情？是友情？还是另一种连他自己都不了解的感情。

波波明亮的眼睛里忽然有一阵泪水涌出。

“我不该留下你一个人的。”

黑豹的声音也变得异常温柔。

波波含着泪，看着他。

“他们真正要杀的是你，不是我。”

“我知道。”

“但你还是要来救我。”

“我不能不来。”

同样简短的回答，同样是全无犹豫，全无考虑，也全无条件性的。

这是种多么伟大的感情，波波突然冲上去，紧紧的抱住了他。

她嗅到了他的汗臭，也嗅到了他的血腥。

汗是为了她流的，血也是为了她流的。

为什么？

波波的心在颤抖，全身都在颤抖，这种血和汗的气息，已感动她灵魂深处。

她已忘了自己是完全赤裸的。

她已忘了一切。

屋子里和平而黑暗。

也不知过了多久，波波才感觉到他的手在她身上轻轻抚摸，也不知抚摸了多久。

她的手和罗烈同样粗糙，同样温柔。

她几乎也已忘了这究竟是谁的手。

然后她才发觉他们已回到她的房间，已躺在她的床上。

床柔软得就像是春天的草地一样。

抚摸更轻，呼吸却重了。
她没有挣扎，没有反抗——她已完全没有挣扎和反抗的力量。
他也没有说：“我要你。”
可是他要了她。
他得到了她。

二

屋子里又恢复了和平与黑暗。
一切事都发生得那么温柔，那么自然。
波波静静的躺在黑暗中，静静的躺在他坚强有力的怀抱里。
她脑海里仿佛已变成一片空白。
过去的她不愿再想，未来的她也不愿去想，她正在享受着这和平宁静的片刻。
风在窗外轻轻的吹，曙色已渐渐染白了窗户。
这岂非正是天地间最和平宁静的时刻？
黑豹也静静的躺在那里，没有说话。
他心里在想着什么呢？
是不是在想着罗烈？
“罗烈，罗烈……”
草地上，三个孩子在追逐着，笑着……两个男孩子在追着一个女孩子。
“你们谁先追上我，我就请他吃块糖。”
他们几乎是同时追上她的。
“谁吃糖呢？”
“你吃，你比我快了一步。这是小法官的最后宣判。
所以他吃到了那块糖。
可是在他吃糖的时候，她却拉起了罗烈的手，又偷偷的塞了块糖在他手里。
傻小子并不傻，看得出那块糖更大。
他嘴里的糖好像变成苦的，但他却还是慢慢的吃了下去。
一样东西无论是苦是甜，既然要吃，就得吃下去。
这就是他的人生。
风在窗外轻轻的吹，和故乡一样的春风。
波波忽然发现自己在轻轻啜泣。
她忽然想起了许多不该想，也不愿想的事，她忽然觉得自己对不起一个人。
一个最信任她的人。
“我一定回来的。”
“我一定等你。”
可是她却将自己给了别人。
她悄悄的流泪，尽量不让自己哭出声来，可是他已发觉。
“你后悔？”
波波摇头，用力摇头。
“你在想什么？”

“我……我什么也没有想。”

“可是你在哭。”

“我……我……”无声的轻哭泣，忽然变成了痛哭。

她已无法再隐藏心里的苦痛。

黑豹看着她，忽然站起来，走到窗口，面对着越来越亮的曙色。

他知道她在想什么——他当然知道，也应该知道。

天更亮了。

他痴痴的站着，没有动。

外面已传来这大都市的呼吸，传来各式各样奇怪的声音。

他没有动。

波波的哭声已停止。

他还是没有动，也没有回头。他的背宽而强壮。背上还留着铁钩的创痕——他心里的创痕是不是更深？

波波看着他，忽然想起了那块糖。

那次的确是他快一步，但她却将一块更大的糖偷偷塞给罗烈。

她忽然觉得她对他一直都不公平，很不公平。

他对她并不比罗烈对她坏，可是她却一直对罗烈比较好些。

在他们三个人当中，他永远是最孤独、最可怜的一个。

可是他永无怨言。

在这世界上，他也永远是最孤独、最可怜的一个人，他也从无怨言。

无论什么事，他都一直在默默的承受着。

现在她虽然已将自己交给了他，但心里却还是在想着罗烈。

他明明知道，却也还是默默承受，又有谁知道他心里承受着多少悲伤？多少痛苦？

波波的泪又流下。

他忽然觉得自己对不起的并不是罗烈，而是这孤独而倔强的傻小子。

“你……你在想什么？”

“我什么都没有想。”黑豹终于回答。

他还是没有回头，但波波却已悄悄的下了床，从背后拥抱着他，轻吻着他背上的创伤。

“傻小子，你真是个傻小子，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可是你想错了。”

她喃喃轻语，扳过他的身子，“现在我除了想你，还会想什么？”

黑豹闭上眼睛，却已来不及了。

波波已发现了他脸上的泪光。

他已为她流了汗，流了血，现在他又为她流了泪，比血与汗更珍贵的泪。

这难道还不够！

一个女孩子对他的男人还能有什么别的奢望？

她突然用力拉他。

她自己先倒下去，让他倒在她赤裸的身子上。

这一次她不但付出了自己的身子，也付出了自己的情感。

这一次他终于完全得到了她。

没有条件，没有勉强。

可是他的确已付出了他的代价。

三

阳光从窗外照进来，灿烂而辉煌。

“明天”，已变成了“今天”。

波波翻了个身，背脊就碰到了那一大串钥匙。

这钥匙最少也有三四十根，又冷又硬。平时黑豹总是拿在手里，睡沉时就放在枕头下。

现在钥匙却从枕头下滑了出，戳得波波有点痛。

她反过手，刚摸着这串钥匙，想拿出来，另一只手立刻伸过来抢了过去。

黑豹也醒了。

他好像很不愿意别人动他的这串钥匙，连波波都不例外。

波波嘛起了嘴：“你为什么总是要带着这么一大把钥匙。”

“我喜欢”黑豹的回答总是很简单。

但波波却不喜欢太简单的回答，所以她还要问：“为什么？”

黑豹的眼睛看着天花板，过了很久，才缓缓道：“你记不记得钱老头子？”

“当然记得。”

钱老头子也是他们乡里的大户，黑豹从小就是替他做事的。

“他手里好像也总是带着一大把钥匙。”波波忽然想了起来。

黑豹点点头。

“你学他？”波波问。

“不是学他。”黑豹沉思着：“只不过我总觉得钥匙可以给人一种优越感！”

“为什么？”

“因为我觉得钥匙的本身，就象征着权威、地位和财富。”黑豹笑了笑：“你几时看见过穷光蛋手里拿着一大把钥匙的？”

波波也笑了：“只可惜你这些钥匙并没有箱子可开，都是没有用的。”

“没有用？”黑豹轻抚着她：“莫忘记它救过你两次。”

“救我的是你，不是它。”

“但钥匙有时也是种很好的暗器，至少你可以将它拿在手里，绝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

“我还是不喜欢它。”波波是个很难改变主意的女孩子。

“那么你以后就最好不要碰它。”黑豹的口气好像忽然变得很冷。

波波的眼睛也在看着天花板。

她心里在想，假如是罗烈，也许就会为她放弃这些钥匙了。

她不愿再想下去。

女孩子是种很奇怪的动物，就算她以前对你并没有真的感情，但她若已被你得到，她就是你的。

那就像是狼一样。

母狼对于第一次跟它交配的公狼，总是忠实而顺从的。

“起来。”黑豹忽然道：“我带你到我那里去，那里安全得多。”

“只要有你在身旁，无论在什么地方，岂非都一样安全。”波波的声音很温柔。

“只可惜我不能常常陪着你。”

“为什么。”

黑豹的回答只有三个字。
“金二爷。”
这就是黑豹的唯一的理由，但这理由已足够。
金二爷永远比一切人都重要。
为了金二爷，任何人都得随时准备离开他的父母、兄弟、妻子和情人。

四

金二爷斜倚在天鹅绒的沙发上，呷着刚从云南带来的普洱茶。
现在刚七点，他却已起来了很久，而且已用过了他的早点。
他一向起来得很早。
他的早点是一大碗油豆腐线粉，十个荷包蛋，和四根回过锅的老油条，用臭豆腐乳沾着吃。
这是他多年的习惯。
他是个很不喜欢改变自己的人，无论是他的主意，还是他的习惯，都很难改变。
甚至可以说绝不可能改变。
他意志坚强，精明果断，而且精力十分充沛。
从外表看来，他也是个非常有威仪的人。
这种人正是天生的首领，现在他更久已习惯指挥别人，所以虽然是随随便便的坐在那里，还是有种令人不敢轻犯的威言。
他旁边另一张沙发上，有个非常美丽，非常年轻的女人。
她就像是只波斯猫一样，蜷曲在沙发上，美丽、温驯、可爱。
她的身子微微上翘，更显得可爱，大而美丽的眼睛里，总带着种天真无邪的神色，但神态间却又有种说不出的媚力。
她正是那种男人一见了就会心动的女人。
现在她好像还没有睡醒，连眼睛都睁不开，可是金二爷既然已起来了她就得起来。
因为她是金二爷的女人。
一个垂着长辫子的小丫头，轻轻的从波斯地毯上走过来。
“什么事？”金二爷说话的声音也同样非常有威仪的。
“黑少爷回来了。”
“叫他进来。”
沙发上的女人眼睛立刻张开，身子动了动，像是想站起来。你坐下来，用不着回避他。”
“可是……”
“我叫你坐下来，你就坐下来。”金二爷沉着脸，道：“他对我比你对我还要忠实得多，你怕什么？”
波斯猫般的女人不再争辩，她本来就是个很温驯的女人。
她又坐下。
紫红色的旗袍下摆，从她膝盖上滑下来，露出了她的腿。
她的腿均匀修长，线条柔和，雪白的皮肤衬着紫红的旗袍，更显得有种说不出的诱惑。
“盖好你的腿。”

金二爷点起根雪茄，黑豹就从外面走了进来。

他走路时很少发出声音，但却走得并不快。

沙发上的女人本来是任何男人都忍不住要多看两眼的。

但他的眼睛却始终笔笔直直的看着前面，就好像屋子里根本没有这么一个女人存在。

对这点金二爷好像觉得很满意。

他喷出口又香又浓的烟，看着黑豹：“昨天晚上你没有回来。”

“我没有。”

“我遇见了一个人。”

“是你的朋友。”金二爷又吸了口上好的哈瓦那雪茄。

“我没有朋友。”

对这点金二爷显然也觉得很满意。

“不是朋友是什么人？”

“是个女人。”

金二爷笑了，用眼角瞟了沙发上的女人一眼，微笑着，道：“像你这样的年纪，当然应该去找女人。”

黑豹听着。

“但女人就是女人，”金二爷又喷出口烟：“你千万不能对她们动感情，否则说不定你就要毁在她们手里。”

黑豹的脸上完全没有表情：“我从来没有把她们当做人。”

金二爷大笑：“好，很好”。”他的笑声突又停顿：“你昨天晚上表现得也很好，但却得罪了一个人。”

“冯老六？”

“那青胡子算不了什么，你就算杀了他也没关系。”金二爷的声音渐渐又变得低沉严肃：“但是你总该知道，他是张三爷的亲信。”

“我知道。”

“你得罪了他，他当然会在张三爷面前说你的坏话。”金二爷喷出口烟雾，仿佛要掩盖起自己脸上的表情：“那位张大帅的火爆脾气，你想必也总该知道的。”

“我知道。”黑豹听人说话的时候，远比他自己说话的时候多。

“所以你最近最好小心些。”金二爷显得很关心：“张三爷知道你是我的人，当然不会明着对付你，可是在暗地里……”

他没有说下去，因为他知道不说下去比说下去更有效。

黑豹脸上还是一点表情也没有，他想杀人时，脸上也总是没有表情的。

金二爷眼睛里却似露出了得意之色，忽然又问道：“最近在法租界里，又开了家很大的赌场，你听说过没有？”

“听过。”

“赌场的老板，听说是个法国律师，只不过……真正的老板，恐怕还另有其人。”

黑豹没有表示意见。

金二爷道：“你不妨到那边去看看。”他又喷出口烟：“既然那赌场是用法国人名义开的，跟我们就连一点关系都没有……”

他忽然打住了这句话，改口道：“我的意思你懂不懂？”

“我懂。”

黑豹当然懂。在他们的社会里，不是朋友，就是仇敌。
那赌场老板既然不是他们的朋友，他还有什么事不能做的。
于是金二爷端起了他的茶。
黑豹就转身走了出去。
沙发上的女人一直垂着头，坐在那里，直到此时，才忍不住偷偷瞟了他一眼。
金二爷好像没有看见似的，却忽然又道：“你等一等。”
黑豹立刻转回身。
金二爷看着他：“你受了伤？”
“伤不重。”
“是谁伤了你的？”
“喜鹊。”
金二爷皱起了眉：“那些喜鹊们已恨你入骨，第一个要杀的人，就是你！”
黑豹冷笑。
“你当然不怕他们，我只不过提醒你，现在你的仇人已经够多了。”
“是。”
“而且我最近听说，张三爷又特地请来了四个外国保镖，两个是日本人，是柔道专家。”
金二爷笑了笑：“柔道并不可怕，但其中还有一个，据说是德国的神枪手。”
黑豹还是在听着。
“枪就比柔道可怕得多了。”
黑豹忽然道：“枪也不可怕。”
“哦。”
“假如能根本不让子弹射出来，无论什么样的枪，都只不过是块废铁。”
金二爷的眼睛里闪着光：“你能够不让子弹射出来么？”
“我还活着。”
金二爷又笑了：“我希望你活着，所以才再三提醒你。”
他又端起了茶：“我已关照大通银行的陈经理，替你开了个户头，你要用钱的时候，可以随时去拿。”
遇着这样的老板，你还有什么可埋怨的？
黑豹目中露出感激之色：“我会活着去拿的。”
黑豹已走了。
金二爷微笑着，看着他走出去，眼睛里又露出得意之色。
那种眼色就像是主人在看着他最优秀的纯种猎犬一样。
“像他这种人，只要多磨练，再过十年，这里说不定就是他的天下了。”
这句话他也不知道是对谁说的。
沙发上那女人垂着头，也不知道听见了没有。
“你没有听见我说的话？”金二爷忽然转过脸，对着她。
“我听见了。”
“你们是老朋友了，看见他有出息，你应该替他高兴才对。”
她的头却垂得更低：“现在我已不认得他。”
“可是你刚才还在偷偷的看他。”金二爷的声音还是很平静。
沙发上的女人脸却已吓白了。

“我没有。”
“你没有？”金二爷突然冷笑，手里的一碗茶，已全都泼在她身上。
“……”
“其实你就算看了他一眼，也没什么关系，你又何必说谎。”
沙发上的女人眨着眼，好像受了天大的委曲，随时都要哭出来的样子。
她当然不会真的哭出来。
她做出这样子，只不过因为她自己知道自己这种样子很可爱。
金二爷看着她，从她的脸，看到她的腿，目光渐渐柔和：“去换件衣裳，今天我带你到八爷家里去喝她三姨太的寿酒。”
沙发上的女人立刻笑了，就像是个孩子般跳起来，跑到后面去。
还没有跑到门口，忽然又转过身，抱住了金二爷，在他已有了皱纹的脸上，轻轻的吻了一下，又溜走。
金二爷看着她扭动的腰肢，突然按铃叫进刚才那小丫头。
“关照刘司机去找施大夫，再去配几副他那种大补的药来。”

五

从水晶灯饰间照射出来的灯光，总像是特别明亮辉煌。
现在辉煌的灯光正照着梅子夫人脸上最美丽的一部分。
她的确是个非常美丽的女人，一种东方和西方混合的美。
她的眼睛是浅蓝色的，正和她身上戴的一套蓝宝石首饰的颜色配合，她的皮肤晶莹雪白，在她身上，几乎已完全看不出黄种人的痕迹。
她自己也从来不愿承认自己是黄种人，她憎恶自己血统中那另一半黄种人的血。
她从不愿提起她的母亲——一位温柔贤慧的日本人。
只可惜这事实是谁也无法改变的，所以她憎恶所有的东方人。
所以在东方人面前，她总是要表现得特别高贵，特别骄傲。
她总是想不断的提醒别人，现在她已经是法国名律师梅礼斯的妻子，已经完全脱离了东方人的社会，已经是个高高在上的西方上流人。
她也不断的在提醒自己，现在她已经是这豪华赌场的老板娘，已不再是那个在酒吧中出卖自己的低贱女人了。
她女儿就站在她身旁，穿着雪白的拽地长裙。
她一心想将她女儿训练成一个真正的西方上流人，从小就请了很多教师，教她女儿各种西方上流社会必须懂得的技能和礼节。
所以露丝从小就学会了骑马、游泳、网球、高尔夫，也学会了在晚餐前应该喝什么酒，用什么酒来配鱼，什么酒来配牛腰肉。
无论什么牌子的香槟，她只要看一眼，就能辨别出它出厂的年份。
现在她已长得比母亲还高了，身材发育得成熟而健康。
她们母女站在一起时，就像是一双美丽的姐妹花。
这也是梅子夫人最引为自傲的，多年来仔细的保护，饮食的节制。使她的身材保持着十五年前一样苗条动人。
再加上专程从法国运来的华贵化妆品，几乎已没人能猜得出她的年纪。
墙壁上挂着的瑞士自鸣钟，短针正指在“9”字上面。
现在正是赌场里最热闹的时候。

梅子夫人一向喜欢这种奢华的热闹，喜欢穿着各式夜礼眼的西方高贵男女们，在她的面前含笑为礼。

她几乎已经完全忘记了自己贫贱的出身，忘记了那肮脏下流的东京贫民区，忘记了她那另一半黄种人的血统。

只可惜黄种人的钱还是和白种人同样好，所以这地方还是不能不让黄种人进来。

何况她也知道，这地方真正的后台老板，也是黄种人。

黑豹正是个标准的黄种人。

他额角开阔，颧骨高耸，漆黑的眼睛长而上挑，具备了大蒙古民族的特征。

他身上穿着件深色的纺绸长衫，手里的钥匙叮当作响。

他进来的时候，正九点十三分。

梅子夫人看见他走进来的，她两条经过仔细修饰的柳眉，立刻微微皱了起来。

多年来的经验，使得她往往一眼就能辨出别人的身份。

她看得出进来的这个人绝不是个上流人。

世上若是还有什么能令她觉得比黄种人更讨厌的，那就是一个黄种的下流人。

她看不起这个人，甚至连看都不愿意看，但她却也不能不承认，这个黄种的下流人远比很多西方上流人更有男人的吸引力。

她只希望她的女儿不要注意这个人，只希望这个人不是来闯祸的。

只可惜她两点希望都落空了。

露丝正在用眼角偷偷的瞟着这个人，这个人的确是来闯祸的。

六

要想在赌场里惹事生非，法子有很多种。

黑豹选择了最直接的一种。

他总认为最直接的法子，通常也最有效。

九点十六分。

梅子夫人拉起她女儿的手，正准备将她女儿带到一个看不见这年轻人的角落去。

可是她忽然发现这个人竟笔直的向她走了过来，一双漆黑的眼睛，也正在直视着她。

“这人好大的胆子。”

梅子夫人当然不能在这种人面前示弱，她已摆出了她最高贵、最傲慢的姿态。

无论这个人是为什么来的，她都准备狠狠的给他个教训。

赌场中的二十个保镖，现在正有八个在她附近，其中还有一个身上带着枪。

在那时候的黑社会中，手枪还不是种普遍的武器。

就算你有天大的本事，也挨不了两枪的。

梅子夫人已开始在想怎么样来侮辱这个年轻人的法子。

就在这时候，黑豹已来到她面前，一双漆黑发亮的眼睛，还是盯在她脸

上。

梅子夫人昂起了头，故意装作没有看见，就好像世上根本没有这么样一个人存在。

黑豹忽然笑了。

他笑的时候，露出一排雪白的牙齿，就像是野兽一样。

“你就是梅子夫人？”黑豹忽然问。

梅子夫人用眼角瞟了他一下，尽量表现她的冷淡和轻视。

“你找我？”

黑豹点点头。

梅子夫人冷笑：“你若有事，为什么不去找那边的印度阿三？”

“我这件事只能找你。”

黑豹又露出了那排野兽般的牙齿，微笑着：“因为我要你跟你女儿一起陪我上床睡觉。”

梅子夫人的脸一下子变得苍白了，就像是突然挨了一鞭子。

她女儿的脸却火烧般红了起来。

黑豹还在微笑着：“你虽然已太老了些，但看来在床上也许还不错……”

他的话没有说完。

梅子夫人已用尽全身力气，一个耳光打在他脸上。

黑豹连动都没有动，仍然在微笑：“我只希望你在床上时和打人一样够劲。”

他说的声音并不大，但已足够让很多人听见。

梅子夫人全身都已开始发抖，她的保镖已开始过来。

但黑豹的手更快。

他突然出手，拉住了梅子夫人的衣襟，并且用力扯下……

一件薄纱的晚礼眼，立刻被扯得粉碎。

大厅里发出一阵骚动，梅子夫人那常引以为傲的胴体，已像是个剥了壳的鹅蛋般，呈现在每个人的眼前。

她反而怔住了。

她的女儿已尖叫着，掩起了脸。

黑豹微笑道：“你果然没有让我失望……”

这句话也没有说完。

三个穿着对襟短褂的大汉，已猛虎般扑了过来。

他们的行动敏捷而矫健，奔跑时下盘仍极稳。

黑豹知道张三爷门下有一批练过南派“六合八法”的打手，这三人显然都是的。

他突然挥拳，去打第一个冲过来的人。

但突然间，这双拳头已到了第二个人的鼻梁上。

也就在这同一瞬间，他的脚已踢上一个人的咽喉。

鼻梁碎裂，鲜血飞溅。

被踢中咽喉的人连声音都未发出，就像是只空麻袋般飞起，跌下。

第三个人的脸突然扭曲，失声而呼！

“黑豹！”

这两个字刚出口，他满嘴的牙齿已全都被打碎，裤裆间也挨了一膝盖。

他倒在地上，像虾米般蜷曲着，眼泪、鼻涕、血汗、大小便一起流了出

来。

安静高尚的大厅，已乱成一团。

惊呼、尖叫、奔走、晕厥……原来上流人在惊慌时，远比下流人还要可笑。

已有十来条大汉四面八方的奔过来，围住了黑豹，手上已露出了武器。

黑豹并没有注意他们。他只注意着围柱旁的另一个。

这人并没有奔过来，但眼睛却一直盯着黑豹的胸膛，一只手已伸入了衣襟。

这只手伸出来的时候，手里已多了一把枪。

就算有天大本事的人，也挨不了两枪。

黑豹也是人，也不例外。

但他却有法子不让枪里的子弹射出来。

突然间光芒一闪。

那只刚掏出枪的手，骨头已完全碎裂，枪落下。

黑豹突然冲过去，两个人刚想迎面痛击，但黑豹的拳头和手肘已撞断了他们七根肋骨。

他凌空一个翻身，就像是豹子一样，一脚踢翻了那个正捧着手流泪的人。

接着，他已抬起了地上的枪。突然间，所有扑过来的人动作全都停顿，每个人脸上都露出恐惧之色。他们不是怕黑豹，他们怕枪。

黑豹将手里的枪掂了掂，又露出了那排野兽般的牙齿，微笑着：“这就是手枪？”

他好像从来也没有见过手枪：“听说这东西可以杀人的，对不对？”

没有回答他的话，没有人还能说得出话来。

他们只看见黑豹的手突然握紧，那柄德国造的手枪，就渐渐扭曲变形。

变成了一团废铁。

黑豹又笑了。现在他手里已没有枪，可是他面前的人还是没有一个敢冲上来。他的手比枪更可怕。

他微笑着，向他们慢慢的走过来，手里的钥匙又开始“叮叮当当”的响。

然后他突然听见一个人冰冷的声音：

“这东西的确可以杀人的，你毁了它不但可惜，而且愚蠢。”

黑豹的脚步停顿。他回过头，就看见一双漆黑的枪管正对准了他的双眉之间。

枪在一只稳定的手里，非常稳定。撞针已扳开，食指正扣着扳机。这人的声音也同样稳定，冷酷而稳定。“只要你再动一动，我保证你脸上立刻就要多出一双眼睛。”

手枪枪手枪

一

也许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只握枪的手，这个握枪的人。

他就坐在那张铺着绿绒的赌台后，穿着纯黑的夜礼服，雪白的丝衬衫，配上黑色的蝴蝶结，钻石领针在灯下闪闪的发着光。

他的装束和别的豪客完全没什么两样，正是个典型的花花公子。

他的脸色苍白，眼睛深陷下去，显然也是因为太多的酒，太多的女人，太多的夜生活。

可是他的一双眼睛却冷得像冰。

他看着你时，无论看多久，都绝不会眨一下眼睛。

还有他的手。

苍白的手，指甲修剪得很短，很整齐，手指长而瘦削。

黑豹从未看见过一双如此稳定的手。

就因为这双手，这双眼睛，黑豹对他说出来的每个字都绝不怀疑。

“只要你动一动，我保证你脸上立刻就要多出一只眼睛。”

这种人说出来的话，绝不是吓人的。

黑豹没有动。

他甚至已可感觉到，自己双眉之间已开始在冒冷汗。

这人盯着他的脸：“你就是黑豹？”

“是。”

“我在柏林的时候已听见过你的名字，你的出手确实很快。”

“……”“但我也可以向你保证，世上最快的，还是从手枪里射出的子弹。”

“我相信。”

“你最大的好处，就是能相信别人的话。”这人嘴角露出一丝冷酷的笑容：“否则你现在已带着你的第三只眼睛下了地狱。”

“我也听说过你，”黑豹忽然道：“你叫高登，是个在德国长大的中国人。”

“你的消息也很灵通。”

“只有消息灵通的人，才能活得长些。”

高登嘴角又露出那种冷酷的笑意：“你猜你还能活多久？”

黑豹看着他的手。

他的手还是同样干燥。同样稳定。

黑豹忽然笑了：“无论活多久都没关系，像我你这种人，本就活不长的。”

“我们这种？”

“你跟我岂非本就是同一类的人？”黑豹的声音也很平静，“我们为别人拼命，为别人杀人，迟早也有一天，要为别人死。”

高登的脸上还是完全没有表情，但深沉的眼睛里却似已露出痛苦之色。

梅子夫人已经披上了别人为她送来的大衣，忽然大声呼喊：“你为什么还不杀了他？你还在等什么？”

“我高兴等多久就等多久，”高登的脸色已沉了下去：“我无论做什么事的时候，都不喜欢别人多嘴。”

“你知道我是什么人？”梅子夫人的气焰然高了起来。
“我当然知道，”高登冷笑：“你是个婊子，杂种的婊子。”
梅子夫人的脸一下子又变成苍自，全身又开始在发抖。
那种高贵傲慢的态度，现在在她身上已连一点都看不见了。
“我总有一天要你后悔的，”梅子夫人咬着牙：“总有一天。”
高登冷冷道：“我现在就可以要你后悔。”
他突然放下了他的枪，放在桌上。
就在这一瞬间，黑豹的人已像豹子般跃起。
他并没有向高登扑过去，高登的手，距离他的枪只不过才三寸。
他向露丝扑了过去，一出手，就抓住了这少女的手臂。
露丝尖叫，梅子夫人也在尖叫。
黑豹冷冷道：“你们若想这婊子的女儿活着，就让开一条路，让我走。”
打手们还在迟疑，梅子夫人已大叫：“照他说的话做，快让路。”
黑豹用一只手扶起露丝，挡在自己面前，倒退着走出去。
“我们放你走，你为什么还不放开我女儿？”
梅子夫人又在叫，“六个小时之内，我一定放她回来，”黑豹冷冷道，“所以这六个小时里你们最好乖乖的什么事也不要做。”
“请等一等，”高登忽然道，“我还有句话要你听着。”
“我在听。”
“我先杀了她，还是可以杀你，”高登冷笑着，“我并不在乎多杀一个婊子的女儿。”
“我明白。”
黑豹已退出门，突然翻身，一眨眼就看不见他的人了。
大厅里突然变得坟墓般静寂。梅子夫人怔在那里，这贵妇现在看起来就像是条母狗，打手们一个个垂头丧气，已退到角落里的赌客们，都在后悔今天不该来的。
然后他们又听见高登冰冷的声音：“这里的人既然还没有死光，为什么不赌下去？我还没有赢够哩。”

二

田八爷家里也在赌，赌牌九。
推庄的人是金二爷，他已输了十万，嘴里叼着的雪茄烟灰虽已有一寸多长，却还是连一点都没有掉下来。
无论谁都知道，金二爷是个最沉得住气的人，尤其是在赌的时候，无论输赢有多大，他都绝不会动声色。
田八爷是大赢家，当然也很冷静。
张大帅就不同了。
他也陪着输了五万，已开始暴跳如雷，多种骂人的话已一起出笼。
“我入白娘的皮活儿。”张大帅把手里的牌往桌上一拍，“又是他奶奶蹩十。”
除了“老八股”硕果仅存的这三位大亨外，还能在旁边陪着押一押的，就只有三个人。
一位心宽体胖，手上戴着一枚十克拉大钻戒的，是大通银行的董事长兼

总经理，“ 活财神 ” 朱百万。
一位面黄肌瘦但却长着个大鹰钩鼻子的老人，是前清的一位遗老，曾经做过江苏皋台的范鄂公。
他是湖北的才子，是晚清的名士，现在却是金二爷的清客和智囊。
这两人坐在一起，正是个最鲜明的对照。
还有位穿着极考究，风度极好的外国绅士，正是法国名律师梅礼斯。
他在中国已近四十年，中国话说得甚至比有些中国人还好。
除了他们外，其余的人，只不过在旁边凑趣而已。
“ 他奶奶的熊，这一注老子总算押对了吧。 ” 张大帅又把手里的两张牌往桌上一拍。
一张天牌，一张人牌。
天杠。
张大帅脸上发出了光，无论怎么说，天杠都不能算小牌了。
金二爷不谎不忙的也亮出了他的牌。
一张丁三，一张二六。
至尊宝猴王，统吃。
张大帅跳起来，“ 吧 ” 的一拍桌子，几乎连桌子都翻了。
他什么话也不说，拉起旁边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就往内房走。
金二爷弹了弹烟灰，微笑着道：“ 老三还是老毛病不改，一输多了，就要弄个清倌人开采，冲冲喜。 ”
“ 二哥以前难道又是什么好人？ ” 田八爷笑着道：“ 但自从有了春姑娘后，二哥倒改了不少，简直变成了个道学君子。 ”
金二爷大笑。站在他身后，那波斯猫一样的美丽女人，也红着脸笑了。
她笑起来的时候，玫瑰般的面颊上，一边露出一个深深的酒涡。
这时候大厅外走进一个穿着白制服的仆役来，在梅礼斯耳朵旁悄悄说了两句话。
这位名律师告过罪后，就跟着他走了出来。
等到再进来的时候，这位在法庭上一向以冷静著称的律师，竟像是变了另一个人。
他没有在赌台旁停留，就立刻冲入了后面专门为客人准备的内房。
金二爷看在眼里，脸上不禁露出得意的微笑。
他知道黑豹的任务一定已成功了。

三

英国名牌的劳斯洛埃斯汽车，在驶得最快的时候，车里的人唯一能听到的声音，也只有时钟的 “ 嘀嗒 ” 声——这是汽车厂的豪语，也是事实。
露丝蜷曲在车厢的一角，身子虽然还在发抖，脸上的泪却已干了。
汽车是她父亲的，车上的司机却已换了个陌生人。
就算在这最繁华的大都市里，这种名牌汽车也只有两部。
事实上，这种汽车全世界都没有几辆。
这本是她常常觉得自傲的，但现在她却希望这是辆老爷车，希望别人能追上来。
黑豹斜倚在车厢另一边，冷冷的看着她。

只看，不说话。
他本就是个不喜欢多说话的人。
露丝正咬着嘴唇，所以她苹果般的面颊上，也露出了两个深深的酒涡。
黑豹正在看着她的酒涡。
“你……你究竟准备要把我怎么样？”露丝终于忍不住问。
她说的中国话也和她父母同样标准，但黑豹却好像听不懂。
过了很久，他才慢慢的回答：“我要带你到一个安全而秘密的地方去。”
“然后呢？”露丝可以听见自己的心在跳。
黑豹还是在看着她的酒涡，一个字一个字慢慢的回答：“然后我就要强奸你！”
一位像露丝这样的千金小姐，听到“强奸”这样两个字，就算不吓得立刻晕倒过去，也要大叫起来。
但露丝的反应却很奇怪。
她连一点反应都没有，只是静静的坐在那里，看着黑豹。
车厢里很暗。
在暗影中看去，黑豹就像是一个甩大理石雕刻出的人像。
他脸上的轮廓鲜明而突出。“你用不着强奸我。”露丝忽然说。
黑豹的脸上虽然仍不动声色，可是显然也觉得很奇怪。
“我并不是你想象中那种千金小姐，十五岁的时候，我已有过男人。”
她看着黑豹脸上的表情，忽然笑了，笑得很甜，脸上的酒涡更深：“所以你根本用不着强奸我，因为我本来就喜欢你，只要你叫前面的司机下车，在车上我就可以跟你……”
她忽然停住了嘴。
因为她觉得黑豹的反应也很奇怪。
别的男人听了她的话，纵然不觉得受宠若惊，也一定会很愉快的。
但黑豹脸上却突然露出种近于疯狂般的愤怒表情，眼睛里也像明火焰燃烧了起来。
“原来你也是个婊子，是条母狗，随便跟哪个男人你都肯上床？”
他的声音低沉而嘶哑，就像是野兽从喉咙里发出的愤怒吼声。
露丝看着他，浅蓝色的眼睛已露出惊讶恐惧之色。
她一向对男人很有把握。
但是她实在弄不懂这个男人，也不懂他为什么会突然变得如此愤怒。
她尽量控制着自己，勉强露出笑容：“我当然要选男人，可是，像你这种男人，每个女人都喜欢的。”
“你喜欢我？”
“嗯。”
“你肯不肯永远跟着我？”
“当然肯。”露丝连想都不想，就立刻回答，现在她只希望能好好脱身。
谁知黑豹却疯狂般跳起来，重重一个耳光往她脸上有酒涡的地方掴过去。
“你说谎，你这条只会说谎的母狗，我要杀了你，叫你再也不能骗人。”
他怒骂、狂殴、拳头雨点般落下，这冷静的人竟似已变得完全疯狂。
露丝惊呼、尖叫、挣扎，到后来却已连呻吟都发不出来。
她美丽的脸已被打得扭曲变形，鲜血不停流下来。

昏迷中，她感觉到自己的衣襟被撕开，感觉到冷风车窗外吹上她赤裸的乳房……

露丝醒来时，发现自己已来到一个阴暗的货仓里，身子几乎完全赤裸的。

黑豹就坐在她对面，坐在一只木箱上。

他动也不动的坐着，脸上又变得全无表情，似已完全麻木。

可是他那双漆黑深沉的眼睛里，却充满了一种无法描叙的痛苦之色。

他侮辱殴打了别人。

但他的痛苦，却似比被他侮辱殴打的人更深。

四

牌九还在继续着。

金二爷已由大输家变成了大赢家。

就在他第三次统吃的时候，张大帅突然从里面冲出来，推开了坐在天门上的朱百万，两只大手撑着桌子，瞪着金二爷大吼：“你知不知道你的人做了什么事？”

“你说的是谁？”金二爷还是不动声色。

“黑豹！那狗养的黑豹。”

“他做了什么事？”金二爷在皱眉。

“他砸了我的赌场！杀了我五个人！”张大帅大吼，“还绑走了梅律师的女儿。”

“砸了你的赌场？”金二爷摇摇头，不以为然：“你的赌场，就是我们的赌场，我相信他绝没有这胆子动的。”

“他砸的是我在法租界新开的那一家！”张大帅的脾气一发，就什么都不管了。

金二爷却露出很吃惊的表情：“那是你的赌场？我们怎么会不知道？”

张大帅怔住。

金二爷又在叹息：“连我们都不知道，他当然更不会知道，所以你也用不着生太大的气，我叫他去跟你赔礼就是。”

“赔礼？”张大帅握紧拳头，重重一拳打在桌子上：“我要他赔个乌礼，我要他的狗命，他若跑得了，我就不姓张。”

他冲出去，又转回头：“这件事你最好不要管，免得伤了我们兄弟的和气。”

金二爷还是在叹息。

梅礼斯看了看他，想说什么，又忍住，终于也跟着冲了出去。

客人们和女人都知趣的离开了。

大厅里只剩下四个人。

金二爷坐在那里，猛抽雪茄。

田八爷背负着双手，在前面踱方步。

朱百万掏出块雪白的手帕，在不停的擦汗。

范鄂公半开着眼睛，跷着脚，仿佛正在推敲着他新诗的下一句。

墙上自鸣钟突然响起，敲了十一下。

十一点整。

“这件事你究竟想管？还是不想管？”田八爷忽然停下脚步，站在金二

爷面前。

“你看呢？”金二爷反问。

田八爷沉吟着：“我实在想不到老三竟会勾结外国人，偷偷的去做生意。”

“他的开销大。”金二爷淡淡的说，面前迷漫着雪茄的烟雾。

“他的开销大？谁的开销小了？”田八爷显得有点激动：“何况我们总算是磕过头的兄弟，‘有福同享，有祸有当’，这句话他难道忘了？”

“听说那家赌场的生意不错，梅律师那辆名牌车也是新买的，”金二爷笑了笑，又叹了口气：“那种车连我都坐不起。”

田八爷冷笑，不停的冷笑。

范鄂公眯着眼睛，忽然曼声低吟：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先下手的为强，后下手的遭殃。”

金二爷立刻摇头：“老三的脾气虽然坏，但我想他总不至于拿我们开刀的。”

范鄂公端起杯白兰地浅浅的呷了一口，悠然道：“李世民若也像你这么想他非但做不了皇帝，只怕早已死在他兄弟手里。”

这位湖北才子，对历史和考据都有点研究的。

金二爷不说话了。

田八爷又停下脚步：“我认为鄂老的话，绝不是没道理的。”

“你的意思怎么样？”金二爷自己好像连一点主张都没有。

田八爷也不说话了，这件事的关系实在太大，他也不愿挑起这副担子。

范鄂公却很明白金二爷的意思，一个人要做大亨们的清客上宾，并不是件容易事。

他又慢慢的呷了口白兰地：“射人先射马，打蛇就要打在七寸上。”

“张老三的七寸在哪里？”金二爷忽然问。

范鄂公笑了笑，笑得就像是条老狐狸。

“他的人现在在哪里？”

“想必是去追黑豹了”。金二爷道。“他会不会一个人去”。

“当然不会。”

谁都知道黑豹是个很不容易对付的人，要想制他的命，就得动员很大的力量。

“现在他既然已派出精锐去追黑豹，他自己的根本重地必已空虚。”

金二爷看着田八爷，两个人眼睛里都发出了光。

“率众轻出，已犯了兵家大忌，这一战他已必败无疑。”

范鄂公将剩下的小半杯白兰地一饮而尽，悠然笑道：“老朽既不能追随两位上阵破敌，只有在这里静候两位的捷报了。”

五

十一点十分。

赌场里依然灯火辉煌。

但是这本来衣香鬓影，贵客云集的地方，现在却已只剩下一个人在赌。

高登。

他的夜礼服还是笔挺的，衬衫上连一点灰尘都找不到。

他脸上也还是完全没有表情，一双手还是同样稳定而干燥，右手距离他

的枪，还是只有三寸。
　　现在他已换了张赌台，正在押单双。
　　梅子夫人坐在角落里一张十九世纪的法国靠椅上，手里捧着杯咖啡，在发怔。
　　她那双浅蓝色的，美丽而灵活的眼睛，现在仿佛已变成了一双死鱼眼睛，既没有生气，也没有表情。
　　只有她那双纤秀美丽，指甲上染着玫瑰色寇丹的手，还在不停的发抖，抖得杯子里的咖啡，都几乎要溅出来。
　　没有人开口，连呼吸声都很轻。
　　大厅里只能够听得见偶尔响起摇骰子的声音，还有庄家那呆板而单调的吆喝声：“十一点，大，单……”
　　高登面前的筹码已比刚才高了些。
　　十一点十三分。
　　张大帅突然旋风般冲了进来。
　　除了梅礼斯，他身后还跟着六个人。
　　紧贴在他身后的两个日本人，浓眉细眼，身材很矮，肩膀却很宽，整个人看起来就像是方的。
　　但他们的行动却很敏捷，很矫健，身上穿着宽大的和服，腰上系着黑带。
　　梅子夫人看到她的丈夫，立刻起来，倒在他怀里，哭得像是个泪人儿。
　　她丈夫就轻抚着她的柔发，用各种话安慰她，法国人本就是最温柔最多情的。
　　张大帅不是法国人，而这一辈子从来也不懂得怜香惜玉。
　　他的浓眉已打了个结，终于忍不住破口大骂：“他奶奶的熊，哭个什么鸟？咱们是来办正事的，不是来看你女人撒娇的。”
　　梅子夫人的哭声果然立刻就停住，她也发现现在不是撒娇的时候。而且她对这个蛮不讲理的黄种人，也觉得有点畏惧。
　　直到现在，她才真正领教过黄种人的威风。
　　梅礼斯这才开始问，黑豹是怎么来的？怎么走的？往哪条路走的。
　　梅子夫人断断续续的说着，还不时用白眼狠狠的去瞪高登。
　　高登还在赌。
　　除了面前的筹码外，他眼睛里好像什么都看不见。
　　梅礼斯的脸色却已变得铁青，忽然冲到张大帅面前，指着高登：“这个人是你请来的？”
　　张大帅点头。
　　“他不但放走黑豹，而且侮辱了我妻子。”梅律师用他在法庭中面对看法官的神情说：“我要求公道。”
　　“公道？”张大帅又皱起了眉：“什么公道？”
　　梅礼斯的声音更响亮：“我要求你惩罚他。”
　　张大帅沉吟着：“杀了他好不好？”
　　梅礼斯闭着嘴，死罪虽然太重了些，可是在这种情况下，他并不反对。
　　“叫谁去杀他呢？”张大帅仿佛又在考虑，忽然从怀里掏出一把枪，抛给梅礼斯道：“这是你的事，听说你的枪法也很准，你自己动手最好。”
　　梅礼斯看着手里的枪，怔住了。
　　他的确练过射击，在五十码以内，他随时可以击中任何靶子。

但这个人绝不是靶子。
这个人的习惯是将别人当做靶子。
现在他虽然连看都没有抬头看一眼，但他的手距离他的枪才三寸。
梅礼斯看了看这个人，又看了看手里的枪，他的手已开始发抖，手心已开始流汗。
张大帅瞪着他，冷冷道："枪就在你手里，人就在你面前，你还等什么？"
梅礼斯轻轻咳嗽了几声，把手里的枪慢慢的放在旁边桌子上。
"我是个律师，我懂得法律，"他掏出块手巾在擦汗："我不能杀人。"
"是不能？还是不敢？"
张大帅突然大笑，大笑着走到高登面前："老弟，输赢怎么样？"
"赢得还不够。"高登总算抬头看了他一眼。
"赢了多少？"
"五万五。"
"你想赢多少？"
"十万。"
张大帅忽卷起衣袖："老弟，咱们来赌一把怎么样？"他推开了那做庄的："一把见输赢，我输了你就赢了十万，你输了就算你活该。"
高登笑了。
其实那也不能算真的在笑，只不过嘴角露出了一丝笑意。
"好。"他连想都没有想。
"咱们来推牌九。"张大帅也跟真的张大帅一样，喜欢吃狗肉——吃狗肉的意思就是推牌九。
也许他本来就是特地在模仿那位狗肉将军。
"好。"高登还是一点考虑都没有。
立刻就有人送来一副象牙牌九。
张大帅将三十二张牌九都翻过去："你随便选两张，再选两张给我。"他大笑道："俺是个痛快人，要赌也赌得痛快。"
牌已分好。
大厅仿佛忽然变成了坟墓，每个人都连呼吸都已停顿。
他们虽然已其懂了一掷千金无音色的豪赌客，但五万一把输赢实在太大。
高登随随便便的将手里两张牌看了看，就翻过来，摆在桌上。
一张丁三，一张杂八。
只有一点。
张大帅大笑："老弟，看样子你这一手只怕是输定了。"
高登还是在微笑，一双手仍然同样稳定干燥。
这个人的神经就像是钢丝。
张大帅"吧"的，将手里两张牌一拍，合起，再慢慢的推开。
他脸上的笑渐渐冻结。
"他奶奶的熊。"张大帅又重重的把手里的两张牌往桌上一拍，覆盖在桌。上："又是他奶奶的臭鳖十，连一点都赢了。"
高登看着他，什么话都没有说。
"老弟，这一次算你的运气好。"张大帅叹了口气："但是俺还是不服气，改天咱们再来赌，只可惜今天……"

他忽然压低声音，又道：“今天不是俺怪你，你为什么要放那黑小子走呢？”

高登淡淡道：“我随时都可以杀了他，我为什么要着急？”

“咱们现在就去做了他怎么样？”

“我是你请来的。”高登已慢慢的站了起来，手一动，桌上的枪已不见了。

张大帅又大笑：“把高老弟赢来的钱送到他饭店房间去，咱们现在就要去打猎了。”他又挺起了胸：“入你娘的皮活儿，这次我看那条黑豹子还他奶奶的能往哪里跑。”

张大帅又带着他的人，旋风般走了。

一个扫地的老头子，刚才也在旁边看着那场豪赌，他实在不相信天下有那么倒霉的事。

“三十二张，他怎么会偏偏就拿了副鳖十？”

老头子实在不信，他忍不住将张大帅刚才那两张牌翻开来看了看。

一张天牌，一张梅花。

两点虽然不能算大，但赢一点已足足有余。

老头子看着这两张牌，怔了半晌，才叹了口气，喃喃自语：“谁说张大帅是个大老粗，我看他简直比金二爷还精明。”他摇着头，叹息着：“谁若将他当做大老粗，不栽在他手里才是怪事。”

现在正是十一点在十分。

“到哪里去找那条豹子。”

“他跑不了的。”

“为什么？”

“他不该坐那辆汽车走，那种汽车无论走到哪里，都难免要引人注意。”

张大帅的确不是大老粗，否则他今天也就当不了张大帅了。

这道理金二爷应该明自的。

黑豹也应该明自。

六

“问问看，有谁看见了那辆银灰色的四门英国轿车没有。”

张大帅说话的声音虽不高，但却已响彻这大都市。

十一点三十三分。

金冠夜总会门口的门童小李报告：

“那辆车子大概是一个多小时前经过的，往霞飞路那方面急驶过去。”

十一点三十六分。

霞飞路旁摆水果摊的刘跛子报告：

“我本来没有注意那辆车子，但是，忽然听见车上有女人尖叫，等我注意时，车子已转向江滨大道。”

十一点四十一分。

江滨大道码头上的老五报告：

“一个多钟头前，的确有那辆车子经过，开得很快，车上有种很奇怪的声音发出，好像有人在打架。”

十一点四十五分。

在江滨大道十字路口上站岗的巡警报告：

“ 车子是往虹桥那边去的，车上有人，但我却没听见什么声音。 ”

十一点四十六分。

张大帅特制的大型轿车。

“ 虹桥。 ” 张大帅沉吟着：“ 虹桥那边有什么可以躲藏的地方？ ”

梅礼斯不停的搓着手，眼睛里忽然发出了光。

“ 一定是以前在那里堆私货的货仓，自从出过一次事后，就一向空着在那里。 ”

张大帅用拳头重重一敲膝盖。

“ 直开虹桥货仓。 ”

十一点四十八分。

五辆漆黑桥车，往虹桥急驶而去。

车上除了张大帅、梅礼斯、高登和那两个日本柔道武士外，还有张大帅门下二十四条最能打的好汉。

其中有九个是南派 “ 六合八法 ” 的高手，十个善使斧头。

另外四个练的却是北派谭腿，每个人据说都能横扫三根木桩。

七

十一点四十八分。

波波已睡熟。

她枕头旁有黑豹替她买来的一大堆零食和小说。

火并

一

昏黄的灯光，从货仓的天窗上斜斜照进来。

露丝蜷曲在货仓的角落里，想偷偷看一看她的瑞士名牌手表。

表却已停了，表停的时候是十点十分。

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露丝想问，又不敢问。

她脸上的血虽已干了，但左眼却已肿得连张都张不开来，鼻梁似也有些歪了。

只要垂下眼，她就可以看到自己的嘴，本来的樱桃小口，现在也已肿得很高。

可是她最关心的，还是自己的脸，她不知道自己的脸已被打成什么样子。

她连想都不敢想。

黑豹还是动也不动的坐在那里，黝黑阴沉的脸上全无表情。

“他在想什么？他究竟想把我怎么样？”

露丝当然更不敢问。

她又希望她父亲和那很有力量的朋友，能找到这里，救她出去。

他们现在为什么还不来呢？

“现在一定已经快天亮了。”

在露丝的感觉中，每一分钟好像都有一个钟头那么长。

她不由自主又偷偷看了看她那早已停了的表。

“现在还不到十二点。”黑豹忽然道。

还不到十二点？时间为什么过得如此慢？

从那灯火辉煌的赌场，到这阴森潮湿的货仓，简直就好像从天堂堕入地狱一样。

露丝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事，只希望这不过是场恶梦。

但这场恶梦到什么时候才能醒呢？她忍不住偷偷叹了口气。

“你放心。”黑豹忽又笑了笑，笑得很奇怪：“很快就会有人来救你的。”

露丝不敢相信。

“他们虽然找不到我，却能找到那辆汽车。”黑豹淡淡道，“那辆汽车就停在外面。”

露丝终于忍不住问：“你……你难道故意要他们找到这里来？”

黑豹冷笑。

“你难道想用我来要胁他们？”

黑豹还是在冷笑。

露丝眼睛里忽然充满希望：“只要你肯放了我，无论你要多少钱，我父亲一定会付的。”

黑豹看着她，冷冷的道：“你自己觉得自己能值多少？”

“……”露丝说不出来。

世上又有谁能真正了解自己的价值。

“以我看，你只不过是条一文不值的母狗，”黑豹冷笑，道，“我若是你老子，我连一毛钱都不会付。”

“我自己也有钱，我可以带你去拿，可以全部给了你。”

“你有多少？”

“有一万多，都是我的私蓄。”

“不是别人嫖你时给你的？”

露丝实在忍不住了，大声道：“我若不高兴，别人就算付我十万，也休想动我一根手指。”

黑豹突然大笑，笑得几乎已接近疯狂。

露丝吃惊的看着他，她已发现这男人一定受过很大的刺激。

这种男人是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就跟那些受过很深刺激的女人一样。

他们往往连自己都无法控制自己。

露丝的身子不由自主又在往后缩。

黑豹的笑声突然停顿，突然跳起来，一把揪住她的头发，厉声问：“外面是什么人？”

其实外面并没有什么声音。

汽车马达很远就熄了火，每个人走过来时的脚步都很轻。

他们已看见了那辆停在暗巷里的车子，所以都特别小心。

但黑豹却似有种野兽般的第六感，他们还没有走到门外，就已被发觉。

“这小子好长的耳朵。”张大帅冷笑，“但只要他的人在里面，无论他有多长的耳朵，我都要割下来，连他的脑袋一起割下来。”

“这可能是个圈套，”旁边有人在说话，“说不定金二爷已经在里面埋伏了人。”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张大帅就一口痰唾了过去，道：“入你娘的皮活儿，你他奶奶的以为老子真是个大老粗。”

“大帅早已调查过了，金二爷得力的人都在原来的地方没有动，就算有几个小喽罗在这里，也济不了事的。”又有人在解释。

“但黑豹却是金二爷的亲信，大帅若真的干了他，金二爷难免要生气的。”

这个人叫张勤，不但是张大帅的亲戚，而且从“老八股党”的时候，就跟着张大帅。

他脸上被唾了一口痰，连擦都不擦，还是忍不住要将心里的话说出来。

只要有张大帅的一句话，就算要他割下脑袋，他也不会皱一皱眉头。

这种人在“上流社会”中少见，但在江湖中却有不少。

“我入你娘，你老子怕过谁？”张大帅嘴上虽在骂，心里却对这个人喜欢得很。

他骂得越凶的人，往往就是他越喜欢的人。

“大帅其实早就想动金二爷了，现在这正是个好机会。”旁边又有人在悄悄解释，“只要黑豹一死，金二爷就等于断了一条膀子，他若能忍住这口气倒还罢了，若是忍不住，嘿嘿——大帅只怕马上就要他的好看。”

张勤不再说话，他终于明白了。

他本来就在奇怪，张大帅怎么会为了梅律师的女儿动这么大的火气。

现在他才明白，张大帅只不过是在借题发挥，先投个石子问问路。

张勤忍不住在心里叹了口气，江湖中这些勾心斗角的勾当，他实在不太懂。

他已下决定，只要张大帅这件事一办妥，他就回家去啃老米饭。
“黑豹，你听着，只要你放我女儿出来，我们什么事都好谈。”梅礼斯父女关心，终于忍不住大声呼喊了起来。
过了半分钟，货仓中就传出了黑豹的声音：“先谈条件，再放人。”
“什么条件？”
“这条件一定要张三爷自己来谈，他可以带两个人进来，只准带两个人，不准多。”
“我入你娘，老子几时跟别人谈过条件。”张大帅又开口骂了。
“不谈条件我就先杀了她！”黑豹的声音又冷又硬。
梅礼斯眼睛都红了，拉起张大帅的手：“我只有这么样一个女儿，我一向是你的朋友，你救了她，以后我什么事都可以替你做。”
张大帅终于跺了跺脚：“好，我就听你的，高老弟，你跟我进去。”
梅礼斯抢着道：“还有我。”
“你没有用，”高登冷冷道：“你进去反而成了累赘。”
梅礼斯想瞪眼，却垂下了头。
一个人在求人的时候，无论受什么样的气，都只好认了。
那两个日本人忽然同时抢前一步，拍了拍自己的胸膛。
他们虽然听得懂一点中国话，却不会讲。
这两人一个叫野材，一个叫荒本。
张大帅选了荒木。
高登却又摇头。
“他虽然是柔道高手，到时候却未必肯真的替你卖命。”
“你选谁？”
高登转过头，去看张勤，“这些人里面只有他对你最忠实。”
张勤目中不禁露出了感激之色，右手已撤下了插在腰带上的斧头。
张大帅突然大笑，拍着高登的肩：“想不到你非但枪法准，看人也很准。”

二

货仓的门并没有上闩。
张勤轻轻一推，门就“呀”的一声开了。
门里阴森而黝暗，只能够看见到一堆堆零乱的空木箱。
张勤右手紧握着斧头，左手拿着根手电筒。
可是他并没有让电筒亮起来，他怕电筒一亮，黑豹更不肯现身了。
无论如何，他总算也是个老江湖。
“黑豹。”张大帅的火气又将发作，“你连面都不敢露，还跟老子谈什么条件。”
这句话刚刚说完，黑暗中就响起黑豹那冷冰冰的声音。
“我一直在这里，你为什么不抬起头来看看！”
声音是从上面传下来的。
张大帅一抬头，果然立刻就看见了黑豹站在一堆木箱上。
手电筒的光也亮了起来。
光柱并没有照着黑豹却照在一个赤裸裸的女人身上。
她曲线玲珑的躯体，在灯光下看来，更令人心跳。

张勤的心在跳，不由自主将电筒熄了。

他毕竟是个老实人。

“滚下来。”张大帅怒吼，“老子不喜欢别人站在老子头上跟老子谈条件。”

“我要说的话，就在这里说。”黑豹冷冷道，“你可以不听。”

“你有话快说，有屁就快放。”张大帅居然忍住了气。

“你上当了。”黑豹在冷笑。

“上当，上什么当？”

“你以为这件事真是我自己干的？”

“不是？”

“金二爷叫我诱你到这里来，而且算准了你一定会来。”

张大帅这次居然没有插嘴，让他说下去。

“你既然亲自出马，就一定会将你手下的好手全部都带来。”黑豹的声音很冷静：“金二爷就可以一下子去捣破你的老窝，先让你无家可归，再让你无路可走。”

张大帅的浓眉又打了个结：“我入你娘，你他奶奶的是不是想挑拨老子兄弟。”

“这些话你本来不必告诉老子的。”张大帅忍不住又道。

“我告诉你，只因为我也上了当。”

“你上了什么鸟当？”

“他本来答应支援我的，但现在我却一个人被困在这里。”他的脸在阴影中，根本看不见他脸上的表情，可是他那双发亮的眼睛里，的确带着种被骗了的痛苦和愤怒之色。

张大帅盯着他，显然还是不太相信。

“我坐那辆车子，就是要引诱你们追到这里来。”

“这也是金老二的主意？”

黑豹点点头：“我既然知道你们要来，为什么还要在这里等？”

“这个人虽然有点愚蠢，却绝不是呆子。”高登忽然道。

“这世上并没有真的呆子。”黑豹冷笑着说，“我在这里等，只是因为我相信金二爷绝不会出卖我。”

“那老小子有时连他的祖宗都会出卖。”张大帅好像忽然变得在帮黑豹说话了。

“你在为别人卖命的，却被那个人出卖了，这种滋味实在不好受。”

黑豹说的这句话，张大帅并没有听。

他在张勤耳畔吩咐：“叫荒木带十八个人赶回去。”

“这里呢？”张勤问。

“这里有高登一个，已可抵得上十个。”

黑豹还在继续往下说：“不管他姓金也好，不姓金也好，只要他骗了我，就得付出代价。”

张大帅这才问道：“你想报复？”

“只要你给我机会，让我走！”

张大帅沉吟着：“我不但可以给你机会，还可以给你五万块。”

在谈这种事的时候，他那些骂人的话，忽然全都听不见了，神情也变得非常严肃：“只要你真的肯替我去做了金老二，你要求的条件，我全都可以

答应。”

“你肯先放我走？”

“当然。”张大帅道，“但你也得放了这女人。”

“你还得给我辆车子。”

“行。”

黑豹的眼睛更亮了：“一言为定？”

“闲话一句。”

“好，你退后三步，我就下来。”黑豹的人已开始动，手里的钥匙立刻响了起来。

张大帅立刻退后了三步，却乘机在高登耳畔轻轻说了八个字：“先杀女人，再杀黑豹！”

三

十二点一分。

在霞飞路后面的高级住宅区，有一栋面积很大的三层楼花园洋房。

壁上的大钟刚敲过十二响，忽然有六辆轿车急驶而来，停在门外。

下门按铃的是金二爷的司机老刘。

老刘的脸是张公馆每个人都认得的。

本来门禁森严的张公馆，铁栅大门立刻开了。

金二爷背负着双手，慢馒的下了车：“你们的三爷呢？”

“三爷不是跟二爷一起在田八爷家里喝酒么？”应门的陈大麻子觉得很奇怪。

陈大麻子也是张大帅手下的老人了，一柄斧头劈死过不少跟“老八股党”作对的人，若不是因为好酒贪杯，也不会屈为门房。

若不是因为他虽然好酒，却很忠诚可靠，张大帅也不会要他做自己老窝的门房。

金二爷吸了口雪茄，慢慢的喷出来：“我跟他早就分手了，他怎么还没回来？”

陈大麻子当然也不知道。

他正想开口，忽然一阵刺痛。

刘司机手里刚抽出来的一柄刀，已刺入了他的左胸旁第三根肋骨和第四根肋骨之间。

那里正是距离心脏最近的地方。

陈大麻子连一声惨呼都没有发出来，就倒了下去，倒下去后，嘴角才开始泌出鲜血。

他的眼睛并没闭起来，一双凸出的眼珠子，还在瞪着金二爷。

金二爷却再也没看他一眼，喷出了一口雪茄烟，挥手道：“先搜三楼上二姨太卧房里的保险箱，若有人挡路的……”

他没有说下去，只做了个手式。

这手式的意思就是：“格杀勿论！”

四

“ 先杀女人，再杀黑豹！”

高登的手已经滑入晚礼服的衣襟，指尖已触及了枪柄。

他的手指比枪还冷。

直到现在，他才真正看清了张大帅这个人。

他不愿为这种人做任何事，可是他们之间的“ 合约 ”却必须遵守。

枪手也有枪手的规矩。

黑豹已挟着露丝从木箱上跳下来。

露丝已晕了过去，所以她死的时候并没有痛苦。

“ 砰 ”的枪声一响，子弹已贯穿了她的眉心，射入她大脑。

高登的枪是绝不会落空的。

张大帅眼睛里露出满意的表情，他的钱花得并不冤枉。

他已看出黑豹绝对没法子用一个死人来作盾牌，高登的枪再一响，黑豹就得倒下去。

但是枪声并没有再响。

就在第一响枪声过后的那一刹那间，只听“ 叮 ”的一声，一柄钥匙已经插入了高登的枪管，子弹已射不出来。

几乎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问，黑豹的人突然豹子般冲起，一窜三丈，扑向张大帅。

张大帅的江山也是用血汗拼出来的。

他并不是个反应迟钝的人，多年来养尊处优的生活，显然已使得他肌肉渐渐松弛。

但他的动作还是很快。

黑豹的身子一冲起，他已翻身冲出去，一面伸手拔枪。

但他的枪已在赌场中交给了梅礼斯，现在还摆在赌场的那张桌子上。

他的手掏空，掌心捏起一把冷汗。

就在这时，他只能感觉到黑豹身子扑过来时，所带起的风声。

他忽然发觉自己的行动已远不及昔日迅速，忍不住失声大呼：“ 野村——”

外面果然有个人拼命冲了进来，但却不是野村。

锋利的斧头寒光一闪，直劈黑豹，来拼命的果然还是张勤。

他的斧头已剁向黑豹的膝盖。

黑豹忽然凌空大喝，身子突然一翻。

喝声中，张勤只看见黑豹的腿突然向后踢出，一只拳头却已像铁锤般击在他鼻梁上。

他甚至可以感觉到他的鼻梁碎裂时的那种痛苦和酸楚，可以感觉到眼泪随着鲜血一起流出来。

但他再也不能感觉到别的事了。

黑豹的身子落下时，脚已踢在他咽喉上。

他倒下去的时候，手里还是紧紧的握着他的斧头。

晕眩中，他仿佛已回到了他的老家，正好他少年时已娶国家的妻子，坐在他们那老屋的门口，呷着杯苦茶，眺望着西天艳丽的晚霞……

他本该早些回去的。

也许他这种人根本就不该到这种大都市来。

高登看着手里的枪，似乎在发征。

枪管上竟已有了裂痕，这一把钥匙的力量好大！

黑豹一脚踢飞张勤，忽然转过脸露出雪白的牙齿向他一笑，道：“我欠你一次情，现在已经还给你。”

高登冷冷的看着他。

“我只有一件事想告诉你。”他的脸上还是完全没有表情，“一个真正的枪手，身上绝不会只带着一柄枪的。”

他的左手里忽然又多出一柄枪。

黑豹仿佛一怔，但他的人已扑了出去。

外面的情况已完全改变。

张大帅冲出来时，已发觉情况改变。

加上司机，他本来还有十三个人留在外面。

这十三个人全都是经历无数次血战的打手，都曾经替他卖过命。

他带在身旁的，本就是他部属中最忠实，最精锐的一批人。

虽然他大部分契约、股票和秘密文件全都在他三搂上那个德国制的保险箱里，但他的命毕竟还是比较重要些。

可是他出来的时候，外面这块空地上，竟多出了二十个人。

二十多个穿着黑色的短褂，用黑中蒙着脸的人。

他们手上都拿着刀。

不是这地方黑社会中常用的小刀，而是那种西北边防军使用的鬼头大刀。

刀柄上还带着血红的刀衣。

张大帅又惊讶，又愤怒。

这二十几柄大刀已将他的人包围住。

“你们是什么人？干什么来的？”他的惊讶显然还不及恐惧深，所以他的声音已有些发抖。

没有人回答他的话。

他的话现在已不值得重视，何况这句话根本就不值得答复。

然后他就听见黑豹在身后冷笑：“现在你是不是还想跟我谈谈条件？”

张大帅霍然转身，盯着他：“他们是你的人？还是金老二派来的？”

“这一点你根本不必知道。”黑豹的背贴着墙，他还是不想在背上挨一枪。

“无论他们是谁的人，都一样可以杀你！”

张大帅长长吸进一口气，冷笑道：“要杀我只怕还不容易。”

“你想试试？”黑豹的声音冷酷而充满自信。

“你要什么条件才肯让我走？”张大帅很迅速的就下了决心。

他本来就是个很有决断的人。

“只有一个条件。”

“你说。”

“跪在我面前磕三个头。”

张大帅的脸色变了，突然大喝：“野村。”

那日本人虽然也有点恐惧，但日本武士道的精神已在他心里根深蒂固。

他立刻向黑豹扑了过来。

黑豹笑了。

他雪白的牙齿在黑暗中看来更像是个吃人的野兽，他招了招手，踏上三

步。

“ 来罢，我早就想领教领教你们这些日本人究竟有多大本事。 ”

他刚招手，这日本人突然间已搭住了他的手腕，他的人忽然间已被抡了出去。

高登站在黑暗的阴影中。

他看着梅礼斯奔进来，抱着他女儿的尸体，无声的流着泪。

法国人也是人。

血，毕竟是比水浓的。

高登又转过脸，去看外面的情况，他恰巧看见黑豹被抡了出去。

黑豹的头眼看已快撞上货仓屋顶的角。

那日本人看着他，脸上已不禁露出了得意的微笑。

谁知黑豹的脚突然在屋角上一蹬，身子已凌空翻了过来。

没有人能形容出他这种动作的矫健和速度。

野村脸上的笑容突然冻结，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可是他不能不信。

忽然间，黑豹的人已像豹子般向他扑了起来，左时曲起，右拳半扣。

野村虽吃惊，但一个像他这样的柔道高手，养气养静的功夫绝不是白练的。

他还是一眼就看出对方用的正是他们从 “ 唐手 ” 中变化的 “ 空手道 ” 。

他在日本时，就已跟 “ 空手道 ” 的高手交过无数次手。

空手道的招式他并不陌生。

他已准备好对付的法子。

谁知黑豹一出手，招式竟然变了。

他的拳和时都没有使出来，竟突然蹲下去，扫出一腿。

张大帅手下的那两个练谭腿的高手，都已认出他使出的这一着正是正宗北派谭腿。

谭腿的招式本来是和空手道完全相反。

这变化实在太大，实在太快。

但野村的反应也不慢，大吼一声，他的人也凭空跳了起来。

谁知黑豹这一腿还有变化。

他的右腿刚扫出，弯曲的左腿突又弹起。

他的拳头突然已打在野村鼻梁上。

野村竟没有鼻梁。

这鼻子竟是软的，就像是一团软肉——他的鼻梁早已动手术拿掉了。

黑豹打碎过无数人的鼻子，却从来也没有打过这样的鼻子。

他一怔，手腕已又被野村捉住。

这次野村不再上当，并没有将他抡出去踏步进身，将他的手臂在肋下一挟一撞，竟想生生的将这条手臂挟断！

黑豹的身子已被摔转，另一只手已无法使出。

张大帅的眼睛里又发出了光。

只听一声狂吼，一个人飞了出去，重重的撞上后面的墙。

他倒下来的时候，鲜血已从他眼睛、鼻子、耳朵和嘴里同时流了出来。

这个人并不是黑豹，是野村。

他忘了黑豹还有一双脚，更想不到黑豹在那种情况下还有力量踢出这一

脚。
他本来已扣住了这个人的关节和筋脉，黑豹全身的力量本已该完全被制住。
谁知道这个人竟是个野村永远无法想象的超人。
他竟能在最不可思议的时候，发挥出他最可怕的力量！
看着野村已软瘫了的尸体，每个人眼睛里都不禁露出了恐惧之色。
这个人本来就像是铁打的，但倒在地上时，却像是只倒空了的麻袋。
黑豹却还是像标枪般站在那里，冷冷道：“听说这里还有南派‘六合八法，和北派‘谭腿’的高手，还有谁想未试一试？”
没有人敢动。
黑豹忽然发现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看着货仓大门，张大帅的眼睛里忽又充满了希望。
他身子立刻凌空跃起，忽然间已落在张大帅身旁，闪电般扣住了张大帅的臂。
他已发现这里只有张大帅才能挡得住高登的枪。
高登手里并没有枪。
他正从货仓里慢馒的走了出来，身上的晚礼服看来还是笔挺的，衬衫也还是同样洁白。
看他的神态，仿佛正在走进一家乐声悠扬，美女如云的夜总会。
他好像根本不知道这里已成为战场，好像根本不知道这里有几十个久经训练的职业打手，随时都在准备着拼命。
黑豹又笑了。
他欣赏这个人，更欣赏这个人的冷静和镇定。
这点他并不想掩饰。
高登已慢慢的走到他身旁，声音也同样镇定:“现在我是不是可以走？”
黑豹微笑着：“前面的路上有泥，我只希望你小心些走，莫要弄脏了你的鞋子。”
高登的嘴角仿佛也露出一丝笑意：“我走路一向很小心的。”
“那最好。”
“以后我还会去看你。”
“随时欢迎。”
“但现在我还想带一个人走。”
黑豹的笑容似已有些僵硬，眼睛盯着高登的手，过了很久，才慢慢的问出一个字：“谁？”“你应该知道是谁。”高登看着张大帅，张大帅已紧张得开始流汗的脸，立刻又有了生气。
黑豹沉吟着：“你是来杀人的，还是来救人的？”
“我要杀的人本来是你。”
“哦。”
“但现在你还活着，所以……”
“所以怎么样？”黑豹追问。
“所以你欠我的，我却欠他的。”
黑豹的目光也转到张大帅身上道：“所以你要带他走？”
“是。”
高登的回答也同样简单。

黑豹突又露出他野兽的牙齿笑了：“ 可是我想他绝不会跟你走。 ”

“ 为什么？ ”

“ 因为这里还有他的兄弟，他怎么肯甩下他们一个人走？ ”

高登突然也笑了。

他好像觉得黑豹这句话说得好妙，笑容中甚至已露出欣赏之意。

他欣赏黑豹正如黑豹欣赏他一样。

这一点他不想掩饰。

他忽然转向张大帅：“ 你现在想不想走？ ”

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看着张大帅，张大帅却没有看他的这些弟兄，连一眼都没有看。

“ 他奶奶的熊， ”张大帅又戴上了他那副面具，“ 这里既没有女人，也没有牌九，老子为什么不想走？ ”

黑豹突然大笑。

他已经发现那些人的眼睛里露出的那种悲愤失望之色。

“ 好！ ”他大笑着道，“ 张大帅果然是条够义气、够朋友的好汉！ ”

“ 你现在才明白？ ”高登也在微笑着。

“ 你现在才明白，只不过现在才证实了而已。 ”黑豹仍在大笑。

“ 就凭这一点，我就该让你带他走。 ”

因为他已发觉，张大帅纵然还能活着，但在他兄弟们心里却已死了。

永远死了。

就凭这一点已足够。

这一点张大帅自己也并不是不明白，但是他也有他自己的想法。现在情势之强弱，他也看得很清楚。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他甚至已想到以后向别人解释的话：“ 我那次走，是因为我必须忍辱负重，必须要报复。 ”

在这些话当中，他当然还要加上几句“ 他奶奶的熊 ”。

大老粗说的话，是绝不会有人怀疑的。

现在黑豹已放开了他的臂。

现在不走，更待何时。

张大帅拍了拍衣襟，踏着八字脚走过来，眼睛还是不敢往他的兄弟们那边看。

但他却在大笑着：“ 现在时候还早，咱们还可以去再赌一场。 ”

高登冷冷道：“ 只要你还是肯故意输给我，我总是随时奉陪。 ”

张大帅咯咯的干笑着，笑得实在并不好看。

就在这个时候，他突然听见有个人在呼喊：“ 等一等！ ”

一个从黑暗中走出来，却是那位法国律师梅礼斯。

张大帅皱起了眉。

难道这法国人也想跟着一起走？黑豹会不会再多放一个人？

不管怎么样，张大帅现在却不想有人再来多事了，他已经准备不理这个曾跟他合伙过的法国朋友。

法国人的眼睛却在盯着他，眼睛里好像已布满了血丝。

“ 我只有一句话想问你。 ”

只问一句话，总不会有大多麻烦的。

张大帅总算停下脚步，皱着眉道：“ 什么话？ ”

梅礼斯的脸色苍白，怒声道：“ 你为什么要他杀死我女儿？ ”

“ 你他奶奶个熊。 ”张大帅又开口骂了：“ 这里又不是他奶奶的法庭，你问个鸟！ ”

梅礼斯瞪着他，眼睛更红。

张大帅已扭过头准备走了。

突又听见梅礼斯又在大喝：“ 我还有一句话要告诉你。 ”

张大帅回过头，正准备大骂，但却没有骂出来，因为他已看见梅礼斯手里的枪。

那正是他刚才交给这法国人的枪。

梅礼斯本已将这柄枪放在桌上，临走时却又偷偷带在身上。

“ 我要告诉你， ”梅礼斯的声音突然也变得非常镇定。

“ 我的枪法的确也很准，现在就要把你打出两个屁眼来，第二个屁跟就在你脸上。 ”

张大帅的脸已扭曲。

他已看见他自己的手枪里冒出了火光，也听见了枪声一响。

“ 他奶奶的…… ”

这句话他还没有完全骂出口，他的人已倒了下去，脸上多出的那个屁眼里，鲜血已箭一般标了出来。

梅礼斯看着他倒下去，突然疯狂般大笑起来。

他大笑着，将手枪插入自己嘴里。

接着，又是枪声一响。

他的笑声立刻停顿。

这一枪也就是这地方最后的一响枪声。

现在正是十二点三十九分。

溅血　暗斗

一

十二点四十三分。

张大帅枪口里的血已停止往外流。

每个人都在看着他，冷冷的看着他。

不管他生前是个大老粗也好，是条老狐狸也好，现在他已只不过是个死人。

死人全都是一样的。

黑豹的神情仿佛已显得很疲倦，忽然挥了挥手。

“走吧，大家全走吧。”

张大帅带来的人全都怔住，他们正准备拼最后一次命。

这次不是为张大帅拼命，这次他们准备为自己拼一次命。

他们谁也想不到黑豹居然会放他们走。

“我并不想杀你们，从来也不想。”黑豹的声音也仿佛很疲倦。

“你们全部都跟我一样，是被别人利用的，我只希望下次你们能选个比张大帅够义气一点的人，再为他拼命。”

突然有人在大叫：“我们兄弟跟着你行不行？”

黑豹笑了笑，笑得也同样疲倦：“先回去洗个热水澡，好好的睡一觉，到明天起来时，你们的主意若是还没有改变，再来找我。”

于是大家只好散了。

那些用黑中蒙面，提着大刀的人，也忽然全都消失在黑暗里。

他们走得和来的时候同样神秘。

黑豹看着地上张大帅和梅礼斯的尸体，看着他们扭曲可怕的脸，喃 喃道：“他奶奶个熊，愁眉苦脸的干什么，地狱里的赌鬼多得很，你们不会到那里再去开赌场吗？”

“你放心，等你到了那里时，他们一定早已开好赌场在那里等你。”

高登居然还没有走，正在冷冷的看着他。

黑豹突然又大笑：“等我去干什么？去捣乱？”

高登还是冷冷的看着他，过了很久，才慢漫说道：“我现在才看出来，你好像也跟张大帅一样，脸上也戴副面具。”

“现在太晚了，你也许还看不清楚。”黑豹还在笑：“我劝你也先回去洗个澡，睡一觉，明天你若还想看，我一定让你看个仔细。”

“明天早上？”

“早上你能起得来？”

“也许我今天晚上根本就睡不着。”

“睡不着可以找个女人陪你。”黑豹淡淡的说：“这地方什么都贵，就是女人便宜。”

高登看了看地上的尸体，又过了很久，忽然笑了笑，笑得仿佛有些凄凉。

“这地方的人命岂非也很便宜？”

二

霞飞路上那栋三层楼的洋房里，枪声也突然停止。

所有的声音全都停止。

鲜血却还沿着楼梯慢慢的往下流。

金二爷踏着血泊，慢慢的走上三楼，推开了一面窗子。

外面群星灿烂，新月如钩。

春天的晚上总是美丽的。

金二爷吸了口雪茄，竟没有发现他嘴里卸着的雪茄早已熄了。

“今年的春天来得真早……”他心里仿佛有很多感慨。

田八爷站在他身旁，感慨也好像并不比他少。

他们似乎已完全忘了自己是踏着别人的血泊走上来的。

“明天我们应该到郊外走走去，”金二爷忽然间又说。

田八爷立刻同意。

“龙华的桃花，现在想必已开了。”

其实他们又何必去看桃花？

他们脚底上的鲜血，那颜色岂非也和桃花完全一样？

突然间，楼下又有枪声一响。

金二爷皱了皱眉，向楼下呼喝：“什么事？”

“是青胡子老六，他还没有断气，我又补了他一枪。”楼下有人在回答，青胡子老六是张大帅留在这里看家的。

金二爷点点头，脸上露出满意的表情。

他知道这一枪已是这地方最后的一枪。

他们自己人的损失虽然也不小，可是张大帅刚派回来支援的那十八个人，现在已没有一个再活着的了。

那个日本人荒木虽然还活着，却已投降了他——武士道的精神，有时也同样比不上金钱的诱惑力大。

金二爷微笑着说：“这地方以后我们也可以开个赌场。”

田八爷打着了他刚从英国带回来的打火机，为他燃着了雪茄，也在微笑着：“贵宾室一定要在三楼上，我相信一定有很多人喜欢在楼上看月亮。”

新月如钩。

这一场惨烈的火并，似已完全结束。

现在正是十二点五十七分。

三

两点零三分。

波波突然从恶梦中醒来。

窗外夜凉如水，她的枕头却已被冷汗湿透。

他刚梦见罗烈，梦见罗烈手里拿着把刀，问她为什么要对不起他。她又想见她父亲，眼睛里流着泪。

然后她忽然看见黑豹。

这已不是恶梦。

黑豹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回来了，正站在床头，凝视着她。

他看来仿佛很疲倦，但一双眼睛却比平时更亮。

“我睡得一定很熟，连你回来了我都不知道。”波波笑得有点勉强。

她还没有忘记刚恶梦。

“你睡得并不熟。”黑豹盯着她的眼睛：“你好像在做梦？”

波波不能不承认。

“我梦见了爸爸……”她忽然问：“你打听到他的消息没有？”

黑豹摇摇头。

波波叹口气：“我刚才也跟人打听过，他们也都没有听说过赵大爷这个人。”

黑豹忽然沉下了脸：“我说过，你最好还是不要出去。”

“我没有出去，只不过在门口走了走，买了两份报，随便问了问那个卖报的老头子。”

黑豹没有再说什么。

他已开始在脱衣服，露出了那一身钢铁般的肌肉，身上铁钩的伤痕似已快好了。

这个人就像是野兽一样，本身就有种治疗自己伤痛的奇异力量。

波波看着他，忍不住又问：“你今天到哪里去了，出去了一整天，也不回来看我一趟，害得我一直都在担心。”

“我的事你以后最好都不要过问，也用不着替我担心。”

他看见波波的脸色有点变了，声音忽又变得很温柔：“因为你若问了就一定会更担心，我做的本就不是什么光明正大的事。”

波波眨着眼：“我不管你做的是什么事，只要你对我好，就够了。”

黑豹凝视着她，忽然笑了笑：“明天我有样东西送你。”

“什么东西？”波波眼睛里发出了光。

“当然是你喜欢的东西，到明天你就会看到了。”

他掀起了薄薄的被，在她身旁躺下。

波波的心突然跳了起来。

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她忽然发觉自己竟一直在期待着。

期待着他回来，期待着他那又温柔，又粗暴的抚摸和拥抱。

但黑豹却只淡淡的说了句：“睡吧，明天还有很多事要做。”

然后他竟似已真的睡着。

波波咬着嘴唇，看着他，心里忽又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滋味，她心里从来也没有过这种滋味。

那不仅是失望。

“他为什么不理我？难道他今天在外面已有过别的女人？”

然后她又替自己解释。

“他若喜欢别的女人，又何必回来？”

这解释连她自己都不满意，她的心越想越，恨不得把他叫起来，问清楚。

可是她忽然又想起了“明天”，想起了明天的那份礼物。

她心里立刻又充满了温暖和希望。

世界上又有哪个女人不喜欢自己情人送给她的礼物呢？

就算只不过是一朵花也好，那也已足够表现出他的情意。

何况黑豹送的并不是一朵花。

他送的是一辆汽车。

一辆银灰色的汽车，美丽得就像是朦朦春夜里的月亮一样。

“明天”已变成了今天。

今天的阳光也好像分外灿烂辉煌。

银灰色的汽车，在初升的太阳下闪着光。

在波波眼睛里看来，它简直比天上所有的星星和月亮加起来都美丽得多。

她跳了起来，搂住了黑豹的脖子。

虽然还早，街上已有不少人，不少双眼睛。

可是她不管。

她喜欢做一件事的时候，就要去做，从来也不管别人心里是什么感觉。

现在她心底里不但充满了愉快和幸福，也充满了感激。

现在罗烈的影子距离她似已越来越遥远了。

她觉得她并没有做错。

黑豹也没有错。

一个年轻健康的女人，一个年轻健康的男人，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本来就是任何事都可能发生的。

那其中只要没有买卖和勉强，就不是罪恶。

阳光也同样照在黑豹脸上，黑豹的脸上，黑豹的脸，也跟着那辆银灰色的汽车一样，显得充满了光采，显得生气勃勃。

波波看着他。

他的确是个真正的男人，有他独特的性格，也有很多可爱的地方。

波波下定决心，从今天起，要全心全意的爱他。

事已过去，慢慢总会忘记的。

罗烈既然是他们的好朋友，就应该原谅他们，为他们的未来祝福。

波波情不自禁拉起黑豹的手，柔声道：“你今天好像很开心。”

“只要你开心，我就开心了。”黑豹的声音也仿佛特别温柔。

看来他今天心情的确很好。

“我们开车到郊外去玩玩好不好？”波波眼睛里闪着光：“听说龙华的桃花开得最美。”

她又想起了那个系着黄丝巾的女孩子，现在她的梦已快要变成真的了。

黑豹却摇摇头：“今天不行。”

“为什么？”波波撅起了嘴：“今天你又要去看金二爷？”

黑豹点点头，目中露出了歉意。

“我一定要看他，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波波显得有点儿不开心。她不喜欢黑豹将别人看得比她还重要。

对金二爷她甚至有点嫉妒。

黑豹忽然笑了笑说：“你迟早总会有一天会看见他的……”

从楼上看下来，停在路旁的那辆银灰色汽车，光采显得更迷人。

波波伏在窗口，又下定决心，一定要学会开车，而且还要买一条鲜艳的黄丝巾。

四

金二爷开始点燃他今天的第一支雪茄。

黑豹就站在他的面前，好像显得有点心不在焉。

金二爷很不喜欢他的手下在他面前表现出这种样子来。

他喷出口烟雾："昨天晚上你又没有回来。"

黑豹在听着。

"我虽然知道你一定得手，但你也应该回来把经过情形说给我听听。"金二爷显得有点不满意："你本来不是这么散漫的人。"

黑豹闭着嘴。

"你不回来当然也有你的原因，我想知道是为了什么？"金二爷还是不放松。

黑豹忽然道："我很累。"

"很累？"金二爷皱起眉："我不懂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我想回家去，安安静静的住一段时候，"黑豹的表情很冷淡："目前这里反正已没什么要我做的事了。"

金二爷好像突然怔住，过了很久，才将吸进去的一口烟喷出来。

他脸色立刻显得好看多了，声音也立刻变得柔和得多。

"你以为我是在责备你，所以不开心？"

"我不是这意思。"黑豹的表情还是很冷淡，"我只不过真的觉得很累。"

"现在大功已告成，这地方已经是我们的天下。"金二爷忽然从沙发上站了起来，走过去轻拍着黑豹的肩，"你是我的大功臣，也是我兄弟，我的事业，将来说不定全都是你的，我怎么能让你回去啃老米饭？"

"过一阵子，我说不定还会再回来。"黑豹的意思似已有些活动了。

"但现在我就有件大事非你不可。"金二爷的神色很慎重。

黑豹忍不住问："什么事？"

"张三爷一走，挡我们路的就只剩下一个人了。"

"田八爷？"

金二爷笑了笑："老八是个很随和的人，我从来不担心他。"

"你是说喜鹊？"黑豹终于明白。

"不错，喜鹊？"

说到"喜鹊"两个字，金二爷眼睛里突然露出了杀机："我不想再看到这只'喜鹊'在我面前飞来飞去。"

"可是我们一直找不到他。"

这只喜鹊的行踪实在太神秘，几乎从来都没有露过面。

有一次金二爷活捉到他一个兄弟，拷问了七个小时，才问出他是个长着满脸大麻子的江北人，平常总是喜欢带着副黑眼镜。

但这个人究竟姓什么？叫什么？是什么来历？有什么本事？就连他自己的兄弟都不知道。

"这只喜鹊的确不好找。"金二爷恨恨道："但我们现在却有个好机会。"

"什么机会？"

"这张条子，是田老八昨天晚上回家去之后才发现的。"

金二爷从身上掏出一张已揉得很绉了的纸。

纸上很简单写着："你等着，二十四个小时内，喜鹊就会有好消息告诉你。"

黑豹皱了皱眉："这是什么意思？"

"老八回家的时候，这张条子就已在那里，他的三姨太却不见了。"

"喜鹊绑走了田八爷的三姨太？"

金二爷叹了口气："喜鹊想必也知道这位三姨太是老八最喜欢的人，所

以想借此来要胁他，我想老八昨天晚上一定是睡不着的。”

他叹息着，好像很同情，但是他的眼睛里却在发着光。

“所以喜鹊今天一定会跟田八爷联络。”黑豹的眼睛似也亮了。

“我已关照老八，无论喜鹊提出什么条件来，都不妨答应。”

“我们当然也有条件。”黑豹试探着。

“只有一个条件。”金二爷的眼睛又露出杀机：“无论什么事，都得要喜鹊本人亲自出来跟我们谈，因为我们只相信他。”

“他肯？”

“不由得他不肯。”金二爷冷笑：“他这样做，当然一定有事来找我们，莫忘记这地方到底还是我们的天下。”

黑豹承认。

“何况我们所提出来的条件并不算苛刻，并没有要他吃亏。”金二爷又说道，“见面的地方由他选，时间也随他挑，我自己亲自出面跟他谈，每边都只能去三个人。”

“三个人？”

“其中一个人当然是你。”金二爷又在拍着他的肩，微笑着。

“还有一个是谁？”

“荒木。”

“张三爷请来的那个日本人？”黑豹又皱了眉。

“我也知道他不是个好东西，但他却是柔道的高段，比野村还要高两段。”

“他能出卖张三爷，也能出卖你。”黑豹对这日本人的印象显然不好。

“所以我一定要你跟着我。”金二爷微笑着，“何况，荒木也不是不知道，他当然明自我能出的价钱一定比喜鹊高。”

黑豹不再开口。

“不管怎么样，你今天都千万不能走远，随时都说不定会有消息。”

黑豹点点头，忽然道：“梅律师那辆汽车，我已经送了人。”

“那本来就该算是你的，”金二爷微笑着坐回沙发上：“你如果喜欢张老三那栋房子，也随时都可以搬进去。”

这句话无异已告诉黑豹，他在帮里已取代了张三爷的地位。

这连黑豹的脸上都不禁露出了感动的表情，但在嘴里并没有说什么，微微一躬身，就转身走了出去。

金二爷吸了口雪茄，忽然又笑道：“那女孩子是个什么样的人？究竟有什么魔力能叫你一连陪着她两个晚上？”

黑豹没有回头，只淡淡的说了句：“她当然也是个婊子，只有婊子才跟我这种人在一起。”

门外是条很长的走廊。

走廊上几条穿短打的魁梧大汉，看见黑豹都含笑鞠躬敬礼。

黑豹脸上连一点表情也没有。

他慢慢的走出去，忽然发现有个人在前面挡住了他的路。

一个日本人，四四方方的身材，四四方方的脸。

但他的眼睛却是三角形的，正狠狠的瞪着黑豹。

黑豹只看了他一眼，冷冷道：“我不喜欢别人挡我的路。”

荒木的拳头已握紧，还是狠狠的瞪着他，眼睛里闪着凶光。

但他还是让开路。
“ 你的朋友野村是我杀的。 ”黑豹从他面前走过去，冷笑道：“ 你若不服气，随时都可以来找。 ”
他头也不回的走下了楼梯。
这时，范鄂公正从楼梯口走上来，这次让路的是黑豹。
他对这位湖北才子一向很尊敬。
他一向尊敬动笔的人，不是动刀的。
“ 这小子，竟想用走来要胁我。 ”金二爷在烟缸里重重的按熄了他的雪茄烟，正在对范鄂公发牢骚：“ 梅律师那辆汽车我本来是想送给你的，但他却送给了个婊子。 ”
范鄂公正从茶几上的金烟匣里取出了一只茄力克，开始点着。
“ 我刚从烂泥把他提拔上来，他居然就想上天了。 ”
金二爷的火气还是大得很：“ 照这样下去，将来他岂非要骑到我头上来。”
“ 不错，这小子可恶。 ”范鄂公闭着眼吸了口烟：“ 不但可恶，而且该杀。 ”
金二爷冷笑：“ 说不定迟早总有一无…… ”
“ 要杀，就应该快杀。 ”范鄂公悠然道：“ 也好让别人知道，在金二爷面前做事，是一点也马虎不得，否则脑袋就得搬家。 ”
金二爷看着他：“ 你是说…… ”
“ 这就叫杀鸡做猴，让每个人心里都有个警戒。 ”范鄂公神情很悠然，“ 以前梁山上的大头领王伦做法就是这样子的。 ”
金二爷忽然明白了他的意思。
金二爷虽然不懂得历史考据，但水浒传的故事总是知道的。
他当然也知道王伦最后的结果，是被林冲一刀砍掉了脑袋。
范鄂公也开始在闭目养神，这问题他似已不愿再讨论下去。
金二爷沉思着，忽然站起来，走出门外。
“ 黑豹呢？ ”
“ 到奎元馆去吃早点了。 ”
“ 他回来时立刻请他进来。 ”金二爷道，“ 他昨天晚上立下大功一件，我有样东西刚才忘记送给他。 ”
现在他已明白要让别人知道，替金二爷做事的人，总是有好处的。
“ 再派人送五十支茄力克，半打白兰地到范老先生府上去。 ”金二爷又吩咐，“ 要选最好的陈年白兰地，范老先生是最懂得品酒的人。 ”
范鄂公闭着眼睛，好像并没有注意听他的话，但嘴角却已露出了微笑。

五

黑豹坐在奎元馆最角落里的一个位子上，面对着大门。
他总是希望能在别人看到他之前，先看到这个人。
现在他正开始吃他第二笼蟹黄包子，他已经吃完了一大碗鸡火干丝，一大碗虾爆鳝面。
他喜欢丰盛的早点，这往往能使他一天都保持精力充沛。
何况，这杭州奎元馆的分馆里，包子和面都是久享盛名的。
就在这时候，他看见了高登。

八点三十九分。
高登刚从外面耀眼的阳光下走进这光线阴暗的老式面馆。
他眼睛显然还有点不习惯这种光线，但还是很快就看见了黑豹。
他立刻直接走了过来。
黑豹看着他：“昨天晚上你没有找女人？”
“我找不到。”
“我认得你住的那层楼的茶房小赵，找女人她是专家。”
高登淡淡的笑了笑：“我要找的女人，但是他却给我找来了条俄国母猪。”
“你也错过机会了。”黑豹也在笑，道：“那女人说不定是位俄国贵族，甚至说不定就是沙皇的公主，你至少应该对她客气些。”
“我不是个慈善家。”高登搬开椅子坐下：“我是个嫖客。”
“是不是个吃客？”
“不是。”高登一点也不想隐瞒：“我是特地来找你的。”
“你知道我在这里？”
“每一天早上八点半到九点半之间，你通常都在这里。”
黑豹又笑了：“原来你的消息也很灵通。”
“只有消息灵通的人，才能活得比较长些。”高登很快的就将这句话还给了他。
“你还知道些什么？”黑豹问。
“你是个孤儿，是在石头乡长大的，以前别人叫你小黑，后来又有人叫你傻小子，因为你曾经用脑袋去撞过石头。”
黑豹笑得已有勉强，“你知道的事确实不少。”
“我只想让你知道一件事。”
“什么事？”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总是对你特别客气？”高登反问。
“我只知道你昨天晚上若杀了我，你自己也休想活着走出去。”
“我若能杀了你，你手下那些人在我眼中看来，只不过是一排枪靶子而已。”高登冷笑着，“何况那地方还有张大帅的人。”
黑豹不说话了。
当时的情况，他当然也了解得很清楚。
高登虽然未必能杀得了他，但也不能不承认高登并没有真的想杀他。
至少高登连试都没有试。
高登已冷冷的接着说了下去：“你现在还活着，也许只因为你有个好朋友。”
“谁？”黑豹立刻追问。
“法官！”
“罗烈？”
高登点点头。
“你认得他？”黑豹好像几乎忍不住要从椅子上跳起来。
“他也是我的好朋友。”
“他在哪里？”
“在汉堡，德国的汉堡。”
“在干什么？”黑豹显然很关心。
高登迟疑着，终于一个字一个字的说道：“在汉堡的监牢里。”

黑豹怔住，过了很久，忽又摇头。
“不会的，他跟我们不一样，他不是一个会犯法的人。”
“就因为他不愿犯法，所以才会在监牢里。”
“为什么？”
“他杀了一个人，一个早就该杀了的人。”
“他为什么要杀这个人。”黑豹又问道。
“因为这个人要杀他。”
“这是自卫，不算犯法。”
“这当然不算犯，只可惜他是在德国，杀的又是德国人。”
黑豹用力握紧拳头：“他杀了这个人后，难道没有机会逃走？”
“他当然有机会，可是他却去自首了，他认为别人也会跟他一样正直公平。”
黑豹又怔了很久，才叹息着，苦笑说道：“他的确从小就是这种脾气，所以别人才会叫他做小法官。”
“只可惜法官也并不是每个都很公平的，同样的，法律，也可以有很多种不同的解释。”高登也在叹息着，“在德国，一个中国人杀了德国人，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能算自卫。”
“难道他已被判罪？”
高登点点头：“十年。”黑豹又沉默了很久，才慢慢的问：“有没有法子救他？”
“只有一种法子。”“什么法子？”
“去跟那德国法官说，请他对德国的法律作另外一种解释，让他明白中国人杀德国人有时一样也是为了自卫。”
“要怎么去跟他说？”
高登淡淡道：“世界上只有一种话是在每个国家都说得通的，那就是钱说话。”
黑豹的眼睛亮了。
“中国的银洋，有时也跟德国的马克同样有用，”高登继续说道，“我到这里来，为的就是这件事。”
“你想要多少才有用？”
“当然越多越好。”高登笑了笑：“张大帅付给我的酬劳是五万，我又赢了十万，我算算本来已经够了，只可惜……”
“只可惜怎么样？”
高登笑容中带着种凄凉的讥讽之意：“只可惜应该付我钱的人已经死了。”
黑豹恍然：“你昨天晚上要带张大帅走，并不是为了救他，而是为了救罗烈？”
高登由沉默回答了这句话。
这种回答的方式。通常就是默认。
“你赢的十万应该是付现的。”
“他们付的是即期支票，但张大帅一死，这张支票就变成了废纸。”高登淡淡道：“我已打听出来，金二爷已经叫银行冻结了他的存款，他开出的所有支票都已不能兑现。”
黑豹也不禁叹了口气：“十万，这数目的确不能算小。”

“在你说来也不算小？”

黑豹苦笑，他当然已明白高登来找他的意思：“罗烈是我最好的朋友，我比你更想救他，可是现在……”他握紧双拳，“现在我身上的钱连一条俄国母猪都嫖不起。”

“你不能去借？”高登还在作最后努力：“昨天你立下的功劳并不算小。”

“你也许还不了解金二爷这个人，他虽然不会让你饿死，但也绝不会让你吃得太饱。”

高登已了解。

他什么都没有再说慢慢的站了起来，凝视着黑豹。

然后他嘴角又露出了那种讥讽的微笑：“也许我昨天晚上应该杀了你的。”

“但你也用不着后悔。”

黑豹的眼睛里忽又发出了光：“也许我现在就可以替你找到一个能赚十万块的机会。”

“这机会当然并不坏，只看你愿不愿意去做。”黑豹在观察着他脸上的表情。

高登的脸上却连一点表情也没有，却说：“只要能赚得到十万元，我甚至可以去认那条俄国母猪作干妈。”

金公馆客厅里的大钟刚敲过一响，九点半。

黑豹带着高登走进了铁栅大门。

然后他就吩咐站在楼梯口的打手老宁：“去找荒木下来，我有件很机密的事要告诉他。”

六

九点三十四分。荒木走下楼，走到院子，站在阳光下，他一看见黑豹，那双三角眼里就立刻露出了刀锋般杀机。

黑豹却在微笑着。

“听说你有机密要告诉我。”

荒木用很生硬的中国话问黑豹，原来他并不是真的完全不会说中国话。

他只不过觉得装作不会说中国话，非但可以避免很多麻烦，而且可以占不少便宜。

“我的确有样很大的秘密要告诉你。”黑豹缓缓道：“却不知你能不能完全听懂。”

“我懂。”

黑豹还是在微笑着，雪白牙齿在太阳下闪光：“你父亲是个杂种，你八十个父亲每个都是杂种，你母亲却是个婊子，为了二毛钱，她甚至可以陪一条公狗上床睡觉。”

黑豹笑得更愉快：“所以你说不定就是狗养的，这秘密你自己一定不会知道。”

喜鹊

一

太阳刚刚升高，温度也渐渐升高。

但荒木却好像在冷得发抖，那张四四方方的脸，除了鼻尖上一点汗珠外，似已完全干瘪。

但荒木却好像是条刚从冷水里捞出来的拳狮狗。

这日本人实在并不是个受欢迎的人物。

黑豹微笑道：“现在我已说出了你的秘密，你完全听懂了么？”

荒木忽然狂吼一声，扑了过去。

拳狮狗似已突然变成疯狗。

但疯狗咬起人却是很可怕的，何况一个柔道高段，就算在真的疯狂时，也同样很难对付。

黑豹静静的站在那里，等着他，目中充满了自信。

柔道的真义本来是以柔克刚，以静制动，现在荒木已犯了个致命的错误。

他主动采取攻击，一双手鹰爪般去抓黑豹的臂和肩。

他的出手当然很快，却还不够快。

黑豹一翻身，右腿反踢他的下腹，荒木狞笑，正想去抓黑豹的足踝。

谁知黑豹的身子突又的溜溜一转，一个时拳，重重的打在他肋骨上。

他立刻听到自己肋骨折断的声音，他的人也被打得飞了出去。

黑豹的双足已连环踢出，踢他的咽喉。

他乘胜追击，绝不容对方有半分钟喘息的机会。

但这次他却也犯了个错误。

他低估了荒木。

荒木的身子本来已被打得踉跄倒退，好像再也站不稳的样子。

可是突然间他已站稳，他的手突然间已抓住了黑豹的脚。

对一个像荒木这样柔道高段来说，无论什么东西只要被他搭上一点，就好像已被条疯狗一口咬牢。

他反手一拧。

黑豹立刻就身不由主在空中翻了个身，接着，就“叭”的被摔在地上。

他似已被摔得发晕，连站都站不起来。

荒木狞笑着，一脚踏上他背脊，似乎想将他的脊椎骨踩断。

谁知就在这时，黑豹突又翻身出手，闪电般拧住了他的足踝。

就像他刚才对付黑豹的法子一样。

黑豹的手将他足踝向左一摔，他整个人就跟着向左边翻了过去。

但黑豹并没有将他摔在地上。

黑豹自己还躺在地上，突然一脚踢出，就在他身子翻转的一瞬间，踢中了他的阴囊。

荒木狂吼，身子突然缩成一团，全身上下所有能够流出来的东西，立刻全都流了出来。

高登皱了皱眉，后退了两步，用口袋里斜插着的丝巾掩住鼻子。

除了荒木自己外，每个人都嗅到了他的排泄物的臭气。

黑豹刚放开了他的足踝，他就已倒下去，像虾米般蜷曲在地上，不停的

抽搐痉挛。

忽然间，他蜷曲着的身子又一缩一伸，然后就完全不动了。

黑豹的那一脚不但是迅速准确，而且力量也大得可怕。

在旁边看着的打手们目中都不禁露出恐惧之色。

他们打过人，也挨过打。

但他们谁也没有看见过如此狠毒的手脚，心里都不禁在暗中庆幸。自己没有遇见过黑豹这样的对手。

黑豹已慢慢的从地上站了起来，拍了拍衣服上的泥土：“这日本人的确有两下子。”

高登叹了一口气：“我刚才真怕你一下子就被他摔死。”

“你知道我最大的本事是什么？”黑豹笑了笑：“ 我最大的本事不是打人，是挨打！”

“挨打？”

“我在没有学会打人之前，就已学会挨打。”

“你学的时候那种滋味一定不太好受。”高登也笑了。

“不肯学挨打的人，就最好也不要去学打人。”黑豹淡淡道：“你想打人，就得准备挨打。”

这道理本来很简单，只可惜越简单的道理，有很多人反而越不能明白。

高登的笑容中又露出那种残酷的讥讽之意：“我从来不打人的，我只杀人！”

想杀人的人，是不是也应该随时准备被杀呢？

二

九点五十分。

黑豹带着高登走入了金二爷私人用的小客厅。

范鄂公还靠在沙发上养神。

‘听说你有样秘密告诉荒木。”这小客厅的隔音设备很好，楼下的动静，楼上并没有听到。

“是什么秘密？”金二爷又问。

黑豹淡淡的回答：“我告诉他，他父亲是个杂种，他母亲是个婊子。”

金二爷皱起了眉：“他怎么说？”

“他什么都没有说，”黑豹的声音更冷淡：“死人是不会说话的。”

金二爷似也怔住，沉默了很久，才慢慢的吸了口雪茄，再慢慢的喷出了口烟。

他的脸又隐藏在烟雾里。

“你就算要杀他，也应该等到明天。”

“哦。”

“你应该知道今天他还有用。”

“他早已没有用。”

“为什么？”

“因为我已找到了个更有用的人。”

“是他？”金二爷好像直到现在才看见站在黑豹的身后的高登。

高登穿着套薄花呢的双排扣西装，显然是上等手工剪裁的。

他用的领带和手帕也全都是纯丝的，脚上穿着意大利皮匠做的小牛皮鞋子。

金二爷看着他冷笑：“就是这个花花公子。”

“不错，”高登抢着替自己因答：“就是我这个花花公子。”

“我要找的是个懂得怎么样杀人的人，不是个夜总会领班。’

“夜总会领班有时也会杀人的。”

“你能杀得了谁？”

“只要是人，我就能杀。”高登的声音也同样的冷漠。

“譬如说……”

“譬如说你，”高登打断了他的话：“现在我随时都能杀了你。”

他的手一抬，手里已多了柄枪。

金二爷的脸色似已有些变了，但神态却还是很镇定：“你为什么不往后面看看？”

门口已出现了两个人，两个人手里都有枪，枪口都对着高登。

“他们就算杀了我，我临死前还是一样可以杀你。”高登的声音还是很冷淡：“想杀你这种人，当然要付出点代价的。”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突然转身。

只听枪声两响，门口两个人手里的枪已跌了下去，高登这两枪正打在他们的枪管上。

金二爷突然大笑：“好，好得很，神枪高登果然名不虚传。”他忽然站起来，就像对黑豹一样，拍着高登的肩：“其实你一进门，我就已知道你是谁了。”

“但你却不该冒险的。”

“冒险？”

“你本不该让我这种人带着枪走到你面前来。”

“但你是黑豹的朋友。”金二爷的态度和平而诚恳：“他的朋友随便身上带着些什么，都随时可以来找我的。”

“我并不是他的朋友。”

“你不是？”金二爷皱起眉。

“我没有朋友，我从来也不信任任何人。”高登说的话就像是他手枪里射出来的子弹：“这世界上我只信任一件事。”

“你信任什么？”这句话金二爷其实根本就不必问的。

“钱。”高登的回答直接而扼要：“无论是金市，是银市？还是印刷在纸上的钞票，我都同样信任。”

金二爷笑了。

他微笑着吸了口雪茄，再喷出来，忽然问道：“你要多少？”

这句话也同样问得直接而扼要。

“十万。”

高登拿出了那张支票：“这本是我应该拿到的，我并没有多要。”

“你的确没有多要。”金二爷连想都没有想：“只要事成，这张支票随时都可以兑现。”

高登不再说话。

他很小心的折起了这张支票，放进他左上方插线巾的衣袋里。

金二爷已转过身，面对黑豹，微笑道：“我说过我有样礼物送给你。”

黑豹也笑了笑："我刚听说。"
"你现在想不想看看？"
黑豹点点头。
金二爷微笑着拍了拍手，左面的门后面，立刻就有个人被推了出来。
一个穿着白缎子低胸礼服的欧亚混血种女人，有一双浅蓝色的美丽眼睛。
只不过现在她眼角已因悲愤、恐惧、和疲倦而露出了皱纹。
梅子夫人。
"她并没有准备等着去参加她女儿和丈夫的葬礼，天还没有亮，就已想带着梅律师的全部家当走了。"金二爷笑得很得意。
"她的动作的确已够快，不幸我比她还快了一步，我知道你对她有兴趣。"
黑豹冷冷的看着这个女人，脸上连一点儿表情都没有。
金二爷却在看着他，已皱起了眉："也许我想错了，你如对她并没有兴趣，我就只好叫她到棺材里去陪她的女儿和丈夫。"
梅子夫人抬起头，乞怜的看着黑豹，好像恨不得能跪下来，求黑豹要了她。
现在，她的白种人优越感已完全不见了，现在她才明白中国人并不是她想像中那种懦弱无能的民族。
只可惜现在已经太迟了。
"她本来的确不能算是个难看的女人，只可惜现在已太老。"黑豹的声音和他的眼睛同样冷酷，"现在我对她唯一的兴趣，就是在她小肚子上踢一脚。"
梅子夫人整个人都软了，好像真的被人在小肚子上踢了一脚。
"但是我对她还有别的兴趣。"高登忽然道。
"你？"黑豹在皱眉。
"只要你不反对，这份礼物我可以替你接受。"
黑豹忽又笑了："我知道这两天你很需要女人，老女人也总比没有女人好。"
"我可以带她走？"
"随时都可以带走。"
高登立刻走过去，拉住梅子夫人的臂。
"我现在就带她回旅馆，"这句话没说完全，已拉着梅子夫人走了出去。
他走出去的时候，田八爷恰巧上楼。

三

田八爷的脸色苍白，一双手不停的微微发抖，连香烟都拿不稳。
"喜鹊已派人来跟我联络过，他也正想跟我们当面谈条件。"
'好极了。"金二爷的眼睛里又发出光，"你们是不是已约好了时间和地方？"
田八爷点点头："时间就在今天晚上七点，地方是元帅路的那家罗宋饭店。"
"他准备请我们吃晚饭？"金二爷在微笑着问田八爷，"难道他还不知

道元帅路那边是你的地盘？”
“他知道，所以他一定要等到我把那一带的兄弟全撤走之后，才肯露面。”田八爷眼睛里又露出那种狐狸般的笑：“但他却不知道，那间罗宋饭店碰巧也是我开的。”
金二爷突然大笑，弯下去大笑，笑得连眼泪都几乎快要流了出来。
“喜鹊是吉鸟，杀之不祥。”范鄂公忽然张开眼睛，微笑着道，“所以你们在杀了他之后，千万莫要忘记洗洗手。”
“只要洗洗手就够了！”金二爷笑得更愉快。
“除非你们是用脚踢死他的。”范鄂公悠然道，“那就得洗脚了。”
金二爷又大笑。
他很少笑得这么开心过。

四

十二点五分。
黑豹仰面躺在床上，看着天花板。
天花板上有一条壁虎，突然掉下来，掉在他身上，很快的爬过他赤裸的胸膛。
他连动都没动。
壁虎沿着他的臂往下爬，他还是静静的看着。
直等到壁虎爬上他的手掌，他的手才突然握紧——他一向是个很能等待的人。
若不是十拿九稳的事，他是绝不会去做的。
现在他已等了一个小时。
波波不知在什么时候出去的，到现在还没有回来。
直到他将这条死壁虎掷出窗外时，波波才推开门，看见了他。
她立刻笑了：“你在等我？”
黑豹没有开心。
“你生气了，你一定等了很久。”
波波关上门跑回来，坐在他床边，拉起了他的手，甜蜜的笑容中带着歉意。
她脖子上已围起了一条鲜艳的黄丝巾——只要她想做的事，她就一定要做到。
“我知道你要我最好不要出去，可是我实在闷得要命。”波波在逗黑豹开口：“你看我这条围巾漂不漂亮？”
“不漂亮。”
波波怔了怔，好像已有点笑不出来。
黑豹却又慢慢的接着说了下去：“我看什么东西都没有你的人漂亮。”
波波又笑了，眸子里闪起了春光般明媚，阳光灿烂的光。
她的人已伏在黑豹胸膛上，她的手正在轻抚着黑豹赤裸的胸膛。
那种感觉就好像壁虎爬过他胸膛时一样。
黑豹看着她，也没有动。
“你好像已经有点不喜欢我了。”波波燕子般呢喃着，道，“从昨天晚上到现在，你连碰都没有碰我。”

她的确是个很敏感的女孩子。
“今天晚上七点钟之前，我实在不敢碰你。”黑豹仿佛也觉得很遗憾。
“为什么？”
“七点钟我有事。”
“又是那位金二爷的事？”
“嗯。”
“究竟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波波的小嘴又噘起来。
“也没什么了不起。”黑豹淡淡道，“只不过我今天晚上很可能回不来了。”
“回不来了？”波波跳了起来：“难道有人想杀你吗？”
“以前也曾经有很多人想杀我，现在那些人有很多都已进了棺材。”
“这次呢？”
黑豹笑了笑：“这次进棺材的人，很可能是我。”
波波眼睛里充满了忧虑：“这次究竟是什么人想杀你？”
“不是他想杀我，是我一定要杀他。”黑豹的表情又变得很冷酷，“但是我却未必能够杀得了他。”
“他究竟是谁？”
“喜鹊。”黑豹目光遥望着窗外一朵白云：“今天晚上我跟喜鹊有约会。”
“喜鹊！”波波显得更加忧虑，“他真的有那么可怕？”
黑豹叹了口气：“也许比我们想象中还要可怕。”
“你不能不去会他？”
“不能。”
“为什么？又为了那金二爷。”波波咬着嘴唇，“我真想问问他，为什么总是喜欢叫人去杀人？为什么总是喜欢叫别人去替他拼命。”
黑豹淡淡道：“说不定你以后会有机会的。”
黑豹已睡着。
波波不敢惊动他，她知道他要保存体力。
屋子里静得很。
她坐在那里发着怔，忽然间，她已懂得忧愁和烦恼是怎么回事了。
她的情人今天晚上就很可能会死。
她的父亲还是没有一点消息。
汽车虽然就停在楼下，黄丝巾虽然已围在她的脖子上。
可是她现在已全都不想要。
现在她只求能过一种平静快乐的生活，只求她的生活中不要再有危险和不幸。
现在她终于明白这才是人生中最珍贵的，远比一万辆汽车加起来还要珍贵得多。
她好像忽然已长大了很多。
但现在距离她第一步踏上这大都市时，还不到四十个小时。

五

十二点十分。
梅子夫人垂着头，坐在高登的套房里，脸上显得连一点血色都没有。

高登已出去了很久，一带她回到这里来，立刻就出去了。

他根本也连碰都没有碰她。

她不懂这男人是什么意思，更不知道自己以后该怎么办。

她并不是完全没有为她的女儿和丈夫悲痛，只不过她从小就是个很现实的女人，对已经过去的事她从来不愿想得太多。

因为她不能不现实。

现在她心里只在想着这间套房的主人——也就是她的主人。

她的命运已被握在这男人手里。

但这男人昨天晚上也曾当面羞侮过她，他要她来，是不是为了要继续羞侮她？

她不敢想下去，也不能再想下去。

因为这时高登已推开门走了进来，将手里拿着的一个很厚的信封抛在她面前的桌子上。“信封里是你的护照、船票、和旅费。”高登的声音还是很冷淡：“护照虽然是假的，但却绝不会有人看得出来，旅费虽然不多，但却足够让你到得了汉堡。”

梅子夫人已怔住。

她看着这个男人，眼睛里充满了怀疑和不安：“你……你真的肯放我走？”

高登并没有回答这句话：“你当然并不一定要到汉堡去，但汉堡我有很多朋友，他们都可以照顾你，信封里也有他们的姓名和地址。”

梅子夫人看着他，实在不相信世界上竟有他这么样的人。

她对男人本来早已失去信心。

“船四点半就要开了，所以你最好现在就走。”高登接着说道：“你若到了汉堡，我只希望你替我做一件事。”

梅子夫人在听着。

“到汉堡监狱去看看我一个叫罗烈的朋友，告诉他叫他放心，就说我的计划已接近成功，而且还替他找到那个傻小子了。”

“傻小子？”梅子夫人眨着眼。

“不错，傻小子。”高登嘴角有了笑意：“你告诉他，他就会明白的。”

“我一定会去告诉他，可是你……你对我……”梅子夫人垂着头，欲语还休。

“我并不想要你陪我上床。”高登的声音又变得很冷淡，“现在金二爷也正好没有心思注意到别的事，所以你最好还是快走。”

梅子夫人眼睛忽然充满了泪水。

那是感激的眼泪。

她从来也没有这么样感激过一个男人。

以前虽然也有很多男人对她不错，但那些男人都是有目的，有野心的。

她忽然站起来，轻轻的吻了这个奇特的男人，她眼睛里的泪水就流到了他苍白的脸上……

高登洗了个热水澡，倒在床上，心里充满了平静和安慰。

有力量能帮助一些苦难中的人，的确是种非常奇妙而令人愉快的事。

他希望能安安静静的睡一觉。

现在还不到一点，距离他们约会的时候还有整整六个小时。

六点二十分。

黑豹和高登都已到了金二爷私人用的那小客厅。
高登已换了件比较深色的哔叽西装，雪白的衬衫配着鲜红的领带，皮鞋漆亮。
他的确是个很讲究衣着的人。
无论什么时候看起来，他都像是个正准备赴宴的花花公子。
黑豹还是穿着一身黑短褂。
薄薄的衣衫贴在他坚实健壮的肌肉上，他全身都好像充满了一种野兽般矫健剽悍的力量。
高登看着他，目中带着笑意：“你的确不必花钱在衣服上。”
“为什么？”
“像你这种身材的人，最好的装束就是把身上的衣服全都脱光。”
黑豹也笑了。
金二爷看着他们，脸上也露出了很愉快的表情。
他希望他们密切合作。
假如他们能永远在他身旁保护他，他也许能活到一百二十岁的。
“时候快到了吧。”田八爷一直在不停的踱着方步，现在却忽然停了下来，神情显得焦躁而且不安。
金二爷却还在微笑着，对这件事，几乎已有十成把握。
“我们六点三刻走，六点五十五分就可以到那里，我们不必去得太早。”
田八爷只好点点头，又燃起了一根香烟。
“你能不能把那边已布置好的人再说一次。”金二爷希望他的神经松弛些。
“饭馆里四个厨子，六个茶房，都是我们的人。”田八爷道，“外面街角上的黄包车夫，摆香烟摊的，卖花的，也全都是，连十字路口上那个法国巡捕房的巡警，也已被我买通了。”
“里里外外一共有多少人？”
“大概有三十个左右。”
“真能打的有多少？”金二爷再问。
“个个都能打。”田八爷回答：“但为了小心起见，他们身上大多都没有带家伙。”
“不要紧，”田八爷道，“我这么样做只不过防备他们那边的人混进来，到时候真正动手的，还是高登和黑豹。”
他声音里充满自信，因为他对这两个人手底下的功夫极有信心。
这大都市里，绝对找不出比他们功夫更强的人。
“你想喜鹊会带哪两个人去？”田八爷还是显得有点不放心。
“想必是胡彪胡老四，和他们的红旗老么。”
“听说这红旗老么练过好几种功夫，是他们帮里的第一把好手。”田八爷转向黑豹，“你以前跟他交过手没有？”
“没有，”黑豹淡淡的笑了笑，“所以他现在还活着。”
田八爷不再说什么，就在这时，他们已听到敲门声，有人报告：
“外面有人送了样东西来。”
“是什么？”
“好像是一只喜鹊。”
喜鹊在笼子里。

漆黑的鸟，漆黑的笼子。

鸟爪上却系着卷白纸，纸上写着：“不醉无归小酒家，准七点见面。”

田八爷重重的一跺脚：“这怎么办？他怎么会忽然又改变了约会的地方？”

金二爷还是在凝视着手里的纸条子，就好像还看不懂这两句话的意思，看了一遍，又看一遍。

“要不要我先把罗宋饭店那人调过去。”田八爷道：“两个地方的距离并不远。”

“不行，”金二爷立刻摇头：“那边的人绝对不能动。”

“为什么？”

“他突然改变地方，也许就是要我们这么样做，来探听我们的虚实。”金二爷沉思着，慢慢的接下去：“何况这只鸟的确狡猾得很，事情也许还有变化，我们千万不能轻举妄动。”

“那么你的意思是……”

金二爷冷冷的笑了笑：“不醉无归小酒家那边，难道就不是我们的地盘？我们又何必怕他？”

“但那地方以前是老三的。”

“老三的人，现在就是我的人，那里的黄包车夫领班王阿四，从三年前就开始拿我的钱了。”金二爷冷笑着，忽然转头吩咐站在门口的打手头目金克：“你先带几个平常比较少露面的兄弟，扮成从外地来的客人，到不醉无归小酒家去喝酒，衣裳要穿得光鲜点。”

“是。”

“还有，”金二爷又吩咐：“再去问王阿四，附近地面上有没有什么行迹可疑的人。”

“是。”金克立刻就匆匆赶了出去。

他也姓金，对金二爷一向忠心耿耿，金二爷交待他的事，他从没有出过漏子。

金二爷又喷出口烟：“我们还是照原来计划，六点三刻动身，老八你就留守在这里，等我们的好消息。”

六点五十五分。

不醉无归小酒家和平时一样，又卖了个满堂，只有一张桌子是空着的。

“我们已调查过所有在附近闲逛的人，绝没有一个喜鹊那边的。”王阿四在金二爷的汽车窗口报告。

“里面的十一桌客人，除金克带来的两桌外，也都是老客人，他们的来历我都知道。”不醉无归小酒家的茶房领班小无锡，人头一向最熟，他也是跟金二爷磕过头的。

于是金二爷就衔着他的雪茄，带着高登和黑豹下了汽车。

七点正。

不醉无归小酒家里那张空桌子，忽然出现了一只鸟笼子。漆黑的鸟笼，漆黑的鸟。

满屋子客人突然全都闭上了嘴，看着金二爷大步走了进来。

本来乱糟糟的地方突然沉寂了下来，只剩下笼子里的喜鹊“刮刮刮”的叫声，好像在向人报告。

喜鹊的爪上，也系着张纸条子。上面写着：“还是老地方，七点十分。”

金二爷冷笑，看着笼子里的喜鹊：“ 不管你有多滑头，现在你反正已在笼子里，看你还能往哪里呢？ ”

七点十二分

本来生意也很好的罗宋饭店，现在店里却只有三个客人。

因为门口早已贴上了“ 休业一天 ” 的大红纸条，今天来的客人们全都吃了闭门羹。

但店里的八个侍役还是全部到齐了，都穿着雪白的号衣，屏着呼吸，站在墙角等。

金二爷也在等。

他已到了四分钟，喜鹊还是连人影都不见。

金二爷还是纹风不动的坐着，嘴里的雪茄烟灰又积了一寸长。

高登看着他，目中早已露出赞佩之色，就凭他这份镇定功夫，已无怪他能做这大都市里的第一号大亨。

那喜鹊又是个怎么样的人呢？

七点十四分。

罗宋饭店的门突然开了，两个人闪身走了进来，果然是胡彪胡老四和他们的红旗老么。

胡彪的脸色看来还青里发白，白里发青，一看见黑豹，就立刻瞪起了眼睛。

红旗老么却比较镇定得多。

他也是很精壮，很结实的小伙子，剃着平头，穿着短褂，一双手又粗又短，指甲发秃，一看就知道是练过铁沙掌这一类功夫的。

他一双发亮的大眼睛，正在的溜溜的四下打转。

只看他这双眼睛，就可以发现他不但功夫好，而且还是个很精明的人。

胡彪的眼睛却还是盯着黑豹，突然冷笑：“ 我就知道今天你会来。 ”

黑豹冷冷道：“ 想不到你的伤倒好得很快。 ”

胡彪冷笑道：“ 那只不过因为你的手太软。 ”

“ 现在不是斗嘴的时候， ”金二爷皱着眉，打断了他们的话 ：“ 喜鹊呢？ ”

“ 你先叫这些茶房退下去。 ” 红旗老么做事显然也很仔细。

“ 他们都是这饭店里的人。 ”金二爷淡淡道 ：“ 我又不是这饭店的老板。”

红旗老么道：“ 他们不走，我们就没有生意谈。 ”

金二爷还没有开口，侍役们已全都知趣的走开了，走得很快，好像谁都不愿意惹上这场是非。

红旗老么这才觉得满意了，立刻从怀里掏出一块红巾，向门外扬了扬。

三分钟之后，门外就有个穿着黑长衫，戴着黑墨镜的彪形大汉一闪身就走了进来。他看来比别人至少要高一个头，但行动还是很敏捷，很矫健。

他的年纪并不大，脸上果然长满了大麻子，再配上一张特别大的嘴，使得他这张嘴看来好像总是带着种威严和杀气。

喜鹊终于出现了！

报复

一

七点十七分。

喜鹊已经和金二爷面对面的坐了下来。

他坐着的时候，还是比金二爷高了一个头，这好像使金二爷觉得有点不安。

金二爷一向不喜欢仰着脸跟别人说话。

喜鹊当然也在盯着他，忽然道：“你是不是要我放了田八爷的三姨太？”

金二爷笑了：“你真的认为我会为了一个女人冒险到这里跟你谈条件？”

“你还要什么？”

“是你约我来的。”金二爷又点燃一根雪茄：“你要什么？”

“这地方你已霸占了很久，钱你也捞够了。”

“你的意思是说我已经应该退休？”

“不错，”喜鹊挺起了胸：“只要你肯答应，我非但可以把我们之间的那笔帐一笔勾销，还可以让你把家当都带走，那已经足够你抽一辈子雪茄，玩一辈子女人了。”

金二爷看着他忽然发现这个人说的话非但粗俗无味，而且幼稚得可笑。

这个人简直和他以前想象中那个阴沉、机智、残酷的喜鹊完全是两回事。

这简直连一点做首领的气质和才能都没有。

金二爷实在想不通像胡彪和红旗老么这种人，怎么会服从他的。

喜鹊居然完全看不出金二爷脸上露出的轻蔑之色，还在洋洋得意：

“你可以慢慢考虑考虑，这条件已经很不错，你应该答应的。”

金二爷又笑了：“这条件实在不错，我实在很感激，只不过我还有句话要问你。”

“你可以问。”金二爷微笑着，看着他：“我实在看不出你究竟是个人，还是猪？”

喜鹊的脸色变了。

金二爷淡淡道：“你难道从未想到过，这地方是我的地盘，我手下的人至少比你多五倍，我为什么要让你？何况，现在我就可以杀了你。”

喜鹊的神情反而变得镇定了下来，冷笑道：“你既然可以杀我，为什么还不动手？”

金二爷咬了咬牙：“你们就算杀了我，你们自己也逃不了的。”

“哦？”

“这地方里里外外都是我的人。”

黑豹忽然也笑了。

他轻轻拍了拍手，小无锡立刻带着那八个穿白号衣的茶房走出来，脸上也全都带着微笑。

“从今天起，你就是这地方的老板！”黑豹看着小无锡：“我说过的话一定算数。”

小无锡弯腰鞠躬。

他身后的八个人也跟着弯腰鞠躬。

“去告诉外面的王阿四，他已经可以带他的兄弟去喝酒了。”黑豹又吩

咐：“ 今天这里已不会有事。 ”

“ 是。 ”小无锡鞠躬而退，从头到尾，再也没有看金二爷一眼。

金二爷沉下了脸，忽然在烟缸里揿灭了他手上那根刚点燃的雪茄。

这是他们早已约定了的暗号。

一看到这暗号，黑豹和高登本就该立刻动手的。

但现在他们却连一点反应也没有。

金二爷已开始发现有点不对了忍不住回过头，去看黑豹。

黑豹动也不动的站着，脸上带着很奇怪的表情，就跟他眼看着壁虎爬入他的手心时的表情一样。

金二爷忽然觉得手脚冰冷。

他看着黑豹黝黑的脸，漆黑的眸子，黑的衣裳。

喜鹊岂非也是黑的？

金二爷忽然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他的脸立刻因恐惧而扭曲变形。

“ 你……你才是真的喜鹊！ ”

黑豹既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

金二爷忽然伸手入怀，想掏他的枪。

但他立刻发现已有一根冰冷的枪管贴在他后脑上。

他全身都已冰冷僵硬，冷汗已从他宽阔的前额上流了下来。

对面的三个人全都笑了，现在他们已经可以放心大胆的笑。

这不可一世的首号大亨，在他们眼中，竟似已变成了个死人。

金二爷身上的冷汗已湿透衣服。

“ 现在我也有句话想问问你， ”那穿着黑衫的大汉眯起眼睛看着他，道：“ 你究竟是个人？还是个猪？ ”

七点二十二分。

金二爷流血流汗，苦干了三十年，赤手空拳打出的天下，已在这十五分钟内完全崩溃！

他的人也倒了下去。

黑豹突然一掌切下，正劈在他左颈的大动脉上。

二

七点三十四分。

黑豹和高登已带着昏迷不醒的金二爷回到金公馆。

田八爷正在客厅里踩着方步。

黑豹一定进来，他立刻停下脚步，转过身，冷冷的凝视着黑豹。

黑豹也在冷冷的看着他。

两个动也不动的对面站着，脸上都带着种很奇怪的表情。

然后田八爷忽然问道：“ 一切都很顺利？ ”

黑豹点点头。

“ 我已吩咐过所有的兄弟，你的命令，就是我的命令。 ”田八爷道。

“ 他们都很合作。 ”

田八爷脸上终于露出了得意的微笑，他显然在为自己的命令能执行而骄傲。

他微笑着走过来拍黑豹的肩：“ 我们这次合作得也很好。 ”

“好极了。”
“金老二只怕连做梦都想不到你就是喜鹊，更想不到我会跟你合作。”
黑豹也开始微笑：“他一向认为你是个很随和，很容易知足的人，只要每天有好烟好酒，再找个女人来陪着，你就不会想别的事了。”
“提起酒，我的确应该敬你一杯。”田八爷大笑着，“你虽然一向不喝酒，但今天总应该破例一次的。”
后面立刻有人倒了两杯酒。
田八爷拉着黑豹走过去，对面坐下来，微笑着举杯，道：“现在这地方已经是我们两个人的天下了，我是大哥，你是老弟，我们什么事都可以商量。”
“什么事老弟都应该听大哥的。”
田八爷又大笑，忽又问道：“小姗呢？”
小姗就是他三姨太的名字。
“我已派人去接她。”黑豹回答，“现在她必已经快到了。”
他并没有说错。
这句话刚说完，小姗已扭动着腰肢，媚笑着走了进来。
田八爷笑得眼睛眯成一条线：“小宝贝，快过来让你老公亲一亲。”
小姗的确走了过来，但却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一屁股就坐在黑豹身上，勾起了黑豹的脖子，媚笑着：“你才是我的老公，这老王八蛋居然一点也不知道。”
田八爷的脸也突然僵硬了，就像突然被人抽了一鞭子。
然后他全身都开始发抖，冷汗也立刻开始不停的流下来。
他忽然发现他是完全孤立的，他的亲信都已被派到罗宋饭店去，而且他还再三吩咐他们：“黑豹的命令，就是我的命令。”
直到现在，他才真正了解黑豹是个多么冷酷，多么可怖的人。
现在当然已太迟了。
“我若早知道小姗喜欢你，早就已把她送到你那里去了。”田八爷又大笑，“我们兄弟当然不会为了个女人伤和气。”
黑豹冷冷的看着他，脸上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我是个懒人，年纪也有一大把了，早就应该躺在家里享享福。”田八爷笑得实在很勉强，“这里的大事，当然都要偏劳你来做主。”
黑豹还是冷冷的看着他，忽然推开小姗，走过去挟起了金二爷，用一杯冷水淋在他头上。
金二爷突然清醒，吃惊的看了看他，又看了看田八爷。
黑豹冷冷道：“你现在是不是已明白王阿四他们怎么会听我的话了”
金二爷咬着牙，全身都已因愤怒而发抖：“原来你们早已串通好了来卖我。”
“我不是你的兄弟，他却是的，但他却安排要你的命。”黑豹冷冷道：“你呢？……莫忘记你身上还有把枪。”
金二爷的枪已在手，眼睛里已满布红丝。
田八爷失声惊呼：“老二，你千万不能听……”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枪声已响。
一响，两响，三响……
田八爷流着血倒了下来，金二爷突然用力抛出手里的枪，眼睛里已流下泪来……

客厅里突然变得坟墓般静寂，也许这地方本就已变成了个坟墓。
过了很久，黑豹忽然听到一阵疏落的掌声。
“精采，精采极了。”高登慢吞吞的拍着手，“不但精采，而且伟大。”
他忽又叹了口气：“那也许只因为我很会装傻。”
“现在我应该叫你什么？”高登也笑了笑，“是傻小子？是黑豹？还是喜鹊？”
“随便你叫什么都可以，”黑豹微笑着：“但别人现在已该叫我黑大爷了。”
高登凝视着他，又过了很久，才缓缓道：“黑大爷，现在你能不能先把那十万块给我？”
“你现在就要走？”
“只要一有船开，我就回汉堡。”高登的声音很淡漠，“我既不想做你的老弟，更不敢做你的大哥。”
“现在银行已关门，”黑豹沉吟着，“那十万块明天一早我就送到你那里去。”
“你能办得到。”
“我很了解朱百万，他是个很懂得见风转舵的人，现在他已应该知道谁是他的后台老板了。”
高登一句话都没有再说，立刻转身走了出去，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八点五分。
一个敢用自己脑袋去撞石头的乡下傻小子，终于一头撞出了他自己的天下。
从现在起，这都市里的第一号大亨也不再是别人，是黑豹！
但是他报复的行动却刚开始。
他很快的发出了两道命令：
“到六福公寓的酒楼去，把住在六号房的那女人接来，就说我在这里等她。”
“再送一百支茄力克，一打白兰地到范鄂公那里去，就说我已吩咐过，除了他每月的顾问费仍旧照常外，我每个月另外再送五百块大洋作他老人家的车马费。”
他知道要做一个真正的大亨，像范鄂公这样的清客是少不了的。
然后他才慢慢的转过身子来，面对着金二爷：“你是不是很想看看这两天晚上迷住了我的那个婊子？”
金二爷倒在沙发上，似已连抬头的力气都没有。
黑豹冷笑道：“你是不是也想把她从我手里抢走？就像你以前抢走沈春雪一样！”
沈春雪就是那个像波斯猫一样的女人。
一提起这个名字，黑豹眼睛里就立刻充满了愤怒和仇恨。
金二爷的脸又开始扭曲，道：“你这样对我？难道只不过因为我抢走了她？难道只不过因为一个女人？”
他实在不能了解这种事，因为他永远不能了解那时黑豹对沈春雪的感情。
在黑豹心目中，她并不仅仅是“一个女人。”
她是他第一个恋人，也是他的妻子。

他对她绝对忠实，随时随地都准备为她牺牲一切，因为他爱她甚于自己的生命。

这种刻骨铭心，永恒不变的爱情，也正是金二爷这种人永远无法了解的。

直到现在，一想起这个事，黑豹心里还是像有把刀在割着一样。

“你虽然能抢走沈春雪，但现在我这个女人，却是你永远也不能带上床的。”黑豹嘴角忽然露出一种恶毒而残酷的笑意，一个字一个字的接下去道：“因为她就是你的亲生女儿！”

金二爷霍然抬起头，脸上的表情甚至比听到黑豹就是喜鹊时更痛苦，更吃惊。

“她本是到这里来找你的，只可惜她并不知道赵大爷来到这里后，就变成了金二爷。”

金二爷突然大吼道：“你随便对我怎么样报复都没关系，但是她跟你并没有仇恨，你为什么要害她？”

“我并没有害，是她自己要跟我的，”黑豹笑得更残酷，“因为我是她的救命恩人，我从喜鹊的兄弟们手里救出了她。”

金二爷握紧双拳，突然向他扑了过来，好像想亲自用双手来活生生的扼断这个人的脖子。

可是黑豹的手已打在他脸上。

他倒下去的时候，他的女儿正躺在床上为黑豹担心，担心得连眼泪都快流了出来。

三

沈春雪蜷曲在沙发上，身子不停的在发抖。

她那张美丽爱娇的脸，已苍白得全无血色，那双会说话的眼睛，也已因恐惧和悔恨变得像白痴一样麻木呆滞。

她的确很后悔，后悔自己不该为了虚荣而出卖自己的丈夫，后悔自己为什么一直都看不出黑豹这种可怕的勇气和决心。

只可惜现在后悔也已太迟。

黑豹坐在对面，却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就好像世上已根本不再有她这么样一个人存在。

他在等，等着更残酷的报复。

但世上也许已没有任何事能完全消除他心里的愤怒和仇恨。

左面的门上，排着很密的竹帘子，是刚刚才挂上去的。

门后一片漆黑。

金二爷就坐在门后面，坐在黑暗里，外面的人看不见他，他却可以看见外面的人。

他可以看，可以听，却已不能动，不能发出一点声音。

好的手脚都已被紧紧绑住，他的嘴也被塞紧。

外面立刻就要发生的事，他非但不敢去看，甚至连想都不敢想。

现在他只想死。

只可惜现在对他说来，“死”也已跟“活”同样不容易。

八点三十五分。

波波已走下了黑豹派去接她的汽车。

这也是她第一次走进如此堂皇富丽的房子。

最重要的是，现在黑豹还活着，而且正在等她。

波波觉得开心极了，她这一生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开心过。

等她看见了客厅里那些昂贵的家具，钻石般发着光的玻璃吊灯，她更忍不住悄悄的伸了伸舌头，悄俏的问那个带她来的年轻人：“这里究竟是谁的家？”

“本来是金二爷的。”这年轻人垂着头，好像连看都不敢看她一眼。

现在每个人都已明白，对黑豹不忠实是件多么危险的事。

现在已绝对没有人敢再冒险。

“本来是金二爷的家，现在难道已不是了？”波波却还是在追问。

“现在这地方已经是黑大哥的。”

“是他的？”波波几乎兴奋得叫了起来：“是金二爷送给他的。”

“不是，”这年轻人冷笑着：“金二爷一向只拿别人东西，从不会送东西给别人。”

他也知道自己这句话说得并不公平，但却不能不这么样说。

他生在这种地方，长在这种地方，十二岁的时候，就已学会了很多，现在他已二十。

“既然金二爷并没有送给他，这地方怎么会变成他的？”波波是个打破沙锅问到底的人。

“我也不太清楚，赵小姐最好还是……”这年轻人正在犹豫着，突然听见楼上有人喊他的名字。

“小白，”喊他的这个人在微笑，但是微笑时也带着种很残酷的表情，“你是准备请赵小姐上楼来？还是准备在楼下陪她聊天。”

小白的脸上突然变得全无血色，眼睛里也立刻充满惊慌和恐惧。

波波甚至可以感觉到的手已开始发抖。

那个笑得残酷的人已转身走上了三楼，波波忍不住问：“这个人是谁？”

小白摇摇头。

“你怕他？”

“我……”小白连嘴唇都仿佛在发抖。

“你只要没有做错事，就不必怕别人，”波波昂起了头，“我从来也没有怕过任何人。”

小白忍不住看了她一眼，又立刻垂下头“赵小姐请上楼”。“我为什么不能在楼下，我看看再上去？”波波说话的声音很大，好像故意要让楼上的人听见：“我为什么不能先跟你聊聊？”

小白的脸色更苍白，悄悄道：“赵小姐假如还想让我多活两年，就请快上楼。”

“为什么？”波波觉得很惊奇。

小白迟疑着：“黑大哥已在上面等了很久，他……他……”

“他怎么样？”波波笑了：“你在楼下陪我聊聊天，他难道就会打死你？你难道把他看成了个杀人不眨眼的凶神恶霸？”

她觉得这年轻人的胆子实在大小，她一向觉得黑豹并没有什么可怕的。

这是她现在的感觉。

十分钟之后，她的感觉也许就完全不同了。

四

八点四十五分。

沈春雪的腿已被她自己压得发麻，刚想改变一下坐的姿势，就看见一个年纪很轻的女孩子走了进来。

这女孩子的眼睛很亮，脸上连一点粉都没有擦，柔软的头发又黑又直，显然从来也没有烫过。

沈春雪的心突然发疼。

这女孩子几乎就和她五年前刚见到黑豹的时候完全一样。

一样活泼，一样纯真，一样对人生充满了希望和信心。

但现在她却已像是一朵枯萎了花——刚刚开放，就立刻枯萎了。

这五年的改变实在太大。

波波当然也在看她，看着她卷曲的头发，看着她涂着口红的小巧的嘴，看着她大而疲倦的眼睛，成熟而诱人的身材。

“这女人简直就像是个小妖精：”波波心里在想，她不知道这小妖精是不是准备来迷黑豹的。

她相信自己长得绝不比这小妖精难看，身材也绝不比她差。

“可是这小妖精一定比我会迷人，我一看她样子就知道。”波波心里这么想的时候，脸上的笑容就立刻变得有些僵硬了。

黑豹正在注意着她脸上有表情，终于慢慢的走过来：“你来迟了。”

“这里反正有人在陪你。”波波噘起了嘴：“我来迟了一点了。”

她不想掩饰她的醋意，也不想掩饰她跟黑豹的亲密关系。

黑豹笑了，微笑着搂住了她，嘴唇已吻在她小巧玲珑的脖子上，说：“我想不到你原来是个醋罐子。”

“正经点好不好，”波波虽然在推，但嘴角已露出了得意的微笑，她觉得自己还是占上风的，所以就不如索性做得大方点。

“你还没有跟我介绍这位小姐是谁。”

“她姓沈。”黑豹淡淡的说，“是我的未婚妻。”

波波的脸色变了，就好像突然被人重重的掴了一耳光。

黑豹看着她脸上的表情，慢慢的接着道：“现在她是金二爷最得宠的姨太太。”

波波松了口气，却又不免觉得很惊讶，忍不住问道：“你的未婚妻，怎么会变成了金二爷的姨太太。”

“因为金二爷是个又有钱，又有势的男人，沈小姐却恰巧是个又喜欢钱，又喜欢势的女人。”黑豹的声音也像是刀锋，仿佛想将沈春雪的心割碎。

波波忍不住轻轻叹息了一声，叹息声中包括了她对这女人的轻蔑和对黑豹的同情。

但她还是忍不住要问：“你以前是不是很爱她？”

黑豹点点头：“那时我还不了解她，那时我根本还不了解女人。”

“女人并不完全是这样子的。”波波立刻抗议。

“你当然不是。”黑豹又搂住了她。

这次波波已不再推，就像只驯良的小鸽子，依偎在他怀里，轻抚着他轮廓突出的脸：“告诉我，这件事是怎么发生的？”

“金二爷要看看我的未婚妻，我就带她来了。”

“然后呢？”

“过了两天之后，金二爷就要我到外地去为他做一件事。”

“一个要你去拼命的事？”

黑豹又点点头，目中露出讥诮的冷笑：“只可惜那次我居然没有死。”

“你回来的时候，她已变成了金二爷的姨太太？”波波声音里充满同情。

黑豹握紧双拳，黯然道：“也许那次我根本就不该回来的。”

“那是多久以前的事？”

“四年，还差十三天就是整整四年。”黑豹慢慢的说：“自从那次我走了之后，再见到她时，她好像已完全不认得我。”

“你……你也就这样子忍受了下来？”

“我不能不忍受，我只不过是个穷小子，又没有钱，又没有势。”

沈春雪悄悄的流着泪，默默的听着，一直到现在才开口：“我知道你恨我，我看得出，可是你知不知道，我每次看见你的时候，却恨不得跪到你面前去，向你忏悔，求你原谅我。”

波波忍不住冷冷的说道：“你大概并没有真的这样做吧。”

“我没有。”沈春雪的眼泪泉水般流下：“因为金二爷警告过我，我若再跟黑豹说一句话，他就要我死，也要黑豹死！”

“金二爷，这个金二爷究竟是个人，还是个畜牲？”波波的声音里也充满了愤怒和仇恨：“你在为他去拼命的时候，他怎么忍心这么样对你？”

黑豹眼睛里又露出那种残酷的讥诮之意：“因为他的确不是个人。”

波波恨恨道：“我应该不惜一切手段来对他采取报复？”

黑豹看着她道：“我告诉你，我一定会不择一切手段来对他采取报复？”

“当然应该，”波波毫不考虑，“对这种不是人的人，无论用什么手段都是应该的。”

“我若有机会报复时，你肯做我的帮手？”

“当然肯。”波波的眼睛里忽然发出了光，“你现在是不是已经有了机会？”

“你怎么知道？”

波波的眼睛更亮：“我听说他这地方已经变成了你的。”

黑豹突然笑了。

波波试探着问道：“你是不是已经杀了他？”

“现在还没有。”黑豹微笑着：“因为我知道你一定想看看他的。”

波波也笑了：“我不但想看他，简直恨不得踢他两脚。”

金二爷的胃在收缩，就好像真的被人在肚子上重重的踢了两脚。

他亲眼看见他女儿走进来，亲眼看见他的女儿倒在仇人的怀里。

他亲耳听他自己亲生的女儿在他仇人面前辱骂他，每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

他想呕吐，嘴却已被塞住。

他不想让别人看见他流泪，却已忍不住泪流满面。

他在后悔。

并不是为了自己做错事而后悔，而是在后悔自己以前为什么没有杀了黑豹。

只可惜现在无论为了什么后悔，都已太迟了。

他情愿永远不要再见自己的女儿，也不愿让波波知道那个“不是人的人”

就是她自己的父亲。
可是黑豹却已在大声吩咐：“ 带金二爷出来。 ”

五

九点正。
楼下的自鸣钟敲到第六响的时候，波波终于见到了她的父亲。
金二爷也终于已面对他的女儿。
没有人能形容他们父女在这一瞬间的感觉，也没有人能了解，没有人能体会。
因为一亿个人中，也没有一个人会真的经历到这种事。
波波整个人似已突然变成空的，仿佛一个人好不容易总算已爬上了万丈高楼，突然又一脚踏空。
现在她的人虽然能站着，但她的心却已沉落了下去，沉落到脚底，她用力咬着嘴唇，拼命不让自己的眼泪流下来。
可是她已看见她父亲面上的泪痕。
在这一刻之前，她从来也想不到她父亲也有流泪的时候。
他本是她心目中的偶像，她心目中的神。
黑豹就站在她身旁，冷冷的看着他们父女。
猎人们看着已落入自己陷阱的野兽时，脸上并不是这种表情。
野兽看着自己爪下的猎物时，也不是这种表情。
他的目光虽然残酷，却仿佛又有一种说不出的空虚和惆怅。
金二爷忽然转过头，面对着他，冷冷道：“ 现在你已让她看见了我。 ”
黑豹点点头。
“ 这还不够？ ”金二爷脸上几乎连一点表情都没有，泪也干了。
无论谁能爬到他以前爬到过的地位，都一定得要有像牛筋般强韧的神经，还得有一颗像刚从冷冻房里拿出来的心。
黑豹看了看他，又看了看他的女儿，忽然问道：“ 你们没有话说？ ”
“ 无论什么话，现在都已不必再说。 ”金二爷嘴角露出一丝又苦又涩的笑容，“ 她本来虽然要踢我两脚，现在当然也无法踢了。 ”
“ 你呢？ ”黑豹忽然问波波，“ 你也没有话说？ ”
波波的嘴唇在发抖，却昂起了头，大声道：“ 我想说的话，还是不要说出来的好。 ”
黑豹冷笑：“ 你是想痛骂我一顿，还是想替你父亲求我？ ”
“ 求你有没有用？ ”波波终于忍不住问。
黑豹沉吟着：“ 我问过你，是不是应该不惜一切手段报复他的。 ”
“ 你的确问过。 ”
“ 现在我已照你说的话做了。 ”
“ 你也的确做得很彻底。 ”波波咬紧了牙。
“ 现在你是不是还认为我应该这么样做？ ”黑豹问出来的话就像是刀锋。
波波挨了这一刀，她现在已完全无法抵抗，更无法还手。
黑豹突然大笑，大笑着转过身，面对着沈春雪。
沈春雪面上的惊讶之色已胜过恐惧，她也从未想到过这少女竟是金二爷

的女儿。

“你是不是说过一切事都是他逼你做的？”黑豹的笑声突然停顿。

沈春雪茫然点了点头。

“现在你为什么不报复？”黑豹的声音又冷得像刀锋。

“我……”

“你可以去撕他的皮，咬他的肉，甚至可以杀了他，你为什么不动手。”

沈春雪终于站起来，慢慢的走到金二爷面前，看着他，忽然笑了笑，笑得又酸又苦：“我本来的确恨过你，我总是在想，总有一天你会遭到报应的，到那时我就算看到你的死尸被人丢在阴沟里，我也不会掉一滴眼泪的。”

金二爷静静的听着。

“可是现在我已发现我想错了。”沈春雪的声音突然变得很平静，像是已下了很大的决心，“现在我才知道，你虽然很可恨，但有些人做的事却比你更可恨，更残酷。”

她说的那些人，自然就是在说黑豹。

“他要报复你，无论谁都没有话说。”沈春雪慢慢的接下去，“可是你的女儿并没有错，他不该这样子伤她的心。”

金二爷看着她，目中突然露出了一丝安慰之色，自从他倒了下来之后，这是他第一次听到有人在为了他说话。

为他说话的这个人，却是他曾经伤害过的。

“我对不起你。”金二爷突然说道，“我也连累了你。”

“你没有。”沈春雪的声音更平静，“一开始虽然是你勉强我的，但后来你对我并不坏，何况，若不是我自己喜欢享受，我也不会依了你。”

金二爷苦笑。

“我本来可以死的，沈春雪又道，“黑豹恨我，就因为我没有为他死。”

黑豹握紧了双拳，脸色已苍白如纸。

沈春雪突然转身，看着他：“可是我现在已准备死了，随便你想要我怎么死都没关系。”

“我不想要你死。”黑豹忽然又露出他雪白的牙齿微笑，“我还要你们活下去，舒舒服服的活下去。”

沈春雪仿佛吃了一惊：“你……你还想怎么样折磨我们？”

黑豹没有回答这句话，冷笑着道：“我要你们好好的活着，好好的去想以前的那些事，也许你们会越想越痛苦，但那却已和我无关了。”

沈春雪的身子突然发抖，金二爷也突然变得面如死灰。

因为他们心里都明白，活着有时远比死还要痛苦得多。

“你为什么不痛痛快快的杀了我？”金二爷突然大吼。

“我怎么能杀你？”黑豹笑得更残酷：“莫忘记有时我也可以算是你的女婿。”

金二爷握紧双拳，身子也已突然开始发抖。

过了很久，他又转过头，凝视着他的女儿，日中充满了痛苦之色，忽然长长叹息。

“你不该来的！”

波波咬着嘴唇，没有说话。

她生怕自己一开口就会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

她发誓不哭，绝不在黑豹面前哭。

她昂起了头，告诉自己：“我已经来了，而且是我自己愿意来的，所以无论发生了什么事情，我都绝不后悔。”

可是现在她终于已了解黑豹是个多么可怕的人，也已了解这大都市是个多么可怕的地方。

“这里的确是个吃人的世界。”

“黑豹就是个吃人的人。”

现在她才明白，是不是太过迟了？

现在才九点十五分。

她到这里来，只不过才两天，整整两天。

这两天来她所遇到的事，却已比她这一生中加起来还多。

金二爷已被人夹着走了出去。

波波看着他的背影，若是换了别的女孩，一定会跪下来，跪在黑豹面前，流着泪求他饶了她的父亲。

可是波波没有这么样做。

她不是别的女孩子，波波就是波波。

她非但没有跪下来，没有流泪，反而昂起了头，用尽全身力气大喊：“不管怎么样，你还活着，不管怎么样，活着总比死好……”

针锋

一

波波已坐了下来，就坐在沈春雪刚才坐的地方。
但她绝不是沈春雪那样的女人，她坐的姿势也跟沈春雪完全不一样。
沈春雪坐在这里的时候，总是低着头的。
波波绝不低头。
她好像永远都在准备着去抵抗各种压力和打击。
他们本是从小在一起长大的，但是他忽然发现自己竟一直都不了解她。
男人又几时真正了解过一个女人。
“你是不是在后悔？”黑豹忽然问。
“后悔？”波波居然笑了笑道，“我为了什么要后悔？”
“因为你本不该来的。”
“我已经来了。”波波道，“而且我想要做的事，现在也全都已做到。”
“哦？”
“我想要辆汽车，现在我已有了辆汽车，”波波居然还在微笑，“我本是来找我爸爸的，现在我已找到了他。”
“你真的不后悔？”
“后悔什么？”
“后悔看到了他那种样子，后悔知道了他是个怎么样的人。”黑豹冷冷的说。
“他是我的爸爸，他无论是个怎么样的人，我都应该知道。”波彼的态度更坚强。
“你也不后悔遇见了我？”
波波突然冷笑：“你是不是认为我应该后悔。”
黑豹凝视着她，忽然也笑了笑，转头吩咐：“请我的弟兄进来。”
两分钟之后，门就开了。
几个人微笑着走进来。
波波并没有看清楚他们一共有多少人，只看清了其中两个人。
胡彪胡老四，和那个用小刀的“拼命七郎。”
这两个人她永远也忘不了。
“他们都是我的好兄弟。”
黑豹微笑着：“为了我，随便什么事他们也肯做的。”
波波忽然也笑了：“他们的戏也演得很好，为什么不改行去唱戏？”
胡彪看着她，目中忍不住露出惊异之色，他实在想不通这个小丫头为什么直到现在还能笑得出。
波波也在看着他，又笑了笑：“你们的伤好得倒真快。”
胡彪也笑了笑，道：“赵小姐虽道没有看过戏，唱戏的时候，连刚被打死的人也随时都会跳起来的。”
“现在你们的戏已唱完了？你们居然还敢留在这里，我真佩服得很。”
“我们为什么不敢留在这里？”
现在他已用不着你们再唱戏了，你们难道是猜不到他以后会怎样对付你们？”波波淡淡的微笑着：“你们难道还看不出他是个怎么样的人？”

“我是个怎么样的人？”黑豹忽然问。

“你是个不是人的人。”波波淡淡的接下去：“你若有老子，为了爬得更高些，你连老子都会杀了的，何况兄弟？”

黑豹大笑，大笑着走过来，突然一个耳光重重的打在波波脸上。

“你打我，我一点也不生气，因为我知道你打我，只不过因为我看穿了你。”

黑豹的脸色已铁青。

“女人是个天生的贱种，贱种都喜欢做婊子的。”那笑的时候表情也很残酷的人忽然道：“大哥为什么不让她做婊子去。”

黑豹又笑了：“这倒是个好主意，只不过今天晚上我还想用她一次。”

“我既然是个婊子，谁用我都没关系。”波波忽然撕开了自己的衣襟，露出她丰满结实的乳房：“你这些兄弟既然对我有兴趣，我现在就可以免费招待他们一次。”

胡彪的喉结上下滚动着，眼睛盯着她的胸，脸上已不禁露出贪婪之色。

黑豹突然跳起来，一把揪住她的头发，把她抱到后面去。

波波已疼出了眼泪，却还是在大笑：“你为什么不让他们来？你难道还在吃醋？……你这种畜牲难道也会吃醋？”

后面就是卧房。

柔和的灯光，照在一张宽大柔软的床上。

黑豹用脚跟踢上门，将波波用力抛在这张床上，波波的人又弹起，又落下。

她还是疯狂般大笑着，笑得连乳房都已因兴奋而坚挺。

“你那个兄弟说得不错，我本来就是个天生的婊子，我喜欢做婊子，喜欢男人来用我。”

黑豹握紧双拳，站在床头，瞪着她，冷酷的眼睛中似有火焰在燃烧。

他突然扑过去，压在她身上。波波喘息着：“各种各样的男人我都喜欢，只有你让我恶心，恶心的要命。”

她突然用力挺起膝盖，重重的撞在他小腹下。

黑豹疼得整个人都弯了起来，然后他的手就又掴在波波的脸上。

波波的嘴角已被掴出了鲜血。

她想跳起来，冲出去。

黑豹却已抓住了她的衣服，从上面用力撕下去，她健康结实的胴体，立刻赤裸裸的暴露在灯光之下。

她已无法抵抗。

黑豹已野兽般占有了她。

她咬着牙，忍受着，既不再推拒，也不迎合。

但黑豹却是一个很强壮的人，她终于忍不住开始呻吟……

然后她的反应突然变为热烈，呻吟着轻轻呼唤：“罗烈……罗烈……”

黑豹突然冷了，全身都已冰冷僵硬。

波波反应更热烈，但是他却已无能为力。

他突然用力推开她，站起来，就这样赤裸裸的走了出去，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砰”的，门又关起。

波波看着他走出去，嘴角忽然露出了一种奇怪的微笑。

就在她开始笑的时候，她眼泪也慢慢的流下来……“不管怎么样，活着总比死好。”

这是她自己说的话，她随时都在提醒自己。

她在心里发誓：“我一定要活下去。”

“我就算是要死，也一定要看着黑豹先死在我的面前。”

活下去也得要有勇气。

有希望就有勇气。

波波心里还有希望，她相信罗烈一定会来找她，正如她相信这漫漫的长夜总有尽时，天一定会亮的。

她已擦干了脸上的血和泪，准备来迎接这光辉的一刻。

天当然会亮的。

但罗烈是不是会来？是不是能来呢？

二

无亮了。

天地间一片宁静，没有小贩的叫卖声，也没有粪车的暄哗声，甚至连鸡啼声都听不见。

这里本是个高尚而幽静的住宅区。

黑豹坐在金二爷那张柔软的丝绒沙发里，面对着窗口，看着窗外的晨曦渐渐升起。

在乡下，这时他已起来很久了，已吃过了三大碗糙米饭，准备下田去。

他记得那时候总喜欢故意多绕一点路，去走那片柔软的青草地。

他总是喜欢赤着脚，让脚心去磨擦那些上面还沾着露水的柔草。

那时在他幻想中，这片柔软的草地，就是一张华贵的地毯，这一片青葱的田园，就是他豪华的大客厅。

他幻想着自己有一天，能真的坐在一个铺着地毯的豪华客厅里——什么事也不必做，只是动也不动的坐着，看着东方的第一线阳光照射大地。

现在他的幻想已完全实现。

这客厅里的布置豪华而富丽，地上铺着的地毯，也是从波斯来的。

他现在是不是已真的满足？是不是真的很快乐？

他赤裸裸的坐着，让自己的脚心去磨擦地上华贵的地毯。

他忽然希望：这张地毯是一片柔软的草地，忽然希望：“自己还是以前那个淳朴而又充满幻想的男孩子。

人心是多么不容易满足啊？

卧房的门是开着的，他已有很久没有听见波波的声音。

“她是不是已睡着了？”

在这种时候，她还能睡得着？”

她以前的确是个很贪睡的小姑娘，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一倒下去，就立刻能呼呼大睡。

那时他和罗烈就总会笑她，是条小睡虫。

“小睡虫将来嫁了人后，若是还这么样贪睡，她丈夫一定会被她活活气死。”

那时波波就会红着脸，跳起来打他们。

“ 我这一辈子永远也不嫁人。 ”

往事就仿佛窗外的晨雾一样，那么缥缈，又那么真实。

黑豹忽然觉得自己的心在刺痛，他忽然想起了罗烈，想起了波波刚才在兴奋时呼唤的声音。

“ 罗烈……罗烈…… ”

黑豹双手突然握紧，像是恨不得一下子就能捏碎所有的回忆。

就在这时候，门外已有人通报：“ 大通银行的朱董事长来了。 ”

黑豹没有动，也没有站起来迎接，只简短的吩咐：“ 叫他进来。 ”

朱大通夹着他那又厚又重的公事皮包，站在黑豹面前。

他显得有些不安。

面对着他的，是一个赤裸着的，年轻而强壮的男人胴体。

这对他无疑是种威胁。

他忍不住悄悄的将腹部向后收缩，希望自己看起来能显得年轻强壮些。

黑豹突然笑了。

他微笑中带着种说不出的讥刺和轻蔑，他忽然觉得站在自己面前的这个人，就像是一条猪。

你只要能让他吃得饱，睡得足，他就永远不会想冲出他的猪栏来。

但是猪也有猪的好处，猪不咬人。

“ 今天你起得早。 ” 黑豹的声音虽不客气，却已很柔和。

“ 昨天晚上我根本就没有睡。 ” 朱大通掏出块雪白的手帕，不停的擦着汗：“ 我通宵都在整理帐目。 ”

“ 什么帐目？ ”

“ 金老二他们三个人的存款帐目。 ” 朱大通从公事皮包中拿出了一叠文件，双手送到黑豹面前：“ 现在我已将他们都转入到你的名下，只要你在这些文件上签个字就算过户了。 ”

黑豹目中露出满意的微笑：“ 为什么一定要我签字，你知道我是个粗人，一向懒得写字。 ”

“ 其实不签字也没关系。 ” 朱大通陪着笑，尽力将自己的视线避过他身上突出的地方：“ 但他们存款的数目，还是要你看一看。 ”

“ 我不必看，我相信你， ” 黑豹的微笑更亲切：“ 我们本来就已经是老朋友。 ”

朱大通也笑了，这次是真的笑。

他知道自己的地位已可保住。

“ 只要我以后提款也像他们以前一样方便，我们的交情一定会更好。 ” 黑豹淡淡的提醒他。

朱大通立刻保证：“ 只要你吩咐，无论多大的数目，十分钟之内我就可派人送到府上来。 ”

黑豹满意的点了点头。

他喜欢听这种话，财富往往能使人有一种安全而温暖的感觉。

“ 现在我就要十五万，要现钞，你最好能在八点钟以前送来。 ”

七点四十分。

十五万现款已送到。

黑豹已冲了个冷水澡，穿起了衣裳，还是一套纯黑色的衣裳。

他希望自己在别人心目中的印象还是跟以前一样——一条剽悍残酷的黑

豹，若有人惹了他，他随时都能连皮带骨将这人吞下去。

卧房的门还是关着的，里面还是没有声音。

黑豹走过去，想推开门，突又转过身，大步走了出去。

现在他已只剩下一件事还没有解决，他自信一定可以将这件事处理得很好。

楼下的兄弟一个个全都显得活力充沛，精神饱满，因为昨天晚上虽然是大功告成的日子，但却并没有狂欢，也没有庆功宴。

那要等到端午节时再合并举行。

他相信到了那时候，这大都市里已不会再有一个敢跟他作对的人。

外面阳光灿烂，空气新鲜。

黑豹大步走了出去，深深的吸了口气，觉得全身都充满了力量，足以对付任何人，任何事。

三

八点正。

黑豹已到了百乐门大饭店的四楼，正在敲高登的房门。

他右手提着个黑皮箱，里商装的是十五万现款，左手里的钥匙轻响如铃声。

听到了这种声音，高登就该知道黑豹来了。

但高登并没出来迎接，甚至没有来开门。

他正坐在靠墙的一张沙发上，享受他欧洲大陆式的早餐。

他西装笔挺，头发和皮鞋同样亮，胡子也刮得于干净净。

你无论在什么时候看见他，他看来都新鲜得像是个刚生下来的鸡蛋。

桌子上摆着煎蛋和果汁，他的枪并没有在桌上。

他吞下最后一口煎蛋放下刀叉，才说：“门是开着的。”

然后黑豹就忽然出现在他面前。

黑豹跟他看来永远是不同的两种人，就好像豹子和兀鹰，飞刀和子弹，性质种类虽不同，却同样残酷，而且同样足以致命。

“你很守时，”高登看着他，目中带着笑意：“而且很守信。”

黑豹的眼睛也在微笑：“因为你是高登。”

“我没有等你一起吃早点，我知道你宁愿吃奎元饭馆的面。”

“虾爆鳝面，”黑豹微笑着道：“我建议你临走之前，不妨去试一试。”

“这次恐怕来不及了，下午两点有班船，我已订好了舱位。”

高登用餐巾抹了抹嘴：“下次再来的时候，我一定不会错过的。”

“是不是两个舱位？”黑豹忽然问。

“两个舱位？”

“你难道不带梅子夫人一起走？”

高登笑了：“我虽然常常做好事，却并不是个总管家，我并不想养她到老。”

黑豹也笑了：“难怪你今天早上看来精神很好，若是陪她那种狼虎之年的女人睡了一个晚上，精神绝不会这么好的。”

“你若也想试试，以后不妨到三号码头那一带的酒吧里去找她，”高登说谎的时候也是面不改色的：“我保证你一定可以找得到。”

“这辈子恐怕来不及了，”黑豹笑着说：“等地下辈子再投胎时，我一定不会错过的。”

高登大笑：“想不到你这种人也有幽默感，我喜欢有幽默感的人。”

“我也喜欢你，”黑豹放下手里的皮箱：“所以这里不是十万，是十五万。”

“十五万？”

“另外的五万，就算是我送给你的车马费。”

高登轻轻的叹了口气：“我希望我也有一天能把五万块随随便便的送给别人。”

“你不是别人，你是高登。”黑豹又道：“何况我还要托你带个讯给罗烈。”

“我一定带到。”

“告诉他，我希望他能到这里来，这里的饭足够我跟他两个人吃的。”

高登笑容中仿佛带着点讽刺：“我也会告诉他，他若在这里杀了人，一定不必去坐牢。”

“所以你也该回来。”

“这里的饭够不够我们三个人吃？”

黑豹又笑了：“你总该知道这里不但有虾爆鳝面，也有火腿蛋。”

“你的话我一定会记住。”高登站起来，好像已准备送客。

“你走的时候，我不去送你了。”黑豹笑得很真诚：“但你若再来，无论大风大雨，我也一定去接你。”

他微笑着伸出手：“我们就在这里握手再见。”

高登看着他的手，忽又笑道：“我总觉得跟你握手是件很危险的事。”

“为什么？”黑豹好像觉得很意外。

“因为你的手就是件武器。”高登微笑着：“跟你握手，就好像伸手去拿一个随时都可能爆炸的手榴弹一样危险。”

黑豹大笑：“你的确不该冒险，你的手的确比钻石还值钱，一伸手就能赚十几万的人，在这世上的确不很多。”

他已准备缩回手。

“但我还是准备冒一次险，”高登看着他：“现在你已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我能跟大人物握手的机会也并不多。”

他终于微笑着伸出手来。

他的手修饰整洁，手指细长而敏感。

黑豹的手却是粗糙的，就像是还未磨过的花岗石，又冷又硬。

他们的手终于互相握住。

黑豹的笑容忽然变得残忍而冷酷：“你是个聪明人，你的确不该和我握手的。”

“为什么？”高登好像还不懂。

“因为我实在不想再看见你这只手上握着一把枪对着我。”

他的手突然用力。

他很了解自己这一握的力量，高登的手就算是花岗石，也会被他握碎。

高登却居然还是在微笑着，笑容中还是带着一种讽刺之意。

然后黑豹就突然觉得手心一阵刺痛，就好像有根针刺入他掌心。

他手上的力量立刻消失。

高登后退时，左手里已多了柄枪，漆黑的枪管冷冷的指着黑豹，就像是他的眼睛一样。

黑豹的掌心在流血，却还是在微笑：“想不到你的手还会咬人。”

高登淡淡道：“我的手不会咬人，但我手上的戒指却是个吸血鬼送给我的。”

他摊开了他的右手，中指上戴着戒指，已弹出了一根尖针。

针头上还带着血。

黑豹叹了口气：“你不该用这种东西来对付一个跟你握手送行的朋友的。”

“这个朋友若不想捏碎我的手，这根针也就不会弹出来。”

高登用手指轻轻一转戒指，尖针就又弹了回去。

“看来你的确是个很小心的人。”黑豹又在叹息。

“所以你觉得很失望？”

“的确有一点。”

“你失望的，也许并不是因为我还活着。”高登在冷笑。

“你认为不是？”

高登摇摇头：“因为你并不是真的想要我死，你只不过不愿我去救罗烈出来。”

“你应该知道罗烈是我的好朋友。”

高登冷笑道：“以前的确是的，但是现在却已不同了。”

“有什么不同？”

“现在你已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高登冷冷道：“但罗烈若是回来了，你的地位也许就不会像现在这么样稳固。”

“你以为我怕他？”

“你不怕？”

黑豹突又大笑：“看来你好像真的很了解我。”

“因为你自己也说过，我们本是同一类的人，是杀人的人，不是被杀的人。”

“现在我是哪种人呢？”

“现在我还不能确定。”高登的声音更冷：“我只希望你不要逼我杀你。”

黑豹看着他：“你还希望我怎么样？”

“我希望你留在这里陪我，然后再陪我上船去，有你陪着，我才放心。”

“你也该知道我是个忙人。”

高登冷冷的看着他：“死人就不会再忙了。”

他们互相凝视着，就像是两根针，针锋相对。

过了很久，黑豹才慢慢的说：“你说的每句话好像都很有道理。”

“因为我说的是实话。”高登道，“实话都是有道理的。”

“你难道从来没有说过谎？”

“你听见我说过谎。”

“只有一次。”

“哪一次？”

“你说你不杀我，是因为我是罗烈的朋友。”黑豹的声音也很冷。

“这是谎话？”

黑豹点点头：“你不杀我，只因为你根本没有把握能杀我。”

高登又笑了，“我的确没有把握，可是我手枪里的子弹却很有把握。”
“你知不知道以前中国有很多种可怕的暗器？”黑豹淡淡道：“在我这种人面前，所有的暗器都像是废铁。”
“手枪并不是暗器。”
“手枪当然不是暗器，但手枪的性质，却还是跟袖箭那一类的暗器是同样的。”黑豹说话的姿势就像是个大学教授：“手枪比神箭可怕，只因为手枪里射出来的子弹，速度比神箭快得多。”
高登在听着，虽然并不十分同意他的话，又不能不承认他说的也有些道理。
“所以子弹也并不是完全不能闪避，问题只不过是你能不能有那么快的动作？”
“谁也不会有那么快的动作，谁也躲不开手枪里射出来的子弹！”高登的脸色已更为苍白。
黑豹冷笑：“你真的有把握？”
就在这一刹那间，他的人已突然豹子般跃起，向高登扑了过去。
高登的枪也已响起。
没有人能分辨是高登的枪先响？还是黑豹先开始动作。
黑豹的动作几乎也快得像是一颗从手枪里射出去子弹。
他的左腿上突然有鲜血飞溅，一颗子弹已射入他的腿。
但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他的右腿已重重的踢在高登手腕上。
高登手里的枪飞出，然后就听见自己肋骨碎裂的声音。
黑豹的拳头已击上他胸膛。
这一拳的力量，远比子弹可怕得多。
高登整个人都被打得重重的靠在墙上，不停的咳嗽，嘴角不停的流血。
他想掏枪，但这时他的动作已远不及平时快了。
黑豹已窜过来，握住了他的右腕，用另一只手替他掏出了枪。
高登身上永远带着四柄枪，最后的一柄枪是藏在裤子里的。
现在连这柄枪都被黑豹搜出来，抛出窗外。
然后黑豹就慢慢的后退，坐到后面的沙发上，冷冷的看着他。
高登倚在墙上，掏出口袋里插着的和领带同色的丝帕，擦干了嘴角的血迹。
黑豹突然笑了笑：“现在你能不能再从身上掏出一把枪来？”
高登居然也笑了笑：“我并不是个魔术家。”
“像你这种人，身上若是已没有手枪，会有什么感觉？”
“就好像没有穿衣服的感觉一样。”高登叹了口气，“我现在简直就觉得好像赤裸裸的站在一个陌生生的大姑娘面前。”
“这譬喻用得很好。”黑豹又开始微笑，“你本该写小说的。”
“我也希望我以前选的是笔，不是枪。”高登苦笑，“只可惜用笔远比用枪难得多。”
“也安全得多。”
“的确安全得多。”高登承认，“所以聪明人选择的都是笔，不是枪。”
黑豹冷冷的看着他：“我现在还可以让你有一次选择。”
“选择什么？”
“你可以转过头，从窗口跳出去。”黑豹的表情残酷得就像是一只食尸

鹰，“你也可以用你的拳头扑过来跟我拼命。”

他拍了拍手，又道：“你看，我们的手都是空着的，我们身上都受了伤，所以这本是很公平的打斗，谁也没有占谁的便宜。”

高登又笑了：“只可惜我一向都是个君子。”

“君子？”黑豹不懂得他的意思。

“君子是动口不动手的。”

黑豹也笑了：“你只动口？”

“我只动口，枪口。”高登慢慢的将那块染了血的丝巾插回衣袋里。

“我不但是个君子，而且也是文明人。”

“文明人？”

高登淡淡的微笑着：“你几时看过一个文明人赤手空拳去跟野兽拼命的。”

“我的确没有看过，”黑豹冷笑，“我只看过文明人跳楼。”

高登叹了口气：“跳楼的文明人倒的确不少。”

他整了整领带和衣襟，苍白原脸上，居然带着那种充满讥刺的微笑。

“你还有什么话说？”

“我只有一样事觉得很遗憾。”

“什么事？”

高登的声音仿佛忽然变得很优雅：“幕已落了，这里却没有掌声。”

他微微鞠躬，动作也优雅得像是位正在舞台前谢幕的伟大演员。

然后他就从窗口跳了下去。

他跳下去的时候，忽然听到了黑豹的掌声。

“不管是怎么样，这个人来得很漂亮，走得也很漂亮。”

幕既已落了，有没有掌声岂非都一样？

四

九点二十分。

黑豹回来的时候，发现波波已坐在客厅的沙发上，身上穿的是沈春雪的丝绒和旗袍，脸上擦着沈春雪留下的脂粉，甚至连头发都用夹子高高的挽了起来。

她跷着腿坐在那里，故意将修长的腿从旗袍开叉中露出来。

她已像是完全变了个人。

黑豹冷冷的看着她，突然大吼：“快去洗干净。”

“洗什么？”波波眨着眼，尽量在模仿着沈春雪的表情。

“洗洗你这张猴子屁股一样的脸。”

“为什么要洗？”波波媚笑着：“婊子岂非都是这么样打扮的？”

黑豹握紧双拳，似已愤怒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从今天开始，我已准备开业了。”波波用眼角瞄着他：“听说你认得的有钱人很多，能不能替我介绍几个好户头？”

黑豹突然扑过去，拧住了她的手，怒吼道：“你这个婊子，你去不去洗？”

“不错，我是个婊子，而且是你要我做婊子的。”波波咬着牙，忍住疼还是在媚笑着：“你为什么还要发脾气？”

黑豹反手一个耳光掴在她脸上。

波波还是昂着头：“你可以打我，因为你的力气比我大，可是你最好不要打我的脸，我还要靠这张脸吃饭的。”

黑豹看着她的脸，厉声喝道：“你真的要想去做婊子？”

波波大笑道：“我本来就是个天生的贱种，天生就喜欢做婊子。”

黑豹突然放开手：“好，你现在就给我滚出去。”

“我不会滚，只会走。”

波波站起来，拉了拉旗袍，昂着头，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黑豹看着她扭动的腰肢，冷酷的眼睛里似已露出了痛苦之色。

他咬了咬牙，突然冷笑：“我还有件事情忘了告诉你。”

“什么事？”波波停下了脚步，却没有回头：“是不是你现在就想照顾我一次。”

黑豹冷笑道：“我只希望你明白，你若想去找罗烈，你就错了。”

波波也在冷笑，可是她的笑声却已嘶哑：“你怕我去找他？”

“你永远再也找不到罗烈的，”黑豹的笑声仿佛也已嘶哑：“罗烈也永远不会再见到你。”

波波突然回头：“我不懂你说的话。”

黑豹慢慢的坐下来，神情又变得冷静残酷，他是看着敌人已在他面前倒下去的时候，脸上才会有这种表情。

他显然已有把握。

波波眼睛忽然露出恐惧之色，忍不住又问：“你莫非已有了罗烈的消息！”

黑豹冷冷道：“你想听？”

波波又咬起嘴唇：“我当然想听，只要是有关他的消息，我都想听。”

黑豹脸上的肌肉似乎已扭曲，瞳孔也已收缩，过了很久，才一个字一个字的说：“罗烈已没有消息了，从今天以后，谁也不会再听到他的消息。”

“为什么？”波波的声音更嘶哑，甚至已经有些发抖。

“世上只有一种人是永远不会有消息的，你应该知道是哪种人。”

波波用力摇头，似已说不出话来。

其实她当然已明白黑豹的意思。

“死人！只有死人才永远没有消息。”

她忽然觉得一阵晕眩，似已将倒下。

她忽然觉得倒下去。

她用力咬着嘴唇，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她的头还是抬着的。

走出门的时候，她已听到黑豹的大笑声。

“你放心，你没有生意的时候，我一定会要我的兄弟去照顾你。”

波波突然也大笑，用尽全身力气大笑：“你也只管放心，我绝不会没有生意的。”

五

黑豹坐在那里，动也不动的坐在那里。

他腿上的枪口已不再流血。

这个人全身的肌肉都结实得像铁打的——他的心也是铁打的？

他听见波波的脚步声，很快的奔下楼。

他听见波波在楼下吃吃的笑：“今天我已经开业了，还是住在老地方，

欢迎各位随时去找我。”她的笑声真大：“只要是黑豹的朋友，我一律半价优待。”

黑豹握紧着双手，突然将手里的钥匙，用力往腿上的枪口里刺了下去。

然后他就看着鲜血流了出来……

这时正是阴历三月二十日上午九点四十分，距离端午节还有三十七天。

怪客

一

泪已干了，枕头却已湿透。

“一个人若已完全绝望了时，为什么还要活着？”

波波自己也无法解释。

这也许只因为她还不想死，也许因为她还没有真的完全绝望。

“罗烈绝不会就这样无声无息的死了的，他就算要死，临死前也会来告诉我。”

汽车还停在楼下的街道旁，银灰色的光泽看来还是那么灿烂华丽。

那条鲜艳的黄丝巾，就在枕旁。

但现在波波却情愿将这所有的一切，去换取罗烈的一点点消息。

已经两天了。

她就这样躺在床上，几乎连动都没有动过，也没有吃一粒米。

她苹果般的面颊已陷落了下去，发亮的眼睛里也布满红丝。

“难道我就这样在这里等死？我这样死了又有谁会知道，又有谁会为我流一滴眼泪？”

黑豹当然不会。

她不愿再想黑豹，却偏偏不能不想。

恨，岂非本来就是种和爱同样深邃，同样强烈的感情！

爱和恨最大的不同，是爱能使人憧憬未来，能使人对未来充满希望。

恨却只有使人想到过去那些痛苦的往事。

“以后怎么办呢？”

波波连想都没有去想。

她要活下去，却没有想到怎样才能活得下去，也没有想过用什么方式活下去。

难道真的去出卖自己？

波波又不是那种女人，绝不是！

她想黑豹，想罗烈，想到她第一次被黑豹占有时的痛苦与甜蜜，想到黑豹对她的欺骗和报复，她全身都像是在洪炉中受着煎熬。她想看着黑豹死在她面前，又希望以后永远不要再见到这个人。

但就在这时，黑豹已出现在她面前——门虽然是锁着的，她却忘了黑豹有钥匙。

钥匙还是在他手里“叮叮当当”的响。

黑豹还是以前的黑豹，骄傲、深沉、冷酷，充满了一种原始的野性。

波波的心跳忽然加快，却立刻昂起了头，冷笑着：“想不到黑大爷还会来照顾我，只可惜今天我已太累，已不接客了，抱歉得很。”

黑豹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她，脸上完全没有任何表情。

“我每天最多只接五个客人，你若真的要来，明天清早。”波波冷笑着，却也不知是在骗别人，还是在骗自己。

黑豹冷酷的眼睛里，忽然露出种很奇怪的表情，仿佛是怜悯，又仿佛是另一种更微妙的情感。

他慢慢的走了过来，走到床前。

“你快出去，我不许你碰我。”波波大叫，想抓起枕头来保护自己。
可是黑豹已将她从床上拉了起来，抱在怀里。
他并没有用力。
他的动作是那么温柔，他的胸膛却又是那么强壮。
他是个男人，是波波第一次将自己完全付出去给他的男人。
波波用尽全身力气，一口咬在他肩头上，却又忍不住倒在他怀里，失声痛哭了起来。
这究竟是爱？还是恨？
她自己也分不出，又有谁能分得出。
“你为什么要来？你难道还不肯放过我？”她痛哭着嘶喊。
黑豹什么都没有说，只是轻轻抚摸着她柔软的头发，她光滑的肩和背脊……
她整个人都已软瘫，再也没有力气挣扎，再也没有力量反抗。
她实在已太疲倦，疲倦得就像是只在暴风雨中迷失了方向的鸽子，只要能有个安全的地方能让她歇下来，别的事她已全部不管了。
黑豹的嘴角忽然露出一丝得意的微笑。
波波恰巧看到了他的笑，立刻忍住了哭声：“你是不是要我跟你回去？”
黑豹慢漫的点了点头。
“好，我跟你回去，”波波又昂起了头：“但我也要你明白一件事。”
黑豹在听着。
“我跟你回去，只为了要报复，因为我只有跟你在一起时，才有机会报复。”
黑豹看着她，突然大笑。
他大笑着高高举起她，又放下，放在床上，解开了她的衣襟：“你唯一能报复我的法子，就是用你的法子，就是用你的两条腿挤出我种子来。”
他大笑着占有了她。
波波闭上了眼，承受着。
她心里忽又充满了仇恨，她发誓一定要报复。
现在她要报复的，也许不是因为他以前对她做的那些事，而是因为他现在对她的讥嘲和轻蔑。
对一个女人来说，这种仇恨也许远比别的仇恨都要强烈得多。

二

端午。
这小客厅的隔音虽然很好，却还是可以隐隐听得到楼下的狂歌声。
真正能令男人们狂欢的事，只有两种。
酒和女人。
楼下有酒，也有女人，今天是黑豹为他的兄弟们庆功的日子。
在这大都市里，现在几乎已找不出一个敢来挡他们路的人。
最好的酒，最风骚的女人。
好酒总是能让人醉得快些，风骚的女人总是能让人多喝几杯。
波波就在楼上听着这些男人和女人的笑声。
她没有喝酒，也没有笑。

她就静静的坐在那张沙发上，等着黑豹上来，等着黑豹喝得大醉。
今天也许就是她报复的机会。
黑豹上来的时候，果然已醉了。
是两个人扶他上来的，楼下的狂欢却还在继续着。
“让我来照顾他，”波波从他们手里接过黑豹：“你们还是下去玩你们的，今天这个机会可很难得。”
今天这机会实在难得，何况扶黑豹上来的这两个人，本身也差不多快要人扶了。
世上最想喝酒的人，也正是已经快喝醉的人。
他们立刻笑嘻嘻的对波波一鞠躬，然后就以最炔的速度回到酒瓶子前面去。
波波将黑豹扶到床上，然后再回身关起了门，锁起来。
黑豹仰卧床上，嘴里还在不停的吵着要酒喝：“拿酒来，我还没醉……谁说我醉了，谁敢说我已醉了？”
一定不肯承认自己喝醉的人，就算还没有完全醉，至少也已醉了八成。
波波眼睛里发着光，柔声道：“谁也没有说你喝醉了，这里还有酒，我陪你喝。”
她果然在房里准备了一瓶陈年白兰地，送到黑豹面前。
酒瓶已开了，黑豹一把就抢了过去，打开瓶就往嘴里倒。
可是他的手已发软，似已连瓶子都拿不稳，酒倒得他一身一脸。
波波轻轻叹息，摇着头：“你看你，就像个孩子似的，让我来替你擦擦脸。”
她到浴室里拧了把手中出来，一只脚跪到床上，去擦黑豹脸上的酒。
可是她的眼睛却在盯着黑豹的眼睛。
黑豹已醉得连眼睛都睁不开了。
波波的眼睛往下移，已盯在他咽喉上。
她拿着毛巾的手开始发抖，声音却更温柔：“乖乖的不要动，让我替你擦擦脸。”
黑豹没有动，他全身都已发软，根本没法子动。
波波咬着嘴唇，突然从毛巾里抽出一柄尖刀，一刀往黑豹的咽喉刺了下去。
她的手突然不抖了。
因为黑豹已突然握住了她的手腕，就像是在她手腕上加了道铁铐。
她的身子却开始抖了起来，全身都抖个不停。
黑豹已睁开眼睛，正冷冷的看着她，目光比她手里的刀锋还冷。
“你……你没有醉？”波波的声音也在发抖，并不是因为恐惧，而是因为失望。
黑豹眼睛的确连一点醉意都没有。
“我说过我跟你来，就是为了报复！”波波并没有低头，“除非你杀了我，否则我总有一天会等到机会的。”
黑豹冷笑：“你以为我不敢杀你？”
“我就怕你不敢！”波波的头抬得更高。
黑豹突然夺过她手里的刀，一刀刺向她胸膛。
波波的胸膛挺起，可是这一刀并没刺下去。

黑豹握刀的手似也在发抖，突然咬了咬牙，跳起来，一脚踢开了门，冲出去大叫：“带三个女人上来，三个最骚的女人。”

他冷笑着转过身，瞪着波波：“我也说过，你要报复只有一种法子，所以你最好学学她们是怎么样对付男人的。”

“我用不着去学，”波波也昂起头冷笑道：“只要我高兴，我可以比她们三个人加起来骚十倍。”

带上楼的三个女人并不是最风骚的，最风骚的已经被胡彪带走了。

胡彪选择女人，远比拼命七郎还精明得多。

他选的这个女人叫红玉。

这女人一喝过酒，眼睛里就好像要滴出水来。

胡彪当然懂得，将这种女人留在一大堆男人中间，是件多么不智的事。

等到有了第一个机会，他就把她拉了出去。

“你要拉我到哪里去？”红玉吃吃的笑着：“现在就上床岂非太早，我还要喝酒。”

“别的地方也有酒，你随便喝多少都行。”胡彪搂住了她水蛇般的腰：“我知道一个地方有七十年的陈年法国香摈酒。”

他不但懂得女人，也懂得酒，所以他终年看来都是睡眼不足的样子。

“法国香槟，”红玉不挣扎，开始咬他的耳朵，“只要你真的肯让我喝一整瓶法国香槟，我保证你明天早上一定下不了床。

胡彪的手从她腰上滑了下去：“只要有你陪着，我情愿三天不下床。”

这瓶香槟虽然没有七十年陈，但香槟总是香槟。

香槟总能令人有种奢华的优越感，尤其是开瓶时那“波”的一响，更往往令人觉得自己是个大亨。

“我以前总认为你没出息的。”红玉用一双冰淋淋的眼睛膘着胡彪。媚笑着，“想不到你现在真的变成个大亨了。”

胡彪大笑，道：“这次你总算没有看走眼，只要你真的能让我三天下不了床，我明天就送个钻戒给你。”

“多大的钻戒？”红玉笑得更媚。

“比你的……还大。”

他并没有说清楚中间那两个字，红玉却已听清楚了，整个人都笑倒在他怀里。

她笑的时候，身上很多地方都可以让男人看得连眼珠子都要凸出来。

但胡彪的笑声却突然停顿。

他突然看到一个人走过来，拿起了他面前的香摈，一口喝了下去。

这人的年纪并不大，风度很好，衣着也很考究，看样子就像是很有教养的年轻绅士。

但他做的事却绝不像是个绅士。

胡彪不认得这个人，已沉下了脸，冷冷道：“这是我的酒。”

“我知道。”这人的脸色看来也是苍白的，仿佛总是带着种很有教养的微笑。

“你在喝我的酒。”胡彪瞪着他。

“我不但要喝你的酒。”这人彬彬有礼的微笑着：“我还要你旁边这个女人。”

“你说什么？”胡彪跳了起来：“你是在找麻烦，还是在找死？”

他本人不是个容易被激怒的人，但现在酒已喝了不少，旁边又有个女人。

“我并不想要你死。”年轻的绅士还在微笑着：“我最多也只不过让你在床上躺三十天。”

红玉忍不住“卟哧”一声笑了，她忽然发现这个人很有趣。

胡彪却觉得无趣极了，他只希望能赶快解决这件无趣的事，去做些有趣的事。

他的手一挥，香槟酒的瓶子已向这年轻绅士的头上砸了过去。

酒瓶并没被砸破，甚至连瓶里的酒都没有溅出来。

年轻的绅士叹了口气，这瓶酒忽然就已被他平平稳稳的接在手里。

他轻轻的叹息着，摇着头，说道：“这么好的酒，这么好的女人，到了你这种人手里，实在都被糟塌了。”

胡彪的脸色已发青，再一挥手，手里已多了柄两尺长的短刀。

刀在他手里并没有被糟塌。

他用刀的手法，纯熟得就像是屠夫在杀牛一样，他要将这年轻的绅士当做牛。

刀光一闪，已刺向这年轻人的咽喉。

只可惜这年轻人并不是牛。

他身子一闪，刀锋就往他身旁擦过去，他的拳头却已迎面打在胡彪鼻梁上撞在后面的墙上。胡彪的人立刻被打得飞了出去。

他并没有听见自己鼻梁碎裂的声音，他整个人都已晕眩，连站都已站不住。

“这一拳已足够让你躺三天，”年轻的绅士微笑着：“但我说过要让你躺三十天的。”

他慢慢的走过去，盯着胡彪：“我说过的话一向算数，除非你肯跪下来求我饶了你。”

胡彪怒吼如雷贯耳，双拳急打他左右两边太阳穴。

这一着正是大洪拳中最毒辣的一着杀手，胡彪的拳头好像比他的刀还可怕。

但他的双拳刚击出，别人的一双手掌已重重的切在他左右双肩上。

他腰下弯的时候，眼泪已随着鲜血、鼻涕一起流了出来。

“现在你至少要躺十五天了。”年轻人微笑着，突又反手挥拳。

后面已有七八个人同时扑过来，这里现在也已是他们的地盘，他们并不怕在这里杀人。

七八个人手里都已抄出了杀人的武器，有斧头，也有刀。

这年轻人的手就是武器。

他的手粗糙坚硬，令人很难相信这双手是属于这么样一位绅士的。

他反手挥拳时，整个人突然凭空跃起，他的脚已踢在一个人的下巴上。

下巴碎裂时发出的声音，远比鼻梁被打碎时清脆得多。

但这声音也被另一个人的惨呼声掩没了，他的手掌已切在这个人的锁子骨上。

胡彪已勉强抬起头，看着他举手投足间已击倒了三个人，突然大喝：“住手！”

他说的话在这些人间也已是命令。

除了已倒下去的三个人外，别的立刻退下去。

“朋友高姓大名，是哪条路上来的？”他已看出这年轻人绝不是没有来历的人，“朋友你烧的是那一门的香？拜的是哪一门的佛？”

“我烧的是蚊香，”年轻人还在微笑，“但也只有在蚊子多的时候才烧。”

胡彪目光闪动：“朋友莫非和老八股的那三位当家的有什么渊源？”

“老八股我一个也不认得，洋博士倒认得几个。”

胡彪冷笑：“朋友若是想到这里来开码头的，就请留下个时候地方来，到时我们老大一定会亲自上门拜访讨教。”

“我就住在百乐门四楼的套房。”这次他好像听懂了，“这位姑娘今天晚上也会住在那里，”他在看着红玉微笑。

胡彪铁青的脸已扭曲——红玉已躲在墙角，居然也在笑。

“我本来应该让你躺三十天的。”年轻人拍了拍衣襟：“看在这位姑娘份上，对折优待，所以你最好也不要忘了答应过送给她的钻戒。”

红玉扭动着腰肢走过来，媚笑着：“我的钻戒现在还要他送？”

年轻的绅士拉过了她：“钻戒归他送，人归我，旅馆帐恐怕就得归他们的老大去付的了。”

三

黑豹赤裸裸的坐在沙发上，身上的每一根肌肉都似已崩紧。

胡彪就像是一滩泥般，软瘫在他对面的沙发上，还在不停的流着冷汗。

他却连看都没有看胡彪一眼，胡彪也不敢抬起头来看他。

夜已很深，楼下的大自鸣钟刚敲过三响。

黑豹动也不动的坐着，凝视着左腿上已用纱布包扎起来的枪伤，冷酷的眼睛里，居然仿佛带着种前所未见的忧郁之色。

这枪伤虽然并不妨碍他的行动，但若在剧烈打斗时，总难免还是要受到影响的。

“那是个什么样的人？”他忽然问。

其实胡彪已将那个人的样子形容过一遍，但他却还是问得更详细些。

“是个年纪很轻的人，看来最多只有二十五六。”胡彪回答，“衣着穿得很考究、派头好像跟高登差不多，却比高登还绅士得多。”

黑豹突然握紧双拳，重重一拳打在沙发扶手上：“我问的是他的人，不是他的衣服，也不是他的派头。”

胡彪的头垂得更低，迟疑着：“他长得并不难看，脸色发白，好像已经有很久没有晒过太阳，但出手却又狠又炔，而且显得经验很丰富，除了老大之外，这地方还很难见到那样的好手。”

黑豹的脸色更阴沉，更空疏，拳头握得更紧，喃喃自语：“难道真的是他？……他怎么能出来的？……”

胡彪不敢答腔，他根本不知道黑豹嘴里说的“他”，是个什么人。

“绝不会是他。”黑豹忽又用力摇头，“他以前不是这样子的人。”

“我以前也从没有见过这个人。”胡彪附和，“他说不定也跟高登一样，是从国外回来的。”

“你问过他住在哪里？”

“就住在百乐门四楼的套房。”胡彪忽然想到，“好像也正是高登以前往的那间房。”

黑豹看着自己的手，瞳孔似已突然收缩。

“你想他……他会不会是替高登来复仇的？”胡彪的脸色也有些变了。

黑豹突然冷笑：“不管他是为什么来的，他既然来了，我们总不能让他失望。”

他忽然大声吩咐：“秦三爷若还没有醉，就请他上来！”

秦三爷叫秦松，是“喜鹊”的老三，也就是那个笑起来很阴沉、很残酷的人。

他没有醉。

他常喝酒，却从来也没有醉过，这远比从不喝酒更困难得多。

黑豹找他，就因为黑豹知道这里没有人比他更能控制自己。

两分钟后他就已上来，他上来的时候，不但衣服穿得很整齐，甚至连头发都没有乱。

黑豹目中露出满意之色：“你没有睡？”

“没有，”秦松摇摇头，好像随时都在准备应变，所以无论有什么事发生，他一向都是第一个出现的人。

“以前张老三手下那批人，现在还找不找得到？”黑豹问。

“是不是他带到虹桥货仓去的那一批？”

黑豹道：“对。”

“假如是急事，我三十分钟之内就可找到他们。”

“这是急事，”黑豹断然地道：“你在天亮之前，一定要带他们到百乐门的四楼查房去，找一个人。”

他在发命令的时候，神情忽然变得十分严肃，使人完全忘了他是赤裸着的。

他在发命令的时候，秦松只听，不问。

他们以前本来虽然是很亲密的兄弟，但现在秦松已发现他们之间的距离。

秦松知道能保持这个距离才是安全的——他一向是个最能控制自己的人。

“先问清他的姓名和来意。”黑豹的命令简短而有力，“然后就做了他。”

“是。”秦松连一句话都没有问，就立刻转过身。

黑豹目中又露出满意之色，他喜欢这种只知道执行他的命令，而从不多问的人。

“等一等，”黑豹忽然又道，“他若是姓罗，就留下他一条命，抬他回来。”

说到“抬他回来”这四个字时，他语气很重，这意思就是告诉秦松，他见到这个人时，这个人最好已站不起来。

他相信秦松明白他的意思。

秦松执行他命令时，从未令他失望过一次。

四

红玉躺在干净的白被单里，瞬也不瞬的看着她旁边的这个男人。

从屋顶照下来的灯光，使他的脸看来更苍白。

他现在仿佛已显得没有刚才那样年轻，苍白的脸上，仿佛带着种说不出

的空虚和疲倦，眼角似已现出了一条条在痛苦的经验中留下的皱纹。
可是他眼睛里的表情却完全不同。
他眼睛本来是明朗的，但白的，现在却充满了怒意和仇恨。
红玉忽然忍不住轻轻叹息了一声：“你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她轻抚着他坚实的胸膛：“是绅士？是流氓？还是个被通缉的凶手？”
他没有回答这句话，甚至好像连听都没有听见，但眼角的皱纹却更深了。
他在想什么？是为了什么在悲痛？
是为了一个移情别恋的女人？还是为了一个将他出卖了的朋友？
“你到这里来，好像并不是为了找酒和女人的。”红玉轻轻的说：“是为了报复！”
“报复？”他忽然转过头，瞪着她，锐利的眼神好像一直要看到她心里去。
红玉忽然觉得一阵寒冷：“我并不知道你的事，连你是谁都不知道。”
她已发现这个人心里一定隐藏着许多可怕的秘密，无论谁知道他的秘密，都是件很危险的事，所以在尽力解释。
“我只不过觉得你并不是来玩的，而且你看来好像有很多心事，很多烦恼。”
他忽然笑了：“我最大的烦恼，就是每个女人好像都有很多心病。”
他的手已滑入被单下，现在他的动作已不再像是个绅士。
红玉她忍不住吃吃的笑了，不停的扭动着腰肢，也不知是在闪避，还是在迎合？
“不管怎么样，你总个很可爱的男人，而且很够劲。”
她忽然用力紧搂住他，发出一连串呻吟般的低语：“我喜欢你……真的喜欢你……”
他也用力抱住了她，目中痛苦之色却更深了。
然后他忽又觉得自己抱住的是另一个人，他忽然开始兴奋。
就在这时候，他听见了敲门声。
红玉的手脚立刻冰冷，全身都缩成了一团，道：“一定是胡老四的兄弟们来了，他们绝不会放过你的。”
“你用不着害怕，”他微笑着站起来，“他们并不是可怕的人。”
“他们也许并不可怕，但他们的老大黑豹……”提起这名字，红玉连嘴唇上都已失去血色，“那个人简直不是人，是个杀人的魔星，据说连他流出来的血都是冰冷的。”
他好像并没有注意听她的话，正在穿他的裤子和鞋袜。
“假如来的真是黑豹，你一定要特别小心。”
红玉拉住了他的手，她忽然发现自己对这年轻人竟有了一种真正的关心。
这年轻人微笑道，轻轻拍了拍她的脸：“我会小心的，现在我还不想死。”他的笑容中也露出种悲愤之色，“现在我还不想从楼上跳下去。”
敲门声已停了。
敲门的人显然很有耐性，并不在乎多等几分钟。
主人也并没问是谁，就把门开了，门开的时候，他的人已退到靠墙的沙发上，打量着这个站在门口的人。
“我姓秦，叫秦松。”这人笑的时候，也会令人感觉到很不舒服。

“你就是胡彪的老大？”

秦松微笑着摇摇头：“你应该听说过我们的老大是谁，至少红玉姑娘应该已告诉你。”

他说话的态度客气而有礼，但说出来的话却直接而锋利。

无论谁都会感觉到他是个很不好对付的人。

他对这个坐在对面沙发上的年轻人，好像也有同样的感觉。

“有很多人告诉我很多事。”这年轻人也和他一样，面上总是带着笑容，“我并不是一定要每句话都相信。”

秦松又微笑着点点头，忽然问：“朋友贵姓？”

“我们是朋友？”

“现在当然还不是。”秦松只有承认。

“以后恐怕也不会是。”年轻人淡淡道，“我喝了胡彪的酒，又抢了他的女人，他的兄弟当然不会把我当朋友。”

“那么你就不该冒险开门让我们进来的。”秦松笑得更阴沉。

“冒险？”

“在这里，一个人若不是朋友，就是仇敌，你开门让你的仇敌进来，岂非是件很危险的事。”

年轻人笑了：“是你们危险，还是我？”

秦松突然大笑：“胡老四说得不错，你果然是个很难对付的人。”

他笑声突又停顿，凝视着对面的这个人：“现在我只有一件事想请教。”

“我在听。”

“你喝了胡老四的酒，又抢了他的女人，究竟是为了什么？”。

“因为他的酒和女人都是最好的。”年轻人笑着说，“我恰巧又是个酒色之徒。”

“只为了这一点？”秦松冷冷的问。

“这一点就已足够。”

秦松盯着他的脸：“你常常为了酒和女人打碎别人的鼻子？”

“有时我也打别的地方，只不过我总认为鼻子这目标不错。”

“你出手的时候，并不知道他是谁？”

年轻人摇摇头：“我只知道他也很想打破我的头，要打人的人，通常就得准备挨揍。”

秦松冷笑：“你现在已准备好了么？”

他的人一直站在门口，这时忽然向后面退出了七八步，他退得很快。

就在他开始向后退的时候，门外就已有十来条大汉冲进来。这些人其中有南宗“六合八法”的门下，也有北派“谭腿”的高手。

年轻人仿佛一眼就看出他们是职业性的打手，远比刚才他打倒的那三个人要难对付得多。

但是他却还是在微笑着：“像你们这种人若是变成残废，说不定就会饿死的。”他又轻轻叹了口气，“我并不想要你们饿死，可是我出手一向很重。”

他微笑着站起来，已有两只拳头到了他面前，一条腿横扫他足踝。

他轻轻一跃，就已到了沙发上，突又从沙发上弹起，凌空翻身。他拳头向前面一个人击出时，脚后跟也踢在后面一个的肋骨上。

然后他突又反手，一掌切中了旁边一个人在颈后的动脉。

他出手干净利落，迅速准确，一看明明已击出，招式却又会突然改变。

他明明想用拳头打碎你鼻梁，但等你倒下去时，却是被他一脚踢倒的。
他明明是想打第一个人，但倒下去的却往往是第二个人。
四个人倒下后，突然有人失声惊呼：“ 反手道：”
这世上只有两个人会用“ 反手道 ”，一个是罗烈，一个是黑豹。
难道罗烈终于来了！

突变

一

东方刚刚现出鱼肚白色，乳白的晨雾已弥漫了大地。

五点三十五分。

黑豹还是坐在那张沙发上，一直没有动。

酒色之后，他突然觉得腿上的枪伤开始发疼，他毕竟是个人，毕竟不是铁打的。

可是真正让他烦恼的，并不是这伤口，而是秦松带回来的消息。

“你带去了多少人？”黑豹问。

“十一个。”

“张三从南边请来的那批打手都去了？”

秦松点点头：“谭师傅兄弟两个人也在。”

“他们十一个人，对付他一个也对付不了？”黑豹的浓眉已皱起。

秦松叹了口气：“他们本来也许还不会那么快被打倒的，可是他们看出了他用的是‘反手道’之后，好像连斗志都没有了。”

几乎每个人都知道“反手道”是种多么可怕的武功，因为黑豹用的就是反手道。

黑豹眉皱得更紧：“是谁先看出来的？”

“是谭师傅，”秦松回答：“他看过你的功夫。”

“你看呢？”

秦松苦笑：“他击倒‘六合八法，门下那姓钱的时候，用的那一手几乎就跟你击倒荒木时用的招式完全一样，我看到他使出这一着时，就立刻回来了。

黑豹没有再问下去。

他全身的肌肉已又绷紧,脸上忽然露出种很奇怪的表情,也不知是兴奋？还是恐怯？过了很久，他才慢慢的说：“会使反手道，天下只有两个人！”

秦松点点头：“我知道。”

“除了我之外还有一个就是罗烈。”

秦松又点点头，罗烈这名字他也听说过。

黑豹握紧了双拳：“但罗烈以往并不是这样的人，他绝对不会为了一个臭婊子跟人打架的，除非他……”

秦松试探着：“除非他是故意想来找麻烦的。”

黑豹又一拳重重的打在沙发上：“除非他已知道上个月在这里发生的事，已知道胡彪的老大就是我。”

“你想他会不会知道？”“他本不该知道，”黑豹咬着牙：“他根本就不可能到这里来的。”

秦松并没有问他为什么？秦松一向不是个多嘴的人。

但黑豹自己却接了下去：“他现在本该还留在德国的监狱里。”

秦松终于忍不住道：“像他这种人，世上只怕很少有监狱能关得住他。”

“但他是自己愿意去坐牢的，他为什么要越狱？”黑豹沉吟着，“除非他已知道这里的事。”

可是一个被关在监狱里的人，又怎么可能知道几千里外发生的事呢？

“也许那小伙子并不是他，也许他已将反手道教给了那小伙子。”秦松这推测也并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

“也许……”黑豹缓缓道：“要知道他究竟是不是罗烈，只有一个法子。”

“你难道要亲自去见他？”

黑豹点点头。

秦松没有再说什么，只是看着他的腿。

他当然明白秦松的意思，忽又笑了笑：“你放心，他若是罗烈，见到我绝不会动手的，我没有告诉过你，我们本是老朋友。”

“他若不是罗烈呢？”

“他若不是罗烈，我就要他的命！”黑豹的笑容看来远比秦松更残酷，“这世上我若还有一个对手，就是罗烈，绝没有别人！”

秦松好像还想再说什么，但这时他已看见波波从后面冲出未，眼睛发亮，脸上也在发着光。

“罗烈。”她大声道，“我听说你们在说罗烈，他没有死，我就知道他绝不会死的。”

黑豹沉着脸，冷冷的看着她，突然点点头：“不错，他的确没有死。”

波波兴奋得已连呼吸都变得急促了起来：“他是不是已回来了？”

“是的，他已经回来了。”黑豹冷笑，“你是不是想见他？”

波波看着他脸上的表情，一颗心突然沉了下去，突又大叫：“你若不让我见他，我就死，我死了也不会饶过你。”

“我一定会让你见到他的，就好像我已让你见到金二爷一样。”黑豹的表情更冷酷：“只不过现在还不是时候。”

波波发亮的眼睛忽然充满了恐怯：“你难道也想对付他，像对我爸爸那样对付他？”

黑豹冷笑。

“你难道忘了他以前是怎么样对你的？难道忘了反手道是谁教给你。”波波大叫，“你若真的敢这么样做，你简直就不是人，是育牲！”

黑豹却不理她，转过头问秦松：“下面还有没有空屋子？”

“有。”

“带她下去，没有我的吩咐，谁也不准放她上来。”黑豹的声音冷得像冰，“若有人想闯下去，就先杀了她！”

下面是什么地方？

当然是地狱，人间的地狱。

妒忌有时甚至比仇恨还强烈，还可怕。

二

十一个人，并没有全部倒在地上。

这年轻人停住手的时候，剩下五个人也停住了手。

房间里就好像舞台上刚敲过最后一响铜锣，突然变得完全静寂。

然后这年轻人就慢慢的坐了下来，看着倒在地上的六个人。

他们脸上都带着很痛苦的表情，但却绝没有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甚至连动都没有动。

他们曾经让很多人在他们拳头下倒下去，现在他们自己倒下去，也绝无

怨言。

这本是他们的职业。

也许他们并不是懂得尊敬自己的职业，但是既然干了这一行，就得干得像个样子，纵然被打落了牙齿，也得和血吞下去。

这奇特的年轻人用一种奇特的眼光看着他们，也不知是怜悯同情？还是一种出自善心的悲哀。

他忽然发现站在他面前的这五个人，脸上的表情几乎和他们倒在地上的同伴是完全一样的。

“我说过我出手一向很重。”他轻轻的叹了口气，闭上了眼睛，“现在就带他们去救治，他们也许还不会残废。”

他们当然明自他的意思，残废对他们做这种职业的人说来，就等于死。

没有人真的愿意死。

他们看着面前这既残酷，却又善良的年轻人，目光中忽然流露出一种无法形容的感激和尊敬。

然后还能站着的人，就悄悄的抬起了他们的伙伴，悄悄的退了出去，仿佛不敢再发了出一点声音来，惊动这年轻人。

他们只有用这种法子，来表示他们的感激和敬意，因为这还是第一次有人将他们当做“人”来看待，并没有将他们看做野兽，也没有将他们看做被别人在利用的工具。

他听见他们走出去，关上门，还是没有动，也没有再说一个字。

他忽然觉得很疲倦，几乎忍不住要放弃这所有的一切，放弃心里所有的爱情、仇恨和愤怒、远远的离开这人吃人的都市。

现在他才发现自己不是属于这种生活的，因为他既不愿吃人，也不愿被人吞下去。

他发现自己对以前那种平静生活怀念，竟远甚于一切。

那青山、那绿水、那柔软的草地甚至连那块笨拙丑陋的大石头，忽然间都已变成了他生命中最值得珍惜的东西。

也许他根本就不该离开那地方的。

他紧紧闭着眼睛，已能感觉到眼皮下的泪水。

然后他才感觉到一双温柔的手在轻抚着他的脸，手上带着那种混合了脂粉、烟、酒和男人体臭的奇特味道。

只有一个出卖自己已久的女人，手上才会有这种味道。

但这双手的本身，却是宽大而有力的，掌心甚至还留着昔日因劳苦工作而生出来的老茧。

他忍不住轻轻握住这双手：“你以前常常做事？”

红玉点点头，对他问的这句话，显然觉得有点意外，过了很久，嘴角才露出一丝酸涩的微笑：“我不但做过事，还砍过柴，种过田。”

“你也是从乡下来的？”

“嗯。”

“你的家乡在哪里？”

“在很远很远的地方。”红玉的目光也仿佛在盼望着很远很远的地方，那地方很穷，很偏僻，我直到十一岁的时候，还没有穿过一条为我自己做的裤子。”

她的笑容更酸楚凄凉：“但是那也比现在好，现在我总觉得自己就好像

没有穿裤子一样，我身上就算穿着五十块一套的衣裳，别人看着我时，就像还是把我当做完全赤裸的。”

他忍不住张开眼睛，看着她，轻轻叹息：“也许你也跟我一样，根本就不该来的。”

她看着他的眼睛，心里忽然也充满感激，因为这也是第一次有人将她当做一个“人”看待，而没有将她看做一种泄欲的工具。

“你为什么要来？为什么要做这种事？”

红玉没有回答，她只是慢慢的跪下来，跪在他肢下，抱住了他的腿，将面颊倚在他腿上。

他立刻可以感觉到她面颊上的泪水。

“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就在这一瞬间，他才真正体味出这两句诗中的悲哀和酸楚。

他轻抚着她的头发，忽然觉得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冲动：“你肯不肯跟我走，再回到乡下去种田、砍柴？”

“真的？”红玉抬起脸，泪水满盈的眼睛里，又充满了希望，“你真的肯带我走？……你真的肯要我这个脏得快烂掉的女人？”

“只不过我们乡下可没有五十块一套的衣裳，也没有七十年陈的香槟酒。”

红玉凝视着他，眼泪又慢慢的流了下来，这却已是欢喜的泪：“我从来也不相信男人的，可是这次也不知道为了什么，我相信你。”她紧握住他的手又道，“虽然我连你的名字都不知，却还是相信你。”

“我叫罗烈。”

“罗烈？罗烈，罗烈……”红玉闭上了眼睛，反反复复的念着他的名字，似已下定决心，要将他的名字永远记在心里。

罗烈的眼睛里却又忽然露出一种沉痛的悲哀，他仿佛觉得这是另一个人在呼唤着他——在很遥远的地方呼唤着他。

他的心里忽然觉得一阵刺痛，全身都已抽紧。

红玉似已感觉到他的变化：“可是我也知道这只不过是在做梦而已。”她笑了笑，笑得很凄凉，“你当然绝不会真的带我走。”

罗烈勉强笑了笑：“为什么不会？”

“因为我看得出，你心里已有了别人，这次你说不定就是为了她而来的。”

女人好像全有种奇异的直觉，总会觉察到一些她不该知道的事。

罗烈没有回答她的话，他的心似已根本不在这里。

“但无论如何，我还是同样感激你。”红玉轻轻道：“因为你总算有过这种心意，我……”

她忽然听到门外响起一阵匙锁的相击声，清悦得就仿佛铃声一样。

“黑豹。”她连声音都已嘶哑：“黑豹来了！”

就在这时，突听“砰”的一响，门已被踢开，一个满身黑衣的人冷冷的站在门外，千里的钥匙还在不停的响，他的人却似石像般站在那里。

“听说这里有人要找我，是谁？”

“是我。”罗烈慢慢的站起来，凝视着他，脸上带着种很奇怪的表情。

黑豹花岗石般的脸上，突然现出同样的奇怪的表情。

他忽然大叫：“法官！”

“傻小子！”

“真的是你？”

“真的是我。”

两个人面对面的互相凝视着，突然同声大笑，大笑着跳出去，紧紧的拥抱在一起。

红玉怔住，几乎已忘了自己还是接近赤裸的。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们才慢慢的分开，又互相凝视着：“你就是那个黑豹？”

“我就是。”

我连做梦也想不到黑豹就是你。”黑豹以前的名字叫小黑，每个人都叫他小黑，但却没有人知道他究竟是不是姓黑。

“我却已有点猜到那个来找麻烦的人就是你了。”黑豹微笑着。

除了罗烈以外，还有谁能把我那些兄弟打得狼狈而逃？除了罗烈以外，谁还有这么大的本事，这么大的胆子？”

罗烈大笑：“我若知道他们是你兄弟，我说不定也宁可挨揍了。”

黑豹微笑着看了红玉一眼，淡淡道：“为了这个女人挨揍也值得？”

“当然值得。”罗烈拉起红玉，搂在怀里：“你记不记得我们以前都很欣赏的那句话？”

“就算要喝牛奶，也不必养条牛在家里”黑豹微笑道。

“不错，你果然还记得，”罗烈将红玉搂得更紧：“但现在我已准备将这条牛养在家里。”

黑豹看着他们，仿佛觉得很惊异：“我好像听说你已跟波波……”

“不要再提她。”罗烈目中突又露出痛苦之色：“我已不想再见她。”

“为什么？”黑豹显得更吃惊。

“因为我知道她也绝不愿再看见我了，我也已配不上她。”罗烈笑了笑，笑得很苦：“从前的法官，现在早已变了，变成了犯人。”

“犯人？”

“我已杀过人，坐过牢，直到现在为止，我还是个被通缉在案的杀人犯。”

黑豹仿佛怔住了，过了很久，才用力摇头：“我不信。”

“你应该相信的。”罗烈的神情已渐渐平静，淡淡的说道，“我以前会不会为了酒和女人跟别人打架。”

“绝不会。”

“但现在我已变了，现在我为了一个月的酒钱，就会去杀人。”

黑豹吃惊的看着他，显然还是不相信。

“每个人都是会变的。”罗烈又笑了笑，“其实你自己也变了，以前那个用脑袋去撞石头的傻小子，现在好像已变成了个大亨。”

黑豹突然大笑：“不错，在别人眼睛里，我的确已可算是个大亨。”他用力拍罗烈的肩，“但在你面前，我却还是以前那个傻小子。”

“我们还是以前那样的好朋友？”

“当然是。”黑豹毫不考虑：“你既然已来了，从今天开始，我有的一切就等于是你的。”

罗烈面上露出感激之色，用力握紧他的手。

“过两天我一切都会为你安排好的，你要在家里养牛，我可以替你安排一栋足够养一百条牛的房子，你要喝酒，随便你喜欢喝什么都行，只要你不

怕被淹死，甚至可以用酒来洗澡。”
黑豹并不是个喜欢吹嘘的人，但是他觉得在老朋友面前也不必故意作得太谦逊。
罗烈当然明白他的意思，所以并没有推掉他的好意：“你有什么，我就要什么，而且要最好的，我既已来了，就吃定了你。”
黑豹大笑，显然对他这种态度很满意：“但那些都是以后的事，现在我们有更重要的事做。”
他又看了红玉一眼：“你能不能暂时叫你的牛去睡一觉，让我们兄弟好好的聊聊。”
罗烈大笑着推开红玉，在她丰满的屁股上拍了一下：“去养足精神，等着我再来修理你。”
黑豹看着他的动作和表情，心里觉得更满意。
这个人对他的威胁和压力，已不如以前那么大了。
这个人已不再是以前那个法官，仿佛已真的变成了个浪子。
最令黑豹满意的，当然还是因为他根本不知道上个月在这里发生的那些事。
“你几时来的？”黑豹看到红玉扭动着腰肢走进卧室，忽然又问。
“昨天。”罗烈回答：“昨天上午刚下船。”
“船上没有女人？”黑豹微笑着。
“就因为在船上做了二十天和尚，所以昨天晚上才会那么急着找女人。”
黑豹大笑：“胡老四就偏偏遇上了你，我早已发现他最近气色不好，一定要走霉运。”
他忽又改变话题，问道：“你一向都在那里？真的在监狱？”
罗烈点点头：“而且是在一个全世界最糟糕的监狱里，在德国人眼睛里，除了德国人外，别的人都是劣等民族，他们最看不起的就是黄种人和犹太人。”
“你怎么进去的？”
“因为我给过他们一个教训，我想让他们知道中国人也和德国人同样优秀。”罗烈微笑着，“我在他们拳王的鼻子上揍了一拳，谁知德国人的拳王，竟被中国人一拳就打死了。”
黑豹又大笑道：“这种教训无论哪个人只怕很难忘记。”
所以他们虽然明知我是自卫，还是判了我十年徒刑。”
“十年？”黑豹扬起了眉：“现在好像还没有到十年。”
“连一年都没有到。”
“但你现在却已经出来了。”
“那只因为德国的监狱也和他们拳王的鼻子一样，并不是他们想像中那么结实。”罗烈淡淡的说道，并没有显出丝毫不安，越狱在他看来，好像也变得是件很平常的事。”
“所以你这位法官，现在已变成了个被通缉的杀人犯？”
“不错。”
“我希望他们派人到这里来抓你。”黑豹微笑着：“我也想试试德国人的鼻子够不够硬。”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到这里来？为什么要往进这间房？”罗烈忽然问，问得很奇怪。

黑豹摇摇头，脸上也没有露出丝毫不安之色。

“汉堡是个很复杂的地方，但无论走到哪里。都可以看得到喝得烂醉的水手和婊子们成群结队的走来走去。”

罗烈慢慢的接着道：“那里的歹徒远比好人多得多，但我却碰巧遇见了个好人。”

黑豹在听着。

“他也杀过人，可是为了朋友，他甚至会割下自己一条腿来给朋友作拐杖。”罗烈叹了口气：“当他知道只要花十万块就可以保我出来的时候，就立刻准备不择一切手段来赚这十万块。”

“这种朋友我也愿意交的。”黑豹还是面不改色。

“只可惜他已死了，”罗烈叹息着：“就死在这间屋里。”

黑豹仿佛很吃惊：“他怎么死的？”

“我正是为了要查出他是怎么死的，所以才赶到这里来的。”罗烈目中露出悲愤之色道，“报上的消息，说他是跳楼自杀的，但我不相信他是个会自杀的人，他就算跳楼，也一定因为有人在逼着他。”

黑豹沉思着，忽然道：“他是不是叫高登？”

“你认得他？”罗烈的眸子在发光。

黑豹立刻摇了摇头：“我虽然没见过他，却也在报上看到过一个德国华侨跳楼的消息。”

他忽又拍了拍罗烈的肩：“你放心，这件事我一定替你查出来，可是现在我们却得好好的去吃一顿，我保证奎元馆的包子味道绝不比汉堡牛排差。”

“现在才六点多，这里已经有馆子开门？”

“就算还没有开门，我也可以一脚踢开它。”黑豹做然而笑，“莫忘记在这里我已是个大亨，做大亨并不是完全没有好处的，”

现在才六点四十分。

天已经很亮了。

黑豹的心情很少像这么样愉快过，他觉得罗烈已完全落在他掌握里，也正像是那只壁虎一样，只不过他现在还不想将手掌握紧。

这世上好像有很多人都像壁虎一样虽然有一双很大的眼睛，却连眼前的危险都看不见。

黑豹手搭着罗烈的肩，微笑着长长吸了口气：“今天真是好天气。”

三

天气的确不错，只可惜这地方却永远是阴森而潮湿的，永远也看不见天日。

这里并不是监狱，但却比世上所有的监狱都更接近地狱。

还不到四尺宽的牢房，充满了像马尿一样令人作呕的臭气。

每间房里都只有一个比豆腐干稍大一点的气窗，除此之外，就再也没有什么别的了——甚至连床都没有。

石板地潮湿得就像是烂泥一样，但你若累了，还是只有躺下去。

波波发誓死也不肯躺下去。

她被带到这里来的时候，简直不相信在那豪华富丽的大楼房下面，竟有这么样一个地方。

这地方就连猪狗都待不下去。

“但姑娘你看来却只有在这里待几天了，其实你也没有什么好抱怨的，这地方本就是令尊大人的杰作。”

秦松冷笑着说了这句话，就扬长而去，铁门立刻在外面锁上。

波波也曾用尽一切法子，想撞开这道门。

她撞不开。

然后她又用尽全身的力气大叫：“放我出去，叫黑豹来放我出去。”

没有人回应。

连那些看守的人部去得远远的，既没有人理她，也没有人惹她。

每个人都知道她跟黑豹的关系，谁也不愿意麻烦上身。

现在波波不但已声嘶力竭，也已精疲力尽。

可是她仍然昂着头，站着。

她死也不肯躺下去。

气窗并不太高，因为这屋子本就不高。

不到一尺宽的窗口上，还有三根拇指般粗的铁栅，连鸟都很难飞出去。

彼波咬着牙，喘息着，忽然发觉有人在敲她后面窗上的铁栅。

一个人在轻轻呼唤：“赵姑娘是我。”

波波回过头，就看到一张仿佛很熟悉的脸。

但她却已几乎认不出这张脸了，本来很年轻、很好看的一张脸，现在已被打得扭曲变形。本来很挺的鼻子，现在也已被打得歪斜碎裂。

“是我，小白，就是那天带你来的小白。”

波波终于认出了他。

她的胃立刻开始收缩，几乎忍下住要呕吐：“你……你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

“是秦松。”小白的脸贴在铁栅上，目中充满了悲愤和仇恨，“他狠狠的揍了我一顿。”

“因为我本不该跟你说话的。”小白勉强笑一笑，却笑不出，“我自己也明白，所以那天你上了楼之后，我就逃了，但秦松还是不肯放过我，三无前就已把我抓回来。”

“这个畜牲。”波波咬着牙，狠狠的骂，“这里的人全部跟黑豹一样。全都是育牲。”

“其实他这顿揍也算不了什么？”小白反而安慰她：“若是换了他们的老七和老八出手，现在我身上恐怕已没有一块好肉。”

他忽然笑了笑，竟真的笑得出来，道：“何况我逃亡的这三十多天日子过得虽苦，却也并不是自若的。”

波波咬着牙，勉强忍住眼泪：“你难道还有什么收获？”

小白点点头，忽然问了句很奇怪的话：

“你是不是认得一个叫罗烈的人。”波波又吃了一惊：“你怎么知道我认得他？”

“因为我已见过他。”小白好像很得意：“而且还跟他谈了很久的话。”

彼波更吃惊：“你怎么会见过他的？”

“我躲在一个洗衣服女人的小阁楼上。”小白的脸好像是红了红，用发涩的舌头舐舐受伤的嘴唇，才接着说下去，“我本来准备乘他们端午狂欢时逃到乡下去，但陈瞎子却带他来找我。”

“陈瞎子？”

“陈瞎子是我从小就认得的朋友，他对我比对他亲生的弟弟还好。”小白说，“他本来也是里面的人，后来被人用石灰弄瞎了眼睛，才改行到野鸡窝里面去替婊子算命。”

“罗烈又怎么会认得这个陈瞎子的？”波波还是不懂。

“他十几天之前就已到这里来了，已经在暗中打听出很多事，结交了很多里面的人。”

“里面”的意思，就是说“在组织里”的。

这意思波波倒懂得，她眼睛里立刻立刻发出了希望的光：“他知不知道我……我在这里？”

“他来找我的时候，已经知道了很多事，我又把我知道的全都告诉了他。”

“你信任他？”

“陈瞎子也很信任他，每个人都信任他。”小白目中露出尊敬之色，接道，“我本来以为黑豹已经是最了不起的人，世上只怕已难找出第二个像他那么厉害的人来，现在我才知道，真正厉害的人是罗烈。”

波波的眼睛更亮了：“黑豹最畏怯的人，本来就是他。”

“他来了十几天，黑豹竟连一点消息都不知道。”小白的神情也很兴奋，“但他却已将黑豹所有的事全部打听得清清楚楚。”

“可是我知道黑豹现在已经去找他了。”波波又显得很忧虑。

“那一定是他自己愿意的，黑豹一定还以为他刚到这里。”小白对罗烈似已充满信心，“世界上假如还有一个人能对付黑豹，这个人一定就是罗烈。”

“黑豹会不会看出罗烈是来对付他的？”波波还在担心。

“绝不会。”小白却显得很有把握，“说不定他现在已经把黑豹握在手心里，只等着机会一到，他就会将手掌收紧。”

他破碎的脸上又露出微笑：“到那时黑豹想逃也逃不掉了。”

波波咬着嘴唇，沉思着，眼睛里的光采已突然消失，又变得说不出的悲痛。

小白立刻安慰好：“你放心，我相信罗先生一定会找到我们，一定会来找我们的。”

波波勉强笑了笑，她只能笑笑，因为她知道这少年永远也不会了解她的痛苦。

她想见罗烈，又怕见罗烈，她不知道自己见到罗烈时，应该怎么说才好。

“罗烈，我对不起你，我自己也知道，”她突又下了决心，“但只要能再见你一面，我还是不惜牺牲一切的。”

波波抬起头，抹干了眼角的泪痕：“不管怎么样，我们一定要想法子让他见到我们，一定要想法子帮他打垮黑豹！”

小白握紧了双拳，眼睛里也发出了光：“我们一定有法子的。”

四

奎元馆是家很保守的老式店铺，里面一切布置和规矩，这三十年来几乎完全没有改变。

厨房里的大师傅是由以前的学徒升上去的，店里的掌柜以前本来是跑

堂。

一碗面要用多少作料，多少浇头，大师傅随手一抓就绝不会错半点，就好像是用戥子称出来的那么准确。

对他们说来，这几乎已是不可改变的规律，但今天这规律却被破坏了一次。

规定每天早上七点半才开门的奎元馆，今天竟提早了四十分钟。

因为他们有个老主顾，今天要提早带他的老朋友来吃面。

这当然并不完全因为这个人是他们的老主顾，最重要的是，他们都知道无论谁对这个人的要求拒绝，都是件很危险的事。

现在黑豹已在他那张固定的桌子旁坐下，但却将对着门的位子让给了罗烈。

现在他已不怕背对着门，但一个刚从监狱里逃出来的人，感觉就完全不同了——能在别人看到他之前，先看到从问外进来的每一个人，总比较安全些。

桌上已摆好切得很细的姜丝和醋。

“这姜丝是大师傅亲手切的，醋也是特别好的镇江陈醋。”黑豹微笑着，并不想掩饰他的得意：“这馆子最大的好处，就是他们总是会对老主顾特别优待些。”

罗烈拈起根姜丝，沾了点醋，慢慢的咀嚼着，面上也露出满意之色。

他抬起头，好像想说什么，但就在这时候，他脸上忽然露出种非常奇怪的表情。

他看见一个卖报的男孩子，正踏着大步，从外面的阳光下走进来。

这男孩子本不应一眼就看见罗烈的，外面的阳光已很强烈，他的眼睛本不能立刻就适应店里的阴暗。

可是现在这里却只有他们两个客人。

男孩子一走进来，就立刻向他们走过去：“先生要不要买份报，是好消息的……”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他已看清了罗烈。

他那张好像永远也洗不干净的脸上，突然露出了真诚而开心的笑容。

“罗大哥，你怎么在这里？”他叫了起来，道，“陈瞎子还在惦念着你，不知道你这两天到哪里去了，才两天不见，你怎么就好像突然发财了。”

罗烈也笑了，却是种无可奈何的笑。

他知道现在除了笑之外，已没有别的话好说，没什么别的事好做了。

杀机

一

黑豹没有笑。

他的脸仿佛忽然又变成了一整块花岗石般，完全没任何表情，只是冷冷的看着罗烈。

面已端上来了，面的热气在他们之间升起，散开。

他们之间的距离忽然又变得非常遥远。

那卖报的男孩子已发现坐在罗烈对面的是黑豹，已看见了黑豹冷酷的脸。

他眼睛里忽然露出种说不出的恐怯之色，一步步慢慢的向后退，绊倒了张椅子，跌下去又爬起，头也不回的冲了回去。

罗烈还在微笑着：“这孩子是个好孩子，又聪明，又能吃苦，就像我们小的时候一样。”他微笑中带着点感慨：“我想他总有一天会爬起来的。”

黑豹没有开口，甚至好像连听都没有听。

罗烈从面碗里挑出块鳝鱼，慢慢的嘴嚼着，忽又笑道：“你还记不记得那次我们到小河里去抓泥鳅和鳝鱼的时候，差点反而被鳝鱼抓了去？”

黑豹当然记得。

那天他们忽然遇见了雷雨，河水突然变急，若不是罗烈及时抓住一棵小树，他们很可能就已被急流冲走。

这种事无论谁都很难忘记的。

“我也记得那块糖。”黑豹忽然说。

“什么糖？”

“波波从家里偷出来的那块糖。”黑豹的声音冰冷：“谁赢了就归谁吃的那块糖。”

“你赢了。”罗烈笑道：“我记得后来是你吃了那块糖。”

“但波波却偷给了你块更大的。”

罗烈目中仿佛有些歉疚的表情，慢慢的点了头，这件事他也没有忘记。

“在那时候我就有种感觉，总觉得你们并没有将我当做朋友，总觉得你们好像随时随地都在欺骗我。”黑豹的眼角已抽紧，凝视着罗烈，“直到现在，我还有这种感觉。”

罗烈叹了口气：“我并不怪你。”

“你当然不能怪我。”黑豹冷笑，“因为直到现在，你还是在欺骗我。”

罗烈苦笑。

黑豹连瞳孔都已收缩，看着他一字字的问：“你几时来的？”

“半个月之前。”

“不是昨天早上才下的船？”

“不是。”

“你为什么不说实话？”

“因为我做的事，并不想让你完全知道。”罗烈又长长的叹息了一声，才接下去：“就正如你做的事，也并不想让我完全知道一样。”

黑豹慢慢的点点头：“我记得你说过，为别人保守秘密是一种义务，为自己保守秘密却是种权利，每个人都有权保护他自己私人的秘密，谁也不能

勉强他说出来。”
他冷酷的眼睛里忽然露出一丝嘲弄之色，接着又道，“只可惜无论谁想要在我面前保守秘密，都不是件容易事。”
“哦。”
“因为他无论在这里做了什么事，我迟早总会知道的。”
罗烈笑了：“所以他不如还是自己说出来的好。”
他笑容中也带着种同样的嘲弄之色，只不过他嘲弄的对象并不是别人，而是他自己。
黑豹冷冷的看着他，在等着他说下去。
“我说过，高登是我的好朋友，我愿意为他做任何事。”
“任何事？”
“现在我虽然已没法子救他，但至少应该知道他是怎么死的。”
“这半个月来，你一直在调查他的死因？”黑豹又问。
罗烈点头。
“你已调查出来？”
“他的确是从楼上跳下去摔死的，那个犹太法医已证实了这一点。”
“这一点还不够？”
“还不够。”罗烈看着黑豹：“因为他还没有死的时候，身上已受了伤。”
“伤在什么地方？”黑豹问。
“伤在手腕上。”罗烈道：“我认为这才是他真正致命的原因。”
黑豹冷冷道：“一个人就算两只手腕都断了，也死不了的。”
“但他这种人却是例外。”罗烈的声音也同样冷：“这种人只要手上还能握着枪，就绝对不会从楼上跳下去！”
“哦？”
“平时他身上总是带着四柄枪的。”罗烈又补充道：“但别人发现他尸体时，他身上却已连一柄枪都没有。”
“你调查得的确很清楚。”黑豹目中又露出那种嘲弄之色，忽然又问：“难道你认为他是被人逼着从楼上跳下去的？”
罗烈承认。
“我听说他是个很快的枪手，非常快。”黑豹冷冷的道：“又有谁能击落他手里的枪，逼着他跳楼？”
“这种人的确不多。”罗烈凝视着他：“也许只有一个。”
“只有一个？”
“只有一个！”
“我？”
“不是你？”
黑豹突然大笑，罗烈也笑了。
他们就好像忽然同时发现了一样非常有趣的事。
包子也已端上来，黑豹的笑声还没有停，忽然道：“蟹黄包子要趁热吃，凉了就有腥气。”
罗烈拿起筷子：“我吃一笼，你吃一笼。”
于是两个人又突然停住笑声，低着头，开始专心的吃他们的包子和面。
他们都吃得快，就好像都已饥得要命，对他们来说，这世上好像已没有比吃更重要的事。

黑豹微笑道：“这也是大师傅亲手做的，只有我的朋友才能吃到。”
“却不知高登吃过没有？”
“没有。”
“他当然没有吃过。”罗烈笑了笑，笑得仿佛有点悲哀：“他不是你的朋友。”
“我只有一个朋友。”
“只有一个？”
“只有一个！”
“哦？”
黑豹也笑了笑，笑得也同样悲哀：“我没有家，没有父母兄弟，甚至连自己的姓都没有。”他凝视着罗烈，慢慢的接着道，“可是我从认得你那天开始，就一直把你当做我的朋友。”
罗烈目中已露出了被感动的表情，多年前的往事，忽然又一起涌上他心头。
他像又看见了一个孤独而倔强的男孩子，只穿着一件单衣服，在雪地上不停的奔跑。
那正是他第一次看见黑豹的时候。
他并没有问这孩子为什么要跑个不停，也知道一个只穿着件单衣的孩子，若不是这么样跑，就要被冻死。
他一句话都没有问，就脱掉身上的棉袄，陪着这孩子一起跑。
自从那一天，他们就变成了好朋友。
黑豹现在是不是也想起了这件事。
他还在凝视着罗烈，忽然问：“假如真是我逼着高登跳楼的，你会不会杀了我替他报仇？”
罗烈并没有直接回答这句话，过了很久，才长长叹息：“他是我的朋友，你也是，所以，我一直都没有真的想知道究竟是谁杀了他的。”
黑豹忽然从桌上伸过手去，用力握住了他的手：“但我还想让你知道一件事。”
“你说。”
“这里本是个人吃人的地方，像高登那种人到这里来，迟早总是要被人吞下去的。”
黑豹的声音低沉而诚恳。
“为什么？”
“因为他也想吃人！”
罗烈看着他的手，沉默了很久，忽然又问道：“你呢？”
“我也一样。”黑豹的回答很干脆：“所以我若死在别人手里，也绝不想要你替我报仇。”
罗烈没有开口。
在这片刻的短暂沉默中，他忽然做出件非常奇怪地事。
他忽然打了个呵欠。
在黑豹说出那种话之后，他本不该打呵欠的，他自己也很惊讶为什么会突然觉得如此疲倦。
“我看得出你昨天晚上没有睡好。”罗烈微笑着：“我也知道红玉不是个会让男人好好睡觉的女人。”

他微笑着拍了拍罗烈放在桌上的手："所以你现在应该好好回去睡一觉，睡上三四个钟头，十二点左右，我再去吵醒你，接你回家去吃饭。"

"回你的家？"

"我的家，也就是你的。"黑豹笑着说："你去了之后，我也许再也不会放你走了。"

百乐门饭店的大门是旋转式的，罗烈站在大门后，看着拉他来的黄包车夫将车子停在对面的树荫下，掏出了一包烟，眼睛却还是在盯着这边的大门。

他显然并没有要走的意思，也并不准备再拉别的客人。

罗烈嘴角露出种很奇怪的微笑，他知道这地方还有个后门。

二

后门外的阳光也同样灿烂。

任何地方的阳光都是如此灿烂的，只可惜这世上却有些人偏偏终年见不到阳光。

生活在"野鸡窝"里的人，就是终年见不到阳光的，陈瞎子当然更见不到。

"野鸡"并不是真的野鸡，而是一些可怜的女人，其中大多数都是脸色苍白，发育不全的，她们的生活，甚至远比真正的野鸡还卑贱悲惨。

野鸡最大的不幸，就是挨了猎人的子弹，变成人们的下酒物。

她们却本就已生活在别人的刀俎上，本就已是人们的下酒物。

她们甚至连逃避的地方都没有。

唯一能让她们活下去的，也只不过剩下了一点点可笑而又可怜的梦想而已。

陈瞎子就是替她们编织这些梦想的人。

在他嘴里，她们的命运本来都很好，现在虽然在受着磨折，但总有一天会出头的。

就靠着这些可笑的流言，每天为陈瞎子换来三顿饭和两顿膺，也为她们换来了一点点希望，让她们还能有勇气继续活在这火坑里。

七点五十五分。

这正是火坑最冷地时候，这些出卖自己的女人们，吃得虽少，睡得却多。

她们并不在乎浪费这大好时光，她们根本不在乎浪费自己的生命。

陈瞎子那间破旧的小草屋，大门也还是紧紧地关着的。

罗烈正在敲门。

他并没有上楼，就直接从饭店的后门直到这里来。

那卖报的孩子说出"陈瞎子"三个字的时候，他就已发现黑豹目中露出的怒意和杀机。

门敲得很响，但里面却没有回应。

"难道黑豹已经先来了一步？难道陈瞎子已遭了毒手？"

罗烈的心沉了下去，热血却冲了上来。

这使得他做了件他以前从未做过的事，他撞开了别人家的门。

这并不需要很用力，甚至根本没有发生很大的声音来。

木屋本就已非常破旧，这扇薄木板钉成的门几乎已腐朽得像是张旧报纸。

屋子窄小而阴暗，一共只有两间。

前面的屋里，摆着张破旧的木桌，就是陈瞎子会客的地方，墙上还挂着些他自己看不见的粗劣字画。

后面的一间更小，就是陈瞎子的卧房，每隔五六天，他就会带一个“命最好”的女人到里面去，发泄他自己的欲望，同时也替这女人再制造一点希望。

他替她们摸骨时，总喜欢摸她们的大腿和胸脯，来决定谁才是“命最好”的。

他虽然是个瞎子，但却是个活瞎子，一个活的男瞎子。

罗烈冲进去的时候，他还是活着，正坐在他的床边，不停的喘着气。显得出奇的紧张而不安。

“是什么人？”

“是我，罗烈。”罗烈已松了口气：“我还以为你出了事，你为什么不开门？”

陈瞎子笑了：“我怎么知道是你。”

他笑得实在太勉强，这里就算有个“命好”的女人，他也用不着如此紧张的。

罗烈忽然发现他的脚旁边，还有一双脚。

一双穿着破布鞋的脚，从床下面伸出来，鞋底已经快磨穿了。

这里的女人绝不会穿这种鞋子的，这里的女人根本很少走路。

一个总是躺在床上的人，鞋底是绝不会被磨穿的。

“我每天总要等到十点钟以后才开门的。”陈瞎子还在解释，一双眼睛看来就像是两个黑黝黝的洞。

“十点钟以前你从不见客？”罗烈问。

陈瞎子摇摇头：“但你当然是例外，你是我的朋友。”他笑得更勉强，“走，我们到外面去坐，我还有半瓶茅台酒。”

他想站起来，拉罗烈出去，但罗烈却突然弯腰，拉出了床下的那双脚。

脚已冰冷僵硬，人也已冰冷僵硬。

“小猴子。”

小孩子就是那个卖报的孩子，这个“又聪明，又能吃苦，将来总有一天会窜起来的孩子”，现在却已永远起不来了。

他一双眼睛已死鱼般凸出，咽喉上还有着紫黑色的指印，竟赫然是被人活生生扼死的。

陈瞎子也吓呆了，怔了半晌，才往外面冲了出去，但罗烈已一把揪住了他衣襟！

“你杀了小猴子！”

“我……我……”陈瞎子的脸已因紧张而扭曲，只有一个杀人的凶手，脸上才会有这种紧张可怕的表情。

你为什么要杀他？”罗烈厉声问。

其实他根本不必问的。

小猴子看到他跟黑豹之后，当然就立刻赶到这里来告诉陈瞎子，却又不敢告诉他，已在黑豹面前说出了他的名字。

“你生怕黑豹会从他身上追问出你来，所以就杀了他灭口？”

陈瞎子用力摇了摇头，喉咙里“格格”的发响，却说不出一个字来。

“你没有杀他？”罗烈怒喝。

陈瞎子额上的冷汗已雨点般流下，终于垂下了头，他知道现在说慌也已没有用了。

罗烈的手用力，几乎将他整个人都提起来：“他还是个孩子，你怎么忍心对他下这种毒手？”

“我不想杀他的，真的不想，可是……”陈瞎子灰白的脸上，那一双黑洞般的瞎眼睛里，显得说不出的空虚、绝望和恐怯，“可是他若不死，我就得死，我……我还不想死。”

罗烈忍不住冷笑：“像你这么样活着，和死又有什么分别？”

“我知道我过的日子比狗都不如，又是个瞎了眼的残废。”陈瞎子的脸上突然布满了泪水，“但我却还是想活下去……每个人都有权想法子让自己活下去的，是不是？”

罗烈看着他，看着清亮的泪珠，泉水般从他的瞎眼中流出来。

世上还有什么比一个瞎子流泪更悲惨的事？

罗烈的手软了。

陈瞎子的声音，听来就像是平原上的饿狼垂死的呼号……

“我还不想死，我还想活下去！”

一个人为了让自己能活下去，是不是就有权伤害别人呢？

罗烈无法回答。

“你若遇见像我这样的情况，你怎么办？”陈瞎子又在问，“你难道情愿自己死？”

罗烈终于长长叹息：“我只想让你明白两件事。”他沉声道，“第一，小猴子也是人，他也有权活下去，第二，你杀了他，根本就没有用的。”

“为什么？”

“因为他已在黑豹面前，提起过你的名字。”罗烈突然放下陈瞎子。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他不想再回头去看陈瞎子，也不愿再看陈瞎子脸上的表情，但他还是能想像得到。

窄巷里充满了一种混合着廉价脂粉，粗劣烟酒和人们呕吐的恶臭气。

一个衣衫不整，脸色苍白的女人，正用一双涂着鲜红寇丹的手，揉着她那双又红又肿的眼睛，在门口送客。

她看来最多只不过十三四岁，甚至还没有完全发育，她的客人却是个已有六十多岁的老头子。

老头子正扶着她的肩，在她耳旁低低的说着话，脸上带着种令人作呕的淫亵之色。

她居然还在吃吃的笑着，用手去捏这老头子的腿。

因为她也要活下去。罗烈不忍再看，他已几乎忍不住要呕吐。

“像她和陈瞎子这样的人，为了要活下去，还会不择一切手段，何况别人呢？”

何况黑豹！

罗烈忽然发现，这世界上的确有一些谁都无法解答的问题存在。

究竟要怎么做才是对的？究竟是谁对的？

他不能回答，也许根本就没有人能回答。

现在他只想赶快离开这里，因为他根本没法子解决这些人的困难和问

题。

但就在这时，他又听见陈瞎子发出了一声垂死野兽般的呼号。

“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

那小姑娘和老头子都回过头，脸上已露出吃惊的表情。

“砰”然的一声，那小木屋腐朽了的大门又被撞开了。

陈瞎子就像是一条负伤的野狗般冲了出来，踉跄狂奔。

“救命……”

罗烈不能不转回身，立刻就看见陈瞎子正向这边冲过来。

他身后还跟着一个人。

这人身材瘦小，黝黑的尖脸上，带着种恶毒而危险的表情，手里紧握着尖刀。

甚至连罗烈都很少看见如此凶狠危险的人。

他也看见了罗烈，看见陈瞎子正奔向罗烈。

他的手突然一挥，刀光一闪，已刺入了除瞎子的背脊。

陈瞎子只觉背上一阵刺痛，连惨呼声都未发出来，已倒了下去。

刀锋已从背脊后刺入他的心藏。

那尖脸锐眼的瘦小男人面上立刻露出满意之色，但一双眼睛却还是在盯着罗烈。

他本来好像已准备走了，但却又突然停下来，手里又抽出柄尖刀。

现在他的人看来正如他手里的刀一样，短小、锋利，充满了攻击性。

罗烈慢慢的走过去。

“你就是拼命七郎？”

这人点点头，手里的刀握得更紧，他显然知道罗烈，没有想到罗烈也能认得出他。

可是他并没有说话，更没有退缩。

罗烈还是在往前走：“你想跟我拼命？”

拼命七郎狞笑着，喉咙里忽然发出一种响尾蛇般的低嘶声。

就在这一瞬间，他的人已向罗烈冲了过来，刀光一闪，刺向罗烈的咽喉。

他的出手迅速、准确、致命！

罗烈仿佛想向后闪避，但突然间，他的掌缘已砍向对方握刀的手腕。

拼命七郎却像是根本没有看见他的动作，还是连人带刀一齐向他扑过来。

只要能把自己手里的这柄刀刺入对方的咽喉，就是他唯一的目的。

至于他自己是死是活，他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

这才是拼命七郎真正最可怕的地方，甚至远比他的刀更可怕。

罗烈已不能不向后退，但突然间，他身子一转，右腿已从后面踢出去，踢在对方手腕上。

但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罗烈已反身挥拳，痛击他的鼻梁。

他一低头，竟向罗烈肋下直扑了过未。

他的刀已拔出，用尽全身力气，直刺罗烈的肋骨间。

这一击虽然狠毒，但却已无异将自己整个人都卖给了罗烈。

他的刀纵然能刺入罗烈的肋骨，他自己的头颅也难免要被击碎。

除了他之外，没有人会用这种不要命的打法，也没有人肯用。但罗烈的身子突然一闪，已让过了这柄刀，夹住了他的右臂。

他的人几乎已完全在罗烈怀里，他的臂已几乎被活生生的夹断。

但他还是咬着牙，用膝盖撞罗烈的小腹。

罗烈的手已沉下，切在他膝盖上，那种骨头碎裂的声音，令人听得心都要碎了。

冷汗已黄豆般从他脸上滚下来，可是他左手却又抽出柄刀，咬着牙刺向罗烈胸膛。

他这只手立刻也被罗烈握住，手腕上就像是突然多了道铁箍，连刀都已握不住。

他全身上下已完全被制住。

可是他还有嘴。

他突然狂吼一声，野兽般来咬罗烈的咽喉。

罗烈忍不住叹了口气，突然挥拳，迎面打在他鼻梁上。

他的人立刻被打得飞了出去，重重的跌在两丈外，黑瘦的尖脸上已流满了血。

但他还是在挣扎着，想再扑过来。

罗烈看着他，轻轻叹息：“每个人都拼命想法子要活下去，你为什么偏偏不想？”

拼命七郎爬起来，又跌倒，用一双充满怨毒的黑眼，狠狠的瞪着他，喉咙里还在低嘶着，突然狂吼：“你有种就过来杀了我。”

罗烈没有过去，也不想杀他。

抽刀拼命，窄巷杀人，这并不是罗烈愿意做的事，无论为了什么原因他都不愿做。

他慢慢的转过身，只想赶快离开这里。

但就在这一瞬间，他忽然发现拼命七郎整个人都像是完全变了。

这个不要命的人，看见罗烈转过身时，好像立刻松了口气，整个人都软了下去，眼睛里的凶狠恶毒之色，也变成种宽心的表情。

他知道罗烈已不会再杀他了，他知道自己已经可以活下去。

他那种不要命的样子，也只不过是为了生存而作出的一种姿态而已。因为他知道自己若不这么样做，也许会死得更快。他要别人怕他，只不过为了掩饰自己内心的恐惧——对死亡的恐惧，也同样是对生命的恐惧。“难道这里真是个人吃人的世界？”

“难道一个人必须要伤害别人，自己才能够生存下去？”

罗烈的心仿佛在刺痛，忽然间，他对生活在这种世界里的人，有了种说不出的同情和怜悯——这种感觉跟他的厌恶同样深。

他忍不住又回头看了拼命七郎一眼，像刀锋般冷的一眼，却又带着种残酷的讥诮和怜悯。

拼命七郎看到这种眼色，立刻发现这个人已完全看透了他。

这甚至远比刺他一刀更令他痛苦。

“姓罗的，你走不了的！”他突然又大吼：“你既然已来到这里，就已死定了！”

这句话他本不该说的。

但一个尊严受到伤害的人，岂非总是会说出一些不该说的话。

这时罗烈却已走出了窄巷，又走到阳光下。

阳光更灿烂，现在本就已接近一天中阳光最辉煌灿烂的时候。

现在正八点半。

血腥

一

这里不是火坑，是地狱。

阳光也照不到这里，永远都照不到，这地方永远都是阴森、潮湿、黑暗的。

波波倚着墙，靠在角落里，也不知是睡是醒。

她发誓绝不倒下去，可是她却已无法支持，昏迷中，她梦见了黑豹，也梦见了罗烈。

她仿佛看见黑豹用一把刀刺入了罗烈的胸膛。但流着血倒下去的人，忽然又变成了黑豹。

“黑豹，你不能死！”

她惊呼着睁开眼，黑豹仿佛又站在她面前了，她的心还在跳，她的腿还在发软。

她情不自禁扑倒在黑豹怀里。

黑豹的胸膛宽厚而坚实，她甚至可以感觉到他的心跳和呼吸。

这不是梦。

黑豹真的已站在她面前。

“我没有死，也不会死的。”他冷酷的声音中好似带着种无法描叙的感情。

这种感情显然也是无法控制的。

他已忍不住紧紧拥抱住她。

在这一瞬间，波波心里忽然也有了种奇妙的感觉，她忽然发觉黑豹的确是在爱着她的。

他抛弃了她，却又忍不住去找她回来，他折磨了她，却又忍不住要来看她。

这不是爱是什么？

只可惜他心里的仇恨远比爱更强烈，因为远在他懂得爱之前，已懂得了仇恨。

也许远在他穿着单衣在雪地上奔跑时，他已在痛恨着这世界的冷酷和无情。

“他究竟是个可怜的人？还是个可恨的人？”

波波分不清。

在这一瞬间，她几乎已完全软化，她喃喃的低语着，声音遥远得竟仿佛不是她说出来的，带我走吧，你也走，我们一起离开这地方，离开这些人，我永远再也不想看见他们。

黑豹冷酷的眼睛，仿佛也将要被融化，在这一瞬间，他也几乎要放弃一切，忘记一切。

但他却还是不能忘记一个人，这世上唯一能真正威胁到他的一个人。

他这一生，几乎一直部活在这个人的阴影里。

“你也不想再看见罗烈？”他忽然问。

“罗烈？”

波波的心冷了下去，她不知道黑豹在这种时候为什么还要提起罗烈。

因为她还不了解男人，还不知道男人的嫉妒有时远比女人更强烈，更不可理喻。

“我已约了罗烈今天中午到这里未。”黑豹的声音也冷了下去“你真的不想看见他。”

波波突然用力推开了他，推到墙角，瞪着他。

她忽然又开始恨他，恨他不该在这种时候又提起罗烈，恨他为什么还不了解她的感情。

“我当然想见他，只要能见到他叫我死都没有关系。”

黑豹的脸也冷了下去：“只可惜他永远不会知道你就在这里，永远也不会知道那华丽的客厅下面还有这么样一个地方。”

他冷冷的接下去：“等你见到他时，他只怕也已永远休想活着离开这里了。”

“你约他来，为的就是要害他？”

黑豹冷笑，“你害别人，向别人报复，都没关系。”波波突又大叫，“可你为什么要害他？他又做过什么对不起你的事？”“我随便怎么对他，都跟你完全没有关系！”黑豹冷笑着说。

为什么跟我没有关系？他是我的未婚夫，也是我最爱的人，我……”

她的活没有说完，黑豹的手已掴在她脸上。

他冷酷的眼睛里，似已有火焰在燃烧，烧得他已完全看不清眼前的事。

爱情本就是盲目的，嫉妒更能使一个最聪明的人变得又瞎又愚蠢。

他的手掌不停的掴下去。

“你打死我好了，我死了也还是爱他的。”波波大叫着，昂着头，一双美丽的眼睛里，已充满了失望、愤怒和痛苦。

“我恨你，恨死了你，我死了也只爱他一个人！”

黑豹的手掌已握成拳，像是恨不得一拳打断她的鼻梁。

可是他并没有下手，他突然转身，大步走了出去，用力关起了门。

波波咬着嘴唇，全身不停的发抖，终于忍不住用手掩着脸，失声痛哭了起来。

她忽然了解了真正的仇恨是什么滋味，她发誓要让黑豹死在她手上。

爱和恨之间的距离、分别又有多少呢？

二

百乐门饭店四楼套房的卧室里面，也同样看不到阳光。

紫色的丝绒窗帘低垂着，使得这屋子里永远都能保持着黄昏时那种低暗的和平与宁静。

红玉还在睡，睡得很甜。

她漆黑的头发乱云般堆在枕上，她的脸也埋在枕头里，像是想逃避什么。

罗烈不想惊动她。

看见她，他又不禁想起了那个在门口送客的、睡眼惺松的小女人。

“为什么她们这种人总是睡得特别多些？”

“是不是因为她们只有在沉睡中，才能享受到真正宁静？”

罗烈轻轻叹息，他也决心要好好睡一下，即使睡两个小时也是好的。

他知道今天中午一定会有很多事要发生，他已渐渐开始了解黑豹。

被很薄、很轻。

他刚想躺下去，忽然觉得一阵寒意从脚底升了上来。

在雪白的枕头上，正有一片鲜红的血慢慢的渗了出来。

他掀开被，就看见了一柄刀斜插在红玉光滑赤裸的背脊上。

刀锋已完全刺入她背脊，刀柄上缠着漆黑的胶布。

她温暖柔软的洞体，几乎已完全冰冷僵硬。

翻过她的身子，就可以看见她嘴角流出来的鲜血。

她那双迷人的眼睛里，还带着临死前的惊骇与恐惧，仿佛还在瞪着罗烈，问罗烈：“他们为什么要杀我？为什么要杀我这么样一个可怜的女子？”

罗烈也不知道。

他甚至不敢确定这究竟是不是黑豹下的毒手？黑豹本来没有理由要杀她的。

难道她也知道一些别人不愿让我知道的秘密，所以才会被人杀了灭口？”

罗烈咬着牙，用他冰冷的手，轻轻的合上她的眼皮。

他心里充满了悲伤和歉疚，他充满了怒意。若不是因为他，这可怜的女人本不会死，她不明不白做了为别人牺牲的工具——她活着的时候怎是这样死的。

罗烈握紧双拳，他终于明白有些事是永远不能妥协的！在这种地方有些人根本就不给你妥协的余地。

你想活着，就只要挺起胸膛来跟他们拼命。

他忽然发现拼命七郎并没有错，陈瞎子也没有错。

那么难道是他错了？

罗烈慢慢的放下红玉，慢慢转过身，从底橱的夹缝里，抽出一只漆黑的小箱子。

他本来不想动这箱子的，但现在他已完全没有选择的余地。

三

九点十五分。

秦松走进三楼上的小客厅时黑豹正用手支持着身子，倒立在墙角。

他的眼睛出神的瞪着前面，黝里而废削的脸已似因痛苦而扭曲，从上面看下去更显得奇怪而可怕。

他动也不动的挺立在那里，仿佛正想用肉体的折磨，来减轻内心的痛苦。

秦松吃惊的停下脚步。

他从未看见黑豹有过如此痛苦的表情，也从未看见黑豹做过如此愚蠢的事。

他只希望黑豹不要发现他已走进来，有些人在痛苦时，是不愿被别人看见的。

但黑豹却已突然开口：“你为什么还不去买双新鞋子？”

秦松垂下头，看着自己的鞋子。

鞋子的确已很破旧，上面还带着前天雨后的泥泞，的确已经该换一双了。

但他却不懂得黑豹为什么会在这种时候，提起这种事。

黑豹已冷冷的接着道：“聪明人就绝不会穿你这种鞋子去杀人！”

秦松眼睛里不禁露出崇敬之色，他终于已明白黑豹的意思。

破旧而有泥的鞋子，说不定就会在地上留下足迹，他终于相信黑豹能爬到今天的地位，绝不是因为幸运和侥幸。

黑豹的细心和大胆，都同样令人崇敬。

“我进去的时候很小心。”秦松低着头，“那婊子睡得就像是死人一样，连裤子都没有穿，好像随时都在等着罗烈爬上去。”

他很巧妙的转过话题，只希望黑豹能忘记他的这双鞋子，道：“我一直等到她断气之后，才跑出来的。”

“你不该等那么久，罗烈随时都可能回去。”黑豹的声音仍然冰冷，“杀人的时候，要有把握一刀致命，然后就尽快地退出去，最好连看都不要再去看一眼，看多了死人的样子，以后手也许就会变软。”

他今天的情绪显然不好，仿佛对所有的事都很不满意。

秦松永远也猜不出是什么事令他情绪变坏的，甚至猜不出他为什么要去杀红玉。

那绝不仅是为了要给罗烈一个警告和威胁。

这原因只有黑豹自己知道。

红玉说不定曾在这里听过“波波”的名字，他不愿任何人在罗烈商前提起这两个字。

“守在后门外的印度人告诉我，罗烈是往野鸡窝那边去的。”秦松道，“我想他一定是去找陈瞎子。”

“只可惜他已迟了一步。”黑豹冷笑。

他显然低估了罗烈的速度。

罗烈坐上那辆黄包车，他就已叫人找拼命七郎去对付陈瞎子，他算准罗烈无论如何一定会先回百乐门的。

但拼命七郎赶到那里时，罗烈却先到了。

在两军交战时，“速度”本就是致胜的最大因素之一。

“去对付陈瞎子的是谁？”秦松忍不住问：

“老七。”黑豹回答：“那时他就在附近。”

秦松笑了笑：“我只担心他会带个死瞎子回来，老七好像已经有一个月没杀过人了。

他的笑容突然冻结在脸上，他正站在窗口，恰巧看见一辆黄包车载着满身鲜血淋漓的拼命七郎飞奔到大门外。

黑豹也已发现了他脸上表情的变化：“你看见了什么？”

秦松终于长长叹了口气：“从今以后，老七只怕永远也不能再杀人了。”

拼命七郎被抬上来后，只说了两个字：“罗烈！”

然后他就晕了过去，他伤得远比胡彪更重。

“罗烈。”倒立着的黑豹已翻身跃起，紧握起的双拳，突然大吼，“叫厨房里不要再准备中午的菜，到五福楼去叫一桌最好的燕翅席，今天我要好好的请他吃一顿。”

他想了想，又大声道：“再叫人到法国医院去把老二接出来，今天中午我要他作陪。”

老二正在养病，肺病。

他在法国医院养病已很久，远在金二爷还没有倒下去时就已去了，有人甚至在怀疑他不是真病只不过不愿参加那一场血战而已。

无论谁都知道，褚二爷一向是个很谨慎，很不愿冒险的人。
秦松忍不住皱了皱眉：“他病得好像很重，只怕不会来的。”
“这次他非来不可。”黑豹很少这么样激动，“还有老么，今天他为什么一直到现在还没有露过面？”
“昨天晚上他醉了。”秦松微笑着口答，“一定又溜去找他那个小情人去了。”
红旗老么的小情人是个女学生，胸脯几乎和她的脸同样平坦。
红旗老么看上了她，也许只有一个原因——因为她看不起他。
她也同样看不起黑豹。
“那婊子对老么就好像奴才一样，好像老么要亲亲她的脸，都得跪下来求她老半天。”秦松叹息道，“我真不懂老么为什么偏偏要去找她。”
“因为男人都有点生得贱。”黑豹目中又露出痛苦愤怒之色，“老么若还不死心，说不定总有一天会死在那女人脚下的。”

四

九点三十二分。
这大都市中最有权力的帮派里的红旗老么，正捧着杯热茶，小心翼翼的送到书桌上。
外面的小院子里，蔷薇开得正艳，风从窗外吹进来，带着一阵阵花香。
杜青文正伏在桌上看书似已看的入神。
这屋子是红旗老么花了很多心血才找来的，虽然不大，却很幽静。
因为杜小姐喜欢静。
她似已忘了她刚到这里来念书的时候，住的那女子宿舍，比十个大杂院加起来还吵十倍。
现在她正在看一本叫“人间地狱”的小说，里面描写的是一个洋场才子和妓女们的爱情。
她脸上的表情却比教士们在读圣经时还要严肃，就好像再也没有比看这本言情小说更重要、更伟大的事情了。
红旗老么却在看着她，脸上的神情显得又骄傲、又崇拜、又得意。
“像我这样的人，想不到居然能找到这么样一个有学问的女才子。”每当他这么样想的时候，心里就忍不住有一股火热的欲望冲上来。
那种感觉就好像有人在他小肚子里点着一根火把似的。
“你太累了，应该休息了。”他忍不住道，“太用功也不好，何况，昨天晚上我喝得大醉，你一定被吵得没有睡好觉。”
“你既然知道自己吵得人家睡不着，现在就应该赶快回去。”杜小姐沉着脸，沉沉的说，却还是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
可是红旗老么最喜欢的，偏偏就正是她这种冷冰冰的样子。
他忍不住悄悄的伸出手，去轻抚她的头发，柔声道：“我是该走了，只不过我们还没有……”
“还没有怎么样？”杜青文突然回过头，瞪着他：“你还想干什么？”
她薄薄的嘴唇，好像已气得在发抖，红旗老么看着她的嘴，想到这张嘴因为别的缘故发抖时的样子，全身都热得冒了汗。
“知道我想要什么的却偏偏还是要故意逗我着急。”

“我逗你？我为什么要逗你？”杜青文冷笑：“我一想到那种肮脏事就恶心。”

“你这个小妖精，一天到晚假正经。”红旗老么喘息着，笑得就像只叫春的猫：“其实你对那种肮脏事比谁都有兴趣。”

杜青文跳起来，一个耳光向他掴了过去。

可是她的手已被捉住。

她用脚踢，腿也被夹住，阴丹士林布的裙子翻起来露出了一双苍白却有力的腿。

他的手已伸到她大腿的尽头，然后就将她整个人都压在地上。

她用空着的一只手拼命捶他的胸膛：“你这只野狗、疯狗，你难道想在地上就……”

“地上有什么不好？”他的手更加用力：“在地上我才能让你知道我的厉害，今天我非要让你叫救命不可了。”

她也喘息着，薄而冷的嘴唇突然变的灼热，紧紧夹住的腿也渐渐分开。

他已撕开她衣襟，伏在她胸膛上就像婴儿般吮吸着。

她的挣扎推拒已渐渐变为迎合承受，突然疯狂般抱住了他，指甲却已刺入他肉里，呻吟般喘息着低语：“你这条小野狗，你害死我了。”

“我就是要你死，让你死了又活，活了又死。”他喘息的声音更粗。

她忍不住尖叫：“我也要你死……要你死。”

“你若是真的要他死，倒并不是太困难的事。”窗外突然有人淡淡道，“我随时都可以帮你这个忙的。”

红旗老么就像是只中了箭的兔子般跳起来，瞪着这个人。

“你是谁？想来干什么？”

他还没有见过罗烈，也不知道昨天晚上的事。

罗烈微笑着，欣赏杜青文的腿：“你一定练过芭蕾舞，否则像你这么瘦的人，怎么会有这么漂亮的一双腿。”

杜青文的脸红了，身子往后缩了缩，好像并没有把裙子拉下去盖住腿的意思。

红旗老么一把揪住她头发：“你认得这小伙子？他是什么人？”

“我认得他又怎么样？”杜青文又尖叫起来：“无论他是我的什么人，你都管不着，你算什么东西？”

她的裙子已褪到腰上，一双赤裸的腿已全露出来。

红旗老么怒吼：“你这婊子，你是不是喜欢他看你的腿。”

“我就是喜欢让他看，我不但要他看我的腿，还要他看我的……”

红旗老么突然一巴掌掴在她脸上。

她尖叫着，抬高了腿，用力踢他的小腹，他的手不停的落在她脸上，她的尖叫声渐渐微弱。

罗烈突然冷笑：“打女人的不算好汉，你有本事为什么不出来找我？”

红旗老么狂吼一声，身子已跃起，跳在窗口的书桌上，一脚踢向罗烈的下巴。

他的动作矫健而勇猛，十三岁时，他就已是个出名可怕的打手，十二岁时就曾经徒手打倒过三个手里拿着杀猪刀的屠夫。

除了黑豹外，他从来也没有把别人看在眼里。

可是他一脚踢出后，就知道自己今天遇上了个可怕的对手。

这七八年来，他身经大小数百战，打架的经验当然很丰富，纵使在狂怒之下，还是能分得出对手的强弱。

他看见罗烈的人忽然间就已凭空弹起，落下去时已在两丈外。

红旗老么深深的吸了口气，勉强让自己镇定下来，现在他已看出这个人绝不是为了杜青文而来的。

像这么样的高手，绝不会无缘无故的找人打架，因为他自己也一样，只要一出手，就没有打算让对方活下去。

他开始仔细打量罗烈，最后终于确定他非但不认得这个人，而且从未见过。

“你刚到这里？”他忽然问。

“不错。”罗烈目中露出赞许之色，一个人在狂怒中还能突然镇定下来，并不是件容易事。

“我们之间有没有仇恨？”

“没有。”

“你要找的人真是我？”

“不错，是你。”罗烈笑了笑：“这半个月来，你至少有十天晚上在这里。”

红旗老么的心沉了下去：“你既然已注意了很久，今天想必不会放过我，是不是？”

罗烈叹了口气：“你在那女人面前就像是个呆子，我实在想不到你竟是这么聪明的人。”

“你是不是一定要我死？”

“至少也得打断你的一条腿。”他问得干脆，罗烈的回答也同样干脆。

“你为了什么？为了我是黑豹的兄弟？”

罗烈笑了。

他开始笑的时候，红旗老么突然大喝一声，凌空飞扑了过去。

他并没有真的打算要问罗烈为什么。

他自己杀人时，也从不会回答这句话的，有时甚至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为了什么杀人。

这次罗烈没有闪避，反而迎上去。

红旗老么的拳击出，但罗烈的人却已从他肋下滑过，反手一个时拳，打在他脊骨上。

他倒下，再跃起，右拳怒击。

可是罗烈已挟住他的臂，反手一拧，他立刻听见了自己骨头折断的声音。

一种令人只想呕吐的声音。

他没有吐出来。

罗烈的另一只手，已重重的打上了他的鼻梁。

他的脸立刻在罗烈的铁拳下扭曲变形，这次他倒下去时，也已不能再站起来。

现在正是午饭的时候。

一只手伸进来，捧着个食盒，里面有一格装满了白米饭，其余的三个小格子，放的是油爆虾、熏鱼、油笋、小排骨和一只鸡腿，两只鸡翅膀。

这些都是波波平时最爱吃的菜。

只有黑豹知道波波最喜欢吃什么菜，这些菜难道都是黑豹特地叫人送来

的。

不管怎么样，他心里至少还是没有忘记她。

波波的心却又在刺痛。

黑豹对她究竟是爱？还是恨？她对黑豹究竟是爱？还是恨？

这连她自己都分不清。

她并没有去接食盒，却将自己的身子，尽量紧贴在门后的角落里。

“饭来了，你不吃是你自己倒霉。”

门外有人在说，声音很年轻。

波波不响，也不动。

托着食盒的手缩了回去，却有双眼睛贴上了窗房他当然看不见角落里的波波，只看见空屋子“关在里面的人难道已逃走？”

波波若是真的溜走了，他只有死，是怎么样死法，他连想都不敢想。

门外立刻响起了开锁的声音。

波波连呼吸都已经停顿，但心跳却比平时加快了好几倍。

门已开了。

一个人手里握着根铁棍，试探着走了进来，还没有回头往后面看。

波波忽然从后面用力将他一推，人已靠在门上，“砰”的关住了门。

这人好容易才站稳，回过头，吃惊的看着她：“你这是什么意思？”

“没有意思。”波波用自己的身子顶住了门，看着他。

他也跟小白一样，是个不难看的年轻人，看来并不太狡猾，也并不太凶狠。

也许正因为他是个老实人，所以才会被派到这不见天日的地窖里，做这种无足轻重的人，若是凶狠狡猾的人，早已“窜上”了。

波波看着他，忽然笑了。

她的脸虽然已青肿，而且很脏，可是她笑起来，还是那么甜蜜，那么可爱。

波波本就是个甜蜜可爱的女人。

“你叫什么名字？”

年轻人迟疑着，终于回答：“我叫蔡旺，别人都叫阿旺。”

“阿旺。”波波吃吃的笑了，又道，“以前我有一条小狗，也叫做阿旺，我总是喜欢抱着它替它洗澡。”

阿旺已涨红了脸：“你让开路，我出去端饭过来，饭还是热的。”

“你站在那里不准动。”波波忽然起了脸：“否则我就要叫了。”

“你要叫？叫什么？”阿旺不懂。

波波道：“我把别人都叫过来，说你闯进这屋子里，关起门要强奸我。”

阿旺的脸色变了。

他当然知道波波和黑豹的关系，无论谁动了黑豹的女人，那种可怕的后果他也知道。

波波眼珠子转了转，忽又笑道：“可是你只要老老实实的回答我几句话，我就让你走。”

阿旺叹了口气。

他并不会对付女人，也不会打女人，尤其是波波这种人。

波波已开始问：“你当然不是一直都在这下面的，上面的事，你当然也知道一点。”阿旺只有承认。

波波咬着嘴唇，试探着问道：“你在上面的时候，有没有听人说起罗烈这名字？”

阿旺居然一点也没有迟疑，就立刻点点头：“我听过。”

他显然还弄不清黑豹、罗烈和波波这三个人之间的关系。

波波的眼睛立刻发出了光。

“你几时听见的？”

“今天早上。”

“你听见别人在说他什么？”波波的心跳得更快了。

阿旺道：“我听说今天中午有个很重要的客人要来，他好像就姓罗，叫罗烈。”

他显然也弄不清黑豹为什么要请这客人来的，红旗老么被抬回来的时候，他已下来了。

“今天罗烈要来？”波波的心却已沉了下去。

阿旺又点点头：“听说是来吃中饭的。”

波波握紧了手，指甲已刺入肉里：“是黑豹请他来的？”

“不错。”阿旺道，“听说他十二点来，现在已过了十二点，他想必已在搂上。”

波波的背脊在发冷，全身都在发冷。

难道罗烈还不知道黑豹在怎么样对待她？难道黑豹已使他相信他们是朋友。

他们本就是像兄弟一样的好朋友。

罗烈还没有看到真实的证据，当然不会相信黑豹要出卖他，更不会相信一个瞎子的话。

她知道罗烈对黑豹的感情，知道罗烈一向很重视这份感情。

可是她也知道，罗烈只要一走进这屋子，就休想再活着出去。

“你是不是知道他已经来了？”波波勉强控制着自己，不让声音发抖。

“好像是的。”阿旺道：“我刚才听见上面有人说“客人已到，要准备开饭了。”

“他显然不知道这是件关系多么重大的事，所以又补充着道：“而且上面的人好像都很忙，本来应该下来换班的人，到现在还没有来。”

上面的人当然很忙，黑豹想必已集中了所有的人，准备对付罗烈。

波波咬了咬牙，忽然用力撕开了自己的衣襟，露出了雪白结实的乳房。

阿旺又吃了一惊。

他从来也没有看过如此美丽的乳房，可是他不敢多看。黑豹的女人，非但没有人敢动，连看都没有人敢多看一眼的。

“你……你这是什么意思？”阿旺扭过头，声音在发抖。

波波冷笑道：“我正想问你，你这是什么意思，你为什么要撕开我的衣裳？”

“我？是我撕开了你的衣裳？”阿旺更吃惊。

“当然是你。”波波冷笑着：“难道我还会自己撕开自己的衣裳，让你看我？”

阿旺怔住。

这种事几乎连他自己都无法相信，别人当然更不会相信他的话。

波波又道：“我现在若是将别人叫来，你想结果会怎么样？”

阿旺连想都不敢想：“ 我……我跟你无冤无仇，你为什么要害我？ ”
他的脸上几乎已没有人色，声音抖得更厉害。
波波板着脸，冷冷道：“ 我不但要害你，而且要害死你。 ”
“ 为什么？ ”
“ 不为什么，也许只因为我喜欢害人。 ”波波眼珠子转了转声音又变得很柔和：“ 可是你假如肯帮我一个忙，我就饶了你。 ”
“ 你问我的话，我已全告诉你。”阿旺苦着脸道,“ 你还想要我干什么？ ”
“ 要你帮我逃出去。 ”阿旺好像突然被人抽了一鞭，整个人都跳了起来：“ 你要我帮你逃出去？你……你……你一定是疯了。 ”
“ 我没有疯，我清醒得很。 ”
阿旺道：“ 那么你就应该知道，没有人能从这里逃出去的。 ”
“ 以前也许没有人能逃得出去，但今天却不同。 ”波波说。
“ 有什么不同？ ”
“ 今天上面的人都在忙着招呼客人，连应该来换班的人都没有来。 ”
阿旺已急得满头冷汗，“ 绝对不行。 ”
“ 绝对不行！ ”波波又在冷笑：“ 难道你想死？ ”
阿旺不想死，他还年轻。
波波冷笑道：“ 你也该知道，现在只要我一叫，你就只有死路一条，无论你怎么分辩，黑豹都不会饶了你的，他是个怎么样的人，你也应该知道。 ”
阿旺当然知道。
现在黑豹要杀一个人，就好像杀一条狗一样，根本用不着什么很好的理由。
阿旺用手背擦着汗：“ 就算我想要放你走，你也走不了。 ”
“ 是不是因为这里还有别人在看守？ ”
阿旺点点头。
“ 除了你之外，还有多少人？ ”波波又问。
平时看守的人并不多，因为这里根本用不着太多人看守。
“ 除了我之外，还有两个。 ”阿旺道，“ 可是其中有一个叫老铁的，是个杀人不眨眼的角色，我根本不是他对手。 ”
波波道：“ 假如我有法子对付他呢？ ”
阿旺还是在摇头：“ 就算你有法子对付他，就算你能走出这地方，也没有用。 ”
“ 为什么？ ”
“ 因为这地窖的出口，就在客厅旁边，我们一走出去，立刻就有人发现的。 ”阿旺苦笑道，“ 所以就算我帮了你这个忙，我也还是只有死路一条。 ”
“ 黑豹和那姓罗的客人，现在都在客厅里？ ”
“ 有客人来的时候，饭一向都是开在客厅里的。 ”阿旺老实回答，他也还没有真正摸清波波的意思。
波波忽然笑了笑，道：“ 难道你以为我是真的想逃出去？ ”
“ 你不是？ ”阿旺更不懂了。
彼波说道：“ 我只不过想上去找黑豹，告诉他，我已经立下决心不跟他斗了，决心要好好的跟着他。 ”
“ 你为什么不等他下来呢？ ”
“ 他现在还在气头上，说不定不肯下来的，可是只要一看见我，我再跟

他说几句软语……”波波嫣然一笑：“你应该知道他还是喜欢我的，否则就不会特地要你送那几样我喜欢吃的菜来了。

这一注她没有押错，看阿旺的表情，波波就知道那些菜果然是黑豹特地关照人送来的。

她心里突然又涌起种说不出的滋味，可是她不愿再想下去。

“所以只要我能见到他，就没有事了，你非但不会死，而且一定还有好处。”

阿旺迟疑着，显然已有点动心。

他并不是个很有理智的人，也并不会作正确的判断，事实上，他根本就没什么头脑。

有头脑的人，又怎么会在这暗无天日的地窖里，做送饭的工友。

波波一步也不肯放松：“你帮了我的忙，我当然也会帮你的忙，黑豹既然喜欢我，我在他面前说的话当然会有效。”

她微笑着，道：“所以只要我能上去，你也就有机会‘窜上’了，你是个很聪明的人，当然想得到这道理。”

越笨的人，越喜欢别人说他聪明，这道理也是颠扑不破的。

阿旺眼睛里果然发出了光，却还在迟疑着：“可是老铁……”

波波突然大叫：“救命呀，救命……”

阿旺脸色又变了。

幸好波波又压低声音解释：“他们一来，我们两个人一起对付。”

这句话说完，她的人就倒了下去。

她的人一倒下，门就开了。

一阵脚步声响过，外面果然有两个人冲了进来，一个人身材又矮又壮，显然就是老铁。

他看了看倒在地上的波波，厉声道：“这是怎么回事？”

话是问阿旺的，但他的眼睛，却还是盯在波波的乳房上。

很少有人看见过如此美丽的乳房。

阿旺的脸色发青，吃吃道：“她……她好像突然病了。”

老铁冷笑，道：“是她病了还是你病了？”

“我……我没有病？”

老铁道：“你若没有病，怎么敢打她的主意？你知道她是什么人？”

他果然以为阿旺对波波非礼。

站在门口的一个麻子，眼睛也盯着波波的胸膛，冷笑道：“看不出这小子长得虽老实，胆子却不小。”

老铁道：“你先带他出去看住他，我问问这究竟是怎么回筝。”

麻子还在晕迷着，留在这里面的人，多少总有点便宜占的。

波波的胸膛，现在就像是个完全不役防的城市，要占领这城市并不困难。

麻子虽然不愿意，但老铁显然是他们的老大，他不愿意也不行。

他只有将一肚子气出在阿旺身上，走过去伸手就给了阿旺个大耳光。

“我看你真是活得不耐烦了，还不跟我走？”

阿旺垂着头，走出去。

他也有一肚子气，可是他还不敢动手。

等他们走出去，老铁的眼睛里已像是要冒出火来，俯下身，伸出了手。

波波动也不动，就让他的手伸过来，握住了她的乳房。

无论谁都难免偶而被狗咬一口的。

老铁整个人都软了，但两腿间却有个地方起了种显明的变化。

波波突然用出全身力气飞起一脚向他这地方踢了过去。

老铁一声惨呼，整个人立刻虾米般弯了下去，用手捧住了那地方。

波波已跳起来，按住他的头，用膝盖撞去。

这次老铁连惨呼都没有发出来，他晕过去时，脸上就像是倒翻了瓶番茄酱。

第一声惨呼时，麻子刚押着阿旺走到通道尽头。

听见这声惨呼，他立刻转身奔回。

但这时阿旺已从靴筒里抽出柄匕首，一下子从他脊椎旁的后心上刺了进去。阿旺虽然并不是凶狠的人但毕竟已在这圈子里混了两年，要怎么样用刀，他早已学会。

何况他对这麻子怀恨已不止一天，有一天，他睡着的时候，忽然发现这麻子竟在解他的裤带。

他本就是个不难看的小伙子，男人本就不一定喜欢女人的。

麻子倒下去时，波波已奔出来。

阿旺拔出了刀，看见刀上的血，手才开始发抖。

波波知道现在他正是最需要鼓励的时候，立刻赶过去握住他的手：“ 想不到你是这么勇敢的人，我一定永远忘不了你的。 ”

阿旺果然笑了，笑得虽勉强，却总是在笑：“ 我也想不到你真能对付老铁。 ”

波波嫣然道：“ 你若以为我是个弱不禁风的女人，你就错了，我也有两下子的。 ”

她对自己的身手，忽然又有了信心，觉得自己多多少少总可以帮罗烈一臂之力。

她拉紧了阿旺的手：“ 我们快上去。 ”

阿旺点点头，眼睛忍不住往她胸膛上看了两眼：“ 你的衣服…… ”

波波嫣然道：“ 你替我拉起来好不好？ ”

阿旺的脸又红了，正颤抖着伸出手，想去替她拉上衣服。

就在这时，突然有寒光一闪。

一柄斧头从后面飞过来，正好劈在阿旺的头顶上。

鲜血飞溅而出，红得可怕。

阿旺也连一声惨呼都没有发出来，就已倒下，倒在波波脚下。

波波的脸色也发青，抬起头，就看见一个长着满脸大胡子的人，正慢慢的走过来，手里还握住柄斧头……

扭转

十二点四十五分。

一个斯斯文文，眉清目秀的侍役，用一双很漂亮的手，在替罗烈斟酒。

他的手已从罗烈肩后伸过来，是用两只手捧住酒壶的。

黑豹虽然没有看他，却知道只要这两只手一分开，就会有条钢丝绞索勒上罗烈的咽喉。

他看过秦松被绞杀时的样子。

他相信陈静绝不会失手。

谁知这时罗烈却突然站起来，从裤袋里拿出块手帕，擦了擦嘴。

然后他又坐下。

但这时机会已错过，酒已斟满，陈静的手只好收了回去。

他脸上并没有露出一丝失望之色。

他知道以后一定还会有机会，一杯酒很快就要喝完的。

黑豹也知道，他已准备只要酒一斟满，他就立刻要罗烈干杯。

这时陈静已走到他身后，在替他斟酒。

黑豹看到这双很漂亮的手从自己肩后伸出来，心里忽然有了种很奇怪的想法……

就在这时，陈静的手已分开，手里的酒壶“ 当 ”的掉在桌上。

他手里已赫然多了条钢丝绞索，用一种无法想像的速度，往黑豹的脖子上勒了过来。

无论谁也想不到这一个变化，但陈静自己却也没有想到这件事。

他想不到自己也有失手的时候。黑豹的反应，更快得令人无法想像。他突然低下头，张开口，用牙齿咬住了那条钢丝绞索。他的手又向后撞去，一个肘拳，打在陈静的小腹上。陈静立刻疼得弯下了腰，“ 砰 ”的头撞着了桌子。黑豹的另一只手，已闪电般劈下，劈在他左颈后的大动脉上。陈静倒下去时，整个人都已软得像是个被倒空了的麻袋。大藏静静的看着，脸上连一点表情都没有。罗烈也在静静的看着，脸上也连一点表情都没有。这变化他竟似并不觉得意外。黑豹抬起了头，看着他们，脸上居然也完全没有表情。三个就这样静静的对面坐着，对着看看，谁也没有动，谁也没有开口。客厅里忽然变得静寂如坟墓。也不知过了多久黑豹忽然自己倒了杯酒，向大藏举杯：“ 我敬你。 ”大藏也举起了酒杯，道：“ 干杯？ ”“ 当然干杯！ ”“ 为什么干杯？ ”“ 为你！ ”黑豹一饮而尽：“ 我佩服你。 ”大藏笑了笑：“ 我也佩服你。 ”“ 哦？ ”“ 我想不到陈静会失手的。 ”大藏微笑着：“ 我对他一向很有信心。 ”“ 我也想不到你敢冒这种险。 ”“ 哦？ ”“ 你自己也说过，无论谁要杀人，都不可能有百分之百的把握。 ”大藏承认：“ 我说过。 ”“ 你敢冒这种险，当然有原因。 ”大藏也承认。黑豹突然转过头，盯着罗烈：“ 原因就是你？ ”罗烈笑了笑。黑豹冷冷道：“ 若不是有你在后面撑腰，他绝不敢冒这种险的，因为他知道。只要陈静一失手，他们两人都非死不可。 ”

罗烈并不想否认，也不想开口。

黑豹盯着他，忽然问：“ 他们两个人，是什么时候认得的？ ”

“ 就在他回来的第二天。 ”口答的不是罗烈，是大藏。

“ 是他去找你的？ ”

大藏摇头：“ 他当然不会来找我，是我特地去拜访他的。 ”

“你怎么知道他回来了？怎么会知道有他这么一个人？”

“我们组织‘喜鹊’之前，我已到你的家乡去打听过你的底细。”大藏淡淡的笑着：“我一向是个很谨慎的人。”

石头乡里的人，当然都知道罗烈和黑豹的关系。

大藏又道：“所以我早就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只不过一直问不出他的行踪而已。”

“这次你怎么知道的？”

“陈瞎子。”大藏道：“你本不该忽视陈瞎子这个人的，你本不该忽视任何人的，无论什么样的人，都有他本身的价值。”

黑豹冷笑。

这是句很有哲学思想的话，这种思想他还不能完全接受。

对于人的价值，他也不能完全了解。

他已在不知不觉间受了金二爷的影响，他将大多数人都当做了他的工具。

罗烈道：“所以你也不该忽略梅子夫人的。”

黑豹终于动容：“你见过她？她没有死？”

“她没有死。”罗烈道：“高登虽然是个杀人的枪手，但却绝不会杀一个完全没有反抗之力的女人。”

罗烈的眼睛，竟似带着种惋惜之色，看着黑豹，又接着道：“你不该低估高登的，也不该低估了梅子夫人。”

黑豹咬着牙：“难道也是她去找你的？”

“是她去找我的，她告诉了我很多事。”罗烈叹息着：“因为她对高登很感激，却无法报答，所以才将这份感激报答在我身上。”

黑豹的脸已发青：“说下去。”

“我并不是个越狱的逃犯，是她保我出来的。”罗烈正在说下去“到了汉堡后，她很快就筹足了一笔钱，汉堡本就是个女人最容易赚钱的地方，尤其是懂得用手段的美丽女人，她的年纪虽然大了些，但却还是个很美的女人。”

黑豹冷笑：“她是个婊子，老婊子。”

“幸好这世界上偏偏有很多男人，都看不出女人的真实年纪，尤其是从异国来的女人。”

这的确是件很奇怪的事。

就在这大都市里，也有很多外国小伙子，找的却偏偏是些年纪已可做他妈的女人。

何况梅子夫人一向很懂得修饰，风度也一向很高贵，汉堡又恰巧有很多腰缠万贯的暴发户。

暴发户最喜欢找的，就是高贵的女人，比他们自己高贵的女人。

因为高贵的女人，可以使他们觉得自己也高贵了些，就正如小姑娘可以使老头子觉得自己年轻一样。

“她保出了我，就叫我赶快到这里来，因为她已看出你是绝不会放高登回去的。”

女人总有种神秘的第六感，总可以看出很多男人看不出的事。

黑豹握紧双拳，直到现在，他才发觉自己的确疏忽了很多事。

我本该亲手杀了那婊子的。

“我来的时候，高登已死了。”罗烈黯然道：“我知道他一定是死在你手里的，他绝不是个会跳楼自杀的人。”

“你很了解他？”

“我了解他，就好像了解你一样。”

罗烈看着黑豹：“可是，我想不到你竟变了，而且变得这么多、这么快、这么可怕”

大藏忽然也叹了口气，说道：“这大都市就像是个大染缸，无论谁跳进这大染缸里来，都会改变的。”

他凝视着黑豹，又道;“可是他说得不错，你实在变得太多、太可怕了。”

黑豹冷笑，他只有冷笑。

“就因为我觉得金二爷的做法太可怕，所以才帮你除去了他。”大藏叹息着：“可是现在我忽然发现，你已经变成第二个金二爷了。”

“所以你就想帮他除去我？”

“这不能怪我。”大藏淡淡道：“你自己也知道你总有一天会要除去我的，因为我知道的秘密太多。”

“就因为你已准备对我下手，所以才先想法子杀了秦松。”

大藏点点头，道：“因为我知道秦松一直对你很忠实，如果杀了他，就等于毁了你自己一只左手一样。”

黑豹的额上，已凸出了青筋。

他现在才发现自己的错误，只可惜已太迟了。

发现得太迟的错误往往就是致命的错误。

“你不该杀秦松的，却杀了他，你本该杀金二爷的，但你却让他活着。”大藏似在惋惜。

“你总该知道，金二爷对人也有很多好处的，等大家发现你并不比金二爷好时，就会有人渐渐开始怀念他了。”

这当然也是个致命的错误，但黑豹本来并不想犯这个错误的。

“我也知道你为什么不杀他。”大藏忽然道，“你是为了波波。”

波波！提起了这名字，罗烈和黑豹两个人的心都在刺痛。

“无论如何，她总是金二爷的女儿，你若在她面前杀了金二爷，她才会真正的恨你一辈子。”大藏悠然道，“看来你并不想要她恨你。”

黑豹额上的青筋在跳动，忽然大声道：“她也是个婊子，可是我喜欢这婊子，为了她，我什么事都愿意做，我不像你，你才真正是条冷血的秃狗！”

大藏静静的听着，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黑豹骂的就好像根本不是他。

罗烈的脸却已铁青，额上也已因愤怒而暴出了青筋：“你喜欢她？你明明知道她是我的未婚妻，你却是我的朋友！”

黑豹怒吼着道：“我就喜欢她，无论你是她的什么人，我还是喜欢她！你若真的对她好，为什么不带她一起走？你以为那才是对她好？你知不知道寂寞是什么味道？”

罗烈的声音已嘶哑：“你喜欢她？她是不是也喜欢你？”

黑豹全身突然发抖，突然站起来，瞪着罗烈，眼睛里似已喷出了火。

野兽般的怒火。

罗烈也慢慢的站起来，瞪着他。他们竟完全没有注意到客厅的楼梯下，已走出了两个人。

一个满脸胡子的大汉，带着个衣衫不整，苍白憔悴，却仍然美丽的女孩

子。

波波。

她全身也在不停的发着抖，抖得就像是片秋风中的叶子。

黑豹刚才说的话，她全都已听见。

“我喜欢她……而且无论什么事情我都愿意为她去做……”

他说的是真话？

为什么他从不肯在她面前说真话？

“你喜欢她？她是不是喜欢你？”

她知道黑豹无法回答这一句话，连她自己都无法回答。

看到他们站起来，像野兽互相对峙着，她的心已碎了。

这两个男人，都是她生活中最重要的男人，都是她永远也忘不了的男人。

他们本是朋友，但现在却仿佛恨不得能将对方一口吞下。

这是为了什么？

波波当然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她本想冲出去，可是她的脚已无法移动，甚至连声音都发不出，只能站在那里，无声的干流着泪水。

她本该冲过去，冲到罗烈怀里，向他诉说这些年的相思和痛苦。

但现在她心里却忽然起了种说不出的矛盾。

一种她自己永远也无法了解，永远也无法解释的矛盾。

这是不是因为她已对黑豹有了种无法解释的感情？还是因为罗烈已变了？

罗烈也已不是她以前深爱着的那个淳朴忠厚正直的少年，也似已变成了个陌生人。

她本来以为黑豹才是强者，本来以为罗烈已被他踏在脚下。

情况若真是这么样的话，她一定会不顾一切，去救罗烈——人，本来就是同情弱者的，尤其是女人，尤其是波波这种女人。

但现在她忽然发现，被踏在脚下的并不是罗烈，而是黑豹。

黑豹的眼睛像是一团火似的，罗烈的眼睛却冷酷如刀锋。

他盯着黑豹，忽然一伸手，手里已多了柄枪：“我本该一枪杀了你的，可是我不愿这样做。

黑豹冷笑。“这么样做太简单，太容易，我们的事，不是这么容易就能解决的。”罗烈也在冷笑，突然将手里的枪远远抛出去。

黑豹的瞳孔在收缩，整个人都似已收缩。

罗烈冷笑道：“你一直以为你可以打倒我，现在为什么不过来试试？”

他的冷静也正如刀锋。

他正在不断的给黑豹压力：“但你最好不要希望你的手下会来帮你，能帮你的人，都已死了，没有死的人，都已看出了你的真正价值。”

客厅外的一群人，果然全都静静的站着，就好像一群看戏的人，冷冷的看着戏台上的两个角色在厮杀，无论谁胜谁负，他们都漠不关心。

“你不能怪他们，因为他们跟你本就没有感情，你在利用他们，他们也一样在利用你。”罗烈的压力更加重，“你现在已完全没有一个亲人，一个朋友，你现在就像是被你打倒的金二爷一样，已变成了一条众叛亲离，无家可归的野狗。”

他知道自己并没有击倒黑豹的把握，可是他一定要击倒黑豹。

所以他必须不断的压榨，将黑豹所有的勇气和信心都榨出来。
他早已学会了这种法子。
波彼忽然发现罗烈真的变了。
每个人都会变的。
唯一永恒不变的，只有时间，因为时间最无情。
在无情的时候中，每个人都会不知不觉的慢慢改变。
连树木山石，大地海洋都会因时间而改变，连沧海都会变成桑田，又何况人？
波波忽然发现罗烈竟也变得和黑豹同样残醋，同样可怕。
他对黑豹用的这种法子，岂非也正是黑豹对别人用的法子。
但黑豹毕竟是坚强的，他并没有被榨干，并没有崩溃。
至少别人还看不出他已在渐渐的崩溃。
他不能等着自己崩溃，他此刻已必须出手。
但罗烈实在太冷静，就像是一块岩石，一座山，完全没有任何可以攻击的弱点。
大藏已悄悄的退开了。
他脸上还是带着微笑，眼睛里充满了信心。
难道他已算准了罗烈必胜？
黑豹突然觉得一般无法抑制的怒火冲上来，他的人已跃起，越过了桌面，扑过去，看来就像是一条愤怒的美洲豹。
他的脚飞起，踢向罗烈的咽喉。反手道！
这一脚本应该是虚招，他真正的杀着本该在手上。
但罗烈并不这么样想。
他知道黑豹绝不会用这种手法来对付他的，因为这种手法他远比黑豹更熟悉，他退后，翻身，挥手猛砍黑豹的足踝，罗烈再退，再挥手，但黑豹整个人已经凌空扑了下来。
他并没有用出奇诡的招式来，因为他也知道无论多奇诡的招式，都不能对付罗烈。
他用的是他那种野兽般的力量。
一种任何人都无法思想，无法思议的力量。
罗烈忽然发现自己错了，他本不该让黑豹太愤怒的，他发觉这种愤怒的火焰，已将黑豹身上每一分潜力都燃烧了起来。
就像是大地中突然喷出了石油，石油突然被燃烧，这种力量，是任何人都无法控制的。
罗烈心里突然起了种恐惧。
恐惧有时虽然能令人变得更坚强敏锐，但无论谁在恐惧中，都难免会判断错误。
罗烈已判断错误。
黑豹的右手横扫，猛劈他的颈，他侧身闪避，出拳打向黑豹右肋下的空门。
谁知黑豹这一着根本没有发出，招式已改变，左拳已痛击在他小腹上。
反手道！
这本是罗烈自己创出的手法，但是他的判断却有了致命的错误。
他认为黑豹绝不会使出这一着，却忘了一个人在愤怒时，就会变得不顾

一切的。

罗烈立刻疼得弯下腰，黑豹的右拳已跟着击出，打在他脸上，他整个人都被打得飞了出去，仰面跌倒。黑豹已冲上去，一脚踢出。

这已是致命的一脚。但就在这时，他突然听见了一声惊呼：“你不能杀他！”

这是波波的声音。无论在什么时候，他都听得出波波的声音。

他的动作突然僵硬，整个都似已僵硬。他也知道这是自己的生死关头，他本不想听波波的话，可是他的感情却已无法被他自己控制。

那是种多么深邃多么可怕的情感。

就在这一瞬间，罗烈已有了反击的机会。他突然出手，托住黑豹的足踝一拧。

黑豹的人立刻跟着被拧转，就像是个布袋般，被重重的摔在地下。

波波已冲出来，无论如何罗烈毕竟是她思念已久的人，毕竟是他的未婚夫。

可是她冲出来时，黑豹已被击倒！已因她而被击倒！

她的人也立刻僵硬，僵硬得连动都不能动。

这时黑豹已挣扎着翻身，可是他的人还没有跃起罗烈的拳头已打在他鼻梁上。

他眼前一阵黑暗，接着就听见自己肋骨被打断的声音。他知道自己完了。

但他还是忍不住去看了波波一眼，就在他倒下之前，还看了波波一眼。

他的眼睛里竟没有仇恨，也没有怨尤。

他的眼睛只有一种任何人无法解释，无法了解的情感。

也许别人看不出，但波波却看得出。

黑豹已较瘫在地上。他挣扎着，起来了五次。五次都又被击倒。

现在他的人也已像是个空麻袋。

大藏长长吐出口气，知道这一战已结束，这一战的胜利者是他。

他永远都不会失败的。因为他用的是思想，不是拳头。

罗烈已喘息着，奔向波波，搂住了波波的肩：“我知道你受了苦，可是现在所有的苦难都已过去了……完全过去了。”

波波也知道，也相信。可是她的眼泪反而流得更多。

这是不是欢喜的眼泪？他的仇人已被击倒，已永远无法站起来了。

但黑豹真的是她仇人？她是不是真的那么仇恨他？是不是真的要他死？

那满脸的胡子的大汉已走过去，手里还是紧握那柄斧头。大藏向他挥了挥手，指指地上的黑豹。他知道罗烈绝不会在波波面前杀黑豹的，他必须替罗烈来做这件事。这满脸胡子的大汉，本是金二爷的打手，却也早已被他收买了。

他不但善于利用思想，也同样善于利用金钱。

这两件事加在一起，就结合成一种谁也无法抗拒的力量。

满脸胡子的大汉点点头。他当然明白大藏的意思，他手里的斧头已扬起。

他没有看见波波突然冲了出去，谁也没有想到她会突然冲出去，扑在黑豹身上。

就在这同一秒钟之间，利斧已飞出！

寒光一闪！利斧深深的砍入了波波的后心——这当然也是致命的一斧。

波波竟咬着牙，没有叫出来。

她只是用尽了全身的力量，紧紧的抱住了黑豹，就像是已下定决心，永远再也不松手。

可是她的手已渐渐发冷。她努力想睁大眼睛，看着黑豹，想多看黑豹几眼。

可是她的眼睑已渐渐沉重，渐渐张不开来。“我害了你……可是我……”

这句话她没有说完，可是也已用不着说完了。每个人都已明白她的意思！“你喜欢她，她是不是也喜欢你？”这句话也不需回答。

波波已用她自己的生命，回答了这句话。“我爱你！”

这句话也不知有多少人说过，也不知说了多少次，但却绝没有任何人能比她用这种方式说得更真实。天上地下，千千万万年，都绝不会有人比她说得更真实。

黑豹紧紧的咬着牙，一个字都没有说。

他只是用尽了全身力气，将波波抱了进来，挣扎着走出去，他已不愿再留在这里。

那满脸胡子的大汉，想过去拦住他。罗烈却突然道：“让他们走！”

他的脸也已因痛苦而扭曲，一种除了他自己之外，谁也无法了解的痛苦。

也许连他自己都无法了解，这究竟是伤心？是嫉妒？是失望？还是一种人类亘古以来，就永远也不能消除的空虚和寂寞？

胡子大汉看了大藏一眼，像是在问：“是不是让他们走？”大藏也点点头。

他知道现在已没有留住黑豹的必要，因为黑豹的心已死了。

一个心已死了的人，绝不可能再做出任何威胁他的事。

这种人根本已不值得他重视。所以黑豹走了出去，抱着波波走了出去。

门外阳光灿烂，大地如此辉煌，生命也毕竟还是可爱的。可是他们的生命，却已结束。

大藏是不是会帮罗烈代替他的位置？大藏当然不会坐上第一把交椅的，因为他知道那是个很危险的地方。他永远都在幕后，所以他才是真正的胜利者。

罗烈将来是不是也会落得和黑豹、金二爷一样的结果？

这件事黑豹根本就没有去想，也不再关心；他关心的只有一件事，一个人。他怀抱中的人。

波波忽然轻轻呻吟了一声，说出了最后一句话。“扶起我的头来，我不要低着头死！”

她活着不肯低头，死也不肯低头。

黑豹扶起了她的头，让她面向着阳光。阳光如此灿烂，大地如此辉煌，可是他们……

黑豹本也绝不肯低头，绝不肯低头，绝不肯流泪的，可是现在，他的眼泪已一滴滴落在波波苍白的脸上。

附　录

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书名	年份	出版者（均为台湾）
苍穹神剑[①]	1960	第一
月异星邪	1960	第一
剑气书香[②]	1960	真善美
湘妃剑	1960	真善美
剑毒梅香[③]	1960	清华
孤星传	1960	真善美
失魂引	1961	明祥
游侠录	1961	海光
护花铃	1962	春秋
彩环曲	1962	春秋
残金缺玉	1962	华源
飘香剑雨	1963	华源
剑玄录	1963	清华
剑客行	1963	明祥
浣花洗剑录[④]	1964	真善美
情人箭[⑤]	1964	真善美
大旗英雄传[⑥]	1965	真善美
武林外史	1965	春秋
名剑风流[①]	1966	春秋
绝代双骄	1967	春秋
血海飘香（《铁血传奇》之一）[②]	1968	真善美
大沙漠（《铁血传奇》之二）	1969	真善美
画眉鸟（《铁血传奇》之三）	1970	真善美
风云第一刀[③]	1970	春秋
鬼恋侠情[④]	1970	春秋
蝙蝠传奇[⑤]	1971	春秋

[①] 处女作

[②] 后半部由墨余生代笔

[③] 大部分由上官鼎代笔

[④]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浣花洗剑》

[⑤] 1976 年修订，山汉麟版，改名《怒剑》

[⑥] 1976 年修订，出汉麟版，改名《铁血大旗》

[①] 结尾部分由乔奇代笔

[②] 《铁血传奇》又名《楚留香传奇》

[③] 又名《多情剑客无情剑》

[④] 《楚留香传奇》续集，又名《借尸还魂》

[⑤] 《楚留香》续集

欢乐英雄	1971	春秋
大人物	1971	春秋
桃花传奇[5]	1972	春秋
萧十一郎	1973	汉麟
流星·蝴蝶·剑	1973	桂冠
九月鹰飞[6]	1974	春秋
长生剑（《七种武器》之一）[7]	1974	汉麟
碧玉刀（《七种武器》之二）	1974	汉麟
孔雀翎（《七种武器》之三）	1974	汉麟
多情环（《七种武器》之四）	1974	汉麟
霸王枪（《七种武器》之五）	1975	汉麟
天涯·明月·刀	1975	汉麟
七杀手	1975	汉麟
剑·花·烟雨·江南	1975	汉麟
绝不低头[8]	1975	汉麟
三少爷的剑[9]	1975	桂冠
陆小凤传奇	1976	春秋
绣花大盗（《陆小凤传奇》之二）	1976	春秋
决战前后（《陆小凤传奇》之三）	1976	春秋
火并萧十一郎[10]	1976	汉麟
拳头[1]	1976	南琪
边城浪子[2]	1976	汉麟
血鹦鹉[3]	1976	汉麟
白玉老虎	1976	桂冠
大地飞鹰	1976	南琪
银钩赌坊（《陆小凤传奇》之四）	1977	春秋
幽灵山庄（《陆小凤传奇》之五）	1977	春秋
圆月弯刀[4]	1977	汉麟
飞刀·又见飞刀	1977	汉麟
碧血洗银枪	1977	桂冠
离别钩（《钱种武器》之六）	1978	春秋
凤舞九天（陆小凤传奇》之六）	1978	春秋
新月传奇[5]	1978	春秋

---

[5] 《楚留香》续集

[6] 《风云第一刀》后传

[7] 《七种武器》仅完成六种，“ 拳头 ”并非一种武器

[8] 古龙所作带有武侠色彩的现代枪战小说

[9] 《江湖人》系列之一

[10] 《萧十一郎》后传

[1] 又名《愤怒的小马》，曾被收入《七种武器》，误

[2] 《无涯·明月·刀》后传

[3] 《惊魂六记》之一

[4] 大部分由司马紫烟代笔

英雄无泪	1978	汉麟
七星龙王	1978	春秋
午夜兰花[5]	1979	汉麟
风铃中的刀声[6]	1980	万盛
剑神一（《陆小凤传奇》之七）	1981	万盛
白玉雕龙[7]	1981	万盛
怒剑狂花[8]	1982	万盛
那一剑的风情[8]	1982	万盛
边城刀声[8]	1983	万盛
猎鹰赌局[9]	1983	万盛

---

[5] 《楚留香》续集

[5] 《楚留香》续集

[6] 给尾由于东楼代笔

[7] 《白玉老虎》后传，大部分由中碎梅代笔

[8]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8]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8] 大部分由丁情代笔

[9] 最后遗作，短篇